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007惊险小说全集

(二)



内容简介

007，即詹姆斯·邦德，是英国著名的悬念小说家伊恩·弗莱明（1908—1964）作品中塑造的一位极有个性的主人公。他英俊潇洒，坚韧不拔，但又极富同情心。在惊心动魄、肠断魂消间谍生涯中，他凭着满腔热忱、一片爱心，智勇双全地粉碎重重阴谋诡计，摧毁了众多的凶恶黑社会团伙，同时也拥抱了甜蜜的爱情。

007 惊险小说全集收集了弗莱明所写的有关 007 的全部故事。这些故事都是以世界各地名山大川、闹市边塞为背景，情节惊险迭宕，既有刀光剑影，又有柔柔纯情，描绘出一副副绚丽多彩的画面，塑造了一个有血有肉的盖世英雄。

007 惊险小说全集

砍断魔爪

第一章 危险的交易

西非三个国家交界处山峦起伏，森林茂密，但在中部二十平方里有块平坦的岩石地，周围到处都是丛丛矮小的灌木林。在这些矮小的灌木林中，长着一棵高大的霸王荆，犹如鹤立鸡群，成为几英里外就可以看见的显著的标志。由于其根部水源充足，它长得特别高大繁茂。

这片地区位于法属几内亚境地，离纳米比亚的北端只有十英里远，距塞拉利昂的东部也不过五英里远。在这片不毛之地上散布着好些钻石富矿。这些钻石由非洲国际矿业公司控制，是英联邦的一大重要资产。

明月高照，星星点点，一个中年人倚靠在霸王荆上。他在那里已足足等候了两个多小时，摩托车斜靠着放在二十码的地方。

空中传来一阵由远而近的发动机声音。那个人马上站直身子，仰头观察。他看见一个模糊的黑影子从东方迅速飞来。他借着月光能依稀看出闪闪发光的直升机旋翼。

那个人连忙把手在卡叽布短裤上擦了擦，快步跑到摩托车旁边。从车座两边的一只牛皮袋中掏出了一个小布包，塞进衬衣口袋。他又从另一个牛皮袋中取出四只手电筒，跑到距离霸王荆棘五十码外的一块平坦场地上。

他在这块场地的三个角落上把手电筒头朝上插在地上，打开电筒开关。他手里拿着第四只电筒站在第四个角落上。四个手电筒正好形成一个方形。

直升机在离地大约一百米的高度上盘旋，主旋翼缓缓转动，仿佛一只巨大而古怪的蜻蜓。他感觉到飞机发出的声音太大了。干这种事情，最好是越轻越好。

直升机微微向前倾斜，正好位于他的上方。座舱中伸出一只手来，用一只电筒朝地上打信号。电筒光一短一长，构成了摩尔斯电码的A字母。

他立即按了手电筒的开关，打出了B和C两个字母。他把手里的电筒插放在地上，急忙向一边跑去。他用手蒙住眼睛，以免卷起的尘土吹进眼睛。直升机稳稳地着陆在四只电筒中间的场地上。

飞机发动机的声音逐渐减弱，主旋翼转了几转便嘎然而止，只留下尾旋翼在空档中缓缓转动。

直升机降落后，驾驶员打开舱门，从门中放出一架铝梯子，走了下来。他站在直升飞机旁，等着那个中年人走向场地的四角拾起那四只手电筒。

飞机比预定时间晚了半小时。驾驶员心想，又该听到不少抱怨了。他讨厌非洲人，对接飞机的人也无好感。对于一个曾经保卫德意志第三帝国的飞行员来说，这些黑鬼既狡猾，又愚蠢，没有教养。这个接机人虽然肩负艰巨的使命，但与驾驶直升机在夜间飞越五百英里的丛林，然后再返回原地的人相比就显得微不足道了。

那个中年人收拾完后，向驾驶员走来。

驾驶员向他打招呼道：“一切都好吧？”

“感谢上帝，一切平安。不过你又迟到了。这样，我回去时，天都快亮了。”

“是磁电机出些毛病。谁都有麻烦事的时候，不可能事事都称心如意，就好象一年只有十二天是满月。好了，货都准备好了吗？给我吧。帮我加些

油。我马上就得飞回去。”

接机人一言不发地从衬衣里掏出那个小包交给驾驶员。这个包沉甸甸的，包得也很整齐。

驾驶员接过小包，放进衬衣的口袋里，然后把手在短裤上抹了抹。

“就这样吧，”驾驶员说完转身向飞机走去。

“等一下，”接机人语调阴郁地说。

驾驶员转过身来，心里想，这家伙又要埋怨什么。那副样子就好像是对伙食不好要发牢骚一般。“什么事？”

“这里的事越来越不好做了。我是说矿场。我简直烦透了。伦敦派来一个情报员，想必你已经知道，这人叫西利托。据说是钻石公司派来的人。他来了之后，修改了一大堆规章条例，处罚也比过去重多了。我手下人吓跑了不少。我只有发狠心，狠狠地整了一个家伙。但我不得不提高奖金，多付他们一点，可他们却仍不知足。我想，象这样，总有一天矿上的保安人员会逮捕我们的。你了解那些黑鬼。只要毒打他们，他们就会全部供出来的。”他看了一眼驾驶员，又接着说：“那种苦谁也受不了，我也不例外。”

“你的意思是，”驾驶员停了一下问，“你是不是要我把这一威胁转告ABC？”

“我不是在威胁任何人，”那人急忙说道，“我只想让他们知道事情越来越不好办。他们应该心里有数。他们得知道有西利托这个人，而且要留心听听公司的董事长年度报告中的分析。他说由于走私，矿场每年损失达二百多万镑。政府应该采取措施堵住这个缺口，这话是什么意思呢？不是要断我们的活路吗？”

“也是断了我的活路，”驾驶员附和着说，“那么，你只是需要加钱？”

“是这样的，”接机人硬梆梆地说，“我要求多分一点，起码给我百分之二十，要不我只好不干了。”他看着驾驶员，希望博得他的同情心。

“那好，”驾驶员脸上表现出无动于衷的态度，“我会把你的意思转告达卡。如果他们觉得有理，会向伦敦反映的。这事跟我没关系，我要是你的话，”驾驶员的态度第一次温和起来，“我就不会对这种人施加压力。这些人不是好惹的，他们比西利托或者政府当局更难对付。去年一年，我们那边就有三个人送掉了命。第一个人因为胆小，另外两个因为手脚不干净。你知道，你的前任就死得有多惨。有人在床底下放了炸药，多有意思。他可是个小心谨慎办事的人。”

在那一瞬间，两人在月下默默地互相凝视着。接机人最后耸了耸肩说：“好吧，就告诉他们我手头拮据，需要多一点钱发给手下。他们要是知情达理，就该多分给我一成。要不……”他想说的话没有说出来，走向直升机，说：“来呀，我来帮你加汽油。”

十分钟后，驾驶员登上座舱，收好铝梯，向他伸出一只手摇了摇：“再见，下个月见。”

接机人突然生出一种孤独感，“再会。”他挥动着手，好象在和心爱的人诀别：“祝你一切顺利！”说完，急忙倒退几步，看着飞机起飞了。

飞机带走了价值十万镑的原料钻石。那些钻石都是他手下的人在上个月开凿钻石时偷出来的。他们坐在牙医的椅子上大张着嘴巴，由他取出舌头下的脏物，而他却粗鲁地问他们是否口腔发炎。

每次，他从口腔里夹出矿石后，都用小手电检查一下，然后报出其价码：

五十、七十五或者一百。那些人常常点点头，接过写着数目的处方单放在衣袋里，同时也接过用纸包好的“阿司匹林”，离开诊所。他们从不讨价还价，也没有这种可能。按理说，他们是绝不允许私带原料钻石离开矿场的。工人一年之中可以获准外出一次，去探亲或者参加红白喜事，但每次出去前必须接受X光透视。一旦查出私藏钻石，后果不堪设想。找借口上牙医诊所看病不费什么事，而且钞票在X光透视时也查不出来。

接机人启动了摩托车，沿着狭窄崎岖的乡村小道，向塞拉利昂的山麓驶去。

他要跨过二十英里的山路，天亮后才能到达俱乐部吃早餐。在那儿他要忍受朋友们的揶揄。

“晚上是不是找黑婆娘去了，医生？”

“听说她在这一带可是个黑美人呢。”

他们并不知道，每送出十万镑的钻石，就有一千镑存进他在伦敦银行的帐目上。上帝保佑，但愿这些日子万事如意。恐怕干不了很久了。他决定存到二万镑时就不再干这危险的事了。

他骑在摩托车上，满脑子在胡思乱想。他加大油门想早点翻越这一段崎岖的道路，愈早远离霸王荆愈好。这是世界上最有油水可捞的走私路线的起点，但要达到最终目的地，中间要经过五万英里漫长而迂回的道路。

第二章 钻石之谜

“不要往里压，把眼罩旋进去，就会戴好的。”M局长不耐烦地指点着。

邦德再一次把珠宝商放大镜轻轻转了一下。这次放大镜果然正好嵌在右眼眶里。

现在已是七月的下旬，局长办公室里阳光灿烂，但M局长仍打开台灯，让它倾斜着照着邦德。邦德拾起一粒光彩夺目的宝石，就着灯光欣赏。他的手指慢慢地旋转，多面体的钻石放射出令人目眩的彩虹之光。看久了，眼睛备觉疲倦。

邦德取下珠宝商放大镜，正想说点什么。

M局长看了看他，问道：“这宝石不错吧？”

“倾国倾城，”邦德装作很内行地说，“恐怕价钱也一定令人倾倒。”

“连加工带打磨加起来不过几英镑，”M局长浇了他一盆冷水，“那只是块石英。你再看看这块和它比较一下。”他拿起桌上的一张清单看了一下，选出一份用薄绢包好的小包，查看了上面的号码，打开小包送给邦德。

邦德把石英放回原处，拿起第二份样品。

“原来您有说明书，当然认得清啦。”他笑道。他再次把放大镜拧进眼窝，右手拣起这块宝石，凑近灯光。

这一次准没错。这宝石精雕细琢，上方三十二面，下方二十四面，重约二十克拉。他发觉这宝石从中心放射出白里透蓝的亮光，令人眩目。

他左手拣起石英，放在钻石旁边，用放大镜进行比较。在半透明的钻石对照之下，石英仿佛是一块毫无生气的石头。刚才见到的彩虹般的色泽，顿时显得浑沌了。

邦德再次向钻石深入凝视时，他恍然大悟，为什么几百年来，贩卖、倒手加工钻石的人们会那样地对它一往情深。他们是被一种纯粹的美感所招唤。它蕴含着真理，象天上的神，其他再珍贵的石头在它旁边也是尽失颜色。就在这短短的几分钟内，邦德已经窥到了钻石的奥秘。它的美，一如它的真，将使他永生难忘。

他把钻石放回薄绢中，取下放大镜放在手心里，对着M局长若有所思地说：“是的，我明白了。”

M局长坐下，说：“几天前，我和钻石公司的雅各比共进午餐时，他告诉了我一些诀窍。他说，如果我打算和钻石业的人打交道，就得试着了解这行买卖最迷人的奥妙。令人入迷的并不是数以百万英镑的贸易额，或者是它具有的不受通货膨胀影响的保值作用，也不是看重它作订婚信物能表达的情感。他说我们应该了解钻石本身的妙处，应该知道如何鉴赏钻石。”另外，M局长向邦德笑了笑说，“我也曾错把顽石作美玉。”

邦德静静地坐着，不发一言。

“好，你可以一一鉴赏这些石头，”M局长，指着那些小包说，“我对雅各比说，借几种货样看看。他一口答应了。这是今天早上派人送来的。”M局长拿起说明书，打开另一个小包推到邦德面前说，“这一包里面是属于极品的‘青白钻’”，他指了指邦德面前的一颗特大钻石说，“这叫‘水晶头钻’，重十克拉，是很名贵的宝石，但价格只有‘青白钻’的一半。你用放大镜可以辨出一丝的淡黄色。这一颗叫‘开普钻’。雅各比说，它略带一点棕色，可我没本事辨得出来。大概只有专家才能弄得清楚。”

邦德拣起那颗水晶头钻端详了一番。然后 M 局长开始指点他观赏所有放在桌上的宝石。这些奇的宝石中有红宝、蓝宝、绯宝、黄宝、绿宝和紫宝。M 局长又拿来一包较小的钻石。这些钻石都有些毛病，或者带伤痕，或者颜色欠佳。

“这些是工业用钻石，不是人们常说的那种珍宝。但可别小看它们，去年美国总共购买了五百万英镑的工业钻石。布朗斯告诉我，钻通圣哥达隧道用的就是这种钻石。牙医要用它们钻牙。它们是地球上最坚硬的物质，百用不损。”

M 局长掏出烟斗，装上烟叶说，“好吧，师傅领进门，学艺在自身，就看你自己的啦！”

邦德眼睛木然地巡视着散放在 M 局长办公桌上的薄绢和光彩夺目的宝石，感到一片茫然。

邦德看了一眼手表，已十一点半了。这位局长大人召他来到现在已经整整一个钟头了。邦德进来之前曾向参谋长打探消息。参谋长说：“我想又是个任务吧。局长对我说，在午饭以前他不接任何电话。他已经跟伦敦警察厅联系过，要你下午两点和他们见面。”

M 局长的坐椅咯吱响了一声，邦德抬头看着他的上司。

M 局长手举着烟斗说，“你从法国休假回来到现在有多长时间了？”

“两个星期左右。”

“玩得还好吗？”

“报告局长，开始还可以，最后也就不想玩了。”

M 局长没作任何评价。“我已经翻阅过你的人事档案了。你手枪射发成绩一直保持优秀。柔道术也不错。最近的一次体检显示你的健康状况极佳。”他停了一停，继续毫无表情地说，“现在我这儿有一件相当难办的差事要你去接手。但是我先要弄清你是否愿意接受。”

“没什么问题。”邦德不怎么高兴地说。

“007，你别太想当然，”M 局长提高了一点嗓门，“我说这件事可能很艰巨，并非夸大其辞。世上多的是难对付的高手，你都还未曾有幸和他们打交道过呢。而这一趟差事，可能就要给你提供这样一个机会。记着，山外有山，天外有天，强中自有强中手。我再三考虑最后才决定派你去，你不应该因为这而生气。”

“当然不会。”

“现在，”M 局长放下烟斗，抱起双臂，伏在书桌上说，“我把这件事情的来龙去脉给你讲一下。去或者不去你自己来定。”

“上个星期，”M 局长说，“财政部一位官员与商业部的主任秘书来我这儿，与我商谈和钻石有关的事情。按他们的说法，各类钻石上品几乎全部在英国加工生产。在伦敦的钻石成交额约占世界百分之九十，由钻石公司统销。”M 局长耸了一下肩膀继续说，“别问我为什么。二十世纪初我们就已控制了这一行业，几十年来一直如此。这一行业当然是英国的大买卖，年贸易额达五千万英镑，约值一亿五千万美元。所以，这一行业一旦发生问题，政府当然很着急。”M 局长温和地看着邦德。“可是，每年约有价值二百万英镑的钻石原料在西非矿区被走私犯挖走了。”

“这是笔不小的数目，”邦德附和道，“他们走私到什么地方？”

“据说是美国，”M 局长说，“我想这有可能是真的。美国拥有最大的

钻石市场，而且只有美国的黑社会才有能力进行这么大规模的走私活动。”

“矿业公司没有一点办法吗？”

“他们已经用尽了办法，”M局长说，“大概你也从文件中看到，矿业公司向我们借了西利托，让他去非洲与当地治安机构一起调查走私案件。据说，他已经提出报告，发表了一些加强缉私的独到意见。但财政部与商业部并不感兴趣。他们认为无论矿业公司如何严格规章制度走私活动都无法得到有效制止。这些公司如一盘散沙。不过财贸两部已经掌握了采取法律行动的有力证据。”

“证据是什么？”

“他们发现，目前在伦敦聚集了一大批走私钻石。”M局长两眼炯炯有神。“这些钻石正预备运往美国。警方特工处也已得知谁是送货人，谁是护送人。警方密探弄到情报后向上报告，瓦兰斯通知了财政部。财政部又立即告诉了商业部。他们研究后一起上报首相。首相已授权他们动用英国情报局人员。”

“干吗不让特工处和第十五处管这事呢，局长？”邦德在暗示，英国情报局如果接了这个任务，也许会碰到说不清的麻烦事。

M局长不耐烦地说道：“警方可以在送货人携带走私品出国时抓住他，但这有什么用呢？走私的组织还在，走私路线仍会继续。抓到的人多半会一问三不知。他们实际上也只是些小人物，只是奉命从公园这个门口的人手中接到货，走到公园另一个门口再交给另外一个人。要想摸清楚走私路线的具体情况，只有派人摸着路去美国，看看他们究竟如何进行的。美国联邦调查局对这个案子估计不会帮什么忙，他们现在还忙着和美国匪帮周旋。在他们看来，这些走私贩只是些小虾米。何况那帮家伙并未危及美国利益，也许还给他们带来益处呢。受损失的只能是英国。此外，美国不属警察厅和第十五处管辖范围。只有英国情报局的人可以担当这个任务。”

“好的，我明白了。”邦德这才弄清楚了一点眉目。“那么，我们还有没有其他线索呢？”

“你听说过‘钻石之家’没有？”

“当然听说过，”邦德回答说，“是美国人开的一家珠宝公司，总部设在纽约市西四十六街。在巴黎里沃利大街也有个分店。他们的生意似乎很兴隆，可以和卡蒂埃、伍德沃德、鲍奇龙这些大公司相比，二战以后他们的贸易发展十分迅速。”

“不错，”M局长说，“就是这帮人。他们在伦敦赫本区的海德花园也有一家小店。过去，钻石公司按月公开标价售货时，他们大批购买钻石。可近两三年来，他们买进的钻石越来越少。然而，正象你所说的，他们卖出的钻石却在年年增加。他们一定另有其他进货渠道。前些时我们开会时，财政部对此提出质疑，可我们也抓不到他们的差错。他们伦敦分店的店主似乎干得很出色。他名叫鲁弗斯·塞伊，目前我们对此人来历还不太清楚，只知道他每天中午在伦敦西区的美国俱乐部吃午餐，喜欢去森宁戴尔公园打高尔夫球，不抽烟不喝酒，住在大旅店中，是个模范公民。”讲到这里，M局长以皱了皱眉头。“也许是行业生意的关系，‘钻石之家’似乎不大跟同行业有所交往。我们知道的所有的情况就这些。”

“局长，那么究竟要我做什么呢？”邦德还是不解。

“我已经和警察厅的瓦兰斯约好见面，”M局长对了一下手表，“现在

还有一小时。他会安排你的，今晚他们就准备逮捕送货人，然后要你冒名顶替打入走私集团。”

邦德不安地抚弄着椅子的扶手。

“然后呢？”

“然后，”M局长板一眼地说，“你就把那些钻石走私到美国去。这就是我们的计划。你觉得如何？”

第三章 冒名顶替

邦德走出局长办公室，关上了房门，来到了参谋长办公室。参谋长年纪与邦德差不多，是个有幽默感的人。见邦德走进屋来，他放下笔，背靠着椅子坐着。邦德掏出香烟，走向窗子边，俯瞰着下面的摄政公园。

参谋长默默地注视着他一会儿说，“那么你答应下来了？”

邦德过了好一会儿才转过身来对他说：“是的。”他点燃了一支烟，看着参谋长。“比尔，局长好象对这件事把握不住似的。请你告诉我，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他居然还去看我最近的体检报告。他担心什么呢？又不是跟谁开战。美国再怎么样也是个文明国家。”

参谋长的职责就是要了解上司M局长在想什么。他朝邦德笑了笑说，“邦德，真让M局长烦心的事情并不多，你和局里其他人对这点很清楚。你这次去搞的钻石案子估计要跟一帮歹徒打交道。没有这帮家伙，事情就已经够麻烦的了。有这帮人掺和在里面你让他怎么会不焦急？”

“美国黑帮没有什么大不了的。”邦德轻淡地说。“他们哪是美国人？不过是一些意大利游民。他们身穿绣着姓名花体缩写的衬衣，身上喷着香水，整天吃些通心面条和肉团子。”

“那只是你个人的想法，”参谋长说，“你只看到了问题的一面。那帮人的头子是一些贼得很的家伙，他们后面还有更精的人。看看贩卖毒品交易吧。美国的吸毒者有一万人。他们从什么地方搞到东西？再看看赌博吧。那里赌博是合法的。仅仅一个拉斯维喀斯城，一年的黑利就达一亿五千万美元。除此之外，美国其他地区，如迈阿密、芝加哥等地，还有不少地下赌场。这一切全都由那些匪帮控制。几年前，经营拉斯维喀斯赌场的黑帮头目西格尔因为要独吞一笔黑利，结果被人打死了。可以这么说，赌博业是美国的最大的企业，比钢铁业庞大，也赛过了汽车工业。为了保证该行业不受干扰，他们必然加强保护。如果你有时间看一下参议员弗维尔的报告，你就会明白的。现在每年钻石走私案的黑利达六百万美元，这数目不小。”参谋长停顿了一下，“今年美国联邦调查局的犯罪报告很有意思。它说，平均每天在美国要发生三十四起谋杀案。过去二十年中将近有十五万美国人沦为受害者。”看见邦德显出不太相信的神色，参谋长又说：“用不着怀疑，这是根据事实统计出来的数字。你自己去读读。局长给你布置任务前，这样关心你的健康，原因就在这里。你将单枪匹马和那群恶名昭著的匪徒较量！”

“原来是这样。比尔，谢谢你，今天中午我请客。我们该庆祝一下，起码今年夏天我不用整天呆在办公室里了。我们去上斯科斯餐厅，尝一尝精美的蟹肉，再来两瓶黑啤酒。感谢你让我心上卸掉一块石头。原来我还以为这次任务会有什么可怕的麻烦呢。”

“好的，”参谋长跟着邦德走出了办公室，带上房门。

下午两点整，在伦敦警察厅的一间老式办公室中，邦德和瓦兰斯握着手。瓦兰斯矮小精悍，十分冷静。他的办公室中藏着许多机密情报。当年在处理“探月号导弹”一案中，邦德和他混得很熟。

瓦兰斯拿出了几张照片，放在桌上。照片上有一个英俊的青年，黑色的头发修剪得很整齐；两只眼睛露出一副挑衅的样子。

“就是这个家伙，”瓦兰斯说，“叫彼得·弗兰克斯。对于那些没看过他几眼的雇主，由你来冒名顶替再合适不过了。他长得真帅，家庭也不错，

公校毕业，后来学坏了，一下子就滑下去了。夜间在乡村盗窃是他的专长，几年前的森宁戴尔温莎公爵案可能他也参与了。我们逮捕了他一两次，但证据不足又放了。现在他的狐朋狗友把他拉进了走私行业。我在索霍区安插了两三个姑娘，其中一个被他看中了。有意思的是，那个姑娘也迷上了他，希望他能改邪归正。他可能是无意之中向她透露了这件事。她立即把这消息告诉了我。”

邦德说，“一个窃贼从来不关心别人的计划。我敢打赌，他自己偷盗乡村的计划是绝不会告诉他人的。”

瓦兰斯说：“是这样的。彼得·弗兰克斯似乎被这帮走私犯看中，于是他答应去美国一趟，报酬为五万美元，一手收钱一手交货。我们那位小姐问他带的是不是毒品，他笑着说：‘不是，是更高级的，危险的晶体。’他现在还没有得到钻石。他下一步要和‘保镖’接头。他明天下午五点到特法拉加宫找一位凯丝小姐。她将告诉他如何行动，并陪他去美国。”瓦兰斯站起身来，在房间内踱步，不时看一眼墙上镜框中伪造钞票的样品。“这帮走私犯在走私贵重物品时喜欢结伴行动。送货人并没得到信任，他们希望有个见证人。万一在验关时出了差错，送货人被捕时，也会有人通风报信。”

邦德头脑中闪过一连串的画面：钻石、送货人、海关、保镖。想到这里，邦德把烟蒂在烟灰缸里熄灭。他回忆刚进英国情报局时，他曾经历过的各种事件：过斯特拉斯堡到德国，从内格雷洛伊到俄国，翻过比利牛斯山，越过辛普朗河。过去那种紧张的心理、发干的嘴唇现象已不再会出现。多年过去了，他又重温旧梦了。

“好的，我明白了。”邦德打断了自己的思路，“可是，这事情有没有一个大概的轮廓？弗兰克斯要干的到底是什么样的走私活动？”

“钻石自然来自非洲，”瓦兰斯说，眼睛眯成一条线，“不过不象来自联合矿场。可能是从塞拉利昂搞出来的。西利托正在那边调查此事。钻石可能通过利比里亚或者法属几内亚，然后再转运到法国。既然这一批是在伦敦发现的，伦敦很有可能是该走私路线的中转站。”

瓦兰斯对邦德说：“我们只知道这一批货将运往美国，但到那边以后会发生什么事，就难于想象了。他们估计不会马上进行加工。加工的工钱几乎是钻石价值的一半。估计他们会汇总原料，交给合法的钻石商行，然后再加工定价。”瓦兰斯停了一下，又说，“我给你提点建议，你不会在意吧？”

“当然不会。”

“是这样的，”瓦兰斯说，“在这类走私中，给送货人付款最为微妙。这五万美元怎样支付呢？谁来付钱？同时弗兰克斯干得不错，他们也许会再给他其他的机会。要是我是你，我会特别注意这些细节，设法弄清楚谁在出钱，并且逐步弄清他们的上司，最好能查出谁是大老板。假如他们看中了你，这也就不难做到。精明的送货人可不是那么容易找到的。而且大老板们也喜欢接纳新手。”

“所言极是，”邦德赞赏地说，“在美国与第一个人接头是关键。但愿当我带着这批货在机场下飞机进海关检查时不致当众出丑。不过，我想那位凯丝小姐一定身装蒙混过关的锦囊妙计。好吧，下一步怎么走？您怎么使我去接替弗兰克斯？”

瓦兰斯踱着方步，颇为自信地说：“这方面当然没什么问题。今天晚上我们就以企图蒙骗海关罪逮捕弗兰克斯。不过这样我那位小姐的美梦也即将

破碎了。可是又有什么办法呢？再下一步是安排让你去见见凯丝小姐。”

“她知道弗兰克斯的事吗？”

“只知道他的姓名。”瓦兰斯回答说，“当然这只是我们的推测。我想，她恐怕连和她联络的人长什么样子也不知道。走私活动往往采取孤立措施，每一个人只在自己的密封小圈子里活动，就是路上出了什么纰漏，也不会殃及他人。”

“你了解她的情况吗？”

“只从护照上了解一些。她是美国公民，二十七岁，生于旧金山市，金发碧眼，身高五英尺六英寸，单身。过去三年中她来英国十多次，但每次都用不同的姓名。每次来时都住在特拉法尔加宫酒店。旅馆的侦探说，她不爱逛街，采访客人也极少。她每次来最多逗留两星期，从未招惹过麻烦。情况只有这些。不过，别忘了，和她见面时得为自己编一个故事。”

“我一定会注意的。”

“还有什么要我帮忙的吗？”

邦德想了一下，看来其他的事大概要靠自己了。一旦打入走私集团，一切都要随机应变。他突然想起了那家钻石商行，“财政部怎么会对钻石之家起疑心的？看来好象他们在这之前经过调查似的。有什么别的信息吗？”

“老实说，我们生怕打草惊蛇，还没采取任何行动。我曾经调查过这位塞伊经理，可除了了解到护照上的信息外，一无所获，只知道他是美国人，四十五岁，钻石商人，经常去巴黎。这三年中几乎每月要去一次。也许他在那边有个姘头。我想，你不如就到他那里去一次，见见他。也许能得到一些信息。”

“怎么做呢？”邦德半信半疑。

瓦兰斯没有回答，用手按了一下桌上对讲机的电钮。

“先生，有何吩咐？”一个浑厚的声音问。

“警长，叫丹克沃尔和洛比尼尔来一趟。然后再挂个电话给海德花园的钻石之家，找他们的塞伊经理。”

瓦兰斯讲完后，走到窗前望着泰晤士河。门口传来了敲门声，秘书探着头报告说：“丹克沃尔警长来了。”

“让他进来，”瓦兰斯说，“要是洛比尼尔来了，叫他在外面等着。”

秘书推开房门，进来了一位身穿便装的中年人。这人已秃了顶，戴着眼镜，皮肤苍白，表情和蔼谦逊，样子很象是一家大商行的会计。

“下午好，警长，”瓦兰斯介绍客人，“这位是国防部的邦德。”警长礼貌地对他笑笑。“我要你等会儿领邦德先生去海德花园钻石之家走一趟。他就做为‘詹姆斯警官’好了。你可告诉塞伊先生，阿斯科商行被盗的钻石可能经由美国运往阿根廷了。你要探探塞伊经理口气，他们总公司有没有这方面的消息。懂我的意思吗？态度要谦逊，但要观察他们的眼睛。尽可能施加压力，只要别留下让别人抱怨的把柄。懂了吗？有什么问题？”

“没什么！”丹克沃尔警长答道。

瓦兰斯朝着对讲机又说了一句。没多久，一位身穿西装、面色苍白、手里提着一只小公事包的人走了进来。他一进门以后就站在原地。

“下午好，警官。来给我这位朋友化化妆。”

那个警官走到邦德身旁，让他略微转身对着光线。他两只鹰眼似的眼睛仔细端详了他足有一分钟，然后说：“化妆以后，可以在六小时内使右脸的

伤疤暂时消除。但天太热，不能维持很久。其他没有什么困难。他将扮成什么人？”

“丹克沃尔警长手下的詹姆斯警官。”瓦兰斯看了看表说，“只要管三小时，行吗？”

“没有问题，放心。我可以动手吗？”瓦兰斯点头同意。于是警官把邦德带到临窗的一把椅子上坐下，把他那只小公事包放在旁边的地板上，跪下一只腿打开了皮包。然后，他那双灵巧的手在邦德的脸和头发上摆弄了大约十分钟。

邦德坐在椅子上，听着瓦兰斯和钻石之家通话。“三点半才回来？那么，请转告塞伊经理，三点半准时有两位警官要去贵处拜访。是的，我想这事相当重要。不过只是例行公务，不会耽误塞伊经理多少时间。谢谢，再见。”

瓦兰斯放下电话，转身对邦德：“秘书说塞伊经理三点半回来，我看你们最好三点一刻就到那里，先在周围看一看，把对方搞糊涂才好。准备好了吗？”

洛比尼尔给邦德拿来一面小镜子。

脸上抹了一层白料，疤痕已杳无踪迹。眼角、嘴边稍有些人工修饰的痕迹。颧骨下方增加了一层浅浅的阴影。象现在这个样子，谁也猜不出他就是邦德了。

第四章 初访钻石店

警车在市区行驶，沿着河滨大道经过霍尔本大街向海德花园大道驶去。丹克沃尔警长一路保持沉默。汽车在一座洁白大楼的门前停下。这是伦敦钻石俱乐部。

邦德跟随警长沿水泥道走到门边。门外挂着一块铮亮的铜招牌，上面刻着：“钻石之家”几个大字，下面刻着：“鲁弗斯·塞伊，欧洲事务副董事长”。丹克沃尔警长按了门铃，一位犹太姑娘打开了门让他们进去。他们穿过铺了厚厚地毯的大厅，来到一间由木板隔成的接待室。

“我想，塞伊先生马上就会回来的。”她冷冷地说道，便离开了房间，关上了房门。

接待室的布置非常豪华。壁炉中炉火正红，室内气温很高。深红大地毯的中央摆了一张圆形的红木桌子，周围是六张红木椅子。邦德估计，这套家具大约要值一千英镑。桌上放了一些近期刊物和一些南非约翰内斯堡的《钻石新闻》。丹克沃尔看见钻石杂志，眼睛放光，坐下来拿出一本七月刊看起来。

屋内四壁各挂有一个镶金框的花卉图，画面颇有立体感。邦德好奇地走过去。他发现，这画并不是真画，而是在天鹅绒衬的壁龛里放着几株鲜花，再加上玻璃框，产生了绘画的效果。四面墙上都有这种图画。四周的鲜花和屋子中央桌上的大花瓶相映成趣。

屋内十分安静，只有镶了钻石的大挂钟发出的卡嗒声响以及从门厅处传来的低低的说话声。这时，门微微打开几英寸，传来了一个外国人浑浊的声音：“但是，格鲁斯帕先生，何必这么顽固？我们不都是靠这个养家糊口吗？老实说，这块宝石我是花了一万英镑买进来的。整整一万英镑！你不信？我可以用人格担保。”过了一会儿，传来了最后的报价，“好吧，少你五英镑。”

门厅传来哈哈大笑声，“威利，你可真会说，”美国人说，“这有什么用处。我帮你一把。这钻石最多值九千，我再加你一百英镑，算是你的好处费。你去看看，伦敦市面上恐怕再也找不到这么好的价钱了。”

门开了，两个男人走了出来，前面是个戴着夹鼻眼镜，嘴巴又薄又小的美国商人，后面跟着一个愁容满面的犹太人。犹太人的衣领上别着一大朵红玫瑰。他们发现接待室有人，咕哝一声“对不起”。那个美国人就领他穿过屋子，走进大厅，顺手关上了门。

丹克沃尔朝邦德挤了挤眼。“这就是典型的钻石交易，”他说，“前面的人叫威利·贝伦斯，伦敦市场上的著名钻石经纪人；后面那位大概是塞伊经理的进货员。”说完他又继续阅读杂志。邦德竭力克制自己想抽烟的欲望，便走到墙边去研究画框中的“鲜花”。

突然，这间富丽堂皇、铺着地毯的屋子的安静气氛被打破了。壁炉里一只烧残的木柴跨了下来，壁上的大挂钟敲响了。三点半了。这时，门打开了，一位面色黝黑的大个子大跨步地走进屋来，眼睛盯着这两位不速之客。

“我叫塞伊，”他大声说，“你们有什么事？”

丹克沃尔警长很有礼貌地站起身来，迈着坚定的步子绕过主人，关上房门，然后才走回到房子中间。

“我是伦敦警察厅的丹克沃尔警长，”他语调平缓地说，“这位，”他指了指邦德，“是詹姆斯警官。我们来例行公事，询问一下失窃钻石消息的。”

也许你可以帮助我们。”

“讲吧！”塞伊经理傲慢地看着这两个浪费他时间的警官。“有什么就说吧。”

丹克沃尔警长不时翻阅他那个小记事本，开始讲述他在汽车中想好的台词。邦德在一旁仔细地观察着塞伊经理的外貌和一举一动。显然塞伊经理对这两位不速之客不大欢迎。

塞伊经理个子很大，如石英一般硬朗。他方面孔，小平头，黑发卷曲，没有留胡子，显得轮廓分明。他眉毛又黑又直，眉下长着一对锐利稳重的黑眼珠。他脸刮得光光的，两片嘴唇合成薄薄的一条线。他身上穿了一套剪裁得宽大的黑色单排扣西服，里面穿着白衬衣和系着一条窄得象皮鞋带子般的黑领带，领带用一只金质领带夹别着。他臂长手大，手心向外微凸，表皮黝黑，汗毛很浓。脚上穿着一双昂贵的黑皮鞋。

邦德心想，这个人够魁梧的，看起来不是吃干饭的。

“……我们很想追查的这些钻石是：”丹克沃尔警长总结道，他又看了看他的记事本说：“二十克拉韦塞顿精钻一枚；十克拉青石钻两枚；三十克拉的壁黄钻一枚；十五克拉开普特级钻一枚；十五克拉全色钻两枚。”讲到这里，他停顿了一下，轻轻问：“塞伊先生，我刚才提到的不知贵公司最近有否经手，或者你们纽约总公司是否见过？”

“一颗也没有，”塞伊经理断然否定，“纽约也没有经手过。”他转过身来，打开房门说，“两位先生请，再见。”

他没等两位警察离去，就断然走出了房间。他们听见他匆匆上楼的脚步声以及门的启开和关上的声音，然后一切又归于寂静。

丹克沃尔丝毫不感到沮丧。他把记事本放进口袋，拿起帽子，穿过大厅走到街上。邦德跟在后面。

他们钻进警车。邦德把他在国王路公寓地址告诉了他。当汽车在市区行驶时，丹克沃尔警长一改脸上的严肃表情，转身看了看邦德，兴高采烈地说：“我觉得很有意思。难得遇上这样的倔人。您得到了所需的东西了吗？”

邦德摇了摇头说：“警长，说句实话，我也不清楚我要收集什么材料，只能够近处仔细观察塞伊经理。依我看，他不大象钻石商人。”

丹克沃尔警长大笑起来，说，“我可以打赌，他根本就不是钻石商人。”

“你怎么这么肯定？”

“我刚才念钻石的失窃清单时，”丹克沃尔警长笑着说，“我提到了一枚壁黄钻和两枚全色钻。”

“没错。”

“实际上根本就没有这种钻石。”

第五章 凯丝小姐

邦德走出电梯，顺着走廊朝 350 号房间走去。他觉得开电梯的人在留意他的举动。邦德对此一点也不惊讶。他知道，这家旅馆里发生的偷盗案比任何一家旅馆都多。有一次，瓦兰斯给他看过一张表示每月犯罪率的伦敦地图，并指着特接法尔加宫附近插着的密密麻麻的小旗子说：“这个地段使制图人感到头痛。每月这个角落总被插得斑斑点点的，下个月只好重换一张新图。”

邦德来到走廊尽头，听到从屋里飘出的伤感的钢琴旋律。他知道，那是《枯叶曲》。他停下来敲了敲门。

“请进，”看来旅馆大厅服务员已经用电话通知过了。从房里的声音可以判断出来。

邦德走进一间小小的起居室，顺手关上了房门。

“把门锁上，”从卧室里传来一个女人的声音。

邦德锁上了门，向屋子中央走去，走到与敞开门的卧室并齐的地方。这时电唱机里正在播放一段圆舞曲。

屋里的女人半裸着跨在一只椅子上，眼睛看着梳妆台的三面镜子。她只穿着吊袜带和乳罩，光光的手臂放在椅子背上，下巴靠在手臂上。她的脊背向前弓着，肩膀和转头的姿式中流露出骄傲矜特的神态。乳罩的黑吊紧紧地横过白皙的后背，连裤袜和分开的双腿很是刺激着邦德。

那女人略抬起头，从镜子中冷冷地看了邦德一眼。

“我想，你就是那个新手，”她大大方方，用低沉而沙哑的声音说道，“先找把椅子坐下，听一听音乐。”

邦德心情愉快地走到一只扶手椅子前，稍稍挪动了一下椅子，以便他能从卧室的门口看得见她，然后坐了下来。

“我抽烟，你不介意吧？”他说着，掏出烟盒，取出一根叼在嘴上。

“当然不，要是你愿意使用那种等死的办法。”

凯丝小姐一边对着镜子左右顾盼，一边听着唱机中放出的《永远等待》曲子。不一会儿，唱片放完了。

她轻巧地从椅子上站起身来，微微甩了一下头，浓密的金发象瀑布一样披了下来，轻轻地摇曳。

“如果你愿意听，可以翻个面，一会儿我就来。”说着，她走进了卧室里面。

邦德走到留声机旁，拿起唱片看了看，是乔治·费耶的钢琴曲。他留心记下唱片上号码，是 VOX500，把唱片翻了一个面，放下唱针。留声机中传出《四月的葡萄牙》的乐曲。

他觉得这段曲子对这位姑娘很合适。她那古铜色的性感、野情的美以及从镜中向他窥视时流露的毒辣眼神都和这支曲子配得天衣无缝。

没见到这位凯丝小姐之前，他曾琢磨过她的样子。他觉得她一定长着一双死鱼般眼睛，是个心如钻石般冷和硬的龌龊女人。由于她的年龄和样子，大老板们对她的肉体不再感兴趣。但是眼前这姑娘，举止虽然粗野，但样子却还十分动人。

她名字叫什么？邦德再次站起身走到留声机旁，看见唱机手柄上挂着一个泛美航空公司的行李标签。上面写着“T·凯丝小姐”的字样。前面的 T 代表什么？邦德转过身重新在椅子上坐下。特里莎？泰司？泰尔玛？蒂娜？

所有这些都不大象。当然更不会特雷茜或多娜。

他心里正在猜测她的芳名时，她已不声不响地站在卧室门边，手弯曲地靠在门框上，默默地观察着他。

邦德不慌不忙地站了起来，朝她看去。

她穿戴整齐，好象要外出似的，只是手里还缺一顶小小的黑色女帽。她穿了件橄榄绿的衬衣，外面罩了一套时髦的黑色女装。腿上穿着金黄色尼龙长袜，脚上穿着高雅的方头鳄鱼皮皮鞋。一只手戴着块黑色的表，另一只手腕上挂着沉甸甸的金手镯。一只大钻石戒指在她右手中指上闪闪发光。右耳上戴着大珍珠耳环，金发披向一边。

她那种毫不在乎的样子增添了她的魅力，但她那种打扮似乎只是为了悦己，而并非是为“悦己者”。灰色眼珠上的浓眉，微微上挑，似乎在说：“可以啊，来吧。但是，老兄，你最好还是放聪明些。”

她目不转睛注视着他。“这么说，你就是彼得·弗兰克斯，”她的声音低低的富于魅力。

“是的，”他答道，“我一直在猜，这个T字代表什么。”

她略略顿了一下，回答道：“蒂芬妮。”她走向电唱机把它关掉，然后转过身来，冷冷地补充道，“但在公共场合你不许叫这个名字。”

邦德耸了耸肩，走向窗户边，轻松地靠住窗框，两脚交叉站着。

他的冷淡使她感到有些恼火。她走到写字柜前，在椅子上坐下说，“现在谈公事吧。”她的声音有一丝丝的锋利，“首先告诉我，你为什么要干这个差事？”

“死了个人。”

“哦，”她冷冷地瞟了他一眼。“别人告诉我说，盗窃是你的老本行。”停了一下，她又继续问道：“怎么死的？”

“打架时打死的。”

“所以你想借此机会溜之大吉？”

“差不多是这样吧！当然也为了钱。”

她忽然转移了话题：“身上有没有装假腿或者假牙？”

“没有。”她蹙了蹙眉头说：“我一直让他们帮我物色一个装假肢的。好吧，你有什么爱好？想过把这批钻石藏在什么地方了吗？”

“还没呢，”邦德说，“我喜欢玩牌和打高尔夫球，我想，行李箱的手柄里是藏钻石的好地方。”

“海关关员也会这么想的，”她冷冷地说道。她默默地沉思了一会儿，然后拿来一张纸和一只铅笔问，“你玩的是什么型号的高尔夫球？”

“邓洛普六十五型。你也玩这种球吗？”

她没有回答他的问题，只是用铅笔记了下来。“有护照吗？”

“唔，有的，”邦德答道，“不过上面写的是真名。”

“是吗？”她有些生疑，“那么，是什么名字。”

“詹姆斯·邦德。”

她显出一副讨厌的样子，“干嘛不叫裘德呢？算了，我不管这种事。你能在两天以内办好美国的签证和搞到免疫证明吗？”

“这有什么办不到的。”邦德充满自信地回答。“我又没有在美国闯过祸，即使这里我也没有犯罪记录。”

“好极了。”她说，“听着，移民局可能要问你一些问题。你就回答，

你去美国是跟一位叫迈克尔·特瑞的先生见面。到了纽约，你住在阿斯特旅社。迈克尔·特瑞是你在二次大战时候认识的美国朋友。我说的这个人是真的，他可以为你作证。不过一般人们都不叫他迈克尔·特瑞，而叫他‘沙迪’。”

邦德笑了笑。“不过，那个人可不象他的名字那么好笑，”她冷冷地说。她拉开书桌抽屉，取出用橡皮筋捆好的一札五英镑钞票。她把钞票分成两半，把一半放回抽屉，把另一半用橡皮筋捆好，丢给邦德。邦德一倾身接住了它。

“估计有五百英镑，”她说，“你去里兹饭店开个房间，然后把地址通知移民局。找一只半旧的皮箱，准备一些打高尔夫和度假要用的东西。准备好球棍。星期四晚上搭乘英国海外航空公司王冠号班机飞往纽约。明天早上，首先要买好单程机票。没有机票，美国大使馆不会给你签证的。车子星期四下午六点半去里兹饭店接你。司机给你带了些高尔夫球。把它们放进行李中。另外，”她两眼直视他，“你决不要认为你这次是带着这些货单独行动。上飞机前司机会一直陪你上飞机。而且我也要乘这班飞机一起去。这可不是开玩笑的。”

“那我怎么处理这些宝贝呢？责任太大，我可负当不起。而且到了美国我又该怎么办呢？”

“那里也还会有司机等在海关门外。他会告诉你下一步怎么办。”她急促地说，“如果你在海关出了事，你就说，你也不知道这些高尔夫球怎么在你的行李里。不管他们怎么问你，你只喊‘冤枉’就行了，其他的事一概装聋作哑。我会在旁边监视你，说不定还会有其他人在监视，这我也不太清楚。万一美国人把你关起来，你可以要求见英国领事。不要指望我们会帮你什么忙。但你能得到一大笔钱的。明白了吧？”

“明白了，”邦德说，“我想，唯一可能让我陷进麻烦里的人只有你。”他抬头望她，“我可不希望发生这样的事。”

“别胡说，”她笑了笑说，“你不必为我操心。我可以照料自己。”她站起身来，走到他面前，一字一句地说，“别把我当作小姑娘，到时候还不知道谁靠谁呢。”

邦德也站了起来，离开窗边。“别担心，我可以干得比你想象得要好。你这么看重我，我深感荣幸。现在轻松一下怎么样？别总是一本正经地谈公事。我很希望跟你再见面。如果一切顺利的话，我们能不能在纽约见面？”邦德讲这种话不过是逢场作戏，他已看中了这个女人，想通过她了解更高一层的内幕人物了。

她意味深长地看了他一眼，眼睛里的阴沉退了一些，薄薄的嘴唇微微张开，说话有些结巴。

“好吧，”她机械地说：“星期五晚上，我好象没有安排。我们一起去吃晚餐。去五十二街的二十一号。出租司机都知道那个地方。晚上八点钟，如果一切顺利的话。”她转过脸来，眼睛看着他的嘴。

“就这么着，说定了。”邦德说。他觉得应该早点告辞，“现在，”他神采奕奕地问：“还有什么事情吗？”

“没有了，”她忽然好象记起什么事似的，“现在是什么时间？”

邦德看了看表说：“差十分六点。”

“我要开始忙啦，”她走向房门口，邦德跟在后面。正要开门时，她转过身，以信任和热情的眼神看了他一眼，“你不会有问题的。在飞机上和我离得远点。万一有事，不用慌张。如果这件事你办得好，”她的声调中再次

流露出留恋。“我以后会想办法再给你找些类似的活。”

“谢谢你，”邦德说，“十分感谢。跟你合作真是愉快。”

她启开房门，邦德走了出去，转身道，“我们在星期五见面。”他倒是真想和这位女人多泡一阵子。

但是这时她好似已六神无主，把他又看成是个陌生人。她抬头看了他一眼，嘴里支吾着“再说吧”，便缓缓地但是坚决地关上了房门。

邦德向电梯间走去。她站在门后听到脚步声渐渐消失后，才慢慢地走到唱机旁，拧开开关，拿起一张费耶的唱片，放在唱机的转盘上，这是一首名叫《我不知道结局》的曲子。她一边听着，一边想着这个从空中掉入她生活圈的这个男人。上帝，她脸上显出愠怒和沮丧，又是个贼。难道她就永远无法甩掉他们吗？当唱片停止时，她又快活起来，一面嘴里哼着那曲子，一面朝脸上抹粉，准备出去。

走到街上，她停下来看了看表。六点过十分，还差五分钟。她匆匆穿过特拉法尔加广场，往查灵火车站走去，心里在考虑着要说的话。她走进车站，朝她经常使用的那座公用电话亭走去。

她拨完电话号码时，刚好是六点一刻。象平常一样的铃铃响了两声，她听到了自动录音器接话时的声音。

“凯丝要 ABC。送货人较满意，名叫詹姆斯·邦德，护照上也用这个名字。喜欢打高尔夫球，将随身携带高尔夫球具。建议用高尔夫球，邓洛普六十五号。其他安排不变。十九点十五分及二十点一刻再电话联系，等候指示。完毕。”

她又听见录音带的丝丝声，然后放回听筒，返回旅馆，向服务员要了一大杯淡味的马蒂尼鸡尾酒。她一边抽烟一边呷着酒，听着电唱机里放出的音乐，等待着下一次联络的时间。

第六章 旅途见闻

星期四傍晚六点，邦德在里兹饭店的卧房中忙着收拾行李。他专门搞来一只半旧的猪皮箱，在里面装上了需要的衣物：夜礼服一套；打高尔夫球时穿的轻质黑地便装一套；高尔夫球鞋一双；几件白绸和棉织短袖衬衣；袜子；领带；尼龙内衣裤和睡袍。

衣服收拾好后，邦德开始准备其他的東西：梳洗用具、阿穆尔写的《高尔夫球术》、飞机票和护照。这些东西都放在猪皮箱内。这个皮箱是Q组特制的。箱背部有一个特制夹层，里面装着手枪的消音器和三十发子弹。

电话铃响了起来。他以为接他的汽车来了，比预定时间早了一点儿。但电话是从大厅服务台打来的，告诉他国际进出口公司来了个人，带了一封信要亲自交给他。

“让他上来。”邦德说，心里感到纳闷。

几分钟后他开了门，进来一位穿便衣的人。他看出他是英国情报局汽车队的一名驾驶兵。

“晚上好。”那个人说。他上衣口袋里取出一只大信封交给邦德。

“我在这里等您看完这信后，把原信带走。”

邦德拆开这个白信封，又去掉里面装着一个蓝信封的封条。里面是一张淡蓝色打字纸，上面既没有地址，也没有签名。从上面的大号字体。邦德知道是M局长写的。上面写着：

根据华盛顿消息，鲁弗斯·塞伊为恶霸杰克·斯潘的化名，是凯弗维尔调查报告提到的可疑帮会头目，但无犯罪记录。斯潘孪生弟名塞拉菲姆，是‘双胞胎’的匪首。该帮控制着全美各个地区。该弟兄在五年前购买了‘钻石之家’，生意一直十分兴隆。

双胞胎还拥有一家电讯公司，暗中为内华达及加利福尼亚各州黑市印刷商传信，有违法之嫌。该电讯公司全称为‘保险电讯服务公司’。拉斯维喀斯州的冠冕大酒店是西拉菲姆的大本营。他在那里发号施令。‘钻石之家’的董事会也附设在酒店中。

华盛顿还说，双胞胎经营项目甚多，包括贩毒，妓院，由迈克尔·特瑞（别号沙迪）在纽约市操纵。此人无前科，曾有五次不同的犯罪记录。迈阿密、底特律及芝加哥等地都有该帮的分部。

华盛顿府认为，双胞胎是美国很有势力的匪帮集团，在各州与联邦政府甚至警察局都有保护伞。它的势力已超过了克利夫兰黑帮和底特律的‘紫色帮’。

本次任务还未通告华盛顿有关机构。在侦查中如遇危险时，应立即报告，并及时退出，将本案移交美国联邦调查局处理。

本备忘录即为手令。

本件阅后送回。

信底未加署名。邦德又重新再看了一遍，小心地折好，然后放进印有里兹饭店抬头的信封中。他站起身把信交还给信使。

“谢谢，”他说，“知道怎么下楼吗？”

“知道，谢谢。”信使答道。他走到房门口打开门说，“再见。”

“再见。”

门关上了。邦德到窗前，俯瞰下面的格林公园。

他仿佛清晰地看见两鬓斑白的局长安详地坐在办公桌后的靠背椅上。把

案子移交给美国联邦调查局处理？邦德知道 M 局长说话是算话的，也知道要 M 局长如果请求美国联邦调查局来接这件英国的棘手案子时，心里该会是什么滋味。

备忘录中最重要的话语是“遇危险”。什么样的情况才能称为“遇危险”呢？这是很难定义的。和以往敌手相比，这帮恶霸算是什么？邦德突然想起塞拉菲姆经理那张冷淡的面孔。好吧，得想办法和塞伊经理的那位亲兄弟塞拉菲姆见见面，这是会有好处的。说不定他不过是一个夜总会里的招待或卖冰淇淋的小贩。这帮家伙是那样的低贱但又常常出人意料。

邦德向手表看了一眼。六点二十五分。一切已准备就绪。他用右手伸进上衣，从左腋鹿皮枪背套中抽出那支 0.25 口径的连发手枪。这支新型的手枪是上次任务完成后 M 局长送给他做纪念品，送给他时还附有一张纸，上面有这位局氏用绿墨水写的一行字：“你也许用得着它。”

邦德走到床边，取下弹夹，退出子弹扔在床上。他连续作了几次拨枪的动作，感受扣扳机时的弹簧压紧的感觉。他掰开枪管，看看里面有没有尘土，又伸手检查了一下前面的准星。然后上了子弹，卡住保险，把枪放回外衣下面。

电话又响了起来：“先生，您的汽车到了。”

邦德放下话筒，走到窗边，再次俯视外面公园的树木，心里感到有点空虚。想到要离别一片苍翠的伦敦，让他突感心酸。他想到位于摄政公园旁边的那座灰色大厦。他知道在危难时他可以向它呼救，但他并不愿意那样做。

有人轻轻敲门。侍者进来提行李，邦德跟在后面走出屋门，心里猜测着等在里兹饭店门外的接头人是副什么模样。

门外停着一辆轿车，“您在前座坐。”穿制服的司机对他说。这完全不象个下人的口气。邦德把两只箱子和高尔夫球棒袋放在后座，自己舒服地坐在司机身旁。车子路过皮卡迪利广场时，他仔细地注视司机的面部。他戴着压得低低的鸭舌帽，鼻梁上架了一副黑色太阳镜，手上戴着皮手套，熟练地控制着方向盘和排档。除了毫无表情的侧面之外，什么也见不到。

“先生，放松些，看看街景吧，”司机用纽约市布鲁克林的口音说，“别跟我说话，弄得我很紧张。”

邦德笑了笑，一路上没有说话。他用余光打量司机。他四十岁，一百七十磅重，五英尺十英寸高。他熟悉伦敦交通规则，身上没有香烟味。他衣着整洁，脚上穿着高级皮鞋。脸胡子刮得光光的，估计每天用电动剃刀刮两次。

汽车到达大西路圆环时，司机把车子停下来，靠到路边。他打开仪表板旁的手套箱，小心地从中取出六只崭新的邓罗普六十五号高尔夫球。球裹在黑色包装纸里，好象未拆封过。他挂上空挡，下车后打开汽车行李箱盖。邦德回头望过去，看见他打开高尔夫球袋，把六只新球和旧球掺在一起，然后一声不响地回到驾驶座，继续行驶。在伦敦机场，邦德办理了剪票及托运行李等手续，买了份《标准晚报》，然后跟着司机向海关处走去。

“都是私人用品？”

“是的。”

“您随身带了多少英镑？”

“大约三镑，还有一些零钱。”

“谢谢，”海关人员用蓝色粉笔在三件行李上划了一下，行李工把衣箱和球棒袋装上了手推车。“请到黄色灯光那边的移民局去。”说着，把手推

车往行李间推去。

司机举手向邦德行了个礼，微微一笑说，“再见，一路顺风。”谢谢，伙计。”邦德也面带笑容地说。司机一转身时，他脸上的笑容顿时不见了。

邦德提着手提箱，把护照交给一位办事员看。那人在旅客名单上划了一个记号。邦德走向出境休息室，刚好听见凯丝在身后低声对办事员说话。不一会儿，她也进入出境休息室，在邦德和门之间选了一个座位坐下。邦德不由暗自一笑。如果他去盯梢一个马大哈，他肯定也会选那个位子。

邦德双手拿着张晚报，从报纸的顶端打量着在休息室候机的旅客。

飞机几乎满座。由于他买票时间太晚，没有订购到卧铺。在休息室里的大约四十个旅客中，没有一个熟人。这让他比较放心。旅客中有几个英国人，两个美国天主教修女，几个美国商人，两个使旅客无法安睡的婴儿，还有七八位无法辨别国籍的欧洲人。邦德看了一圈，认为这是一个实实在在的大杂烩。他和凯丝二人带有秘密使命，实际上每个旅客都带有不同类型的使命。

航空公司的航班调度员坐在离邦德不远的地方。邦德都可以听见她用电话向地面飞行指挥站报告：“出境休息室中约有四十位乘客。”她听完对方的意见后，放下听筒，拿起扩音机的话筒，播出登机的通知。

邦德和这些旅客一起，穿过水泥机坪向双层波音客机走去。随着冒出一股浓烟，飞机的引擎发动了。空中小姐在播音里说，飞机的下一站是爱尔兰的香农，旅客将在那里吃午餐，飞行时间约一小时五十分钟。王冠号顺着两英里长的水泥跑道疾驰，在落日余晖中徐徐升空。

邦德安然点了一支香烟，开始阅读那本《高尔夫球术》。前排座椅的旅客，把座椅向后靠来，使他的空间缩小了。他看了一眼前排座。是两位美国商人。左边那一位很胖，满头冒汗，肚子上牢牢地系着安全带，两只手把公文包压在胸前。公文包上有一张名片，上面写着：“W·温特先生”。名片下边用红墨水写着一排小字：“本人血液属B型。”

真是个孬种，胆小如鼠。他以为飞机一旦出事，抢救他的人知道用什么血型替他输血。

霞光照进了机舱。一个身影走来挡住了斜阳的射线。邦德转头看了看，是凯丝从身边走过，朝楼梯口的下层的酒吧走去。邦德很想跟上去，但是最后还是克制了自己。他再次翻开带来的书，读了一页，但一个字也没读进去。他竭力不再想她，于是从第一页重新看起来。

一刻钟左右，他感觉耳朵有点儿不舒服。这时飞机对正在爱尔兰西海岸逐渐降落。不一会儿，飞机在明亮的跑道灯中间着陆，徐徐滑行到停机坪。晚餐是牛排和香槟，还有兑有爱尔兰威士忌的热咖啡，顶部浮着厚厚的奶油。机场的摊位上陈列着各种小玩意。

飞机又一次起飞了。邦德好好地睡了一觉，等他醒来飞机已在加拿大东部的新斯科舍。他走到盥洗间把一夜的辛苦和倦意洗尽，然后回到还在酣睡的旅客中间。朝阳的霞光溢满机舱时，他又精神抖擞了。

飞机中慢慢恢复了生机，在下面二万英尺的地方，大大小小的楼群星罗棋布，好象点缀在棕色地毯上的方糖。一列火车吐出一缕白烟在地面蠕动着，一艘渔船驶出海湾，激起了一片象羽毛一样的浪流。

机上开始供应早餐。英国海外航空公司将其称之为“英国乡村早餐”。这时，空中小姐把一张空白表格发给每位旅客。这是美国财政部的第6063号表格。邦德看见表格的底部有一行小字：“凡故意隐瞒物品不报者……视

情节轻重以罚款或监禁论处。”于是他在表格上填上了他个人物品。

飞机好象一动不动地浮悬在半空中，只有耀眼的白光在机舱内的上下移动让人感觉它在运动。波士顿地区终于出现了，紧接着是苜蓿叶状的新泽西州立体交叉公路。当飞机在雾蒙蒙的纽约机场下降时，邦德的耳鼓又一次嗡嗡作响。他们终于到达目的地了。

第七章 过关探路

一个大腹便便的海关人员懒洋洋地从办公桌边站起来，向邦德站立的地方走来。他身上那件灰色衬衣制服在胳肢窝处有大块汗渍。一位小姐从手提包中取出香烟盒，拿出一支衔在嘴上。邦德听见打火机连续按了两下和叭的一声合上盖子的声音。

“是邦德先生？”

“是的。”

“这是你的签名？”

“正是。”

“全是个人用品？”

“是的。”

海关人员从检关簿上撕下一张海关标签贴在行李上，又撕了一张贴在手提箱上。他手持检关簿，一边检查邦德装高尔夫球棒的帆布袋，一边朝邦德脸上瞄了几眼。

“邦德先生，功夫怎样？”

邦德闹不清他的意思，不知所措地说，“这些都是高尔夫球棒。”

“我知道啦，”海关人员耐心地说，“我是问你功夫怎样？一局多少杆？”

邦德对自己不能立即对美式俚语有所反应而大感沮丧。“哦，大概是八十几杆。”

“我可要一百杆呢，”海关人员一边自言自语道，一边在最后一件行李上贴了一张标签。

“邦德先生，祝你假期愉快。”

“谢谢。”

邦德叫来一名行李工，自己跟在后面走向出口检查处。这是最后的一关。检查员没耽搁多少时间，只是低头寻找标签，然后在上面加盖另一个章后，便挥手放行了。

“邦德先生吗？”一个长着尖尖脸的人问道。

这个人长着泥灰色头发和一双无精打彩的两眼，身穿深棕色长裤和咖啡色的衬衫。

“我是来接你的。外面有汽车。”在已经有些炎热的晨光中，那人在前为邦德领路，邦德跟在后面。邦德发现他裤子后口袋凸出一块，显然是一把小口径的连发手枪。邦德想，美国人也太猖狂了点。这都是暴力泛滥的连环画和那些武打电影的结果。

门外停了一辆奥司摩比尔轿车。邦德走向前座，行李扔在后座，让那个穿棕色裤子的人去处理搬运工的小费。汽车离开机场，驶上车水马龙的范怀克大街时，他觉得应该说点什么。“这里的天气如何？”

司机目光注视前方。“摄氏三十七八度吧。”

“真热呀，伦敦的气温超不过二十四度。”

“是吗？”

“有什么安排？”

司机看着后视镜，把车子驶向大道的中央，超过了一大串汽车。当汽车开到一块较空敞的公路时，邦德又问了一声：“我说，有什么安排没有？”

司机看了他一眼说：“沙迪要见你。”

“是吗？”邦德突然觉得很不是滋味，不知道还需要多久才有机会大显身手。前途不容乐观。他奉命打入走私集团，并且要设法顺藤摸瓜。只要稍稍表示不满或者过于独自行动，就会被人踢出来，所以得处处小心翼翼，事事唯命是从，不能走火露光。他主意已定。汽车驶入曼哈顿区，沿哈德逊河滨大道穿过市区，在西区四十六街停下。汽车旁边是一家首饰店。它的隔壁是一家用黑人理石镶着门面的商店。门前大理石的上方刻了一排很小的银色斜体字。要不是思想上早有准备，很难辨认清上面写的什么。上面刻着：“钻石之家有限公司”。

汽车停下后，一个在街上卖花的人立刻走了上来，向司机问，“一切顺利吗？”

“当然啦，老板在家吗？”

“在。要不要我替你开车回车库？”

“谢你帮忙啦，”司机转过身对邦德说，“到了，兄弟。把行李卸下来吧。”

邦德走下车，打开后座车门，提起手提箱，然后想去取高尔夫球棒袋。

“我来拿，”身后的司机说。邦德听话地只拿了衣箱。司机拿了球棒袋，砰的一声关上车门。

在门厅的边上，坐着一个人。他们走过时，他正在读《新闻杂志》的体育版。他抬头向司机打了个招呼，恶狠狠地斜眼瞪着邦德。

司机说：“行李留这儿，可以吗？”

“可以，”那人说，“放心好了。”

司机肩上扛着球棒袋，和邦德在门厅边的电梯门口等电梯。上了四楼，他们走入了另一个门厅。那里面有一张桌子、两把椅子和一只黄铜痰盂。屋里散发出一股发霉的气味。他们走过破旧不堪的地毯，到一个镶毛玻璃的门口。司机敲了敲门，没等回答便直接走了进去。邦德跟了进去，并随手关上了门。一个一头红发，大圆脸的人坐在办公桌前，桌上放着一杯牛奶。见他们进来，他站起身来。邦德才发现他是个满头红发的驼背。邦德以前从未没见到过这等样人。他想，形体结合对于吓唬手下的小喽罗也许很管用。

驼背慢慢从桌边走到邦德身边，绕着邦德从头到脚细细打量，最后站在他前面，凝视着他的面部。邦德也大方自然地端详他。这个驼背长着一对瓷球般的眼珠，目中无光，好象是从蜡人脸上抠下来似的。两只大耳朵又肥又厚，鼻子下挂着干瘪的嘴唇。头插在身体中，好象没有颈脖。他两臂又短又粗，上身穿了一件剪裁宽大的贵重绸衬衣，里面装着他那曲里拐弯的身材。

“邦德先生，我一向喜欢仔细观察雇用的新人。”他的声音又尖又高。

邦德礼貌地笑了笑。

“伦敦方面告诉我，说你杀过人。我相信。看得出来你有这种本事。愿意再替我们干活吗？”

“这得看什么活儿，”邦德答说，“或者说，”他希望答话不要在做作，“得看你愿意出什么样的工钱。”

驼背发出尖里尖气的怪笑。他转身对司机粗鲁地说：“罗克，拿球来，给我切开。”他胳膊一甩，手掌摊开，手上放着一把对开的小刀，把柄处用橡皮膏缠着。是一把掷刀。刚才他显露的那两下子倒也干净利落。

“是，老板，”司机敏捷地接过小刀，跪在地板上打开球袋。

驼背回到办公桌前，坐下来端起装牛奶的玻璃杯。他厌恶地看了一下手

中的杯子，三口两口把牛奶喝光。他瞧了瞧邦德，好象在等候他说点什么。

“有溃疡症？”邦德同情地问。

“少管闲事！”驼背怒气冲冲地说，接着又朝向司机大声地喊：“还等什么？快把那几只球放到桌上，给我切开。球的号码下面有个塞子，把它挖出来就可以了。”

“老板，就好了。”司机说。他从地板上捡起六只高尔夫球放在桌上，有五只还包在黑色包装纸中。他拿起一只，用刀锋狠狠地扎进球皮，旋转了一下。他把抓过的球交给驼背。驼背又挖了一下，把三块约十至十五克拉重的原料钻石倒在皮质的桌面上。

驼背用手指尖摸了一下这些钻石。

司机继续挖着，直到十八块钻石全部摊在桌上。由于这些钻石未经琢磨，看起来并不漂亮。如果这些钻石都是上等产品，邦德相信加工出来总价可达十万英镑，也就是近三十万美元。

“罗克，”驼背说，“一共十八块，就这些了。你把这些球棒拿走，叫个人送这位伙计到阿斯特饭店去。房间已给他定好了。把他的行李送到他的房间去。”

“好的，老板。”司机把球袋关上，往肩膀上一扛，向门外走去。

邦德走到靠墙边的椅子坐了下来，面对着驼背。他取出一支香烟，点燃抽了一口，又朝驼背看了看说：“现在如果你乐意的话，就请把那五千块钱给我吧。”

驼背一直在窥视邦德的动作。他低下头看着桌上那堆钻石，把它们排成一个圆圈，然后抬头尖声尖气地对邦德说：“邦德先生，五千块钱一个子儿也少不了。也许还会更多一点。不过，为慎重起见，支付的方法得考虑一下。我们不准备付现金。邦德先生，你明白其中的原因。一个人突然得到这么多钱是很危险的。他会到处乱说，还会肆意挥霍。如果警察抓到了，查问钞票从何而来，他肯定回答不出来。这不就麻烦了。你说对不对？”

“对的，”邦德对驼背的稳健和精明感到惊讶。“你讲得很在理。”

“所以，”驼背接着说，“我和我的朋友们对于报酬的支付一向很慎重，很少一次全部付清。每次一般只付不大的数目。我们会设法安排他获得更多的钱。你也不例外。现在你身上带了多少钱？”

“大概有三个英镑和一些零钱。”邦德答道。

“如果是那样，你的五千元的来源可以是这样，”驼背说，“今天你见到了多年未见面的老友特瑞，”他用手指了指自己的胸脯，“那就是我。你是在1945年认识我这位绅士的。当时我在伦敦处理一批陆军的剩余物资。记住了吗？”

“记住了。”

“我们当时在萨伏亚大酒店玩桥牌。我欠了你五百美元，记得吗？”

邦德点头同意。

“今天我们在美国又见面了。我和你用猜银币的正反面来销帐。如果你猜对了，我欠你的钱翻倍；如果猜错了，我就不欠你了。结果你赢了，所以你有一千美元。我是个诚实纳税人，完全可以为你作证。瞧，这是一千块钱。”驼背从裤子口袋里掏出一个皮夹子，数了十张百美元钞票放在桌子上。

邦德拿起钞票，小心地放进上衣口袋里。

“还有，”驼背接着说，“你既然来到美国，就想去看看赛马。于是我

就向你建议，‘干嘛不去看看萨拉托加大赛？这是一年一度的大赛马，下星期一开始。’你说好极了，于是你带着你那一千块钱上萨拉托加去了。”

“好的。”邦德说。

“你在那里把赌注压在一匹马上。如果赢了，就可以赚五倍。你一下子赢了五千块。这样，即使有人查问这钱是从哪里来的，你可以说完全是你自己赚来的。而且可以得到证实。”

“但万一输了呢？”

“不会的。”

邦德没有再说什么。他至少已经知道，他们在赛马上会搞花样。他已经进入了一个歹徒的阵营。他仔细端详那双毫无表情的磁质眼珠。现在得先打开缺口钻进去。

“好极了，”邦德连声赞道，希望奉承几句作为敲门砖，“您真是深谋远虑。我愿意为象您这样的人效劳。”

但这一奉承并没有在磁质眼珠中引起任何反应。

“我打算这里呆一段时间再回英国。我不知这里是否需要象我这样的人？”

驼背那双磁质眼珠的视线慢慢从邦德的眼睛部位移开，转向他的脸部和肩部，好象在买马前检查一匹马一样。他低头看了一会放在桌上摆成圆形的钻石，若有所思地把它改成方形。

室内鸦雀无声。邦德打量着自己的手指。

驼背抬起头来，“有这种可能，”他答道，“可以再派你干点其他事。迄今为止，你还没有出差错。你好好地干，安分守己点。赛马完了之后，给我打个电话，我会告诉你干什么。不过，一定要稳重点，遵守命令，懂吗？”

邦德紧张的心情终于放松了一些。“我不会干那些过分的事的。我是来找活干的。你可以告诉手下的人，我不会变花样的，只要能有钱。”

磁质眼珠一下子变化起来，变得十分愤怒。邦德担心自己刚才弄巧成拙，说得太离谱了。

“你把我们当成什么人了？”驼背尖声叫道，“是卑鄙龌龊的流氓帮吗？真该死！”他转而无可奈何地耸了耸肩膀，“我们没办法让你这种英国佬了解这一切。好吧，记住我的电话号码：威士康辛 7—3697。记住下面我要说的话，但是绝对不可泄漏，否则当心你的舌头。”沙迪刺耳的笑声让人感到毛骨悚然。“星期二第四次赛马，由三岁的马匹作 1.25 英里的竞赛。在售票最后的时候，你下赌注，压上你的一千美元。明白了吗？”

“明白了。”邦德一边回答，一边用铅笔在记事本上匆匆记着。

“好的。”驼背吩咐说，“买那匹叫‘赧颜’的马。它脸上有白斑，四只小腿全是白色。买它准没错。”

第八章 旧友重逢

中午十二点半，邦德乘电梯下楼，出了大门，走上燥热的街头。

他拐过弯，顺着人行道慢慢的走向泰晤士广场。他在“钻石之家”用大理石镶的门面前停了几分钟，看看两个衬了藏青鹅绒的橱窗。每个橱窗中放了一件首饰，一个圆形的大钻石下放着一颗光彩夺目的菱形钻石耳坠。旁边有一块大小如名片的金箔板，上面刻着一排花体字：“钻石恒久远”。

邦德心里暗笑，在猜想这四颗大钻石是由谁带进纽约的。

邦德在街头闲荡，想找到一家有冷气的酒吧坐一会，好冷静地考虑一下。这次接头他颇为满意。至少不象他想象的那样被他们给撵走。他一想起驼背那一举一动就感到好笑。他自负、虚荣，富有表演天才，不过这人不是好惹的。

转了几分钟，他觉得后面有人在盯梢。他立刻站在一个橱窗前面，回头向四十六号街看去。路上只有一些闲杂的行人在人行道上走着，大多数人和他一样都靠在路有阴影这一边，没有见到突然闯入商店躲避的影子，也没有看见有人故意用手帕揩脸以免被人发现，也没有人蹲下来系鞋带。

邦德看看橱窗中陈列的瑞士表，然后转身继续向前走。他走了几步，故意停下来看看。还是没有事。他又走了一段路，向右拐进美洲大道，在第一家商行的门廊前停了下来。那是一家销售女内衣的商店。里面有一个穿着褐色西服的人，背朝外低头看着模特儿身上的黑色吊袜。邦德转过身来，靠着柱子，懒懒地向街上望去。

忽然一样东西碰了一下邦德的手臂，一个粗鲁的声音说道：“哈，英国佬，想请我吃饭吗？”邦德感到腰间有块硬东西抵着。

那声音听起来很熟悉。邦德斜眼往下看，想看看是什么搭在他的右臂上。原来是一只钢钩。他突然一个闪电般急转身，抄起左手朝对方打去。不料那人用手一挡，把他的左手抓住。这时，邦德已经察觉那人没有带枪，他听见一个熟悉的声音懒洋洋地说：“詹姆斯，使不得。冤家路窄，怎么又碰到一块了？”

邦德转身目不转睛看去。原来是他的老朋友费利克斯·莱特。想不到在纽约和他又碰上了。

“你暗中在盯我梢，你这个德州佬，”莱特原是美国中央情报局的秘密情报员，曾经和邦德一起办过好几个案子。邦德上次见到他是在处理一起美国黑人的案子。那时他躺在佛罗里达一家医院里，全身用绷带缠着，毁了一只手臂和一条腿。“你在这儿干啥？大热天的逛街，是不是有病？”邦德掏出一块手帕擦擦脸上的汗，“你可把我吓一跳！”

“有那么严重吗？”莱特暗含讥讽地笑了笑，“你真是那么不中用。怎么，魂掉了，连警察和流氓都分不清啦？”

邦德只好笑着说：“你这个倒霉的间谍。得罚你买酒陪罪。告诉我你怎么会在这里？我想我们有话说了。你是不是该请我吃午餐？德州佬有的是钱。”

“可以，没问题，”莱特满口答应。他把钢钩放进右边衣袋，挽起邦德的臂膀，一起沿街走去。这时邦德才注意到老朋友瘸得相当厉害。“在德州跳蚤都富得请得起猎犬来陪它们玩。走吧，咱们到沙迪餐厅去。”

到了餐厅，莱特领着邦德上了二楼。底层往往是演员与创作者经常聚会

的地方。他上楼梯时非常费力，得扶着栏杆慢慢走。邦德没好意思问他，但他独自在盥洗间洗手时，才从刚才发生的一切回过劲来。莱特上一次做出的牺牲真够大的。右臂切除了，左腿跛了，右眼角上方有一条不大明显的疤痕，估计作过植皮手术。其他方面还是老样子。灰色的眼睛依然那样不屈不挠，满头干草似的头发没有斑白的迹象，整个神情看不到一丝伤残的苦瓜相。可是在他们一路走来这短短的时间里，邦德觉得老友已然失去往日的健谈的风格了，大概是受了伤，也可能有任务在身。而且前者的可能性要大一些。

回到餐桌时，桌上已经放了半杯淡味的马蒂尼鸡尾酒，里面泡了一片鲜柠檬。对老朋友的记性，邦德微笑着表示谢意。他喝了一口，味道好极了。

“加了点苦艾酒，”莱特说，“是加州名产。不知你喝得惯吗？”

“从来没有喝过这么好的苦艾酒。”

“我还替你要了一份熏鲑鱼和一份红烧里脊牛肉。这儿的牛肉是本城最好的，吃得来吗？”莱特问。

“你说了算，我们俩在一起进餐多次，你完全知道我喜欢吃什么。”

“我已吩咐他们慢慢上菜，”莱特说着，用钢钩在桌上敲了几下。“咱们再喝一杯马蒂尼，”莱特笑眯眯地看着邦德，“告诉我，你跟我的老朋友沙迪·特瑞做什么生意呀？”他又向侍者要了一杯酒，挪了一下座椅，向前倾了倾。

邦德喝完一杯酒，点燃了一根香烟。他谨慎地向四周看了一下。附近的餐桌上都没有人，才转回头来面对着莱特。

“莱特，还是先谈谈你吧，”他轻声说，“这些日子你在替谁干活？还在中央情报局高就？”

“不是，”莱特说，“由于断了一只手，他们只能让我坐办公室。我告诉他们，我还是想另外找点外勤工作，于是他们发了一笔可观的抚恤金把我辞了。后来平克顿要我帮忙，你晓得的，就是号称‘二十四小时服务’的那班家伙。我现在是私家侦探。这很有趣。我和那帮人处得还不错。再干几年我退休后领一笔养老金不干了。现在我主要负责赛马场的调查，调查那些给马服违禁药品、赛马作弊、预测结果、马厩夜间值勤等活路。这事还蛮不错的，至少可以周游全国。”

“听起来是挺带劲，”邦德插嘴说，“我还不知道你对马还有研究。”

“我可没有这种本领，”莱特承认，“但是，接触多了，慢慢儿也就清楚了。再说我调查的不是马，而是和马匹打交道的人。你近来怎样？”他压低声音问道，“还在那家公司干吗？”

“是。”邦德说。

“这次来美国办案子？”

“没错。”

“一个人来的？”

“是的。”

莱特叹了一口气，盯着马蒂尼鸡尾酒看了一会儿，最后忍不住说：“我说，如果你单枪匹马跟双胞帮干，那你也自量了。老实说，我在这里陪你吃午餐，也是提着脑袋呢。我干脆把今天早上我调查沙迪·特瑞的情况告诉你，说不定我们还可以相互支援。当然你我私下交情，与我们的单位无关，好吗？”

“莱特，你知道我愿意和你同心协力，”邦德一脸严肃，“我们虽然现

在是各为其主，但假如我们追赶的是同一只野兔子，互相支援当然是好事。我问你，”邦德故作玄虚道，“你最感兴趣的是不是脸上有斑、四条白腿、被叫作‘赧颜’的那匹马？”

“没错，”莱特毫不惊讶，“下星期二在萨拉托加马场进行比赛。我不懂这匹马儿和大英帝国的安全又有什么关系？”

“他们指使我把赌压在它身上，”邦德说，“下一千元赌注，胜了就可以收回我这一趟差的报酬。”说完他把香烟提到嘴边，手捂着嘴轻声解释道：“今天早上我乘飞机来这儿，替斯潘先生带来了价值十万英镑的原料钻石。”

莱特两眼眯成一条缝，显然吃了一惊，吹了一声口哨说，“好家伙，你的本事真不小呀！我所以对‘赧颜’感兴趣，只是因它是冒名顶替的。星期二参加比赛的马根本不是‘赧颜’。‘赧颜’曾出场过三次，成绩极为平平，所以他们把真正的‘赧颜’毙掉了。这个替身本名‘霹雳火’，只是长相和‘赧颜’很相象，脸上也有白斑，小腿也都是白的，全身是栗色。他们去年花了一年工夫来改正它与‘赧颜’的不同之点。据说他们是在斯潘的内华达州牧场进行的。现在他们想靠它来赚大钱。这是一场大赛，赌金可达到二万五千美元。我敢打赌他们一定会得到很多钱的。至少他们可以用它来赢五次，或者十次，甚至十五次。他们肯定大赚一笔。”

“我听说美国马场上每匹马的嘴唇上都打了戳记？他们怎么能冒名顶替呢？”邦德疑问。

“‘霹雳火’的唇部进行过植皮手术，上面有‘赧颜’的戳记。打戳记的方法早已过时了，平克顿的同事告诉我，赛马俱乐部提议改用‘夜眼’照相来鉴别牲口。”

“什么是夜眼？”

“就是马匹膝部内侧的茧皮。英国人管它叫‘胼胝’，每匹马的茧皮都不太一样，就象人们指纹一样。但是，即使这样，还是无法控制作弊。等他们把所有的赛马都用夜眼方法摄下来留影存档时，美国的歹徒也许会想出用药水改变茧皮的方法了。道高一尺，魔高一丈嘛。”

“关于‘赧颜’的内幕，你怎么知道的这样清楚呢？”

莱特得意洋洋地说：“通过内线，我买通了马厩的管理人员。”

“那么你有什么办法制止这种舞弊行为呢？”

“走着瞧呗。我准备星期天动身去萨拉托加。”莱特忽然兴冲冲地说，“嘿，跟我一起去吧。咱们开车去。我给你安顿在一家汽车饭店，沙加摩尔镇上的天鹅汽车饭店。我们俩不要住在一起，最好白天我们不一起露面，晚上可以约一个见面的地方。你意下如何？”

“太好了，”邦德说，“现在已两点钟啦，赶快吃饭，完了让我告诉你我的事。”

加拿大的熏鲑鱼当然不能和道地的苏格兰货相比。不过里脊牛肉正如莱特所说，的确很嫩。邦德用叉子就能把肉切下来。他吃了半只热带梨后，便小口地呷着咖啡。

“事情经过是这样的，”邦德边喝咖啡边讲着大概经过，然后说，“我猜测，斯潘兄弟负责钻石走私之事，而钻石加工与推销则由‘钻石之家’经办。你有何高见？”

莱特用左手从烟盒里抖出一支香烟，用邦德的打火机点上了火。

“完全有这种可能，”他停了一下，说道：“不过，我对双胞胎的哥哥

杰克·斯潘不大了解。如果杰克就是塞伊经理，那我们就是老熟人了。我们那里有该匪帮全部人员的档案，而且对于凯丝，我也多少知道一些。她本是个好姑娘，可惜她在歹徒的中间混了多年，从刚一生下来就一直没好日子过。她妈曾在旧金山开了一家妓院，生意还算可以，但由于做错一件事，一下子全部完了。有一天，她妈决定向警察支付一大笔钱，希望得到他们的保护，而不再向当地黑社会缴纳保护费了。真是笨到家了。一天晚上，当地黑帮带了一帮人把那个妓院砸了。他们没有去惹那里的姑娘，却轮奸了凯丝小姐。那时她才十六岁。你可以理解为什么从此她对男人就全无好感了。第二天，她打开母亲的放钱的匣子，带上一笔钱逃跑了。她独自一人外地谋生。她做过女招待、舞女、摄影模特儿，一直混到二十岁。后来可能是混得不好，开始喝酒，在佛罗里达州租下一间屋子，整天酗酒。当地人称‘醉美人’。有一次，一个男孩落了水中，她奋不顾身跳下海把孩子救了上来，一下子成了报纸上的英雄。有位富有的女人对她大加欣赏，出钱送她到医院戒酒，又带着她周游世界。当她们到达旧金山时，凯丝离开那个女人，又重新回到母亲身边。但是她再也无法去过那种平平淡淡的生活了，于是她跑到了里诺城，在哈罗德赌场找了份工作。在那儿她遇上了我们的朋友塞拉菲姆。他对她一见倾心。他喜欢她这种漠视金钱，不愿失身的女孩。于是他就给她安排在拉斯维加斯赌城的冠冕大饭店。她在冠冕饭店已干了两年，只在有特别任务时才让她去欧洲。我觉得她是个心地善良的好姑娘，只是在歹徒施暴后一直没有遇到好人。”

邦德似乎又看见那双从穿衣镜中向他注视的忧郁的眼睛，想起她独自一人在房间里欣赏《枯叶曲》的情景。“我喜欢她，”他干脆地说，他感到莱特在凝视着他。邦德看了看表后，对莱特说：“莱特，看来我们两人打的是同一只老虎。不过每人抓住了两只不同的爪子而已。只要我们同心协力，算好时间，同时用力，一定有好戏在后面。现在我得回去了，我在阿斯特订了房间。星期天我们在哪儿碰头？”

“最好不要在这一带，”莱特说，“到普莱查广场的外边碰头。最好早一点儿，免得赶上拥挤的时间。上午九点吧，公路站附近。那是运马的公路站。万一我迟到了，你还可以去挑一匹马，这对到萨拉托加大有用处。”

莱特付了帐，两人下了楼，来到热气逼人的街上。邦德举手叫来一辆出租车。莱特亲热地拍了一下邦德的肩膀。

“还有一件事，”他很正经地说，“也许你没有真正了解美国的帮匪。他们和过去你对付的那帮家伙相比，确实算是够厉害的。我老实告诉你，双胞帮的人非常精明。虽然名字起得怪里怪气，但他们机构灵活，而且还有保护伞。美国已经变了。不过别误会我的意思。那帮匪徒确实坏透了。你现在手上的这项差事也是臭不可闻的，”莱特放开手，让邦德钻进出租车，然后笑着说，“詹姆斯，知道臭在哪儿吗？一股甲醛和臭娘们的味道。”

第九章 烈火冷羹

凯丝小姐冷冷地说：“别想花钱把我灌醉，我可不想和你一起睡觉。我可有酒量的。我不知你为什么要我跟你喝这种混合烈酒，伏特加与马丁尼。”

邦德哈哈大笑起来，她的话一语说中要害。他要了酒，转过来对她说：“咱们还没点菜呢。我打算点鲜贝和猪蹄。吃过晚饭也许你会改变主意的。”

“邦德，你听着，”凯丝警告他，“你要是真愿意花钱的话，给我来一份鱼子酱和你们英国人所说炒肉排，还要一杯香槟酒。我几乎不和英国绅士一起就餐的。我们必须规规矩矩。”突然她倾身向邦德靠过来，一只手压在邦德的手上，说，“对不起，我不是要敲你的竹杠。这顿饭由我来付钱吧。我的意思是我们好不容易有机会在一起吃饭。”

“蒂法妮，别傻了，”邦德笑着说，第一次这样直呼她的芳名，“我一直在等待这个约会，整整过好几天了。你要的菜，我也来一份。钱你不用担心，我已捞到一笔钱了。今天上午为了五百元的旧帐，我和特瑞先生用猜银币正反面打赌。要是输了，旧帐一笔勾销；要是赢了旧帐翻倍。结果我猜对了，赚了一千元。”

一提到沙迪·特瑞，凯丝的表神起了变化。她粗声道：“那好吧，就由你来付帐吧。”

侍者送来马丁尼鸡尾酒，还带来一只空酒盅，里边放了几片鲜柠檬。邦德拣起柠檬，先朝自己的酒杯里拧了拧，然后让它们沉到杯底。他举起酒杯，从玻璃杯的顶端向她望去，然后说：“我们为这次胜利完成任务而干杯！”

她撇了撇嘴角，一口气喝了半杯酒，把酒杯放在餐桌上，然后冷然道：“还不如说，为我刚从心脏病突发中获得复原而干杯。还要为你那倒霉的高尔夫球艺干杯。当时，我还以为你会拿出球棒和高尔夫球，当场表演给他看。你真的八十多杆进洞？”

“那里的事。当时还不是吓了我一跳。不过你也好不了多少，不停地打火。我敢打赌，你嘴里叼着的烟肯定叼错了头，点的是带滤嘴的那头。”

她笑了笑，承认道：“你的耳朵真好使。算你猜对了。好吧，我们别再互相揭老底了。”她一口喝完马丁尼酒。“看来，你的酒量也不太大嘛。我再来一杯。你也该要菜了。莫非你希望我在点菜之前，已喝醉了吗？”

邦德餐室领班招了招手，点了两道菜，又要侍者上一些玫瑰酒。

“我将来有儿子时，等他长大了，我要劝他一句话，”邦德说，“你可以随便花钱，但千万不可贪杯。”

她板着脸说道：“你干嘛老唠叨这些呢？换个话题吧，比如夸奖一下我的服装好不好？俗话说得好：‘如果你不看上树上的梨子，干嘛去摇梨树呢？’”

“我根本摇不到，因为你不准我拥抱树身呀！”

凯丝扑哧笑出来，带些风情道：“邦德先生，你很会说话哟！”

“要说你今天晚上的打扮，”邦德继续说，“真是美极了，好比梦中情人。我最喜欢黑色的天鹅绒了，特别是皮肤较黑的姑娘穿着。你不染指甲，也没有打扮得花枝招展，完全是自然美。总之，我可以打赌，你是今晚纽约市最美的人。但我不知明天你将跟谁在一起呢。”

她端起了第三杯酒，看了酒杯一会儿，然后慢慢地把它喝完。她把空杯放在桌上，掏出一支香烟，让邦德用打火机点着。她抬起头，透过袅袅烟气

看着他，眼睛睁得很大，好象在说：“我喜欢你。但你别太着急，要温柔些，对我好些。”

侍者端来了鱼子酱。餐厅里人们嘈杂的交谈声又回到他们中间。

“你知道明天我去干什么吗？”她当着侍者的面又谈起公事来，“我要回拉斯维加斯去。先乘火车去芝加哥，然后乘飞机去洛杉矶，然后再回冠冕。你呢？”

侍者走开了。两个人开始默默地吃着鱼子酱。邦德并没有立即回答她的问题。邦德感到，现在这个世界上只有他们两人的存在。他已经找到了大问题的答案，对于不重要的枝节问题，可以暂时搁在一边。

邦德靠椅背坐直。侍者送上了香槟酒。他尝了一下。酒冻得冰冷，稍微带点草莓的味道。

“我打算去萨拉托加，”他说，“想去赌一匹马，赢一笔钱。”

“我猜这又是事先设好的，”凯丝有些刻薄地说。她喝了一口香槟说，“今天早上沙迪好象看上了你。”她冷冷地说，“他大概想拉你入伙。”

邦德低头看着淡红色的香槟酒。他察觉得出，感情的雾霭在他和这个女郎之间慢慢升起。他喜欢她，但现在先得从她那里套出一些情况来。

“但愿如此。”他轻松地说，“不过，你们究竟是个什么帮呢？”说完他连忙点燃一支香烟，好借此掩饰内心的不安。他觉得她在注意着自己，自己有些忐忑不安起来。但他迅速以职业化的头脑冷静下来，等着对方的反应。

她说：“‘双胞胎’，是斯潘两兄弟的组织。我在拉斯维加斯受雇于其弟弟，叫杰克的那位。谁也不知道哥哥在什么地方，有人说在欧洲。另外还有一个叫ABC的人。我干钻石生意时，所有命令都来源于ABC。我的老板是斯潘·塞拉菲姆，外号杰克，喜欢开赌场和赛马。他还经营一家电讯公司和拉斯维加斯的冠冕大酒店。”

“你在冠冕酒店干什么？”

“我只是在那儿工作。”她不再说下去了。

“喜欢那工作吗？”

对这个愚蠢的问题，她仍不屑一答。

“至于沙迪·特瑞，”她继续往下说，“老实说，他不算太坏，只是为人奸诈。你和他握过手后，最好看一下是否少了一根指头。他负责妓院，马匹兴奋剂之类的工作。除此之外，当然还有各式各样的流氓、地痞、无赖，但都是些亡命徒。”她的眼光凝住了。“过不了多久你就会领教的，”她又添一句，“我想，你会喜欢他们的。你们都是一路货色。”

“去你的，”邦德生气地说，“我只不过是出一趟差罢了。我总得挣点钱。”

“挣钱的方法应有尽有。”

“别说我，你自己不是也甘心情愿跟着这帮人吗？”

“算你说到了点子上，”她苦笑了一声，刚才那种挖苦人的腔调不见了，“但是，相信我吧。如果你跟斯潘那帮人签合同，你就算进入火坑了。我要是你，我会三思而后行的。你要是真入了伙，就千万不能出错，否则有你的罪受。”

侍者又送上一道菜来，打断了他们的谈话。店主走过来。“你好，凯丝小姐，好久没见到您了。拉斯维加斯一切都好吧？”

“迈克，”凯丝抬头微笑了一下，“冠冕还是老样子。”她转眼又向餐

厅瞟了一眼，恭维道：“看来你这家小店生意不坏。”

“还不错，”老板说，“只是营利率太高了一点，而且很少有漂亮的女客人光顾。你要多多光临才是。”他朝邦德笑着问：“饭菜都合口味吗？”

“再好不过了。”

“请你常来，”他朝侍者打了个响指，吩咐说：“山姆，问问我这两位朋友，咖啡里面要放什么。”他说完，向他们点了点头，又走向另外一张餐桌。

凯丝要了一杯加白薄荷油的威士忌苏打水，邦德也要了一杯。

甜酒和咖啡都端上来了，邦德接下去谈。“凯丝，”他说，“我看，这样走私钻石很容易。为什么我们不多走几趟呢？走上个两三趟，该得不少钱吧？移民局或海关也没什么，他们不至于故意刁难吧？”

凯丝没有直接回答。她说：“那你和我的上司ABC说去吧。我一直对你说，这帮人聪明绝顶。他们是把这门生意当作大事情来干的。我每次护送的送货人都是新手，而且路上的监视人绝不只是我一人。我敢打赌，飞机上还有其他人在监视着我们的行动。一举一动都逃不脱他们的眼睛。”她好象有些气恼。“还有，我从来就没有见过ABC。在伦敦我只能按规定接通电话，然后由录音机传达行动命令。每次我要报告，也是靠电话上磁带录下来。老实说，他们对待人就是这样。你还要说些什么？”

“原来这样，”邦德装出一副钦佩的样子。心里考虑着怎样从她嘴里套出ABC在伦敦的电话号码。“他们的确想得很周到。”

“那当然！”女郎回了他一句。这话题看来让她心烦。她望着杯里的威士忌，端起酒杯，一饮而尽。

邦德觉得，她在借酒浇愁，便问道：“你还想不想再去别的地方转转？”

“不想。”她一口回绝。“你送我回家。我已喝得差不多了。你真讨厌，为什么你总是谈这帮无赖呢？你就不能谈点别的事吗？”

邦德付了帐，默默地陪她下楼，从清凉的饭店闯进闷热而掺着汽油和柏油味的夜晚。

他们坐上出租车。“我也住在阿斯特旅馆，”她说。她在后座的角落里缩成一团，撑着下巴，两眼漫无目的地看着窗外。

邦德不说话，也呆呆地朝窗外望去，暗自诅咒现在自己的工作。他真恨不得直截了当地对她说：“听我说，我爱你，跟我走吧。不要害怕。”她一定会答应的。可是他又不希望真能这样。他的工作要求他要充分利用这个女人，但是不管怎样，他绝不想用爱情来利用她。

在阿斯特饭店门口，他扶她下了车，站在人行道旁。他付车费时，她背对着他。然后默默地上了楼梯，好象一对刚刚吵了架的夫妇。

在服务台拿到房门钥匙以后，她对电梯侍者说了声：“五楼”。她进了电梯，面对着门站着。电梯到了五楼，她匆匆走出电梯，邦德跟随在后，但她并没加反对。他们拐了几个弯，到她房间门外时，她弯腰插入钥匙，推开了房门，然后转身面对着邦德。

“听我说，邦德……”

她好象要进行一篇慷慨激昂的讲演，但刚开了个头就停止了。她看着邦德的眼睛。邦德这才发现，她已是泪水涟涟。突然，她用手搂住他的脖子，叮咛道：“邦德，你要好自珍重。我不希望失去你。”然后她在他的脸上吻了一下。这深深的长吻充满了激烈的情感，而不带任何性欲的成份。

当邦德刚要去搂她，准备还她一吻时，她突然脸色一沉，用力挣脱。她手握住房门旋转柄，转身朝他注视，目光中余情依依，也充满了悲伤。

“现在你走开。”她狠狠地说一句，然后砰地一声关上了门，下了锁。

第十章 赛马前夕

邦德整个星期六都是在冷气开放的阿斯特饭店客房中度过的。他一方面想睡睡觉，闭门消暑，但主要是为了草拟呈报 M 局长的电报稿。他起草了一份一百多字的电报，发给伦敦国际进出口贸易公司的总经理。他以当天的日期作为密码的基本字码。那天是八月四日星期六，所用密码便是八四六码。

在电报中，他最后指出，钻石走私集团的起点从斯潘·杰克开始，经过鲁弗斯·塞伊经理，最后到达斯潘·塞拉菲姆。这条线路的重要中转站在沙迪·特瑞办公室。那里进行接收走私货并送交加工，最后可能由‘钻石之家’经销。

邦德希望伦敦方面马上盯住塞伊经理，他还说，似乎有一个代号 ABC 的人在暗中指挥所有的走私行动。ABC 是什么人尚未查清，只知此人住在伦敦。如能找到 ABC，就能找出非洲的什么地方为走私的起点。

邦德表示将以凯丝为突破口，继续摸清斯潘·塞拉菲姆的整个体系。

电报中也略略提及凯丝的历史。邦德亲自把电报送往西联电讯公司加急拍发。回来后他冲了个澡，然后来到餐厅喝了两杯伏特加掺马丁尼鸡尾酒，吃了些芙蓉蛋和莓草鲜果。他一边吃，一边阅读萨拉托加本年度赛马的简报。

他格外注意到参加大赛中那些夺标呼声很高的名马。一匹是惠特尼先生的“再来”马，一匹是威廉·伍德沃德先生的“祈求”马。但报上没有提到叫“赧颜”的马。

饭后，邦德走回饭店，上床睡觉了。

星期日上午九点整，邦德提着手提箱，站在饭店门外人行道上，一辆黑色的跑车嘎地一声在他面前停了下来。他把箱子丢上了后座，然后坐在前排的莱特旁边。莱特伸手拉了一下风档上方的控制柄，又在仪表上按了一下电钮，帆布顶篷缓缓向后伸展，罩在车的后部。车子迅速驶过中央公园地区。

“萨拉托加离这儿大约两百英里路，”当汽车沿哈德逊河滨大道向北驶去时，莱特这才开口说话，“在哈得逊北部，属于纽约州，正好在阿迪朗克山的南部，离美加边境不远。我们现在沿着塔克尼克公路走，车子不需要开很快，反正没有急事。我可不愿意被罚款。纽约州的车速时限为每小时五十英里。这里的警察又特别认真。如果我真有急事的话，也可以不理睬他们。只要他们逮不着你，自然也就不会罚你。他们也怕出庭时承认他们的摩托车竟然赶不上其他车辆。”

“不过我看，那些摩托车每小时总可以跑九十多英里，”一谈到公路飞车，邦德一下子就来劲了。他没想到这位断胳膊断脚的老友居然敢在公路上大出风头。于是恭维说：“我倒看不出这辆敞篷车能跑这么快。”

前面是一条平坦的大道。莱特从后视镜向后面看了一眼，接着把车加到第二档，右脚同时向前蹬去。邦德立刻觉得头部紧压肩胛，脊椎骨极力抵住靠背垫。他瞟了一眼速度表。八十英里。莱特又用钢钩把车档推到最高挡位，汽车速度越来越快。九十英里，九十五英里，九十六英里，九十七英里……。前面出现了一座大桥，桥前有一段环状的引桥。莱特右脚踩着刹车，放松油门踏板，车速降到了七十英里。车子稳健地朝环状坡道驶去。

莱特侧过脸对邦德笑道：“我还可以再加快三十英里左右。前不久，我花了五元钱进行了试车，最高时速可达一百二十七英里。”

“我真看不出来，”邦德半信半疑地说，“你这辆跑车到底是什么牌子？”

是不是司徒贝克厂出产的？”

“是个混装品，你叫它司徒贝克也可以，”莱特说，“用的司徒贝克的底盘加上凯迪拉克的发动机。变速齿轮箱、刹车和后轴都是在纽约市附近一家小厂特制的。这种车每年生产数量不多。底盘由法国世界级汽车设计师莱蒙罗维设计。这可比你的那辆老掉牙的本特莱牌跑车好多了！”莱特说到这里，笑了起来。他伸手掏出十个美分，准备在通过亨利哈德逊河桥时付过桥费。

驶过大桥，汽车又加速了。邦德说：“等你把车轮跑飞了，你才知道厉害。这种杂牌货只能骗骗那些买不起名牌车的孩子。”

一路上，他们在车上展开了英美跑车辩论会。一个说英国车好，一个说美国车不赖。直到汽车抵达了一个渡口付过渡费时，他们才停止了争论。在这之后，汽车在草原与丛林中蜿蜒而行。邦德悠闲地靠在椅背上，尽情享受沿路这一段闻名全球美丽如画的景色，心里还想着凯丝小姐。她现在在干什么呢？萨拉托加赛马会后自己怎么再与她见面。

中午十二点半，他们在贝斯克村的嫩鸡快餐店吃午餐。快餐店外表的样子是典型的西部木屋，里面设备齐全：长柜台里陈列着各种名牌巧克力、棒棒糖、香烟、雪茄烟、杂志和小说。镀得铮亮的老式电唱机就象传奇故事中的道具。屋内稀稀落落地放了十几张磨滑的松木桌子，墙边还有十多处开敞式单间座位。菜单上特别介绍了小店的两道名菜：炸子鸡和山涧鲜鱼，事实上那种鲜鱼已经在冰箱中放了几个月，此外还有好几种快餐。店里两名女招待来回奔走。

酒菜上得很快，炒鸡蛋和煎香肠以及烤面包的味道还不错。吃完后，他们又要了两杯冰咖啡。然后他们匆匆离开，继续向萨拉托加赶路。

“一年当中有十一个月，这个赛马胜地是死气沉沉的，”莱特一面开车，一面说道，“平时，人们只是去那里洗温泉浴和泥浆浴。据说这些对治疗风湿病和关节炎颇有疗效。在淡季它只是一个矿泉治疗场地。每到晚上九点，人人都上床睡觉了。白天，至多只能看见大街上两个老头子在讨论联邦饭店的大理石地面是黑色还是白色等类的问题。到了八月这黄金季节，萨拉托加一下子变得热闹起来。这儿的赛马大会论规模在美国算得上数一数二的。象伍德沃德和惠特尼这样的名马饲养人都来凑热闹。只要能出租的公寓全都开放，房钱增加十倍。根据美国赛马场的传统，赛马筹委会把看台油漆一新，并放几只天鹅和一只印第安人的独木舟在马场中央的池塘里，打开喷泉。”

莱特继续说：“多年以来，萨拉托加温泉就掌握在黑社会大老板们的手里。它是各黑社会靠手枪和棒球争夺的码头。场外的马票经纪人必须要向大老板们缴纳保护费才能有生意做。象赌城一样，它污秽下作。除了养马富翁如伍德沃德和惠特尼参加赛马外，黑帮也养着许多马匹。斯潘兄弟就常常放出黑马与伍德沃德和惠特尼较量。如果每年大赛中爆出冷门，赢得头马，马主可以一次净赢五万美元。这可比马票经纪人场外斗争要激烈得多。这些年来，萨拉托加已几易霸主，正如那儿的泥浆浴不断地更换热泥一样。”

公路右侧出现一块大广告，上面写着：

“欢迎您到萨加莫尔饭店来。这里设备齐全，向您提供空调、电视、席梦思。离萨拉托加仅五英里。”

第十一章 赛马潜机

到萨拉托加后，邦德的感觉到心情舒畅。绿色草原上到处是高大榆树，殖民时期的房屋整整齐齐地排列着，就连十字路口也带有欧洲乡村的宁静气氛。在这里到处可以看到马匹。每当马匹要穿过马路时，警察往往挥手阻止其他车辆；有人在哄诱马匹出厩，有人骑马漫步在镇郊的煤碴路上；有人牵着许许多多的马匹进入马场，在赛马场跑道上进行日常的训练。各种肤色的人三五成群聚在街头巷尾，不时地传来阵阵马嘶声和马蹄声。

这个城填似乎是英国纽马基特城和法国维西城的混合体。邦德觉得自己是个彻底的门外汉，可是他对这种生活倒颇有好感。

邦德在离马场半英里的萨加莫尔汽车饭店下了车，莱特开车去办自己的事了。两人约定好只在夜晚或者在马场看台上见面。同时也约定如果明天黎明“赧颜”在练习场地作赛前最后测验，他们一定要去看看。莱特满有把握地说，只要他去各马厩转转，或者去餐厅逛一圈，傍晚前他就能得到准确的消息。

邦德在萨加莫尔饭店大厅服务台办理了登记手续，在表格上写上了：“詹姆斯·邦德，来自纽约阿斯特饭店。”柜台后面是一个戴着金丝眼镜的尖下巴妇人。她眼睛不眨地打量来客，觉得邦德也和一些无赖一样，花上三十美元住三天，享受了齐全设备的饭店后，说不定临走时还会顺手牵羊带走几块毛巾或床单。邦德领到了四十九号房间的钥匙。

他自己提着箱子，找到四十九号房间。这是间套房，如美国所有汽车饭店的标准设备一样，室内只配有扶手椅、书桌、衣柜和塑胶烟灰缸。厕所及淋浴池虽然整洁干净，但标准很低。

邦德冲了个澡，换了一身衣服，到街角餐厅吃了一顿快餐和两杯威士忌酒。这是典型的美国汽车饭店的方式。他返回房间，躺在床上，看了一会儿《萨拉托加报》。赛马花絮栏上说在年度大赛中驾驭“赧颜”的骑手名叫贝尔。

十点钟刚过，莱特来了。他一瘸一拐地走进屋来，嘴边散发出了一股酒味和廉价的雪茄烟味。

“大有收获，”他点燃一支烟说：“咱们明天五点钟就起床。据说，五点半要做一次半英里的计时练习。我们要去看看那时都有谁在场。登记表上说，该马的马主叫皮萨诺，与拉斯维喀斯冠冕大酒店一位常务董事同名。他还有一个好笑的绰号，叫‘老迷糊皮萨诺’。从前在他们帮会里专管为马匹注射兴奋剂。他常把针剂带到墨西哥边境，然后交给接头人，把药分送到东海岸各地。联邦调查局为此逮捕了他，判了刑，在圣昆廷监狱坐过一年牢。出狱后，斯潘给他在冠冕饭店找了份活。现在他又变成饲马员，混得还不错。我真想看看他现在是什么一副模样。当他关在圣昆廷的时候，他们狠狠地整了他一顿，使他脑子变得不太灵了，所以人们叫他为‘老迷糊’。‘赧颜’骑师叫廷格林·贝尔。这家伙工夫过硬，人也正直。只要给他足够的钱，他可以帮我们搞点小名堂。我打算找机会跟他单独谈谈。教练是一个恶棍，名叫罗塞·巴德。罗塞·巴德是肯塔基州人，是训练跑马的专家。他在南方惹了不少麻烦，警方称他为小捣乱。他偷过，抢过，还强奸，在警方的记录真不少。但是近来这几年，他好象已经改邪归正，专门替斯潘训练马匹。”

莱特举手一弹，把香烟头从窗口送进水仙花圃。他站起来，伸了个懒腰

说：“得好好地在这儿放一把火，看看热闹。”

邦德不解地问道：“既然如此，你为什么向筹委会告发他们呢？到底你的主子是谁？”

“那些名驹的养主，”莱特说，“他们付了我聘金，事成之后，再按成绩追加奖金。我不愿出卖那些马厩的侍者。弄不好歹徒会要他们的命。真正的‘赧颜’已经被兽医弄死了，几个月前就已火化掉了。我已经下定决心，这次我不想因赛马提起诉讼，而要好好地给双胞帮一点颜色看看。你等着瞧吧。好了。明天五点钟我来敲门，万一你醒不来。”

“你不用担心，”邦德说，“到时候我会在门口等你的。恐怕那时野狗还在对着月亮狂吠呢。”

邦德按时醒来。空气显得分外的清新。他跟着一瘸一拐的莱特，穿过幽暗的榆树荫影，奔向马厩。东方已露出鱼肚白，炊烟在厩房后面的野地中袅袅升起，听得见钢桶碰撞声和马夫伺候牲口的声音，朝露中夹带着一股咖啡和焦炭味道。他们从树荫中走出，走向练习圆场的白漆木栏时，一队披着毛毯的马群，由马僮牵住缰绳，从他们远处走过。马僮使劲地吆喝道：“咳，懒家伙，把腿抬高一点。拿出点真本领来。”

“他们这是要去进行清晨练习，”莱特说，“教练最怕的就是这一时刻。因为要记下时间，当面给马主看他训练的成果。”

他们依着栏杆。晨光照在跑道对面的树丛上，给树枝头染上一层淡淡的金黄色。不过几分钟的时间，黎明最后一丝暗影褪去，天大亮了。

左前方树丛旁，突然出现三个人。其中一位牵着一匹高大的栗色马儿，那马儿脸上有白斑，下肢雪白，好象穿了四只白色长袜。

“别看他们，”莱特轻声在一旁指点道，“转过身来看看那边走来的牲口。那个驼背的老头儿就是菲茨西蒙斯，美国最有名的驯马师。那些都是伍德沃德的牲口，其中有不少可望在这次大赛中获胜。牵着‘赧颜’的马夫，不错，正是罗塞·巴德。后面穿着淡紫色的衬衣的是老迷糊皮萨诺。嗨，那马多漂亮。它已脱去毛毯，好象不太习惯这么清冷的早晨。它猛一转身前蹄跳起来，象疯了似的，马夫拼命拉住它不放。千万别踢到皮萨诺先生。罗塞·巴德已经制服住它，它平静下来了。罗塞·巴德松手了，让它舒畅一下。现在他领它走向跑道起点。现在罗塞·巴德骑上‘赧颜’慢步跑向跑道代表八分之一英里的标杆处。他们都掏出马表，向四周转头观看。他们看见我们俩了。詹姆斯，随便点儿。只要‘赧颜’起跑，他们就不会注意我们了。好的，现在你可以转过身来。‘赧颜’在跑道的起点待命，他们取出双目望远镜注意它起跑的动作。这次测验是半英里赛程。皮萨诺站在五号标杆旁。”

邦德转过身，朝左边的跑道看去。远处有两个胖子举着双目望远镜，晨光照在透镜上发出闪光，他们手中都拿着马表。

“起跑了。”邦德看见，从跑道的尽头一匹栗色马飞一样地向他们跑来。因离得太远，他们听不见响声，但没多久，跑道上响起了逐渐增强的鼓点声，后来又变成一阵迅疾的马蹄声。那匹马转了一个弯，向守在远处的人影处离弦之箭一般奔腾而去。

当那栗色马飞快跑过时，邦德感到一阵兴奋使他全身震颤。他看见那匹马呲着牙，瞪着眼，鼻孔喘着粗气，四肢闪着光泽，全力朝前飞奔。骑在马背上的人好象一只猫，弓着腰，脸部几乎碰到马的颈脖。一阵尘土卷走了他们的踪影。守候在标杆旁的两个人，蹲在地上，按下了马表的按钮。

莱特碰了碰邦德，两人小心翼翼地榆树荫影下向回走。

“跑得真不赖，”莱特感慨万分道，“比真正的‘赧颜’好得不知多少倍，但不知道它听不听话。假如在大赛中也这样的话，它稳拿第一。现在我们去吃早饭。大早起就看见这帮混蛋，真让人饿得慌。”他又自言自语道：“吃过饭，我得找贝尔商量一下，问他跑一个技术犯规的头马，得要多少钱。”

吃过早饭，又听莱特谈了一番他的计划，邦德闲荡了一个上午。邦德在马场吃了午餐，准备观赏第一天下午进行的各场比赛。

天气很好。邦德觉得在萨拉托加大开眼界很开心。观众操着布鲁克伦和肯塔基两地的混合语，在看台上谈论着各自的看法。马主们躲在树荫里谈天。电动报告牌不时亮出字来，显示出当时的赌金总额和获胜的比率。机械启动轧门的大门，保证了每场的开赛顺利进行。马场中央池塘中养着六只天鹅，还放了一条印第安人的独木舟。黑人也间杂在人群中。这种混杂成分构成了美国马场中的一大特色。

马场的管理似乎比英国搞得好，搞鬼的机会似乎并不多。但邦德知道，尽管马主和马场董事们安排了各种防护措施，但每一场赛马的结果由非法的电讯网向全国各地转播，结果使得最大红利落入黑社会的腰包。赛马如妓女或吸毒一样，是黑社会的重要财源。

那天下午邦德试用了一下著名的芝加哥速赌赛法。每一场比赛他都按简报上推荐的最可能优胜的马下赌。赛完第八场后，他算了一下，他赢了十五美元多。

他回到饭店，冲了个澡，睡了一小会儿。然后逛到马匹拍卖所附近一家小店，喝了一会酒，又要了一份煎牛排。然后拿着一小杯威士忌，向马匹拍卖围场慢慢走去。

拍卖场是有顶篷无墙的木制白色围场，里面象体育场一样排着一圈圈长板凳，中间是个圆形草地。拍卖台的旁边，挂着一块银白色的幕幔。每当一匹被标卖的马在霓虹灯照射下牵进草场时，满口田纳西腔的拍卖人便简略介绍该马的情况以及拍卖底价。两名穿燕尾服的助手与他配合，用特别的腔调不断地提高售价。他们在走道中密切注视着每一个马主和代理人，无论是微微的一点头还是轻轻地扬一扬铅笔杆都看在眼里。

邦德在一个位子上坐下来。前面坐着一位身穿夜礼服，肩披着白貂皮围巾，骨瘦如柴的贵妇人。每次她开口喊价时，手腕上的珠宝手饰就丁当作响，闪闪发光。她旁边坐着一个身穿白色夜礼服，系着深红领带的中年人，大概是她的丈夫，也可能是马教头。

这时，一匹栗色马战战兢兢地迈着碎步进入草地中央，身后屁股上挂着一块号码布，上面写着：201。拍卖人扯开了嗓子开始报价，“底价六千，有没有人出七千？好，这位先生出七千。七千三百，七千四百，七千五百。这匹漂亮的德黑兰良种只值七千五吗？好的，八千，谢谢你。有人出八千五百。八千六百，谁愿意再出高价？”

场上安静了一会儿，拍卖小锤在桌上砰地敲了一下，拍卖人故意装出不太满意的神气，看着在场的富人，“各位，这匹两岁的好马卖得实在太便宜啦。今年夏天我还没这么卖过。现在，有人出八千七百，谁愿意出九千？有没有人出九千，九千，九千？”这时，前排那个女人用戴珠宝手镯的干枯手腕，从手包中取出金笔，在拍卖单上划了一条线。邦德看见，上面印的是：“第三十五届萨拉托加幼驹拍卖会，编号 201，两岁栗色幼驹。”那贵妇人

那浅灰色的眼睛朝着马儿又看了一眼，把金笔向上一扬。

“有人出九千。谁再加一千凑成一万块？有比九千多出一点的吗？有没有人出九千一，九千一，九千一？”拍卖人停顿一下，然后朝着整个围场上坐的人又贪心地扫了一眼，便敲响了小木锤。“九千元成交，谢谢你，夫人。”

看台上的人开始交头接耳，东张西望。那贵妇人看来有些不耐烦，对旁边的中年男人耳语一番，那男人耸了耸肩。于是，201号栗色幼驹被人牵出了围场。接着第202号被牵了进来。在强烈光线下那匹小马战栗了一会儿，面对一张张的生面孔和奇异的气味，它显得有些胆怯。

邦德身后的座位上有人开始扭来扭去。莱特走过来，把头伸到邦德的耳边嘀咕道：“谈妥了。花了三千美元，他答应在进行最后冲刺时，故意撞其他赛马，造成技术犯规。好吧，明天见。”邦德没有四处张望。他又看了一会儿拍卖，然后顺着榆树丛向旅馆走去，心里为那位名叫廷格林·贝尔的骑师感到担心和可惜。他玩这个小动作未免太冒险了，那匹马儿也太屈了，不仅是冒名顶替，而且在最后时刻功亏一篑。

第十二章 暗中取胜

邦德高高地坐在马场看台上层的一个位子上，用租来的双目镜居高临下地观看坐在下面的小吃摊上的“赧颜”的马主皮萨诺在吃蟹肉。坐在皮萨诺对面的是罗塞·巴德，他们一面吃法兰克福香肠和德国卤菜，一面用大杯子喝啤酒。其他餐桌也都客满，两名侍者侍候在皮萨诺的桌子旁，老板也不停地过来打招呼。

皮萨诺看起来比那些恐怖小说里的坏蛋毫无逊色。在他象气球的圆脑袋上，五官堆在一起，长着一对老鼠眼睛，两个乌黑的大鼻孔和一张又皱又湿的红嘴巴。他肥胖的上身挤在一套棕色西服中，里面是一件长尖领口的白衬衫，上面打着一个棕色的蝴蝶结。这时，他在用心专注地吃蟹肉，偶尔向旁边的碟子里看看，恨不得用叉子再拨一点儿过来。

罗塞·巴德浓眉宽脸，一副凶相。他穿着长条格的印度麻料西服，打了一条藏青色领带。他只顾低着头吃东西，头简直没离开过餐盘。吃完一盘以后，他抬起头来，拿起赛马安排表。

皮萨诺用一根牙笄剔着牙缝。冰淇淋送上来后，他又开始大嚼起来。

邦德一边用望远镜细心观察这两个人，一边想着，他们究竟有多大能耐？邦德不是没经世面的人。他所对付过的人，如冷酷的精于棋艺的俄国人；精明而神经质的德国人；沉默而阴险的中欧人以及敢死队的情报员。与这些人相比，眼前这帮家伙真是小巫见大巫。

第三场比赛的结果出来了。离决赛还有半个钟头。邦德放下望远镜，拣起赛马安排表，等着跑道对面的显示板上亮出赌金金额和分红比率。

他又看了一遍安排表。“八月四日决赛的赌金上升至二万五千元。由三岁马参加第五十二轮比赛。会员参赛费五十美元；会外人士参赛费二百五十美元。二马赌金获奖五千元；三马获奖二千五百美元；四马获奖一千二百五十美元。剩余金额归头马。获胜的马主奖给银质奖杯一个。赛程为1.25英里。”安排表后面印着参赛的十二匹马、马主、教头和骑师的名字以及预测各马胜算率。

根据预测，获胜呼声最高的有两匹马，一匹是惠特尼的一号“再来”；另一匹是威廉·伍德沃德的三号“祈求”。胜算率估测为六比一和四比一。皮萨诺的十号“赧颜”胜算率估测为十五比一，是得胜希望最小的一匹马。

邦德再次举起望远镜向小食摊了望。那两个家伙已经走了。他又抬起头看着显示板，上面已把三号马排在第一位，胜算率已是二比一。“祈求”的位置下降。“赧颜”的胜算率也由二十比一变为十八比一。

离开赛还有一刻钟。邦德点燃一支香烟，脑海里重复着莱特在马匹拍卖场告诉他的话，不禁怀疑，这样做是否能够见效。

莱特刚才去了骑师休息室，找到廷格林·贝尔，并露出私家侦探卡，用讹诈手段说服他必须输掉这场比赛。如果“赧颜”跑赢头马，莱特将会向筹委会检举，说这匹马是冒名顶替的。这样一来，廷格林·贝尔将被罚永远不许再参加赛马。莱特保证，如果按他的话去做，他决不提冒名顶替的事。他的意思是，“赧颜”必须赢得头马，但要让它因技术犯规而除名。这只要在最后冲刺时，贝尔故意去撞其他的马，对方必然要提出抗议。这样，比赛将由裁判长根据现场纪录片来裁决。廷格林·贝尔要玩这样一个花样并不难，而且也容易被人理解。谁不想跑头马，况且皮萨诺事先讲好，如果他能跑第

一就给他一千美元的额外奖金。马场上任何事情都可能发生，而恰好他碰上这种倒霉的事。莱特先给了他一千美元，答应事成之后再给他追加两千美元。

廷格林·贝尔毫不犹豫就一口应了下来。他要求在下午六点钟比赛结束后，就立即派人给他送二千美元钱到泥浆与温泉浴室去。每次赛完马后，为了减轻体重，他都要上那儿去洗泥浆浴。莱特同意照办。邦德希望，如果“赧颜”果真按计划做的话，由他到泥浆浴室去送钱。

邦德不知道这计划是否行得通。

邦德举起望远镜向跑道扫视了一圈，发现每四分之一英里处都竖着一根粗木杆，一共四根。木杆上面装了摄影机。每场比赛完几分钟后，纪录片就可以送给筹委会备查。最后一根木杆最重要，它将纪录最后拐弯处发生的实况。离比赛还有五分钟，在邦德左手一百码处的起跑门已做好准备。从那里开始，赛马将绕场整整一周以后再跑八分之一英里才达到终点。他的位子处于终点的斜上方。对面的显示牌上“赧颜”的胜算率没有任何变化。参赛的马匹慢慢走到起点集合，获胜呼声较高的一号“再来”最先到达。这是一匹高大的黑色马，骑师穿着代表惠特尼的淡蓝和棕色相间的制服。当夺魁呼声最高的第三号“祈求”出场时，观众席上一片欢呼。“祈求”一身灰色，骑师穿着白底带红点的代表伍德沃德马厩的衣服。走在跑道最后的是一匹高大的脸上有白斑四只白腿的栗色马。它的骑师脸色苍白，身上穿的是淡紫色绸质衣，前胸和后背都饰有一块菱形方块。这是“赧颜”了。

马匹向起跑点汇集时，邦德面对面的显示牌瞟了一眼。“赧颜”的身价忽然提高了：十七比一、十六比一。这没什么，再过一会儿它将变成六比一。一点也不必大惊小怪。也许再过一分钟人们将全挤到售票窗口，但只有邦德还把那一千美元钱放在口袋中。广播中宣布，决赛即将开始。各参赛的马都在栅栏里中各就各位了。十号马的身价继续提高，取胜率不断增加：十五比一、十四比一、十三比一、十二比一……，最后停在九比一上。停止售票了。

场内响起了一阵铃声。马匹如洪水一般冲出了栅栏，迅速地冲上了看台前面的跑道。在马蹄腾飞的尘烟之中，人们只看到骑手藏在太阳镜后面苍白的脸，耸动的马肩和后腿和一大堆使人迷惘的号码。邦德注意着靠近内圈的木栏跻身于前面的十号马。

冲在前头的是五号黑马，它已经把后面的马拉下一段距离。难道这场比赛果真要窜出一匹黑马？邦德正想着，一号马已赶上来和它并驾齐驱。三号马也紧紧地跟进，十号马也紧跟不舍。除了前面这四匹马外，其他的马形成另一方阵，离十号马身后有三匹马的距离。第一个弯道过后，一号黑马赶到了第一位，三号“再来”升为第二位，十号马仍保持第四位。十号马奋起直追，先后超过了五号，离第一位的一号只差半匹马的距离。又过了一个弯，三号马升为第一位，“赧颜”名列第二，一号马跟在后面有一马之遥。“赧颜”奋力追上去，与三号马齐头并进，一起跑上最后的弯道。邦德屏住呼吸，紧张地等待着。时候到啦，怎么还不干呀！

邦德仿佛能听见白标杆上的摄影机拍摄时发出的吱吱声音。十号马在弯道的外侧，稍稍领先，三号“再来”在跑道内侧。只见贝尔把头低低地靠在马脖的外侧，慢慢地逼三号马。这样做他以后可以辩解说，他在跑道上没有看见三号马。两匹马越来越近。突然，“赧颜”头向三号撞去，四蹄抬起向前冲去。三号马因这一撞击，落后一步。“赧颜”趁这功夫，向前猛窜，超过三号一匹马的距离。看台上发出愤怒的狂吼。邦德放低望远镜，注视着冲

在最前面的那匹栗色马。“祈求”跑在第二，落后约五匹马的距离。“再来”紧随其后，获得第三。周围的马迷们喊成一片，而邦德心中暗暗喝彩，不坏，干得真是不赖。

瞧这位骑师花样耍得多么巧妙。他的头埋得那样低，连皮萨诺也会承认他无法看见旁边的赛马。在最后冲刺最后一弯时，哪个骑手都会向内侧靠的。当他过了弯道时，他仍把头放得很低，并猛力抽了几鞭，好象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一样。

邦德等待着宣布大赛结果。场内不时传来一阵阵尖锐的口哨和喝倒彩声。广播里宣布：“十号‘赧颜’领先五马距离；三号‘祈求’领先半马；一号‘再来’领先三马；七号‘皮郎德洛’领先三马。”

这时，参赛的马都缓步来到磅秤台，进行过磅。贝尔高兴地“赧颜”背上滑下来，把马鞭扔给马僮。他背着鞍具走向磅秤台时，愤怒的喊声一浪高过一浪。

忽然，吵闹声一变而为全场的欢呼声。显示牌上“赧颜”的名字旁边出现了“异议”字样。不久广播大声报告说：“各位来宾请注意，三号‘祈求’的骑师卢克提出异议，检举十号‘赧颜’骑师廷格林·贝尔骑术犯规。请勿撕毁马票，我再重复一遍，请勿撕毁马票。”

邦德掏出手帕擦了擦手心里的汗水。他可以想象出裁判席背后放映室内的情景。心惊胆颤的贝尔站在一边，旁边是满腹冤屈的三号骑师。双方的马主会在场吗？皮萨诺肥胖脸上汗珠会不会流进脖子？

广播又发出通知：“大家注意：本次比赛，十号‘赧颜’因技术犯规被判除名。三号‘祈求’获胜。这是比赛的正式结果。”

观众中爆发出如雷的欢呼声。邦德站起身，离开座位，朝酒吧走去，心里考虑给贝尔付钱的事。他对承担此事有点担心，可又一想，洗洗泥浆浴是件平常的事，更何况在萨拉托加谁也不认得他。一干完这事后，他不再为平克顿社服务了。哦，还得打个电话给沙迪·特瑞，向他诉诉苦，五千元钱不但没拿到，连老本都丢了。这次帮莱特捉弄这些家伙，的确很开心，下次该轮到邦德唱主角了。

他一边考虑，一边挤出人群，向酒吧走去。

第十三章 浴室中的喊声

一辆红色长途汽车中，只有两个乘客。一个是身材干瘦的黑人妇女，还有一个是坐在司机旁边的白种姑娘。那个姑娘头上蒙着一块厚厚的黑纱巾，一直披到肩上，就象养蜂人的头上的纱罩。邦德登上了这辆车。

汽车车身上漆着“泥浆浴与温泉浴”字样，挡风玻璃上写着一排字：“每小时一班”。这个时候旅客很少。汽车在大街上转了一趟，驶入了一条沙砾道，然后穿过一块种植棕树幼苗的林场，走了半英里，拐一个弯，沿小山下了坡，朝一排熏成灰黑色的楼房驶去。房屋的中央有一根红砖砌成的大烟囱，一层淡淡的黑烟袅袅上升。

浴室外面静悄悄的。当汽车在门外杂草地上停下来时，从大门的台阶上走下来两个老人和一个跛脚黑人妇女，来迎接客人。

一下汽车，邦德闻到一股令人作呕的硫磺味。那是地壳深处向外冒出气味。邦德走向旁边的几株棕树下，在一张长凳上坐下来，从远处打量这个建筑物。他想凝神养气一会儿，猜度着他走进铁丝栅门以后可能会发生的一切。他努力压下心头的烦闷和厌恶。是啊，他心烦是有理由的。

要他这么个健康的大男人去和病人们混在泥里打滚，也够为难他的了。他好象看见自己脱光身子，在这座破烂不堪的房子里照他们的要求摆布自己的身体的情景。

汽车开始返程。他孤孤单单地站在了大门口。四周非常安静。邦德发现，浴室的大门左右两旁上方有两扇窗户，象是构成了一双眼睛和一张嘴。那两只巨大的眼睛好象瞪着他，看他有没有胆量从大门中走进去。

邦德站起来，沿着砂砾路走进铁丝栅门，上了台阶，推门而入。大门砰的一下关上了。

当他走进熏得黝黑的接待室时，硫磺气味更重。服务台正对着大门。四周的墙壁上挂满了奖状。室内还有一个玻璃柜子，里面陈列着一包包用透明塑胶纸包好的小包。柜子顶上贴了一张歪歪扭扭的广告，上面写着：“本室出售泥浆，可带回家自行治疗。”此外还有一张小纸片上写着除臭剂的广告和价目表，上面写着：“专治狐臭，一擦就灵。”

一位红头发的老太婆坐在柜台里看小说。见到有人来了，慢吞吞地抬起头，一只手指还按在自己刚才阅读的地方。

“能为你做点什么吗？”

邦德朝栅栏里望了望说，“我想洗个澡。”

“泥浆浴还是温泉浴？”她用一只手按在票据簿上。

“泥浆浴。”

“票可以成本买。成本买便宜啦。”

“只要一张。”

“一美元五十美分。”她撕了一张紫红色门票，递到小窗口。

“往哪边走？”

“右边，”她指道，“沿着通道往里走。最好把贵重物品留在这里。”

她从小窗口递出一只白色大信封说，“请在上面写上姓名。”她故意扭过头去，好让客人把衣袋内的东西装进信封。

二千美元不能留在这里，邦德想。他犹豫了一下，把信封递回小窗口中说：“谢谢。”

“别客气，多谢光临。”

接待室旁边有个木门。门的两边各有一个白色的指路牌。指路牌上面各画着一只手，手指指向不同的方面，右边的牌上写着“泥浆浴”，左边写着“温泉浴”。邦德通过木门朝右边拐去，顺着湿漉漉的水泥通道向下走，到顶头走进一扇圆转门。门内是一个高大的长方形屋子，顶上开着天窗，两旁有许多单间浴室。

房子里热得很，硫磺味也很重。两个赤身露体在腰部围了一条灰毛巾的年轻人在门口收票的桌旁玩着纸牌。桌上放了一只盛满烟蒂的烟灰缸，旁边放着一块挂满钥匙的木板。邦德走进门后，一位年轻人从该木板上取下一把钥匙递给邦德。

那人问道：“买票了吗？”

邦德把洗澡票交给他，那人向后一指，扭头说：“从那扇门进去。”然后他们继续玩牌。

小隔间里令人憋气，只挂着一条灰色的旧毛巾。邦德脱掉衣服，把毛巾系在腰间，把钞票折叠好塞进上衣袋中，再放上一条手帕。他把枪背带挂在衣钩上，走出小隔间后上了锁。

邦德完全没料到，从门口一眼望进去竟是这样一副景象。在那一刹那，他以为自己撞进了停尸房。他还没反应过来，一个长着两撇稀疏胡子的光头黑人朝他走来，不住地对他上下打量。“先生，治什么病？”

“没什么，”邦德答道，“只是想试试泥浆浴。”

“好的，”黑人说，“心脏有没有毛病？”

“没有。”

“到这边来。”邦德跟着那个黑人走过滑溜溜的水泥地，来到一条长木凳前。身后是两个破烂不堪的淋浴隔间。一个满身泥巴的人正站在莲蓬下由一个缺耳朵边的伙计给他用橡皮管冲洗。

“你等一下，我马上就来。”那个黑人说说着走开了。邦德看着那人的背影，皮肤上起了一层鸡皮疙瘩。他的身体将要由那一双满是皱纹的鲜红手掌任意摆布。

邦德对黑人向来有一种怜悯之心。英国幸好没有种族纠纷，而美国人从学校开始起就与黑白种族问题结下了不解之缘。

他对四周设施观察起来。这是一间正方形的水泥建筑。屋顶上方挂着四只无灯罩的灯泡。电线上落满了苍蝇屎。灯泡光线忽明忽暗地照在湿乎乎的四壁和水泥地上。墙边放了二十张矮桌。每张桌上都放了一个厚厚的长方木箱。一只木箱子空着，木盖靠在墙边。这个位子估计就是邦德的。那个黑人拿来一条又厚又脏的床单往木箱子里一铺，然后用手把它抹平。一切准备好后，他走到屋子中间，从两排铁桶中选了俩桶提了过来。桶里装着热气腾腾的黑泥巴，他用手掌一勺一勺地从铁桶里舀泥巴朝木箱底子上抹，一直抹了有二英寸厚。他又走到浮着冰块的浴缸边，从那里拿来几条湿淋淋的毛巾，朝手臂上一搭。他绕着屋子走了一圈，用冷毛巾给躺在木箱中的客人擦去额头上的汗水。

室内十分安静，只有胶皮管发出冲水的声音。过了一会儿皮管停止冲水，一个声音嚷道，“好了，威尔斯先生，今天到此为止。”一个浑身长满浓密的汗毛的光屁股胖子颤抖着从淋浴间里出来，站在一旁让缺耳边的伙计替他穿上厚绒睡衣。他匆匆用干手巾擦了下身，然后从邦德进来的门向外走去。

那个缺耳边的伙计也推门出去了。阳光从门外照了进来，邦德看见门外的草地和蔚蓝的天空。一会儿，缺耳边的伙计提着两桶冒着热气的泥巴走了进来。他用脚关上了门，把铁桶放在屋子中间的两排铁桶旁边。

那个黑人走到邦德的木箱旁，用手摸了摸箱内的泥浆。他对邦德点点头说：“先生，好了。”

邦德走过去，黑人取下他身上的大毛巾，把他的钥匙朝木箱旁边墙上的钩子上一挂。邦德于是一丝不挂地走到他的面前。

“以前洗过这种澡没有？”

“没有。”

“我就知道是这样，刚好我预备的泥浆只有四十三度。如果是老来这儿泥浴的话，可以受得了将近五十度至五十五度。躺进去吧。”

邦德爬进木箱，转身躺下来。他的皮肤接触到热呼呼的泥浆。他慢慢地伸直身子，把头枕在盖了干净毛巾的木棉枕头上。

躺好后，黑人开始从铁桶里掏泥浆往他身上涂抹。深棕色的泥浆涂在身上又粘又滑、还有份量，一股热腾腾的泥煤气味钻进他的鼻孔。他瞪眼盯着黑人两只油腻闪光的手臂在他身上抹来抹去。莱特尝过这种泥浴的滋味吗？邦德暗笑不已。

邦德全身上下涂上了燠热的泥浆后，只有脸和胸口仍然是本来的颜色。他感觉有些窒息，黄豆大的汗珠从额头流了下来。

黑人弯下身子，用毛巾裹住他的身体和手臂。邦德全身可以活动的只剩头和手指了。接着，黑人关上木箱的盖子，只留下邦德的头伸在外面。

黑人从墙上取下一块石板，朝墙上的大钟看了看，把时间记在石板上。正好是六点钟。

“躺二十分钟，”他说，“觉得舒服么？”

邦德未置可否地哼了一声。

黑人径自去干他自己的事去了，邦德闷声不响地躺在那里，两眼呆望着天花板。汗水从头发里淌了下来，流进眼睛。他心里不断地在咒骂莱特。

六点过三分，门那边走进了骨瘦如柴的贝尔。他大摇大摆地朝屋子中央踱过来。

“喂，贝尔，”那独耳伙计招呼说，“听说你今天遇到麻烦了？太倒霉了。”

“那帮裁判是一堆废物，”廷格林·贝尔生气地说。“你想我干嘛要撞卢克？他是我最好的朋友。没必要那样做嘛。我已经胜利在握。喂，你这个黑鬼，”他把脚一横，拦住提着一桶泥浆的黑人的去路，“你得想法子让我减轻六两，明天还要去赛马。另外给我订一盘炸牛排。”

那黑人越过他的腿，笑着道：“我可以折断你的膀子，那样你就轻多啦。马上就过来。”

过一会儿，门再次打开，刚才玩纸牌的人伸进头来，向独耳伙计道：“喂，布克，梅布尔要我告诉你，她没办法接通小食摊给你点菜，电话线出毛病了，打不通。”

“该死，”贝尔抱怨道，“告诉杰克，叫他下趟班车给我带来。”

“好的。”

门又关上了。在美国电话打不通很不常见。这本该让邦德有些警惕起来，可是他没有留意到。他注意的只是墙上的大挂钟。还要再关在这里十分钟。

黑人走过来，胳膊上搭着冷毛巾。他在邦德头顶和前额上放了一块，邦德顿时感到舒服多了。邦德想，不久就可以交差了。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贝尔在邦德旁边的木箱中躺了进去。邦德估计，他的泥浆恐怕有五十五度吧。

黑人在石板上又记下时间，六点十五分。

邦德闭上眼睛，头脑中考虑着如何把钞票转给贝尔。在更衣室吗？洗完澡后总该有个地方让人躺下来休息一下。要不在走出去的时候？要不在汽车上？都不好，最好不要让别人看见他们两个人在一起。

突然，传来一个十分凶狠的声音：“大家不要动。放松点，我们不会伤其他人的。”

邦德蓦地睁大眼睛。这突然降临到浴室的杀气腾腾的音调让每个人浑身战栗。

小门已豁然洞开。门边站着一个人，还有一个站在浴室中央。他们俩手握着手枪，脸上蒙着黑面罩，只有眼睛和嘴巴的地方挖了三个洞眼。

浴室内一点儿声音也没有，只剩下两处隔间中发出喷水的声音。每一个隔间里有一个赤身裸体淋浴的人。他们从水柱中向外窥视，嘴巴直喘气，披下的头发束挡着了视线。独耳伙计两眼翻白呆住了，手里的橡皮管一个劲冲着自己的脚浇水。

室内的那人握着手枪走到冒气的铁桶旁边，拦住提着两桶泥的黑人。那黑人浑身发抖，手中的铁桶也跟着荡了起来。

那人逼视着黑人。邦德看见他用手指将手枪转了一个圈，握住枪管，反手一捣，用力地将枪柄朝黑人的腹部捅了一下。黑人两手一松，哎哟叫了一声，双膝一弯便倒在地上，光光的头刚好伏在那个人的脚下，好象在向他磕头似的。

那人退后一步，威胁说：“贝尔在哪儿？在哪只木箱里？”

黑人跪在地上，用右手臂指了指。

那个人转过身来，走到邦德和贝尔两个木箱之间。他先看了看邦德的脸，炯炯的目光从黑面罩的小孔里朝下注视。接着，他即向左移动两步，站在贝尔的木箱旁边。

他一动不动地站在那儿。过了一会儿，他猛地一跳，坐在贝尔的木箱盖上，朝下看着贝尔的眼睛。“好，很不错，该死的家伙。”他声音中透出一丝丝恐怖。“什么事？”贝尔战战兢兢道。“什么事？”那人讽刺着说，“还会有什么事呢？你别给装糊涂！”贝尔摇了摇头。“贝尔，这么说，你从来没听说有一匹叫“赧颜”的马吧？今天下午两点半钟有人故意技术犯规时，你好象不在场吧？”贝尔呜咽道：“哎唷！那可不是我的错，谁都会碰上这种倒霉事的。”那声音就象一个孩子在受罚时发出的抽泣声。邦德缩着头听着。“我的朋友认为，这里边可能有人在捣鬼。”那人倾身向前，火气大起来，“我的朋友认为，你是在故意耍花招。他们已搜查了你的房间，发现了一张一千美元的钞票。我问你，这笔钱是从哪里来的？”话音未落，一记清脆耳光声和尖锐的叫喊声几乎同时响起。“你说呀，杂种！要不，我把你脑浆捣出来。”传来了枪敲在木板上的笃笃声。木箱中的声音颤抖起来：“那是我的积蓄。只有一千美元钱。我藏在灯座底下了。是我自己的钱。老天可以作证。我没说假话，我没说……。”那个人哼了一声，用手举起枪把。邦德正好看见他的大拇指的骨节上长了一个大疣瘤。他慢慢拨转枪管，拿

稳枪，从木箱上滑下身来，皮笑肉不笑地看着贝尔，恭维着说：“老弟，最近你比赛太多了。”他轻声耳语道，“太累啦。该休息休息，去疗养所好好地养一养。来，我来成全你。”那人慢慢退到浴室的中央。他不停地低声唠叨着。邦德看见他提起一桶装满热泥浆的铁桶，向这边走来。他走到贝尔的木箱旁边，停了下来，俯身朝下望去。邦德四肢僵硬，好象那桶里的泥浆就要浇在他的皮肉上。“老弟，听我的话，多休息一下。找个阴凉的房间，放下窗帘，别让日光把你皮肤晒坏了。”

他说完，周围象死一般的沉寂。那只手臂提着的铁桶越举越高。贝尔眼盯着那只铁桶，明白将要发生什么，大声嚎叫：“不，不能这样，不能呀……”

虽然室内温度很高，但当泥浆从桶里向贝尔裸露的脸上浇下去时，仍散发出一阵阵蒸气。震耳欲聋的尖叫声在室内回荡。

那人从木箱上放下脚来，把空桶向独耳伙计扔过去，但他没有接，动也不动任它落地。那人大步走到门边，又转身说：“这不是闹着玩的。不准报警。电话线已经割断了。”说到这里，他发出刺耳的笑声。“在那家伙的眼珠没有被烫熟前，把他扒出来。”

门砰地一声关上了。两个蒙面人离去了。屋子里除了喷水声外，一片寂静。

第十四章 电话索债

“后来怎么样了？”

莱特坐在邦德饭店房间的椅子上好奇地问。邦德在屋子里来回踱着步，不时从床头柜上端起装着威士忌的玻璃杯。

“这之后吗，乱得一塌糊涂，”邦德描述说，“人人又哭又叫，都想从木箱里爬出来。缺耳朵的伙计一面用胶皮管向贝尔脸上浇水，一面求隔壁同事来帮忙。倒在地上的黑人还在哀叫，那两位淋浴的客人光着屁股到处乱晃，象掉了头的拔毛鸡似的。玩纸牌的两个伙计匆匆赶来，掀起贝尔的木箱盖，把他抱到莲蓬头下。因为窒息，他差不多快死了。整个脸部因灼伤肿胀起来，样子十分可怕。淋浴间的一个人似乎最先醒过来，他裹上大毛巾，掀开盖板放我们出来。我们二十几人浑身污泥，但只有一个淋浴头。有人开车进城去叫救护车。他们又向黑人身上浇了一桶冷水，他才慢慢苏醒过来。我向旁边的人打听那两个闯进来的人是谁，但没人知道。他们认为，可能是城外的匪帮。除了贝尔外，没有人受伤，也就没人在乎了。大家只想赶快把身上的泥早点冲洗干净，离开那个鬼地方。”说完之后，邦德又喝了一口威士忌，并点上了一支香烟。

“那两个家伙身上有特殊标志没有？比如说身高、服装，或者其他什么特征？”

“门口望风的那个家伙不太清楚，”邦德答道，“只知道他又瘦又小，穿着深色长裤、灰衬衣。拿的好象是0.45口径的手枪。那个动手的人块头肥大，行动敏捷而且从容不迫。他穿着黑长裤和白条子棕色衬衣。既没打领带也没穿外套。高级黑皮鞋擦得很亮。手上拿着一把0.38口径的左轮。没戴手表。哦，对了，”邦德忽然想起来，“他右手大拇指的骨节上有一个红通通的肉瘤。他还不时去吮吸它。”

“是温特，”莱特马上接过话，“另外一个叫吉德。他们经常一起去闯祸。他们是斯潘兄弟的头号打手。温特是个下流的杂种，是个虐待狂。他老是不停地吸他的骨节瘤。人们背地里管他叫“瘟弟”。温特不喜欢出外旅行，坐汽车和火车都头晕，飞机更不敢坐，认为那是死亡的陷阱。所以如果要他出外办事，必须付给额外的奖金。可是他做案时头脑很冷静。吉德长得很帅，他那帮朋友管他叫‘布菲’。他跟温特可能是同性恋。他们可谓是黄金拍档了。吉德顶多三十，已是少年白头。他们办事时都戴着面罩，原因也正是为此。不过有一天温特那小子会因为没请外科医生烧掉那恶心的瘤子而后悔不已。你一提到这个特征，我就想到是他。我琢磨着得向警方告密，让他们管一管这档子事。当然，我肯定不会提起你。但是我也不会透露‘赧颜’的底细的，他们要去查自己去。现在温特他们大概在奥尔巴尼乘火车，让警察追追他们也好。”莱特走到门口，转过身来说：“邦德，别紧张。我一个小时之内回来，我们一块好好吃顿午餐。我得去打听他们把贝尔送到什么地方去了。我们得把他应得的那一份给他，让他高兴点，可怜的家伙。待会儿见。”

邦德冲了个澡，穿好长裤和衬衣，走向中央接待厅的电话亭，打个电话给沙迪。

“先生，占线，”接线员说，“是否要我继续要？”

“是的。”邦德说。知道驼背仍然在办公室，他放心多了，因为接通以后他能够理直气壮地对他说一直在挂电话，但没接通。这下沙迪就不会责问

他为何不早点报告“赧颜”失算的消息。亲眼看见贝尔的遭遇后，邦德不再轻敌了。

“你要威士康辛的长途电话吗？”

“是的。”

“先生，你要的号码通了。讲话。纽约。”接着响起驼背尖嗓门，“是的。是谁呀？”

“詹姆斯·邦德。我一直在打，没有接通。”

“怎么样？”

“‘赧颜’没有赢。”

“我知道了。骑师搞的鬼。你想怎么样？”

“我要钱用。”邦德说。

对方没有立即回答。过了一会儿，他说，“好吧，我马上电汇一千美元钱给你，就是你赢我的那一千美元，记得吗？”

“记得。”

“呆在电话旁。过几分钟我给你打一个电话，告诉你怎么去做。你住在哪儿？”

邦德告诉了他。

“明天一早你就会收到钱的。一会儿再给你去电话。”电话挂上了。

邦德走向服务台，浏览了下放在书架上的长篇小说。这帮家伙做事情处处小心翼翼，让他深有感触。他们这样倒是颇有道理。每一行动都要有合法的外衣作掩护。想想看，一个人生地不熟的英国人，除了从赌赛发横财之外，怎么可能从天上掉下来五千美元呢？不知下一次又是搞什么赌博？

电话铃声响了。他急忙走进电话亭，关上门，拿起听筒。

“是邦德吗？听我说。你去拉斯维加斯取钱。马上到纽约搭飞机。机票由我付帐。坐去洛杉矶的直达班机，然后在洛杉矶换机去拉斯维加斯。我已经替你在冠冕饭店订了一个房间。听我说：在冠冕俱乐部靠近酒吧的屋子里，有三张赌台。星期四晚上十点过五分，你去中间那一张，玩二十一点。明白了吗？”

“明白了。”

“你下最大注，每次一千美元，只能赌五次。然后就离开赌台，不准再呆下去。听懂了吗？”

“懂了。”

“赌完后，筹码在冠冕帐房兑现。完事后，在那边待命，准备接受新的行动指示。懂了吗？重复一遍。”

邦德复述了一遍刚才讲的内容。

“好了，”驼背说，“别胡说八道，出了错，你可担不起。注意明天早晨的报纸，你会明白我的意思的。”说完，电话挂上了。

记得小时候他就玩过二十一点。那是在同学的生日时，同学们聚在他家里一边吃蛋糕，一边玩赌博游戏。每个孩子都有一把骨签做筹码。赌金是一先令。如果翻出两张纸牌，一张十，一张A，庄家就赔双倍。如果手中的四张牌一共十七点，第五张来个四，正好凑成一副“二十一点”……

邦德回忆着童年时代。现在又要玩同样的把戏。所不同的是，这次是一个坏蛋作庄，骨签也改为每注一千美元的筹码饼。他已不再是孩子了，现在要玩的是成人的游戏。

邦德躺在床上，盯着天花板，脑子在想着那座声名全球的赌城，猜想着它的样子。他不知道怎样才能找到凯丝小姐。

烟灰缸已装了五个烟头了。这时他才听见过道上传来莱特跛足的步履声。他走出屋子，和莱特一起走过草地，坐进汽车。汽车离开了旅馆，一路上莱特把事态的进一步发展讲给他听。

斯潘一伙人——皮萨罗、巴德、温特和吉德都已退了旅馆，甚至连“赧颜”也装进了篷车，准备横越美国大陆，奔向内华达州的牧场。

“案子已交联邦调查局去办了，”莱特说，“但恐怕只能成为他们收集斯潘一伙材料中的一部分素材罢了。你如果不出面作证检举那两个枪手，谁也不知道是什么人犯的案。而且我相信美国联邦调查局也不会对皮萨诺和他的马匹感什么兴趣的。他们会把调查工作又委托我们的。我已经和总部联系过了，他们要求我去拉斯维加斯一趟，最好查出原来那匹“赧颜”尸骨的埋藏处。”

邦德还没有来得及发表自己的意见，汽车已经停在萨拉托加的高级餐室的门口。他们下了车，让看门人把车子开到停车场。

“我们又有机会再在一起吃饭了，”莱特高兴地说，“用牛油煎炸缅因州海虾，你大概还没有尝过。不过，如果在餐厅里碰见斯潘的那帮家伙在吃意大利通心面条，我们的胃口恐怕会不佳的。”

餐厅中的客人大都已吃完，三三两两地去幼驹拍卖场或其他地方。他们两人走到餐厅角落的一张餐桌旁。莱特点了菜，并要求侍者先上两杯掺苦艾酒的马丁尼鸡尾酒，然后再上海虾。

“这么说，你也要去拉斯维加斯，”邦德说，“真是无巧不成书。”他告诉了莱特沙迪在电话里讲的话。

“真的吗？”莱特说，“没什么巧不巧的。你我都是顺黑道摸索，而条条黑道必然通往那座罪恶的黑城。不过，我先得在这里收几天摊子，还得写一大堆的报告。干我这份活儿，写报告就得占一半时间。周末之前我会赶到拉斯维加斯，做一番暗访。在斯潘家门口我们不能常碰头，只能找机会交换一下情报。我想起来了，”他补充道，“我们在那里有个得力的助手，名叫厄恩·柯诺，是个出租车司机。他人不错。我会通知他，说你要来，让他照顾一下。他就是拉斯维加斯人，对那里的情况了解的一清二楚，知道他们的老板今天在不在城里，了解各种赌具和赌场的花头，晓得哪一家的吃角子老虎抽头最少，这些可是最有价值的秘密情报。伙计，等到你在拉斯维加斯城开了眼界，你会认为其他地方的赌场也太土了。五英里长的销金大道布满了赌场和夜总会。五光十色的霓虹灯毗邻皆是。相形之下，百老汇只是一棵摇钱树而已，摩洛哥的蒙特卡洛，”莱特嗤之以鼻，“也不过是蒸气机时代的产物。”

邦德笑道：“他们的轮盘赌有几个零？”

“我猜，两个。”

“这恐怕是你的猜想。在欧洲，赌场抽头的百分比不能随意更变。销金道上霓虹灯五光十色，但电费是从另一个零支付。”

“可能是这样吧。在美国，双骰子赌场只有百分之一的抽头。”

“我知道，”邦德接着说，“‘孩子也需要一双新鞋’，老板们都这么说。我倒希望，在巴卡拉牌的牌桌上，作庄的希腊银行辛迪加老板们已经拿到九点这样的好牌，赌金是一千万法郎，而嘴里仍在说‘孩子也需要一双新

鞋。’ ”

莱特哈哈大笑起来。他说，“玩二十一点是你的拿手好戏。等你这次回伦敦时，你就可以大肆吹嘘你是怎么在冠冕酒店出风头的。”莱特喝了一口威士忌酒，“但是，我想还是想告诉你这地方赌博的情况。这样你想挖他们的金砖时，也好心里有底。”

“你说吧。”

“我说他们有金砖，可不是说着玩的，”莱特继续说，“你知道，内华达州在人们心目中只有两座金山，都是用金砖堆起来的，一座是里诺城，另一座就是拉斯维加斯。如果谁想发笔横财，就买一张机票去拉斯维加斯或里诺。那里有时真会有想不到的财运。不久前，有个年轻人，在沙漠饭店一口气连赢二十八次双骰赌，他仅用一美元作本钱，但赢了七百五十美元。那小子得到钱后拔腿就跑。到现在，赌场还不知道他的姓名。他用过的那一对红骰子现在已用缎子垫着陈列在沙漠饭店夜总会的橱窗里。”

“这种宣传比广告还好。”

“广告商也想不出这种好主意。赌场中各种赌具应有尽有，吸引着各种各样的赌徒。你如果看见那些老太太们戴着手套在那里玩‘吃角子老虎’，你就会相信我不是在吹牛。她们每人提着一个购物筐，里面装满了硬币。她们一直站在赌机旁，不停地搬动杠杆，一天玩十小时甚至二十小时也不休息。知道她们为什么要戴手套吗？她们怕玩多了磨破她们的皮肤。”

邦德半信半疑。

“当然，象这么干必然会累倒，”莱特说，“得的基本上都是歇斯底里症，或心脏病，或脑溢血。赌场中不得不设有二十四小时应诊的专用医生。但这些赌徒满脑子想的都是钱，就是在他们累倒了后送医院时，他们嘴里还不停地叫嚷：‘中了！赢了！’。赌场的玩意会让你目不暇接，有各种各样的豪华赌馆和各种各样的赌徒俱乐部，名堂可多啦。有成排并列的吃角子老虎。单以某一家赌馆为例，每二十四小时他们耗用骰子就达八十对，塑胶扑克牌一百二十副。每天早晨，他们要送五十部吃角子老虎机去修理部修理。我得提醒你，千万不要玩晕了头，忘掉了你的任务和女朋友。我知道你赌性很大，我碰巧又了解那里的一些名堂，就给你介绍一些，也好让你有个准备。你把这几点记下，当作指路明灯吧！”

邦德听得很感兴趣，掏出笔，在菜单上撕下一张纸。

莱特眯着双眼，看着天花板说：“双骰赌抽头百分之一点四，二十一点抽头百分之一，”他低头朝邦德笑了笑，“你最在行的轮盘赌抽头百分之五点五。吃角子老虎机百分之十五到二十。你看，赌场可赚多大一笔钱。每年估计有一千一百万人来斯潘经营的赌场参赌。按上面所讲比率，如果每人平均用两百美元作赌本，你自己可以算得出，每年将有多少钱落入他们的腰包。”

邦德把笔和纸放进口袋，说：“莱特，谢谢你提供的信息。不过你忘了，我好象不是去拉斯维加斯度假的。”“詹姆斯，”莱特说，“真有你的。不过我还是要提醒一句，你万万不可存心去找便宜。他们有一整套经营大赌场的策略，对如何防备老手也早有研究。我给你讲一个故事。前些日子，有一个二十一点赌战术发牌人想捞一点油水。一天晚上，他拿了几张钞票往自己的腰包一塞。结果让他们发觉了。你猜怎么着？第二天，有个人从博尔德开车上拉斯维加斯，半路上发现一个粉红的东西顶出沙面，但不象仙人掌。他

就停车过去看看。”莱特用中指戳了戳邦德的胸膛。

“你猜怎么着，那个粉红的玩意是一只臂膀，而且手里还握着一副携成扇形的扑克牌。警察到那里挖了半天，把整个尸体都掘出来了。原来就是二十一点赌桌的那个发牌人。他们把他头打烂，然后埋在沙漠里了。露出握牌的手臂，无非是为了杀鸡给猴看。怎么样？”

“够刺激的。”邦德说。

莱特叉了一块海虾，边吃边说，“这个家伙也太不精明了。拉斯喀斯游乐场早就装备了良好的监视系统。赌场的天花板上有许多电灯，每个灯泡都装在一个圆窟窿里，光线直射下来，照亮台面。这么多的强烈光线，不会造成妨碍顾客视力的暗影。但如果你仔细观察，就会发现，每隔一个洞才有光柱向下直射。这是故意安排的。”莱特慢吞吞地摇着头说，“实际上，每个黑暗的洞里都安有摄像镜头，楼上有一部电视摄影机，随时对下面现场检查。如果他们对某一发牌人，或某位顾客表示怀疑，他们就把牌桌上的情况拍成影片。老板可以坐在楼上仔细观察这些人发牌或者打牌的动作。这些设施让他们的一举一动一目了然。其实每个发牌人们都应该知道这一点。那个伙计也许是鬼迷心窍，总觉得电视摄影机当时没对准他的台面。一念之差，命送黄泉。”

邦德笑着说：“我会小心的。可是我必须向走私集团的核心靠拢。说实话，我得想办法和斯潘·塞拉菲姆先生接近，但我不可能掏出一张名片直接去接他。莱特，我想告诉你，”邦德很沉着地说，“我突然恨透了斯潘两兄弟。我讨厌那两个戴黑面罩的枪手。用枪把暗算黑人和用那冒气的泥浆浇人的作法使人作呕。要是他们把骑师痛快地揍一顿，我不会觉得有什么。可是用热泥浆害人，太狠毒了。皮萨诺和巴德也不是个东西。说不出来究竟是因为什么，我憎恨这帮匪徒。”邦德语语中带有歉意，“我觉得也得给你提个醒。”

“很好，”莱特说，把菜盘向桌子中间一摊，“到时候，我会抽出身来助你一臂之力。另外我也会让厄恩帮你多提防点的。但你绝不能认为，你惹完斯潘一伙，还可以请律师跟他们打官司。那里没有什么法律可言。”说到这里，莱特用钢钩朝桌上敲了敲。“再干一杯苏打威士忌吧。那里是沙漠地区，又干又热，供水困难，你只好喝掺苏打的酒了。即使室外树荫下的温度都高达五十度左右。况且你可能连树荫也找不到。”

威士忌酒送上来了。邦德举杯说：“莱特，在那边我们很难碰在一起，也没人告诉我美国的生活方式了。顺便说一句，我觉得你在‘赧颜’上搞的花样，真做得棒极了。但愿你能跟我通力合作，干掉斯潘。我想，我们两人能办得到。”莱特看着邦德，感慨道：“我要替平克顿办事，惹他们是没什么好处的。我跟这伙人对着干，得抓住他们的把柄。假如我弄出来那匹真‘赧颜’的尸骨，他们就得吃不了兜着走。你倒好，从英国飞来，跟他打闹一阵然后一走了之。那班家伙摸不清你的底细。可我呢？土生土长在这儿。如果我跟斯潘他们真刀真枪干一场，他的那些家伙会找我、可能还会找我的家人和朋友们算帐。他们绝不会轻易罢休，直到把我整惨为止。既使我杀了斯潘，可是等我回到家里，发现我妹妹一家人被人放火活活烧死，那又会是什么滋味呢？这种事情在这里现在仍可能发生。凯弗维尔参议员的报告书谈到，那帮恶棍现在不仅仅经营酒业，而且已骑在州政府头上为所欲为。内华达州就是这样一个典型。尽管报纸、杂志、书籍、演讲会都在大声疾呼，但是，”莱特笑道，“也许还是要靠你那把真家伙来打抱不平！你还用那把老枪？”

“是的，”邦德答道。

“你还是在有权先斩后奏的 00 组？”

“是的，”邦德淡淡地说。

“好了，”莱特站起身来，“让我们走吧，回去好好睡一觉，让神枪手的神眼充分休息一下吧。我估摸着恐怕要用上它。”

第十五章 飞往赌城

飞机在深蓝色太平洋的上空兜一个圈子，掠过好来坞，穿过黄金色的卡金隘门，越过赛拿山脉。

邦德坐在机舱里俯瞰到：绵长的椰树公路，高级别墅前面绿色草坪上的环绕式浇水装置，大型的飞机制造厂，电影制片公司的外景设施——城区街道，西部牧场，小型的赛车场地以及一艘四桅帆船等。飞越崇山峻岭以后，来到洛杉矶的南部，到处是一望无际的暗红色沙漠。

他们在巴斯托上空飞行，下面有一条铁道通往科罗拉多高原。飞机向右绕过盖黎可山脉继续飞行。这之后便是更多的山。飞过群山后，在他们眼前出现的马蒂安的一块肥沃的绿洲。飞机开始慢慢下降，座位上方亮起一排字：“请系好安全带，请勿吸烟。”

一下飞机，热浪朝邦德迎面打来。从飞机到装有空调的机场大楼之间仅有五十码距离，但这已使他走得汗流满面。走进玻璃门，他看见墙边排列着许多吃角子老虎机。旅客们不由自主的从口袋里掏出硬币塞进去。各种各样的图案便滴溜溜打起转来。邦德掏出零钱，五分、十分、二十五分的每个他都试了一次，结果只出现两朵樱花，吐回了三枚小钱。

大厅的旁边，有一部象是供应冰水的机器，但上面写着：“氧气柜”。邦德好奇地走过去，仔细地阅读了上面的说明，“请吸纯氧，有益健康，无副作用。帮助提神，舒气，具有消除疲劳、神经紧张以及其他症状之功效。”

想试试广告吹嘘的效能，邦德丢进一枚二十五分的硬币，然后把胶皮面具带在嘴上。他按照说明，按了一下电钮，慢慢地呼吸了一分钟。他感到这和吸冷空气没有什么差别，没有任何特殊的感觉。一分钟后，机器响了一声，邦德拿下面罩，丢开离去。

除了脑袋略微有点晕之外，没什么其他感觉。他朝站在旁边的一个男人笑了笑。那人腋下夹着一只用皮包装的刮胡工具，也朝他笑了笑，然后慢慢走开了。

广播中要求旅客们领取自己的行李。邦德提着箱子，走出了大厅。外面日正当午。

“你去冠冕酒店吧？”出租车司机的声音。

“是呀。”

“上车吧。”

出租车驶离机场，沿着超级公路向前开去。

一股熏染已久的雪茄烟味逗留在车厢里。邦德按动按钮，打开了车窗。热风迎面扑来，邦德连忙关上窗子。

司机和善地说：“邦德先生，别开窗子。车里有冷气，虽然不大觉得，也还是比外面凉快得多。”

“谢谢，”邦德回答道。“我想你是莱特的朋友。”

“正是，”司机回答：“他是个大好人。他要我照应你。能够在逗留此地之时为你服务，非常高兴。准备呆多久？”

“现在还谈不上来，”邦德答道，“不过几天而已。”

“我倒有个主意，”司机提议，“不要以为我是在打你的主意。如果你身边有钱，同时我们要一起合作，你最好按天计费包下我的出租车。五十块钱一天。我得养家糊口，而且这对大酒店的看门人比较讲得通一点。否则，

我想不出其他办法可以接近你。你如果按日计酬雇我的话，他们看见我在机场接你一等大半天，也就讲得过去了。在这里多的是疑神疑鬼的狗杂种。”

“行，”邦德立刻同意，而且相信了他。“我们就这么办。”

司机乘机又往下多交代几句：“邦德先生，我跟你讲，这帮家伙最是多疑。您看起来是到此地来游乐的观光客，他们就会盘算一番。不等你开口，他们早就看出你是英国人。他们会问这个英国人到这里来干什么？他是干什么的？他长得很壮，咱们得仔细瞧瞧。”他侧过身问道，“在机场大厦你有没有注意有个人在你附近徘徊？他带着一个刮胡子设备的皮包。”

邦德想起了在氧气柜边站着的那个人。“没错，有一个。”他真后悔自己怎么光顾得吸氧而放松了警惕。

“我敢打赌，他肯定正在检查你的照片，”司机说，“他带的那个设备里面有一部小型摄影机。只要把皮包的拉锁拉开一点，用胳膊一夹，机器就开动了。他大概拍了五十英尺，正面侧面都有。照片将在今天下午送到他们总部，连同你行李里的物件清单一并呈上。你外表上看好象没有带枪，可能是挂在腋下的家伙很扁。如果他们发觉你身上带枪，你一到赌场，他们就会派一名枪手死死地盯住你。今天晚上命令也许就会下达。你最好注意身边有没有穿外衣的。这个地方穿外衣，目的就是藏枪。”

“多谢了，”邦德暗暗恼火，“我必须加倍警惕才好。看来这帮家伙组织上有一套。”

汽车向著名的赌博街开去。路的两旁是一片沙漠，只是偶尔能看见旅馆的广告。加油站和汽车饭店一个挨着一个。他们路过一家带有用透明玻璃砖砌成的游泳池的汽车饭店。经过时，一位姑娘正一头扎进碧绿的池中，激起一串水花。他们又从一家带有餐室的加油站门前经过。饭馆门前贴着醒目的广告：“加油站自助餐室。供应热狗、牛排、碎肉饼及冷饮。”那当儿正有两三部车就座。由穿着比基尼泳衣和高跟鞋的女招待殷勤服务接待。

天气炎热，到处见不到树荫，只有汽车饭店门前院子中长着几棵椰子树。迎面驶来的车群的镀铬风档框上反射出条条刺眼的白光，使邦德的眼睛觉得不舒服，汗水渍湿的衬衣已经紧贴在身上。

“现在进入了赌博街，”司机介绍说。

“知道了。”邦德说。

“你右手边是弗拉明戈酒店。”当他们路过一排低矮的现代化旅馆时，柯诺说道，“这是西格尔一九四六年建造的产业。有一天，他带着他肮脏的钱，从海岸边到此地来兜风。那时，拉斯维喀正在发展中，修建了不少赌馆、妓院和高级游乐场。西格尔不甘落后，他认定这儿大有赚头，便在此开了旅馆。这一家是‘沙洲’俱乐部。现在它的老板是谁还搞不清楚。两年前完工的。经理叫殷杰克，过去在纽约市科帕俱乐部呆过。你知道他吗？”

“不知道。”邦德说。

“那是‘沙漠饭店’，威尔伯·克拉克的地盘，是由克利夫兰和辛辛那提两个组织合资兴建的。那边是撒哈拉俱乐部，是最新式的赌场。头一夜就输了五万美元。你恐怕不相信。按这儿的规矩，新开张的店面都要请各家大赌棍来捧场。那一夜群贤毕至，非常热闹，享受开业的优惠。但可笑的是钱不往庄家送，却直往客人口袋里钻。庄家一下子赔了五万。”司机又指了指左边的一个大篷车说，“那是当时西部开发时期风格的饭馆。值得进去看看。那边是‘雷鸟’夜总会。街对面就是冠冕饭店了，是本地最大的赌场。我想

你清楚斯潘先生的家当，我就不必多嘴了。”他减慢车速，在冠冕饭店对面停了下来。

“我只知道个大概。”邦德答道，“如果你有空给我详细讲讲他们的情况，我会很乐意听的。现在干什么？”

“随你的便。”

外面的太阳晒人。邦德只想早点躲进房里，吃一顿午餐，或者游游泳，歇一歇。

厄恩把排档挂在第一档，汽车穿过马路，在一排浅红色水泥建筑的正门前滑行了一段，然后停在大玻璃门前。身穿天蓝制服的侍者走向前来，打开车门，为邦德拿了箱子。车门外酷热难当。

当他侧身走过玻璃大门时，邦德听见柯诺向侍者唠叨着：“英国来的大阔佬。包下了我的车子，一天五十块钱，还可以吧？”

玻璃门在身后关上，冷气拂面而来。他已走进了斯潘·塞拉菲姆经营的皇宫大厦。

第十六章 无所事事

饭店中有一个腰子形的游泳池，旁边开了一家装空调的餐厅。邦德在那里吃过午餐，眼前晃来晃去的顾客的身材适合穿泳装者寥寥无几。他冒着烈日走过二十码的草坪，回到自己的房间。他脱了衣服，全身光光地往床上一躺。

冠冕饭店共有十六座大楼，分别以宝石命名。邦德住在“土耳其玉厅”的底楼。房间的墙壁呈这蛋青色，屋里配有藏青色的窗帷和沙发套。屋子非常舒适，各种现代家俱象是用昂贵的楠木做成。他床边有一部收音机。窗前有一部十七英寸的电视机。宽大的窗外还有一个客人进餐的遮阳凉台。室内极其安静，空调安安静静的一点声音，邦德很快就酣然入睡了。

他足足睡了四个小时。这段时间里，藏在床头桌底下的钢丝录音机白白浪费了几百英尺钢丝带。

醒来时已是七点半了。他打了一个电话查问凯丝小姐：“请你告诉她，邦德先生电话找她。”录音机上记录邦德在屋内的所有声音：走动的声音、莲蓬头喷水的声音以及七点半钟他出去时钥匙锁门的声音。

半个小时后，录音带又录上了敲门的声音。一会儿，门打开了。一个侍者打扮的人带来了一篮水果送给客人。篮子中放了一张卡片，上面写着：“本店经理部敬赠”。他进入房间，迅速走到床头桌旁，拧下两只螺丝，从录音机上取下一卷钢丝带，又换上一盘新的带子。他把水果篮放在衣柜上，然后走了出去，关好了房门。

以后的几小时中，录音带只是默默地转动，上面什么声音也未录上。

邦德独坐在冠冕酒店的长酒吧台的位子上，一面品尝着掺伏特加的马丁尼酒，一面以行家的眼光打量这座富丽堂皇的赌厅。

他注意到，拉斯维加斯流行着一种新的建筑格调。他觉得可以称之为“镀金的捕鼠机”建筑学派。设计的主旨就在于吸引“老鼠”们，进入赌场，让他们不由自主地自投陷阱。

赌场有两个入口，一个通向大街，另一个通向客房大楼和游泳池。无论你从哪一个入口进入赌场，或者出去干点什么，如去买包烟，或去餐厅喝杯酒吃顿饭，或去理发室，或上健身馆按摩，甚至去上厕所，你进出时都要从两排吃角子老虎机和一排赌桌旁边走过。一旦你身入其境，听着机器咔咔的响声，或从某处传来银角子塞进缝隙的响声，还有那换币姑娘金铃般的“满贯啦！”的喊声，这时候，“老鼠”肯定要钻进笼子。要是一个人路经双骰赌台，眼见轮盘滴溜溜打转，或在二十一点赌桌上看见丁当作响的银元，见到这种乳酪居然还不上钩的，那他一定是铁打的老鼠。

在邦德看来，上这种钩的老鼠是对最糟糕的乳酪流口水的老鼠。这种陷阱太粗俗不入流了。吃角子机喳喳咔咔的机械噪音，只会刺激人的神经，好象一艘运往废料厂准备拆卸的旧轮船在路上时发出的声音，没有人去上润滑油，也没有人对它维修，只等着它解体后拿去卖废铁。

再看看站在吃角子老虎机面前扳动杆杠的赌客，如果他们自己能看见自己的模样，都会讨厌自己的。一旦从小玻璃窗口看见自己走了运，还等不到转子停止旋转，便忙着又塞进另一个硬币。这样，那些该死的老虎机就会永不停顿地发出那使人作呕的躁声。

假如碰上了个满贯，银币如小瀑布似的从机器中泻入小杯子中，直蹦到

地上。这时赌客顾不上面子，跪下来，爬来爬去，到处去抓滚动的钱币。正如莱特所说，爱玩吃角子老虎机的多数是上了年纪的富裕家庭主妇们。她们站在机器面前，简直象养鸡场中的老母鸡。耳边是动听的音乐，在凉风冷气吹拂下，僵在那里一动不动，直到身上的钱全部花光为止。

一位换币姑娘突然叫道“满贯了！”，几个女人一下子抬起头望去。邦德想起俄国生物学家巴甫洛夫用狗做过的试验。听着金铃似的响声，那帮妇女的唾液从嘴角边流了下来，和试验中的狗没有多少区别。

邦德不愿再看这种场面，转过身来，专心喝他的鸡尾酒，心不在焉地听着从远处传来的乐队演奏声。他的前面约有五、六家店面，其中一家的招牌上用淡蓝色霓虹灯显示出“钻石之家”字样。邦德叫了一个侍者过来问：“斯潘先生今晚来过过了吗？”

“还没见到，”侍者回答，“他一般在第一场结束后才来，大概在十一点左右，你认识他？”

“不怎么熟。”

邦德付了酒钱，朝三台玩二十一点的赌台踱去。他在中间的那个台子旁停了下来。看来就是他要找的这张吧。十点过五分再来。他看了眼手表，才八点三十分。

这张台子不大，呈腰子形。庄家站在凹入的地方，身子抵着台边，把两张牌发在赌台上标有八字的台面。赌注多在五枚至十枚筹码。每枚值二十美元。发牌人约四十多岁，面带微笑，身穿发牌人的制服，上身穿白衬衣，袖口扣得紧紧的，系着一条西部赌客常见的黑色领带，头戴绿遮檐帽，下身穿着黑长裤，腰前系了一块绿色围裙，以免裤子磨损。

发牌人稳健熟练地发着牌，赌台周围没有人交谈，只偶尔有人招呼身穿黑绸制服的女侍来一杯酒，或者买一包烟。赌厅中央坐着两位赌场大班，腰际别着手枪，目光如鹰隼般监视各台赌局。

玩二十一点，赌法利落，但单调沉闷。它的单调程度不亚于吃角子老虎机。邦德看了一会以后，便向赌场一边的“吸烟室”走去。四个身穿西部牛仔装的“巡警”在场内东游西逛，看起来好象无所事事，其实他们是在奉命维持全场的秩序。每个人屁股后面吊着一支插在枪套中的左轮，皮带上别着五十发闪闪光亮的子弹。

邦德心想，这地方的警卫倒颇为森严。他顺着一排赌台走过大厅，来到一家有霓虹灯显示着“变色宝石餐室”的餐厅。

低矮的餐厅呈扁圆形，里面是浅红色墙壁和灰白色家俱。餐厅里稀稀落落坐了些人。女侍者走上前来，领他到角落的餐桌旁就坐。她弯腰整了整餐桌上的花瓶，向客人笑了笑便离去了。十分钟后，又走来一位女侍，在他面前放下一条小面包和一块黄油，一只碟子，里面装着菜裹肉片配桔汁酪和芹菜茎。过了一小会儿，另一位年长的女侍送上菜单，说一句“马上就来”，便匆匆朝厨房走去。

邦德在餐室坐了二十分钟，他点的两道菜：烧蛤蜊和炸牛排才端上来。在等待时间中，他要了第二杯掺伏特加的马丁尼酒。

“酒一会就来。”女侍说。邦德心想，这儿的服务员礼貌周到，但动作迟缓。菜上得虽慢，味道却不错。邦德一边吃一边盘算着今晚的行动。他对自己现在扮演的角色心里感到极不舒服。他指望着不久后就应拿到第一次活儿的报酬，而后如果大老板斯潘看他还顺眼的话，可能会赏他一个长点儿的

活儿干，但也是和帮里其他十七、八岁的小伙子厮混在一起，自己一点主动权都没有。先把他拨到萨拉托加，然后又把他送往这个赌场。大名鼎鼎的邦德，来到这个鬼地方，住人家的旅馆，吃人家的饭，让人暗中监视，背后被议论动作够不够稳重，外貌够不够老道，能不能胜任这一桩小事情……。真是受够了窝囊气。

邦德象咬着斯潘的手指一样咬着牛排，心里诅咒着这可恶的差使。过了一会儿，他心情才渐渐平静下来。他想，自己不知愁个啥？这趟差最重要的骨节眼就在今晚。现在自己已经渗入到走私集团的核心处，成为斯潘大本营中的座上客了。而斯潘加上伦敦的杰克以及那位 ABC 不正是全球最大走私活动的幕后指挥者吗？自己心里面怎么总跟自己过不去呢？也许是一时情绪化的厌恶，也许是因为以陌生人身份，跟这班卑鄙但却又有权有势的美国人厮混得太久，也许是看不惯这种火药味很浓的富丽堂皇的恶棍大本营，而产生了强烈的反感。

他一边喝着咖啡，一边为自己下个结论。这是因为冒名顶替为时过久的关系。他来这里本想跟斯潘帮和拉斯维喀斯好好拼一场。看来现在只是时候未到。他看了看手表，刚好十点整。他点燃一支香烟，站起身来，走过餐厅，向赌场走去。

跟他们进行这场比赛，玩法只有两种。要不，采取被动战略，任其自然；要不，采取主动战略，加速事情的发展。

第十七章 收回工钱

赌场中的气氛好象有了些变化，没那么吵了。乐队已经撤走，玩吃角子的女人们也不在了，只有少数赌客散落在一些赌台上。轮盘赌台边多加了两三位花五十美元雇来的，穿着夜礼服的漂亮小姐来撑场面。双股赌的赌台边有一名醉汉，在那儿拼命吆喝。

还有些什么别的不一样吧？啊！使他吃惊的是，刚才他观察过的那张二十一点赌台边新换了发牌人。他没想到，竟是凯丝。

难道她在冠冕饭店干的是这种差事。

邦德向四周看了看，发现三张二十一点赌台的发牌人全部换上了美丽的姑娘。她们一律西部牛仔打扮，短短的灰呢裙，灰色的衬衣，腰间系着一条带钉子的宽边皮带，一条黑色大手帕围在脖子上，墨西哥式宽边灰呢帽吊在背后，脚上穿的肉色尼龙长袜和半长筒黑色皮靴。

邦德再次看了看时钟，然后信步踱进赌场。想不到让凯丝来作手脚送他五千美元钱。他们选择的时机也颇费了一番心思。隔壁演奏厅著名小歌剧还未散场。赌台上只有他这个客人。当她与他进行二十一点赌局时，没有其他赌客在场。

十时零五分正，邦德轻轻地走到赌台边，选定一个面对发牌人的位子坐下来。

“晚上好。”

“你好。”她淡淡地向他笑了一下。

“最大注下多少？”

“一千美元。”

邦德掏出十张一百美元的钞票往台上一放。这时一位赌场大班走到凯丝身边。他理也没理邦德，只对女发牌人说，“凯丝小姐，客人也许愿意玩一副新牌。”说着，他顺手交给她一副新牌。

凯丝把新牌的包装纸打开，把旧牌交给大班。赌场大班后退了几步，好象没什么兴趣监督这张台面。

姑娘熟练地轻轻拍打牌盒，取出纸牌，分成两半放在桌上，干净利落地洗牌。邦德可以看出这两半纸牌并未错开。当她拿出纸牌放在桌上请客人切牌时，邦德顺手切了一下，然后坐在一旁看着她熟练地进行单手顺牌。

牌已理好，可是实际上折腾了这么久，放在她面前的纸牌仍然还是原包装盒中的次序。邦德暗暗佩服她极其高明的蒙混过关的手法。

他抬起头看着那双灰色的眼睛，想看看她是否会泄露一点同谋的迹象。

这时，她发给他两张牌，然后又分给了自己两张。邦德突然警告自己，应该加倍小心，不能失手，否则就可能就把纸牌原定的次序搞乱。

台桌上印着一排白字，是玩二十一点的规矩：“庄家必须抽够十六点，不得超过十七点。”他估计，他们已给他安排了大获全胜的机会。但只怕半路上闯进一个爱管闲事的赌客。这样一来邦德每次得到的都将是二十一点，而发牌人自己分到的总是十七点。

邦德看了看自己得到的两张牌，一张十，一张 J。他朝姑娘摇了摇头，表示不要了。她翻开自己的两张牌，一共十六点，于是多要了一张，是一张老 K，给胀死了。

她身旁放着一只木箱，里面放着一些筹码饼。赌场大班不一会儿送来了

一块值一千美元的大筹码饼。她拿到后，随手丢在了邦德的面前。邦德把这块大筹码饼放在压宝线上，收回现钞，放进衣袋。她又发给他两张牌，又分给自己两张。邦德的两张牌加起来共十七点。他摇摇头表示够了。她的牌一共才十二点，于是又要了一张，是张三，还不够大。她又要一张，是张九，加起来共二十四点，又胀死了。赌场大班走了过来，又拿来一块一千美元筹码饼。邦德捡起往口袋里一放，仍然把原来的那块留在压宝线上。第三盘，他得到的牌共十九点，她得到了一张十点，一张七点。按桌上的规矩，庄家不能再要了，她又输了。于是又一块筹码饼装入了邦德的口袋。

这时，赌场大门打开，用过晚餐的客人三三两两地走了进来。用不了多久，他们将会把每一张赌台团团围住。这是他最后一盘牌，玩了以后他必须离开这里，也不得不离开凯丝。她看了他一眼，显得有些不耐烦。他从桌子上捡起她分给他的两张牌。共二十点。她也翻开自己的牌，是两张十点。打了个平局。邦德不禁笑了起来。这时，有三个赌客来到他们身旁，坐到赌桌边的凳子上。她赶忙重新发两张给他。这次，他得到十九点，而她十七点。他又赢了。

赌场大班这次干脆把第四块一千美元的筹码饼从柜面上直接扔给邦德，脸上露出不屑的表情。

“天呐！”一位新来的赌客嘴里叨唠着。邦德收起第四块千美元筹码饼，起身离开了赌台。他向凯丝微微点了点头，道：“谢谢，你分的牌太妙了。”

“我也这么认为。”那位赌客在一旁接着说。

凯丝盯着邦德，不动声色地说：“多谢光临。”她低头凝思片刻，然后把纸牌彻底洗了一遍，送给刚到的赌客面前，让他切牌。

邦德转过身，慢步离开了赌台，心里还在想着她。他偶尔侧过身，远远打量那位穿着西部牛仔装，样子又骄傲又直爽的姑娘。别的赌客也一定觉得她清丽动人。果然，没多久就有八位主顾环桌而坐，外面还站着不少人，盯着她看。

邦德越想心里越不是滋味。他走到酒吧台边，要了一杯波本威士忌和本地泉水，祝贺刚赚到的五千美元。

侍者取出一瓶戴软木塞的泉水，手边放着威士忌。“这是哪儿来的泉水？”邦德惊奇问。

“从博尔德水坝运来的，”侍者一本正经地说，“每天用大卡车运来，你别担心它的质量。”他解释说，“这可是地道的矿泉水。”

邦德丢了一块银币在柜台上。他尝一口说，“的确是矿泉水。好了，不用找钱了。”

他背靠着酒吧坐在高凳上，手里端着玻璃杯，心里在盘算着下一步该怎么走。好了，现在他已经领到了工钱。沙迪曾专门叮嘱过他，收到钱后绝不可再去赌。

邦德心想，要是完全按沙迪的话做，他到头来还是个让人使唤的听差。要大干一番，引起他们的注意。

邦德喝完酒，穿过赌场，走向最近的一张轮盘赌台。那里只有几个小赌徒，赌注也下得很小。

“这里最大赌注是多少？”他问赌台旁边的一个秃了顶的管理员。那人看来死气沉沉，正在从轮盘字槽中取象牙球。

“五千美元，”管理员毫无精神地答道。

邦德从口袋里取出那四个一千美元筹码饼，又取出十张百元美钞放在管理员的身边：“我买红。”

管理员在高椅上坐直身子，瞟了邦德一眼。他把四块筹码饼放进红格框里，然后用手中的长杆推了一下，把它们拢在一起。他又数了数钞票，然后把钞票子从一条缝中塞入抽屉，又从筹码匣取出一块一千美元的筹码饼，把它也用长杆推进红格框里。这时，管理员的膝盖在桌子下向上一抬，按响了电铃。赌场大班听到后，便朝轮盘赌这边走来。这时管理员已开始动手旋转轮盘。

邦德点燃了一支香烟。他极为沉着，手也不抖，心里有说不出的舒畅之感。他终于向这帮家伙发起了主动进攻，而且有必胜的信心。转盘滴溜溜地由快变慢，象牙球啪地一声坠入一个窄槽。

“三十六，高单双色，买红的赢钱。”

管理员手持长杆把输家的筹码一齐拨到面前，把其中的一些拨给赢家，然后从筹码匣中取出一块很大筹码饼小心翼翼地放在邦德的旁边。

“我买黑，”邦德说。管理员把价值五千美元的大筹码饼放入黑格框，又把原来在红格框中的五枚千美元筹码拨给邦德。

这时，赌台周围的客人们发出阵阵窃窃私语。一些人从别的赌台跑到轮盘台来，站在旁边看热闹。邦德察觉到脑袋后面盯着他的古怪眼色，可是他不想理睬他们，而把眼睛紧紧注视着赌场大班的眼睛。那双带有敌意的眼睛象毒蛇似的盯着他，目光中现出了惧怕的神色。

邦德有意向他微笑了一下，轮盘再次滴溜溜地打转转，白色的象牙球开始向反时钟方向旋转。

“十七。黑色，低单，买黑的赢钱。”管理员高声宣布。周围的赌徒们又发出一声声慨叹，目光灼灼地盯着那块价值五千美元的大筹码饼又从匣中拿出来，送到邦德面前。

邦德还想再来一把，但又一想，还是先歇一盘。

“这次，我退场。”他对管理员说。那个人看了看邦德，把放在台桌上的那块大筹码饼推向他。

除了那位赌场大班之外，现在场上又多了另一个人。那人目光犹如相机镜头，锐利地牢牢盯住邦德。他的红红嘴唇上叼一根粗大的雪茄烟，好象一支枪管对着邦德。那副样子就象一只老虎，凶狠而贪婪地监视着一只拴在栏杆上的驴子。危机随时可能爆发。那人面色苍白，从他那方方的额角、卷发剪成的小平头以及突出的下巴看去，不难发现和他伦敦的弟弟有些相似之处。

轮盘再次旋转。这次象牙球没有朝红色或黑色字码的沟槽走，而掉进两个绿圈组成的0号。0号代表庄家吃通。邦德看着那两个绿圈，暗自庆幸自己逃脱了一次全盘皆输的命运。

“双零，”管理员喊了一声，用长杆把台面上所有的赌注统统拢在一起。

邦德打定主意，再赌这最后一次。如果赢了，就带着斯潘送上的这两万块安然离开。他抬头又看了大老板。他那镜头般的目光和那根粗雪茄仍然咄咄逼人地对准他，那张苍白的脸孔上毫无表情。

“我买红。”邦德把一块五千美元筹码饼递给了管理员，看着他吧筹码饼压在红格框里。

这样做会不会把他们刺得太疼了？没关系，这个赌台的赌本肯定要大于

二万美元。

“五，红色，低单，买单的赢钱。”管理员喊道。

“我准备取走赌注，”邦德对管理员说，“多谢你。”

“请再次光临，”管理员冷淡地说。

邦德手插在衣袋里不停地搓摸着那四枚大筹码饼，从围在身后的人群中挤出一条路，径直向赌场边的兑换处走去。“请给我三张五千美元的汇票和五张一千美元的现钞。”他向钢栏杆后面的出纳员说。出纳员捡起了邦德递进来的四块大筹码饼，给他了他要的汇票和钞票。邦德接过钱，朝口袋中一塞，转过身走到服务台前。“请给我一个航空信封。”接着，他走到墙边写字台旁，把三张汇票放进了信封，在信封上写下了收信人姓名和地址：“英国伦敦摄政公园国际进出口公司经理亲启”，然后又在服务台买了邮票，贴好后把信封塞入印有“美国邮政”字样的缝槽里，心想，在美国，最神圣的地方也不过邮政系统，它的安全应该是有保证的。

邦德看了手表。差五分就到十二点钟。

他最后扫了一眼这个赌场，注意到凯丝已经下班了。她原来的位置上已换上了另一位小姐。斯潘先生现在也不知道哪里去了。他走出赌厅，走过草坪，返回自己的房间，锁上了房门。

第十八章 飞车激战

“你干得怎么样了？”

第二天晚上，厄恩·柯诺驱车沿着赌博街向前开时问道。

“还不错，”邦德说，“我在轮盘赌台大赢了他们一些冤枉钱，不过我相信这对我的朋友来说不过是九牛一毛。他们有的是钱。”

“他真是个狂人，”司机说，“一个迷恋西部生活的狂人。他把九十五号国道旁的一个废墟买了下来。那地方过去住着垦荒的边民，后来不知什么原因，人全部跑掉了，城就变成了一座死城。他把那地方整修一新，修上木板的人行道，精美的沙龙和酒吧，还开了一家供下属休假的木制旅馆，甚至连小火车站也改装成西部式样。在这附近有个叫作斯佩克特维尔城的鬼地方，是个靠银矿而发达起来的城镇。工人们在那里掘出了价值几百万美元的银矿砂，用一条小铁路运到五十英里开外的赖奥利特城。那个城镇也曾经是个被人遗弃的废墟，但现在已经成为观光点，有一座用废威士忌酒瓶搭起来的房子。那里是堆矿砂的地方和运矿砂的铁路起点，银矿砂就从那里运往西海岸。斯潘老板很会动脑筋，他买下一部‘高原之光’型旧式火车头，配上一辆早期的火车车厢。他们把火车车厢停在斯佩克特维尔车站，每逢周末他亲自开火车，带着手下的人去赖奥利特城玩一晚上，喝香槟，吃鱼子酱，乐队伴奏，歌女舞蹈，还有烟火看，一定够刺激。可惜这只是道听途说，也没亲眼见过。”说着，司机放下车窗，朝路边吐了一口痰说，“你说得对，斯潘老板就是这样挥霍钱财的。我说的一点不错，他是个狂人。”

邦德心想，原来如此。怪不得他整天都打听不到斯潘先生和他手下人的去向。星期六那天，他们全部都乘火车逛赖奥利特城去了，而他却呆在冠冕饭店里游泳，睡懒觉，成天等着有人来找他的麻烦。虽然他也偶尔发现穿制服的巡警多盯了他两眼，也无妨碍，大概只是把他看做冠冕的一位普通顾客而已。

早上十点钟左右，他游过泳吃过早餐，去理发店理发。那里顾客不多，除他以外，就只有一个身穿紫色厚绒晨衣的胖男人躺在理发椅上。那人右手垂下，任由一位漂亮的姑娘为他修指甲。那姑娘粉面桃腮，一头剪得短短的光泽秀发。她坐在小板凳上做着她的活，好象很认真的样子。

邦德坐在理发椅上朝镜子里看，发现理发师对这位胖客人殷勤备至。他小心翼翼地掀开热手巾的一角，然后再去掀另一角。他小心地用一把小剪刀剪去那个胖子耳朵里的耳毛，接着又低声下气地问道：“先生，您的鼻毛也剪吗？”胖了哼了一声，于是他谨慎地掀起在鼻部附近的毛巾，用小剪细心地修剪鼻毛。

鼻毛修剪完后，理发室中十分安静，只听得见邦德头上的剪刀声，以及修指甲姑娘把修剪工具放回小瓶时偶而发出的响声。这位理发师摇着手柄。

“先生，您看如何？”理发师拿一面镜子照着脑后问邦德。

正在这时，一声低沉的“哦”声打破了理发室中安静。

估计理发椅伸起的时候，修指甲姑娘拿削刀的手滑了一下，伤了那个胖子的手。那位胖子一下子坐直身子，掀去覆盖在脸上的毛巾，把一只手指放到嘴里吮吸。然后身子向旁边一歪，操着手向那姑娘脸上重重地打了一巴掌。那姑娘从矮凳上摔下来，倒在地上，修剪工具撒了一地。那胖子怒气冲冲吼道：“把这个杂种给我开掉。”他咆哮着，又把被戳破的手指送进嘴里，脚

插入拖鞋中，踩过撒在地上的修剪用具，走出门外。

“是的，斯潘先生。”理发师大声喊道。然后，他开始对那个坐在地上哭泣的姑娘破口大骂。邦德转过身来轻声说：“别骂她了。”说着，他从椅子上站起来，掀掉围在脖子上的毛巾。

理发师吃惊地看了他一眼，他没有料到在这儿会有打抱不平的客人。他连忙改口说：“好的，先生。”接着，他弯腰帮着那姑娘收拾地上的修剪用具。

邦德付理发费时，听见地上的姑娘为自己辩解：“卢西恩先生，这不是我的错。他今天很紧张。手指头一直不停地颤抖。是真的，他的手指抖得厉害。他以前从来没这样过。可能是神经太紧张了。”

斯潘先生如此紧张，邦德暗自高兴。

一路上，他一直在回想着上午的情况，柯诺大声的讲话声打断了他的思路：“先生，我们后面有尾巴，而且紧咬着不放。一共是两辆车，一前一后。别回头。你看见前面那辆黑色的轿车了吗？那里面坐着两个人。他们车上装了两面后视镜，他们一直在观察我们，已有一段路程了。后面还有一辆红色小车紧跟着，是一辆带活动座椅的金钱豹牌跑车，车后座上还放着高尔夫球杆袋。车里也是两个人。我认得这帮家伙，是底特律的紫色帮，就是那些喜欢穿淡紫色衣服的，说话娘娘腔的家伙。他们根本不喜欢打高尔夫球。他们会玩的只有一种东西，那就是他们的手枪。你可以装着欣赏风景的样子，朝外面望一望，但要注意他们掏枪的手。我设法来甩掉他们。准备好了没有？”

邦德按照要求做了。司机突然猛踩油门，关掉电门。排气管突然犹如一支步枪朝后面冒出一股白烟。邦德注意到车上那两个家伙的右手伸进夹克衣袋里。邦德转身对柯诺说：“你说的没错。”但一会儿，他又说：“厄恩，还是让我来对付吧。我不想连累你。”

“见鬼，”司机打断他，“他们才整不倒我。只要你答应花钱帮我修车子，我就能设法甩掉他们。可以吗？”

邦德从口袋中掏出一张一千美元的钞票，塞进厄恩的衬衣口袋。“这里是一千美元，做你修车的费用，”他说，“谢谢你，厄恩。我很想看一看，你怎样甩掉他们。”

邦德从腋下取出手枪，握在手上。他暗自思忖，我总算等到这个时刻了。

“好吧，老兄，”司机一脸兴奋，“我早就想找个机会跟这帮家伙算账。我受他们的欺负，不是一天两天了。我开始了。”

前面是一条宽敞平坦的路，往来的车辆稀少。落日的余晖将远处的山峦映成一片桔红色。在暮色之中，马路上的光线慢慢变暗，这正是司机们拿不定主意，究竟是否开亮车灯的时候。

汽车以每小时四十英里的速度稳稳地向前驶去，前面隔了二十米是那辆黑色雪佛莱汽车，后面是那辆金钱豹牌跑车。忽然间，柯诺猛力踩死刹车，车子轮胎吱吱地叫着，擦着地皮向前磨了一下就停住了，邦德被猛地向前一甩。金钱豹更是来不及刹车，挡泥板、车灯和水箱散热屏一头撞了上来，铁片和玻璃碎片飞上了天。出租车刹住之后，车身仍向前一涌。司机眼明手快，挂好排档，一踩油门，终于甩开金钱豹的散热水箱，然后加速沿着公路继续往前开去。

“让他们再享受一下撞击的快感吧！”厄恩·柯诺得意扬扬地说，“看看他们的情形怎么样？”

邦德从后望去，估计说，“水箱散热屏肯定撞裂了，前轮两个挡泥板也全撞坏了。挡风玻璃上起了花纹，好象给撞破了。”暮色已苍茫，金钱豹已不见了踪影。邦德继续说，“车上的人全都跑了下来，想把前轮挡泥板卸下来。我想，不多久他们还能带伤上路。不过这一下够他们忙一阵的了。你还有什么高招？”

“一技不可再用，”司机大声地说，“我们已经跟他们宣战了。要当：心。最好斜着躺下来。前面那辆雪佛兰车已在路边停下来了。他们或许会朝我们开枪。好，看我的。”

邦德觉得车子突然往前飞窜。柯诺单手转动着方向盘，身体倾斜着，眼睛紧盯着前方的公路。

当他们的车从雪佛兰车边疾驰而过时，只听“嘟”的一声后，响起了两声清脆的枪声。邦德身旁落下一些玻璃碎片。柯诺咒骂着，汽车斜着溜了一段路，然后又继续飞速向前行驶。

邦德跪在后座上，用枪托把后窗玻璃砸一个洞。后面的雪佛兰车大开车头灯，气急败坏地追了上来。

“坐稳些，”柯诺闷声道，“我要来个急转弯，停在前面的大楼的侧边。等他们追过来时，你就狠狠地朝他们打。”

邦德紧紧地用手抓住椅背。汽车轮胎吱吱叫着向一边倾斜，然后恢复四轮着地，突然刹住了。邦德连忙打开门跳了出去。他蹲伏在门边，把枪抬得高高的。雪佛兰的车灯射向他们的侧面。但没多久，它转了个弯，向他们的方向开来。超压的轮胎发出刺耳的声音。时机到了。邦德心里想，要趁它还没有站稳前就狠狠地揍它。

啪，啪，啪，啪。四发子弹向二十米外的目标飞去，发发都打中目标。

雪佛兰一头冲到路旁石头上，车身倾斜，又向一棵树干撞去，然后弹回来撞到路边的电灯柱上，转了一个圈后，终于四脚朝天了。

邦德在旁边得意地看着这一幕精彩的表演。他先是听到一阵四分五裂的响声，接着看见火焰开始从引擎盖向外喷吐。有人想从车窗里向外爬，但火舌沿汽油管烧向真空泵，接着又顺着车架烧到油箱。待到整个车身被火焰吞没时，车里的人难以逃生了。

邦德正想跨过公路看个明白，突然他听见出租车前座厄恩的呻吟声。他转身一看，发现厄恩·柯诺已从驾驶座上滑落下来。邦德连忙打开前门，搀出到处溅着血迹的司机。他的左臂被打伤了，衬衣已被血染红了一块。邦德费劲地把他扶到座位上，司机睁开了眼睛。“快，兄弟，”他牙关咬紧说，“快，快开车。那辆金钱豹马上就会追上来的。带我去看医生。”

“好的，厄恩。”邦德钻进驾驶座，轻声地对司机说，“放心好了，我会照顾你的。”他挂上车档，从火势熊熊的雪佛兰车旁和一堆目瞪口呆的旁观者面前穿过，高速地驶上了公路。那些旁观者从各个角落围聚到着火的汽车边，看着火焰冲天，却束手无策。

“往前一直开，”柯诺喃喃地说，“前面就是博尔德水坝。你看看后视镜，看后面有动静吗？”

“有一辆车子，亮着车前灯，紧跟在后面。”邦德说，“也许就是那辆金钱豹。离我们估计有两栋楼的距离。”他把油门踩到底，出租车在宽敞的公路上飞速向前疾驰。

“就这么开，”厄恩·柯诺说，“我们得先找个地方躲避一下，把他们

甩掉。我有个主意。这条路和九十五号公路会合处，有一个露天汽车电影院。就在前面。再开快一点，向右急转，看见那排汽车尾灯了吗？咱们钻到里面去。对。顺着沙地往前开，进入汽车行列。熄掉前灯。稳住。好的，刹车。”

出租车停在五六排汽车行列中的末排。车前面是一副混凝土的宽银幕。屏幕上一个男人在和一个女人说话。

邦德转过头，看见车旁排列整齐的金属线，排得井井有条。只要把电线插入汽车扬声器的插孔，坐在汽车里的人就可以欣赏到电影的声音。仅仅一会儿的工夫，他看到又有一辆汽车开到汽车行列最后一排。停在他们后面的车没有象金钱豹车那种低底盘。不过现在夜色很黑，很难看得清楚。他扭转身子看着身后，尤其注意着入口处。

一个漂亮的女招待走了过来。她脖子上吊着一个盘子。“每人收费一元。”她说着，一面伸头探脑，看看汽车中有多少乘客。她右臂上挂着一大堆听筒。她取下一只，把一头插入插孔中，把另一头递给邦德。屏幕上的那对男女热烈的交谈声传入耳中。

“要不要可口可乐、香烟和棒棒糖？”女职员一面收票，一面做着小生意。

“不要，谢谢。”邦德答道。

“多谢光临。”那女人说完后，向后面的汽车走去。

“先生，看在上帝的份上，请你把扬声器关掉！”厄恩·柯诺从牙缝里低声喊道，“我们再在这里呆一会儿，然后我去给我找个医生，把那该死的子弹挖出来。”他说话的声音很微弱。等那个女招待走远后，他把头倚在车门上，斜躺在前座中。

“厄恩，你忍一下，用不了多长时间的。”邦德用手在扬声器上摸索一下，找到开关后，把它关掉了。屏幕上的男人正准备动手打他的女朋友，女的开口大叫，可是他们已听不见那尖利的锐叫了。

邦德转过脸来，睁大眼睛向后观察，但一无所获。他又转头向停在两旁的汽车张望，只看见车内有两个人脸粘在一起，后座上堆了一些模糊不清的影子，另外有两个成年人正津津有味地向前方看着，不时还端着一只酒瓶。

忽然，他闻到了一股刮脸用润肤水的麝香气味。这时一个黑影从地上站起，一把手枪枪口正对他的脸。车窗外，还有一个人靠近了厄恩·柯诺。那人轻声说：“伙计们，不许出声，不许动！”

邦德看了一眼身旁站着的那个肥头大耳的人。那人眼睛好象在笑，但笑里却风寒光闪闪。那人俯下身来说：“出来，英国佬，放明白点。否则你这位朋友就没命了。我的枪管上安了消音器。来，一起出去兜兜风吧。”

邦德扭头看了看。一根黑色的枪管顶在柯诺的脖子上。他拿定了主意。“好吧，厄恩，如果我们两人都出去，还不如让我一人去方便些。我跟他们去去就回来。我回来就带你去看医生。你一定要多保重。”

“快一点，”那个胖子说。他说着，打开了车门，手中的手枪一直都对着邦德的脸部。

“抱歉，伙计，”柯诺有气无力地说，“我还想……”，但他的话还没说完，黑色的枪托就重重地打在他的后颈部。柯诺向前一扑，倒了下去。

邦德紧咬牙根，两臂的肌肉在衣袖里收紧，成了铁疙瘩。他在考虑是否有可能抽出手枪。他斜睨着那两只对准他的枪，估测着距离。有没有可能呢？两对凶狠的眼睛死死地盯着他，可嘴却大咧着。只要他有所动作，两只

手枪就会一齐开火。他心里凉了半截。他拖延了一分钟才举起双手，慢慢离开出租车，心里仍在考虑寻找机会拔枪反击。

“朝门口走，”那个肥头大耳的人轻声地命令说，“放自然一点。我保护着你呢。”他收起手枪，把手放在衣袋里。另外一个家伙靠着他左手走，右手老是贴着他的裤腰。

三个人疾步走出大门。这时一轮明月从山后升起，把他们长长的影子留在了苍白的沙土地上。

第十九章 身陷魔爪

金钱豹跑车停在大门外墙根处。邦德被缴去了手枪，坐在驾驶座右边的位子上。肥头大耳的人身旁放着一堆高尔夫球杆。他威胁说：“还想要命的话，就不要东张西望。枪在瞄准着你。”

“你们这部车子本来是很漂亮的嘛。”邦德揶揄道。现在呢，整个砸碎的风挡玻璃已经放下，前轮挡泥板也统统卸掉，水箱上一块镀镍皮向后翘起，好象一只燕尾。“坐这部老爷车上哪儿去呀？”

“你马上会知道的，”司机说。他是个骨瘦如柴的家伙，嘴的样子很凶残，面颊上有灼伤的疤痕。他把跑车转头，向市区驶去，穿过霓虹灯照亮的大街，驰向山区。公路在银色沙漠地区蜿蜒如带，一直伸向山中。

邦德注意到路旁竖了一块路标，上面写着“九五”的字样。他知道，车子正开在九五号国道上，正开向斯佩克特维尔城。他坐在座位上，以免沙土和小虫向眼帘侵袭。此时他脑海里翻腾着自己将来的命运，想着自己如何替朋友报仇。

这两个家伙与雪佛莱车上的那两个人原来都是斯潘先生派来捉拿他的。居然派出了四员大将。够看得起他的。他一定是听说邦德在赌场上的表现了。

汽车沿着笔直的公路朝前疾驰。车速表的指针徘徊在八十英里左右。突然间，邦德觉得自己对于被挟持的原因还有些糊涂。

莫非双胞帮已经把他确实看作眼中钉了？他完全可以找理由辩解，为什么要在赌场中玩轮盘赌。他可以说没有听清楚这一条禁赌的命令。至于和这四个人发生搏斗，完全是因为他把他们当作是敌对匪帮派来盯梢的人。“如果你要找我，干嘛不给我打个电话呢？”邦德觉得自己理由十足。

至少他应付这四位打手的表现足以证明，他可以胜任任何事情。邦德自信，这次美国之行很有收获，因为他马上就要到达这条钻石走私路线的终点站，找到了斯潘·塞拉菲姆。

邦德伏在跑车的前座，注视着仪表上的光亮点，凝神考虑着即将面对的问话。他能从中套出多少走私组织的秘密呢？他又想到厄恩·柯诺。他现在怎样了？

他丝毫没去想自己的安全，并没去想只身深入虎穴会遭遇什么情况以及自己应该如何脱身的问题。他打心眼儿里瞧不起这帮家伙。

在路上走了两个钟点，邦德心里一直在演练着接受斯潘先生盘问时的台词。忽然，他觉出行车速度降低了。他抬头向仪表板上望去，汽车已经熄火了，而只凭着惯力向一面铁丝网编成的高围墙开去。墙中间开着一扇大门，门上挂着一只大灯泡，照亮着下面的牌子。牌子上写着：“斯佩克特维尔城。非请莫入。内有恶犬。”汽车停在一间在水泥坪上的铁皮哨所边。哨所旁安装了一只电铃。电铃下面用红笔写着：“请按门铃并说明来意。”

那个面颊有灼痕的司机伸手按了一下门铃。过了会儿，一个清脆的声音问道：“是谁？”

“弗拉索和麦尔尼格尔。”司机大声答道。

哨所里有人答了一句。只听咔嚓一声，高高的铁丝网大门慢慢地打开了。汽车通过了大门，驶过一块大铁板，然后沿着一条狭窄的土路驶去。邦德回头看了看，只见大门关闭了。

汽车在土路上开了约一里多远。在这沙漠的硬石土路旁，除能看见稀稀

落落点缀着的仙人掌之外，没有任何其他植物。前方有一片光亮。汽车拐过一座小山，顺下坡路来到一片灯火辉煌的建筑物前。在建筑物旁，一条窄轨铁路在月光下笔直地通往遥远的地平线。

汽车路过了一排挂着表示杂货店、药房、理发店、银行等招牌的灰色房子，停在一座门外点着煤气灯的建筑物前。建筑物上挂了一块金字招牌。招牌上有两排字，上方是：“ 绯嘉德音乐沙龙 ”，下方为：“ 供应啤酒及烈酒 ”。

该沙龙的前面有一扇老式弹簧门。黄色的灯光从门中斜射出来，照亮了门前的街道，也照在一辆停在路边的熊猫牌老式汽车上。蹩脚的钢琴声从室内传出，奏着一首名为《不知谁在吻你》的通俗歌曲。这曲子使邦德想起西部影片中那些木屑堆集的厅房，供应烈酒的酒吧以及穿着网眼长统丝袜的歌女的场景。

“ 英国佬，出来！ ” 司机吆喝道。三个人身子僵硬地从车子中爬了出来，走在木板铺成的人行道上。邦德按摩了一下麻木的大腿，同时窥视另两个人的脚。

“ 快点呀，胆小鬼。 ” 麦尔尼格尔用手枪轻轻碰了碰他的肘部。邦德慢慢舒展开四肢，同时仔细目测着距离，捕捉着动手的时机。当两扇弹簧门朝他迎面甩过来时，他犹豫了一下。他察觉弗拉索的枪口正抵在他的脊梁上。

就在这时，邦德挺直身子一个虎跳朝着正在摇晃的弹簧门窜了过去，正好扑在麦尔尼格尔的背上。屋子里灯火通明，没有一个人，只有一部电唱机正在不停地旋转。

邦德伸出双手，紧紧抓住麦尔尼格尔的上臂，然后用力一举，把对方打得双腿离地，然后拖着他来了一个大转弯，把他向刚进入弹簧门的弗拉索甩过去。两个家伙正好重重地撞在一起，把整个房子都撼动了。弗拉索没想到会碰上这意外的强冲击，一个后仰跌倒在门外。

麦尔尼格尔立即反弹回来，举起手枪，向邦德扑来。邦德用左手一把抓住他的肩，腾出右手狠狠地向他握枪的手打去。麦尔尼格尔站脚下一滑，跌撞在门柱上，手枪也掉在地板上。

弗拉索从地上爬了起来，手枪伸进弹簧门的夹缝中。那根在灯光照耀下发出蓝黄相间色的枪管，不断瞄准，追寻目标，好象一条寻觅猎物的蛇头。邦德斗志昂扬，浑身热血沸腾。他一个俯冲，抄起麦尔尼格尔脚旁的手枪，朝着大门打出一连串的子弹。他这时看见弗拉索的枪管夹在两扇门之间，枪口朝着天花板射出成串的弹流。弗拉索在门外重重倒地，不再动弹了。

麦尔尼格尔握拳照他的脸打来。邦德一只脚跪在地上，尽量藏低头部，以免打着眼睛。手枪被打落在地上。

两人徒手格斗了一两分钟，谁都不服谁，就好象两只恶斗中的猛兽。邦德单跪在地。他觉得眼前有个人影子闪过。他用肩用力向上一扛，把对方顶得高高的，又摔了下来。邦德急忙躲开，赶紧蹲起。麦尔尼格尔躺在地上，把膝盖伸向邦德的下颏，出力向上一顶。邦德向后倒去，撞得两脚朝天，牙床受到猛烈撞击，头骨也受到震荡。

只听麦尔尼格尔大叫一声，一头又撞了过来。他双臂合起，握紧拳头，向邦德身上砸下来。

邦德连忙扭转上身，麦尔尼格尔的头撞着了邦德的肋骨，铁锤般的手压在了他的胸腔上。

邦德发出痛苦的滋滋声，目光盯准抵在肋骨上的脑袋，使劲一扭身让

肩部退到手臂的后面，抡了一记左钩拳。麦尔尼格尔稍稍抬起头，他又用右拳结结实实地击在对方的下巴上。

这两拳打得麦尔尼格尔摇摇摆摆，旋转了两圈，终于四仰八叉倒在地上了。邦德轻身纵起，如金钱豹似地扑向他，骑在他身上，拳头左右开弓如雨点般一样猛击，把他打得瘫了过去。邦德一手抓他的手腕，一只手抓着他的一只脚踝，使劲向外扯，使出全身蛮劲，把他的整个身子掷向屋子中央。

麦尔尼格尔的身体撞在了电唱机上，发出一阵沉闷的撞击声。电唱机和音箱被撞坏了，发出雷鸣般的震颤。

邦德大口大口地喘息着，两腿直打弯。他已经精疲力尽了。他慢慢地提起伤痕累累的右手，理了一下被汗水浸透了的头发。

“干得好啊！詹姆斯。”

这时，从酒吧方向传来一个女人的声音。

邦德慢慢地转过脸来，发现有四个人不知何时已进入了屋内。他们在桃花心木镶黄铜边的柜子前站成一排。后面货架上堆着亮晶晶的酒瓶，一直堆到了天花板。

他们中间有一人向前迈了一步。他就是斯佩克特维尔城的头子斯潘·塞拉菲姆。他神气活现地站在那里，一动不动。

他一身西部打扮，身穿牛仔装，脚蹬擦得锃亮的镶银色马刺的马靴。黑色的牛仔服和宽边护腿裤都镶着银线的花纹。一双大手握在两支长管左轮的象牙枪把上。手枪插在悬挂在大腿上的枪套中。腰间系着一根黑色的宽腰带，上面排着密密的子弹。

他那副打扮让人发笑，可是他自己却一本正经。一颗大脑袋微微向前探着，眼睛眯成两条缝，发出冷冷的光。

凯丝双手叉腰，穿着一套上白下黄的牛仔装，活象西部影片《胭脂金枪》的女主角。她注视着邦德，明眸生辉，两片涂得鲜红的嘴唇微微张着，气喘吁吁，好象刚刚被人吻过一样。

另外两个人正是在萨拉托加温泉浴室修理贝尔的家伙。他们戴着面罩，手中各握着一把0.38口径的左轮手枪，枪口正对着邦德上下起伏的胸部。

邦德取出手帕，擦了擦脸上的汗水。他觉得有点神思恍惚。这间高级酒吧中灯火辉煌，到处是擦得锃亮的黄铜器件和各种各样的啤酒和威士忌广告。这一切让人感到头晕脑胀。

斯潘先生的话打破了沉默：“把他带走，打个电话给底特律，告诉他们，由于马虎大意吃了亏。让他们多派两个人来，派些能干点的来。叫几个人把这里收拾一下。听清了吗？”

斯潘先生说完后，转身离开了酒吧。凯丝朝邦德冷冷地看了一眼，好象在说，你就是不听我的警告，这可怨不了我，然后她也离开了酒吧。

那两个戴着面罩的打手走到邦德面前，其中一个大个子说：“你听见了吗？”邦德没说什么，慢慢跟在凯丝姑娘后面，打手们尾随其后。

酒吧旁边有一个门。邦德推门走了进去，发现里面是小火车站的候车室。那里有几张长木凳，墙上贴着火车时刻表和禁止吐痰的标语。“向右拐。”一名枪手吆喝道。邦德顺着右边，走到一扇弹簧门前。他推开门，走上了外面木板搭成的站台。他吃惊地看着前面，甚至都忘记了抵住他腰间的枪口。

他目睹的也许是世上最漂亮的一列老式火车。火车头是一八七一年代生产的“高原之光”牌机车。月台上发出丝丝声的煤气灯亮如白昼，黄铜管、

汽笛的钟形顶盖以及锅炉上方的车铃都在闪闪发光。这辆老式蒸气车头是用烧柴火为燃料。在它那高大球饰状的烟囱里一股浓烟向外喷出。车头上装了三盏黄铜皮风灯，一盏在大烟囱下方，车头左右方各有盏。车头两侧主动车轮上边有用花体字写着的“炮弹号”几个大字。

车头后面挂了一辆褐红色的火车车厢。车厢的车窗呈拱门状，露出车厢内部的奶黄色桃花心木的衬板。车厢中间有一块椭圆形牌子，上面印着“美女号”的花体字迹。

“英国佬，你还没见过这么漂亮的火车吧？”一个枪手炫耀道，“现在，给我进去！”他的嘴巴上蒙着黑绸面巾，讲话瓮声瓮气的。

邦德慢慢走过月台，踏上车厢尾部的黄铜管栏杆了望台。他觉得自己生平第一次象这样享受了百万富翁的生活。斯潘·塞拉菲姆这个人看来并不象估计的那样不顶事。

火车车厢的内部完全是维多利亚时代富丽堂皇的装饰。车顶装着一盏水晶吊灯，四周有一些壁灯。灯光从桃花心木板墙反射回来，落在闪闪发亮的银质器具和雕花的花瓶上。窗帘和地毯都是紫红色；天花板和窗上的百叶窗户都漆成奶黄色。天花板上绘制着一副副精美的壁画。壁画的周围装饰着蓝天白云中飞翔着的小天使的花环。

火车车厢中有一间会客室和一间餐室。餐室的餐桌上还放着两个人已经享用过的酒菜盘子和餐具。桌子中间放着满满一篮子水果。银质冰酒器里有一大瓶瓶盖已经打开的香槟。餐室后面是一条狭窄的过道，过道上三个门。邦德猜想，那三间可能是两间卧室和一间盥洗室。他一边打量着车厢，一边在枪手押送下，走进了会客室。

斯潘先生站在会客室的一个小壁炉前面。他的两旁是陈设着精装皮面书籍的书架。凯丝小姐直直地坐在中间的小书桌旁的一张红色扶手椅上。她嘴里叼了一根香烟，呆板而紧张地大口抽着烟，显出内心的虚空和慌乱。

邦德向前走了几步，在一张舒服的座椅上坐下来。他把椅背稍稍地转了一下，面对他们二人。他翘起了二郎腿，取出香烟和打火机，点燃了一支烟，深深地吸了一口，又慢慢地从嘴里吐出来，发出长长的一声嘘声。

斯潘先生嘴里衔着一根已经熄灭的雪茄烟。他取出雪茄说道：“温特留下来。吉德退下，去做我刚才吩咐的事。”这命令仿佛是用牙齿咬断了一截芹菜茎，吐在地上。他转过身来，狠狠地盯着邦德，慢吞吞的：“告诉我，你到底是谁，你到底在干什么？”

“如果我们想好好谈谈的话，我是否能先喝一杯酒润润嗓子，”邦德不接他的话。

斯潘先生冷冷地瞪他一眼，然后说，“温特，给他倒点酒喝。”

邦德转过头，用斯潘先生的口气对温特说：“威士忌对泉水，一样一半。”

枪手不服气地哼了一声，皮鞋在地板上踩得吱吱作响，向餐室走去。

邦德不想象被审问的犯人一样回答刚才斯潘老板提出的问题。他重温了一遍在汽车上编好似乎可以说得过去的故事。他坐在椅上，一边抽烟，一边目光辣辣地上下打量着斯潘先生。

温特端来一杯酒，狠狠朝邦德手里一塞，一小部分酒撒在地毯上。“谢谢你，温特，”邦德举杯喝下一大口。滋味很不错。于是他又喝了一口，而后把酒杯放在身边的地板上。

他抬起头来，直视那张严肃而紧张的脸，轻轻松松地说：“我这个人向

来不喜欢受人指使。我办完了我的差事，领取我的报酬。我想用酬金赌赌钱，那只是我自己的事。再说，我也有可能输得一干二净呀。你说都不说一声，这样派来一帮弟兄前后夹击对付我，太不够意思。你真要找我的话，打个电话给我就可以了，何必派人在我汽车后面盯梢，真不友好。只怪他们不分青红皂白就向我开枪，我当然也只好不客气了。”

在旁边那些精制皮面书籍的衬托下，那张苍白而冰冷的面孔如石刻的雕像。斯潘先生低声道：“恐怕你消息欠灵吧。还是让我来告诉你一点最新的情报吧。昨天我们收到伦敦打来的一封电报。”他把手插进衬衣口袋里，慢慢掏出一张纸，眼睛还一眨不眨地监视着邦德。

邦德意识到事情不妙。这分电报肯定对他不利，就好象他在平时一打开电报就看到“深感遗憾”几个字一样。他感觉凶多吉少。

“这是我在伦敦的朋友发来的，”斯潘先生低下头看着电报说：“听着，上面写着：‘已查清警方以某种罪名扣押了彼得·弗兰克斯。请检查生意是否受损害。不惜一切代价捕获冒名顶替者并肃清。回电。’”

车厢中一点儿声音也没有。斯潘先生目光炯炯地瞪着邦德。“唔，先生，所以我把你请上山来。我想，你不会感到冤枉吧？”

邦德咽下一口唾沫，一时不知所措。就在这一瞬间，他忽然恍然大悟了。这次来美国就是了解要钻石走私集团的内幕。现在他们已不打自招了。斯潘两兄弟就是这个走私集团的头子，他们分别控制着这条走私线的两端。他现在已经摸清走私路线的来龙去脉。唯一要做的事就是得想法子把这一信息报告M局长。他端起酒杯，猛然喝完最后一口酒，把杯子放回地板上。冰块在杯底嘎嘎作响。

他向斯潘瞅了一眼，直说道：“是我自告奋勇代替了彼得·弗兰克斯。他不愿意冒这个险，而正好我手头正需要钱用。”

“别想骗我，”斯潘先生对他说，“就算你不是警察，也一定是私家侦探。你的情况我不久就可以弄清楚。我会查出你是什么人，在替谁办事，以及你在泥浆浴室中和那个狗杂种骑师一起搞了什么鬼。我还要查明你为什么身上带枪，是在哪儿学会打枪的，你怎样和那个伪装成出租车司机的平克顿侦探搅在一起的。你的样子和你的行为都象一个十足的侦探。”说到这里，他转过身去，怒气冲冲地对着凯丝嚷道：“你怎么会中了他的计？你这个傻婆娘，我简直想不通。”

“去你的。”凯丝听了这话，愤怒地顶了回去，“是ABC让他来帮忙的，而且他的活儿干得也并不坏。难道你觉得当时我应该指示ABC再来考验他一下吗？那可不是我的活儿。你别以为我吃你这一套。况且这家伙也许讲的是真话呢。”她讲完以后向邦德瞥了一眼。邦德不由打了一个寒颤。

“算了。我们走着瞧嘛，不久一切就会清楚的。”斯潘先生于是心平气和地说，“等这家伙跪下来求饶时，我们就会弄清楚的。我倒要看看他究竟有多大能耐。”斯潘朝邦德身后的温特说，“温特，叫吉德来，把大皮靴也带来。”

大皮靴？

邦德默默地坐在那儿，蕴蓄体力与勇气。想在斯潘先生面前为自己辩白，等于白费气力。逃跑吗？可周围是五十英里的沙漠地带，象他这个样子根本无法跑出去。以前他也经历过比眼前更糟糕的处境。只要他们暂时不打死他，只要他不吐露任何实情，他就有可能从厄恩·柯诺和莱特那里得到援助。也

许凯丝小姐也会助他一臂之力。他侧过脸朝她看了看。她正低着头，关心地看着她的手指甲。

两名枪手来到了邦德的身后。

“把他拖到月台上去，”斯潘先生大声命令。邦德注意到他说话时，舌头从嘴角边伸出来，轻轻舐着他那两片薄嘴唇，“照布鲁克林的老规矩，整他一个八成。明白了吗？”

“明白了，老板。”温特如贪婪的饿狼般地嚎叫着。

那两个带着黑面罩的打手向邦德对面的双人沙发走去，并排坐下。他们把大皮靴放在一边的地毯上，开始解开鞋带。

第二十章 黑夜火焰

邦德迷迷糊糊地感觉到，自己全身被黑色的蛙人装紧紧裹住，浑身上下被勒得无一处不痛。简直太不象话，海军部在订做蛙人装以前，为何不按照他的尺寸做呢？这样，在海底强烈的暗流下，四周黑漆漆的，他行走非常困难，随时会被撞到珊瑚礁上。他必须不停地划水，才能躲开那些该死的珊瑚礁。可是，好象有什么东西一把抓住了他的臂膀。到底是什么呀？怎么摆不脱呢？……

“詹姆斯，詹姆斯，醒一醒吧！”凯丝下了狠心，用力捏紧他那只血渍斑斑的臂膀，使劲地摇动。邦德终于慢慢地睁开了眼睛。他睡在月台上，朝她看了一眼，颤抖地发出一声叹息。

她使劲地拉他拽他，生怕他又晕了过去。他似乎感到了她的心思，翻了个身，努力用手掌和膝部撑住身体。他耷拉着头部，好象一头受伤的野兽。

“你可以起来走吗？”

“等一下，”从充满了血凝的嘴里吐出这一模糊不清的声音，连他自己也觉得陌生。也许她根本没有听清楚，他又重复了一句。“等一下。”他竭力想弄清楚，究竟刑后他的伤势严重到什么地步。手和脚好象并没有受伤，脖子也能向左右张望。他看得见月光照射在月台上留下的影子，也能够听见她的说话声。他似乎没受到致命的伤害，只是不想动。他似乎已经丧失了意志力，现在只想好好睡上一觉。除此之外，还有什么办法能够减轻肉体上遭受的痛苦呢？四只大皮靴刚才在他身上来回地踩踏和磨碾，直到现在他似乎还能听见那两名戴着头罩的打手蹂躏他时发出的嗥叫。

想起了狠毒的斯潘先生以及那两个枪手，一股求生的愿望立即涌上邦德的心头。他用力地说“没有事”，好使她宽心一点。凯丝轻声说：“我们现在在火车站的候车室里。我们必须向左转，走到月台尽头。詹姆斯，你听懂了吗？”她伸手摸了摸他的前额，把湿透了的头发向两旁拨开。

“我只能在你后面慢慢地爬。”邦德告诉她。

姑娘站起身来，推开房门。邦德咬紧牙关，忍痛爬到月色霜满的站台上。当他看见月台的地上那一滩血时，心中的怒火腾然而起。他颤抖着站了起来，摇了摇晕沉沉的头。凯丝搀着他，一跛一拐地沿着月台向坡下的铁道起点慢慢移去。

一辆机动压道车停在铁道边。邦德停下来看着压道车，问：“有汽油吗？”

凯丝指了指靠着站台墙根放着的一排汽油桶。“我来灌上它一桶，”她轻声答道，“这是他们用来检查路线的压道车。我会开。我去扳叉道制动柄。你赶快上车。”她兴奋得地笑出声来。“下一站是赖奥利特城。”

“乖乖，你的本事可真不小。”邦德向她轻声耳语。“引擎发动时会产生很大的噪音的。等一下。我们得想个主意。你带火柴没有？”他好象已忘掉了身上的疼痛。当他侧过脸看着一排木板房屋时，他的呼吸突然急促起来。

她身穿一件定做的衬衫和一条西装裤。她在裤袋里摸了一下，摸出一只打火机。“你有什么主意？”她问，“我们必须马上离开，一分钟也不能耽搁。”

邦德跌跌撞撞走到站台墙根边，拧开五六只汽油桶盖，提着油桶向旁边的木板墙和木板月台上泼汽油。倒完后，他走到她面前说：“快把引擎发动。”他费力地弯下腰，在路轨附近捡起一张旧报纸。这时，压道车的引擎开始发

动，发出了一阵突突的声音。

邦德打燃了打火机，把那张旧报纸点着，猛力地朝汽油桶方向扔去。“轰”的一声，火焰突起，差一点把他自己也烧着了。他连忙向后退去，跨上了压道车。凯丝踩下离合器的踏板，压道车开始沿着铁道往下开去。

压道车下发出了一声咔嚓声，车身扭动了一下，车子过了铁路岔道，安然地驶上了去赖奥利特城的道路。车速表的指针在三十英里的刻度左右来回晃动。凯丝披散的金发在他脸边飞舞，好象一面金色的旗帜迎风飘扬。

邦德回首时，看见站台已淹没在一片火海之中。他似乎能听见干木板在火中的劈啪作响和人们从梦中惊醒时发出的惊慌叫喊声。他恨不得这把火能烧死温特和吉德那两个杂种，也希望火苗能烧到“炮弹号”列车，点着车后面拖车里堆积的柴火，把斯潘老板的老古董连他一起烧掉。

不过，邦德和凯丝也面临着一些困难。现在是什么时候？邦德深深吸进几口清凉的夜气，努力想使自己真正清醒过来。月亮低垂天幕。大概是下半夜四点了吧？邦德忍痛横跨了几步，坐在凯丝身旁的坐位上。

他伸出手，搭在凯丝的肩上。她转过脸来朝他看了一眼。她拉开嗓门，想尽力盖过引擎的响声和铁轨上传来的格达响声说，“这样逃走的经历真带劲，真象武侠电影中描写的一样。你觉得身上好点了吗？”她又看了看他伤痕累累的脸。“你这个样子真吓人。”

“没那么严重吧，至少骨头还没被踩碎。这就是所谓八成吧？”邦德苦笑了一下。“好死不如赖活。挨点踢踩总比挨枪子好。”

凯丝的脸上余悸犹存。她回忆说：“看着你受罪那样子，我也只能假装无动于衷坐在车厢里。斯潘呆在车上，一面听他们折磨你，一面监视着我。他们打累了，就用绳子把你绑在候车室，就锁上门回去了。我耐着性子等了一个钟头，才开始忙了起来。最困难的事就是怎么也搞不醒你。”

邦德搂着她的肩膀说，“你以后会知道我对你的片心的。可是，凯丝，你怎么办呢？万一他们逮住我们俩，你的处境就困难了。我问你，蒙面巾的那两个家伙，就是温特和吉德两人是什么人？他们到底想干什么？我很想再和他们两个再较量一盘。”

凯丝不忍心再看邦德那发肿的嘴唇。她扭过头去说：“我从来没见过他们的真相。他们总在脸上蒙着头巾。听说他们从底特律来，专干这种肮脏和惨不忍睹的差事。现在他们肯定正忙着寻找我们两人的下落。不过，你用不着为我担心。”她抬头看着他，脸上露出了快活的神气。“现在我们先乘这破车去赖奥利特城。在那儿设法搞一辆汽车去加利福尼亚。我身上有不少钱。我要给你找个医生。你要争取时间多休息一下，买两套衣服，洗个澡。对了，我把你的枪也带来了。你在沙龙和那两个家伙打架时，把那里砸了个稀烂。一个伙计在清理时，捡到了这把枪。斯潘睡觉时，我偷了这把枪和候车室的钥匙。”说着，她解开衬衣钮扣，在裤腰里摸了一下。

邦德接过手枪，仍能感到枪柄上残留着的姑娘体温。他卸下弹夹看了看，弹夹里只有三粒子弹了。还有一粒已经上了膛。他装好弹夹，上了保险，然后把枪朝裤腰带里一别。这时，他才发现，自己的外衣不知上哪里去了，衬衣的一只袖子也已成了飘动的破布。他把破袖管一把撕掉，随手丢在车外。他摸了摸裤子口袋，香烟盒已经没有香烟了，但护照和皮夹却仍然好好地留在左边口袋里。他把它们掏出来，借着月色看了看，虽然已经破了，但他看得清护照和皮夹里的钞票居然原封未动。

车子在静静的夜里行驶，四周只有引擎发出咔咔声和车轮摩擦铁轨的响声。邦德向前方望去，银色的铁轨一直向前延伸下去。远处好象有一条岔道交汇，路边立起一个小小的扳道杠杆。右边岔路通向黑黝黝的斯佩克特维尔山区。左边是一望无际的大沙漠。远远望去，发出蓝幽幽的光的仙人掌丛依稀可见。两英里外，月色照在铁灰色的九十五号公路上。

压道车顺着地势轻快地向下滑动。该车的控制机件很简单，只有一个刹车操纵杆和一个手握式驾驶操纵杆。凯丝操纵着驾驶操纵杆，压道车以每小时四十英里的速度向前驶去，邦德忍着疼痛，转过头来，看着身后那冲天的火光。

车子走了将近一个钟头。这时，铁轨上传来了阵阵低沉的嗡嗡声。那声音使邦德一下子紧张起来。他不放心地再次回头察看，看见在他们的车子和燃烧着的站台之间，好象有一个什么东西在向他们逼近。

邦德的头皮因这强烈刺激而发疼。他问姑娘：“你来看看，后面是不是有人追了上来？”

她回过头向后看去，没有回答。压道车继续在向前滑行。

他们又仔细地听着那奇怪的声音。真的是铁轨传来的声音。

“是‘炮弹号’来追我们了。”凯丝低沉地说。说完，她加大加速器，扳开电门，引擎开始嗡嗡作响，压道车迅速地向前驰去。

“‘炮弹号’最大时速是多少？”邦德问。

“大概五十英里。”

“到赖奥利特城还有多远？”

“将近三十英里。”

邦德暗自盘算了一下，然后说：“成与败在此一举了，我们看不清火车离此地还有多远。你能不能让压道车的速度再快些？”

“不可能了，”她说，“死也再快不了了。”

“我们会想出办法来的，”邦德安慰她说，“你只管把车子开快，往前跑就行了。说不定他们火车头的烟囱会烧坏的。”

“是有可能，更说不定呢，‘炮弹号’的钢板还会颠断，而修理工具却放在家里没带来呢。”

压道车继续向前开了十五分钟，他们俩再没有说话。此时邦德已经可以清楚地看见，后面火车头的大灯划破夜空，照在距离他们五英里左右的地方。火车头顶部的球形大烟囱正不断冒着一串串的火星。

邦德自我安慰地想，要是火车头的劈柴这时用完了就好了。他小心翼翼地问凯丝小姐：“我们的汽油不会用完吧？”

“我想应该没问题，”凯丝说，“我倒了整整一桶油。这种引擎才跑了一个多钟头，一加仑油怎么也用不完的。不过，这车子没有油量表，谁也不知道现在还剩下多少。”

她的话还没有说完，引擎好象有意跟他们开玩笑似的，突然发出了咔咔两声声响，然后又继续运转起来。

“混蛋，”凯丝骂了一句，“你听到没有？”

邦德没有答话，他觉出掌心直出冷汗。

接着，又出现了一阵“咻、咻、咻”的声音。

凯丝用力拉下加速器，嘴里象哄孩子一样念叨着：“啊，可爱的小引擎，请你乖一点吧。”

啪……啪。啪……啪。引擎终于不再发声了，只有惯力带着他们向前继续滑去，二十五英里……二十英里……十英里……五英里。凯丝使劲地扭着加速器，并朝着机壳用力地踢了一脚，但压道车还在减速，终于不声不响地停在轨道上了。

邦德也骂了一声。他忍着疼痛离开座位，一瘸一拐走到车尾的油箱处，从裤袋里掏出一块血迹斑斑的手帕。他拧开油箱盖，把手帕拧成一条，轻轻放了下去，一直送到了油箱的底部。他抽出手帕摸了一下，又闻了一闻，手帕上连点油星都没有。

“完了，”邦德满是沮丧地说，“现在我们只好想想其他办法了。”他举目四眺。左边是一片平平的沙漠，离公路至少还有二英里，毫无隐蔽之处。右边不到一英里远便是群山。他们可以设法到山上去藏起来，但是到底能藏多久呢？但眼下似乎只有走这一条路可走，只有听天由命了。脚下的铁轨路基已开始颤抖。他回头看了一眼远处正在逐渐逼近的灯光。大概还有多远？估计有两英里吧。斯潘有没有发现这辆压道车？他能够及时刹车吗？压道车会不会让火车出轨？他突然想起，那辆火车头前面有一个巨大排障器，能轻而易举地把压道车掀到一边去，就象叉去一堆干草那样容易。

“凯丝，来吧，”他大声嚷道，“我们得逃到山上去。”

她到哪儿去了？他一瘸一拐地围着压道车绕了一圈，还是没见她的影子。原来她到前面勘察路轨去了。这时，她正气喘吁吁地跑回来，“前面有一条铁路岔道，”她上气不接下气说，“我们把压道车推过岔道，然后你把道闸扳过去，他们的火车就会走到另一条上去，就找不到我们了。”

“我的天，”邦德反应有些迟钝，心里还在怀疑这法子行不行得通，但嘴上仍说，“这倒是个好办法。来，帮我一把。”说着，他弯下身子，忍着疼痛，用力地推着压道车。

只要压道车开始在轨道上滚动，推起来就比较省劲了，他们只须跟在车后面，不时地推两下就行了。车子路过岔道的交叉点后，邦德用劲又推一把车子，让它继续向前走了约二十码。

“快来，”邦德边说，边跛着腿走到铁轨旁立着的扳道杠杆附近。“我们来一起扳杠杆，把‘炮弹号’引到那条道上去。”

他们站在杠杆旁边，同心协力地开始干着那费劲的工作。邦德肌肉出力隆起，他感到剧烈的疼痛。

那根生锈的杠杆在这块荒野中估计已站了五十个寒暑了。邦德费劲地掀动杆柄，铁轨汇合处上尖形道轨一点一点地离开了原来的轨道。

他们两人花了九牛二虎之力，终于把道轨扳了过去。邦德由于过分用力而感到头晕眼花。

一道强光扫了过来。凯丝急忙拉了他一把。他忙爬起身来，连滚带爬地跑回压道车旁。就在这时，那列冒着火星的钢铁巨兽发出雷鸣般的吼声，向他们全速驶来。

“快趴下，不要动。”邦德大声地喊道。他用力一推，把凯丝推到压道车背后。他自己迅速地跑到铁轨的路基旁，叉开腿，掏出手枪，平伸手臂，好象一个参加决斗的人。他死死地盯着那车头上的大灯。

上帝，好大的怪物！它会拐弯道吗？会不会照直冲过来把我们压成肉泥？列车冲了过来。

“啪！”什么东西打他旁边的路基上，而司机室的窗口旁也闪烁一道小

的火花。

“啪！啪！啪！”一串火花飞来，子弹击中钢轨，反折向夜空。

“啪！啪！啪！”耳边听到的不仅是列车震动的声音，还伴随着子弹从风中穿过的锐叫。

邦德举着枪没有还击。他只有四发子弹。他知道该在什么时候开枪还击。

在离他二十码远处，车头隆隆地冲上岔道。剧烈运动中，拖车上的劈柴朝邦德方向纷纷坠落。

当那六英尺高的机车车轮碾上岔道的路轨时，车轮发出一阵尖利的金属磨擦声，机车冒出一股蒸气和火焰。邦德朝驾驶室里看了一眼，他看见斯潘正洋洋得意地一手握着栏杆，一手紧紧握着驾驶杠的长柄。

邦德对准这个魔鬼一连射出四发子弹。一瞬间，他眼前掠过那张苍白的脸痉挛地朝天扭去。不一会工夫，那辆庞大的机车奔驰而过，驶向黑黝黝的斯佩克特维尔山麓中去了。车头的大灯射向黑沉沉的天空，自动警铃发出了抑郁的哀鸣声。

邦德把手枪朝裤袋里一塞，矗立在原地，目送着远去的火车。一缕黑烟飘过他的头顶，遮住了月亮。

凯丝跑了过来，站在他的身边，两人并肩注视着从那高大的烟囱里冒出的火舌，聆听着山岭中回响着的机车费力前行的声音。蒸汽车头突然向一边扭倒，不久就消失在大岩石的背后了。凯丝紧张地抓牢他的手臂。只听从山谷深处传来一阵的隆隆声，闪出‘炮弹号’向山崖深处坠落映出的红光。

突然大火纵起。几秒钟以后，传来钢铁撞碰的声音，好象一艘战舰在乱石堆中触礁搁浅一样，接着又传来一阵震天动地的巨响，脚下的地壳也似乎震颤起来。接着是各种各样声响混杂在一起的回声。

不一会儿，各种声音全都消失了，大地终于恢复了平静。

邦德深深地叹了一口气，好象刚睡醒一样。那位不可一世的黑帮大亨就这样完蛋了。钻石走私线路的终端也从此戏剧性地断头了。双簧剧已缺了一位主角，只剩下伦敦的那人自己独白了。

“我们趁早离开这儿吧！”凯丝气咻咻地说，“我已经受不了啦。”

精神一旦松弛下来，邦德开始觉得浑身疼痛。“好吧，我们走吧。”只要他一想起那个和他心爱的机车一起翻覆的大白脸，邦德就感到说不出的高兴。他感觉如释重负，但自己有没有本领走完这一段路呢？“我们得走到公路上去。这一段路够受的。”

他们整整花了一个半钟头才走完两英里路。当他们到达在公路的水泥路面时，邦德全身象散了架似的。没有凯丝同路，他根本不可能走到公路边。要是只有他一个人，他肯定会在那些仙人掌和岩石之间打转跌倒，消耗所有的体力，最后在热烘烘的太阳下一命呜呼。

凯丝把自己的脸靠在他的头旁，和他窃窃私语，她解开衬衫的钮扣，用衣角拭去他脸上的汗水。

她不时地抬头向公路的两面了望。清晨的阳光已开始沙漠地区散发它的威力。天边已闪烁着热浪的光芒。

一个钟头后，她匆匆爬了起来，把衬衣的底摆塞进裤子，跑到了公路中间。一辆黑色小车穿过未散去的雾霾从遥远的拉斯维喀斯谷地向她疾驶而来。

小车在她的面前停下来，车窗中伸出一个象乱稻草般的黄发和鹰钩鼻的

头来。他那双淡灰色的眼睛向她上下打量，又看了看躺在路边的邦德，然后说：“女士，我叫莱特，在这样美好的早晨，我能为您做点什么吗？”

第二十一章 免生是非

“……我进城之后，就打电话给厄恩·柯诺，没想到他已住进了医院。他的太太正因为丈夫遭了祸而不知所措，于是我马上开车去了医院。在医院，厄恩把事情经过全都告诉了我。我想，詹姆斯这时也许在需要我的帮忙，于是便立即跳上车连夜开来。当我开到斯佩克特维尔城时，看见那里火光冲天。我想，斯潘先生正在玩点火的戏，于是就想走近去看个究竟。而正好他们的铁丝网的大门也开着。

“信不信由你，镇子中一个人也没看见，只见到一个瘸腿家伙，浑身伤痕累累，正顺着土路爬着逃跑。我觉得那个家伙有点面熟，很象底特律城的弗拉索。厄恩告诉我，詹姆斯是被两名歹徒绑架走的，其中一人就是弗拉索。那家伙多少告诉我点实情，从他的话我判断，我应该立即奔向赖奥利特城。于是我告诉弗拉索，救火队马上就到。我让他搭车到了大门口。然后我顺公路往前开，没想到路上被一个姑娘拦住了。她好象是从天上掉下来似的。这样，我们就又碰到一起了。”

邦德闭着眼睛听完了莱特的这番描绘，心想，如此说来我不是在作白日梦，而是真的靠在莱特的跑车的后座上。凯丝把手臂垫在自己头下，前面是莱特在驾车。现在的目标是找个医生，洗一个澡，吃些东西，再找地方好好睡一觉。邦德移动一下头，他觉出凯丝的手指在抚弄他的头发。那么，这确实确实是真的了。他闭目养神，半天不说话，只是默默听着他们的交谈和汽车行驶时压在路面上发出的吱吱声响。

凯丝把刚才的经过说了一遍，莱特听完吹了一声口哨。“天啊，”他说，“你们俩毫无疑问捅了双胞帮这个马蜂窝。天知道将来会怎样呢？蜂巢中的马蜂，不会只在窝边嗡嗡叫就算了，它们肯定会马上出动进行报复的。”

“是啊，”凯丝说，“斯潘老板是拉斯维加斯黑帮的一个头目。这帮家伙是难兄难弟，何况还有沙迪和那两个下作的打手温特和吉德。我们还是赶快去加州为好。可下一步我们又该怎么办呢？”

“到目前为止，我们开的还不算慢，”莱特盘算着，“十分钟以后，我们就到达比蒂镇，然后我们再沿着五十八号国道行驶，不用半小时就进入加州了。然后我们再穿过死谷，翻过群山，到达奥兰查。在那里，我们可以稍微歇一下，替詹姆斯找个外科医生，吃一顿饭，再洗个澡，休息一下。休息后我们沿着六号国道走，开向洛杉矶市。那段路可不近呀，不过中午时，我们估计能到达洛杉矶。到那里，你们两个可以好好休息一下。我想，你们必须尽快地离开美国。那帮家伙可能会使出浑身解数捉拿你们俩的。一旦被他们发现踪迹，就很难逃脱。我想，最好是让你们两个连夜乘飞机到纽约，明天就启程去伦敦。等到了英国，詹姆斯有办法帮你好好安排的。”

“我看这样可以，”姑娘赞同地说道，“但是，这位邦德先生到底是什么人？我至今还摸不清他的底细呢，他是不是侦探？”

“亲爱的，这问题你最好还是问他自己。”邦德听见莱特十分认真地说，“不过有一点你可以放心，他会很好地照顾你的。”

邦德心里暗暗好笑。说话到此停止了。他昏昏沉沉睡了过去，直到汽车已进入加州，他才醒过来。汽车在“费普莱医师”诊所门口停了下来。

外科医生为他洗涤涂抹了一番，又擦上了消炎膏和橡皮膏。他们洗了澡，吃了点东西，又钻进汽车继续上路了。凯丝小姐好象又恢复了话中带刺、带

理不理的老作风。莱特开着快车，以八十英里的速度在蜿蜒如带的山路上疾驶。邦德这时的任务是负责注意后面有没有交通警察。

没多久，他们便轻快地沿着林荫大道向前驶去，路的一边是绿油油的草地，另一边是高大的椰子树。在闪闪发光的名牌车流中，满身尘土的司徒乃克车显得十分俗气。到黄昏时，他们已换上崭新的衣服，也买了新的衣箱。他们把衣箱放在了饭店的门厅里，自己清闲地坐在幽暗凉爽的贝佛利饭店酒吧里。邦德那伤痕累累的面孔也没有引起人们的注意。估计在加州各种装扮的人太多了，演员也太多了。人们也许把他看作是一位特技演员呢。

桌上，马丁尼酒瓶旁有一部电话机。莱特一口气打了四个纽约的长途电话。

“好了，总算把事儿办妥了，”他放下电话说，“我的朋友已经给你们订好了伊丽莎白王后号轮船的客票。由于码头工人罢工，耽误了航期，要明晚八点才能开船。他们明天上午去拉迪亚机场接你们，这样你们下午任何时候都可以登船。詹姆斯，他们还会把你留在阿斯特旅馆的东西一起带给你的，包括那只出过风头的高尔夫球杆袋。华盛顿方面已经答应发一份护照给凯丝。到时候会有一位国务院的官员来机场接你们。当然，你们还要填写几份表格。”

“这是中央情报局一位老同事给安排的。另外，今天的晚报上，已经把这件事登在头版头条了，好象用的是“废墟山村付之一炬”类似的标题，但是记者好象发现斯潘老板的尸首。邦德的大名也没有见报。一位同事告诉我，警方还没有关心到你。可是另一位侦探透了个信说，斯潘那帮家伙正在找你，而且把你的容貌特征向下传达了。说是谁要找到你，就可以拿到一万美元的赏金。所以你还是快走为妙，最好两个人分头登船。尽量掩饰身份，上船后一直呆在房舱里不要露面。他们那帮家伙绝不会善罢甘休。现在的比分是三比二，也太丢人了。”

邦德表示钦佩道：“你们平克顿社的效率很高嘛。我很高兴，我们终于大难不死。我过去一直认为，美国的歹徒不外乎是一群西西里岛坏坯子，一天到晚只知道喝啤酒，吃吃烤饼，或到周末结帮闯进汽车行或者百货店劫走一笔去赌场的赌本就可以了。这样看来他们的人手倒挺多的，而且坏事做绝，心狠手辣。”

凯丝冷笑一声说：“你倒是该多多小心你的脑袋。我们真能够安然无恙地登上了船，才算是奇迹了。他们能耐可不小，千万不能小看。多谢钢钩队长仗义援手，才有了这一线生机。”

莱特听见这话噗哧一笑。他低头看一下手表，招呼他们：“走吧，你们这对爱侣。该上路了。你们去机场搭飞机，我得在今晚赶回拉斯维加斯，去寻那位默默无言躺下的老朋友‘赧颜’的埋骨之处。要是你们还有话要说，最好等到飞到二万英尺高空时再说吧。飞机令人心胸豁达、开朗，说不定你们下了飞机就会如胶似漆！知道成语是怎么说来着？‘同病相怜’、‘患难见真情’嘛。”

莱特驾车送他们去飞机场，大家下了车，他和凯丝热烈拥抱作别。瞅着他一瘸一拐走回的身影，邦德突然感到一阵悲伤，只觉哽咽无语，千种滋味在心头。凯丝赞道：“你这位朋友真好。”莱特砰的一声关上车门，汽车开始了去沙漠都市的漫长旅程。

“是的，患难见真情，”邦德答道，“莱特就是这样够哥们。”

莱特向朋友挥手告别时，他们看见了那只闪光的钢钩。广播里传出班机准备起飞的通告：“前往芝加哥和纽约的旅客请注意，环球航空公司第九十三号班机现在开始剪票。请到第五号入口登机。”于是他们挤进了玻璃门，开始了横跨美洲大陆和大西洋的旅程。

客机在黑暗的美洲大陆上空飞行。邦德舒服地躺着，等待进入梦乡，以便暂时忘记身上的伤疼。他想到睡在下铺的凯丝，又想到这次行动整个进展。

邦德心里明白，他已真心地爱上了凯丝小姐。但是她心里是什么想法呢？当年在旧金山的夜晚，歹徒们破门而入造成的创伤还在她记忆中占据重要地位吗？她对男人的嫌恶心理现在还很强烈吗？那一夜的罪恶是否真的毁了这个女子永远的幸福呢？

在过去的这二十四小时里，在真情流露的瞬间，邦德好象已找到了问题的答案。他发觉，这位热情的姑娘从她那硬朗的假面后边不时地偷偷看着自己。是的，她曾经戴过走私犯、赌台管理员等许多假面具。

这一切毫无疑问。她如一朵经风雨摧打的花朵，正含苞待放。可是他自己真的考虑好了吗？如果向她求婚，就要一辈子在一起。结为夫妻之后，绝不可随意拂袖而去。这婚姻会给他的职业和日常生活带来什么样的影响？

邦德在铺上翻来复去，努力想抛开这个问题。不可操之过急，现在想婚姻这一层未免太早了。再等等看，走一步是一步吧。一个时间内不能同时考虑两件事。于是他坚决地把这个问题扔在一边。他应该为 M 局长所付托的这件尚待完成的任务多考虑一下。

到现在为止，毒蛇已有一端被他斩断了。这是它的头部，还是它的尾巴呢？很难说。邦德认为，钻石走私集团的真正幕后指挥者是伦敦的杰克·斯潘以及那位神秘莫测的 ABC。塞拉菲姆·斯潘只不过负责接收走私钻石，他的位置完全可以由别人来顶替。凯丝走掉也无关大碍。她的自首也许会使得沙迪·特瑞牵连进来，但他可以暂时避避风头，风暴过去之后再露头。而杰克·斯潘以及他经营的“钻石之家”现在还未受到冲击。要尽快从凯丝那里取到 ABC 的电话号码，好把他抓起来。但很可能沙迪·特瑞已发觉邦德带走了凯丝一起逃走，会立刻将详情电告伦敦，要求他们改变联络方法。这样一来，邦德认为，下一个目标应是杰克·斯潘，通过他再逮捕 ABC，才能挖出非洲方面的走私源。只有在 ABC 落网之后才能找到走私集团的起点。邦德决定，他上了伊丽莎白轮后，应立即起草致 M 局长的详细报告，希望情报局和伦敦警察厅协助破案。这样一来，警察厅瓦兰斯的手下就有的忙活了。而那时邦德就没什么事了，可能白天全忙着写报告，处理办公室内的例行文件，晚上可以在他国王大道公寓中与凯丝拉拉家常。他得马上打一个电报给女佣梅小姐，让她准备好迎接他们的一切。应该买些鲜花，买些洗澡用具，晒晒床单……。想着想着，邦德就睡着了。

经过整整十个小时的飞行，飞机来到了拉迪亚机场上空，准备着陆。

星期天早晨八点，机场上没有多少人。他们刚下飞机，一位官员就从柏油道上迎了上来，领着他们从边门进入了候机室。候机室中还有两位年轻人，一位是平克顿社的侦探，另一位是从国务院来的职员。他们一边谈论着旅途见闻，一边等待着行李送出来。行李拿到后，他们一道从侧门离开了候机大厦。一辆红色的轿车等在外面，发动机不停地响着，后座的窗帘早已拉了下来。

邦德和凯丝在平克顿人士的公寓干等了好几个钟头。终于在午后四点钟左右，邦德和凯丝先后从有护栏的跳板上登上了伊丽莎白号巨大的黑色船舷。他们被分别安置在 M 层甲板的两间房舱里。他们进了房间后，锁上了房门。

但是，当凯丝和邦德先后登上船的跳板时，一名码头卸货工迅速地溜进了海关办事处的公用电话亭里。

三小时之后，一辆黑色轿车停在码头边，车里下来了两位美国商人。他们匆匆走进移民局和海关办事处，在广播要求送客的人离开甲板以前，他们及时办好了登船的一切手续。

两个商人中的一个是个很帅的青年，头上防雨罩的帽檐下露出一绺白发。他手里提了一个手提箱，标签上写着，“B·吉里奇”。

另一个商人长得又高又胖，小眼睛露出紧张的神色，戴着一副双焦距镜片的眼镜。他满头大汗，不时地用大手帕抹脸上的汗珠。他手里也提了一个手提箱，标签上写着，“W·温特”。下面用红墨水写着：“本人血液为 B 型”。

第二十二章 心心相印

晚上八点整，伊丽莎白号轮船的汽笛发出了巨大的吼声，使纽约曼哈顿区多少摩天大楼的玻璃窗发出震抖的响声。拖船拖着这艘巨轮慢慢地离岸，然后转了个方向，以每小时五海里的速度沿江而下。

轮船在白玫瑰灯塔旁停了一下，让领港员下船。接着伊丽莎白号的四叶大螺旋桨将穿过海口，驶向海洋。轮船在北纬四十五度与五十度之间的海域中沿着一条孤线破浪前进，驶向大西洋的另一端，英国南部的南桑浦敦港。

邦德静静地坐在自己舱房的桌前，静听船在风浪中破浪声响，不禁想起了在战争年代自己乘着这艘轮船的航行经历。那时候，他乘的轮船在南大西洋中航行，要返回战火熊熊的欧洲，遇到了德国的潜水艇，于是就开始了捉迷藏游戏。现在这次航行虽然多少也有点危险，但和当时那次航行相比，可要好得多了。现在有各种导航电子设备保护，轮船就如东方君王，前后有步卒和骑士的保驾。对邦德来说，这次旅行的最大的麻烦不过是消化不良和疲倦。

他拿起电话话筒，给凯丝小姐打电话。当凯丝听出他的声音时，发出了戏剧性叫喊，“海员就怕出海。现在我们还在哈德逊运河，我就开始晕船了。”

“我也一样，”邦德对她说，“躺在屋子里，什么也不想吃，只是吃点镇静剂和喝点香槟酒。这两三天内我恐怕都会这样的。我打算请医生来看看，或者请土耳其浴池的按摩师来给我好好治疗一下。不过这几天不露面，对我们没什么害处。他们能安排在纽约让我们赶上这班船，可真是不容易呀。”

“好吧，不过你可要答应我，每天给我打电话，”凯丝撒娇地说，“只要我感觉稍微舒服一点，能吃一点鱼子酱时，你就得陪我去大餐厅去吃饭。好吗，我会听话的。”

邦德哈哈大笑起来，说：“要讲条件的话，我也有交换的条件。仔细听着，我要你仔细回想一下有关伦敦的ABC的一切交易情况。告诉我他的电话号码和其他有关细节。我身体稍微好些，就会尽快给你讲这件事的前因后果以及我对它发生兴趣的原因。我们呆在房里这一段时间里，只有相互信赖才行。你看这条件怎么样？”

“好吧，”姑娘想也不想一口答应下来。她似乎已决心浪子回头，想完全与过去决裂。邦德在电话上和她谈了足有十分钟。除了还没有获得ABC的详细消息外，其他方面真是很有进展。

他挂断电话，又按电铃叫来了乘务员，要了晚餐，然后开始埋头拟写当晚要发出的电报稿，并把它译成指定的密码。

轮船静静地驶入暗夜。船上这三千五百人，如同一个临时城镇，开始了它五天的海上生活。就和其他有人口聚集的地方一样，在这个城镇中会发生许多事件和案件，包括盗窃、殴打、诱奸、酗酒和欺诈，也许还可能有一两个婴儿出生，也许也会有人自杀。在横越大西洋每一百次航程中，就会有一次谋杀案件。

当这座钢铁城镇迎着汹涌的波涛轻快地向前行驶时，当夜晚的海风急促绕着桅杆发出呼啸时，船上的无线电通讯天线正把不同的电文传送到英国港电台值班员手中。

东部标准时间晚上十点整，值班报务员将一份电报发了出去，电文如下：“伦敦海顿公园钻石之家转交ABC：对象在船上。如需采取措施，速告。并

告酬金。温特”。

一小时以后，伊丽莎白号的报务员正在为即将拍发的一封长达五百五十字的电报而叹气。那封长电报是发往伦敦摄政公园国际进出口公司业务经理的。这时，他收到了英国电台发来的一封简明的电报，收报人为“伊丽莎白号头等舱乘客温特先生”，电文为：“希速结果凯丝，酬金二万美元。其他对象抵英国时再处理。ABC。”

报务员从客人名单中查找温特先生的名字，然后把电报放入信封送到邦德和凯丝下一层的一间房舱中。舱内的两位乘客正在玩纸牌。侍者送完电报离开时，听到大胖子诡秘地对那个有一绺白头的同伴说：“哎，你知道么？有两万美元。够花一阵子的，伙计！”

上船的第三天，邦德和凯丝约好在观景厅喝酒，然后去餐厅一同吃饭。那天中午，海上风和日丽，微波不兴。邦德正在房舱里吃午饭，收到了用轮船信笺写的一张纸条，从上面的圆润的笔迹可以猜出是个女人写来的。上面写道：“今天设法见一次面。勿误。”

三天的分别让格外想念对方。可邦德到了酒吧间的一个幽暗角落与她见面时，发现她一肚子怨恨之意。

“这是什么地方呀？”她讥讽道，“难道你认为和我在一块儿丢人吗？我穿着这身好莱坞最流行的衣服，可你却故意把我拉到这个阴暗的角落来。你当我是老姑娘没人要吗？我原想在这船上可以找点玩的，可你却把我藏在一边，好象生怕我患了伤风会传染别人似的。”

“好了，好了，说够了没有？”邦德说，“你总是有办法让人对你没办法。”

“你希望女孩子在这艘伊丽莎白皇后号轮船干什么？钓鱼吗？”

她的话说得邦德不禁笑了出来。他抬手叫来了侍者，要了两杯带鲜柠檬片的伏特加和淡味马丁尼鸡尾酒。

凯丝说，“我给我的姐们写了一封信。来，我来给你念念。”说着，她拿着腔怪声怪气地背诵道：“亲爱的阿姐：我跟一位长得很帅的英国佬在一起玩得很痛快。可恶的是他似乎对我们家的珠宝更感兴趣。我怎么办呢？你的迷惘的小妹敬上。”她态度突然一变，轻轻用手掌压住邦德的手：“詹姆斯，你听我说嘛。我真的很高兴。我爱呆在这儿，我爱跟你在一起。更爱这个没人的角落。别把我刚才的话放在心上，我是高兴极了。所以我想和你开个这样的玩笑。你不会在意吧？”

她上身穿了一件奶黄色的丝衬衣，下身穿的是深灰色棉毛混纺裙子。她的皮肤被太阳晒成了淡淡咖啡色。她身上没有任何首饰，只在手腕上系了一只女表。那只压在邦德手背上的棕色的小手也没有涂指甲油。灿烂的阳光照在她金黄的头发上，也照亮了那对无限柔情的灰色眼睛。她可爱地笑着，露出了白玉般的牙齿。

“不会，”邦德连忙道，“怎么会呢？凯丝。我对你的一切都非常满意。”

她朝他看着，轻轻点了点头。侍者送来了两杯酒，她连忙把她的手从他手拿开，从酒杯顶部向她做了个鬼脸。

“我想问你几个问题，好吗？”她一本正经道，“第一个问题，你干这行，老板是谁？我在伦敦那个旅馆里头一次见到你时，我就怀疑你是个骗子。但是等你走出房间后，我又想你不可能是那种人。我也曾想过给ABC打个电话，说说我的怀疑点，免得以后遇上大麻烦。可是，我不知为什么偏偏就没

有那样做。詹姆斯，说吧，老老实实给我交待清楚。”

“我在替政府办事，”邦德告诉她，“他们决意摧毁钻石私梟。”

“你是密探吗？”

“不，只是一名公务员。”

“好的。那么，等我们到伦敦上岸后，你打算怎么处理我呢？把我关起来？”

“没错，不过是关在我公寓的空房间里。”

“那还差不多。我会成为英国女王陛下的臣民么？我倒满希望这样。”

“我也希望，我们能帮你办到。”

过了几秒钟，她忽然又问：“你结过婚没有？或者跟别人同居过没有？”

“没有。不过倒是有过风流韵事。”

“噢，你原来是喜欢跟女人睡觉的男人。告诉我，那么你干嘛不结婚呢？”

“因为我觉着还是过单身生活更适合自己。据我所知，大多数的婚姻不是 $1+1=2$ ，而是 $1+1=0$ 。”

凯丝细想了想，说：“你说的也许是有点道理，但是这要看你希望是个什么样的加法，是往圆满这方面加呢，还是往破裂这方面加。但是你要是打光棍一辈子，这一生也算不得是个圆满呀。”

“那么，你自己呢？”

她没想到他会反问自己。“也许我过去一直在过着非人的生活，还从来没有考虑过这个问题。”她回答道，“你是不是认为我应该嫁给谁？要我嫁给沙迪·特瑞吗？”

“世上有的是可嫁的男儿。”

“胡说，压根儿就没有，”她有点生气地说，“也许你认为，我不该跟那帮家伙同流合污。这点我也是这么认为的，错就错在一开始就跨入了邪门。”她的怒火渐渐熄灭，变得楚楚可怜。“詹姆斯，人总有走错路的时候，我就是这样。而且往往是被迫的呀。”

邦德紧握住她的手。“凯丝，我了解，”他安慰她，“莱特已告诉过我你的一些情况，所以我一直不想问你这方面的事。你也用不着追悔了。现在一切都过去了。我们在船上过的是今天，今天，知道吗？”他换了个话题说，“好了，现在跟我谈谈，你为什么叫蒂法妮呢？在冠冕大旅馆担任赌台管理员，是什么样滋味？你的牌艺从那儿学来的？怎么那么老道？你能玩一手好牌，我想，别的技术也一定能学好。”

“多谢夸奖，”她挖苦说，“我玩牌的确还可以。至于我为何叫这个名字，那是因为我老爸知道我是个丫头，非常难受。他扔给母亲一千美元，和一块蒂法妮美容公司的粉饼，就加入了海军陆战队当兵去了。在攻打琉璜岛那次战役中，他死在战场了。于是我母亲管我叫蒂法妮·凯丝，带我外出谋生。她开始只是养了几名应召姑娘，后来胆子越来越大……。也许这种经历你听起来不太舒服吧？”她又骄傲又有些自卑地说。

“别这么想，”邦德坦然道，“又不是你去当应召姑娘。”

她耸了耸肩，继续说，“后来一伙歹徒把我们的家砸了个稀巴烂，”讲到这里，她举起酒杯，一口喝光最后几滴马丁尼酒。“这样，我只好独自一人出去闯世界了，开始找了一些女孩子做的工作。有一天，我跑到里诺城去找活儿干。那儿正好有一个赌场管理学校，我签约进了学校，拼命地学习。”

我主修的是双骰子、轮盘台和二十一点。学赌台管理挣的钱还可以，每周能赚二百美元。男人喜欢女发牌人，女顾客也感觉安心一些，以为女发牌人对人和蔼些。也许女人给人们的印象就是这样。不过，什么事干久了，也觉不出那有什么好玩的地方。这差事并不象想象中那么好混。”

讲到这里，她停了一下，笑着对他说：“我讲完了，现在该轮到你啦。再给我要一杯酒吧，然后你告诉我，能和你相加的应是什么样的女人。”

邦德又要了两杯酒。他点上一支香烟，然后说：“我想，她应是爱我的，而且又会烹调法国菜。”

“天啊。那么给你找个会炒菜和睡觉的老太婆，你要不要？”

“哦，不，女人该有的，她当然样样都有。”邦德打量着她说，“而且，她还有金发，灰眼睛，一张不饶人的嘴巴，完美的身材。此外她还懂得讲各式各样的笑话，知道怎么打扮，会玩扑克牌等等。这些都应是这个女人所拥有的特点。”

“如果你找到了这样的女人，会娶她吗？”

“也未必，”邦德说，“说老实话，我也算结过婚了。我已经娶了一个老头子。他的姓氏的第一个字母是 M。如果我打算跟一位女性结婚，我得先跟他办离婚手续。可是我还没下定决心是否跟他一刀两断呢。再说，那个女人和我结婚后，会不会成天给我下指示，让我在厨房里忙个不停呢？有了夫妻的名份，一定少不了吵嘴，那我整天耳朵边总是听到象‘这是你做的！你还想赖吗？又瞎说，那可不是我’之类的唠叨。要是过那种日子，我简直要死，只会想溜之大吉，最好公家派我去日本出差。那么只有让夫人独守空房了。”

“你想要孩子吗？”

“我喜欢要几个，”邦德直截了当地说，“不过最好在我退休之后。否则，孩子可受苦了。我干的这行，成天提着脑袋走。”他看了看酒杯，然后一饮而尽。“凯丝，你是怎么想的呢？”

“我想，每个女人都希望回到家的时候，能看见自家客厅桌子上摆着一顶男人的帽子，”凯丝若有所思地说，“可惜的是，我一直没发现帽子底下有一个看得顺眼的面孔。一旦落进阴沟，你就知道那是什么滋味了？你自己已经蓬头垢面，哪还有兴致再向外张望。得过且过吧。与斯潘兄弟们合伙干时，从来不愁吃穿问题，也可以存起一些钱来。可是在那帮人里面，女孩子别想找到对自己好的人。你不得不常常在房间门外贴上‘请勿打扰’之类的提示。我现在已经过腻了那种生活。我告诉你百老汇歌舞班姑娘的一句俏皮话吧。她们说，‘如果你在衣筐里找不到一件男人的衬衣，洗这筐衣服才叫乏味。’”

邦德被逗得哈哈大笑：“唔，现在好了，你已经出来了，脱离阴沟了。不过，塞拉菲姆怎么样？我看那天，在火车上……”

他的话还没说完，只见她的眼睛闪出一线怒光，从餐桌旁一下子站了起来，转身就走。

邦德暗自咒骂自己，连忙掏出钱放在帐单旁边，匆匆跟了上去。他一直追到甲板上，才赶上她。他说：“凯丝，你得让我把话说完。”

她转过身来，面对着他，“你怎么能这样呢？”晶莹的泪珠在眼眶里打转，“你怎么能忍心破坏这么美好的夜晚呢？”她绝然地转身，对着窗户，把手伸到提包里找手帕。抹干眼泪后，她又说：“你真让人不能理解。”

邦德伸出手环抱着她。“我的宝贝，”他知道，只有爱才能愈合这场误会，当然少不了费上一番口舌。“我绝对没有想让你伤心。我只是好奇罢了。那天晚上，在‘炮弹号’上我们度过的那个可怕的晚上还记得吗？当我看见桌上摆了两份餐具时，心里的创伤比起之后所受的皮开肉绽之苦真是有过之而无不及。我只想随便问问。”

她将信将疑地抬起头望着他。“你是说……”她死死地看着他的眼睛问，“你那时就爱我？”

“别装傻了，”邦德说，“难道你一点儿也看不出来么？”

她没有回答他，转过身去向着一望无际的大海。几只海鸥在船舷附近上下翻飞。沉默了一会儿，她问道：“你读过《爱丽斯漫游奇境》那本书没有？”

“小时候读过，怎么了？”

“我常常默默地背诵其中的一段话，”她说，“我喜欢那段话。‘啊！小老鼠，你可知道使我脱离这个泪池的方法？我在这里面游来游去，已经精疲力尽了。啊，小老鼠！’记得这一段话吗？是的，我以为你会向我指明脱逃的方法，却没想到你反手一击，我心里怎么能不生气呢？”她飞快地看了他一眼，“不过，我知道你不是故意想要伤害我。”

邦德静静地看着她的樱唇，情不自禁吻了吻，但她的反应一点儿也不热烈。她的眼里又溢出笑意。她挽住他的手臂，向敞开门的电梯走去。“送我下去，”她说，“我要回舱里重新打扮一下。到公共场所抛头露面以前，我必须得好好地化妆。”她用力拖着他的臂膀，粗声说：“现在，你也该回去好好洗个热水澡了吧？我想，这是女皇陛下的臣民最起码要做到的一点。你们英国人最会标榜浴室文明。”

邦德送她回房，然后回到自己的房里。他先洗了一个热水澡，接着又用冷水淋了一下。完了之后，他躺在床上静静地回味她说过的话，嘴角上不由牵出会心的微笑。她此时想必也在浴缸中，望着水龙头出神，心里想着我这个英国佬。

传来一阵敲门的声音。侍者走了进来，把一个托盘放在了桌上。

“这是什么？”邦德问。

“是厨师送给您尝尝味道的，”侍者恭敬地回答，鞠躬而退，随手带上了房门。

邦德从床上下来，走过去看看盘子里究竟是什么东西。他不禁笑了起来。托盘上面有一小瓶香槟酒和一只小火锅。火锅里面盛着土司和煎牛排。盘中还有一盘法式调味汁。托盘里有一张纸条，用铅笔写着：“这炸牛排以及法式调味汁是凯丝小姐亲手烹制，我并没有帮她的忙。”下面签字处是：“厨师”。

邦德斟上了一杯香槟，把调味汁厚厚地涂在牛排上，开始大吃起来。他拿起电话的话筒。

“蒂法妮吗？”

他听见话筒里传出的得意笑声。

“我说，这道牛排和法式调味汁……”

他的话未讲完，就挂了线，让她体会一下猜的滋味。

第二十三章 船中乐趣

晚上十一点，伊丽莎白号轮船的阳台餐厅只剩几个客人了。轮船在漆黑的汪洋中缓缓地向前行驶。月光如银，大海在轻轻地叹息着。

在餐厅靠船尾的地方，一对男女依偎在一起。轮船轻轻地摇啊摇，大海要睡着了。

现在有的是时间来谈情说爱了。也不必斗嘴了，也不必山盟海誓了。夜色已深。他俩站了起来向门口走去。

他们站在通往甲板的电梯间的门口。凯丝说：“詹姆斯，我有个主意。我们再去喝点儿掺薄荷糖和奶油的热咖啡。我早就听说过，这种大轮船上有关似赛马赌法一样的‘航程预测赛会’，我们不如乘机捞上一把呢？怎么样？”

“好啊，一切听你的。”他把她搂得更紧，慢慢朝休息厅走去。琴师正在舞厅接待室中调试乐器。“我可不想去买什么赌票。那种玩意纯粹是为了他们捞钱。要把抽头的百分之五作为慈善会基金，那么中奖机会恐怕比拉斯维加斯还要少。”

吸烟室里几乎没有人。他们在屋内一角坐下。在屋子的另一端，一张长桌子上放着装了各种航程号的盒子，主持人裁定时用的小木锤，还有装着凉水的玻璃瓶。一个侍者在桌边忙着整理。拍卖会的会场。

他们刚才进赤时，室内还空着很多桌椅。可是在邦德向侍者要咖啡的时候，侧门倏地敞开，一大群客人涌进来，不久吸烟室就坐下了百多号人。

拍卖会的主持人是位大腹便便、喜欢说笑的英国中部人。他身穿晚礼服，襟上插了一朵红色的石竹花。他站在那张长桌后面，招呼大家安静，然后宣布了船长预测今后二十四小时内本船的航行距离。按照船长的估计，航行距离在七百二十海里与七百三十九海里之间。凡属低于七百二十海里的数字叫作低线。而超过七百三十九海里的数字叫作高线。主持人接着说：“各位女士、各位先生，让我们大家来看看，今天能否有人能打破本船航程预测赛的最高奖金记录，那就是二千四百英镑。”室内响起了一片热烈的掌声。

一位侍者把一只方盒端到一个看来最富有的女人面前，然后由她从盒里抽出一张纸条。侍者接过纸条，递给了主持人。

“女士们、先生们，今天第一个数字就非常具有挑战性，是 738。这个数字很接近船长预测的高限。今晚在场的有不少陌生的面孔，我相信我们大家一定都感到现在海面上风平浪静，那么，这个数字就十分吸引人。女士们、先生们，对 738 号，我来开个价。五十镑有人要吗？哪位先生或女士愿意花五十镑买下这个多么幸运的号码？那边有人说二十，是吗？好吧，我们总算有了一个底价。还有添一点的没有？那位太太要二十五，好的，谢谢你，太太。好的，有人说三十了。哦，四十镑。我的朋友罗布莱加到四十五镑。谢谢你，查理。还有哪位给 738 号加码？五十。谢谢你，夫人。好了，现在我们回到了我开初报的那个数字上。有哪位愿意出比五十镑多一点？有没有人愿意再多出一点？这可是一个接近高线的号头。今天大海宁静。只有五十镑？有谁出五十五么？还有人出吗？那就以五十镑成交了。”说着，他举起锤子砰地一声敲在桌上，成交了。

“这个主持人还不算太糟。”邦德解释说，“这是个不错的号头，价钱也公道。如果天气一直这样好，而且又没有人出事，那么买高线的人就会很

多，说不定要超出‘一大包’。人人都觉得在这种天气，二十四小时内轮船肯定能航行七百三十九海里以上。”

“你所说的‘一大包’是什么意思？”凯丝问。

“一包是二百英镑，或者还多点。我估计一个普通号头要值一百英镑。不过，第一个号头，往往因观众温度还不够，总是便宜些。这种赌博上，最好的玩法就是买头号。”

邦德解释完时，第二个号头已被主持人一锤敲定，以九十镑的价格卖给一位十分激动的漂亮姑娘了。给她出钱的是她身旁一位头发花白、皮肤白皙的老绅士。

“詹姆斯，替我也买一个，”凯丝不服气地说，“你对女朋友不够意思。瞧瞧人家。”

“你没看他头发都白了吗？”邦德辩白说，“男人一过不惑之年，就不再受女色诱惑。那时他的嗜好不外是大把大把地花票子或者没完没了地讲故事。”说到这里，他笑咪咪地看着她。“好在我现在还没有到四十岁呢。”

“别耍贫嘴，”凯丝挥了挥手，“我常听人说，应该找个上了年纪的男人作情人，我看你也不象是守财奴呀。是不是女皇的臣民在轮船上公然聚赌，是冒犯法律……？”

“轮船一旦离岸三英里就算航行在公海上，就谁也甭想再管了。”邦德解释说，“但是，轮船公司还是非常谨慎地管理这类活动的。我念给你听，”他从桌面上捡起一张桔黄色纸卡。那是一张《轮船航程预测赛会简章》。他读道：“……为避免误会，轮船公司重申对上述赛会的立场。本公司限制本船休息厅管理人员或其他工作人员参与航程预测会。”邦德眼皮抬了抬。“你瞧，他是在说，他们自己不能参加这种赌博。再看下面写的：‘轮船公司建议由乘客推荐代表组成一个委员会，以便监督赛会。只有在公余之暇，并受到聘请，休息厅管事才能协助委员会工作，主持拍卖事宜。’他们真够猾头的。他们把任何问题、任何责任全部都推到委员会身上了。再听下面讲的什么。”他接着往下念，“‘本公司特别吁请赛会方面不得超过国家有关外币及英镑支票进入国境之最高限额。’”

邦德放下纸卡说，“他们的明堂还多着呢。”他笑道，“比如我刚才为你买下那张号头，万一中了奖，你赢了二千英镑，但问题是你怎么带走呢？你想要保住那一笔钱，唯一可行的方法，就是把支票塞在吊袜带里混过海关，这不是让我们重抄老本行吗？这一次是我陪你一块儿冒险。”

凯丝听了邦德的一番讨厌的劝告后，挖苦地说：“从前，我听别人给罗讲过一个故事。故事中说，在一个匪帮中，有一个熟知所有赌博的老坏蛋，名叫阿布德巴。他精通赛马的赢家比率，定号头的百分比，和所有动脑子的算计，所以人们管他叫老妖怪。好了，从你刚才不愿意为朋友花钱，而用一番臭理论来搪塞的行为来看，你恐怕算得上第二号老妖怪了。好吧，”她耸了耸肩膀说，“为女朋友再要一杯酒，总不会不应该吧？”

邦德向侍者招手，要了鸡尾酒。凯丝凑近他耳边低语道：“其实我已不打算再喝了。你替我喝吧。我希望自己今晚象星期天晚上一样清醒。”说完，她坐直了身子。“看看，现在又搞什么名堂，”她不耐烦地说，“我倒想看一些热闹的，要不太乏味了。”

“马上就有好瞧的了，”邦德安慰道。这时，主持人提高嗓门，室内观众们屏息以待。“女士们，先生们，”主席用动人的声调说，“我们提出—

个宝贵的问题。哪位先生愿意出价一百镑，来选择航行是‘远程’还是‘近程’呢？我相信各位明白这个问题。现在外面风平浪静，我想今晚受人青睐的选择应是‘远程’。那么哪一位愿意出一百镑买‘远程’或者‘近程’呢？谢谢，这位先生。好，有人出一百一十，一百二十，一百三十。谢谢，夫人。”

“一百五十镑！”离邦德桌位不远处一个男的声音。

“一百六十镑！”一个女人的声音。

刚才的那个男人单调地叫了一百七十镑。

“一百八十镑。”

“两百镑。”

听到这个价钱，邦德不由回头望了望。

喊价的是个大胖子，但头却很小而圆，长着一双冷酷而尖利的鼠眼。他正拿着望远镜聚精会神地眺视着主持人。那人的颈脖又扁又肥，黑发的根部汗水直流。他用手掏出一块手帕抹汗，从左颊转到颈后，再由右手接过来把整个头掠了个遍，直到沁出汗味的鼻尖为止。

这时，有人喊道：“两百一十镑。”

那个胖子的下巴稍稍动了一下，稳稳地用美国腔叫道：“二百二十镑。”那声音似乎在邦德的脑海里咚地敲响了记忆之键。怎么回事？他盯着那个胖子，在脑海中翻箱倒柜，寻找记忆的标签，这脸庞？语气？在英国还是在美国？

他一时无从肯定，再看他身旁的那个男人。怎么他也有一种说不出的似曾相识的感觉。他样子是很年轻，但长得怪怪的，头顶上有一绺少年白发，浅棕色眼睛，长长的睫毛，颇为好看的长相，却被宽薄的嘴巴上面的鼻子破坏殆尽了。他正咧着嘴笑，好象信箱的投信口。

“两百五十镑。”那个胖子又机械地继续加码。

邦德转过脸来问凯丝：“以前你见过那两个人没有？”她注意到他眼底露出的焦虑，“没有，”斩钉截铁的声音，“从来没见过。你察觉到他们什么吗？”

邦德又朝那两个人瞟了一眼。“没有，”他有些犹疑不决，“没有，我想没有什么地方让人怀疑的。”

热烈掌声过后，主持人眉开眼笑地轻轻敲着桌面说：“女士们，先生们，这一次真热闹。那位穿漂亮的粉红色礼服的太太愿意出三百镑。”观众们都转过脸，伸着脖子张望，互相打听：“她是谁？”主持人又转向大胖子，问道：“先生，我能给您加到三百二十镑吗？”

“三百五十镑。”大胖子答道。

“四百镑。”穿粉红色礼服的太太尖声叫道。

“五百镑。”这声音冷漠无情，简直走了调。

穿粉红色礼服的太太跟她身旁的男人激烈地辩论着。那男人怒气冲冲，对主持人看了看，摇了摇头，表示放弃。

“还有没有人出更高的价钱，五百镑？”主持人问观众。他显然知道这是大伙儿哄抬出来的最高标价。“我们等一等，看还有没有人要，”木锤砰的一声，“好的，卖给那边的那位先生，我认为大家应该鼓掌祝贺他。”他领头拍掌，大伙儿也跟着鼓起掌来，尽管人们从心底里都希望穿粉红色礼服的女士赢。

大胖子抬起屁股，欠了欠身，脸上一点儿也没有对大家掌声表示领情的

样子。

“现在我们按规矩问一下这位先生，您愿意要哪一程，远程还是近程？”人们都认为主持人讲的都是些废话。这是十分明显的事。

“近程。”

拥挤嘈杂的休息室里突然鸦雀无声，随即响起人们嘁嘁喳喳的议论声。毫无疑问，在风平浪静的情况下，人们都一定会买远程。伊丽莎白号轮船目前的速度至少是每小时三十海里。他偏偏会买近程。难道他事先知道了什么秘密？难道他贿赂了船上的船员？或者他知道不久轮船将会遇上大风暴？

主持人轻轻敲着桌面，请大家安静下来，他又重复地问一声：“我再问您一次，您是说要买近程吗？”

“没错。”

主持人又在桌面上砰砰地敲了两下，“女士们，先生们，那样的话，我们将继续售卖‘远程’，夫人。”他冲着穿粉色礼服的太太微微颔首，“请您给远程开个价钱，怎么样？”

邦德对凯丝说：“这真是怪，非常的怪呀！目前海波不兴，怎么会想到花那么高的价钱去买近程？”他接着说，“唯一的解释是他们心怀鬼胎，知道会出什么事。或者一定有人告诉他们要出事。”他转身又朝那个人看了一眼，回过头道：“他俩似乎正在注意我们两个呢。”

凯丝也掠过邦德的肩头朝他们那边看去。“他们不再注意我们了，”她说。“你看得出来这两个人一定不安好心吗？白头发的那一个看起来有点笨手笨脚的。大胖子有时还吸自个儿的大姆指。他们好象有点神经兮兮的。他们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吸大姆指？”邦德问道。他用手拢了拢头发，竭力在记忆中寻找着。

她如果容他再想一会儿，也许他已经想起来了。可是这会儿，她抓住他的手，靠在他身上，金发轻拂着他的面庞，娇声娇气地说：“我在这儿呆腻了。带我到其他地方去，好不好？”

他们于是起身离开嘈杂的休息室，向楼梯口走去。邦德伸出手搂住她的纤腰，她的头偎在他的肩上，两人各怀着心思走向舱房。

走到凯丝的房间门口时，她没有去开门，而是拖着他继续往前走。她轻声说道：“我要去你的房里……。”

邦德没作声，两人走进舱房时，他关上门，转过身，紧紧把她搂抱在背上。他温柔地唤她：“宝贝。”捧住她的脸，深深地吻了下去。

第二十四章 生死搏斗

在电话铃响起来之前，邦德只清楚地记得，凯丝临睡前柔柔的声音：“宝贝儿，别向左侧睡觉，那样会加重心脏的负担。你最好转过来睡。”他听话地翻了个身，房门嗒地一声关上了。他迷迷糊糊进入了梦乡，把她的耳语、海洋的轻叹以及轮船微微的颤动统统带进了无边的黑暗。

电话铃声大作，响彻了这间黝黑安静的小屋子。邦德嘴里骂着拿起听筒，只听一个声音说：“先生，实在对不起，吵醒了你的好梦。我是电讯室的报务员。我们刚刚收到了一份发给你的电报，上面注明‘加急件’字样。是我给你读一下呢，还是给您送过去？”

“你给我送来吧，”邦德说，“谢谢你。”

他拧亮电灯，从床上下来，使劲地摇了摇头，想让脑筋清醒过来，刚才两情缱绻的回忆早已不复存在了。

他走进浴室，打开莲蓬头，冲了足足一分钟，然后匆匆擦干了身体，穿上了衣服。

有人在门上敲了一下。他打开门，接过电报，在桌旁坐了下来，开始阅读电文。当他看了一眼电文，眼睛就渐渐眯成一条缝，头皮也开始绷紧，隐隐作痛。

这封电报是由英国情报局参谋长发来的，电文如下：

1. 我们秘密搜查了钻石之家塞伊经理的办公桌，发现了一封伊丽莎白号温特发给ABC电报，说他已查明你及凯丝在船上，请示如何行动。ABC复温特的电稿中要求干掉凯丝，报酬为两万美元；
2. 我们认为ABC即塞伊经理，其法文姓名缩写字母正好是ABC；
3. 估计塞伊已获悉警方的搜查，昨天已飞往巴黎。据国际刑警总署报告，此人现已抵北非达喀尔。这一情报证实了我们的推测，即钻石走私集团起源于塞拉利昂矿场，然后穿越边界运至法属几内亚。我们已派人严密监视塞拉利昂某外国牙科医生；
4. 空军已在博斯库姆基地备妥堪培拉号喷气飞机，你明晚抵达后搭机直飞往塞拉利昂。

参谋长

邦德僵直地坐在椅子上，半天没回过神来。

他一把抓过电话听筒说：“请接凯丝小姐的房间。”

他听见电话接通的声响，但却没有人接电话。他连忙放下听筒，开了门，沿着走廊向她房间跑去。门打开着，但里面没有人。床上的用品都整整齐齐地放着，不象有人睡过的样子。电灯还亮着。她的手提箱放在门边的地毯上，睡衣和其他东西撒在手提箱旁的地上。想必是她从他的房间回来时，已有人预先藏在门后，也许她被人一棒打晕过去，然后又可能是怎么样呢？

他向浴室中看了看。也没有人。邦德站在屋子的中央，从头到脚象被人浇了一身冰水。自己现在该怎么办呢？在杀人灭口以前，那凶手一定会审问她一次，查出她知道什么，泄漏了什么，并要了解有关邦德的情况。估计是把她带到他们的房舱中，这样可以不受别人的干扰。即使在半路碰到人，只需摇摇头说：“今晚她酒喝得太多了。不必帮忙，我自己能行。”但是他们在哪个房间呢？

邦德一边匆匆沿着过道跑，一边看了一下手表。现在是下半夜三点钟。

估计她离开自己的房间大约是两点多。要不要报告船长？算了，那可要费一番口舌去解释，这必然耽误了事情。而那帮人肯定会说，“亲爱的先生，这事看来不大可能发生在这条船上……”然后会试图安慰他，“当然，我们会尽力而为的……”警卫长会露出怀疑的眼神，他会认为邦德是喝多了或者认为小两口吵了嘴。他甚至会怀疑他是不是想延缓轮船航速，以赢得“近程”赌赛。

是啊。有人失踪，可能落海了，船会因此而降低航速或干脆停下来。

邦德跑回屋中，在乘客名单上一个劲地寻找。温特，这不是吗，第四十九号房舱，正好住在邦德脚下的一层的房间。突然间，邦德觉得自己脑门上象挨了一记。温特与吉德！就是那两个带着面罩去泥浆浴室教训骑师贝尔的家伙！他再一次复核乘客名单。四十九号，没错。同屋的还有位叫吉里奇的乘客。在他从伦敦飞往纽约的英国海外航空公司的班机上，他不是见过那个大胖子和一位白头少年吗？那人的公文包上的写着：“本人血液为B型”。原来那两个家伙一直在暗中监视他和凯丝。莱特也曾向他描述过这两个打手，“他外号叫瘟弟，最讨厌外出旅行。总有一天他会后悔没请外科医生烧掉他那拇指上的骨瘤的。”他清楚地记得，那个长了红瘤节的拇指，扳住左轮手枪，对着在木箱中躺着的贝尔。在刚才的拍卖会上，他听到凯丝说过，“那个大胖子在吸他的大拇指。”他突然明白为什么那两个家伙花高价买下“近程”。原来他们想利用已安排下的命案来发一笔意外横财。假如船上发现出事了，就会怀疑有人落海。轮船会停下来，到处搜寻，这样那三千镑奖金就自然会落到他们的腰包里。

肯定不会错，他们就是从底特律城来的温特与吉德！

邦德脑海中闪过一幕幕的镜头，犹如看着栩栩如生的影片。他立即打开自己的小公文包，从中取出手枪的消音器，然后从橱柜下面掏出手枪，把消音器套在枪口上。他心里在盘算着可能出现的情况。

他找出了船票，仔细研究在船票背面印着的客舱平面图。四十九号舱正好位于他这间房舱的底下一层。是否能一枪打断房舱的门锁，在他们来不及反应前制服他们？这个方案把握性不大。他们可能会同时锁上了门而且挂上了门闩，可不可以向船方讲明凯丝失踪的事，要求他们打开四十九号舱旁边的房舱，在那个舱客人们睁大眼睛询问“这是怎么回事”时，他由侧门闯进四十九号呢？

邦德把手枪掖进裤腰带里，打开舷窗的横栓。他侧身举腿让肩部通过洞口时，发现窗台边还有一英寸多的边沿。他伸头向下面望去。下面八英尺至九英尺的地方，有两个灯光微弱的圆孔。夜很寂静，海面上也没有风浪。舷窗正好在轮船背光的一面。下面房舱的两只圆舷窗有没有闩住？

邦德返回到屋子里。他从床上揭下白床单，把它撕成两半，并打了个结把它们连在一起。这样一定够长了。如果他此次行动成功，他再把四十九号的白床单拿回来，让乘务员把床单的丢失记在温特的帐上。

如果他万一失败，那就没什么好讲的。

邦德把床单绞成绳索，并使劲扯了一下，试试它的牢度。看来没什么问题。他把绳子的一端拴牢在舱口的铰链上，顺便看了一下手表。从他接到电报到现在，才过了十二分钟。出事的时候是什么时间呢？他咬紧牙关，把床单慢慢地顺了下去，然后爬出了舷窗。

不要胡思乱想，不要往下看，也不要朝上看。不用担心自己打的结，肯

定能吃得住的。他小心翼翼地慢慢地往下滑去。

夜风轻拂，下面海涛的澎湃声入耳而来。顶上桅杆间发出唏嘘的响声，遥远的天边，几颗闪亮的星斗围绕着轮船两只桅杆徐徐移动。

不要胡思乱想，不要想这艘大轮船，不要想下面那翻腾的海洋，不要想会斩断你的身体的四叶螺旋桨。就当自己是从苹果树上往下爬的顽童，果园中安安静静的，下面是软软的草坪。

邦德不再乱想，注意力集中在自己两只手上。他觉出自己象只昆虫爬在粗糙的墙壁上。他的脚踝擦着粗糙的涂料，脚尖再往下探索，寻找舷窗的边缘。

终于碰到了。他感觉右脚尖接触到了一个窗口的凸缘。不能再往下滑了。他用脚尖继续试探，慢慢地移到玻璃窗前，触到了垂下的窗帘。他现在要将身子再往下滑一点。最困难的时候即将过去，胜利即在眼前。

他继续往下滑了一段距离，使自己的脸部正对着舷窗。他用一只手臂抓住舷窗的凸缘，分担床单承受的力量，然后放下两臂。他全身都绷紧了，积蓄着穿过舷窗的力量，准备着最后朝下方跳下去。他的右手必须放在腰边，紧紧握住枪柄。

窗帘轻轻地拂过他的面颊，他凝神细听，忘记了自己刚才的历险，不去理会脚下的汹涌波涛，用力地屏住呼吸。

房舱传出了模糊的交谈声。一个男人说了句什么，一个女人哭泣地答道：“没有。”

过了一会，听见一声清脆的掴掌声，女人叫了出来。因为这意外的声音，邦德的身子不由自主向室内倾倒，好象有根绳子往下拉他似的。他决定从舷窗往下跳。他不知道自己越过三英尺直径的玻璃框会碰上什么。他用左手护在额前保护着头部，右手按在腰带上的枪柄上，猛地一下向舷窗冲去。

他掉在了一个衣箱上，他顺势翻了一个跟头，站起身来，大跨了几步，低低地蹲在地上，右手握枪对准目标。他紧抿着嘴唇，手因为过度用劲而在发抖。

透过准星看去，那两双鼠眼在忽左忽右地乱跑。这把漆黑的手枪刚好竖在两个男人的中央。

“别动！”邦德大喝一声，站了起来。这一声大吼使屋内的人都楞了一下。他已完全控制局面。黑洞洞的枪口已不言自明。

“谁派你来的？”大胖子纳闷地问，“这里没有你的事。”从他的语调中看来，这个家伙只是将信将疑，并无任何紧张，也不显得惊讶。

“想来凑凑热闹吗？”那家伙又补了一句。

大胖子穿着短袖衬衣，坐在穿衣镜旁的凳子上，汗水满面的脸庞上一双老鼠眼睛眨巴眨巴个不停。凯丝坐在离大胖子不远的一只皮质面矮凳上。她身上的衣服已被剥光，只穿一条肉色紧身裤。大胖子的大腿紧紧地压着她的双膝。她的脸上挨了巴掌，露出红红的手印。她转过身来看着邦德，眼神有些发懵，两片嘴唇不敢相信地大张着。

长着一绺白发的青年躺在床上休息。他撑起一只手腕，另一只手正准备从腋下的枪吊带里抽枪。他呆呆地望着邦德，两片嘴唇好象信箱缝似的咧开着。他的牙齿紧紧咬着一根牙签，仿佛毒蛇口中的舌头。

邦德把枪口对着这两个人的中央，眼睛一刻也不离开这两个人。他用紧张而低沉的声音说，“凯丝，跪下来，慢慢离开那个人。低着头到屋子中央

来。”

他没有去看她，目光依然紧盯着坐在凳子上和躺在床上的两个男人。她慢慢地移出了射击范围。

“詹姆斯，我好了。”她声音中交汇着兴奋与希望。

“站起来，到浴室去。关上门。躺进澡盆。”

他用余光斜睨着他，看她是否按他的吩咐做了。她站立起来。他看见她那白皙的背上有一个通红的手掌印。她走进浴室。浴室的门咯嗒一声关上了。

现在她不会再受流弹横飞的伤害了，也不会看见即将发生的搏斗了。

那两个男子相距约五码远。邦德想，如果他们两人同时向自己攻击，他可能就会吃亏。一个人需要同时对付两个人，即使以最快速度杀死其中的一个，也无法避免第二个人掏枪还击。目前他还控制着局面。但只要第一粒子弹射出去，局势的发展马上就会难以预料。

“四十八，六十五，八十六。”大胖子嘴里在念这些数字。他在使用五十多种美式足球的数字构成黑话的密码，互相在传递着信息。同时他蹲下身子，手敏捷地伸向腰带上的手枪。

正在这时，躺在床上的那个白发少年来了一个大转身，两腿朝向邦德，以变化身体的姿势使自己的目标变窄，减小中弹的面积。他放在胸前的手悄悄向腋窝伸去。

“啪！”邦德带消音器的枪一声轻响。白色的头发上顿时现出了一个黑红的窟窿。

“啪！”白发少年的手指轻轻地撬动了一下，临死前还朝床底下发出一枪。

蹲在地上的大胖子惊恐地发出一声尖叫。他抬起头，眼睛死死地盯住那只黑黑的枪口，生怕它随时在他身上开了火。他的枪还未抬起，要是射击也只能打到邦德的腿部和邦德背后的白色墙壁上。

“把枪丢掉！”

胖子乖乖地把手枪朝地毯上一扔。

“站起来！”

大胖子浑身发抖地站了起来，盯着邦德的眼睛，惊恐地看着自己的手帕。

“坐下！”

邦德继续保持着警惕。大胖子顺从地看了他一眼，慢吞吞向后转，两手高高地举过头顶。他向回走到椅子旁边，慢慢地转回头来，好象要坐在椅子上。

他面对着邦德站着，自然地把手垂下并随意地向后甩去，右手比左手甩的幅度更大一点。突然，他右手向前挥动，从指尖中飞出一把匕首，一道白光在屋里一闪。

“啪！”

子弹和飞刀同时划过了屋子。两个人不约而同向一旁回避。所不同的是，大胖子一下子向后翻倒，一只手抓紧了胸口，眼白外翻。而邦德只是毫不在乎地看了一眼衬衣上微微地颤动的刀柄和刀柄旁逐渐扩大的血印。

大胖子倒在了椅子，但随着一声刺耳的断裂声，胖子的身体轰然倒在地下。

邦德瞧了一眼地上的人，然后把目光转向敞开的舷窗。他向拂动的窗帘默默注视了一会儿，深深吸了几口海上的清凉空气。舷窗外海涛澎湃。如此

良辰美景，现在仍是他和凯丝的世界了，而那两个歪东倒西的枪手与已这个世界无缘了。他的神经和肌肉经过刚才的激烈战斗，过了很长一段时间才慢慢放松下来。

他从衬衣上拔出了飞刀，没看它一眼，便拨开窗幔，用力把它送入黝黑的大海里去了。他依旧向大海凝望着。他关上手枪的保险，把枪往腰带上一别。他感觉右臂突然沉重起来。

房舱里一片狼籍。他想了好一会，下意识地把两只手在裤子上抹了抹，而后他走到浴室门外，轻声呼唤：“凯丝，是我。”他打开浴室门。

她好象没有听见呼喊，仍两手捂着耳朵，躺在浴缸底部。他把她从浴缸中扶起来搂进怀抱时，她仍不相信危机眼前的一切。她紧紧依偎着他，用手慢慢地从他的两颊一直摸到他的胸膛，好象在证实这一切不是在作梦。

她触到他带伤的肋骨时，他朝一边闪了一下。她连忙从他的怀抱里挣脱出来，仔细看他的面部和染在她手指和衬衣上的血迹。

“哎呀，我的天，你受伤了。”她惊叫一声，但马上就清醒过来。她替他脱掉衬衣，用肥皂和清水洗净伤口，又找到死者的剃刀，割了几条干毛巾条，帮他包扎起来。

邦德从地板上捡起她的衣服递给她，要求她仍呆在浴室里。她在浴室中要做的事情，就是设法擦掉她可能留下的任何指纹，而他却要到舱室中去把现场收拾一下。

她亮晶晶眼睛睁得大大的，站在那里，没有任何反应，甚至邦德吻她时，她也依然愣愣的。

邦德朝她宽慰地笑了笑后，走出了浴室，随手关上了门。他开始清理现场。首先他要仔细考虑一下他要干的每一步，一切要从轮船在南安普顿靠岸时警察来这里调查着眼点和想法出发。

他先脱掉身上沾着血迹的衬衣，又找了一只烟灰缸裹在衬衣里，把它从舷窗扔下海去。然后他从衣袋里取出一块手帕，裹在手上，在衣柜的抽屉里找到白发少年的白衬衣。他穿上衬衣后，站在房里想了好一会儿。他费劲儿地抱起大胖子，把他放在椅子上，脱去他的衬衣，拿到舱口边，掏出手枪，对着胸口上的小孔上又放了一枪。这样，衬衣上枪孔的四周围了一圈火花薰烟，看起来象是自杀的。他又把衬衣给大胖子穿好，仔细地擦好枪，把死者右手手指在枪柄摩擦了几次，又把枪塞在他的手里，让其食指搭在扳机上。

他休息一会儿，然后从门背后取下吉德的上衣，把它套在吉德身上，又费劲地把尸体拖到舷窗下端，用力地扛起死尸，把它从舷窗孔扔进了大海中。

邦德用手帕把舷窗边缘的手印擦掉，一边喘气，一边再次向小屋子周围打量了一番。他走到小方桌旁，把桌子掀翻，让桌上的扑克牌撒了一地。他把大胖子裤子口袋中的钞票掏出来，与纸牌混在一起。

经这样一布置，此案子似乎已真相大白。只有吉德射进床铺底下的子弹没法解释，不过那也可以看作是搏斗中飞出的流弹而已。他的手枪一共射了三颗子弹，地上正好有三颗弹壳。其中有两发已射进吉德的身体。现在他可以把床上的白床单拿走。这一损失怎么解释呢？警方也许会以为温特用床单裹着吉德的尸体，一同丢下海了。温特因打牌误杀伙伴，事后追悔莫及，没法交待呢，于是举枪自杀了。

邦德想，他这一布置在警察没有上船以前，是不会有问题的，而等他们上船来检查时，他和凯丝早已离开轮船，远走高飞了。现场唯一的证据就是

邦德的手枪。但这种枪和英国情报局的外勤人员的所有枪支一样，没有任何辨认的序号。

他整理完后，叹了一口气，拿上床单，让凯丝悄悄地返回自己的房舱。最后他把吊在舷窗外的床单割断，又把屋内多余的枪、子弹夹和枪背带一齐抛下海去。

当邦德穿过房舱走进浴室时，他看见躺在椅子上的死尸向上翻看的白眼，好象在对他说：“世上没有任何东西是一成不变的，但你给我的死亡的的确是永恒的。”

第二十五章 炮轰匪首

天气很热，人的身上都粘乎乎的。等在霸王荆树荫底下的那个人已经呆得有些不耐烦了。这大概是他最后一次送货了，他们得找到一个来接替他的人。他会好好跟他们讲，把自己的苦衷全部倒出来。新来的牙医助手似乎是个一窍不通的外行，象是个侦探。他那总是东张西望的眼睛、两撇焦黄的小胡子、手里拿着的那只烟斗以及清清爽爽的指甲都说明了这一点。是不是他们当中有谁被逮捕了？或者是已经有人招供了？

那个人不耐烦地挪动了一下姿式。那飞机怎么还不来，怎么搞的？他无聊地抓起一把土朝地上的蚂蚁群扔了过去。蚁群的队伍顿时被打乱了。接着，蚂蚁开始向两侧疏散，后继的蚂蚁源源而来。它们开始清除路上的障碍，不久蚂蚁纵队的运输线上又开始继续运行了。

那个人干脆脱下皮鞋，用鞋底狠狠地朝蚂蚁运输队打去。蚁群再次引起骚乱，但没过多久蚂蚁越过同伴的尸体，继续排着一条黝黑的纵队向前挺进。

那人用非洲的土话骂了一声，然后无奈地穿上了皮鞋。他站了起来，手扶着树干，用大皮鞋朝着蚂蚁群不停地踩下去。

过了一会儿，他好象忘掉对黑蚁的憎恶，伸着头向北方聆听。终于来啦。他连忙返回到灌木树下，从工具包里摸出四只手电筒和装原料钻石的口袋。

一英里以外的一辆军用卡车旁，架设在矮树丛中的测音器停止了测音工作，有三个人不断报告着有关飞机的数据：“距离三十英里。速度一百二十，高度九百英尺。”

站在旁边的邦德低头看了看手表。“他们好象是在每月月圆的那天午夜作为会面的时间。”他说，“现在飞机已经迟到了约十分钟。”

“他们是这么安排的。”站在身旁的弗里敦守军军官转过身说：“下土，去检查一下，不要让金属反光从伪装网里露出去。象这样月亮，什么都可以看得清清楚楚的。”

这辆卡车用伪装网盖着，停在法属几内亚的一条土路旁的灌木丛里。那天晚上，当他们在一条路上由测音器测听到牙医的摩托车的响声时，他们便一路跟踪着过来。摩托车停下来后，由于无法再利用摩托车的声音来掩护自己，卡车也立刻停在树丛中。他们用伪装网盖在了卡车、测音器以及架在附近的四十厘米口径的防空小炮上，静静地等待着。他们也不知道，来和牙医碰头的人，究竟是乘摩托车，还是骑马，或者乘吉普还是飞机来。

现在，远处的空中传来一阵嗡嗡声。邦德微笑了一下，说道：“原来是架直升飞机，别的飞机不会是这种声音。飞机一着陆，就卸下小炮上的伪装网。我们也许要给它一炮，以示警告。扩音器的开关打开了没有？”

“打开了。”测音器旁边的下土答道，“直升机飞得很快。一分钟后，我们就可以看见它了。看见那边刚刚拧亮的手电光吗？可能那就是着陆场地。”

邦德看了一眼那四个小光点，然后抬头向广漠的非洲夜空看去。

终于来了，走私集团里的最后一员大将！他既是该匪帮中最后的一员，也是最先露面的一员。他们曾在伦敦海顿花园的珠宝店中见过一面。这人既是斯潘帮的核心人物，也是华盛顿治安当局最关心的匪徒。对邦德来说，除了那个可恶的沙迪·特瑞外，这个人是他决意要抓和要杀的人，而其他的冤鬼都是他不得已而动手的。他想到在绯嘉特酒吧大打出手的经过，和那两个

轮船上被他干掉的底特律枪手。他现在可称的上是个杀人不眨眼的家伙，M局长派他到美国走一趟，只是要他帮助查出钻石走私集团的来龙去脉。可是，总是那么不顺意，每次这帮家伙跟他一见面，就总想要他的性命或者想杀害他的朋友。他们如此总是想动粗，没有办法他才还击。在拉斯维加斯开雪佛兰车的两名死鬼，不分青红皂白就向他开枪，还打伤了他的朋友厄恩·柯诺。后来开金钱豹车的那两名打手，一见面给了厄恩一棍，而且到了沙龙时，他们首先开了枪。斯潘·塞拉菲姆先让手下人用大皮靴在他的全身拚命踩踏，弄得他遍体鳞伤，后来他自己又在列车上向他开枪，这可冤不着他了。温特与吉德这两个杂种，把贝尔骑师整得半死还不算，后来又要来杀他和凯丝。这七个人，他先后打死了五个。但这并不能说明他嗜杀成性，而是被他们逼出来的。他在他的三位好友，莱特、厄恩·柯诺和凯丝协助下，总算吉星高照，才幸免于难。

现在这最后一个坏蛋从空中飞来了。就是这个人命令七个手下人追杀他和凯丝的。照M局长的分析，也就是这个人，开辟了钻石走私线路，贩卖钻石，而且一直让这非法的行当生意兴隆。

邦德从南安普顿港一上岸，立即赶向博斯库姆机场。在机场时，他用空军专线跟M局长通了一次电话。当时运送他前往西非弗里敦的堪培拉式专机马上就要起飞了。M局长的指示只有几句话，他的声音中似乎有一点疑虑。

“你能平安归来，我很高兴。”

“多谢局长关心。”

“晚报上登了有关伊丽莎白女王号轮船两条命案的消息，这是怎么回事？”M局长语气中充满怀疑。

“这两个人帮匪派来杀害我们的枪手。旅客名单上登记为温特和吉里奇，乘务员跟我说，他们俩是因为打扑克牌赌钱时，因吵了嘴而相互残杀的。”

“你认为乘务员的话可信吗？”

“听起来倒很有可能。”

M局长停顿了一下，又问，“警方是否也这样认为？”

“我还没来得及跟他们见面。”

“让我去跟瓦兰斯谈谈。”

“好的，局长。”邦德说。他知道，这是M局长的惯用表达方式。假如这事真是邦德干的，M局长希望在办案时，不要把邦德或者英国情报局牵涉进去。

“不管怎么说，”M局长又说。“那些人只是些无足轻重的小角色。现在你要抓的人是斯潘·杰克，或叫作塞拉菲姆，也就是那个叫ABC的那个家伙。据我们得到的情况，他正顺着走私路线到它的起点去，可能是去关闭这条走私路线，也许还要干掉他的同伙。在这一起点的接应人是一名牙医。你要设法抓住他们。两星期以前，我已经派了2804号去当那个牙医的助手。弗里敦当局也认为，他们已弄清楚了当地的情形。我希望赶快结束这个案子。你好早点回来。这儿还有好多事等着你去办。现在这个案件牵涉面太广，从一开始我就不太乐意插手。不过，好在我们已得到了较好的结果。这不能不归为我们运气好。”

“是这样的。”邦德说。

“那个凯丝小姐是怎么回事？”M局长问。“我已经跟瓦兰斯交换了意

见。他表示，如果你仍坚持你的看法，他们就不想对此多关心了。”

M 局长的语气好象是漠不关心。

邦德答话时尽力装得很严肃地说：“凯丝小姐正乘一辆汽车去伦敦。我准备让她先住在我的公寓里。在那里，梅小姐会好好照顾她的。我相信，她也会照顾自己的。她不会有什么问题的，您尽管放心。”说着，邦德从口袋急忙掏出一块手帕，擦去脸上的汗水。

“好的，”M 局长也一本正经地答道，“那就这么吧。祝你好运。”停顿了一会儿，M 局长又开始说话，只是声音突然变粗了：“你要好自珍重。我对你所做的一切都很满意。工作报告以后再补。你好像很能制服那帮家伙。再见，詹姆斯。”

“再见，局长。”

邦德抬头望着北方天空的高积云，他很想念 M 局长，更想念凯丝。他真希望这是最后一战，但愿一切顺利，他就能高高兴兴地返回家乡了。从矿场来的送货人，手里拿着电筒，在场地上耐心地等待着。飞机终于来啦。它似乎从月亮那边飞来，象以往一样巨大的噪音。这噪音也是他想洗手不干的原因之一。

直升机开始降落，在着陆场地二十英尺的高处盘旋。只见机舱中伸出一只手臂，用手电筒打出了莫尔斯电码的 A 字。下面的人立即也用电筒打出了 B 与 C 字。于是直升机的主旋翼开始倾斜，那只钢铁大虫轻巧地降落在地面上。

当直升机掀起的尘土落定之后，送货人拿开蒙住眼睛的手，看着驾驶员从小梯子走下飞机。他头戴飞行帽，戴着飞行风镜。他从前没有见过这个人，个子要比以前那个德国人高出一块。他是什么人？他慢慢地走了过去。

“货拿来了吗？”驾驶员问。他两道又直又黑的眉毛下，射出冷冷目光。他稍微转了一下头，月光正好照在风镜玻璃上，把他的眼睛藏了起来，只能见到黑色飞行帽上的两个银色的光圈。

“拿来了，”送货人紧张地答道。“可是，那个德国人上哪儿去了？”

“他不会回来了，”两个银色的光圈盯着送货人。“我是 ABC，是亲自来关闭这条路径的。”驾驶员操着美国英语，语气坚决、沉着而且生硬似铁。

“哦。”

送货人把手伸到衬衣的口袋里，掏出一个被汗湿润的小包，双手象捧着贡品似的，把小包递了过去。

“快给我加些汽油。”

这是监工向苦力发号施令的语气。送货人忙着去执行命令。

送货人一声不响地干着那人交给的工作。他想，他面前的这个人看来不是个好惹的人。他清楚全部业务，听他讲起话来一副一言九鼎的样子。

他向驾驶员站的地方看了一眼。那人一只手搁在梯子上，站在扶梯旁。

“我一向对全部业务进行彻底检查，在我看来……”驾驶员的话还未说完，就停止了，嘴里发出了咆哮的声音。

驾驶员举起手枪。还未等送货人嘴里发完“啊”声，三颗子弹就向他飞来，只见他翻身倒在地上，身子挺起一下，便一动不动地躺在地上。

“不许动！”突然，传来了喊话器里的声音。它经过扬声筒的放大显得很空旷。“你已被包围了。”喊话声和飞机的发动机声音混成一片。

驾驶员急忙爬上扶梯，乒的一声关上机舱门。引擎开始怒吼起来，直升

机的主旋翼开始旋转，不断地加速，最后变成两个银光闪闪的大圆盘。直升机扭动了一下身子，腾空而起，向空中飞去。

军用卡车猛地一下在灌木丛中煞了车。邦德匆忙坐在小炮的控制台中。

“下士，把炮口向上摇。”他对炮位上的一位下士说。邦德眯着一只眼盯着瞄准仪，用手扳开射击栓的保险，并把射击机柄放在“单发”位置上。炮口慢慢昂起头来。“再向左偏十米位！”

“我来装曳光弹。”站在邦德旁边的军官手里捧着两排黄色的炮弹夹。

邦德把脚踏在扳机踏板上。直升飞机正好位于瞄准仪的中央。“拿稳点，放！”他吩咐说。

“砰！”

曳光弹发出光来，懒懒地划过天际。

弹着点偏左偏低。下士仔细地扭动两只杠杆进行调整。

“砰！”

曳光弹在空中又划出一道曲线，擦着直升机的顶部飞了过去。邦德倾身把机柄扳到了“自动连发”位置上。他的手臂极为沉着，这意味着必然的命中。他又要来担任阎王索命的角色了。

“砰！砰！砰！”

红色的光索不断地划破夜空，但直升机仍朝着月亮继续上升。它转了个身，开始朝北飞去。

“砰！砰！砰！”

突然，直升机尾翼附近冒出一道黄色闪光，紧接着传来一声爆炸。

“命中目标。”身旁的军官一面说，一面举起红外线望远镜朝直升机方向望去，然后说：“尾旋翼被削掉了，”接着，他兴奋地说道，“哎呀，整个飞机座舱都在跟着主旋翼打转，驾驶员被转得昏天黑地了。”

“还要射击么？”邦德把瞄准仪对准旋转着的飞机，向军官问道。

“我看没必要了，先生，”军官答道，“我们最好能活捉他，不过好象……是的，直升飞机已经失去控制，在快速往下冲。大概主旋翼出了毛病。它掉下来了。”

邦德抬头离开瞄准仪，向那边看去。是的。直升飞机在空中下落，大约离地面还有一千英尺的高度。引擎仍在轰鸣，可主旋翼象无力的翅膀在空中旋转，飞机跌跌撞撞栽了下来。

杰克·斯潘，这个曾经下令暗杀邦德和曾打电报要干掉凯丝的坏蛋，在海顿花园钻石之家那间炉火熊熊的接待室中曾在邦德面前神气十足的家伙，钻石之家欧洲分部副董事长，每月去巴黎旅游一次，时常去桑林戴尔镇打高尔夫球的高尚绅士，M局长眼里的所谓“模范公民”，而就在几分钟前还亲手杀死一名自己同伙的家伙，现在也该享受一下做人最后一分钟的舒服了。

邦德可以想象得出直升机座舱中的情景。斯潘一手紧握操纵杆，另一只手猛力推动油门，眼睛死死地盯着高度表的指针。看着那可恶的指针显示出在短短几秒钟内飞机跌落了好几百英尺，他惊恐万状。那价值几十万英镑的钻石原料将要变成了压舱的石头。他一向视为护身符的手枪现在也变得毫无用处了。

“飞机马上就要落地了。”下士对着天空轧轧的机声说。

“他马上就要见阎王去了。”军官自言自语地说。

直升机在落地以前来来回回地晃动着。大家都屏息等待着。只见直升飞

机左转右晃向地面扑来，接着猛力一冲，把灌木丛当做不共戴天的仇敌一样，向它们冲去。旋翼深深地插进了树干之中，产生了巨大的声音。

直升机坠地的回声还没有消逝，灌木丛林深处又传来一个空旷的巨响。一个大火球突然跳向天空，使月色也暗淡减色。周围的荒野都浸沐在冲天的火光之中。

军官是第一个反应过来的人。“乖乖！”他慢慢取下夜视望远镜，转过身来对邦德说：“先生，本次任务已经划了个句号。只有等明天早上，我们才能到达飞机坠落的现场。而且我们还要在丛林里花几个钟头才能找到飞机的残骸。我们必须和法国部队进行交涉。不过，我们关系一向很好。总督府方面得和达喀尔当局好好地谈一下。”军官心想，又有一大堆报告要写了。只要一想到公文写作，他立刻觉得浑身没了力气。他是个实际的人。今天已经把他们累得够受了。“先生，我们先打个盹，怎么样？”

“你们先睡吧，”邦德说。他抬起手腕看了看表。“最好在卡车下面睡。再隔四个钟头，太阳就要出来了。我现在还不得累。我来看着吧，假如火势有扩大的迹象，我就叫醒你们。”

那军官看了看这位神秘的重要人物。一封加急电讯，这位象谜一样的人物来到了我们这里，一直是那样冷静，神秘，一刻不停地指挥着这场战斗，难道世界上真有铁打的金刚吗……算了，这一切都跟弗里敦镇没有什么关系，还不是伦敦方面的事。“谢谢，先生。”那军官说着，从卡车上跳了下来。

邦德慢慢地把脚抬起，离开扳机踏板，然后靠在控制台的椅背上，眼睛盯着眼前跳跃的火焰，手不自觉地衣服中摸索打火机和香烟。他摸出一支香烟点燃。

好了，钻石走私线到此已完全断绝。这是它最后一段了。邦德深深地抽了一口烟，然后发出长长的一声叹息。一共六条人命。大功圆满告成。

邦德抬手，擦了一下额前的汗水，接着理了理垂在眼前的一缕头发。红红的火光照亮了他那严肃而消瘦的面孔和他那疲惫的眼睛。

斯潘帮的结局以这个血红的句点结束了。他们的钻石走私也就此结束了。可是在失事现场大火中的钻石却不会丧失其生命。大火熄灭之后，它们经过加工处理，仍然会放出光芒。它们的存在象死亡一样将是永恒的。

邦德突然想起了躺在伊丽莎白女王号轮船房舱中的那个大胖子的尸体。看来他那双眼睛显示的真理并不全面。死亡是永恒的，但钻石也同样是永恒的。

邦德从炮位上跳下来，向跳跃的火焰走去。他脸上展开了一丝令人捉摸不透的微笑。所有关于死亡和钻石的真理对他来讲未必有点太严肃、太神圣了。对他来说，他只是用自己的热血和精力砍断了一只伸向钻石的魔爪。

谍海恋情

第一章 深宅大院

一个全身一丝不挂的男子四肢摊开，躺在游泳池边。他看上去好象是个死人。

这个人象是在游泳池中淹死后被人打捞上来后放在草地上，等着警察或其亲属来认领似的。他的身旁放着一堆他随身携带的物品，象是被精心收集起来放在那儿的。

从那堆闪闪发光的物品，可以看出，死者是个有钱人。这些物品全都是富人的物品：一个价值五十美元的墨西哥皮夹，里面还夹着一大卷钞票；一只金质喜尔登打火机；一只嵌着一枚绿宝石的、刻有波浪形花纹的椭圆金质烟盒；一本富人们喜欢看的《小金矿》小说；还有一块褐色的鳄鱼皮表带；表盘显示着日期、星期和月份的大金表，表盘表示的日期和时间分别为六月十日，两点三十分。

从花园的玫瑰丛中飞来一只蓝绿色的蜻蜓，在这个男人的背上盘旋。六月的太阳照在他身上，纤细的汗毛金光闪闪。蜻蜓被这景致吸引住了。微风从海上吹来，把那人头上的一小簇头发慢慢吹到一边。蜻蜓吓了一跳，飞到他的左肩停下来，盯着动静。小草在他张开的嘴下轻轻拂动。突然一大滴汗珠滚落到肥厚的鼻翼边，亮晶晶地掉进了草丛。蜻蜓一惊，赶紧穿过玫瑰花丛，越过围墙上参差不齐的碎玻璃片飞走了。

在花园中央，有一片约有一英亩精心培植的草坪；花园三面都种着盛开的玫瑰。嗡嗡的蜜蜂声和着花园尽头悬崖下的涛声，好象是唱着一首摇篮曲。

在花园的十二英尺高的围墙内，除了天空之外，什么也看不见，更望不到大海。只有在别墅楼上的两间卧室里，才能看到花园外的世界。站在卧室的一侧，可远望碧波万顷的海面；从另一侧可以看见邻居家顶楼的窗户和他们花园里的树冠。花园中种着石松、长青栎树和棕榈树。

这一栋现代派的别墅，象一只被拉长的盒子，四周没有任何装饰。靠花园的那堵墙，经过日晒雨淋，变成了粉红色。墙上有象是四个洞的四扇铁架窗户。墙中间有扇玻璃门，直通到用淡绿色瓷砖拼成的小广场上。广场一直延伸到草丛里。别墅的另一端的墙外不远，是尘土飞扬的公路。这面墙上也有四扇窗户，但已被封死。墙中间有一扇用橡木做成的门。

这栋别墅楼下有一间客厅、一间厨房和一间盥洗室，没有洗澡间。楼上是两间中等大小的卧室。

突然，公路上传来汽车的声音顿时打破了午后安静宜人的气氛。车子在别墅前停了下来，只听“咔嚓”一声，车门关上，汽车开走了。门铃响了两声，游泳池边那个裸体男人仍躺在那儿一动不动。接着，又传来一阵门铃声和汽车离开的声音。这时，他立刻睁开眼睛，象一只狗遇上险情机警地支楞起耳朵，好象从梦中惊醒努力地在判断这是什么地方，现在是什么时间，怎么会有这些声音。然而，他那深邃而内陷的淡蓝色眼睛禁不住疲倦又闭上了。那线条冷酷的嘴打了个长长的呵欠，朝地上吐了口口水，又翻身睡去。

玻璃门打开了，一位年轻女人大步流星地向他走来。她走过瓷砖广场和长长的草坪，向那裸体男人走去。她穿着白衬衣和一件蓝色的短裙，挎了只小小的条纹包。在快走到那男人身边的时候，她站住，把条纹包放在草地上，

人坐在草地上，脱去满是灰尘的鞋子，接着站起身来脱下衬衣，并把它整整齐齐地叠好放在草地上。

她上身全裸，皮肤被太阳晒得黝黑发亮，双肩柔滑，乳房丰满，十分动人。她接着脱下裙子，露出粗短的双腿和穿着男式游泳裤的结实的臀部。看上去，她象个结实粗俗的农家妇女。

她把裙子整齐地叠好，放在衬衣边上，然后打开条纹包，取出一只装有无色液体旧汽水瓶子，走到那男人身边，在草地上跪下来。她从瓶子中倒出些淡淡的橄榄油。花园里飘来的玫瑰花香与这种油的香味夹杂在一起，沁人心脾。她象钢琴家一样放松手指，开始在那男人胸背上的肌肉按摩。

那男人非常强壮，脖子下肌肉凸出。给他按摩要用上她全身的力气。每次按摩完，她都大汗淋漓，精疲力尽。然后她一头扎进游泳池里，游上一会儿再爬上来躺在阴凉处休息，直到汽车来接她。当她在那男人的背上揉搓的时，动作机械，一点儿也不动心。虽说这是她有生以来看到的最迷人的身体，但不知为什么，她却本能地感到恶心。

当然，她绝不会表现出丝毫厌恶之意。她面无表情，粗糙的黑色短发下一双向上斜视着的黑眼睛，看上去目空一切。没有感情，也没有欲望。如果春心荡漾的话，那脉搏定会剧烈地跳动。

她也说不清为什么这两年来，她一直对这俊美的身体感到恶心。她实在不明白。她自己只能认为，这种厌恶感比病人挑起她的性欲更加使人不能忍受。

她开始梳理他的头发。和浑圆粗壮的脖子相比，他的脑袋就显得很小。他那一头浓密的金红色鬃发简直可以和古希腊的雕像媲美。他的鬃发紧紧地缠绕在一起，包在脑袋上。每次梳理时，她总觉得自己缓缓移动着的手指下面是一大块地毯。金色的鬃发一直长到了脖子后面。在这里，它们突然归拢在一起，变成一条金发的细线。

她停下来，放松一下手指，跪坐在地上。她美丽的躯体汗水淋漓，泛着金光。她伸手擦了擦背，又从瓶里往他的背上倒了一点油，活动了一下手指，又开始了按摩。

那个男人的两股之间长着细细的金色茸毛。这要是长在情人身上，她一看到，定会亢奋。但在这个人身上十分不协调。他看起来就象头野兽，或者象条蛇。所不同的是，蛇是不长毛的。在她眼里，这家伙不过是只爬行动物。她把手伸向两座山丘一样的臀肌。以往每到这儿，她的病人，特别是那些年轻的足球运动员们准会调笑她，撩拨她的情火。通常，她非得拧拧那人的坐骨神经，才能平息下一场风波；但如果她觉得对方还算有魅力的话，就会先和他打情骂俏一番，然后，便会一头投入他的怀里。

不知为什么，但这个人与其他人不同，简直让人不能理解。他的身体就象一堆没有生命的血肉之躯。两年来，他从没对她说过一个字。每当她按摩完后背，将他翻过身来，他从未对她显露过丝毫兴趣。她拍打他的肩部，他只不过转过身来，眯起眼睛，望着天空。只有偶尔他打个哈欠时，才使人知道他还有生命。

她活动了一下手脚，又开始从他右腿上面慢慢往下按摩。在按摩他脚跟时，她向上看了看那美妙的身体，一阵厌恶又涌上心头。她不知道，这是否只是对他肉体的反感。他的皮肤被太阳晒得又黑又红，和烤过的肉没什么区别。光滑的皮肤上，布满深深的毛孔，皮肤上显出密密麻麻的橙色斑块。这

与她见过的男人都不同。肌肉虽然健美，但它蛮横地向上凸起，一点也不能给人以欲望。也许他的确超凡脱俗。直觉告诉她，在这不可思议的躯壳里，藏着无法形容的丑陋。

她站起身来，晃了晃头，耸了耸肩，做了几节伸展运动，舒展舒展筋骨。然后，她走到条纹包前，拿出一条长手巾，把自己身上的汗水擦去。

那人翻过身来，躺在那儿等着她。他一手支着头，一手拿着杯子，凝视着天空。姑娘又倒了点油在手心上，开始按摩他又粗又短的手指。

她有些忐忑不安地望着浓密的金色鬃发下那张红红的脸庞。猛看去，面颊上翘着的鼻子和圆圆的下巴非常迷人，这人有着男性的凶猛，又有着孩子般的稚气。但只要细看，那抿成直线的嘴却隐藏着几分残忍。他的鼻孔大得惊人，显得出奇的贪婪，浅蓝色的眼睛看上去空荡荡的。这空荡还遍布在他整个脸上，就象是停尸房里的尸体。一看到他，她不禁想起了一切害怕的事情。

她开始按摩他臂上那巨大的二头肌。这健壮令人生畏的体魄是怎么练出来的？他是拳击手么？他都在干什么？

据说，这套楼房是警察局的。尽管两个男仆平时干着家务，但显然他们是这儿的保镖。这男人每个月都要外出几天，每次都要提前通知她不必来了，这已形成了习惯。有时，她甚至一个月都不用来一趟。有一次，他出去了几天，回来时脖子和上身满是淤血。还有一次，他的胸前贴了足有一尺长的膏药。膏药下隐约露出一块尚未痊愈的伤痕。但无论是在医院还是在这里，她从不打听他的行踪。她第一次被带来时，就有位仆人警告她，这里的事情不准出去乱讲，否则，她就得去坐牢。回医院后，从不把她放在眼里的院长也曾把她召去训了几句，和仆人讲的话一模一样。她想到这里，顿时感到惶恐不安，她手指僵硬地摁进他肩上的三角肌中。她早就知道，这儿与国家全部有关。这就是她要找的答案吧。她闭上眼，想象着这家伙可能是什么样的人，会让她做些什么。就在这时他又睁开了眼睛。可能他已察觉到她这会儿的神情变化，但他依然目不转睛地望着天空。

她又从瓶子里倒出来一些油，开始在他脸部按摩。

姑娘的手指刚按摩到他的眼窝，屋里的电话铃响了起来。花园中十分宁静。电话铃声尤其显得急促不安。那个人马上跪起来，摆出短跑运动员准备起跑的架式，但并没有马上朝前挪动。铃声还在响，传来一阵低沉的声音，姑娘听不清接电话的人在说什么，只是觉得接电话的人语气非常恭顺。不一会儿，一位仆人走到门口，打了个手势，就转身回到房里去了。那裸体男人一跃而起，大步流星地走进屋子。她心想，等他出来时，最好别让他发现自己还在这儿，不然，他一定会以为自己已偷听到什么。她赶忙站起身来，几步跨到游泳池边，一头扎进水中，在水中游起泳来。

姑娘的直觉一点儿没错，只是她现在仍不知道他究竟是什么人。这样也好，事情知道得越多，烦恼就越多。

那个人的名字叫多诺万·吉朗尔德，化名为卡拉斯罗·格兰利特斯基，代号为格兰利特。

他是“锄奸团”的首席杀手。“锄奸团”是苏联国家全部部的暗杀部。那电话正是来自莫斯科苏联国家全部部总部的。

第二章 荼毒生灵

吉朗尔德轻轻放下电话，呆呆地坐在那儿盯着电话机。

身旁那位圆头圆脑的保镖说道：“还是赶紧准备一下动身吧。”

“他们没有给你透点消息吗？”吉朗尔德说一口非常流利的俄语，只是稍微夹着点外国口音，听起来象是苏联波罗的海沿岸某个民族的人。他讲话时声调很高，语气平淡，好象在背书的小学生。

“没有，只是叫你到莫斯科去。飞机已经起飞了，大约一小时以后就到。飞机在这儿用半小时加油，再花三到四个小时就能到莫斯科。当然，这要看你是否在哈尔科夫逗留。我去叫车。你最好去收拾一下行李。”

吉朗尔德疑惑不安地站起身来：“你说得对，但他们为什么不讲明这是一次行动呢？我想了解清楚。这条线路绝对保密。他们以往都告诉我打算让我干什么。”

“也许这次情况特殊。”

吉朗尔德慢慢走出房去，回到草坪。他目不斜视，好象没有看到坐在游泳池另一头的姑娘。他弯腰拾起放在草地上的那堆金光闪闪的东西，转身走向楼房，向楼上自己的卧室走去。

他的卧室里的东西很简单，但显得很乱。墙边放了一张铁床，床上的被子乱糟糟的，直拖到地板上。床边放着一把竹椅，一只没有漆过的衣柜和一个廉价的洗脸架。洗脸架上放着一只脸盆。一些英美杂志散乱地丢在地板上。各种大小的五颜六色的惊险小说堆在窗户下面的墙角边。

吉朗尔德从床底下拉出一只破旧的意大利帆布衣箱，从衣柜里挑出几件价格便宜、却做工考究、洗熨整齐的衣服装了进去。然后，迅速地用玫瑰香型的肥皂洗了个冷水澡，从床上扯下一条被单擦去身上的水珠。

院子外面传来汽车喇叭声。吉朗尔德赶忙穿上一件极其普通的衣服，戴上表，把一些日常用品塞进箱子，然后提起箱子往屋外走。

从打开着的前门，他看见门口停着一辆破旧的轿车，两个保镖正对司机说着什么。

“这帮可恶的笨蛋！”在心里骂道，“可能又在对司机说，他必须把我及时送上飞机。他们绝对难以想象一个外国人怎么会在这该死的地方呆下去。”他把箱子放在台阶上。那些人冷冷地盯着他。他又从挂在厨房门口的一堆上衣中取下一套制服，一件淡褐色的雨衣和一顶苏联当官们常戴的便帽。穿戴好后，他提上箱子，走出大门，粗鲁地撞了一下车旁的一个保镖，钻进汽车，坐在汽车前排的司机旁边。

那保镖一言不发，退到一边，凶神恶煞地盯着他。司机松开踩在离合器上的脚，汽车一溜烟地冲上了尘土飞扬的土路。

这栋楼房位于克里米亚半岛的东南岸，处在费奥多西亚和雅尔塔两座城市之间。苏联黑维埃拉海岸边有许多官方度假别墅。吉朗尔德知道，他们没让他住在莫斯科郊外那些枯燥乏味的别墅，让他住在这儿，是给他最大的优待。尽管他们醉翁之意不在酒，他应该感到满足了。

汽车以每小时四十英里的速度向前开去。将近一小时就可到辛菲罗波尔机场。

路旁种满了玫瑰。它们错落有致地分布在葡萄园中，形成一道长长的篱笆。机场入口处的圆形花坛上也种着玫瑰花。红玫瑰和白玫瑰组成白底红星

的图案。吉朗尔德特别厌恶这种花太浓的香气。他想早点离开这儿，早点到达莫斯科。

汽车穿过民用机场的入口，顺着一堵高墙开了大约一英里，来到军用机场。在高的铁丝网门前，司机冲着两个挎着冲锋枪的警卫出示了通行证，然后驶进了机场的柏油马路。机场停着几架飞机，有伪装起来的大型军用运输机，有双引擎的小型教练机，还有两架海军直升飞机。司机停住车，向一个身穿工装裤的人打听送吉朗尔德的飞机停在哪儿。突然，机场控制塔里有人在扩音器中喊道：“最左边那架，机号是V—B0。”

司机按指令开过停机坪。这时扩音器中的声音又突然厉声喊道：“站住。”

司机赶忙刹车。这时，他们头顶上传来巨大的轰鸣声，两人本能地迅速弯下身来。四架米格飞机从夕阳中闪现，掠过他们的头顶。飞机的起落架已经放下以便着陆。飞机一架接一架地降落在巨大的跑道上，起落架下冒出蓝烟，气流从排气管中喷出。飞机在跑道滑行，绕过控制塔，停在机库前面。

“往前开。”

汽车又向前开了大约一百码，来到标有“V—B0”字样的飞机的前面。这是一架双引擎的安12型飞机。登机的铝梯从机舱门口垂下。汽车在梯旁停住。一个机务员走下梯子，仔细检查了司机和吉朗尔德的证件后，挥手让司机走开，同时招呼吉朗尔德跟他上去。看样子，他并不想帮吉朗尔德提箱子。但这没什么。对他来说，一只箱子的重量就跟一本书没多大差别。吉朗尔德上去后，机务员收好梯子，关上了舱门。

座舱内有十二个位子，吉朗尔德选了靠舱门最近的一个位子坐下，系好了安全带。驾驶室里传来了马达声与控制台的对话声。接着，发动机吼叫起来，猛地点燃了火，飞机象摩托一般灵巧地迅速调头，滑上南北走向的跑道，接着就向蓝天冲去。

吉朗尔德解开安全带，点燃一支过滤嘴香烟，舒舒服服地往椅背上一靠。过去的经历，将来的前途在他脑海中翻腾。

多诺万·吉朗尔德是一个德国职业举重运动员和一个南爱尔兰女招待在贝尔法斯特郊外流动马戏团帐篷外的草地上偷情的产物。完事以后，他母亲得了半个克郎，便欢欢喜喜地回到火车站旁一家咖啡店的厨房里睡觉去了。她怀孕时，就来到她婶婶家住下来。婶婶家住在一个叫奥克弗马克洛依的小村庄，位于爱尔兰和北爱尔兰之间的边境。九个月后，她生下了一个十二磅重的男孩，但自己不久却患产褥热死了。临死前，她给孩子取名为多诺万·吉朗尔德。

他的婶婶极不情愿地收养他。吉朗尔德健康地成长起来，而且越长越壮。他生性好静，不爱吭声，也不交朋友。如果他想从别的孩子手中得到任何东西，就靠拳头解决问题。读书的时候，同学都怕他讨厌他。但大型比赛场上，他的拳击和摔跤却远近闻名。靠着他的机智灵活，勇猛善斗，那些比他大的孩子也常常成为他手下的败将。

如此身手不凡，他被新芬党人和走私犯们看上了，这些人把奥克弗马克洛依视为通往北方的要道。离开学校以后，他便成了这两伙人的有力臂膀。他们虽然付给他很高的酬劳，但内心总是把他看成为下等人。

不知怎的，从那以后，每次月圆的前后几日，他就会感到身体里有一种奇特而强烈的燥动。十六岁那年的十月份，他第一次达到一种他自称为“激

动”的状态。他跑出家去，掐死了一只猫。这一行动使他整整一个月都感到心情舒畅。在下个月月圆的时候，他又杀死了一条高大的牧养犬。在圣诞节的午夜，他溜进邻居家的牛棚，割断了一头母牛的喉咙。只有干这种事儿，他才会觉得舒服点。他心里明白，村民们很快就会对这一连串的奇怪的事件发生怀疑。于是他买了辆自行车，每当月圆的时候，他就骑车离开了村子。他往往要走很远的路才能找到他发泄的对象。最开始的两个月，他杀鸡杀鹅也就满足了。到了第三个月，他杀死了一个正在酣睡的流浪汉。他知道，他的杀性变得越来越大了。

夜晚，路上几乎没有什么行人，吉朗尔德很难找到自己的猎物。不久，他开始提早离开村子。他可以骑往更远的村子。那儿，他能发现在黄昏单独从田里回家的农夫和外出幽会的情侣。

他也杀女人，但从来不强奸。他听别人津津乐道地谈起这种事，心里觉得莫名其妙。对他来说，只有杀人才能使他身心愉快。除此之外，其它的事儿他从来不关心。

十七岁那年年底，整个弗马纳、蒂龙还有阿尔马地区已经流言四起。有一次，一个女人在光天化日之下被人掐死，被捅上几刀后丢进了草堆。村民们听说后都惊恐万状。各个村子都成立了保安队，增援的警察也带着警犬赶来。记者听到这些传闻也蜂拥而至。有好几次，吉朗尔德从自行车上被叫下来盘问，但他神态自若，说他是出来兜圈子，活动活动筋骨，准备参加拳击比赛。奥克弗马克洛依的人都为他说话。他们全都为他感到自豪，因为他已是北爱尔兰次重量级拳击赛上的种子选手。

吉朗尔德历经风险，但终未被人发现。他及时离开了奥克弗马克洛依，来到贝尔法斯特，投靠在一个身体已经垮掉的拳击经纪人门下。经纪人想使他成为职业拳手，于是，他在破破烂烂的体育馆里，对他进行异常严格的训练。这儿几乎就象一所牢房。刚到这儿时吉朗尔德热血沸腾之下，实在找不着东西发泄，只得把他的对手打了个半死。有两次，旁人费了牛劲才把他从已经奄奄一息的对对手身边拖走。要不是他后来得了冠军，他早就被开除了。

在1945年18岁生日那天，吉朗尔德获得拳击冠军的。然后，他便去部队服役，在皇家通讯部队当了一名司机。在吉朗尔德受训期间，严格的军队生活使他冷静下来，至少在他激动的时候，他能控制自己了。一到月圆时，他便出去喝酒。实在冲动得难以控制时，他便带上一瓶威士忌，去奥尔德肖特附近的树林中把自己灌个酩酊大醉，直到杀机消退。第二天清晨，他才一摇一晃地回到营地。虽然这样做，他不能完全得到满足，但绝对安全。万一给哨兵抓住，大不了关上一天禁闭。由于上司想让他争夺全军冠军，对这种小节的问题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过去了。

那个时候，英苏两国发生了争端。吉朗尔德随所在的运输部队匆匆赶往柏林，以致错过了一次争夺冠军的机会。柏林那种剑拔弩张的危险气氛激发了他的好奇心，也使他变得更加谨慎了。一到月圆时，他还是出去痛饮一顿。平时，他只是细心观察周围的事物，心里考虑着自己的前途。苏联人的所作所为很合他的胃口。他决定逃往苏联。但是，他不知道用什么办法才能办到这点。

在英国驻莱茵河陆军的拳击比赛上，吉朗尔德终于决定越境。比赛那天正好是满月之夜，吉朗尔德代表皇家通讯部队参赛。由于抱人和拳击部位过低，他多次受到警告。最后因为犯规太多，在第三回合时他被取消了比赛资

格。当他离开拳击场时，场内嘘声四起。第二天早上连长把他叫去，说他给皇家部队丢了脸，要在下一次整编时，将他打发回国。从此以后，他的伙伴们再也不理睬他了。他只好离开拳击队，被安排干开摩托车投送邮件的差事。

吉朗尔德却觉得这次调动正合他意，他耐心伺机等待。几天后的一个傍晚，他收到军事情报司令部发出的邮件后，径直向苏军防区的方向驶去。他发动着引擎等在过境处。一看到英国卫兵打开大门，给一辆出租车放行，便立即加足马力冲过过境处，在苏军防区的水泥边防检查站前被苏联卫兵拦住了。

卫兵们押着他，把他带进边境检查站。呆若木鸡的军官坐在办公桌旁，问他到那里来干什么事。

吉朗尔德平心静气道：“我想和你们的秘密警察头子见面。”

那个军官冷冷地看着他，用俄语发布了命令。那几个押吉朗尔德进来的人一齐过来把他往外推。吉朗尔德几下子就把他们推开了，其中一个人赶忙举起冲锋枪，瞄准了他。

吉朗尔德捺住性子说：“我有很多秘密文件，就在摩托车上的皮包里，”他朝外面呶了呶嘴，“如果你们不把它交给秘密警察，没你们的好果子吃。”

那个军官对卫兵嘀咕了几句。卫兵一个接一个地离开了屋子。

“我们这儿没有什么秘密警察，”他用结结巴巴的英语说道，“你坐下来，填好这些表格。”

吉朗尔德坐在桌边，开始填那份繁琐的表格。表格要求填上姓名、住址、职务等信息，以及想到东柏林找谁等问题。趁着这会儿，那个军官用俄语打了个电话。

吉朗尔德填完表格，两个卫兵走了进来。他们头戴淡绿色步兵便帽，身穿卡其制服，都佩戴绿色的肩章。那个军官接过表格，没看一眼，顺手把它递给了一名卫兵。他们把吉朗尔德带出检查站，推上一辆囚车。囚车开了大约十五分钟停了下来。吉朗尔德下车后，发现面前是一栋新的建筑。他被带进楼去，关入了一间没有窗户的小房间。房里除了一张铁凳外就没别的什么了。他猜想，苏联人大概利用这段时间仔细翻阅那些绝密文件。他一小时后被带进一间舒适的办公室。屋内的办公桌上只摆着一盆玫瑰花。办公桌后坐着一位上校。他佩戴三排勋章和一条金色绶带。

吉朗尔德想到，这些是十年前的事情了。他向飞机窗外望去。两万英尺下，一片灯火。他估计已到达哈尔科夫。他望着窗玻璃上映出的自己，笑了笑，不知这次的任务又是什么。

第三章 头号杀手

“吉朗尔德先生，听你这么说，你愿意为苏联工作？”

审讯了半小时，苏联国家安全部的这位上校开始感到厌倦了。他已经从这讨厌的英国士兵口中榨出了所有他感兴趣的军事情报。现在，他打算敷衍几句，就把吉朗尔德打发到楼下的单人牢房去。在那儿关上几天，再将他押往沃尔库塔集中营或其它什么地方。

“我愿意。”

“吉朗尔德先生，你能做些什么呢？简单的体力劳动我们有人去做，我们也不需要什么卡车司机，”上校笑着说，“至于说拳击手，我们也不需要，我们有足够的实力拿下两块奥林匹克金牌。”

“我是个杀人狂，干这活儿我可是在行，我喜欢杀人。”

那位上校盯着他，那双黄睫毛下的淡蓝色的眼睛，一丝红光闪过。他暗自思忖着吉朗尔德讲话的意思。他的疯狂令人难以忍受。上校冷眼瞧着眼前这个家伙，心想，与其让他在集中营浪费粮食，不如给他一枪结果了他，或干脆把他交回英国人那边去，由他自己的人去处理。

“看来，你不相信我。”吉朗尔德有些不耐烦，觉得自己真是走错了庙门。“你刚才讲的那些烂活儿我也不愿意去干！”他敢肯定苏联人有个暗杀小组。他接着说，“我想和你们专搞暗杀的人谈谈。我可以为他们杀人，他们想干掉谁都行。如你不信，我现在就可以动手。”

上校不以为然地看着他，觉得这种情况还是往上汇报一下为好。“那你等一等。”他站起来，走出门去。持枪的卫兵走过来，站在门口，死死地盯着吉朗尔德。

那位上校走到旁边房间里。房子上的桌子上放着三部电话机。他拿起了直通莫斯科苏联国家安全部总部的直线电话，刚把听筒贴近耳边，就听接线员说了声“‘锄奸团’”。

电话接通后，他要和作战部长讲话。

十分钟后，他放下了电话。看来他与他们通话是明智的。那边的回答是简短而积极的。他们认为，无论从哪方面讲，这人对我们都有用。如果他干成了，再好不过！即使失败了，也会使西方阵营出现骚乱，尤其使英国人会怒火万丈，因为吉朗尔德是他们的人；西德人也会惴惴不安，因为这次行动将把他们那些间谍吓得半死；美国人则会忧心如焚，因为鲍姆加特尔特务集团的活动基金大多由他们提供。这一步太妙了！他不禁拍案叫绝。回到办公室，他面对着吉朗尔德坐下。

“刚才你说的话都算数吗？”

“当然。”

“你记性怎么样？”

“很好。”

“那么，在英国防区有个德国人，叫做鲍姆加特尔特教授。他住在库法斯特丹姆大街22号第5单元，这个地方你熟悉吗？”

“熟悉。”

“那好，今天晚上，你骑摩托车回到英管区去。我们会给你另外一个车牌。你带一封信给鲍姆加特尔特教授，要亲手送给他。你穿着这身军服，不会遇上什么麻烦的。你要坚持说这是绝密信件，得亲自转交。见了他，你就立

即把他干掉，”上校顿了一下说，“一切都清楚了吗？”

“清楚了，”吉朗尔德冷冷地说，“要是我成功了，你们还会叫我继续干下去吗？”

“这完全要看你自己，”上校淡淡地说，“首先，你得用事实证明你有这种能力。任务完成后，你回这儿来，就说要见‘鲍雷斯上校’，”他按了一下铃，一个便衣走了进来。上校指着吉朗尔德说：“你带他去吃饭，然后，把那封信交给他，再给他一把美制尖刀。那可是件绝妙的家伙！”

上校站了起来，伸手从花盆中掐下一枝玫瑰，贪婪地嗅着。吉朗尔德站起身来，激动地说：“谢谢，长官。”上校没有回答，也没有抬头。那个便衣将吉朗尔德带了出去。

飞机在苏联中心地带的上空飞翔，把斯大林格勒以东的工业区和第聂伯河的支流已远远地抛在了身后。哈尔科夫周围闪耀的灯光表明他们已到了乌克兰的边境。从飞机上向下看去，库尔斯克仿佛是一堆发着微光的磷火。吉朗尔德向下望去。他知道下面那片黑暗的土地就是苏联的中央平原。肥沃的田野上生长着大片大片郁郁葱葱的庄稼，它们在六月的和风中沙沙作响。每年，这儿都能收获上百万吨的谷物。这儿离莫斯科还有三百英里。大约还要飞行一个小时。在这段飞行中，不可能再有这灯火闪烁的景象。

现在，吉朗尔德已经对苏联有很深的了解。那天他回到英管区后，他顺利地干掉了那名西德间谍，引起了不小的哄动。事后，他溜过边界，设法找到了“鲍雷斯上校”。这之后，他换上便衣，戴上飞行头盔，登上了一架直飞莫斯科的苏联国家安全部专机。

整整一年时间，吉朗尔德过着犯人般的生活。他修身养性，锻炼身体，向周围的审问者和医生学习俄语。在这一期间，苏联派往英格兰和北爱尔兰的间谍花费了一番工夫调查他的历史。

那年年底，象其他的有可能进入苏联的幸运儿一样，吉朗尔德被证实了政治清白。他的自述也得到了证实。那些间谍调查后说，他对世界上任何国家的社会和政治问题都毫无兴趣。医生和心理学家们说，此人患有严重的躁狂症和抑郁症。每到月圆之际，这两种病的症状就会同时发作；他还说他是个自恋犯，一个没有性欲的中性人，对痛苦的耐受力极大。这个膀阔腰壮的家伙虽然有这些怪毛病，而且所受教育少得可怜，但的确称得上是只狡猾奸诈的狐狸。最后的一致结论认为，吉朗尔德的存在会给社会造成威胁，千万不要留下此人。

苏联国家安全部的人事局长正打算在关于吉朗尔德的处理报告上批示“枪毙”二字时，突然他又有了新的打算。他知道，他的国家不仅需要精明的刺客，也需要有普通的刽子手。眼下，吉朗尔德就是这么一个可以身兼二职的专家，再说他也确实愿意奉献技艺。如果医生们说的话是对的，那么他的威力一定很大的。

考虑了一番，人事局长在吉朗尔德的处理报告上写了自己的意见，并将该报告发往“锄奸团”二处。

专门从事策划行动和执行暗杀的“锄奸团”二处，接收了多诺万·吉朗尔德，给他改名为格兰利特斯基。

从这以后的两年来，吉朗尔德受到了异常艰苦的训练。他不得不重返学校。在他原来的心目中，学校是绿头苍蝇嗡嗡叫，松木课桌乱放的地方。那

儿的气氛轻松活泼，让人无拘无束。而列宁格勒郊外的外国谍报人员学校却是一个严肃紧张的学校。课堂里满满地坐着不同肤色、不同国籍的人。个个都是一副勇于献身的严肃面孔。他们全神贯注地记笔记，使吉朗尔德也不得不硬着头皮受这他生来最讨厌的洋罪。

使他最头痛的是理论课程。“政治常识”课主要介绍工人运动史及共产党党史；“我们面临的阶级敌人”课专门讲述资本主义和法西斯；“宣传鼓动战术”课主要讲述少数民族的有关问题，什么殖民地问题、黑人和犹太人问题等等。每个月底，他们都要进行考试。每次考试，吉朗尔德总是耐着性子坐在教室里，乱涂乱划，胡乱写着各国历史和拼错了的共产主义口号。每次他都把卷子揉得不成个样子。有一回他气恼了，竟当着全班同学的面把卷子撕了。

他最喜欢的是那些“技术课”。他总能很快搞懂密码、暗号之类的玩意儿。他的“通讯”课学得非常出色，能够迅速识破对手设置的迷障、看懂残缺不全的资料，还能迅速劫住信使、攫取邮箱。他的“野外作业”课成绩最好。上这门课，每个学生都得设计一个假想行动，在列宁格勒郊外实施，以警惕性和判断力作为考试内容。“安全第一”课的考试考查学员的沉着、勇敢和冷静。他这一课程的成绩名列全校第一。

当吉朗尔德的成绩单送到“锄奸团”时。给他的评语是“无政治倾向，工作能力极强”。这些条件正是“锄奸团”所看中的。

第二年，他去了莫斯科郊外库契罗镇的一所专门教授恐怖和颠覆手段的学校。在苏联现代间谍之父著名的阿卡笛·弗罗耶夫上校的指导下，吉朗尔德顺利地通过了柔道、拳击、竞技、摄影和无线电通讯等课程。在该学校，吉朗尔德还得到全苏步枪射击冠军尼可莱·哥德罗夫斯基中校的亲传，他掌握了各种轻武器的使用方法。

这一年中的每个月圆之夜，吉朗尔德都要去莫斯科监狱。他们给他蒙上黑头巾，让他用绳子、斧头、冲锋枪等武器杀死死刑犯。不论在杀人之前、杀人过程中还是杀人之后，医生都要对他进行心电图、血压及其它各项体检，但他自己并不知道为什么要进行这类检查以及检查的结果是什么。

不管怎么说，这一年过得还真不错，他对这种生活极为满意。

1949年至1950年，吉朗尔德被派往东欧各国，和一些活动小组一起进行小规模活动。他们的任务主要是除掉那些可能会背叛或越轨的间谍。吉朗尔德事事干得总是干净利落、不留痕迹。上头在暗中对他进行监视，也没有发现有任何偏差。当然，是不能在月圆时派他去单独行动的，因为这时他不服从指挥，无法控制自己。所以，总是在他的安全期派他去执行任务。每当月圆时，就让他到监狱去杀人。久而久之，去监狱杀人变成对他圆满完成任务的一种奖励。

在1951年和1952年里，吉朗尔德充分展示了他的才能，上司也愈发赏识他了。鉴于他的出色表现，他获得了苏联国籍和每月五千卢布的工资。1953年，他被授予少校军衔，获得了高额年金，工龄从他首次与鲍雷斯上校谈话开始算起。此外，还给他提供了克里米亚的别墅和两名保镖。这两个保镖的任务既是保护他，也是防止他的越轨行动。每个月，他都可以到附近的监牢去一趟。无论那儿有多少死刑犯，他全包下了。

吉朗尔德没有朋友。与他接触的人都恨他、怕他、嫉妒他。不过，他并不在乎。他所感兴趣的只是他的攻击对象。

从那以后，他有“锄奸团”这个守护神。在苏联，谁要是得到了“锄奸团”的保护，谁就不在乎有没有朋友。作为一个间谍，他只关心如何保住自己在“锄奸团”里的地位。

飞机在土希罗机场的雷达引导下徐徐降落。这时，吉朗尔德还在一片朦胧中回想着他过去的兴旺发达史。

吉朗尔德正值盛年，又是“锄奸团”的头号杀手，自然可以说是全苏的头号杀手。在这一位置上，对他来讲，已没什么再可奢望的了。

他觉得，自己的地位在他自己的这一行中已经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他不知是否在其他国家里还有能与他搞衡的人物。要是有，必须把这人除掉，他方能保住自己的霸主地位。

第四章 软硬兼施

“锄奸团”是苏联暗杀政敌的一个组织。它既在苏联国内，又在海外活动。1955年，“锄奸团”雇佣的男职员总数达四万之多。他的名称只用于“锄奸团”内部和苏联政府官员中间，其它场合一般不用。

“锄奸团”的总部设在一幢外形丑陋的现代化大楼里，位于宽阔冷清的斯雷特尔达大街的十三号。手持冲锋枪的卫兵站在两扇大铁门的两边。行人从这里路过时，总是放轻脚步。他们不愿直接从它的大门旁走过，一般的人即使从这条街上走过，也会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穿过大街，绕过它的大门。

“锄奸团”的各种指令均从这幢大楼的三楼发出。其首脑的办公室与世界上所有国家的官方办公室一样宽敞明亮。房间的墙壁是淡淡的橄榄绿色。隔音门的对面有两扇落地窗。窗外是大楼的后院。地板上铺着色调雅致的高加索地毯。左边角落里放着张厚实的橡木办公桌，一块玻璃板放在红色的丝绒桌布上。

在桌子左边有两个盛放公文的文件格。在办公桌右边放着四部电话。

在该房间的另一角上有张会议桌，正好与办公桌构成一个T字形。会议桌的周围放着了一圈红色高背皮椅。桌上铺着丝绒桌布。桌上放着几只烟灰缸、两只玻璃水瓶和几只玻璃杯。

四周的墙上都挂着金色像框。左边墙上的布尔加宁像下，有一个放着一台大屏幕电视机的很气派橡木柜。柜子里藏着一台能从办公桌上遥控的录音机。会议桌底部四周都安有微型话筒，其导线镶在桌子腿里。电视机旁有扇小门，里面是单人盥洗室和一个秘密影片放映室。

在谢洛夫元帅的肖像下，放着一个尽是些马恩列斯著作及有关间谍和反间谍方面的书籍的书橱。书橱旁有一张长条桌。桌上放着十二本烫金皮面相册，里面贴着被“锄奸团”处决的人的像片。像册是按被处决的人的时间顺序排列的。

晚上十一点三十分，吉朗尔德乘坐的飞机在土希罗机场着陆。

这时候，一个五十岁左右的人正在长桌前翻阅一九五四年的像册。他看起来粗鲁，壮实。

这个人就是“锄奸团”的局长，斯契柯夫上将。这栋楼中的人都称他为“柯将军”，或简称为“柯”。他衣冠整齐，身着高领卡其军服、深蓝色的马裤，胸前佩带着三排各种各样的勋章。这人长了张刀条脸，眉毛浓黑，圆鼓鼓的棕色眼睛象磨光的大理石，脑袋刮得一毛不剩，紧绷的头皮在灯下溢着青光。他的阔嘴和突出的下巴让人感觉他刚愎自用，独断专行。

突然，桌上的电话铃响了起来。他大步走到办公桌前，在高背靠椅上坐下，拿起标志着“高频”字样的电话话筒。拥有这种电话的，全苏联仅有五十个人左右。他们是各部部长或某些特别重要的司局头目。总机接线员都是专职保密人员，他们无法听到电话里的声音，而且每次的通话都自动地由录音机录下其内容。

“喂？”

“我是谢洛夫。今天早晨总部会议后，你们都采取了哪些行动？”

“元帅同志，我们几分钟后在这儿开会，外交部情报司、总参情报局和苏联国家安全部都要参加。如果提案通过，我会再召集执行司司长和计划司司长开会。我已经把执行人员叫到莫斯科来了。这次，我将亲自参加全部准

备工作，绝不会让哈克洛夫事件再次发生。”

“好的，会开后，请给我打个电话，我明天一早就要向总部汇告这一计划。”

“放心吧，元帅同志。”

柯将军放下听筒，按了一下桌上的电铃按钮，然后按下了录音机的录音键，准备开会时录音。他的副官，苏联国家安全部的上尉走进屋来。

“人都到齐了吗？”

“到齐了，将军同志。”

“请他们进来。”

几分钟后，六个人从门里进来。他们之中有五个穿着军服。他们都没和柯将军打招呼，进来后就坐在会议桌旁。这里面其中三个人是司局级的高级军官，每人带着一位副官。

斯林温中将坐在会议桌的一侧。他是总参情报局的头子。他身旁坐着位上校，他的副官。桌子的另一端，是维辛斯基中将，外交部情报司的司长。他身旁是位穿便服的中年人。坐在会议桌旁，背对着门的是国家安全部的情报司司长艾克林上校，他身旁坐的也是位少校。

“晚上好，同志们。”

那三位高级军官出于礼貌含糊地问了声好。按理说只有柯将军才知道这儿装有录音设备，但实际上到会的人都清楚这一点，所以他们尽量压低声音，避免不必要的麻烦。

“这里可以抽烟。”柯将军边说边拿出盒莫斯科牌香烟，用一只打火机点燃一支香烟。桌边也传来了打火机的声音。柯将军狠狠地拿起香烟，叼在嘴边。他的声音短促而有力。

“同志们，这次会议是在谢洛夫元帅同志的关怀下召开的。他要求我向你们谈几个有关国家政策方针的问题。我们必须商讨一下，并要提出一项行动方案。这关系这项政策的执行。我们必须马上作出相应的决定，而且一定要万无一失。”

柯将军停顿了一下，想让在坐的人充分领会他刚才所讲的意思。他的眼睛挨个儿打量着桌边的三个高级军官。他们全都木然地望着他。他们马上就要知道一件国家机密了。可对他们来说这也许并非是好事儿。他们在这静静的房间里感受到了铁腕人物聚集的最高权力中心发射的炽热光芒。

柯将军掸了一下落在他身上的烟灰，把烟头熄灭，丢进烟灰缸中。然后他又点上一支烟，接着说：

“根据总部的要求，三个月中我们要在敌人的领土上进行一项举世瞩目的恐怖行动。今天把大家叫来，就是要讨论实际的行动方案。”

桌子周围的六双冷淡的眼睛盯着这位“锄奸团”的头子，等着他的下文。

“同志们，”柯将军靠在椅背上解释道，“苏联外交政策进入了一个新阶段。以前，我们实行的是强硬策略，一种钢铁般的策略。这种策略尽管有效，但它是建立在与西方的紧张关系上的，例如我们和美国的关系搞得越来越僵。美国人总是那样咄咄逼人，让人难以捉摸。情报部门的报告表明，我们之间的紧张关系迫使着美国准备与我们进行一场核战争。这里有份报告。上面证明了我所讲的一切。我们不希望发生这样的战争，但真是要打，主动权也应在我们一边。那位著名的海军上将拉德福特为首的五角大楼的那一帮人，针对我们的强硬政策，向他们的政府提出了一系列强硬策略。所以，现

在我们该改变我们的策略。”

“我们应该推行一条新政策，即软硬兼施的政策。日内瓦会议就是给这项政策开了个头。在那次会议上，我们使用了软的一手。我们对外开放了边界，允许大批记者和艺术家进入我国。当然，我们明知那些人当中有不少间谍混了进来。在莫斯科的各类招待会上，我们的领导人谈笑风生。而与此同时，我们却进行有史以来最大规模的核试验。布尔加宁同志、赫鲁晓夫同志和谢洛夫元帅同志访问了印度和中东一些国家时，把英国人骂了个狗血喷头。但他们回来后，却又友好地对英国大使说，他们愿意访问伦敦。说得简单点，这种政策叫胡萝卜加大棒，或者叫做棉里藏针。西方国家已被我们的玩笑乐开了怀。他们为我们出访的足球队欢呼跳跃。我们的确放掉了几名战俘，他们竟高兴得直流眼泪。但我们只不想再背上这个包袱。”

桌子边上的人都露出得意的微笑。他们为自己明智的策略和西方国家的愚蠢而感到得意洋洋。

会场上气氛热烈起来了。柯将军非常高兴。他接着说：“我们这样做，并不是说我们要向西方妥协。在暗地里，我们仍在积极地行动，例如声援摩洛哥的革命，援助埃及，搞好与南斯拉夫的关系，在塞浦路斯制造混乱，挑动土耳其的暴动，支持英国工人的罢工等等。如果我们不这样做，世界的领导地位将被别人占据。”

在座的人的抵触情绪已渐渐消退。柯将军心想，现在该是施加压力的时候了，应该让他们感到自己重任在肩，谍报系统必须全力以赴投入这次行动。柯将军身体向前倾了倾，右肘支在桌上，吞了一口口水，头脑中准备着下面的发言。

他语调温和地说，“同志们，我们应该看到，在执行国家政策的过程中，哪儿存在着漏洞呢？当我们想采取强硬手段时，又是哪儿总是软弱无力呢？在其它部门高唱凯歌之时，遭受挫折的又是哪个部门呢？而且是由于谁的愚蠢，苏联在全世界面前丢尽了丑？大家想想，这些人都是谁？是哪个部门？”

柯将军开始怒吼起来。他如此成功地传达了上司的痛斥，不禁洋洋得意起来。要是这些话重放给谢洛夫听，那将是什么样的效果！

人们顿时面无血色，一声不吭，等着他把话讲完。柯将军举起拳头，猛地一砸。

“不是别人，就是整个苏联的情报机构！”他狂叫道，“是我们，是我们这些无用的东西，是我们这些破坏分子。在举国上下正进行的伟大光荣的斗争中，是我们拖了后腿，是我们！”他用力挥了挥手臂，“是我们所有在座的人！”说完，他恢复了一些理智，声音也变得正常了，“同志们，让我们来看看事实吧。开始，我们失去了古曾科那样的能人。在加拿大和美国的情报组织惨遭清洗，损失了托柯也夫这批精干的人。接着，发生了哈克罗夫叛逃事件，给国家造成重大损害。然后又是彼得罗夫和他的老婆逃往澳大利亚。我们面对的是失败、失败，再失败，没完没了，尽是失败！”

柯将军停了一下，转用柔和的声调说：“同志们，我们今晚必须提出一项彻底改变这一面貌的建议，并且在该建议批准后，立即采取行动，否则，我们诸位都会象垃圾一样被历史清除！”

威胁已取得了效果，现在该缓和一下气氛。柯将军费劲地想找一句适当的话作为他发言的结束语。他看了一下周围，尽量心平气和地说：“如果那样，在座的人都不会舒服的。”

第五章 择选目标

柯将军给这些泥腿子革命家狠狠抽了一根鞭子以后停下来几分钟，好让他们舔舔伤口，从惊恐的状态中把自己拉回来。

苏联的情报机关确实有过几次失误，但与他们无数的辉煌业绩相比，实在是微不足道的。桌旁的人没有一个敢站出来申辩几句，没有人敢质问柯将军，他本人该对这些过失承担什么样的责任。他的训话代表的是上面权威的声音，柯将军仅仅是个传声筒而已。当然，对柯将军来说，这是一种殊荣，是自我表现的机会。每一个在场的人都提醒自己，柯将军是“锄奸团”的最高首领，他的位置已达到了权利的顶峰。

外交部情报司司长伊万诺夫中将坐在桌子边，望着屋子中盘旋上升的烟圈，想起了莫洛托夫私下对他说的话。他说，一旦贝利亚死去，柯将军便会飞黄腾达。但他当时觉得，这一预言没有什么独到之处。贝利亚活着的时候并不喜欢柯将军，常给他小鞋穿。为了不让他继续向上爬，把他贬到苏联国家安全部的次要部门。直到一九五二年，柯才成为这个部的代理部长。斯大林死后，贝利亚很快取消了国家安全部。柯将军失去职位后，接受了谢洛夫元帅的密令，精心策划了一场颠覆贝利亚的阴谋。对谢洛夫这样年高望众的老师，贝利亚只能莫之奈何。

不久，贝利亚及其爪牙们被送上了绞刑架。柯将军控制了“锄奸团”。这是作为对他的最好赏赐。谢洛夫元帅现在正同布尔加宁和赫鲁晓夫一道统治着苏联。将来有一天，他将独自一人登上权力阶梯的顶端。伊万诺夫将军望着办公桌后柯将军的光脑瓜，心想，到那时，柯将军也将鸡犬升天。

柯将军咧嘴一笑，嘴角露出两颗金牙。他的样子好象不仅是这幢大楼的主人，也是在座的所有人的顶头上司。他继续说：“同志们，我们不要太胆小了。大树再高，总有能砍掉它的斧子。我们从不认为自己的工作做得完美无缺。所以，听了我才说的那些话，大家是不会感到太意外吧？好，让我们勇敢地挑起新任务的重担，用实际行动改变我们的面貌吧。”

这些陈词滥调没有得到任何到回应，柯将军也不稀罕那些附和。他点燃一支烟，继续他的话：

“我们得马上制定一个行动方案。当然，这个方案由我负责的‘锄奸团’来执行。”

在座的军官们长长地舒了口气。由“锄奸团”来负责，岂不是太好了！

“选择行动的目标不是件容易的事。事关重大，我们要同心协力来作这个决定。”

软硬兼施，球又踢回到会议桌上。柯将军这样的政客，决不会独自承担责任。

“当然，这一任务不会象炸掉一栋房子或刺杀某个大人物那么容易。我们不想玩那种小资产阶级游戏。我们要精心策划，瞄准西方情报系统的核心，给它致命一击。老百姓可以不知道，但一定要在政界引起轰动，让全世界的人都笑话他们又蠢又笨。让各国政府都知道，这是苏联干的。这就是我们的目的，这是强硬策略的具体体现。我们要让西方的特务、间谍们尝尝我们的厉害，让那些卖国贼和反对派胆战心惊。我们的行动将振奋人心，鼓舞士气。我们要严格保密，不能让人知道是由谁具体执行的。”

柯将军看了一眼正毫无表情地呆望着自己的伊万诺夫中将，继续说：

“我们要选取某一西方谍报机构作为打击对象，并在该机构中确定出我们实际的打击目标。伊万诺夫中将同志，你是外交部情报司的，对各方面情报了解得较详细。你是否可以给我们大致介绍一下这方面的情况？到底西方谍报部门中哪几个最重要，我们非常乐意听听您的看法。我们的选择一个目标必须是威胁性最大的，造成影响也最大的。”

柯将军往椅背上一靠，双手交叉托住下巴，双肘支在扶手上，好象一个老师在听学生分析课文。

伊万诺夫将军没有一丝怯意。在他三十年的情报工作生涯中，他曾在里特韦罗负责下的苏联驻英使馆当门卫；曾在塔斯社纽约分社工作；然后又回到伦敦，在那儿任苏联贸易机构的常驻代表。他在苏联斯德哥尔摩的大使馆干了五年武官的工作；在苏联间谍佐尔格去东京之前，他曾帮助训练过他；他熟知黑话，许多轰动性的事件都是他亲手策划的；战争中他曾几次到德国执行任务，几次都大难不死。战后他调到外交部，打进伯吉斯和麦克莱恩的组织，对西方的外交阴谋了如指掌。他是个地道的职业间谍，和对手交锋真正做到了知己知彼百战不殆。

看见他在考虑，他身旁的助手有点坐不住了。外交部情报司岂能被置于如此尴尬的境地。

思考了一阵后，伊万诺夫将军小心翼翼地说道，“在这个问题上，不能把个人与组织混同起来。每个国家都有优秀的间谍，但最优秀的间谍并不一定就在大国。从组织角度上看，搞情报工作要舍得花本钱，要建立各种各样的部门，如档案部门，情报分析部门以及无线电网络。小国家是没有力量建立这样庞大的机构的。挪威、荷兰、比利时、葡萄牙等国都雇佣些单独行动的间谍，好在他们往往不能有效地利用这些间谍提供的情报，否则我们就会有不少麻烦。所以，我们不必过多地提防小国。”

他顿了一下又说，“我们再来看看瑞典。几个世纪以来，他们一直在针对我们搞间谍活动，弄到不少波罗的海的情报，连芬兰和德国都比不上他们。这是个危险的对头，该好好地整整他们。”

柯将军插嘴道：“瑞典的间谍案也不少了，即使再多一件对他们根本无关痛痒，引不起全世界的注意。”

“意大利就算了，”伊万诺夫没有理睬柯将军，又说道，“他们聪明活跃，但并不会妨碍我们，因为他们只关心的只是地中海。西班牙呢？他们的国家情报局对我们构成了威胁，那些法西斯分子铲除了我们不少优秀的谍报员。但如果进行报复的话，既费人费力，而成效甚微。对革命来说，不起什么作用。”

他咳嗽了一声，继续说：“至于法国，虽然我们已经打入了他们的大多数情报机关，但仍然没有打进其国家情报局。这个情报局构成不小的威胁，值得我们注意。况且，在法国行动是件十分容易的事。”

“可法国自己已矛盾重重。”柯将军评论道。

“英国可就大不相同了。我想我们都很重视英国情报部门。”伊万诺夫将军环顾了一下左右，包括柯将军在内，所有的人都不约而同地点头称是，“他们的情报部门确实出色。英国是个岛国，这对安全防卫来说，是个有利条件。他们军事谍报五处的人都受过良好的教育、个个机智聪明。秘密警察就更出色了，成绩非凡，行动起来总能占上风。间谍也很不错，虽然拿的报酬不高，月薪只相当于一千到二千卢布，但全都很卖命。他们没什么特权，而我们却

专门没有能买便宜货的特别商店。我们的人还能享受免税的待遇。而他们出国时社会地位不高，自己的老婆和与普通秘书的老婆都没有什么区别，退休时也很难得到奖章。可这些人心甘情愿干这项冒险的工作。真太不可思议。也许是因为他们接受的传统教育崇尚冒险吧。要不然他们怎么会如此精于此道呢？又不是天生的阴谋家。”

伊万诺夫将军意识到自己的腔调太有些颂扬的味道了，便赶忙补充说：“当然，他们的大部分力量也不过是伦敦警察厅炮制的，诸如福尔摩斯侦探之流，没有什么了不起，这些神话完全可以抛在一边。”

“美国的情况呢？”柯将军见伊万诺夫还想对英国情报部门大唱赞歌，便打断他。他想，总有一天，他说的这通话在审判时会派用场的。柯将军想，要是他接着说五角大楼的好话，那么他以后的下场将会更惨。

“在我们所有的对手中，美国最强大，也最富有。从技术上讲，如无线电、武器、设备等等，都可算是首屈一指。但他们却不知道好好利用这些东西，却跑去赏识那些谎称在乌克兰集结了一支秘密武装的间谍。美国佬可以马上掏出钱来让他去给这支所谓的部队买靴子。而这些人一转身就跑到巴黎，把钱花在酒和女人身上。美国佬总以为金钱万能。可是一个出色的间谍，绝不会为钱工作。只有那些下三流的角色才是财迷。”

“也许你对他们太低估了吧，同志，”柯将军慢悠悠地说，“他们也有成功的时候。”

伊万诺夫耸耸肩：“他们当然不会一事无成，将军同志，播下成千上万颗种子，怎么会收不到一粒谷子？但我个人认为，没有必要把美国人作为攻击目标。”外交部情报司的头子面色冷峻。他伸手掏出烟盒，点上一支烟。

“发言很生动。”柯将军冷冷地说了一句。“斯林温将军，你的意见如何？”

总参情报局的斯林温不想代表总参谋部表态：“我认真听了伊万诺夫的讲话。我想，我没有什么要说的了。”

国家安全部的艾克林上校心想，指出这家伙的愚蠢之处也没什么妨害，不过，还得同时提出一项合适的建议，来迎合其他人的想法。说不定这也正是柯将军想说的。艾克林上校深知，只要建议对了总部的胃口，那么苏联国家安全部就是他的靠山。

“我建议把英国秘密警察作为打击目标，”他的话斩钉截铁，“谁都知道，我们并没把英国人当回事。但在刚才提到的那批蠢材当中，他们的秘密警察好多也算是出类拔萃的。”

柯将军颇有些恼火，这人口气好大。这颗炸弹本该由自己来引爆的，现在，却让这个家伙抢先了。他用打火机轻轻敲打着桌面，提醒众人他才是这里的主宰：“那么，同志们，让我们拿英国佬开刀，各位是否同意？”

在场的人都小心翼翼地点了点头。

“那么，现在来确定目标吧！我记得，伊万诺夫将军同志刚才谈到一种神话。是的，英国秘密警察的所谓实力，很大程度上是依靠这种神话。我们怎么才能撕开它神秘的面纱，来瓦解这个组织呢？这个神话究竟源于何处？我们不可能做到一网打尽。那么这个神话是否来自英国秘密警察的头子？”

艾克林上校和副官再说了几句，认为自己可以回答这个问题。

“英国情报局的头子是个海军上将，代号为 M。我们有他的档案，但具体情况不详。他酒喝得不多，也不搞女人，但是很少有人知道他。即使干掉

他也成不了什么轰动一时的新闻，而且也很不容易下手。他极少出国，而要把他打死在伦敦街头，我们也太没面子了。”

“说的不错，同志，”柯将军说，“我们现在要找的是一个合我们胃口的家伙。他们那边难道就没有一个英雄吗？就没有一个受人崇拜的人物，一个死后会引起恐慌的人物？神话是建立在英雄身上的，难道他们没有这样的人？”

桌子周围的人开始搜肠刮肚地回忆，屋里一片寂静。无数个名字，无数份资料，无数次间谍活动，在他们脑海中翻腾。谁是英国神话中的英雄？

最后，艾克林上校打破了这令人不安的沉默。

他有些犹豫不决地说：“这人叫作邦德。”

第六章 判决死刑

柯将军一拳砸在桌上，恶狠狠地说道：“他们那里确实有个叫邦德的家伙。”他带些挖苦地说，“叫什么詹姆斯·邦德。刚才竟没人想起他，我居然也给忘了。难怪我们就如此孤陋寡闻吗？”

见此情况，伊万诺夫觉得应该为他和情报司辩护两句，于是道：“将军同志，苏联有无数敌人。如果想弄到他们的名字，尽可以到档案中心去查嘛。我知道有邦德这么个人，但今天我想到的却是其他人的，那些目前正和我们作对的家伙的名字。这就好象我非常喜欢看足球赛，但老也记不住那些把球灌进我们大门的外国球员的名字。”

“您太喜欢开玩笑，同志。”柯将军觉得他离题太远，“这是件严肃的事情。我承认，我也没有想起这个臭名昭著的间谍来。艾克林上校同志这下提醒了我们。我记得这个叫邦德的人至少破坏过两次“锄奸团”的行动。当然啦，这些事情都发生在我负责这个部门之前。一次发生在法国的卡西诺镇。那人叫利弗尔，是当地一位有名气工人运动领袖。他稀里糊涂地掉进了一场金钱纠纷中。要是邦德不去插上一脚，他肯定可以逃脱干系。为了掩人耳目，我只好让底下人尽快干掉了这个法国人。我们当时想把这个英国佬也一起杀了，但他却逃了。接着，我们在哈莱姆的一个黑人间谍出了事，这人很了不起，在我们所雇佣的外国间谍中，他算得上最能干的人物。他手下有一个庞大的间谍网。事情发生在加勒比地区，牵涉到一桩珠宝生意，详情我记不清了。英国人派邦德杀了那个黑人，结果我们在那儿的整套组织遭到破坏，形势急转直下。”

艾克林上校插话道：“我们也曾发生过类似的事。那次是我们让一伙德国人搞一次导弹计划。将军同志，你可能还记得这事。那次行动极其重要，本来能够让我们的策略结出累累硕果。但又是邦德，再次使它化为泡影。往事不堪回首呀。对这一问题，总参谋部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听了这话，斯林温将军觉得自己必须进行反击了。导弹事件明明是一次军事行动，现在艾克林却硬要把失败归咎于总参情报局。艾克林显然是嫁祸于人。苏联国家安全部总是让总参情报局下不来台，甚至还揭老底。他冷冷地说：“上校同志，如果我没记错的话，当时我们曾要求你们干掉那个家伙，但你们没有任何行动。假如当初你们不袖手旁观，恐怕后来的一系列事情就不会发生吧。”

艾克林听到这儿勃然大怒，太阳穴青筋直暴，但他竭力地控制住自己，带着嘲弄的口气大声说：“将军同志，说话请客气点儿。那次你们的要求可没有得到最高领导的同意。而且，你们也根本没有在英国制造事端。恐怕是你记性不好吧。要知道在任何时候，如果你们向苏联国家安全部提出理由充足的请求，“锄奸团”肯定会采取行动的。”

“我从不记得有这种请求，”柯将军说这话的语气硬生生的，“不然的话，那家伙早就到阴间去了。算了，现在不是回忆往事的时候。导弹事件过去都三年了，也许苏联国家安全部的同志现在能向大家介绍一下这家伙最近几年的情况。”

艾克林转过身来，和他的副官嘀咕了几句。他不想被人抓住把柄，于是决定采取谨慎为妙的策略：“将军同志，我们对他的近况也所知不多。只知道在去年，在非洲和美洲，他卷进了一件钻石走私案。这事和我们没啥关系，

也就没有作进一步调查。不过我想，最好现在查一下他的档案。”

听了他的建议，柯将军点了点头，拿起电话的听筒，拨了一个号码，问道：“中心档案室吗？我是斯契柯夫，请你们立即调英国间谍邦德的档案。”对方说道：“马上就拿，将军同志。”

柯将军挂上了电话，扫视了一圈，拿出权威人士的口气说：“同志们，从许多迹象来看，他是合适的目标，干掉这个危险人物。对我们各个情报部门都会有益处的。”

这些人开始悄悄地议论起来。

“毫无疑问，他的死会激怒英国秘密警察。但是否还能取得更大效果？能否重创英国佬是否有助于打破他们的神话？这人真是位英雄吗？”

伊万诺夫将军明白，这些话是针对着他的，于是说：“英国人对英雄不感兴趣，除非他是足球明星、板球健将或马术高手。登山能手或短飞人也可能是一部分人心目中的英雄。只有英国女王和邱吉尔这样的人才受大众推崇。即使全体英国人只有一张嘴，也绝不会对军事英雄叫好的。一般人不知道邦德这个人。即使知道，也不会把他视为英雄。在英国，战争不论是公开的还是秘密的，他们心目中的英雄都不会参预的。英国人憎恶战争。战争过后，英雄的名字很快会被人遗忘。在秘密警察中，邦德也许是英雄，但普通人可能并不这么看。另外，他的外貌和性格也很重要。我没见过他，不知他长什么模样。也许他脑满肠肥，大腹便便。无论他功勋赫赫，人们可不想在心目中树立这种的英雄。”

艾克林插话道：“根据被俘的英国间谍的供词，他在秘密警察中很受尊敬。他仪表堂堂，可人们都说他是条孤独的狼。”

电话铃响了起来。柯将军拿起话筒，说了一声：“送进来。”

应答了敲门声后，一位副官抱着厚厚的一本硬面卷宗走进屋来。

黑色卷宗的封面左上角用白色字体标有“绝密”的字样；封面中间写着“詹姆斯·邦德”；下面标明是“英国间谍”。

柯将军打开卷宗，从中取出一只大信封，从里面倒出一大堆照片。他一张张异常仔细地观看，还不时拿出一把放大镜来瞧瞧。他看完后就递把它们递给艾克林。艾克林看了一眼，就往旁边一推。

第一张照片是一九四六年照的，是从二十英尺外偷拍的。照片上面的年轻人，正坐在露天咖啡店里。他身旁的桌子上放着一只高脚酒杯和一个汽水瓶。他的右臂放在桌上，手上夹着香烟，象英国人惯常的那样跷着二郎腿。

第二张摄于一九五一年。这是张很模糊的半身像，但邦德的样子还是看得清楚。他正眯起眼睛仔细看着什么。他也许正盯着镜头之上拍照者的脸瞧呢。柯将军估计，这张近照是用钮扣式相机拍下的。

第三张是一九五一年的照片，是从左侧拍的，离的距离很近。邦德穿一件黑衣，没戴帽子，右手插在外衣口袋里，正沿着一条没有行人的街道迎面走来。路面上留着他长长的影子。从他的严肃的神情和故意侧着身子走路的姿势可以看出，这人很危险。他好象正匆匆赶往前面某个地方。柯将军想，这可能是从汽车上拍下的。

第四张，也是最后一张，是一九五三年拍的。这张照片是正面像，在照片的右下角有半个皇家印章。这张照片估计是在邦德经过海关，或在哪家旅馆投宿时，有人从他的护照上拍下来的。

柯将军用放大镜仔细研究着照片上这个人的面孔。

邦德的脸轮廓分明，皮肤晒得发黑，右边脸上有条大约三寸长的伤疤。乌黑的头发，随随便便地梳向左边。右眼角上，有颗黑痣。鼻子修直挺拔。嘴巴宽大看上去异常残忍。下颌线条明快，犹如刀削斧凿。他身着白衬衣，系着黑色领带。

柯将军伸直手臂，将照片拿远点全神贯注地凝视着。看得出，这是个坚定、凶残、目空一切的人。他把照片放在桌上，拿过卷宗，一页页翻看起来。

不一会，照片传递回给他。他一一把它们分开，又扫了几眼。“看上去，这是个不容易对付的家伙。这儿的材料充分证明了这一点。我先读几段给你们听听。”他翻到第一页，捡那些他认为重要的信息念了起来：

名字：詹姆斯；高：183 厘米；体重：76 公斤；身材：修长；眼睛：蓝色；头发：黑色；左肩和右颊上均有伤疤；右手手背做过整形。
嗜好：烟瘾极大；有节制地饮酒和好色。

柯将军又翻了一页，继续念道：

此人左臂下常带有一支 0.25 英寸口径的贝雷塔式自动手枪，可装八发子弹；左前臂上绑有一把匕首；穿钢头皮鞋。他具有柔道基本功，出拳凶猛，常使对方难以招架。

柯将军又翻过几页，翻到最后一页。这部分是从间谍们的报告中摘录下来的材料。他开始念最后的结论部分：

总之，詹姆斯·邦德是个危险的恐怖分子和职业间谍，从一九三八年，他已开始为英国情报局卖命。现在，代号是“007”。代号中的“00”表示他已杀过人，而且在行动时有权杀人。除他之外，英国还有两名间谍有这样的权利。此人于一九五 年被授予‘圣迈克尔和圣乔治三级勋章’，而通常，这一荣誉只授予即将退休的间谍。综上所述，此人属于非常危险的间谍。

柯将军合上档案，用手在封面上拍一拍说：“怎么样，同志们，有什么意见？”

“没意见。”艾克林上校大声地说。

“和大家意见一样。”斯林温将军说话有些酸溜溜的。

伊万诺夫看着手指。他讨厌暗杀，而且很留念在英国的那些美好时光。

“行，”他答道，“我想就这样吧。”

柯将军拿起电话话筒，几乎大声喊道：“你立即填张死刑执行令。名字是詹姆斯·邦德；身份为英国间谍；罪名是苏维埃危险的敌人。”

他放下电话，身子朝前倾了倾。“接下来我们要考虑的是制定一个合适的计划，一个万无一失的执行计划！”他残忍地笑着，“决不能让哈克洛夫事件重演。”

副官走了进来，把一张橙黄色纸放在柯将军面前，然后转身走了出去。柯将军扫了一眼，在纸片下端写下“立即处死”的字样，签上了自己的姓名。艾克林上校和斯林温将军也分别签了名。最后，纸片和钢笔递给了伊万诺夫。

伊万诺夫看了看，慢慢抬起头，瞧了瞧正盯着他的柯将军，根本没看这张纸上的内容便签上了自己的姓名。

“没事了吧，将军同志？”他站起身来。

柯将军心里暗自高兴，看来他的直觉没错。对伊万诺夫要小心为妙，并且，应该上报给谢洛夫元帅。“等一等，将军同志，我还想讲一点。”

他拿过那张纸，拿起笔来划掉他先前写的字，然后边写边念：“立即处以死刑，同时制造一起丑闻。斯契柯夫。”

他放下笔，面带微笑地看着大家，说：“谢谢，各位。今天的会就到这里。主席团作出最后决定后，我将转告大家。”

会议结束了，柯将军站起来，伸了个懒腰，打了个大哈欠。他坐下来，关掉录音机，按铃通知副官进来。

副官进门后，站在桌子边上。

柯将军把那张纸交给他：“马上上报谢洛夫元帅。再找找克里斯蒂，用汽车接他来。我要立刻见他，不管他正在做什么。二司肯定知道他在哪儿。此外，把拉克勃上校叫来，不要超过十分钟。”

“是的，将军同志。”副官说完，走了出去。

柯将军接通了谢洛夫元帅的电话，轻声细语地讲了几分钟后，解释道：“我打算把任务交给拉克勃上校和克里斯蒂。我们还将针对计划制定一个适当的提案。明天，他们会交给我一份详细的计划材料，您看这样可以吗，元帅同志？”

“可以，”总部的谢洛夫元帅平静地说道，“必须干得干净利落，不漏痕迹。总部明天早晨会批准这项报告的。”

刚放下电话，内线电话又响了起来。柯将军拿起来，说了声“让她进来，”便放下来了话筒。

不一会儿，副官进来通报：“拉克勃上校来了。”

一个身材象青蛙，穿着身橄榄绿军服，胸前别着枚列宁勋章的女人接着走进屋来。

柯将军抬起头，指了指会议桌边的一把椅子：“晚上好，同志。”

她那胖乎乎的脸上挤出一丝媚笑回答：“晚上好，将军同志。”说着，这位“锄奸团”主管行动和暗杀的二司司长撩起她的裙子，一屁股坐在椅子上。

第七章 死刑计划

闪闪发亮的圆形钟罩里，座钟的两个钟面象巨怪的两只眼睛，盯着眼前这场国际象棋大赛。

长长的红色钟摆滴滴嗒嗒来回晃动着。两个钟面显示着不同的时间，代表克里斯蒂的钟面显示的是一点差二十分，而其对手莫卡列夫的钟面上显示的时间是一点差五分了，只剩下五分钟了。现在除非克里斯蒂犯下极其愚昧的错误，他才有可能扭转败局。但这种事情哪能指望？看来没戏了。

克里斯蒂腰板挺直地坐在那儿，动也不动。他双肘支在桌上，拳头紧握撑着下巴嘴唇噘着，一脸傲慢无礼的表情。他宽阔而隆起的前额下，一时黑眼珠斜睨着已成定局的棋盘，太阳穴上鼓涨的静脉不停地跳动。比赛开始了两小时零十分钟，他流的汗加起来足有一磅重，刚才走了步错棋，使他半天没缓过劲儿来。但对他的对手和观众来说，他仍不愧为棋坛高手。人们把他的棋法比成吃鱼：先除鳞，再去刺，然后一口吞下鱼肉。克里斯蒂已在莫斯科国际象棋赛上两度夺冠，如果他这次再胜，便可圆了他当一名国际象棋大师的美梦。

正在这时候，一个身穿便衣的人从赛场周围的围栏下钻了进来，对一个裁判悄悄地说了几句后，递给他一个白色的信封。裁判摇摇头，指指莫卡列夫的钟，对他说只剩三分钟就结束了。那人又向裁判嘀咕了几句，只见裁判满脸不快地点点头，摇响了手铃宣布道：

“克里斯蒂同志有封急件，比赛暂停三分钟。”

比赛大厅中出现了一阵骚动。虽然莫卡列夫按照惯例一动不动地抬起头，坐在那儿，仰望着高高的天花板，可这局棋已深深地印在了他的脑子里。对他来说，暂停三分钟，无疑是赢得了三分钟额外考虑时间。

克里斯蒂感到恼火。裁判走了过来，把信封交给他。他作出一副无所谓的样子，拆开信封，抽出一张没署名的信笺来，上面用他熟悉的大号字打印着：

火速前来。

克里斯蒂把信纸折好，装进口袋里，准备以后把它交回销毁。不远处站着的那个便衣正急不可耐地盯着他，象是催他马上就走。克里斯蒂心想，这种人可真要了命了。最后三分钟了，绝不能功败垂成。他居然如此无礼，这简直是对人民体育的侮辱。虽然他对裁判打了个手势，示意可以继续比赛，可自己心里还是很不踏实。

裁判摇了铃，宣布比赛继续进行。

莫卡列夫慢慢低下头来，他的时间本已用尽，但有了这三分钟的暂停，使他还可以继续顽抗。

克里斯蒂心里忐忑不安。他这种做法在“锄奸团”以及其它国家机构中是从未听说过。这事毫无疑问会向上汇报。如此违抗命令，玩忽职守，后果将是可怕的。被柯将军痛斥一顿，再在他档案上记上一笔，那算是最好不过了。克里斯蒂不敢想，也不愿意想最坏的结果。用不了多久，桂冠同枷锁将一同套在自己的头上。

莫卡列夫的钟面上只剩五秒钟了，比赛终于要结束了。他低下眼皮，点头表示认输。裁判摇了一下铃，宣布比赛结束。观众们站了起来，大厅里掌声响成一片。

克里斯蒂站起身，向对手和裁判行了礼后，又向观众深深地鞠了一躬，然后跟着那幽灵般的便衣警卫钻过围栏，分开闹哄哄的崇拜者，朝门走去。

比赛场外普希金大街上，一辆黑色的轿车正突突地作响。克里斯蒂钻进后排座，关上车门。那便衣刚一钻进前门，司机一推排挡，车子如离弦箭一般冲了出去。

克里斯蒂心里明白，向便衣道歉毫无用处，同时也是不合惯例的。他至少还是“锄奸团”的设计司司长，荣誉上校。对这个组织来讲，他的作用至关重要。望着车窗外那漆黑的夜色，他琢磨着一会儿该如何为自己辩解。车子很快驶上一条笔直的大道。一轮满月挂在天空，衬托着总部大院圆形塔尖。地上一片银色。车子在总部门前停了下来。

便衣警卫把克里斯蒂交给了柯将军的副官，并递给他一张纸条。副官扫了一眼，抬了抬眼皮，相当不满地打量着克里斯蒂。克里斯蒂没吭声，平心静气地看着他。副官耸了耸肩，拿起内线电话，向柯将军通报。

副官与克里斯蒂一起走进了柯将军的房间。克里斯蒂在桌子旁坐了下来。桌旁的拉克勃上校对他微微一笑，他也向她点了点头。副官走到柯将军身边，呈上那张纸条。柯将军瞟了一眼后，恶狠狠地瞪着克里斯蒂。副官关门走了出去后，他一改面色，和颜悦色地问道：“同志，这是怎么回事？”

克里斯蒂并未被这一问话吓倒，他镇定自如，已想好怎样为自己开脱。他从容地回答道：“将军同志，在观众看来，我是位职业棋手。今晚我再次获得了莫斯科国际象棋比赛的冠军。在比赛的最后三分钟里，哪怕我的妻子在赛场外被人暗杀，照样也会无动于衷的。观众们都在看着我。他们和我一样，把整个身心都投入到比赛中。如果我看过信后就马上退出比赛，在场的五千观众一定会胡乱猜疑。那样的话，定会流言四起，我的真实身份就会暴露。我的确是耽搁了三分钟，但这完全是从国家利益着想。即使这样，一封信中断了比赛还是会成为人们的话题。我只得推说是我的一个孩子突患重病。为了证实这一点，还必须把他送到医院去住上个把星期。我很抱歉，没能立即执行命令，可的确只能这样做。”

听了克里斯蒂的陈述，柯将军若有所思地望着克里斯蒂那幽深的眼睛，心想，这人无疑是有罪的，但他的辩解却合情合理。他又瞟了一眼纸条，权衡着利弊。他拿出打火机，把纸条烧掉，接着把落在玻璃板上的灰烬吹去，陷入了沉思。

克里斯蒂也在考虑，既然他罪行的证据已经烧掉了，就没有什么可以往档案上写了。他感到浑身松软，发自内心地感激柯将军。他决定全力以赴去完成将要交给他的新任务。柯将军对他如此宽大处理，他当然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拉克勃同志，请把照片给克里斯蒂上校看。”柯将军开始布置任务。

“我们刚开完会议，决定……。”

克里斯蒂一边听柯将军说，一边打量着那张从护照上偷拍下来后又放大的照片。他望着那黝黑和冷酷的面颊，心想，这世上又要多一个死鬼了。柯将军的讲话在他耳边断断续续，他脑子充满了各种信息：英国间谍；策划震惊世界的丑闻；不能让别人知道是苏联干的；此人酷爱杀人；好色；嗜酒；动用情报部门的所有设备和人员；三个月之内必须完成任务等等。

柯将军说完后看着拉克勃上校：“上校同志，您觉得该怎么干？”

这女人抬起头来，看着柯将军，眼镜片闪烁着房顶的灯光，苍白的嘴唇

快速地张合着，露出被尼古丁熏得焦黄的牙齿。克里斯蒂讨厌桌子对面这副面孔，总觉得她只是叽哩哇啦乱叫的小丑。

她的声音暗哑，语气平平，没有任何感情色彩：“这次行动如同我们上次斯托尔·金伯格行动。你还记得吗，将军同志？那次我们也是把他弄臭后再下手的。那次不怎么费神，那个间谍是个性变态。所以……”

克里斯蒂讨厌听她唠叨。由于大多数行动方案都是经他之手出笼的，所以这些行动他都记忆犹新。这些方案就象复杂的国际象棋开局法深深地刻在他的脑中。他注视着对面的讨厌的女人，心里盘算着她究竟还能干多久，也就是说，他还得多长时间听她的唠叨。

克里斯蒂本人对人不感兴趣，甚至对他自己的孩子也不存着爱心。在他的字典里，没有善与恶这些词。在他看来，所有的人只不过是棋子而已。他的兴趣也仅仅在于如何操纵这些棋子。他的工作就是要预料人在各种情况下的反应。这要求他必须摸透人的个性特征。人最基本的东西是一成不变的，即具有自我保护的意识、性本能和动物本能。他们可能是多血质的、粘液质的、胆汁质的或忧郁质的。无论巴甫洛夫和行为学家怎样认为，一个人的本性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他的思想感情和观点看法。至于人的性格，大多数人取决于后天教养，也取决于其父母的性格。当然，人们的处世态度和行为举止，和其体质强弱有关。

克里斯蒂脑子里想着这些基本法则，眼睛一刻不停地打量着那个讨厌的女人。虽然他已对她剖析过不知多少次，但看来又要与她共事几个星期，所以最好还是对她进行重新估量，以免她突然插一杠子，让人措手不及。

罗莎·拉克勃求生欲极强，否则，她不可能成为现在苏联最有权势，也最令人畏惧的女人。她的上升，是从西班牙内战时期开始的。那时，她是个双料间谍。她既为莫斯科国家安全部门工作，又为西班牙共产党情报机构卖命。她曾是大名鼎鼎的安德里斯·尼恩的得力助手。人们都说这女人颇有独立见解。自一九三五年到一九三七年，她一直在尼恩手下工作。但据说后来她在莫斯科的授意下，杀了尼恩。不管这一说法是否属实，反正从此以后，罗莎·拉克勃就青云直上，慢慢地沿着权力阶梯向上爬。她无数次虎口脱险，又每每在战火硝烟中幸免于难。她步伐稳健，从不急于向任何人表忠心，也不加入任何派系。这样，她也躲过了所有的清洗。她的这双血债累累的手，终于抓住了通向权力巅峰的绳索，成为“锄奸团”二司司长。

她现在已经快五十岁了。她四肢粗短，又矮又胖，屁股象只大梨子。这副体型只能让人联想到大提琴的模样。

“谢谢您的高见，上校同志。那么，克里斯蒂同志，您有什么要讲的吗？请说简单一点。现在已经两点了，还有许多事等着我们去处理。”柯将军的那双眼睛由于疲劳和缺觉充满了血丝。他直紧紧地盯着克里斯蒂。其实，他说这些话纯属多余，克里斯蒂一向讲话言简意赅，没有废话。

听到柯将军的话，克里斯蒂一下子从沉思中清醒过来，他不再去想拉克勃。

他仰起头来，望了一眼天花板，用极其柔和的声音说：“将军同志，法国有个叫法福奇的人认为，只干掉一个人而不坏他的名声没多大意思。要杀邦德轻而易举。只要指令正确，舍得花钱，任何一个保加利亚的杀手都可以去执行。而要搞坏他的名声，可是相当艰巨的任务。这一切必须在英国本土外进行，在一个我们能控制其新闻媒介的国家进行。怎么样才能引蛇出洞呢？”

这就必须设置一个对他们来说极端重要的诱饵，而且要让英国人知道，只有邦德只身前往才行。为了避免节外生枝，我打算让诱饵以一种特殊方式与他接触。英国人喜欢标新立异。我就是要利用他们这种心理，让他们派邦德出马。”

克里斯蒂顿了一下，看了看周围人们的反应。

“我们应策划一个陷阱引他入瓮，”他淡淡地说道，“当然，要让他上钩的话，还得找个杀手，一个能讲地道英语的杀手。”

克里斯蒂扫了一眼面前的桌布，经过一番苦苦思索，他终于找到了问题的关键。他补充道：“我们还要找一名可靠的妙龄女郎。”

第八章 塔吉娅娜

六月的傍晚景色迷人。落日映红了街上的窗户，远远望去闪烁着金光。在夕阳的余辉下，教堂的圆顶俯视着四周参差不齐的屋顶。苏联国家安全部的塔吉娅娜·罗曼诺娃下士这时正坐在自己宿舍的窗边，沉醉于迷人的暮色中，觉得自己沉浸在从未有过的幸福之中。

这种幸福不是浪漫的爱情带来的狂喜，是一种建立在安全感之上的，对未来信心十足的幸福感。近来她的心如地平线上清澈的苍穹一样静谧。丹尼金教授对她的赞誉之辞；电炉上飘来的阵阵香味；电台播放的鲍里斯·克多罗夫序曲，全都使她深深陶醉。漫长的冬日和短暂的春天已过去。这阳光明媚的六月是多么醉人的季节！

塔吉娅娜所住的八层大厦是国家安全部的女职员宿舍，矗立在沙多瓦雅大街上。这座庞大的建筑是由犯人修建的，一九三九年交付使用。塔吉娅娜下士住在三楼的一间房子里。室内备有电话和冷热水管，但洗澡间和厕所都是公用的。一楼到六楼房间的样式都差不多，但最高两层却全是两间或三间一套的套房。这些住房装修也比下面六层要豪华得多，而且带有自己的浴室。安全部的住房是严格按照军衔分配的。只有少校或上校军衔的人才能住进最上面的两层套间。

塔吉娅娜对自己的待遇已心满意足。她每月的薪水一千两百卢布。至少她有自己的房间，不至于和其他人合住。在这层楼房底层的军人服务部里，她可以买到比市面便宜的食品和衣服。每月她至少可以得到两次芭蕾舞或歌剧的军人优待票。一年中她有两个星期的假期。更为重要的是，象她这样在莫斯科工作，生活相比丰富，又有美好的前途，不象在外省城市里的生活枯燥乏味，年年岁岁一个样，只有偶尔放映的一部新片子或巡回马戏团才能提起人们的兴趣。

不过，自从受雇于苏联国家安全部，身上军服便把她与外界隔绝开来。人们害怕军人，故意疏远军人。大多数姑娘难以忍受这样的生活。按规定，她只能同苏联国家安全部的工作人员交往，今后也只能奉命与某个军人结婚。从事的工作相当辛苦，每周工作五天半，每天工作时间从早上八点到晚上六点，其中唯一的休息时间是在食堂吃午饭的四十分钟。午饭的伙食非常不错，这样晚上可以少吃点，省点钱去买件黑貂皮大衣。

想到吃晚饭，塔吉娅娜马上站起身来，去看锅里煮的蘑菇肉片汤。汤已经快炖好了，香气扑鼻。她关掉了电炉，盖上锅盖，让汤再煨上一会儿。然后她走进盥洗间梳洗去了。每天她都这样做，已成了她的老习惯了。

她一边洗着手，一边在洗脸架上的梳妆镜前端详自己。

她过去的一位男朋友曾说过，她很象电影明星葛丽泰·嘉宝。那简直是在胡扯，但她长得的确非常迷人。一头柔美的栗色头发瀑布一样地披散在双肩，发梢有点儿向上鬈曲；皮肤白嫩，皎洁如象牙；眉型齐整不需修饰；蔚蓝色的眼睛，长长的睫毛，令人倾倒；鼻子挺秀，一股天然的傲气。虽说嘴巴稍宽了一些，但嘴唇丰润性感，嘴角上还总是带着那么一丝笑意，令人销魂。

她又侧过头去看了看镜子中的自己。那浓密的秀发从右肩上倾泻下来，遮住了她的眼睛。她用手拨了拨头发，露出整个脸庞。下巴有些突出，但好在并不瘦削。她又重新朝着镜子，拿起梳子来梳她那一头浓密的长发。嘉宝

的确很美，但她也十分漂亮。要不，就不会有那么多男人吹捧她了。就连那些姑娘们，也总是缠着她传授美容术呢！她满意地对着镜子做了个鬼脸，然后准备吃晚饭。

凡是见到她的人都说她是个美人。她眉清目秀，身材婀娜，曾在列宁格勒的芭蕾舞学校系统地学习过一年舞蹈。因为后来个子长得比规定高度超过一英寸，才不得不放弃舞蹈。在那所学校中，她学会了如何保持优雅动人的姿态。她爱花样滑冰，总是去狄纳莫滑冰馆练习。这些锻炼使她体格更为健美。

塔吉娅娜是苏联国家安全部中心档案室的英文翻译。大家都觉得她这么漂亮，将来总会被某个上级军官看中，取她为妻或做自己的情妇。

她把浓汤倒进瓷碗里，又掰了几块黑面包进去。她走到窗边，坐在椅子上，用一把精致的小勺开始细嚼慢咽起来。这只小勺她非常喜欢，是她几星期前在莫斯科饭店吃饭的时候偷来的。

突然，一阵刺耳的电话铃响了起来。她走到桌旁，关掉收音机，拿起了话筒。

“是塔吉娅娜下士吗？”

是丹尼金教授打来的。平时下了班后，他总是爱叫她的小名，可今天的语气怎么这样严肃呢？

她睁大了眼睛说：“是的，教授同志。”

教授仍然很严肃地说：“二司司长拉克勃上校要见你。十五分钟后，也就是八点三十分，你去她家里一趟。她住在八楼一八七五号房间。听明白了没有？”

“可是，为什么呢？为什么……？”

教授提高了嗓门，打断了她的问题。

“我要和你说的就这些，下士同志！”

塔吉娅娜惊慌地盯着听筒，希望还能得到更多的信息。她更希望教授是在和她开玩笑。她又对着话筒大喊了两声：“喂！喂！”但电话早已挂断。她使劲儿抓着听筒，直到手臂都发痛了。她只好慢慢地弯下腰来，把听筒放回电话机上。

足足两分钟，她一动不动地站在，呆呆地盯牢电话。要不要再给他打个电话？看来没必要了，他要讲的都已经讲了。她心里明白，这里的电话是会被监听或录音的。只要有人讲的事涉及到公事和国家机密的事，在电话中都尽可能快说少说，免得种下祸根。只有把要说的话尽快地通通倒出，人们才能感到轻松。

她咬着手指，神思恍惚。他们要她去干什么？她有什么把柄给人抓住了？她极力地回想着过去几天，几个月，甚至几年来的所做过的一切。工作中她有什么过失被发现了吗？她和同事在一起说笑时说的那些嘲弄当局的话是不是被人汇报了上去？完全有可能。但汇报的又是什么样的笑话呢？是什么时候讲的呢？要是玩笑过了头的话，她早就惊恐万状了。想了许多，她觉得自己问心无愧。啊，是不是她偷汤勺的事被人发现了！那可是盗窃国家财产呀！她恨不得马上把这个该死的汤勺扔到窗外去。就干就干，现在就仍。但从哪边窗户丢出去好呢？等一下，不可能不是为了这点小事吧。“锄奸团”要处理的大事这么多，怎么会管这芝麻大点儿的事呢。看来还有什么比这事更糟的事。她越想越害怕，眼泪夺眶而出。

离八点半只有七分钟了。恐惧袭上了心头。她赶忙抓起衣钩上的制服穿

上，又掏出手帕，揩干眼泪。不管是什么情况，但迟到是不可饶恕的。

“锄奸团”是个使人畏惧的组织。和“锄奸团”的任何部门打交道，都是让人胆战心惊的。不要说它的恐怖手段，单单这个组织的名称就足以叫人寒心而栗。“锄奸团”表面意思为“处死奸细和间谍”。这是个令人厌恶的词，一个与坟墓相关的词，一句死神的咒语。人们在办公室里聊天时，没人敢提到它。它的二司是这个可恶组织中负责刑罚和死刑的部门，是恐怖组织中的恐怖中心，谁想到它都会毛骨悚然。

二司的司长罗莎·拉克勃是这个恐怖中心的策划者和执行者，是个阴险毒辣的女人！关于她有不少让人难以置信的传闻。塔吉娅娜白天听到她的名字都感到害怕，更不用说晚上了。

听别人说，每次审讯要犯时，拉克勃都要亲临刑场。她在办公室里有一件血迹斑斑的工作服和一把轻便折凳。只要她穿上那件工作服，拿着小凳急急忙忙地走向地下室时，就连“锄奸团”内部的工作人员都吓得发抖。每当这时，人们不是马上埋下头去看文件，就是转过身来默默地划着十字。

在审讯室里，她常坐在倒吊着的犯人脑袋的旁边，眼盯着受刑人，对着执刑人命令道：上“一号”，上“十号”或上“二十五号”，而执刑人都按照她的命令变换着刑法。在她眼里，各种刑具就如同厨房中的调料一样，根据犯人的态度变化，可不断地更换。软硬兼施是她的拿手好戏。指挥上刑的是她，进行哄劝的也是她。每当她看到犯人流露出胆怯和哀求的目光时，她便一改常态，慢声细语地进行诱供：“哦，我的宝贝。你说吧。亲爱的，只要你招出来，就不再受苦了。看，他们把你打成什么样子。孩子，我真替你难过啊。说吧，我敢保证，只要你讲出来就一切都没事了。我会象你的母亲爱护你，在你身边为你消除痛苦。我已经为你准备好松软和暖和的床铺。你可以舒舒服服地躺在上面，再也不会痛苦了。说吧，我的宝贝。只要你一张口，什么都好了，再也不会受苦了。”如果她看见受刑人仍然坚强不屈，她会象变戏法一样改变脸色：“你太傻了，太傻了。看来这种的痛苦你觉得还够，想尝点新鲜的，是不是？老娘这里东西多得很。你不相信吗？那好，给你来点绝的，上‘八十七’号！”她可以眼睛一眨不眨地坐在那儿，看着执刑人更换刑具，加大力度，直到悬挂在刑具上的生命慢慢地消失。

一般说来，变换了几种刑具，犯人肯定就吃不消了。这时，只要再加上柔声的劝说，人们总是会瘫下来的。她这种引起犯人对母亲的想念、融化铁石心肠的作法的效果是男人的粗言恶语难以相比的。

等到犯人招供后，拉克勃往往就端起小折凳，通过地下室的通道，返回办公室，脱去她那件血迹斑斑的工作服。这算是完成了她的一件任务。也只有在这时候，阴森恐怖地下室的恐怖才会告一段落。

这些情况塔吉娅娜都是从朋友那里听来的。她从不愿多想，更不敢随便打听。但现在这个魔鬼把她叫了去不知干什么。想到这里，塔吉娅娜吓得花容失色。她抬起手，看了看手表，只剩下四分钟了。她赶紧整理了一下衣服，又在镜子前照了一下，转过身去，依依不舍地最后看了眼那可爱的小屋。她真不知道她是否还能安全地回到这里。

塔吉娅娜心情沉重顺着走廊走到电梯门口，按了一下门边的电铃。

电梯门开了。她昂然进电梯，就象走上了断头台。

“上八楼。”她向开电梯的服务员说。她转身面对门口，心中一遍又一遍地祈祷：“上帝保佑！祝我平安！”

第九章 布置任务

一八七五号漆成奶黄色的门上没有任何标志。塔吉娅娜心神不定地站在门口，鼻子闻到了房里的气味。她按了一下门铃。屋里有人答应了一声，让她进去，塔吉娅娜便小心翼翼地推开门，走进了房间。刚进屋内，刚才闻到的那股恶心味道迎面扑来。房间中间的吊灯下放了一张圆桌，一个女人坐在桌子后面。塔吉娅娜不知所措地站在门边，呆呆地看着那个女人。

苏联人总爱在身上洒香水。不管洗没洗过澡都一样。平常的时候，塔吉娅娜总是喜欢步行上下班，不愿在电车里闻到这种香水的恶臭。在这个暑气逼人的夜晚，这种香水味和动物的膻臭味弥漫在整个房间里。

塔吉娅娜很不乐意置身于这种气味里，她不由地抽了一下鼻子。

在这种恶臭中生活，那个女人竟然感到那样的舒服。塔吉娅娜打心眼儿里感到无比憎恶和轻蔑。那方形镜片后的黄眼珠慢慢地转动着，肆无忌惮地上下打量着她。这双眼睛象照相机一样，能够摄下周围的一切，而别人却无法从它那儿看出丁点儿东西。塔吉娅娜简直怀疑，站在自己面前的是人还是一台录相机。

拉克勃上校终于说话了。

“你真漂亮，下士同志。来，在房间里走上一圈。”

这甜言蜜语意味着什么？塔吉娅娜立即想到了审讯中她的劝说，心一下子抽紧了。人们都说这个女人的私生活十分不干净。塔吉娅娜害怕极了，但又不敢违背她的要求，只得在屋里走了一圈。

那个女人用医生的口吻对塔吉娅娜说，“把上衣脱了，放在椅子上。把手举高一点，对，弯腰，手要摸到脚尖。好了，起来吧。很不错，坐下吧。”她指着桌边的一把椅子，叫塔吉娅娜坐下，而自己却拿起了一份档案来。

塔吉娅娜想，这肯定是自己的档案。这两寸厚的卷宗竟然决定了自己的命运，真不可思议！这里面都写了些什么呢？她睁大眼睛，好奇地望着档案，好象能从那里找到一直悬在心的问题的答案。

拉克勃上校翻了几页，合上卷宗，现出了带一条黑色对角线的橙色封面。塔吉娅娜搞不明白这颜色和这斜线意味着什么？

“塔吉娅娜下士同志，”那女人用上级军官命令式的口吻说，“你工作很不错。不论从工作上还是私生活上都是无可挑剔的。国家对你很满意。”

塔吉娅娜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她的脸一下子变得苍白。她无意识地捋了一下头发，一手抓住桌子角儿，结结巴巴地说，“上校同志，我……很……感激您。”

“你出色的工作成绩使我们也很满意。我们决定让你去完成一项重要任务。这可是对你的极大信任，你明白吗？”

谢天谢地，看来事情要比想象的要好。“明白了，上校同志。”

“这项任务责任重大，你必须不折不扣地去完成。同时也要祝贺你，下士同志。为了完成此任务的需要，你提升为国家安全部上尉军衔。”

塔吉娅娜万万没有料到，她会听到这样的好消息。她想，在国家安全部得到提升不是件容易的事情，这里面肯定有什么文章。怎么越听越不对劲儿。她浑身紧张地颤抖起来，就象一条狗看到肉里藏有铁钩一样。“我感到非常荣幸，上校同志。”

罗莎·拉克勃嘟囔了一声。她完全知道这个姑娘现在在想什么。她照相

机般的眼睛摄下了那姑娘的惊恐、颤抖和不安。这个姑娘既美丽动人，又纯真无邪，正是她可以利用的对象。不过，现在应让她放松一下。

“亲爱的，”她和气地说，“瞧我有多粗心。我们该庆祝一下你的提升。你也许会以为，当官的都不近人情吧。实际上这看法不对。他们在工作上是应保持严肃的态度。来，喝点什么吧。我这里为你准备了法国香槟。”

拉克勃站起身来，向食品柜走去。她要的东西实际上勤务兵早已准备好了。

“这瓶塞真不好开。等一下再说。来，你先尝尝巧克力。我们这些女人有时候还离不开男人。”

拉克勃端着一盒包装精制的巧克力放在塔吉娅娜的面前。她不停地唠叨着，又走回到食品柜前去打开那瓶酒的塞子。“这是瑞士的巧克力，味道还不错。圆包装的是酒心巧克力，方包装的实心的。”

塔吉娅娜说了声谢谢，在盒子里挑了块圆型巧克力。她尝了一下，的确味道不错，可当她想到这甜蜜东西后面的阴谋时，又觉得它实在难以下咽。这一切一定暗藏杀机。正想着，拉克勃递给她一杯香槟。

拉克勃站在她身边，兴致高昂地举着酒杯说，“塔吉娅娜同志，这第一杯是向你致以最热烈的祝贺！”

塔吉娅娜尴尬地笑了笑：“谢谢，上校同志。”说完，按苏联人的习惯将酒一口气喝了下去。

拉克勃又为她倒了一杯说：“这第二杯是为了祝贺你参加新的工作部门，”她举起杯子，一脸怪笑地看着塔吉娅娜和脸。

“为‘锄奸团’干杯！”

塔吉娅娜麻木地端起酒杯，站了起来。“为‘锄奸团’干杯！”她说着猛然将酒灌入嘴中，由于喝得太猛了，酒噎住了喉咙。她咳嗽了两声，一下子靠在了椅子上。

拉克勃在姑娘的对面坐下，双手放在圆桌上，接着说：“现在，我们说正经的事。”她声音中又冒出威风凛凛的语气，“我们有不少的事要做。”她倾了倾身又说，“你想出国吗？想不想去国外住上一段时间？”

塔吉娅娜感到头晕目眩。她所顶感的危险看来终于降临了。

“从来没想到过，上校同志。在莫斯科我工作得很好。”

“出国都没想过？这可是多少姑娘梦寐以求的。在国外可以买到漂亮的衣服，可以享受爵士乐等等的摩登玩意儿。”

“的确没往那方面想过，上校同志。”她讲的全是真话。作为一个国家机关人员，如果她这么去想，无疑会被扣上资产阶级的帽子。

“如果国家需要你去那儿呢？”

“我当然只能服从。”

“是自愿的吗？”

塔吉娅娜机械地耸了耸肩说：“服从命令是军人的天职。”

拉克勃停顿了一下。突然，她十分严肃地问：

“你是不是处女，同志？”

天哪！这问题使塔吉娅娜心惊肉跳，但又不能不回答：“不是，上校同志。”

那女人舔了一下湿润的嘴唇。

“曾和几个男人好过？”

塔吉娅娜的脸一下子通红，一直红到耳根。在比维多利亚时代中期还要保守的苏联，女孩子们对性生活是羞于开口的。塔吉娅娜怎么也想不到，这种问题竟会出自一个与自己初次见面的国家官员之口，而且完全是用审问的口气吐出来的。塔吉娅娜用戒备的眼神注视着对面的黄眼珠：“上校同志，我不知道这种私人问题和我的任务有什么关系。”

拉克勃顿时伸直了腰，板着脸庞，如一只母狼一样声嘶力竭地叫道：“请你明白你现在在什么地方，是在和谁说话！这儿轮不到你来发问，你大概忘了你自己的身份吧。”

“三个，上校同志。”

“都是什么时候，你当时多大？”冷酷无情的目光象利剑一样狠狠地刺向塔吉娅娜。

塔吉娅娜抽泣着说：“最早的一次是在学校，那时我十七岁；第二个是在外语学院，那年我二十一岁。最后一次在去年，我二十三岁时。他是我滑冰时认识的。”

“那你把他们的名字写下来。”拉克勃说着递给她一只铅笔和一本便笺。

塔吉娅娜已泣不成声了，用手捂住脸抽噎着喊道：“别那样，我不知道他们的名字。”

“别傻了！”她大声喝斥道，“只要五分钟，我就可以叫你把所有的一切全都吐出来。不要敬酒不吃吃罚酒。别在我面前耍花招！同志，我的忍耐可是有限度的。”拉克勃停了一下，看了一眼哭得不成样子的塔吉娅娜，说道：“这事先搁着吧，但明天你一定要把名字告诉我。他们不会有事的。我们只想问他们一两个纯技术性的问题。好了，站起来，擦干眼泪，放聪明点儿！”

拉克勃站起来，围桌子绕一圈，又站在塔吉娅娜面前假惺惺地说：“得啦，亲爱的。相信我吧，我会给你保密的。来，再喝上一杯，忘掉刚才的事吧！亲爱的塔吉娅娜，我就是你的母亲，怎么会害你呢。”

塔吉娅娜用手帕擦去眼泪，右手发抖着接过酒杯，低头抿了一口。

“亲爱的，喝完它！”

拉克勃象母鸭子一样，站在姑娘身旁呱呱地叫个不停。

塔吉娅娜顺从地喝完了杯子里的酒。她精疲力竭，觉得自己完全没有抵抗力了。现在，只要能逃出这鬼地方，美美地睡上一觉，她什么都乐意干。象这么对待她与提审犯人有何差别？

拉克勃坐在她身旁，象一位慈祥的母亲，瞧着塔吉娅娜那憔悴的样子。

“亲爱的，再问一个小小的个人问题。别紧张，女人之间无话不谈。你喜欢跟男人睡觉吗？能得到快感吗？”

塔吉娅娜以手掩面，低声道：“唔，喜欢，上校同志。恋爱时不都这样吗？”她的声音低得简直听不见了。能说什么呢？问这些到底要干吗？

“那么，亲爱的，要是你跟一个素不相识的男人睡觉呢？能获得快感吗？”

塔吉娅娜不知作何回答。她无法想像那会是怎样一种情景，只好说：“我想，得看他是什么样的男人，上校同志。”

“这倒也是，亲爱的。”拉克勃拉开抽屉，取出一张照片，放在姑娘面前，“这人怎么样？”

塔吉娅娜小心翼翼地拿起照片，好象随时都可能烧着她的手指似的。

照片上的面孔英俊、冷酷。

“我说不上来，上校同志。他很帅，要是他温柔的话，也许……”她心烦地把照片放在了桌上。

“别这样，亲爱的，你留着它吧。就放在床头，一直想着他。”拉克勃又把照片塞到塔吉娅娜的手中，眼睛狡黠地盯着她，“好吧，谈谈你的工作安排吧。漂亮姑娘有的是，可却专门挑中了你。你想知道其中的原因吗？”

“是的，上校同志。”

拉克勃的神情象条猎狗。她诱说道：“这项任务既简单又有趣。你唯一要做的就是去恋爱，把那个男人勾到手。”

“他是谁？我和他素昧平生。”

不能再让这傻丫头任着性子了。拉克勃的话象一把飞来的小刀子，一板一眼地说：“他是英国间谍！”

“什么？”塔吉娅娜大惊，她惊恐地看着拉克勃。

“是的，”拉克勃觉得自己说得恰到好处，十分得意，“他是个英国间谍，也许是他们最好的间谍。从现在起，你必须爱上他。注意这点，这可是关系国家大事的任务。别犯傻了。现在，来告诉你具体是怎么回事。”

拉克勃停了一下，忽然大声吼道：“把手放下，别傻乎乎地捂着脸。看你那样儿，活象头挨宰的母牛！坐好，仔细听着！”

“是，上校同志。”塔吉娅娜立即坐正身子，老老实实地把手放在膝上，象当年在公安学校一样。知道这件事关系到国家利益，她是在为国效力。既然已被选中，就要勇敢地担当起这项重要的任务。作为苏联国家安全部的工作人员，她只有圆满完成任务的权利。于是她专心致志地听了起来。

“现在，”拉克勃打足官腔说，“我只是简单谈一谈，以后再把详细情况告诉你。从今天开始，我们要对你进行几个星期的专门训练，使你能够应付各种意外情况。我们还要教你一些外国的风土人情，教你对男人怎么施展勾魂术。然后就把你派到欧洲某个地方去。在那儿，你就会见到这个男人。你的任务就是要设法迷住他。你不必内疚，你这个人、你的整个身心都是祖国的。从你来到人间，国家就开始抚育培养你。现在，该是你报效祖国的时候了，明白吗？”

“明白，上校同志。”这样的话总比刚才的那些私人问题要好接受得多。

“认识他以后，你要陪他去英国。在那儿你肯定会受到盘问，但用不着担心。英国人没有你的档案，也没有死板的规矩。我们会教你该怎么应对。他们也可能将你遣送到加拿大关一段时间。要相信，我们会营救你的，你最后还会回莫斯科的。”拉克勃看着姑娘，毫无疑问，她的态度已表示同意接受这任务了。“你看，这任务不是很简单吗？你觉得是不是这样？”

“上校同志，那他呢？”

“他我可管不着了。我们只是想利用他把你带到英国去，这样你就可以把假情报带到那儿去。当然啦，等你回来，我们会乐意听听你给我们讲讲对英国的观感。我相信，你将搞到对我们十分有价值的情报。你聪颖、年轻、漂亮，又加上受过专门训练，搞情报有很好的条件。

“我一定很好地完成任务，上校同志。”塔吉娅娜顿时感到重任在肩。她想，既然组织这样看重她，她一定要尽力去做好这一工作。可那个男人会轻易地上钩吗？她抬起手，又看了一下照片。他看上去风度翩翩。拉克勃所谓的勾魂术是什么呢？它有用吗？能达到什么目的呢？”

拉克勃满意地笑了：“亲爱的，我们可以放松一下了，今晚的工作就到这里。你等一下，我去去就来。我们再好好地聊一聊。快把这些巧克力吃了，不要浪费啦。”说完她转身到旁边的一间房间去了。

塔吉娅娜想，自己能被授以如此重任，是多么的荣耀呀！想想刚才自己提心吊胆的样子，真可笑极了。她工作兢兢业业，档案清白，国家领导人绝不会让她这样的人蒙冤受屈的。塔吉娅娜突然感到，国家是伟大的慈父，她为自己能效忠于他而感到骄傲。现在，在她看来，连拉克勃这样可恶的女人都可以容忍了。

塔吉娅娜浮想连翩。这时，旁边的房门开了，拉克勃出现在门口：“你在想些什么呀，亲爱的？”拉克勃张开又短又胖的手臂，踮起脚后跟，学着模特儿的样子转了一圈，然后一手叉着腰，一手往上一抬，摆了个风骚的姿势。

塔吉娅娜吃惊地张开嘴，又合上了。

拉克勃穿着一套袖口和领口都镶着宽宽荷叶边的半透明橙色丝睡衣。睡衣下高耸的粉红色的缎面乳罩清晰可见。她下身穿着一条粉红色缎面睡裤，裤腿只盖住膝盖。脚上穿着一双粉红色缎面拖鞋。阴灰的脸皮上抹上了一层厚厚的脂粉。

塔吉娅娜觉得，这身打扮披在拉克勃身上，简直象世上最丑的妓女，但她仍结结巴巴地说：“您可太……太美了。”

“你真会说话。”丑女人得意地笑出声来。

拉克勃走到房角边，一屁股坐在沙发上。她伸手打开沙发旁的落地灯，又拍了拍沙发说：

“亲爱的，把中间的灯关上，开关就在门边儿。你也到这儿坐坐。咱们谈谈心，怎么样？”

塔吉娅娜走到门边，摁下开关，然后果断地扭动了门手，拉开门，冲了出去，向楼下跑去。

第十章 暗设圈套

第二天早晨，拉克勃上校坐在她宽敞的办公室里。这间办公室设在“锄奸团”总部大楼的地下室。办公室墙上挂着世界地图，但地图的挂法很特殊。西半球地图和东半球地图各挂在办公室的两面墙上，形成了对立的状态。桌子上放着一架电传机。她不时地从上面撕下一条纸带胡乱看两眼。实际上这种动作纯粹是多余的。她自己心里也明白，如果有什么大事情的话，早就从电话打过来了。

就是这间办公室操纵着遍及世界各地的苏联间谍。当然，它的主人的权力超出了其他司级的干部。

这张阴沉沉的脸看上去妖冶放荡。眼睛里布满血丝，眼睛旁悬垂着松弛的眼泡。

这时，电话响了起来。她拿起话筒说：“让他进来。”

拉克勃转过身，向坐在靠椅上的克里斯蒂看去，见他正剔着牙，看上去心事重重。

“吉朗尔德来了。”

克里斯蒂慢慢转过头来，向门的方向看去。

吉朗尔德推门进来。他走到桌子边，眼睛睁得大大的，看着他的顶头上司。克里斯蒂觉得，这家伙就象只饿狗，正等着主人给它喂食呢。

拉克勃冷冷地说道：“都准备好了吗？”

“准备好了，上校同志。”

“好，先让我们来看看你的身体。把衣服脱掉！”

吉朗尔德毫不惊讶地脱去身上的外套，随手把它扔在地板上。然后，又脱掉皮鞋，毫无羞色地脱下内衣内裤。他那高大身躯、红褐色的皮肤和一头金色的鬃发立刻使屋里增色不少。他平静而从容地站着，双手叉在腰上，一只膝盖微微向前弯曲着，摆出一副模特儿的样子。

拉克勃站起身来，从桌子旁走过去，上上下下，仔仔细细地对他打量了一番。她按按这儿，摸摸那儿，象是在买马前挑马似的。她转到吉朗尔德的身后，摸了摸他的背部。突然，克里斯蒂看见她从口袋里掏出了个亮闪闪的金属器械，套在她的右手上。

她右手放在背后，又转到吉朗尔德的前面，眼睛死死地盯着吉朗尔德。

突然，她举起戴着金属指节套的右拳，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朝吉朗尔德的腹部猛击过去。

“哦！”

吉朗尔德痛苦地哼了一声，身体弯曲，膝盖向前。他只觉得头昏眼花，赶紧闭上眼睛，但只一会儿便又睁开了。他挺直了腰杆，眼珠盯着方框镜片后那阴森森的黄眼珠。这一拳要是打在其他人身身上，肯定会痛得在地上打滚。

拉克勃露出阴险的笑容，从手上取下金属指套，放回口袋中，转身回到桌边坐下。她满意地看着克里斯蒂，说：“完全没问题。”

一丝不挂的吉朗尔德满心欢喜地揉着肚子，裂开嘴，笑了笑。

拉克勃意味深长地看了他一阵子说：“格兰尼斯基，要交给你一项任务。这项任务比你执行过的任何一项任务都要重要。若是干成的话，可能得到一枚勋章。”听了这话，吉朗尔德的眼睛一亮。“这项任务很艰巨，要求你必须只身前往国外，要冒很大的风险。听明白了吗？”

“明白了，上校同志。”吉朗尔德心花怒放，觉得自己青云直上的好机会来了。他将得到什么勋章呢？会不会是列宁勋章？

“你的任务是去杀一个英国间谍。你愿意去吗？”

“正中下怀，上校同志。”吉朗尔德想，去杀英国人是他梦寐以求的事。他早就想着跟过去看不起他的那些狗杂种算算帐。

“出国之前，你得进行几个星期的训练。这次你扮成英国间谍。语言不会成问题，只是你长得太粗，不够绅士派头，得学着点儿。我们这里有一个英国人，他曾是英国外交部的官员。由他来训练你，相信你会成为一名真正英国谍报人员的。我们的任务计划在八月底完成，所以你必须马上投入训练。好了，现在你穿上衣服。副官会告诉你怎么做的。”

“是，上校同志。”吉朗尔德知道她也不会再多说什么了。任务这就算布置了。他套上衣服，边扣纽扣，边向门边走去。走到门边，他突然转过身来，说：“谢谢您，上校同志。”

拉克勃正在埋头写着这次考查记录，没有回答。吉朗尔德知趣地走出门去，轻轻带上了房门。

拉克勃写完后，放下钢笔，身体往后椅背上一靠。

“好了，克里斯蒂同志，在行动开始之前，还要不要再商量一下？总部已经批准了我们提出的暗杀目标和死刑执行令。我已向契柯梅夫将军报告了你的方案大纲，他也完全同意了。行动具体的执行由我负责。我已选好有关执行人员，他们只等着我们的命令了。你对此还有什么意见？”

克里斯蒂不想理睬这假心假意的问题。他抬起头，望着天花板，太阳穴的青筋向外突起。

“格兰尼斯基靠得住吗？他独自一人出国后能控制得住吗？到时候会不会背叛我们？”

“我们已经考验了他差不多有十年了。要想跑的话，他早就有机会了。你尽可以放心。这人嗜血成性。离开苏联这一机器，他就再也找不到地方大开杀戒了。他是我们的头号杀手，没人能比他强。”

“那个叫作塔吉娅娜的姑娘靠得住吗？”

拉克勃不太自信地说：“我觉得，这个漂亮姑娘会尽力效劳的。她已不是黄花闺女了，但在男人面前还是放不开，还得撩拨撩拨才行。她的英语很不错。我已大致地向她交代过了。我觉得还行。她家里人的地址都在我这儿。现在还得搞到她以前那些情人的名字。万一她三心二意，就告诉她这些人在她完成任务之前都可能有危险。她心地善良，不可能承受得了这种打击。我看她是不会有什么问题的。”

“但愿如此。那个邦德有消息吗？”

“苏联国家安全部在英国的情报网说，他目前还在伦敦。他最近常去总部，只有晚上才回他的公寓。”

“这就说明他现在手头没什么特别的任务。但愿他这几周还是那样。等我们撒出诱饵后，他们肯定会上钩的，肯定会派他出来的。”克里斯蒂眼睛仍盯着天花板，脑子不停地转动着。“我们实在需要在国外建立一个强大的情报网。我觉得，首先应在伊斯坦布尔设这样一个点。在那个地方我们已有一个得力的情报机关，而英国只有一个小小的情报站。不过，听说他们那个站长很有手段，得先把干掉才行。在那个地方建成联络点，对我们将会很方便的。保加利亚和黑海离它都不远，而对伦敦来说却鞭长莫及。我正在考

虑在哪儿下手，怎么把他骗去。这个地点即使不在法国，也该在法国附近，只有法国的新闻媒介可以被我们利用。他们肯定会在这件事上大肆发挥的。美女加间谍，多吸引人的题材！肯定会收到极好的效果的。得赶快把摄影师和其他有关人员派到伊斯坦布尔去，但不能兴师动众，打草惊蛇。要通告我们的各个部门，在这一行动期间必须保持正常的与土耳其的通讯联系，绝不能让英国的情报机构发现我们的行踪。密码局已经把我们作诱饵的斯帕克特尔牌密码机送来了。当然，我们还得在上面做点手脚。这种密码机可是一块迷人的诱饵，不怕他们不上钩！”

克里斯蒂讲到这里，把目光从天花板上移到那可恶的女人身上，站了起来，说道：“我能想到的就这么多了。情况会瞬息万变，但我相信，兵来将挡、水来土淹，总有办法的。我制订的计划本身是无可非议的。我看，行动可以开始了。”

“好的，可以行动了。我马上就发命令。”拉克勃提高嗓门道，“能与你合作，我感到非常愉快。”

他微微含首表示回谢。然后，他转过身去，走出了房间。

拉克勃伸手抓起了电话话筒，拨了个电话号码。

“这里是行动组。”话筒里传来一个男人的声音。

拉克勃的目光阴沉地在整个房间扫一圈，最后落在了地图的英国领土上。

“我是拉克勃上校。立即行动。”

第十一章 无所事事

这段时间一直过着安逸舒适的生活，邦德开始发福了。一个骁勇善战的好汉这么久没有闻到硝烟味，他觉到锐气大挫，终日无聊之极。

他已闲了整整一年多时间。他觉得这种每天在办公室阅读文件，只是有时和朋友讲几句笑话的日子与慢性自杀没多大差别。

清晨七点三十分，邦德从他舒适的公寓的床上醒来。他看了一眼墙上挂着的日历，八月十二日，星期二。一想到又要重复这种饱食终日的日子，他就心烦。

邦德按了一下铃，让梅进来。梅是他信得过的管家，正忙着给他准备早餐。邦德猛地掀开被子，光着身子，从床上一骨碌跳到地板上。

只有进行运动，流流汗，他才能稍稍感到舒服一些。他趴在地上，做了二十来个俯卧撑。每次上下运动，他都尽量地慢慢进行，好让肌肉一直保持紧张状态。等到手臂酸痛得再也无法支撑自己身体时，他翻过身来，仰面朝天，双手放在大腿旁，连续地抬起双腿，以锻炼腹肌。然后他站起身来，做了几下扩胸运动。运动完后，他觉得轻松多了。接着他气喘吁吁地走进洗澡间。

他在洗澡间冲了个澡，刮了脸，然后穿上蓝色背心和海军蓝裤子，登上一双黑皮便鞋，一身轻松地走出洗澡间，重新回到床边。

他的管家梅是个头发花白、慈眉善目的苏格兰妇女。她把早餐和一份邦德早餐时最爱读的《泰晤士报》放在桌上。

邦德向她道了声早安，便坐在桌边，准备用早餐。

“早上好，伙计。”梅常常称邦德为“伙计”。除了对英国国王和邱吉尔先生外，她从不称任何其他男人为“先生”。她叫邦德为“伙计”，已算是高看他一眼了。

她站在桌边，看着邦德一边喝咖啡，一边翻报纸。等了一会儿，她说：“昨天晚上，那个卖电视机的人又来了。”

“哪个卖电视机的？”邦德眼睛扫着报纸的大标题问。

“就是那个总爱在这儿瞎转的家伙。从六月份他第一次来，到现在他已来过六次了。第一次我就把他打发走了。当时你总说他不会再来。可谁知道他脸皮太厚了，居然说什么，如果不想买一台，那可以租上一台么。真是多管闲事！”

“推销员全都那么赖皮，别理他。”邦德放下报纸，端起了咖啡壶。

“昨天晚上，我可对他不客气了。他搅得大伙儿饭也吃不安宁。我就让他拿出身份证来。”

“打发走了吗？”邦德给自己倒了满满一杯浓咖啡。

“哪那么容易。他只亮出了他的工会会员证。他说他总得挣口饭钱。会员证是电器工会发的。那是不是个左派组织？”

“嗯。”邦德应了一声，随即警觉起来。自己是不是被盯上了？他呷了一口咖啡，放下杯子，“你再说说，那人还讲了些什么？”他装出一副漫不经心的模样。

“他说，他搞推销只是想搞点外水。而这一地区只有我们一家没有电视机，怎么也该买上一台。我估计，他一定是看见我们的屋顶上没有天线。对了，那个人还总问你在不在家。他说他想来做做你的工作。你瞧，哪有这种

推销法的！可我也感到纳闷，他咋不进屋来找你或是在你回家时在路上和你谈呢？他一再问我，是不是在等你回家。我当然不会告诉他你在哪儿。”

邦德想，那人要判断我的行踪是很容易的，家里仆人的神情和反应就看得一清二楚。要不要向治安处说一声？他耸了耸肩，算了吧！用不着疑神疑鬼的。现在这时候，又有谁会对自己感兴趣呢？如果真有事的话，治安处肯定会让自己迁居的。

“看来，这次你镇住他了，”邦德抬头向梅笑了笑，“估计他再也不敢来了。”

“真那样就太好了。”她拿不定把握他说。无论如何，她已经尽职了。

邦德继续吃早餐。要在以前，稍有些风吹草动，他马上就会警惕起来。不把事情查个水落石出，他绝不会甘心罢休的。这段时间，好几个月刀枪不用了，再快的刀也生锈了！当然警惕性也就不会有以前强了。他现在的注意力好象已被这丰盛的早餐所吸引。

三顿饭中，邦德最讲究的是早餐。他只要呆在伦敦，每天的早餐都少不了两大杯浓咖啡，一个煮鸡蛋，两块厚厚的面包以及蜂蜜和草莓酱。

他一边吃着早饭，一边想着心事。突然他一下子明白了为什么他这段时间总是无精打采的。这种情绪低落主要是他从美国带回来的女友蒂芬妮·凯丝造成的。他俩一起度过了几个月的良辰美景之后，她突然出走，一个人搬进一家旅馆去住，让他失魂落魄。六月底，她又乘船去了美国。直到现在，邦德仍然难以从这打击中回过劲儿来。再有，这八月天又闷又热。本该出去玩玩，但他却没这种情绪，哪儿也不想去，再也不愿意再去找一个取代蒂芬妮的人来陪伴他。所以，他只好成天呆在这无聊的情报局办公室里，扳着手指头来打发日子。稍有情绪不顺时，他就训斥秘书，对同事们也是爱理不理的。

他现在这个样子，就如一头害群之马，谁都对他没办法，连 M 局长也看不下去了。昨天，局长让人送给他一张条子，要求他今天下午两点半到 412 房间军需官特诺布上尉手下的咨询委员会去报到。纸条上说，现在司令部正缺人，而“00 处”的人却闲得发慌。邦德是情报局的高级军官，现在该参与到行政问题中来。

这张纸条使邦德十分难受，心里一直在嘀咕怎样与这群婆婆妈妈的人相处。

第十二章 离奇的使命

邦德来到了办公室，准备着去所谓的咨询委员会报到的事。他一边对女秘书身上穿的款式新颖上衣赞不绝口，一边整理着昨天夜里送来的材料。

这时，桌上那架红色电话响了起来。这是局长或他的参谋长打来的。

“我是 007。”

“能来一趟吗？”参谋长说。

“是 M 局长叫我？”

“是的，看样子你有新差事干了。我已通知了特诺布上尉，说你不能去咨询委员会报到了。”

“知不知道是什么事？”

参谋长笑了起来：“本来可以告诉你，可在电话里说不清。还是让局长仔细和你谈谈吧。”

邦德忙站了起来，抓起外套，走出了办公室。他高兴极了，M 局长手中的发令信号枪终于打响了，那些无聊的日子也该结束了。

走向局长的办公室的时候，他脑子里还在回忆刚才的那红色电话机的铃声。只要一有任务，M 局长就象发射导弹一样准确地把他们射向既定的目标。

M 局长的秘书莫尼彭妮小姐兴奋、神秘地向他眨了眨眼睛。每次他来这接受任务时，她总是这样。

莫尼彭妮小姐对着对讲机说，“局长，007 来了。”

“让他进来。”M 局长生硬他说。办公室门上的红灯立刻就亮了。

邦德走进屋里，觉得很凉快。这估计是百叶窗帘给人造成的感觉吧。阳光从窗帘的缝隙里射了进来，给深绿色的地毯留下了一道道的光带。桌子上方的天花板上吊着一台双叶吊扇，扇叶不停地转动。

M 局长坐在红色皮办公桌后面。他见邦德进来，指指桌子对面的椅子，示意邦德坐下。M 局长的脸上满是皱纹，露出安详的神色。

“詹姆斯，我想问你一个私人问题，介不介意？”M 局长过去从不过问他手下的私人问题。邦德觉着他今天有点反常。

“没关系，局长，你问吧。”

局长拿起了烟斗，一边装烟丝，一边说道：“你如果不想回答也可以。我想问的是关于你的女朋友凯丝小姐的事。你知道，我平时对这种事很少关心，但这次我不得不过问一下。听说从那次钻石案件，你从美国回来，你们俩一直在一起。甚至有人在说，你们快要结婚了。是这样吗？”

这有什么好讲的？那些该死的长舌头！一想到这些人，他火气就不打一处来：“老实说，局长，我们的确一直处得很好，也打算结婚。可是，不知怎的，她被美国大使馆的一个家伙给拐走了。那人是武官，海军陆战队少校。他打算娶她。这不，他俩已去了美国。我看，这样也还好些，不同国籍的人结婚，没有几对会美满。那小伙子还不错，跟他去美国比呆在这儿好。她本来就不打算在英国定居。凯丝是个好姑娘，就是有点神经兮兮的。我们以前常吵嘴，也可能是我的错，不过现在想吵也吵不成了。”

局长眨了眨眼睛，没作任何评论。他只是笑了一笑说：“詹姆斯，我为你可惜。”说这话时他声音里可没有一丝同情之心。他从来不喜欢邦德跟女人鬼混。他清楚地知道，自己脑子里还存有维多利亚时代的保守观念，但从工作方面考虑，他绝不希望邦德这样的人永远系在一个女人的裙带上，“也

许这样还好一些。干我们这行的，本来事情就多，再遇上神经过敏的女人事情就更麻烦了。她会紧抓住你的枪把子不放的。请原谅，我问你的私事。我要和你说件重要的事情。但首先得弄清楚你的个人情况。这事说起来很离奇。如果你现在正忙着结婚，那就很难让你去投入这事了。”

邦德赶紧摇了摇头，等着他把重要的事情说出来。

“好吧，”局长说。他往后一靠，猛吸了几口烟，说，“是这么回事。昨天，伊斯坦布尔发来一封密电，说T站站长在本星期二收到一封用打字机打的匿名信。信中只是要他买一张晚上八点从加拉塔大桥到博斯普鲁斯海峡口的汽渡轮来回票，其它什么也没有。T站站长是个爱冒险的人，他就按着要求去做了。他上了轮船大约十五分钟时，甲板上走过来一位非常漂亮的苏联姑娘。她开始和他谈了些风景和天气之类的话，但突然给他讲了一件怪事。当然，他们当时还是装成是闲聊的样子。”

局长停了下来，擦了根火柴，把烟斗点燃。邦德趁机说道：“局长，我不认识T站的站长。我也没有去过土耳其。”

“那个人叫达科·克里姆，父亲是土耳其人，母亲是英国人。战前他就开始担任T站的站长，有不少年头了。他能力超群，又舍得干，成绩出色，可算得上是一流谍报人员。他对当地很熟，也很吃得开。”M局长挥了挥烟斗，继续说，“那姑娘说她是苏联国家安全部的一个下士，是从学校毕业后分到那里工作的。现在，她被调到伊斯坦布尔情报站来当译电员。这次调动是她自己想办法办成的，因为她一直就有想逃出苏联投靠我们的念头。”

“那太好了，”邦德说，“说不定还是他们得力的译电员呢。我们情报局应该需要这样的人。可她要过来的动机是什么呢？”

M局长看着邦德说：“因为她爱上了一个人。”他停了一下，一板一眼地说：“她说她爱上了你。”

“爱我？”邦德自讽地反问。

“是的，是爱上了你，起码她是这么说的。她叫塔吉娅娜·罗曼诺娃，你认识这个姑娘吗？”

“噢，上帝！绝对不认识！”

局长笑咪咪地看着邦德那副惊诧莫名的样子。

“她说这话究竟是什么意思？她从来没见过我，连认识都不认识，怎么爱上我？这不太荒唐了吗？”

“别解释啦，”局长说，“这事听起来的确是很荒唐，但又的确是件真事。这姑娘芳龄二十四，加入苏联国家安全部后，一直在该部的档案室工作。她已在档案室英国部工作六年了。在那些档案里，就有一份你的档案。”

“哦，这样的姑娘我倒想去见见。”邦德插了一句。

“她说她在你的档案中看到你的照片。她看了后，就被你的相貌所倾倒。在她看了你的全部档案材料后，就把你看作是她心目中的英雄了。”

邦德很不以为然，局长不露声色地继续说道。

“她说，你之所以那样吸引她，是因为你使她想起了俄国作家莱蒙托夫笔下的一位英雄。显然，这是她最喜爱的一本书。那位英雄爱冒险，一门心思花在舞拳弄脚、刀枪棍棒之类的事情上。不管怎么说，是你使她联想起那个人物。她说她冒险到伊斯坦布尔来不为别的目的，只想通过他们能见到你。她觉得，你一定会把她救出来的。”

“局长，我从来没有听过这样有趣的故事呢。我想，T站站长当然也不

会相信她的话。”

“我说，”局长急躁地说，“你别这么着急下结论。如果你不是干我们这行当，而是一个电影明星什么的话，从世界各地给你寄来的狂热的情书会象雪片似的，上面会写些许许多多你意想不到的疯话。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这个痴丫头在莫斯科干秘书工作，估计她身边全是女人。我们的索引处还不是那样，宽大房间里上上下下找不到一个男人。在这种环境里，她只有靠翻阅你的档案得到一种满足。也许她看着你那该死的照片，春心萌动。不顾一切地要找到你。在这个时代，迷上某本杂志封面上帅哥的姑娘，到处都有，不只她一个。”M局长挥了挥烟斗，似乎表示对女人这种疯狂难以理解，“老天可以作证，我对这种事儿太孤陋寡闻了。但这种稀奇古怪的事有时候不由得你不相信确有这类怪事。”

邦德见M局长有些急了，不禁笑着说，“对的，的确可能。局长，我明白了。苏联姑娘也有不少傻姑娘。她这样做，可是要有些胆量才行。难道她就不怕被人发现吗？T站的站长讲过这点没有？”

“他说她吓得要死，”局长说道，“在船上和T站站长说话时，她总是东张西望，好象人人都是苏联间谍似的。实际上周围的那些人只是些农民或上下班的乘客。我刚才还没说完，你才只听到一半呢。”局长吸了口烟又说，“她还告诉克里姆，因为她对你的感情，她渐渐养成一种厌恶症，只要见到苏联男人就感到恶心。这种厌恶症后来不仅只是针对某个男人，而且发展到厌恶起苏联政府和她从事的工作上。于是，她就申请调往国外工作。她的英语很不错，法语也可以。他们考虑了她的申请，就派她来伊斯坦布尔从事译电员的工作。当然这样一来她的收入减少了，她经过半年译电员的培训后，三个星期前被派到伊斯坦布尔。到了那里后，她就开始到处打听。不久就听说了克里姆。克里姆在那儿的时间太长了，几乎每个土耳其人都知道他的身份。可他似乎并不在意。他说，这样他就可以吸引敌人的注意力，而让那些特派员们充分发挥自己的才能。我们派到那里去的人的确还没有遇到过什么麻烦。而且有了他，人们就了解英国情报站的影响，给我们提供情报的人也就多了。”

邦德禁不住称赞道：“公开的情报人员有时比我们干得还顺手，而我们不得不花大力气来伪装自己。”

“她把一切都告诉了克里姆。她不知克里姆是否能帮她保密，并尽力地帮助她。”局长又吸了口烟，想了一会儿说，“克里姆最初也和你一样，觉得这事太荒唐，对此有些怀疑，但实在搞不清苏联人为什么要派这姑娘的动机。他用各种方式试探她，但没什么结果。当渡船快靠岸时，克里姆还在想方设法地套她说出更多的线索。她着急了，拿出了最后一着，来证实自己的真诚。”

邦德看见，局长的眼睛里发出兴奋和贪婪的神色，就象猎狗发现了猎物那种无法自控的欢喜。

“她亮出了最后一张王牌。她说，如果不相信她，她可以把密码机一并带过来。这就是我们做梦都想弄到手的那种叫斯帕克特尔的新型密码机。”

“真的！”邦德听到这话时，不禁大吃一惊。斯帕克特尔！有了这台机器就能破译苏联现在所有电码了。即使苏联人很快发现机器丢了，也不得不通知各个使馆和情报站立即停止使用现有密码或更换新密码。这将对苏联是个沉重的打击啊！邦德对密码学不太精通，在情报局中各干一行，很少关心

过其它部门的技术问题。但有一点他很清楚，在任何情报机构中，密码机失窃的损失要比甚至几个情报站的毁灭还要严重。

邦德有些信了，不管这姑娘的故事多么离奇，一个苏联姑娘能冒着生命危险挖去苏联情报机构的眼睛，已足够说明她不顾一切了。不管她是什么动机，这个赌注下得实在太大了，使得 M 局长不愿轻易放弃这一机会。

“明白了吧，007？”局长看着邦德那激动的神色，轻声问道，“知道我的意思了吗？”

邦德没有直接回答局长的问题，“她说过她用什么方法逃出来呢？”

“具体细节没说什么。但克里姆说，她好象一副有把握的样子。她每周有几个晚上是她单独值夜班，那时候逃出是没什么问题的。她也知道，只要这事透露出一点，她立刻就会被枪毙。她甚至不放心克里姆让别人给我们发报。她要他亲自发报，不留底稿。克里姆答应了她的要求。实际上，当她说出她要带密码机过来，克里姆就已觉得，他将有可能取得大战以来最辉煌的成功。”

“后来呢，局长？”

“船到奥拉科依港时，她下了船，克里姆答应她当晚就发报。她拒绝他以任何方式和她接头，只是说，假如我们看得起她的话，她绝不会失言的。”

局长身子向前倾了倾说：“当然，克里姆不可能当时给她任何许诺。”

邦德没有吱声，他等着局长往下说。

“那个姑娘提出了一个条件，”局长把眼睛眯成一条缝，深深的打量着邦德，接着慢慢的说出，“她要你亲自去接她，把她和机器一同带回来。”

邦德耸了耸肩，一时不知说什么才好。他看了一会儿局长的那张海员的脸，坦率地说：“这事儿对我来说并不难做到，但我唯一担心的是，她是看我的照片和档案材料对我产生好感的。如果她见到我本人后，发现我并不是她想象中的白马王子，那该怎么办呢？”

“这正是我还没有说的一点，也是我要求你要做到的，”局长严肃地说，“正因如此，我才问你和凯丝小姐的事。不管你怎么想，你必须满足她的要求。”

第十三章 听天由命

十点三十分，伦敦机场上，英国欧洲航空公司的一三 航班正点起飞了。它将途经罗马、雅典，最后到达伊斯坦布尔。

十分钟后，飞机在两万英尺高空沿着从英格兰到地中海的空中走廊向南飞行。飞机发动机单调的轰鸣声催人入眠。邦德解开了安全带，点上一支烟，从身旁一个公文包里取出一本名为《季米特洛夫的面具》的书，开始阅读。这只公文包外形小巧玲珑，但份量很重。邦德感到庆幸的是，机场的检票员只把它看作是随身行李，没要求过磅，要不他肯定会大嘴巴都合不拢的。要是再用X光透视仪一透视，那就完全露馅儿了。

这个公文包是英国情报局设备处为外勤人员特制的。精致的公文包有一夹层，里面装着五十发 0.25 口径的子弹。公文包两边还各插着一把双刃飞刀。公文包的提手里藏进一丸氰化物。只要按一下按钮，药丸就会弹入掌心。包中的刮胡膏器具也是特制的，只要拧开它的盖子，棉花包着的手枪消音器就会露了出来。包盖里还装有五十枚金币。只需拉开皮革贴面，就可以把它们倒出来。

邦德觉得这复杂的公文包蛮有意思的，虽然有八磅重，但可以用它来掩盖身份，使外出执行任务方便得多。

飞机上还有另外十二名旅客。邦德不禁哑然作笑，要是他的秘书莱莉亚·庞森知道他是第十三名旅客的话，一定会吓得跳起来。那天订机票的时候，莱莉亚就坚决反对他坐十三号星期五的飞机。

“十三号坐飞机是最妙的，”邦德向她解释道，“飞机上没有几个旅客，很舒服，而且服务态度也好得多，我最喜欢十三号出发。”

“好吧，”她投降了，“这是你自个儿的事，但我会整天为你担心的。看在老天爷的份上，千万别从梯子下走过，或干其他什么蠢事。你可不能过份相信你的运气。我不知道你到土耳其去干什么，也不想知道，但我总有一种不祥的预感。”

“多么善良的姑娘！”邦德开玩笑地说，“只有等我回来时才能享受到这种温暖了。”

“我不喜欢你开这种玩笑。”她冷冰冰地说，但还是热烈地吻了他一下，表示道别。邦德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对这些漂亮的女秘书提不起兴趣。

飞机飞入了一望无垠的云海。云层很密，如厚厚的奶油，飞机就象是停在上面似的。但不一会儿，飞机冲出了云层。一片蓝色的烟雾从飞机的左舷擦过，下面就是巴黎了。在法国的上空飞翔大约一个小时后，飞机到达了第戎。这时淡绿的地面开始变为墨绿，地势不断地升高，与汝拉山脉连成一片。

空姐把午饭送来了。邦德放下了手中的书，开始吃午餐。他一边吃着，一边望着飞机下面清澈的日内瓦湖。白雪皑皑的阿尔卑斯山脉上点缀着墨绿色的松树。他回忆起了自己曾在这里滑雪时的情形。那时候，自己是那样开朗、活泼、无忧无虑，对世界充满了爱与希冀，与现在冷酷、残忍、心狠手辣的邦德相比，简直判若两人。如果当年的伙伴看到今天的自己，他们会怎么想呢？他们会怎样看待为了国家利益而去谈情说爱的浪漫情人呢？

邦德竭力不去想这些。“听天由命吧，不要自寻烦恼。至少，自己还不至于推着二手车到处兜售黄色书刊的推销员，也没有象那些公子哥儿那样整天泡在杜松子酒和尼古丁里。自己既不缺胳膊也不少腿，也没有充当恶棍

的走卒，谁爱说什么就让他们说去吧！”

俯瞰飞机下面那烟波浩渺碧波荡漾的地中海，邦德极力地集中精力思考着他眼前的任务。

无论从哪方面讲，他这一趟差事只能用一个词来形容，那就是引诱，引诱一个素昧平生的姑娘，让她对自己一见钟情。不管她是否的确象T站站长描绘的那样漂亮，邦德都不该真的把感情抛在她的身上。他要注意的只是她随身带来的机械。想到这里，邦德觉得自己十分可耻，和为了荣华富贵而讨某个贵妇人作老婆的人没什么区别。他能扮演好这个角色吗？他相信自己在某些时候可以逢场作戏，但在床上，一个心怀鬼胎的男人能自然而然地表现出真情吗？一个人为了万两黄金能做到的事，他是否为一台密码机也能做到呢？

飞机从厄尔巴岛上空掠过后，开始降低高度。大约又过了五十英里，飞机稳稳地降落在罗马的香皮诺机场。邦德没有理睬吵闹喇叭声，自己静静地喝着饮料。半小时后，飞机再次起飞，向意大利方向飞去。邦德开始潜心地考虑这次任务中可能发生的事情。

这会不会又是苏联国家安全部精心设下一个阴谋？不仅自己对此一点都未提防，连深谋远虑的M局长也被蒙骗了？谁又能知道呢？情报局为此开了个长达十小时的处长联席会议。会上，大家对这一情况从不同角度进行了仔细分析，但没有一个人能琢磨出苏联人如果这样做有什么便宜可赚。他们也许想绑架邦德，但干吗偏偏选中邦德呢？他不了解情报部门的战略部署，也不可能向他们提供任何有价值的信息，至多不过是一个执行具体任务的间谍。干掉邦德也可能是一种报复手段，可他已经有两年时间没惹过他们了。即使他们真有这种打算，也不必把他引到第三国去，完全可以在伦敦街头向他开枪，在汽车或住宅中安放炸弹，这些不是要方便得多吗？

飞机在亚得里亚海口上空飞行。扬声器播出“请系好您的安全带”的通知打断了邦德的思绪。突然，飞机开始颠簸起来，发动机发出了可怕的尖叫声。外面的天空忽地变得漆黑一团。电闪雷鸣后，雨点劈劈叭叭地打在窗户上。飞机在滂沱大雨的浇灌下，象被炮弹击中一样摇摇晃晃。

看来，危险就在眼前。飞机好象穿越在雷霆霹雳之中，显得是那么渺小，那么脆弱。十三名旅客！十三号！星期五！这些不吉利的数字是否应了莱莉亚·庞森的预言？这飞机已有多少小时飞行记录？机翼会不会出现金属疲劳现象？难道他们一定要葬身科林斯湾的鱼腹，永远无法到达伊斯坦布尔？一切只能听天由命了！

不一会儿，机舱中又亮了起来。飞机终于穿出了风暴，发动机的声音也变得不那么刺耳了。邦德好奇地向窗外望去。飞机阴影正快速地在科林斯海湾平静的水面上移动着。他舒了一口气，掏出香烟盒，取出一支香烟将其点燃。他很高兴地发现，他拿着香烟的手没有任何颤抖。他真想到了伊斯坦布尔后去买张明信片寄给莱莉亚。

在夜幕降临时，飞机降落在雅典城的简易水泥机场上。邦德随着这群面无人色的旅客走出飞机。在酒吧中，他喝了两杯饮料，感到肚子里一个劲地向上升气。

喇叭又响了起来，呼叫旅客登机。在朦胧的月色之中，雅典充满了浪漫的色彩。晚风习习，花香扑鼻，蝉鸣阵阵。不知什么地方传来了一个男子的浅声低唱，带着思念，带着忧伤。邦德一下子觉得自己已来到了东方。他心

里顿时涌起一种无以名状的激动。

又飞了九十分钟，飞机到达了伊斯坦布尔的耶希尔科依机场。邦德向空中小姐说了再见后，提着那沉重的公文包，走下飞机旋梯。他通过海关后，在出口处等着取行李。

他的周围是一些肤色黝黑但衣帽整洁的土耳其人。黑色眼睛炯炯有神。透过他们那彬彬有礼的声音可以看到其凶残的本质。从这些眼睛中，他完全能看到它们的过去。多少世纪以来，他们练就了一副能够牢牢地看守羊群和辨认出远方地平线上风吹草动的明亮眼睛。这双眼睛能够一眼不眨地面对着仇人的刀枪，可以准确无误地计算每一粒谷子，可以分毫不差地清点每一枚硬币，可以丝毫不漏地识破奸商的各种小动作。这眼睛是那樣的坚定不屈、多疑狡猾和忌妒刻薄。

出了海关，一个穿着时髦的外衣、蓄着小胡子的高个人从阴暗处钻了出来，向邦德点了点头，提起邦德的箱子，领他来到一辆黑色的老式罗伊斯车前。这种车在二十年代曾是百万富翁的象征。

汽车驶出机场后，那个人扭转头来，用地道的英语说：“先生，克里姆先生告诉我，你今晚应当休息一下，让我明天上午九点再打电话叫你。不知你想住那家旅馆？”

“克雷斯宫。”

“好的，先生。”说着，车子驶上了一条宽阔的水泥公路。

在他们的车子启动时，邦德隐约听到后面的停车处有辆摩托在发动，但却未把它放在心上。他舒服地往车座上一靠，静心地等待着将要发生的事情。

第十四章 初访异邦

大清早邦德在克雷斯宫肮脏的房间中醒来。他觉得腿上一阵奇痒。看来昨天晚上他成了这儿各种小虫子的进攻目标了。

午夜前他到达这旅馆时，一个一脸苦相的家伙上前接待了他。邦德走进了旅馆大厅，环视着四周。他看见，棕榈树的花盆上沾满了虫屎，地板和墙上的瓷砖已都褪了色。他立刻意识到这是个什么样的旅馆了。这种老式旅馆很象传奇故事描述的那种客店，邦德喜欢这儿的气氛，便安心地住下来。一天的旅行，他确实已经精疲力尽了。办完手续后，那个人带着他走进老掉牙的滑轮吊车，摇摇晃晃地上到三楼。

正如他所料到的那样，房间里摆着几件破旧的家具和一张铁架床。那个人领他进屋后，便走了出去。他关上了吱吱发叫的门后，又特意检查了一下床上是否有臭虫。

休息了一下，他来到洗澡间，打开热水龙头。龙头空响了一阵后，流出来的竟是一条蜈蚣和一股细细的黄水。看来，他对这个地方太不熟悉，不应该让那个人这么早就走。应该当着他的面，把房内的东西都检查一遍。他有些后悔不该不去较现代化的酒家，而到这儿来自作自受。他只得叹了口气。

他心想，得马上去买些杀虫剂。既来之，则安之吧。

邦德下了床，拉开暗红色的绒窗帘，靠在铁栏杆上，眺望远处的风景。右面的金角湾风平浪静，左面的博斯普鲁斯海峡却是波涛起伏。在它们中间可以看到一些歪歪斜斜的房顶和高耸的清真寺塔尖。看到这美丽的异国风光，他顿时感到心旷神怡。就这方面来讲，到这个旅馆来往也并没完全错，臭虫带来的不舒服完全可以被窗外的美景弥补。

邦德眼前是一片欧亚大陆间的万丈碧波，这样的景色使他久久不愿离去。转身时，屋里已是满堂晨晖。他拔了个电话，让侍者把早餐送到他的屋里来。这儿的人都不懂英语，他只好用法语。由于没有热水，洗澡用的是冷水，刮脸也只好用冷水。这一切都凑合过去了，只希望这里的早餐不会使自己再凑合一次。

总算早餐没有使他失望。早餐是深黄色的冰淇淋和刚去皮的无花果以及一大壶黑咖啡。邦德一边品尝着丰富的早餐，一边眺望着海峡上穿梭如织的汽船和舢板，心里在考虑着可能从克里姆那里传来的消息。

九点钟，那个高个子开着那辆罗尔斯轿车来接邦德。

汽车在拥挤不堪的人马车流中穿行。它的老式的球茎式喇叭不停地鸣告行人。邦德一路上看到，这里有塔尖直刺云天的高高低低的清真寺，也有高耸入云的伊士坦布尔—希尔顿饭店的现代建筑。在这个城市中，既富有《天方夜谭》里那种迷人的东方情调，又充满了现代化城市的韵味。

汽车穿过了加拉塔桥后，向右一拐驶向一条与河岸平行的鹅卵石马路。几分钟后，汽车停在在了一个大木门前。

胖胖的满脸堆笑的守门人马上迎了上来。他为邦德拉开车门，挥手示意邦德跟他进去。他们穿过大门，进入一个小院子里。院子里有个整齐的砂砾花圃，正中央长着一棵高大的桉树，几只斑尾鸽正在树下啄食。这里远离纷扰和嘈杂，显得异常地宁静。

一条砾石小路通向了一间巨大的拱顶仓库。他们走进了仓库。邦德看见一束阳光从高高的圆形窗户里射了进来，闻到了一股凉凉的香料味儿夹杂着

咖啡香味。他们沿着仓库中间的通道向仓库的一头走去。

在那里有一个围有栏杆的台子。有六七个男女青年坐在高凳上，正忙着在帐簿上记帐。帐簿边都有一个墨水瓶旁和一把算盘。邦德从他们旁边走过，但没有人抬头看他一眼。坐在他们远处的一位高个子男人见他来时站起身来，向他走来。他皮肤黝黑，面容清瘦，长着一双深蓝的眼睛。他露出雪白的牙齿向邦德笑了笑，然后领着邦德走到台子后面。台子后面有一扇斜挂着锁的精致红木门。他敲了一下门，没等里面有反应，就推开门，带着邦德走了进去。邦德走进门去后，他便退了出来，顺手带上了门。

桌子中有一张红木桌。桌子后面坐着一个身材高大、衣着整齐的男子。他见邦德进来后，立即站起身来，走向前来，握住邦德的手，“亲爱的朋友！快进来！”。

这人声音洪亮，态度和蔼，一副好客的模样。邦德估计，他就是T站的站长。邦德现在身处他的领地，当然一切都要听他安排了。邦德想，必须牢牢记着这一点，这不单单只是个礼貌的问题。

克里姆的手粗大有力，简直能易如反掌地把邦德的手指捏得粉碎。

邦德身高六英尺，但克里姆看来至少比他还高两英寸。他虎背熊腰，看上去顶得过两个邦德。他的脸盘很大，呈褐色，鼻子有骨折过的痕迹，蓝眼睛分开很远，透着一丝笑意。眼珠有些湿漉漉的，还布满了血丝，看得出他嗜酒如命。

克里姆一副傲慢的长相，头发乌黑浓密，配上一个鹰勾鼻和右耳垂上带着的小小的金耳环，看上去就象是一个四外漂泊的吉卜赛流浪汉。这张脸充满戏剧性，富有生机，凶狠残忍而又放荡不羁。邦德觉得自己从未见过他这样充满热情和朝气的面容。邦德松开他那双强健有力的大手，向他友好地笑了笑。

“谢谢你昨天晚上派车去接我。”

克里姆高兴得大笑起来，“你不光要谢我，还得谢谢我们的俄国朋友呢。昨天晚上他们也派了人去接你。我的车子刚到达机场，他们也就到了。”

“是辆凡斯帕牌的，还是兰伯瑞特牌的？”

“是一辆兰伯瑞特车。他们身边有一大帮喽罗专门干这种勾当。他们总是一副蠢里蠢气的样子，我可没时间去理睬他们。他们所雇的人大多都是那些讨厌的保加利亚人。这些人简直是俄国佬的爪牙。不过，这次他们没有太放肆。上一次，我好好地教训了他们一下。当他们紧咬着我的车不放时，我让司机来了个急刹车，再猛地一倒车，结果不仅撞掉他们车上一块油漆，还在他们车子里留上一滩血迹。从那以后，他们就不敢再那么放肆了。”

克里姆带着邦德走向桌子旁，他在椅子坐下，也示意邦德坐下，并随手递给邦德一盒香烟。邦德抽出一支点上。香烟很长，呈扁圆形，上面印着金黄色的新月图案。这种烟味道很淡，略带点甜味。

克里姆取出一杆熏黄了的象牙烟嘴，把一支烟塞进烟嘴里。邦德抽空环顾了一下房间。房间好象刚刚整修过，里面弥漫着一股浓烈的油漆味。

房间呈正方形，很宽敞，周围是十分光亮的红木墙。克里姆的椅子后面挂着一块东方织锦，一直垂到地板上。织锦后面好象有扇开着的窗户，它不停地在微风中轻轻摆动。邦德看了看四周，发现屋子的光线是从墙上高高的圆形窗口射进来，估计织锦后面不可能有窗户。也许织锦摆动这因为这里与金角湾很近的缘故。

邦德不时可以听见浪花拍打墙角的声音。右边那面墙上挂着一幅镶有金框的安妮戈尼女王画像，对面墙上挂着一只式样极其考究的镜框，里面镶着塞西尔·比顿在战时给邱吉尔拍的一幅照片。墙边摆着一个大书架。对面放着一张皮面的长沙发。房子中央的办公桌，其抽屉的铜制把手闪着金光。屋角上还有一张放杂物的桌子，上面摆着三个银质镜框，里面分别是两张奖状和一张被授予英帝国勋章的证书。

克里姆吸了一口香烟，往椅子上一靠，淡淡地说：“我们的朋友昨天来拜访我，在墙角安了一枚水下炸弹，想炸死我。我真够运气的。当时我正在那边沙发上跟一个罗马尼亚姑娘逗乐。她想靠自己的美色来搞点情报。我们俩正玩得高兴，炸弹响了。当时我可没什么，可她吓得半死。我放开她时，她已经有点歇斯底里了。”他晃了晃烟嘴，报歉地说：“因为你要来，我抓紧时间大概地整修了一下，窗户和镜框上的玻璃都是刚刚才装好。油漆味儿还没散尽呢。”克里姆紧皱眉头，往后一仰。“我真不明白，他们为什么要一下子破坏这和平气氛。在这儿，我们一向相处得不错，各干各的事，还从来没有如此正面冲突过。他们这样干只能给我们的苏联朋友增添麻烦。等我弄清楚这是谁干的好事，一定得好好收拾他一下。”克里姆摇了摇头说：“这事现在还没有任何线索。我只希望别冲了我们想干的事。”

“可是，他们有必要这样大张旗鼓地干吗？”邦德说，“我最不愿意看到你们被卷进来。派你的轿车来接我，只能把你和我挂在一起。”

克里姆放声大笑：“朋友，我得把这里的情况和你介绍一下。我们、苏联和美国人在每家旅馆都雇有自己的人，而且都在当地秘密警察总部埋了内线。我们各方每天都可收到一份出入境的外国人名单，不管他是乘车、坐船或乘飞机来。当然，即便那家伙能耐再大，只要给我几天时间，我依然可以把你弄出土耳其。我们之所以这样做，也是要让他们知道你已经来了。那个姑娘讲过，会面的时间和地点必须由她来选择。她可能不信任我们，但她非常有把握地说，只要你一到这里，他们的情报中心马上会得到消息的。”克里姆耸耸他那宽厚的肩膀，说：“管她呢？我关心的只是你。至少你应该过得舒适快活，不能白来一趟嘛。”

邦德笑了，“我刚才说的那些话就当没说。我的确忘了巴尔干的规矩。在这里，你只管下命令，我只管执行就行了。”

克里姆话头一转：“对了，说起舒适，我想问问你，你住的那家旅馆怎样？真没想到你会选中那个破烂的克雷斯宫。那儿比妓院好不到哪去。那可是俄国人常去的地方，不过这也没什么大不了的。”

“还可以。我并不愿意住大饭店。”

“是不是钱不够用？”克里姆说着，伸手从抽屉里拿出一大卷绿色钞票。“这是一千镑土耳其现金。目前，黑市上是二十二镑兑换一英镑，官价只有七镑。花完了尽管说，以后再一起算。这简直是在开玩笑。自从克罗伊斯发明了金币，钞票就越来越不值钱了。不过，票子的面值倒是和印在上面的头像挺符合。最早印的是神像，再就是国王，再往后是总统。现在倒更干脆，什么像也不印了！”克里姆把钱甩给邦德，“现在的钱只不过是一张纸罢了，只是一张印着一些建筑图样、由银行行长签过字的纸。可它仍能买来东西，真不可思议。你还缺少什么？尽管说。香烟吗？我们现在抽的烟相当不错，但很难弄到，基本上让政府各部和大使馆弄走了。我会派人给你搞几百支的。至于吃住方面，你大可不必担心，准保让你满意。如果你不介意，以后这段

时间，我希望能经常和你在一起。告诉我，你还需要什么？”

“什么也用不着，除非有朝一日你逃到伦敦去了。”

“伦敦？谁会去那个鬼地方！”克里姆非常肯定地说，“那儿的天气和女人都太冰冷。你能到这儿来，我真是太高兴了。总算又有事可干啦。我象是又回到了战争年代。”他说着，按了一下桌上的电铃按钮，“喝点咖啡吧。要不要加糖？在土耳其，谈起正经事，就必须喝点咖啡或葡萄酒。不过，这会儿喝酒又不是时候。”

“不用加糖。”

邦德背后的门开了，走进来一个人，克里姆吩咐他去拿些咖啡来。那人应了一声，就出去了，门砰地响了一声。克里姆拉开一只抽屉，取出一本卷宗，放在面前，然后把手按在卷宗上。

“伙计，”克里姆严肃地说，“对这件事我不知道怎么说才好。”他往椅背上一倚，双手向后抱住脖子，“你是否觉得，干我们这个行当有点象在拍电影？经常是一切就绪，就要准备开拍了，但要么是天公不作美，要么是演员生病了，或者发生了什么意外，就干不成了。不过拍电影中什么都是假的，都是导演或演员自己编出来加进去的。假如说，可以加一些桃色插曲。可干我们这行却是动真格的，但我们面前的事却真真假假搅合在一起。最糟糕不过的正是象现在这样，发生在两个‘明星’之间。对我来说，这件事太令人头疼了。这姑娘当真爱你吗？她看见了你还时会和你动感情吗？你有没有魅力把她给搞过来？”

邦德没有回答他的问题。这时，有人敲了敲门。他的秘书端了两只镶有金圈的瓷杯进来，放在他们面前，然后转身出去了。邦德端起杯子，呷了一口咖啡。咖啡的味道很好，只是颗粒稍微粗了些。克里姆一口气把一杯咖啡灌进肚去，又点着一支香烟。

“眼前这场爱情戏，我们只能坐观形势的发展，”克里姆嘟囔着，“我们只能等着瞧。不过，这期间估计不可能太平无事。”他往前倾了倾身，看着邦德，目光十分严肃。

“伙计，敌人最近正在加紧活动，而且不光是在打我的主意。我已看出了一些迹象，我绝非凭空猜测。”他用一只手放在鼻梁上，“我有这个，”他指了指鼻子说，“这是我的好朋友，绝对信得过。”他慢慢放下手来，意味深长地补充说：“假如太冒险的话，我会告诉你的。如果真是那样，你最好打道回府。”

克里姆再次靠在椅背上，发出一阵尖利的笑声：“我们是专干这个的，就不婆婆妈妈的了。甭管我的鼻子嗅到了什么，还是开始干活吧。还有什么不明白的地方要问吗？我发完报后，那姑娘就没影儿了。对我们会面你挺有兴趣吧？”

“我想弄清一件事，”邦德说，“你对那姑娘有什么看法？相不相信她说的话？关于我的事，她都讲了什么？这是问题的关键所在。要是她没有为我着迷，或者不是迷得发狂的话，这件事就肯定是个圈套，是苏联国家安全部设下的陷阱。你觉得这姑娘可信吗？”邦德急切地说，死死地盯着对方的眼睛。

“伙计，”克里姆摇了摇头，摊开两手说，“这个问题我自己还没有弄清楚呢。这些日子我一直在问自己。可女人在这种事情上是不是撒谎，有谁能看得出来呢？她明眸皓齿，嘴唇丰润，叫人又怜又爱。她很是不安，象是

丢了魂似的。当时她拚命抓住渡轮的铁栏杆，甚至指头都发白了。但谁能知道她心里到底在想些什么？”克里姆挥了挥手，“天知道！”然后，看着邦德说：“想弄清一个女人到底是否爱你，只有一个方法。”

“没错，”邦德暧昧地说，“我知道你的意思，那就是看床上的表现。”

第十五章 世路寒暖

咖啡一杯接一杯地端上来。他们一边喝咖啡，一边不断地抽烟，房间里烟雾缭绕。他们你一句我一句地拼凑着那些零零碎碎的细枝末节。一小时后，他们又转回开始谈论的话题上。最后商定由邦德自行处理。要是他觉得她可信的话，就把她连同密码机一起带走。

克里姆独自揽下了整个后勤工作。首先，他挂了个电话给他的旅行代理人，让他订两张下周出境的各班机票，包括所有的英国欧洲航空公司、法国航空公司、斯堪的纳维亚航空公司以及土耳其航空公司的班机。

“我还得给你搞张护照，”他说，“一张就行了，就当她是与你同行的妻子。我的手下会设法搞到一张长得和她差不多的姑娘照片。实际上，嘉宝年轻时的照片就可以，她的确很象嘉宝。只要翻翻画报资料便不难找到。这事我还得去找总领事谈一下。他人很好，相当欣赏我的那些鬼把戏，今天晚上我就能把护照办好。对了，你喜欢取个什么名字？”

“你随便想一个就行了。”

“那叫萨默塞特吧。我妈妈就是萨默塞特人。你的职业吗？公司董事。那姑娘呢？就叫凯西吧。你们是一对身形健美、喜欢旅游的年轻的美国夫妇。用哪种方式来支付旅费呢？这事我来办。这是一张八十英镑的旅行支票，再给你搞张银行收据，证明你在这儿已兑换了五十英镑。海关方面嘛，他们会因为你在这儿花了钱而高兴的，你可以随身带上几样土特产给他们看。就算带给你那些在伦敦的朋友的礼物。要是你时间太紧，旅馆帐单以及行李之类的事由我去处理。我和克雷斯宫的人混得很熟。其他的事你再多考虑考虑。”

“我看就没什么了。”

克里姆低头看了一下表：“现在已经十二点了。这就送你回旅馆，说不定你会收到一封信呢。你回去后仔细检查一下你的东西，看有没有被人动过。”

克里姆又按了一下铃，叫来了秘书，简短地布置了一下。

他把邦德领到门口，又一次热情而有力地握了握邦德的手：“有汽车送你去吃午饭的地方，”他说，“是香料市场的一家小馆子。”他颇有些兴奋地盯着邦德，“很高兴能与你在一起，我们的合作肯定会很不错的，”他放开邦德的手说，“事情还多着呢，我们得抓紧时间才行。当然，很多事做了有可能是事与愿违，但不做又不行。”

他的秘书带着邦德穿过高台的另一扇门，来到一条过道上。该过道两旁都是一个个的小房间。秘书带着他走进其中一间。邦德发现这是一间装备完善的秘密实验室。他们在屋里呆十分钟后，又回到街上。劳斯牌轿车已经在街上等着他了。他上车后，汽车穿出一条狭窄的胡同，飞速地向加拉塔大桥驶去。

克雷斯宫新换了一个守门人。这人身材瘦小，面色腊黄，总是摆出一副顺眼的样子。一见到邦德进来，他赶忙在办公桌后面站起来，走上前来，十分恭敬地说：“先生，真是对不起，让您住那种下等房间。我们的确不知道您是克里姆先生的朋友。你的行李已搬到十二号房间去了。这是我们旅馆中最好的一套房间，”他说着眼珠一转，“这是专门给度蜜月的人准备的，特别舒适。先生，象您这样的人士理应受到特别款待。”他搓了搓手，深深地朝邦德鞠了一躬。

邦德最厌恶的就是这种马屁精。他瞟了一眼这个人，说：“好吧。带我去看看那房间吧。我不一定就会喜欢。我对原来那间还是挺满意的。”

“是的，先生。”那个人弓着腰带着邦德走进电梯，“可是你那间房子里的水管子已坏了，供水也……”电梯在二楼停下，打断了那人的唠叨。

那水管确实成问题，邦德想，假如能换一个更舒服的房间，自然不错。

那个人打开了一门，弯着腰，伸出手，请邦德进去。

这套房显然比原来的那套强得多。套房旁有个小的阳台，落地窗十分气派，屋里阳光灿烂，采光极好。房间的基色为粉红和浅灰，风格是属于仿法国王室式的风格。虽略显陈旧，但依然保存着本世纪初的风范。镶木地板上铺着漂亮的地毯，绘饰华美的天花板上悬挂着树形吊灯。右面靠墙处放了张大床，床后是一面镶有金框的大镜子，几乎有整堵墙那么大。邦德觉得这种设计别有心地，不过，如果在天花板上再装面镜子，对于度蜜月的人来讲，那不更带劲。该屋子带有一个洗澡间，里面铺着瓷砖，各种卫生设施完备。邦德的刮脸用具已整整齐齐地放在洗漱用品的架上。

那个人又跟着邦德从洗澡间走向卧室。等邦德决定住下后，他这才深深地鞠了一躬，出门而去。

有什么理由不住这间呢？邦德又在房间里兜了一圈，仔仔细细地检查了墙壁、电话及床的四周。有什么不可以住呢？难道这儿会有窃听器或暗门。看来不会的。

他的箱子已放在衣橱旁边上的躺椅上。他跪下来仔细查看，见锁的四周没有被摸过的痕迹。他专门搁在箱子扣带边的一点绒毛还在那里。他打开箱子，取出那只公文包。看来也没有被人动过。

他走进洗澡间，洗了个澡，穿好衣服，走出房间，往楼下走去。那个守门人弯腰为他拉开了劳斯牌轿车的门，并告诉他没有他的信件。看他那双贼溜溜的眼睛，该不会在搞什么鬼吧？邦德猜疑起来。管它怎样，这场戏是要唱的，如果换房就是拉开序幕的话，那也不错。

汽车离开了旅馆，顺着一个下坡向前驶去时，邦德想到了克里姆。他这个人可真行！在这个处处都是贼眉鼠眼的小人堆里，只靠他那膀阔腰圆的身材，就足能使他发号施令了。他热爱生活，充满朝气，人人都愿与他交朋友。这个精力充沛、深谋远虑的海盗式人物，为何要为当局干事呢？他正好是邦德喜欢的那种人。

汽车穿过了加拉塔大桥，停在香料市场外面。司机领着邦德走上几级破旧的楼梯，进入了一个充溢着异国情调的市场中。这里热热闹闹，人群川流不息，叫卖声、吆喝声不绝于耳。许多乞丐和肩扛口袋的脚夫东串西跳。他们没走多远，便向左拐了个弯。这里略为清静些。他们走到一个拱门前。前面是一条旋转而上的石阶。

“先生，克里姆先生在左边最里面的房间里。如你找不着的话，您只管问别人。大家都认识他。”

邦德拾阶而上，来到一间会客室前。一个侍者问也不问他是谁，便领着他从许多铺着多彩瓷砖的小房间走过，来到了最里面的一间屋子。克里姆正坐在墙角的一张办公桌前等着他。桌旁窗子下面就是香料市场的入口处。

“伙计！快坐下，喝上几杯。喝点葡萄酒怎么样？”他一边高兴地和邦德打着招呼，一边吩咐侍者把酒端来。

邦德在一把扶手椅上坐下，端起侍者送来的酒，向克里姆举了举杯，抿

了一口酒。啊，这味道和茴香烈酒挺象。他一口气把一杯酒喝个干净。

克里姆对那帮土耳其人的所作所为大发了一阵评论后，问道：“有动静了吗？”

邦德摇摇头。他告诉了克里姆调房的事。

克里姆放下酒杯，用手抹了一下嘴。他的想法和邦德完全一样。“这场戏迟早都要开演的。我开始做了些试探性的工作，现在只能坐观其变了。吃完饭我们一块儿到敌人的老窝去转转。我想，你一定会感兴趣的。当然，我们仅仅是暗地里去拜访，不会被他们察觉的。”克里姆自觉很机警，不禁纵声大笑起来，“现在谈点别的事吧。对土耳其有何看法？算了，不谈这个，我没兴趣。”

片刻之后，头一道菜上来了。邦德吃的辣味沙丁鱼味道很一般，和一般的油炸沙丁鱼没什么区别。克里姆的第一道菜是一大盘生鱼片。他看邦德那迷惑的样子说：“我要了一盘生鱼片，下一道是生肉和莴苣。此外，还有一盘酸奶酪。我一向不赶时髦，吃生东西是因为从前曾想当个职业大力士，为此我还专门练过。土耳其人都爱看大力士表演，这职业很受欢迎。那时候，教练规定我只能吃生东西。时间长了，也就习惯了。我想，这对我身体有好处。不过，”他晃晃叉子说，“不是每个人都适合吃生东西。别人爱吃什么，我才懒得管。但我不希望看见吃饭喝酒时哭丧着脸。”

“现在怎么不当大力士了呢？怎么会干起现在这个行当呢？”

克里姆叉起一片生鱼，有滋有味地嚼了起来。他一口喝下半杯葡萄酒，点上一支香烟，身体往后一靠说，“好吧，既然没什么好说，就讲讲我的事儿吧。你肯定想不通，这种怪人怎么会干起情报局这个差事的？我长话短说，要是你还是听得不耐烦，就叫我止住，行吗？”

“好的。”邦德也点上一支香烟，身体向前倾了倾，靠在桌子上。

克里姆看着缓缓上升的烟雾说，“我是特拉布松人，生在一个大家庭里。我有不少妈妈。我父亲是那种令女人着迷的男人。他是个捕鱼高手，整个黑海的人没有不知道他名字的。他专捕箭鱼。这种鱼非常凶猛，极难捕捞，而我父亲却在捕箭鱼那伙人里数头一号。女人们都想让他们的男人出人头地。我父亲就成为当地的一位英雄。那儿的风俗是敬重高大健壮的男人，而他正是个英俊潇洒的大个子。所以他可以拥有许许多多的女人。必要的时候，他们会为了一个女人动刀子。这样，我的兄弟姐妹很多。大家都住在一所破烂的房子里。虽然房子破烂，但我的那些妈妈们把它收拾得井井有条。我的妈妈比当地任何人的都多，不亚于一个后宫。我自己的母亲原来是英国的家庭教师，是在伊士坦布尔看马戏时认识我父亲的。他们简直是一见钟情。当天晚上，他就带她上了渔船，来到了特拉布松。她对自己的选择从来都不后悔。在她眼里，这世界上除了我父亲之外什么都不存在了。战后她死了，享年六十岁。我有个哥哥，是一个意大利妈妈生的。他皮肤很白，所以叫比安柯，而我很黑，所以叫达科。我们兄弟姐妹总共十五个，小时候都在一块长大，真是绝妙无比。妈妈们经常吵架，孩子之间也少不了动拳动脚。那个破屋子就跟个吉普赛人的宿营地一样。每次，我们打架太过分时，父亲把我们双方都揍一顿；但如果我们和平共处，他对我们又很好。你能想象出在这样一个家庭中是怎么生活的吗？”

“很难想象出。”

“你如果在这里生活久了，就可以理解的。后来，我几乎和父亲一样的

高大强健，可受的教育比他要多。我的母亲负责教育我，父亲只是要我们爱清洁讲卫生，要求我们一天起码得上一次厕所，并告诉我们怎样去理解人，理解社会。母亲对英国满怀崇敬，这种感情同时也灌输给了我。长到二十岁时，我自己有了一条小船，就开始自己挣钱了。我生性太野，不爱呆在家里受约束，就自己到海边找了两间小屋子居住。我想瞒着父母搞些女人，但运气很臭，只是搞来一个比萨拉比亚的小泼妇。那还是我在伊斯坦布尔后面的山里和吉卜赛人打了一架才搞到的。那帮家伙猛追不舍，那女人也不愿跟我走，害得我只好把她打昏后抱回我的房子里。到了特拉布松后，那个臭女人还想杀了我。我把她拉进屋里后，扒光她的衣服，把她捆在桌子底下。我吃饭时，只给她点残羹剩汤，好让她明白谁是主人。可没想到，我母亲突然来了，说父亲要见我。当她发现了那个姑娘时，她大骂我是个残忍无耻的流氓，真后悔居然生了我这么个孽子，并要我马上把那姑娘送回去。我母亲找来衣服给那姑娘穿上，放她回去。我真想不通，我真的要送她走时，她却怎么着都不肯走了。”克里姆不禁大笑起来，“经过这件事情，我总算是了解了一些女人的心理，真是太有意思了。我的母亲为她忙这忙那，给她自由，但这个不知好的丫头却念起吉普赛咒语，不停地骂。好在母亲没有把这事告诉父亲，要不又得生事。她总是这样，一旦我干了坏事，把我臭骂一通，但又护着我。噢，扯得太远了，还是说正事吧。那天我回去见我父亲时，在场的还有一个英国人。这人个子很高，脾气很好，一只眼睛上贴了块黑膏药。我去的时候，他们正在说，英国人想知道俄国人在边境的动静，想了解俄国人在离特拉布松五十英里的英国石油和海军基地有何举动。那人说，只要能打听到这些情况，他们可以给不少的钱。我的英语和俄语都讲得还行，眼尖耳灵，机智敏捷，又有一条船。于是父亲就让我帮英国人做事。伙计，这位英国人就是丹西少校，前任T站站长。后来我就一直在他手底下干活了。”

“你刚才说想当大力士，你能告诉我那件事吗？”

“哦，”克里姆神秘兮兮地说，“那只不过是我的副业罢了。在这里，流动马戏团可以很容易地通过土苏边境，因为苏联人特别喜欢看马戏。我在马戏团常表演用手拉断铁链和用牙咬住绳子吊起重物的节目。在苏联的村庄里，我还和他们的大力士比赛摔跤。别看有些格鲁吉亚人长得人高马大，但却很笨。我差不多可以称得上是常胜将军。每次比赛完，大家在一起喝酒聊天的时候，我就装聋作傻，好象啥也听不懂，时不时还问上几个幼稚可笑的问题。他们都笑我傻，总是不顾忌地把所有事儿都倒出来。”

侍者端上来第二道菜，邦德的菜是醋滑肉片。这菜味道还不错，有点象大葱烧熏肉。克里姆吃的是一大块鞑靼牛排，是用生肉糜为原料，拌上胡椒、香葱、蛋黄和橄榄油做成的。他叫邦德也尝了一口。邦德连连说好。

“你也应该多吃这种东西，”克里姆一本正经地说，“这玩意儿管用，尤其对你和女人鬼混大有益处。另外，还应该去健身，这对男人来讲至关重要，至少对我来说是这样的。我和父亲一样，要对付许多的女人。但我跟他不同的是，我抽烟喝酒都太多。干这一行很影响平时的生活。一个人总是处于紧张状态之中，成天都在动脑子，大部分精力都被工作占去了，哪能过多想女人呢？但我想过充实的生活，在剩下的时间里总想把一切都抓到手。也许那一天，我的心脏会突然不动了，我就会去见我的父亲了。但我对死并不害怕，没什么可遗憾的。也许别人会在我的墓碑上刻下‘此人死于畅饮人生美酒’。”

邦德笑了笑说：“你可别走得太早，达科，M 局长对你评价很高，你要不在了，他会很难过的。”

“哦，是这样吗？”克里姆盯着邦德的脸，看他是否在讲真话。他大笑起来：“要真是这样，我就会把死神拒之门外的。”他看了看表，“詹姆斯，时间不早了，我们现在到办公室去喝点咖啡吧。苏联人每天下午两点半准时开会。今天我们还要去旁听他们的会议呢。”

第十六章 窥察敌情

他们回到了那凉爽的办公室。克里姆叫秘书去准备咖啡，自己打开了壁橱，拿出几套蓝色服装。他和邦德各从中挑了一套穿在身上，另外，还穿上一双橡胶靴。

秘书走进屋来，端来了咖啡和两只很长的手电筒。

秘书把东西放在桌上就转身出去了。克里姆说：“我的秘书实际上是我的大儿子。外面那些人也都是我家的小孩。司机和看门的是我的伯父。这里做生意的人一般都是以家庭为单位。我们家的香料生意给我们的工作起了绝妙的掩护，还是M局长帮我搞起来的呢。他经常在伦敦的朋友中帮我大吹特吹。我现在是土耳其香料行业的巨头，借局长的钱也已还清了。我的孩子都是这里的股东，他们生活过得也不错。我每次需要帮手时，就选一个最能干的来帮我。他们都受过专门训练，个个精明强干，也都愿意为我赴汤蹈火。当然，也愿意为M局长做一切能做到的事。我对他们说，上帝最高，其次就是M局长。”克里姆挥了挥手，“我的意思是，这儿的人全都可靠。”

“我本来也是这么认为的。”

“是吗？”克里姆拿起一只手电筒，又递给邦德一只，说：“咱们走吧。”

克里姆走向宽大的书柜旁。他把手伸到书柜后面，只听“咔嗒”一声，书柜便向左边滑去。书柜后面有一扇小门，与墙壁齐平。克里姆轻轻一推，门就开了。眼前是黑咕隆咚的通往地下的石级，一股潮湿的霉味直往上冲。

“你先进去，”克里姆说，“就顺着这石级往下走。你在下面等我，我得把门关好。”

邦德拧亮电筒，小心翼翼地顺着石级向下走去。借着电筒光，邦德能看出，这个石级好象是刚刚修好的。石级下面二十英尺的地方好象有股水流。他来到阶梯底，才发现这是一条用石头筑成的古老地道，中间有一条水沟。地道从右到左由高向低一直延伸下去。他估计，该地道的出口应在金角湾的地方。

地道前面传来一片吱吱喳喳的声音，无数的红色小光点不停地闪烁。邦德用手电照了一下，发现在二十码以外的地方，成千上万只老鼠正窥视着这一陌生人。邦德可以想象，老鼠们的胡子这时肯定全都竖了起来，随时准备进攻。他不禁有些毛骨悚然。他不知道如果手电筒突然不亮时，老鼠是否会一拥而上。

克里姆突然在他身旁说：“前头还有好长一段路呢，大概要十五分钟，但愿你能喜欢这些小动物，”克里姆大笑起来，声音在地道中回荡。老鼠吓得全都趴在地下，一拱一拱地往后挪动。“没办法，到儿是老鼠和蝙蝠的世界，加起来估计够一个师的空军和和一个师的陆军。我们一边进，他们一边退。等我们走到地道底时，地道几乎就全被它们挤满了。走吧，这里空气还可以，水沟两边的地也是干的。冬天水涨起来时，我们就只好穿上潜水员的衣服了。你把手电照着脚。要是蝙蝠掉在你的头上，把它赶开就行了。这种事较少发生，它们的雷达系统比我们的眼睛还强！”

他们顺着地道的斜坡向上走去。空气里弥漫着老鼠和蝙蝠屎的怪味。邦德不知道得要几天才能去掉身上的这股臭味。

一串串的蝙蝠象藤上的干葡萄从地道顶倒挂下来。只要一碰它们，它们就会发出一阵刺耳的尖叫。克里姆的电筒时不时照到前面那一排排呲牙咧嘴

的老鼠身上。它们变得越来越多。

他们紧握着手电筒，象握着枪一样，紧张地与这密密匝匝的敢死队相对。足足走了十五分钟，才到达地道中的一间凹室。

凹室墙上的砖是新砌的。天花板的两端各吊下两条用油布裹着的细长物品。它们的下面各放着一把长椅。

邦德在想，刚才他们如果再向前走几步，那些红了眼的老鼠肯定会疯狂地向他们这两个外来人扑来。而到那时，它们就不会只是瞪着眼睛了。

“别叫了！”克里姆大声说。

地道里突然一下子变得极其安静。老鼠们象得到了指令似的，一齐停止了吱吱的叫声。它们忽然着急地往回飞窜，看上去就象一股灰色潮水，一窝蜂地向前涌去。

鼠群慢慢地消失了，地道里又恢复了平静，只有偶尔飞过的几只蝙蝠发出了呼呼的声音。

克里姆嘟囔道：“等伊斯坦布尔再次发生瘟疫，这些鬼老鼠都会死光的。我真后悔没来得及上报这儿的鼠情。他们原本可以消灭这些老鼠的，但因为苏联人在这上面，我不想惹事，只好作罢。”他猛地抬头，向室顶上努了努嘴，又看了一下表说，“再过五分钟，他们就要坐下来开会了。每次有三个人必到，是三个苏联国家安全部的人，其中一个可能是苏联红军情报处的人。今天来的可能还有另外三个人，其中两个是两星期前来的，一个从希腊来，一个从伊朗来的，还有一个是星期一到。我还不知道他们是些什么人，也搞不清楚他们来这里搞什么。有时候，那个叫塔吉娅娜的姑娘也会进来，送份情报或什么的。但愿今天你能见到她。她肯定会使你迷倒的。”

克里姆伸手拉下裹在一个细长物品上的油布。邦德马上就明白了。油布裹着的是一架闪闪发光的潜望镜。邦德笑着说：“达科，你可真有本事，从哪儿搞到这玩意儿的？”

“是土耳其海军的战争剩余物资。”克里姆的语气中表露出，他不愿就此再多说什么，“伦敦还想在上面装个窃听器，但那不是件容易事。潜望镜镜头和打火机差不多大小，升上去后，正好高出地板。我们安装时，先上面的房间角落里挖了个老鼠洞，镜头就从这个洞里升上去。可洞不可能挖得太大，更没有多余的地方来装高灵敏度的窃听器。我们也不可能进入那房间，在屋子结构上改造一下。安装时，公共事务部门的朋友们帮了我大忙。他们请苏联人先搬出去几天，理由是因为有轨电车憾动了这房子的地基，必须检查一下。我花了几百英镑把那些人的腰包填满。公共事务部的人那几天检查了上面六幢房屋，最后说，这些房子都是安全的。当然这时，我和家里人已经把一切安装完毕。检查完后，苏联来了很多人。他们把整个屋子彻底地翻了个遍，想找出窃听器的听筒或定时炸弹之类的东西。”

从凹室的屋顶上还吊下来很大一块金属物品，足有两个足球那么大。邦德问，“这是什么东西？”

“是炸弹，是威力相当大的炸弹。如果发生什么意外，或者我们同苏联人打起来了，我就可以在办公室里摇控引爆炸弹。不过除了苏联人外，可能还会有不少不相关的人死于非命。这将是一个悲剧。不过，一旦人发起火来，就会不顾一切的。这很自然的。”

克莱姆把两个把手中间的目镜擦了又擦。他看看表，伸手握住两个把手，慢慢把它们摇上去，一直使目镜和他的眼睛相平。当装有镜片的钢套管慢慢

向上升去时，发出一阵咝咝的声音。克里姆把眼睛凑在目镜上，摇着手柄，调节着镜头的角度，然后他直起身来，向邦德说：“果然来了六个人。”

邦德好奇地把头向目镜凑去。

“你仔细地看看，”克莱姆说，“你最好能记住这些人的模样。坐首位的是他们情报站的常驻主任。他的左手边是他的两个助手。右面是三个新来的人。离主任最近的那个是刚到的，好象是什么重要人物。如果他们除了讲话外还有什么举动的话，马上告诉我。”

邦德让克里姆说话时轻点。他觉得自己就好象和苏联人坐在同一间屋子里，就象秘书一样坐在角落里，作着会议记录。

潜望镜本来是从潜艇上观察飞机或水面的船只用的。从这副潜望镜中，邦德看到了一副副奇特的画面。他首先看到的是一截截象树桩的腿。然后，他很清楚地看见两名副手。他们正襟危坐，一脸严肃。邦德默默在心里记下了他们的特征。主任脸上一副勤奋认真的模样，象个学究，眼睛片厚得象瓶底儿，瘦下巴，宽前额，稀疏的头发向后梳着。他的左手边那位长着张方脸，呆里呆气的，鼻翼两边深陷，一头金发，左耳边有条疤痕。另一个副手看起来油头滑脑，一双圆骨碌眼睛狡黠明亮。他正在讲话，一副故作谦卑的模样，嘴里的假牙不时闪现金光。

邦德看不清那三个新来的人的面庞。他们侧着向他坐着。离他最近那个人稍微清楚些，兴许职位也最低。这人黑皮肤，眉毛浓黑，目光迟钝，鼻子肥大，长着双下巴，象是苏联的南方人。

他旁边那个人，邦德只能看见那肥胖的脖子后面的一个大疔子。他上身穿的西服磨得有些发亮的，脚上登着一双擦得锃亮的棕色皮鞋。他直直地坐在那里，好象没有讲话。

主任右手边的那位重要人物开始讲话了。这个人个子高大，长长的下巴，蓄着斯大林式的褐色胡子。邦德能看到他侧面的一只冷漠无情的灰色眼睛和一头正在泛灰的褐色头发。几个人当中只有他在抽烟，他不时地吸上几口。他的样子比在坐的其他人都要威风些。邦德估计，他可能是从莫斯科来的高级官员。

邦德的眼睛紧紧地看着屋子中可能发生的一切。时间一长，眼睛都有些发酸了。他小心地转着手柄，想通过上面的那个老鼠洞口看清房间的每个角落，但没有发现任何特别感兴趣的东西。房间的墙边放着两个橄榄绿色的公文柜。门边有个衣帽架，上面挂着六顶差不多样式的灰色呢帽。屋角上有个食品柜，上面放着一个水瓶和几只玻璃杯。邦德站起身来，离开目镜，使劲地眨了眨眼睛。

“要是能听到声音，那就好了。”克里姆遗憾地说，“那样，他们的一切阴谋诡计都可以一清二楚了。”

“是的。”邦德点头应和说，“达科，顺便问一下，你是怎么发现这个地道的？它原来是干什么用的？”

克里姆又在目镜上看了一眼，然后直起身来。

“它原来是一个废弃的廊柱厅的排水道，”他说，“廊柱厅现在已作为旅游胜地，就在圣·索非亚小山上面，就在我们头顶上。这个地道建于一千多年前，平常用来蓄水，当时打仗时，万一城堡被围困，这里就可以为他们提供用水。这个庞大的地道足有一百多码长，五十码宽，可以贮藏几百万加仑的水，是由一个叫盖力斯的人在四百年前发现的。有一天，我在一本书上

读到了他关于这一发现的记载。他说，在一年冬天时，从一个‘轰隆作响的巨大水道’中涌出了许多水，淹没了廊柱厅。这话让我不由得想起，这廊柱厅下肯定有一个巨大的水道。一旦城堡被攻陷，便可以用该水道的水迅速地把廊柱厅淹没。于是，我买通了廊柱厅的看守人，带上我的儿子，在厅里用锤子和回声探测器一寸不漏地检查了一遍，结果找到了发出空洞声响的地方。然后，我在公共事务部部长身上花了不少钞票，让他把这个地段关闭一个星期‘进行整修’。在那一个星期中，我全家人全都扑到这件事中。”克里姆又低头看了一眼目镜，“我们在大厅的墙上挖了个洞，然后一直朝这处方向挖过来，直到发现一个通向地道的拱门。当时我们别提有多兴奋了。我们顺着地道往前走，但好象永远走不到尽头似的。最后，我们才发现地道是通向山下，一直通向金角湾，出口就在加拉塔大桥旁，离我们家只有二十码。离地道不远的地方，上面是苏联人的领地。于是，我们填上大厅墙上的洞，从我家的房子那里开始向这里挖过来。这已经是两年前的事儿。我们用了整整一年的时间，才挖到苏联人的房子底下。”克里姆笑道：“也许苏联人以后会发现什么，离开这个地方。恐怕那时候我已不再是T站的站长了。”

克里姆又看了一眼潜望镜，邦德见他神色紧张起来。克里姆急匆匆地说：“快来看！门开了，她走进来了！”

第十七章 筵席嘉宾

晚上七点钟，邦德回到了旅馆。他先用热水好好地洗了个澡，然后又用冷水冲了一遍。他想，身上那股老鼠和蝙蝠的臭气该没有了吧。

他赤裸着上身，穿了条短裤，坐在窗前，一边啜着伏特加滋补酒，一边眺望着窗外的风景。残阳照在金角湾上，长长的大桥，高高耸立的寺院尖塔和波澜起伏的水面上一片金碧辉煌。就在刚才，他看见了塔吉娅娜。就是现在，她的身影仍在他眼前晃动，他对眼前的美景完全视而不见。

他正在想着那个苗条婀娜的美女。她步履轻盈地走进门，拿着一张象电报的纸片交给主任。在那一会儿，所有在场的男人都向她行注目礼。她顿时低下头，脸涨得通红。邦德心想，他们不只是在看这位窈窕淑女，还想知道她带来了什么消息。那些眼神都带着好奇，但也好象藏有难以启齿的东西，既带着神秘感，又带着亵渎神情。

邦德很好奇地看着那种场面，感到有些莫名其妙。这种特工组织是准军事化性质的，有着铁一般的纪律。这些人估计都是军人，相互之间都防着一手。这个姑娘只是他们当中的一员，是位下士，估计是军衔最低的。她到房间里去只是为了公事，而他们却用蔑视的眼光好奇地打量着她，好象把她看作是要处决的死刑犯。他们是否已怀疑她了？她是不是暴露自己了？看来不太可能。主任看电报时，人们的目光都一下子转到了他身上。他好象在给他们念电文。那些人全都面无表情，好象与他们无关似的。主任念完后，抬头看着那姑娘，人们的目光也都转向了她。主任似乎很客气地问了她什么问题，姑娘摇了摇头，嘴也稍稍地动了一下。其他人仍是蛮感兴趣地看着她。主任好象又问了些其他问题，姑娘的脸一下子红了起来，对他乖乖地点了点头。旁边的人都笑了起来。那笑意总觉得带有几分亵渎。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他们的神色中没有猜疑和责备的成份。然后主任又对她说了几句，姑娘点了点头，转身走出了房间。她刚一出门，主任就背过身来面带讥讽地讲了些什么。屋里的人捧腹大笑起来，样子十分猥亵，好象主任说了什么下流话似的。不一会儿，他们又继续开起会来。他们到底说了些什么？

晚霞正笼罩着这座东方古城，绚烂多彩，宛如一幅浓墨重彩的画卷。邦德没有一丝心情来领略这异国风貌，心里茫然一片。

塔吉娅娜·罗曼诺娃是罗曼诺夫的后裔。是啊，她姿容秀美，魅力四射，确实象一位俄国公主，完全具有传统观念中俄国公主的风度。她留着一头柔美的长发，文静娴雅，粉面含羞，眼睛象蓝宝石般，显得天真无邪，丰满性感。她那羞怯的样子，那眼睑低垂的神态，都表现出处女的羞赧，但她那酥胸高耸，略显轻浮，又表现出成年妇女的成熟。

他所看到的这一切能证明她确实是看了照片和卷宗就能坠入情网的姑娘吗？谁知道呢。她的眼和嘴带有浪漫色彩和诗一般的梦幻，很明显苏联国家机器无法成为她的感情依托。她年方二十四岁，正值青春妙龄，罗曼诺夫家族传统上狂放不羁。家族遗传下来的那炽烈的血正在她身体内奔流，使她渴望得到她心上人的温情。

从外表看来，她不象是在骗人。邦德也真心希望她所说的全是真话。

这时电话铃响了，是克里姆打来的：“有消息吗？”

“没有。”

“那好，我八点来接你。”

“好吧。”

邦德放下电话话筒，不急不忙地穿起衣服来。

邦德本想自己呆在旅馆，等着对方来接头。哪怕是来封短信，或者来个电话都可以，但克里姆执意不肯，说姑娘的态度十分坚决，说过联系的时间和地点必须由她来确定。可邦德最不愿意任别人来摆布自己。

“伙计，你不懂那些女人的想法，”克里姆说，“他们最讨厌那种乖乖的俯首帖耳的男人。那样的话，她会瞧不起你。从你的照片和档案材料上看，她肯定会认为你很冷傲，是她所追求的男人。她既然渴望得到你，就会不惜一切来投怀送抱。”克里姆眨眨眼睛，“她先是爱上了你的相貌，那么你的行为举止就得和她想象中的一致，你得下功夫把这个角色扮演好。”

邦德耸了耸肩说“达科，没错，有什么打算吗？”

“今天晚上我带你出去散散心。现在你先回去，洗个澡，休息一下，喝上一杯酒。这里的伏特加挺好喝。如果没什么意外的话，我八点就来接你。我们去吉卜赛的一个朋友那里吃饭，他叫瓦夫拉，是这里的一个吉卜赛部落的头人。今晚我本来就打算到他那里去。我想从他那儿得到一些情报。他现在正在帮我打听是谁在我的办公室的安放炸弹。他的几个女儿会出来给你跳几个舞，但我会叫她们别那么骚。你得省着点精力。别到用武之时难以自举！”

八点钟，汽车来旅馆接邦德。汽车穿过一片贫民区，朝金角湾旁的一座小山驶去。司机侧过身，用怀疑的口吻对克里姆说了几句邦德听不懂的话。

克里姆对邦德说：“他说，有一辆兰伯雷特牌摩托车一直跟在我们后面。不过，这没关系。真到秘密行动时，我们可以不费吹灰之力甩掉他们。他们总是喜欢跟着我这辆车跑。等追了好几英里后，才发现完全是在浪费时间。有一辆显眼的车就有这种好处。他们也知道这个吉卜赛人是我的好朋友，但搞不清我干吗要交这么一位朋友。今天是周末，带一位从英国刚到这里的朋友去放松一下是合情合理的。我倒希望路上有人跟我们作伴。”

邦德回过头，透过后窗玻璃向后面的拥挤的街道看去。一辆摩托车正从一辆停着的电车后面窜了出来，但一会儿就躲在了了一辆出租车后面。邦德暗自思忖，苏联情报部门具有世界上最先进的设备，他们从来不为经费发愁。相比之下，英国情报机构却以低廉的报酬雇用一些冒险家与他们抗衡。近在眼前就是个典型的例子：开着一辆二手罗尔斯轿车，让自己的孩子当其助手，但却能在土耳其左右逢源。说到底，合适的人赛得过任何优良装备和金钱。

大约八点半，汽车开到了伊斯坦布尔郊外一座小山的半山腰旁。汽车停在一家脏呼呼的露天咖啡店旁。在一堵很高的石墙前面的人行道上摆着几张空桌子。他们从车上下下来，站在路边等着那辆摩托车。摩托车看见他们在路边，立即调转车头，向刚才过来的路开了回去。开摩托车的人是个戴了副墨镜的矮胖子。

克里姆带着邦德走进了咖啡店。刚才咖啡店中好象没看见人。可现在突然有人从柜台后面站起身来。那个人看清进来的人后，脸上挤出一丝微笑，手上拿着的扑克牌哗地一声散落在地上。那个人绕过柜台，带着他们穿过后门，走上一条碎石小路，来到高墙前的一扇门。他伸手敲了一下门，推开门让他们进去。

门里面是个院子。院子中间是一个圆形的水磨石舞池，舞池周围种着一些果树，旁边挂着一圈彩色灯泡。树下摆着几张长条桌。在院子一头，差不

多有二十个不同年龄的人正围在一张长桌旁吃东西。听到门声响，他们放下了刀叉，不约而同地向门口望去。就连在旁边草坪上玩耍的小孩子也静了下来。在月光下，院内的一切都清晰可见，只是果树底下徘徊着树影。

克里姆和邦德继续往里面走。坐在桌子旁的一个男子对旁边的人说了几句，站起身来迎接他们。其他的人又继续吃喝，孩子们也重新玩起来。

那人淡淡地和克里姆打了招呼，接着便讲了一堆邦德听不懂话来。克里姆不时提出几个问题。

那个吉卜赛人穿着一身马其顿服装：长袖的白衬衫，宽大的裤子和饰有花边的长统马靴。头上的黑头发乱蓬蓬的，浓墨的小胡子几乎盖住了整个嘴部，简直象个神气十足的演员。他鼻子上起着梅毒大疮，眼睛里透出一丝丝凶残。月光下他的尖下巴和高颧骨使面部显得轮廓分明。戴着金戒指的右手握着一把弯刀的刀柄，刀鞘的两端饰有银质花纹。

那个吉卜赛人的话讲完后，克里姆象是推销员在介绍商品一样对着邦德指点了一番，好象是在夸奖他。那吉卜赛人走到邦德面前，上上下下打量了他，忽然腰鞠了一躬。邦德照样回了一躬。吉卜赛人微笑着又说了几句，克里姆马上翻译道：“他说，等你失业了，就到这里来帮他做事，替他好好调教他的女人。对一个外族人来说，这种话表示了很大的敬意，你应该答谢他两句。”

“告诉他，我认为在处理这种事情上，他实际上用不着任何帮助。”

克里姆把这话一说，那吉卜赛人很有礼貌地咧嘴笑了。他又讲了几句，回到桌边，双手使劲地拍了拍。桌边两个女人站起身来，走到他的身旁。他向她们交待了几句，她们走到桌边，端起了一个很大的瓷盘子，向树林走去。

克里姆把邦德拉到一旁。

“我们来得真不是时候，”他说，“他们这里刚吵了架，马上要解决纠纷。因为我和他是老哥们，他才邀请我们和他一起吃饭。家里出了这种事很尴尬，但他还是叫人取酒去了。他们在处理该问题时我们可以在场，但我们绝不能进行干涉。懂了吗？”克里姆在邦德的手臂上用劲地拍了一下说，“不管什么情况，只许看着，不要发表意见，更不要插手。他们刚进行了审判，紧接着就要进行决斗了。这纠纷是因妒忌引起的。部落中有两个姑娘爱上了这个头人的儿子，气氛很有些紧张。她们必须拚个你死我活来决定谁能得到他的儿子。他儿子不能自己挑选，如选中了其中一位，那另一个姑娘肯定会把他俩一起杀死，那就糟了。部落里的人也为此吵个不休。现在他儿子被送上山去了。这两个姑娘今天晚上拚个高低。小伙子只能娶获胜的一方。现在她们被分别锁在大篷车里。看这种自相残杀，感情脆弱的人会受不了的。不过，这种机会很难碰上，我想，你一定会感兴趣的。他们让我们在场，是很看得起我们。我们都是局外人，千万别把自己的观点强加给他们，更别干涉他们。不然，不仅你的小命难保，我这条命也得搭上。”

“达科，”邦德说，“你认不认识法国情报局局长？他叫马西斯，是我的朋友，他曾经说过詹姆斯是个坚强的人。我会按照你的要求去做的。男人之间打架和女人之间打架完全不是一回事。我对此很感兴趣。另外，你办公室里的那次爆炸到底是怎么回事？他有什么线索了吗？”

“是那帮保加利亚人干的。是那伙人的头子亲手把炸弹安放在我那儿的。他们坐着小船到金角湾，他顺着梯子爬了上来，把那颗炸弹安在了我的墙上。只可惜这位老兄运气不佳，没能把我炸死。不过，我很欣赏他们那次

行动计划。那个人是个亡命徒，是保加利亚的难民，叫柯莱罗夫。我非得整整他才能出这口气。但我不知道他们为什么要干掉我。我决不会让这种事再发生了。我决定在今天晚上就采取行动。他住的地方我知道，还是瓦夫拉告诉我的呢！我已经让我的司机回去取家伙来。”

一位穿着件厚厚的老式黑色上衣的姑娘款步走来。她脖子上挂了一圈金币做成的首饰，手腕上戴着十多个细细的金手镯。她走到克里姆面前，向他深深地行了个屈膝礼。她又对克里姆说了一句，克里姆说了一句什么。

“她请我们上桌去。”克里姆说，“我不知你能否吃得惯手抓饭。今天晚上姑娘们都穿上了最好看的服装。要和这种姑娘结婚很划得着，光她身上的金首饰就得值不少钱呢。”

克里姆和邦德向桌子走去。吉卜赛头人的两边各有一个座位专门空着。克里姆对桌边的人问了好，桌边的人向他点头致意。他们在各自的位子上坐了下来。桌上每个人的面前都放着一大盆大蒜炖肉片、一罐水和一只酒杯。除此之外，桌上还有几瓶葡萄酒。克里姆举起杯子用高昂的语调说了几句，大家于是都拿起了杯子一饮而尽，桌边的气氛也变得轻松了。邦德身旁坐着一个老太太。她嘴里念念有词地递给邦德一条面包。邦德微笑着说了声：“谢谢。”他从面包上掰了一半，把剩下的递给了克里姆。克里姆一手拿着面包，另一只手从盆里拣起一大块肉放进嘴里。

邦德正想吃时，克里姆低声地说道：“詹姆斯，用右手，他们的左手是不可用来抓吃的。”

邦德的左手停在半空中。他顺势从桌上拿起一瓶葡萄酒，斟上了半杯，然后用右手捡起盆里的菜吃起来。肉炖得很香，但非常烫。邦德每次伸手去抓时，都露出一副呲牙咧嘴的怪样。大家都朝他看来，他旁边那位老太太还不时伸手替他挑好吃的东西。

他们吃完一大盆肉片后，一只盛着水的银盆和一块干净的麻布送了上来。盆里的水面上漂着几片玫瑰花瓣。邦德用水洗了洗手，向主人说了几句客套话以表感谢。克里姆为他翻译后，在座的人都很高兴。吉卜赛头人向邦德鞠了一躬，说他讨厌所有外族人，但邦德例外。能与邦德交朋友他深感荣幸。说完，他又拍了拍手，桌边的人都站了起来，把桌边的长凳安放在舞池周围。

克里姆也站了起来，走到邦德身边，和他一同向舞池走去，“吃得如何？一会儿，那两个姑娘马上就要被领来了。”

邦德点了点头，表示满意。多么美好的夜晚啊，美味佳肴，夜色迷人。银色的月光洒在院子中，水磨石舞池就如白昼一般。人们好象沉浸在银色的海洋中。人们身上佩带的金银首饰和珍珠宝石在月光下闪烁发光。舞池周围一片寂静，旁边的树木象哨兵一样仁立在它的周围。

克里姆和邦德来到吉卜赛头人坐着的长凳旁，在他的旁边坐下。

一只绿眼珠的黑猫慢悠悠地踱过舞池，走到一群孩子身边，坐下来舔自己的爪子。孩子们都静静地坐在一边，好象课堂的铃已经敲过，老师马上要进来给他们上课一样。

高墙外传来了一声马嘶。路上传来了一阵自行车清脆的铃声，好象有人正骑着车向山下冲去。

木栓子哐啷一声响，静谧的气氛顿时被打破了。院子的门猛地被推开，两个姑娘象两只狂怒的野猫一样冲了进来。她们一边气急败坏地吐着唾沫，

一边相互扭打着来到舞池中央。

第十八章 飞来的横祸

吉卜赛头人大吼了一声，两个姑娘才停止了扭打，走到头人的面前。头人开机关枪似地讲起话来，好象是对她们的行为进行训斥。

克里姆忙着给邦德翻译：“瓦夫拉在说，这个部落是个伟大民族，而她们俩却给这个伟大的部落带来了争吵。他又说，部落内不允许存在对立，大家应该团结一致，共同对敌。为了恢复过去的那种安宁生活，必须消灭她们之间的敌意。她们马上就开始决斗，失败者要是没死的话，就被放逐出去。邦德，放逐其实上也是让她去死。这些吉卜赛人一旦离开了自己的部落，就无法生活。吉卜赛人在我们那个生活的环境中，就如笼中之兽一样，无法生存。”

邦德一边听着克里姆给他翻译，一边仔细地打量着舞池中那两头美丽而狂暴的母兽。

两个女人都披头散发，头发又粗又黑，皮肤黝黑，穿着破衣的烂衫。其中一个比另一个架子要大些，也好象要壮一些，但她看上去行动缓慢，目光呆滞，也许头脑也不太敏捷。她不耐烦地听着头人的训斥，的确象头母兽一样，眼里发着一道凶光。邦德估计，这姑娘比那位足足高出半个头，又身强力壮，打起来应该有利一些。

如果把这个高大的姑娘比作一头母狮，那么另一个则是一只黑豹。她轻巧敏捷、灵活自如、目光犀利狡黠。她根本没在听头人说什么，只是斜着眼睛估算着她们两人之间的距离，把两只拳头紧紧捏着垂在两边。她两腿修长，结实的肌肉向外突起。她乳房不大，不象另一位的胸脯高高鼓起。邦德想，这是条厉害的小母豹，等打起来，她一定会首先进攻。

邦德的估计实际上全错了。瓦夫拉的话刚说完，那位被克里姆叫作佐萝的高个姑娘便朝对方肚子上飞起一脚，趁她倒下时，又凶狠地扑上去，朝她额头上狠狠地打了一拳，把她打得四脚朝天。

“啊呀！紫姐。”人群里有个人人大叫一声。邦德看得出，这种担心是多余的。那个叫紫姐姑娘躺在地上假装大口大口的喘息。当佐萝一脚踢向她肋骨时，她的眼睛喷射出怒火。

紫姐猛地一下抓住佐萝的脚踝。她的头象蛇一样扭过去死命咬住佐萝的脚背。佐萝痛得大叫，拼命想挣脱开。紫姐猛地一下站起身来，手上还提着佐萝的脚。她使劲向上一提，佐萝直挺挺摔倒在地。

这一跤摔得可不轻。佐萝躺在地上，半天都动弹不得。紫姐大叫了一声猛扑上去，疯狂地乱抓乱撕。

“天哪，这泼妇太可怕了！”邦德心想。他身旁的克里姆也惊嘘了一声。

高个姑娘拼命晃动手臂和膝盖，以保护自己的头和身子。她猛地一脚把紫姐踢开，自己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满脸痛苦地往后退着，衬衣已一片一片的，零零落落地挂在身上。突然，她跳向前，用手乱抓，想捉住紫姐。紫姐往旁边一闪，佐萝正好抓住她的领子，顺势往下一扯，衬衣成了两截。紫姐马上一蹲，钻到佐萝的腋下，挥拳向上猛打。

这种攻击方式实在是不高明。佐萝那强壮的手臂一夹，把她牢牢地夹住了。佐萝象大螃蟹一样越夹越紧，紫姐由于无法伸出手来，只能用脚向空中乱蹬乱踢。

邦德想，这下子大个姑娘必胜无疑了，佐萝这时只要把紫姐压倒摔在地

上，就完事了。可是，突然佐萝大声尖叫起来。邦德看见紫姐发疯般地咬住她的胸脯。为了抓住紫姐的头发，把她拉开，佐萝只得松开手臂。紫姐的双手解放了，她死命地在佐萝身上胡乱抓打。

扭打了一阵后，两个姑娘各自分开，一步一步地往后退。她们身上都只剩下了几条破布条，佐萝的乳房裸露在外，鲜血直淌。

她们开始小心地绕着舞池走。一边挪动，一边把身上最后几根碎布条扯下来，抛向周围的人们。

她们现在已是一丝不挂。邦德不禁屏住了呼吸，身旁的克里姆也紧张得全身动弹不得。吉卜赛人围成的圈子越来越小。大家都想靠近两个角斗士，瞪大着眼睛，想看个清楚。

两个姑娘龇着牙，咧着嘴，象猛兽一样慢慢地转着圈。银色的月光照在她们起伏的胸脯、结实的腹部和光光的脊背上，泛着青光，水磨石地上留下她们一圈圈黑黑的脚印。

佐萝又一次发起了进攻，她张开双臂，象老鹰一样突然向前扑去。紫姐站在那里，等待她的到来。等佐萝靠近时，她飞起右腿，狠狠地向她踢去。佐萝惨叫一声，痛得弓下身去。这时，紫姐又抬起左脚，朝佐萝的腹部踢去。

佐萝扑通一下跌倒在地，四周的人们欢呼起来。她极力想用手保护自己的脸部。紫姐又扑了上去，骑在她身上，掰开佐萝的手腕，用力把她压倒在地，张开嘴，咬向佐萝的脖子。

“轰！”

突然响起一声爆炸声，全场的人都懵了。舞池后面腾起一片大火。霎那间，院子里乱成一团。吉卜赛头人手持弯刀向前冲去。克里姆握着枪也紧随其后。头人路过那两个浑身发抖的姑娘时，向她们大吼了一声，她们立即松开手，站起身来朝树林深处跑去。女人和孩子们乱哄哄地也往幽暗的密林处奔跑。

邦德一时有些发愣，但立即跳了起来，握住手枪，跟在克里姆后面，跑向被炸开的断墙处。

一场混战在炸开的墙壁和舞池之间展开。邦德一眼在穿着漂亮的吉卜赛人群中认出了那个矮胖的保加利亚人。在场的保加利亚人的人数几乎是吉卜赛人的两倍。邦德看见一个年轻的吉卜赛人捂着肚子向他这边跑来，两个持刀的黑影在其后紧紧追赶。

邦德往旁边一闪，让那个吉卜赛人跑过，然后瞄准那两人膝盖就是两枪。那两个人几乎同时倒在地上。

手枪只剩下六颗子弹了。邦德慢慢地向混战的人群靠拢，想辨清敌我。

突然，一把小刀嗖地一声从他耳旁飞过，当啷一声掉在舞池中。

这刀是对着克里姆扔过来的。克里姆这时正从人群中跑出来，有两个人在他后面紧追不舍。一人突然举起刀来正要向克里姆砍下去。邦德举手就是一枪，那人扑通一声倒在地上。另外一个人见势，急忙转身钻进了旁边的树丛。克里姆跑到邦德跟前，单膝跪下，不停地摆弄着他手中的枪。

“你掩护我一下，”他叫喊道，“我第一枪就卡壳了。这帮该死的保加利亚人，真见他妈的鬼！”

突然一只手从邦德后面伸过来，一下子捂住他的嘴，把他用劲往后扳去。他倒了下去，鼻子里充满了一股强烈的石炭酸皂气和尼古丁气味。身旁那人一脚踩在了他的脖子上，他就地一滚，滚到一旁，心想，马上就有一刀要砍

下来了。可是半天却没有动静。邦德挣扎着爬了起来时，看见三条矮胖的黑影全都扑向蹲着的克里姆。克里姆用那卡了壳的枪乱挥乱舞了一阵后，被他们压倒在地上。

邦德一个箭步冲上前去，用手中枪柄向一个溜光的圆脑袋猛砸下去。突然，只见刀光一闪，吉卜赛头人挥舞着弯刀，砍向了另一个人的脊梁上。第三个家伙见势不妙，连忙转身就往墙那边跑，克里姆摇了摇头站了起来。邦德看见，一个人站在被炸的缺口处，高声地喊着什么。接着，那伙保加利亚人全都从混战中撤了出来，跟着那个人，飞快跳出断墙，向外面的公路逃去。

“詹姆斯，快开枪！”克里姆大声吼道，“那个狗东西就是柯莱罗夫。”说着，他拔腿便追。邦德朝那人开了一枪，但那人这时已躲到墙后了。不过，用他那支手枪对三十码以外的目标射击，威力的确差了些。邦德放下他的手枪，听见墙外传来一阵摩托车的启动声。没多久，摩托车的声音越来越小，最后消失在夜幕之中。

院子里一下子变得十分安静。受伤者偶尔的呻吟声更增添了几分冷寂。邦德看见克里姆和瓦夫拉从墙的缺口处爬进院子，跨过地上横七竖八的人和尸体向他走来。他们一路走，不时用脚踢一下尸体，或翻过来看看。死了的人大约十一二个。刚才逃出去的吉卜赛人陆陆续续地回来了。年纪大一点的妇女们开始忙着照料伤员。

邦德对此感到大惑不解。这些混蛋使出这一招到底是想干什么呢？他们到底想杀谁？显然不是针对他来的。当他跌倒在地上准备挨那一刀时，他们却没有理他，而转身扑向了克里姆。这段时间他们已是第二次企图暗算克里姆了。这与罗曼诺娃的事有什么联系吗？

突然，一把刀向他胯部砍来，却砍在了他的手枪上。接着，这把刀刀头一转，又朝克里姆砍去，但没有砍中。邦德正想向那人扑去时，一把尖刀在月光中一晃而来，幸亏他及时躲避才躲开了飞刀。正在这时，那个从尸体堆中爬出来的行凶者，在地上转了一圈，又一头栽倒在地上。克里姆向前一步，狠狠朝那人踢了一脚，看他已经断了气后，转过身来。

邦德气愤地对着克里姆吼道：“你这个笨蛋！不能小心点吗？要不要帮你找个保姆？”邦德之所以有这么大的气，是他觉得，这一切都是克里姆招来的。

克里姆不好意思地笑了笑：“别发火，詹姆斯，我们都是好朋友，你已救过我两次命了，不过，我们之间还不太了解。原谅我，我会很好地报答你的。”说着，他伸出手来。

邦德用手把他的手一推。“别犯傻了，达科，”他喘着粗气说，“你的枪到关键的时候就卡壳。我劝你还是去搞支好使的来。老天，到底这是怎么回事，一晚上就血流成河，真让人受不了。我想喝上一杯。走，咱们去喝点酒。”他抓住克里姆的手臂往桌边拽。

他们刚走到残羹剩汁的桌边，从院子另一端传来一阵令人汗毛直竖的惨叫。邦德赶紧抽出手枪。克里姆摇了摇头说：“吉卜赛人在审问一个保加利亚人。我们马上就知道是怎么回事儿了。但我已经猜得到了。吉卜赛共死了五个人。他们恐怕不会原谅我的。”

“可要是你不来，不惹出这么一件事，就会有一个女人可能死掉，”邦德有些不以为然，“你至少救了她的命。别冒傻气了，达科，既然吉卜赛人和你绑在一起对付保加利亚人，他们就该明白事情总是有些风险，这就是战

争！”说着，他往酒杯倒了一些酒。

他们俩一口气把杯中的酒喝完。吉卜赛头人用草擦着弯刀上的血迹，向他们走了过来。他在桌边坐下后，接过邦德递过来的酒杯，心情很愉快喝了一口酒，好象他还没打过瘾似的。他诡秘地对克里姆咕噜了几句。

克里姆哈哈大笑起来：“他说，他的判断非常正确，你的枪法果然不错。他想把那两个女人送给你。”

“请你告诉他，一个我都不敢要。不过，她们都是些好女人。如果他愿听我的话，应该承认这次决斗不分胜负，这样，我也就满意了。不要让她们再打了。今天晚上这里已死了不少人，他应该留下那两个姑娘为他的部落多生出几个好汉来。”

克里姆把邦德的话翻译了。吉卜赛人很不高兴地看着邦德，咕哝了几句。

“他说，你不该为她们说情。说你心肠太软，不象个男人。不过他还是愿意按你的意思去做。”

邦德微笑了一下，表示感谢。吉卜赛人转过头，同克里姆交谈起来。他说得极快，克里姆很专心地听着，不时还问上几句。他们的话中提到了柯莱罗夫。从口气中听来，克里姆一个劲地道歉，吉卜赛头人显然要他别把这事放在心上。他们说完后，克里姆转过头来，用淡淡的口气对邦德说：

“伙计，这件事太离奇。保加利亚人这次象是奉命来杀瓦夫拉和其他的吉卜赛人。事情很简单，他们知道吉卜赛人给我帮忙。但今天晚上的事令人难以理解。苏联老毛子在行刺上显得不那么高明，他们总是喜欢大锅端。实际上，主要目标是瓦夫拉和我。他们对我下手的道理很明白，但他们好象受命不准碰你。他们好象早就认识你，这真怪了。他们莫非不想引起外交纠纷？今晚的偷袭显然是周密策划的。他们先绕到山顶，然后关掉油门，顺坡滑下。这样，我们就什么也听不见了。这地方很偏，方圆几英里没有一个警察。这一点我太大意了。”克里姆显得一副愁眉不展和疑惑不解的样子。他想了一阵子，对邦德说：“现在是半夜了。车子马上就到，上床前我们还有件小事得处理掉。我们走吧。这些吉卜赛人还得忙一阵子呢。瓦夫拉要你以后再玩，并说佐萝和紫姐她们俩随时可以供你享用。他不愿为这事怪我，甚至还要让我再引来一些保加利亚人杀个痛快。他让我们和他握手告别。我和他虽然是好朋友，但我们到底不是他们的人，他不想让我们再呆下去听那些女人嚎啕大哭了。”

瓦夫拉同克里姆和邦德握了手，又和克里姆咕哝了几句，转身向树林走去。

人们都忙着自己的事，没有谁顾得上看他们。他们从高墙的缺口处爬了出去。罗尔斯轿车已停在咖啡馆对面，车身在月光下熠熠生辉。司机身旁坐了一个年轻人。克里姆说：“这是我的老十，叫鲍里斯。原来我只是想有可能用得着他，现在看来，还非他不可了。”

年轻人转身打了个招呼：“晚安，先生。”邦德认出他是仓库里干活的其中一个。和秘书一样，他眼睛也是蓝蓝的，但显得又黑又瘦。

汽车顺着公路向山下驶去。克里姆用英语对司机说道：“马戏广场旁边有一条小街。到那儿，开得慢点，到时候我会告诉你的。工具和制服都带来了吗？”

“带了，克里姆先生。”

“好，现在开快点，时间已不早了。”

克里姆靠在座椅上，点了一支烟。邦德甚觉无聊，看着窗外的夜景。寂寞冷清的街道，零零落落的路灯，显得城市朴素到穷酸的地步。

隔了好长时间，克里姆才又说话了：“瓦夫拉告诉我，我们两人的处境都有危险。他要我当心一个‘雪神的儿子’，而你必须提防一个受月神控制的人，”他纵声笑着，“他们喜欢胡说八道。不过他说，这两个人柯莱罗夫还根本排不上。”

“为什么？”

“不亲手杀掉这个家伙，我睡不好觉。不知道今天晚上这事跟你有没有关系。眼下我还没时间来想清楚这事。种种迹象表明，他们已向我宣战了。这次如果我不杀掉柯莱罗夫，下次肯定他会杀死我。这不，我们现在就去萨马拉干掉他。”

第十九章 夜幕枪声

汽车穿过一条条空荡的街道，路过一座座幽暗阴森的清真寺，越过一条废弃的高架渠，通过阿塔卡大街，在君士坦丁柱下向右一拐，开进了一条弯曲的小街。街道上十分肮脏，空气中散发着一股股难闻的垃圾臭味。轿车出了小街，来到一个长方形的广场上。三根圆形石柱象火箭一样高高耸立在广场中央，直插云霄。

“慢点。”克里姆轻声说道。汽车在广场旁酸桔树下的阴影里慢慢开着。广场东边塞拉立奥宫旁的一座灯塔，闪烁着昏暗的黄色光芒。

“停下。”

汽车停在酸桔树下。克里姆抓住门把说，“这事费不了多长时间。詹姆斯，你坐到司机的座位上来。如果有警察来，你就说‘本贝克里姆奥塔格依姆’。记住了吗？这话的意思是我是克里姆一路的。只要你这么说，警察就不会找你的麻烦了。”

邦德鼻子里哼了一下说：“多谢好意！不过，我还是和你们一起去。没有我，你们一定会出事的。我才不想坐在这里背那些我都听不懂的话呢。要是说了刚才那句话，他们可能还会以为我懂土耳其语，然后再来上一大串，我只能干瞪眼。这样一来，他们必定会怀疑起来。别说了，达科，我也一起去。”

“好吧，但你要觉得没意思的话，可别怨我，”克里姆有些为难的样子，“我们是去行刺，事先就已安排好了。我要和他们决一死战。”

“甭管你说什么，”邦德答道，“我手枪里还有子弹，万一你没打中的话，我还可以补上一颗。”

“那走吧，”克里姆极不情愿，“这段路很不好走。喂，你们俩走那条路。”

克里姆接过司机手中一根长手杖和一只皮箱，朝灯塔走去。街上的商店早已关门，四周一个人都没有，广场上寂静如坟。他们的脚步声显得十分刺耳。邦德心想，要是他一个人朝那个眨着黄眼睛的灯塔走去的话，不知他会怎么想。

刚到伊斯坦布尔的时候，邦德就感到这个城市夜间一定乱得很。几个世纪以来，这里的凶杀案一个接一个，整个城市一直没安静过。一俟夜幕降临，这里肯定到处游荡着冤魂怨鬼。他暗暗地希望自己能从伊斯坦布尔这个鬼地方安全返回。

他们走进一个小巷。这条巷子又窄又臭，陡然向下，路面用鹅卵石铺成。他们小心翼翼地往下走。“留着点神，”克里姆轻声说，“我的这些土耳其人就是爱把门口的路当成垃圾堆，真是可恶之极！”

银色的月光照在湿漉漉的地上，总算是能看清路面。邦德跟在克里姆后面，小心地迈着每一步，就象在雪坡行走一样。

他们走到了胡同尽头。克里姆指着暗处一座高大的建筑物笑道：“这是纪念阿曼特国王的清真寺。那里面有不少著名的拜占庭时代的壁画。真可惜，没时间陪你游览一下这些名胜古迹。”说着，他便向右一拐，来到了一条尘上飞扬的街道。街道两边是一排排的铺子。远处是马尔马拉海。明月在海面上缀满了珍珠，远望去，如诗如画。他们没吭声一直走了十分钟左右，克里姆放慢脚步，带着邦德向一个阴暗处走去。

“行动很简单，”他轻声说，“柯莱罗夫就住在前面铁道边上的房子里。”他用手指了指街道旁的一块广告牌说，“这家伙的小屋就在那块广告牌后面。小屋有个前门，但还设了一道暗门。这个暗门就开在广告牌上。他还以为没人知道呢。一会儿我儿子从前门进去，他肯定会从广告牌上的暗门逃出来，那时，我就开枪。你觉得这能行吗？”

“很好。”

他们贴着墙壁向前挪去。大约走了十分钟光景，他们看见了一块二十英尺高的广告牌。广告牌竖在十字路口，背着月光，面上十分阴暗。克里姆这时完全是蹑手蹑脚了。广告牌前是片被月光照得惨白的开阔地，约有一百码长。克里姆在最后一间屋门口的暗处停下来，叫邦德过来，凑向他耳语道：“我们再等一下。”说着，他打开随身携带来的箱子，把一根约两英尺长的一根钢管递给邦德，“这是红外线夜视镜，德国造的。有了这家伙，甭管天色多暗，都可以看得清清楚楚。看着那幅大电影广告上的看那张脸。鼻子下面就是暗门。现在你可以大概看到它了。”

邦德举起夜视镜，对准对面广告牌，慢慢地调着焦距。广告牌上的黑影逐渐变灰，出现了一个巨大的女人头像。他可看清那女人的鬈发、高高的前额和两个黑黑的鼻孔。鼻子下面可隐隐约约看到一个长方形线条的轮廓。

突然，邦德听到一阵咔嚓的声音。他转过头去，看见克里姆手中正握着那支手枪。如他预料，这是一枝来复枪。手枪原来安装着橡皮头一端，现在换上了消音器。

克里姆得意地说：“这是安卡拉的一位朋友送给我的，可打三发 0.308 子弹。把夜视镜给我。我得把枪对准那个暗门。把枪架在你肩上，没关系吧？”

“没问题。”邦德说着把夜视镜递给克里姆。克里姆接过夜视镜，把它安在枪管顶部，又把枪架在邦德肩上。

“已瞄好了。”克里姆轻声说。这时，十字路口的拐角处出现了两个警察，邦德心里跳了一下。

“别紧张，是我儿子和司机。”他把手指放进嘴里，吹了声短促而低沉的唿哨。一个警察伸手在脖子上摸了一下，然后和另一个向一个小道走去。

“再等上几分钟，他们会到广告版后面。”

邦德肩膀的重量好象越来越重。他直直地站着，睁大眼睛，向前方的目标看去。广告牌中央那个长方形框的颜色变得更深了。

邦德抬起左手，勾在眉上，挡住月光。克里姆小声地说了声：“他出来了。”

广告牌那个巨大的红嘴唇上，出现了一条黑影，象一条虫子从人的嘴里爬了出来似的。

那个人从暗门中跳了下来。这时，一条驶向波斯普鲁斯海峡的轮船发出一声长鸣，撕破了深夜的寂静。邦德觉着额头上沁出了汗珠。那黑影穿过人行道，鬼鬼祟祟地朝他们这个方面走来。邦德感到肩头上的枪管在不断地往下压。

邦德估计，只要那个人一走出阴暗处，便会拼命地跑。笨蛋，还不赶快瞄准。

那人已弓起身子，准备一下子冲过被月光照亮的街道。他站在阴影边上，右腿向前曲，肩膀侧倾，好象运动员要起跑的样子。

邦德耳边“叭”地响了一声。这声音就象斧头劈进树干发出来的声音。

只见前面那个人向前一扑，应声倒地。

第二颗子弹又推上膛了。

那个人身体抽搐了一下，四肢在鹅卵石上胡乱地动了一阵，就僵硬地躺在那儿了。

克里姆骂了一声“真他妈的不经打！”，从邦德肩上取下来复枪，卸下夜视镜，把它放进皮箱里。

邦德不愿去看那躺在地上的尸体。干他这一行的，免不了要亲眼目睹死尸和鲜血。一股对间谍生涯的厌恶的情绪涌上心头。他一点儿也不怪克里姆，因为这家伙曾两次想杀死克里姆。这是一场两个男人之间的生死决斗。这家伙发起了两次进攻，而克里姆只反击了一次。相比之直，克里姆要机智，冷静，也幸运得多。邦德从未进行过这样的暗杀，他不愿亲眼目睹或参与。

克里姆默拉丁一下邦德的手臂，打断了邦德的思路。他们又顺着原路慢慢地走回。

克里姆好象察觉到了邦德的心思。“伙计，生活每一时刻都充满了死亡，”他说，“有时候，我们不得不去杀人。杀了这个混蛋，我一点儿也不后悔。要是哪天能杀掉我们在地道里看到的那帮苏联人，我也没啥好后悔的。他们都不是东西。用武力都得不到的东西，仁慈就更不可能达到。但愿你们政府能理解这一点，对他们就得采取强硬的手段。甚至有时候，得象我今天晚上一样，用枪杆子来解决问题。”

“达科，这次你干得是太漂亮了，但只不过是教训了他们的一个喽罗而已，你可别忘了这点。那些人还在，他们仍然会张牙舞爪的。得留神些，”邦德说，“我非常同意你对那些苏联人的看法。他们整天乱舞着大棒，目空一切。问题是，大英帝国现在不管对谁都献上胡萝卜，国内如此，国外也一样。我们不敢有所作为，只知道当个正人君子。”

克里姆大笑起来，但没有作任何评价。他们穿过了肮脏的小巷，休息了一下，悠悠向广场走去。

“那么说，你原谅我了？”克里姆从来都是大大咧咧，什么都不在乎，可现在却一反常态，十分严肃认真，邦德真觉奇怪。

“原谅你？哪儿的话，别犯傻了，”邦德的声音里有些动情，“你有你的工作，大伙儿都知道你干得不错。我给你添了不少麻烦，道歉的该是我。一切事情都是你在处理，我不过帮帮手而已。我自己的事儿毫无进展，局长肯定会不耐烦。快些走，也许回去时就有消息了。”

克里姆开车送邦德回到旅馆。那里既没有邦德的信件，也没有电话留下口信。克里姆拍了拍他的肩膀说：“别担心，明儿早上好好地吃一顿饭。我再派车来接你。不出意外的话，我们可以再来一些冒险乐呵乐呵。把枪擦擦，真该好好睡一觉了。”

邦德上了楼，打开房门，走进屋子。他把门关上后，又插上了插销。他到梳妆台前，打开罩着粉红色灯罩的台灯，脱了衣服，走进浴室洗了个澡。他心想，今天是十四号，星期六，但比昨天十三号星期五那个不吉利的日子的事儿还多。他刷完了牙，关了浴室的灯，走进了卧室。

邦德走到窗前，拉开窗帘，打开窗户，眺望着月光下的盈盈碧波。凉风吹拂在裸露的身上，使他备感舒畅。现在已是深夜两点了，室外一片寂静。

邦德打了个哈欠，拉上窗帘，走到梳妆台前，伸手要关掉台灯。突然，从他身后传来几声女孩子的笑声。邦德大吃一惊。接着，他听见嗒声嗒气的

声音：“可怜的邦德先生，你一定很累了吧。上床睡觉吧。”

第二十章 一见钟情

邦德迅速转身，朝床上望去。刚才一直在看明亮的月光下的东西，一下子难以看清暗处。他走了过去，打开床头灯，看见一个人躺在床上，身上盖着被单，手指紧紧地抓着被单的一端以遮住面孔，栗色的头发散落在枕头上。两座乳峰在被单下面高高地耸起。

邦德笑了起来。他弯下腰去，轻轻地扯了扯披在枕头上的头发。

“哟！”被单下的人叫出声来。

邦德在床边坐下来。两人都没说话。过了一会儿，被单慢慢向下拉开，一双蓝莹莹的大眼睛露了出来，看着旁边的邦德。

“你这样做缺少绅士风度。”姑娘轻声说道。

“还是说说你自己吧。怎么进来的？”

“我下了两层楼就到这里来了。我住在这家旅馆的四楼。”姑娘的英语很地道，不过，语气中带些挑逗的味道。

“好啦，我可要上床睡觉了。”

姑娘赶忙把被单又向下拉开一点，涨得通红的脸露了出来。她羞怯地说：“不，你不能这样。”

“这可是我的床呀。况且，你刚才不是叫我上床吗？”姑娘羞得粉面通红，很是可爱。见邦德目不转睛地盯着她，脸更红了。

“只是随便说说的，想引起你的注意。”

“那好，很高兴见到你。我叫詹姆斯·邦德。”

“我叫塔吉娅娜·罗曼诺娃，我的朋友叫我塔尼亚。”

他们又不说话了，只是相互凝视着。姑娘好奇地打量着邦德，目光里带着一丝欣慰。邦德却疑惑而沉着地注视着她的眼睛。

终于，姑娘打破了僵局：“你看上去和照片上一模一样，”她脸又红了，“但你得穿上衣服。你这样弄得人怪心慌的。”

“我也一样，这大概就是人们常说的性欲吧。如果我上床和你睡在一起，光着身子有啥？什么都没穿吗？”

姑娘把被单又向下扯了扯，露出脖子上系着的一条一指宽的黑色丝带，说：“唔，就这个了。”

邦德低头望着那对蕴含万种风情的蓝眼睛。它们大大地睁着，好象在问，难道这有什么不合适的吗？邦德一时血液沸腾，难以自持。

“塔尼亚，你的衣服呢？难道你刚才就是这个样子从外面走进来的？”

“哦，不。那也太不文明了。衣服在床下。”

“唔，如果你觉得你离开这个房间而没有……”

邦德把话打住了。他站了起来，走到衣架旁。取下一件深蓝色的丝绸睡衣披在身上。

“你别说了，我知道，你又要说那些不文明的话了。”

“哦，是吗？”邦德坐在椅子上，低头一笑，“好，这就来点儿文明的。塔尼亚，你真是个千里挑一的美人儿。”

姑娘一阵脸红。她望着邦德，一本正经道：“你当真吗？我老是觉得自己嘴巴大了一点。我能和你们西方的那些美人相比吗？有人说我象嘉宝。象不象？”

“比她还美些，”邦德说，“你更加神采飞扬，嘴巴也不算大，挺合适

的嘛，至少和我挺般配。”

“神采飞扬？这话什么意思？”

邦德本来想说，你看上去不大象苏联间谍，没有那种冷漠和审慎的老谋深算。那双亮晶晶的眼睛让人知道，她性格活泼开朗，是个热心肠的人。邦德不想这么说，于是找了句模棱两可的话，“这就是说，你的眼睛充满了快乐。”

塔吉娅娜信以为真了。“这可怪啦，”她说，“这种字眼儿从来就没有人来形容过我。”

快乐？事隔两个月，怎么会看上去就快乐了呢？不错，她此时此刻心里边确实轻松愉快。难道，她是个浪荡的女人？还是因为这个从未见过面的男人使她有了这种心境？从前，只要一想到她不得不干的事，她就痛苦得要死。但见到他之后却打心眼儿里感到放心了。愉快的心情是否和这种始料未及的安心有关？事情比她先前想象的容易得多。这全是因为他，她想。他把这件事情看成是一种乐趣。当然，也带着一点冒险性。他英俊潇洒，而且看上去十分正直。她告诉自己，到了伦敦就对他一五一十和盘托出。那时，他会原谅她吗？如果她告诉他，自己是派来勾引他的，甚至在哪天晚上，哪个房间进行都是事先策划好了的，那他还能原谅她吗？他肯定不会太计较这些的。对他来说，这件事并没有伤害他，只是一个权宜之计，不这样做，她就去不了英国。“你的眼睛充满了快乐”，是呀，为什么不呢？单独跟一个男人在一起能够随心所欲，又不会为这些而受到惩处，她不由得感到心神荡漾。

“你非常英俊。”她说。她想说得让他高兴，“象个美国的电影明星。”

“见鬼，你这话是对男人的最大侮辱。”邦德吼了起来。她吓得赶紧缩了下身子。

这种赞美竟让他如此动火，可真是怪了！西方人不是人人都想当电影明星吗？“我是瞎说的。你不要在意。只是为了让你高兴，我才这么说的。事实上，你很象我崇拜的一位英雄，是莱蒙托夫笔下的一位主人公。以后我会给你讲这个故事的。”

以后？邦德想，谁知道以后会是什么样子？现在还是把着眼点放到现实的问题上。

“塔尼亚，你想问问你，”他把自己的眼睛从枕头上那张惹人心乱的脸上移开，盯着她的下巴，“别开玩笑，谈点正经事吧。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你真的打算跟我到英国去吗？”他抬起头，望着她。

“那当然啦！”

“啊！”邦德为她的直率感到吃惊。他满是疑惑地看着她的眼睛，“这是当真？”

“当真。”她不再卖弄风骚了，神情中露出非常真诚的样子。

“你不害怕吗？”

他没想到，出现在她眼睛中的是犹豫不决的神情。她正在想起了自己在扮演的角色。她不是应该装得非常害怕，摆出一副惊惶失措的样子吗？刚才自己还认为这出戏很好演，看来自己还难以对付。

“嗯，我当然害怕。你会保护我吗？”

“哦，那还用说。”邦德心想，她在苏联肯定还有不少亲属，这件事的发生肯定会牵连到他们。但他很快把这想法抛在脑后。“别担心，我会很好地照顾你。”

现在该问一下这次任务的关键问题了。他突然觉得在这种场合提那个问题的确有些尴尬。这姑娘一点也不象他一开始所想的那样。提这种问题会把事儿弄糟的，但不提又不行。

“你那台机器呢？”

果然，她象是重重地打了一下，神情极其痛苦，眼里顿时噙满了莹莹的泪水。

她把被单往上一拉，遮住了嘴巴，目光顿时变得冰冷。

“原来，这才是你想要的。”

“听着，”邦德故意满不在乎地说，“那玩意儿对你对我都没用，可伦敦方面想要。”他马上意识到应该注意保密，便又淡然补充道：“这玩意儿其实也没什么了不起，我们对它已是一清二楚了。它算得上是苏联人的一大发明。我们只是想学习学习，仿造一下，就象你们国家仿造外国相机一样。”天哪，这些话真是前后矛盾！

“你撒谎。”一大颗泪珠从眼角中滚落下来。她马上用被单遮住眼睛。

邦德把手伸进被单，摸了摸她光滑的手臂。她却气愤地缩了回去。

“那该死的机器！”邦德烦躁地说，“塔尼亚，看在上帝的份上，你该了解，我不是那个意思。好啦，说点别的什么吧，还有很多事等着我们去做。我的意思只是想说，是伦敦而不是我想要那个鬼东西，要不然，他们也不会让我到这里来，我也就看不见你了。”

这话好象还挺在理。塔吉娅娜伸手用被单一角擦了擦眼泪，然后猛地向下一拉，露出整个头来。她知道自己根本没把任务放在心上，而只沉陷在……。她多么希望听到他说，只要她人来了他就满足了，有没有机器都没多大关系。但这简直是做梦。他说得没错，他有自己的工作，而自己来这里也不是完成一项任务吗？

她平心静气望着他：“我会拿出来的。你别担心，也别再提这事了。现在，你听我说，我们今天晚上就得走，”她想起了命令，“这是我唯一的机会了。我从六点开始值夜班，办公室里就我一个人，我一会儿就可以把机器偷出来。”

邦德眯起眼睛，脑子里飞快地想着他可能面临的各种问题。该把她藏在什么地方呢？怎样把她送上飞机？这简直是太冒险了，苏联人知道了是决不会善罢甘休的，他们会在公路上设路障，在飞机里安放炸弹……。反正一切都可能发生。

“塔尼亚，那太好了，”邦德轻描淡写地说道，“我会保护你的。咱们乘明早的第一班飞机走。”

“别傻了。”拉克勃在谈到如何离开时，曾经专门提醒过她。她现在就好象在背台词一样。“咱们乘火车吧，今天晚上九点钟就有一班‘东方快车’。我盘算过这事儿。我现在一分钟也不想多呆，天亮时我们就可以出境了。你还得抓紧时间把车票和护照准备好。我就以你妻子的身份和你一块儿走，”她以期望的眼光望着他，“我就喜欢坐火车。我在书上看到过那种火车包厢。样子就象装在轮子上的小房子，在里面一定非常舒服。白天我们一起聊聊天，看看书；晚上，你就是我的保护神。那有多浪漫呀！”

“乐意之至，”邦德说：“塔尼亚，不过那样可有点太疯狂了。要四天五夜才能到伦敦。这么长时间，他们肯定会发现我们的。还是想别的办法吧。”

“不，”姑娘断然道，“不坐火车，我就不走。要是你事情办得聪明的

话，他们怎么可能会发现呢？”

实际上她也不明白为什么他们一定要她乘火车呢？他们只是说火车上是谈情说爱的好地方，至少有四天的时间把他迷住。这样到伦敦时，邦德自然会保护她。要是坐飞机，一下子就到了伦敦。她会立即被投入监狱。这四天是她任务成败的关键。另外，他们还告诉她，铁路沿路她都会受到保护。因此，必须不折不扣地照命令去办。天哪！她现在多么渴望能和他在火车上共度四个良宵啊。这本是强加下来的任务，现在倒成了她最大的愿望。

她看着邦德心事重重的样子，很想握住他的手，向他发誓不会有事的。虽然这是一个阴谋，但对他们双方却没有丝毫害处，至少，这旅途绝不是行动的目的。

“喔，我还是想说这法子不行。”邦德想着局长对此会作如何反应，“不过，也不是没有一点可能的。护照我已经办好了，但需要南斯拉夫的签证。”邦德一脸严肃，“别想打主意让我带你去乘路过保加利亚的火车。那样，我至少会认为你有绑架我的动机。”

“我打的就是这个主意呀。”塔吉娅娜咯咯地直笑。

“塔尼亚，别开玩笑。我们得再好好合计一下。这样吧，我得先去搞票。对了，还得有一个人与我们一起上路，以防万一。他可是位大好人，你会喜欢他的。别忘了，你现在名字叫凯茜·萨默塞特。哎，还有，你怎么去火车站呢？”

“凯茜·萨默塞特，”姑娘在心里默念，“这名字很动听。那你就是萨默塞特先生了，”她笑一笑说，“真好玩。你放心，我会准时到火车站的。我去过那个地方。就这样，一切都安排妥当了，吧？”

“要是你一不小心，给他们发觉抓去了怎么办？”她越是自信，邦德越是怀疑，她凭什么这样有把握呢？

“没见你之前，我怕得要命，可现在就不同了。”塔吉娅娜告诉自己，一定要装得跟真的一样。这点她可以轻易地做到，因为她现在说的都是自己的真心话，“我不会象你说的那样慌张的，他们不可能抓到我。我把衣服都留在旅馆里，只带一只日常用的小包去办公室。哎，我那片皮大衣太好了，我真不忍心把它扔了。不过今天是星期天，穿好点去上班也很正常。晚上八点半我从办公室出来，乘出租车去车站。这样，好吗？”她一下拉过邦德的手，“说，说你一切满意。”

邦德在床沿上坐下，俯身去吻她那滚烫的嘴唇。他温柔地抚摸她的乳房，凝视着那双眼睛，心想，但愿一切都能顺利，但愿这荒唐的计划能够成功。如此纯洁可爱的姑娘难道会是骗子不成？是真，还是假？邦德看了看她那双充满了幸福和渴望的眼睛，一切都是那样纯真。塔吉娅娜勾住邦德的脖子，把他拉倒在床上，两个身体浑身颤抖地拥抱着。

而就在这时，在床旁那面大镜子后面，“锄奸团”派来的两个摄影师在大喘粗气地挤成一堆，贪婪的目光直愣愣地盯着床上这对云里雾里的鸳鸯，摄影机哧哧地转动着。

第二十一章 有人跟踪

著名的东方快车每周三次横跨欧洲大陆，往来于巴黎和伊斯坦布尔之间，行程一千四百英里。

在破旧不堪伊斯坦布尔车站中，东方快车的火车头开始喷出一股股的白烟，火车马上就要发动了。站台上人来人往，一派忙乱景象。

深蓝色车厢的边上，嵌着一排显眼的铜字“国际捷运公司欧洲专列”。在这上面，白底黑字的铁牌上写着“东方快车”的四个字，它的下面排列着该列车要到达的城市：

伊斯坦布尔 萨洛尼卡贝 尔格莱德
威尼斯 米兰
洛桑 巴黎

邦德看了看表，已是八点五十一分了。这是他第十次看表了。

他掏出手巾擦了擦脸，心里一个劲地翻腾。她现在在哪里呢？会不会被抓起来了？还是临时变卦了？昨天夜里，确切说应是今天凌晨在床上时，是不是使她失望了？

已经八点五十五分。机车停止喷气，自动安全阀里放出了多余的蒸气。邦德看到，站长向司机和司炉打了个手势，转身向他这个方向走过来，并关闭了三等车厢的车门。车厢中的大多数旅客是希腊农民，许多人是来土耳其度周末的。车厢窗口探出不少的头来，和下面送行的人窃窃私语。

墨蓝色的天空上群星闪耀。远处漆黑一片，在列车前方不远的地方，一盏灯已由红变绿了。

车站站长走了过来检查各车厢的情况。站在站台上的列车员拍拍邦德的肩膀，催他赶快上车。两个土耳其阔佬走到车厢口，与他们的情妇吻别，随后大笑着登上了踏板。站台上已经没有其它卧铺车厢的旅客了。列车员不耐烦地朝着这个高个子英国人瞪了一眼，收起了踏板，走进车厢。

车站站长大跨步地走过二等车厢，向车尾的行李车走去。到时候，他将要举起手中那面绿色信号旗，通知车头发车。

站台上已经看不见有其他人了。检票口上方的大钟，分针又向前跳过一格，正指向九点。

邦德身旁车厢的一扇窗子哗啦一声打开了。他抬头一看，一位戴着黑色面纱的女人站在窗口旁。面纱后面是她那那丰润的嘴唇和闪动的蓝眼睛。

“快点！”

列车开始启动了。邦德冲上前去，抓住扶手，跳进了车厢。邦德站稳身子，从站在车门口的列车员身旁大摇大摆擦肩过去。

“夫人来迟了，”列车员在他身后说，“一定是从后面的车厢上来的。”

邦德顺着铺着地毯的过道走到一间半开房门的包厢前。他侧身走了进去，随手关上了房门。塔吉娅娜已摘下面纱静静地坐在窗边。她上身穿着件白色丝织上衣，下面围着一条藕色百褶裙，腰间系着一裙皮带，脚上穿着黑色鳄鱼皮皮鞋。

“詹姆斯，你差点儿把车都误了。”

邦德在她身旁坐下。“塔尼亚，如果这儿地方再宽敞些，我肯定会好好地打你屁股。你差点儿把我的心脏病都急出来了。”

“我说过会没事的，”塔吉娅娜一副天真无邪的样子，“你以为会出什

么事？我说了要来，就一定会来的。说话不算话数的是你。你感兴趣的根本不是我，而是那个东西。”说着，她努了努嘴。

邦德顺她指的方向朝行李架看了一眼，见上面放着两只小箱子。他一把捉住她的手，说：“上帝保佑，你总算平安无事。”

他心里明白，自己更关心的是自然是塔尼亚。见他面带愧疚，塔尼亚松了口气，满心欢喜地握着他的手，斜靠在铺角边。

列车慢慢绕过塞拉立奥宫殿旁的海岬。路旁灯塔的闪烁的光芒照亮了路轨两旁低矮的小屋。邦德抽出一只手，点上一支香烟，心想，他们马上就要路过那个该死的广告牌了。就在一天前，柯莱罗夫还住在那块广告牌后面。邦德眼前又浮现出当时的场景：月光下惨白的十字路口；树荫下的两个人影；从猩红的嘴唇上跳了下来那个注定要死的人……。

她静静地看着他。他在想什么？他那淡蓝色眼睛后隐藏着什么？有时，它们是那样的充满柔情，有时，又象昨天晚上那样烈火熊熊，而现在，它们却蒙上了一层雾。他是否在为他前途担心？是否在为他们的安全忧虑？她很想对他说，不会有什么可怕的事发生，他的任务不过是把她带到英国。她想起了那天晚上情报站的常驻主任把这只手提箱交给她时的情形。主任兴奋地打开提箱对她说：“下士同志，这是你去英国的通行证，还有最新式的斯柏克特尔密码机。不过，在到达目的地前，千万不要打开它，也绝不允许别人拿出你的包厢。不然，那个英国佬就会把它拿走，而把你甩掉。如果你让这种情况发生，你就是失职！”

邦德站起身，打开了车窗，把头伸了出去。他的身子紧紧地挨着她。她挪动了一下，靠在邦德身上。昨天晚上，当他赤身裸体地站在窗口时，她是那么渴望他的身体，而他也同样欲火中烧。两个间谍间竟然迸发出了感情的火花。他们来自敌对的阵营，都参与了互相之间的勾心斗角。职业上他们是对手，但不同的国家赋予他们的使命却使他们成了一对难舍难分的恋人。

塔吉娅娜拉了一下邦德的衣角。邦德关上窗子，转过来，见她正无限依恋地望着自己，立刻弯下腰，把她紧抱在怀狂吻起来。塔吉娅娜向后一侧，两人一起倒在了铺上。

这时候，传来两声轻轻的敲门声。邦德赶紧站起身来，掏出手帕，擦去嘴边的口红印。“肯定是我的朋友克里姆，”他说，“有件事得跟他商量商量。另外，我去叫列车员来收拾一下床铺。你呆在这里，千万别开窗，也别出去。我去去就来。”他看着她的沮丧的眼睛和噘起的嘴唇，安慰道：“我们整晚上都会在一起的，但我先得考虑安全问题。”说完，邦德拉开门，走了出去。

克里姆那高大的身体站立在过道上。他身子靠在铜栏杆上，嘴里叼着香烟，面带忧色地凝视窗外的马尔马拉海。他邦德走出来，低声道：“情况不好，车上有三条狗。”

“哦！”邦德如遭电击，背上一阵发麻的感觉。

“就是我们从潜望镜里看到的那三个新来的家伙，显然是盯上了你们。”克里姆警觉地朝两旁扫了一眼，“她是个两面派，要不怎么会是这样？”

邦德的心一下子就凉了。看来，塔尼亚只是个诱饵。不，不可能！她不可能扮演这种角色，绝不可能！密码机呢？也许根本就不在那只箱子里。“等一等。”邦德说着转身轻轻敲了一下包厢的门。

见到进来的是邦德，塔吉娅娜吃了一惊，她还以为是乘务员来整理床铺。

“谈完了？”

“坐下，塔尼亚，我有话和你讲。”

他面若冰霜。塔吉娅娜脸上的笑容也不由收了起来。她顺从地坐下，双手放在两边。

邦德的眼睛紧紧地盯着她。她脸上显出内疚和恐惧吗？没有，只有惊诧和冷漠。

“听着，塔吉娅娜，”邦德压低声音说，“出事了，我得看看那箱子中的机器。”

她冷冷道：“那你就拿下来看好了。”她低下头来，心想，主任的话终于应验了。他们就要把机器拿走，然后把她丢下，甚至把她从车里扔出去。哦，天哪！男人竟然都是如此狠心！

邦德从行李架把那只沉重的箱子抱了下来，放在铺位上，拉开了拉链，向箱子里看了一眼。里面的确有一个前面有三排键漆得光亮的灰色金属盒，整个样子象台打字机。他问：“这就是斯帕克特尔密码机吗？”

“是的。”

邦德拉上拉链，把箱子又放回到行李架上，然后在她身边坐下。“车上有三个苏联国家全部的人，就是星期一到你们情报站来的那三个。你知不知道他们到这里来干什么？”邦德直直地看着她，语气亲切柔和。

她抬起头来看着邦德，眼眶中含着泪水。这是孩子闯祸后被人发现时流下的眼泪？不象，她显得只是惊恐不安，但没有丝毫内疚。

“现在你的目的已经达到了，密码机到手，是不是要把我扔下火车？”

“你都胡说些什么！别说这种蠢话了，但我必须弄清这三个人来这里干什么。到底是怎么回事？你知不知道他们在车上？”他想从她的神色中发现点什么，但他看到的只有宽慰。还有什么？满怀心事？她看来确实掩盖了什么，但究竟又能是什么呢？

塔吉娅娜突然好象下定决心，用手擦了一下眼泪，身体向前一挪，把手放在他的腿上，看着邦德的眼睛。

“詹姆斯，”她说，“我确实不知道这些人在车上。我只听说，他们今天要去德国。但我以为他们是乘飞机去。我能告诉你的就这些。在把他们完全甩掉之前，你别再问我什么了。我答应的事我全都做了。我来了，机器也带来了，你总该相信我了吧。你别为咱们的安全担心。我肯定他们不敢动我们。”

真的能这么肯定吗？塔吉娅娜自己也拿不定。拉克勃这女人是否把一切真相都告诉她了呢？她只有按照她的指令做。看来，为了防止她溜走，他们派这些人来监视她。只要一到伦敦，邦德可以保护她。她发誓再不和“锄奸团”有什么来往。那时候，她一定和盘托出。如果她现在就叛逃，谁知道会发生些什么事情。他们一定会想法子把她和邦德一起抓起来，将他们置于死地。所以，她现在只能继续扮演这一角色。塔吉娅娜瞧着邦德，想看出他有什么更好的办法。

邦德站起身来，“塔吉娅娜，我不知道你心里想的是什么，”他说，“你对我没有说出一切。也许你根本不知道这件事。你自以为我俩都很安全，但愿是这样。也许这几个人来这儿只是个巧合。我去和克里姆商量商量。别担心，我们会保护你的，但必须小心点。”

邦德四处打量了一下包厢，推了一下与隔壁包厢相通的门。锁得好好的。

他想等乘务员离开后，再把这扇门用楔子加固。通往过道的门当然也要塞住。看来，今天夜里是睡不成觉了，必须时刻保持警惕。真没想到，火车上的蜜月竟是这种滋味！邦德苦笑了一声，按了一下按钮叫乘务员进来。塔吉娅娜有些忧心忡忡。

“别怕，”他安慰她，“没事的。乘务员走后你就睡觉。除了我这外，别人叫门一律都别开。晚上我睡不成觉，得一直观察，但愿明天能轻松了。我去找一下克里姆，他是个智多星。”

乘务员敲了一下门，邦德开门让他进来，自己顺势走了出去。克里姆还站在走道里向窗外望着。火车在夜色中疾驰，周围是一片刺耳的汽笛声与窗玻璃的震动声。克里姆站在那儿一动不动，那双敏利的眼睛注视着四周。邦德把刚才的事儿告诉了克里姆，想对克里姆解释一下自己为什么如此信任这姑娘，但这决非易事。当他谈到姑娘的神色和他的判断时，克里姆面带讥讽地努了一努嘴。

“詹姆斯，”他说，“和她打交道是你自个儿的事，你来决定吧。我不想和你斗嘴了，关于乘火车的危险性、这姑娘的可靠性以及用外交邮袋寄该机器的可行性，我不想再和你争辩了。瞧这情形，她对你一往情深，而你也跪倒在她的石榴裙下。当然我不敢说你已被她完全征服，但至少可以说你已经十分信任她。今天早上与局长通电话时，他让你见机行事，可当时谁也不知道有克格勃在盯着我们。如果早就知道是这样，你肯定会改变主意的，对吗？”

“对的。”

“现在我们只能把这三个家伙干掉后，扔下火车。我也不想知道他们是来干什么，可我绝不认为这事是巧合。我去负责这事吧。今天晚上保证干掉。现在火车还没有出境，我在这儿还有点儿影响，而且钱也不是个问题。不过，我们还不能在火车上干掉那三个混蛋。要是那样，火车会停下来调查，你们俩也可能被扯进去。我们必须想想其它办法。他们中间有两个人买的是卧铺票。那个年纪较大的叼烟斗的小胡子就住在你隔壁。6号包厢。”他说着向后努了努嘴，“他手里是一张德国旅行护照，名叫梅尔基奥尔·本兹，推销员。那个黑皮肤的亚美尼亚人住在12号包厢，用的是法国护照，叫库尔特·戈德法布，建筑工程师。我看过他们的证件。他们买的都是至巴黎的直达票。我有一张警察证件，乘务员就得老老实实给我帮忙。第三个人，就是那个脖子和脸上都生着疔子的家伙，我到现在还没看到他的护照。他住在头等车厢里，在我车厢的隔壁。他只交了车票。到边界之前，他可以不要护照。”克里姆说着，突然从上衣的口袋中摸出一张黄色的头等车票，然后又把它放回去，洋洋得意地对邦德笑了笑。“怎么样？”

“那是什么？”

克里姆大笑说，“那个笨家伙睡觉前上了趟厕所。当时我正在过道里，忽然想起小时候混车的情景。于是，我在厕所门口等了一会儿，然后用劲拉住厕所门把手叫喊：‘我是检票员，现在查票，请把票递出来。’我又是用法语，又是用德语讲。他在里面嘟嘟囔囔，使劲拉门，我在外面捏得更紧，半天他也打不开门。于是我彬彬有礼地说，‘先生，别着急，把票从门下塞出来吧。’他不听我的，还在那儿用劲地拉门把手。但最后还是把车票从门底下塞了出来。我只说一声‘打扰你了，先生。’，拣起车票，一头扎进了另一节车厢，”克里姆快活地挥了一下手，“那个笨蛋现在一定还在蒙头大

睡，还以为车到边境乘务员就会把票还给他呢。不管那蠢货再有多少钱，他都会被撵下车。车长会让他下车后去售票处核实一下。然后休息一会，再乘下一班车子。”

听着克里姆大谈恶作剧，邦德不由笑了：“达科，你可真行。可另外两个怎么处理呢？”

克里姆耸了耸肩膀，一脸自信：“放心好了，我会想出办法的。对付这些俄国佬，就得作弄他们，让他们当众出丑。他们就怕出洋相，真把他们搞得无计可施的时候，苏联国家安全部的人肯定会出面来收拾他们。”

他们正说着，乘务员已从7号包厢走了出来。克里姆把手搭在邦德的肩上，对他说，“詹姆斯，不用担心，我们能打败这些混蛋的。回你的宝贝儿那里去吧！明天一早我再过来。不过，千万别睡得太死。情况太复杂了，但愿明天就能好好地睡上一觉。”

克里姆穿行在东摇西晃的车厢里。尽管车厢左右晃动，可他的身体从未碰到过道的两侧。邦德觉得自己越来越喜欢这位坚强而快活的贴心朋友了。

克里姆消失在走道的尽头。邦德转过身来，轻轻地敲了敲包厢的门。

第二十二章 排除异己

风驰电掣的列车长吼着穿行于夜幕中。邦德头靠在窗边，望着窗外月色下忽明忽暗的景色，尽力克制着自己，驱赶着睡意。

不论是车轮哐哐转动的声，还是晚风吹过电线的呼呼声，以及汽笛拉响时的呜呜声，车厢间连接处的咔嚓声，或地板发出的叽叽嘎嘎声，这一切都使他昏昏欲睡。甚至门上那紫色的小路灯也好象在说：“闭上眼睛睡吧。我替你站岗，不会有事的。”

塔吉娅娜把头枕在邦德的腿上，侧身睡在铺的一侧，好象专门给邦德留下足够的地方。他完全可以钻进被单下，紧贴在她身边躺一会儿。

邦德眼睛闭了一会儿，又尽力地睁开了。他抬起手，看了看表。已四点整了。再有一小时就该开出土耳其边境了。等天亮时，他也许能有时间躺一会儿。只要把那扇与隔壁包厢相通的门用楔子固定住，再把手枪交给她，就可让她当警卫了。

他低下头，凝视着那优美的侧影。她看上去是多么天真无邪呀！娇美的面颊上有两道浓密的睫毛；朱唇微开，露出洁白牙齿；栗色长发散在额头。邦德真想伸手去替她拢一拢。他的心中充溢着柔情，真想把她紧紧地搂在怀里，轻轻地吻她。

刚才睡觉前，塔吉娅娜说：“你不搂我，我就不睡。你得一直搂着我，好让我醒来时，发现你在身边，要不我会害怕的。来，詹姆斯，搂着我呀。”

邦德于是脱下上衣，摘了领带，倚在角落里。他把脚搁在衣箱上，手枪放在伸手便能够着的枕头下面。她脱下衣服，只留下脖子上那根黑色丝带。她上铺后，不停地扭来扭去，找一个舒服的睡觉姿式。折腾了一阵后，她伸出手来抱住邦德。一阵缠绵之后，她终于睡着了。

邦德竭力克制自己，不去想塔吉娅娜，开动了脑子考虑着下一步棋。

火车一会儿就要开出土耳其了。谁知道到了希腊后，会不会轻松一些。希腊和英国的关系可不好啊。南斯拉夫呢？铁托政权会偏向谁一边呢？无论苏联国家安全的这三个家伙干什么而来，他们或者已经知道他俩在这趟列车上，或者很快就会发现这一情况。要想神不知鬼不觉地在包厢里呆上四天根本不可能。那几个家伙准会向伊斯坦布尔或者直接向苏联报告的。这容易办到，只需在车站上打个电话就可以了。再说，到了早晨，他们肯定会发现塔吉娅娜失踪和密码机被窃。他们会马上采取行动的。苏联人会通过驻雅典或贝尔格莱德的使馆采取非常的外交手段吗？塔吉娅娜会象贼一样被拖下车吗？如果真是这样，事情岂不是太简单了吗？也许，这仅仅是阴谋的一部分，那些居心叵测的俄国人肯定还有更大的阴谋。他是否该避开他们呢？他们可以中途下车。换乘另一趟车，然后租辆汽车，开到机场，设法飞回伦敦。

天开始蒙蒙亮了。邦德看了看表，五点整。他们马上就要到乌宗柯普吕车站了。他不知道别的包厢是否发生任何事情以及克里姆到底都干了些什么。

邦德伸了个懒腰。不论怎样考虑，现在摆在他们面前的问题很明白：要是能马上甩掉尾巴，就继续乘车，按原计划办；如果不行，他就该带着塔吉娅娜和密码机在希腊某个地方下车，再另外想办法回国。但邦德还是认为，如果情况不到万不得已，邦德还是宁愿继续坐火车。他和克里姆可都不是那么好对付的，况且在贝尔格莱德克里姆的人还会来接车。

邦德心绪万千。他打算把这出戏好好地演下去，看看苏联人到底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他要接受挑战，解开这个谜。假如这是阴谋的话，就一定要将它揭穿。局长让他见机行事，现在姑娘和机器都在他的手上，还有什么好慌的呢？逃跑是再愚蠢不过的了。而且说不定出了狼窝，又入了虎穴呢。

汽笛长鸣了一声，列车开始减速。

这第一个回合。不知克里姆那边的情况如何。要是没有按照他的想法实现，要是那三个人还呆在车上话，……。

一列货车从旁边一闪而过。车站的轮廓已可清晰地看见。火车哐啷哐啷地响着，开进了车站。天色大亮，站台上一个人都没有。列车在站台边停了下来。邦德轻轻地把她的头抬起，移到枕头上，站起来，悄悄地走出包厢的门。

这是一个典型的巴尔干小站。车站的建筑物是用石头砌成的，显得阴沉灰暗。尘土飞扬的月台很低，下车时必须跳下去。站台上有一群鸡在那里啄食。几个身穿棕色制服的车站工作人员懒洋洋地站在那儿。三等车厢旁，一帮带着大小包裹的农民打扮的人正在挤在车厢门口，等着检票上车。

邦德正对着车站警察所。警察所的门打开着。门边的墙上贴着各种告示，窗子玻璃上沾满了污垢。邦德好象看见克里姆的头在窗后面闪过。

“请出示护照！”

乘务员领着一个便衣和两个身着深绿色制服的警察走进车厢的过道。

他们在12号包厢门前停了下来。乘务员捧着装车票和护照的夹子，一边查对，一边用土耳其语大吼起来。那个便衣上前敲了一下门。门开后，他走了进去，两名警察也紧了进去。

邦德悄悄地走了过去，听见包厢里面有人正在用德语说着什么。其中一人语气十分冷漠平淡，而另一个人的声音却焦灼慌乱，邦德费劲地听懂了他们据说的概。原来12车厢乘客库尔德·戈德法布先生的车票和护照都不在乘务员的车票和护照夹中。难道是他自己从乘务员的房间里把它们拿走的？当然不会。或者他根本就没有把它们交给乘务员？看来只能是这样。太不幸了，得进行一番调查！他可以让德国驻伊斯坦布尔大使馆前来出面作证。非常遗憾，戈德法布先生不能继续乘这趟车了，他可以改乘明天的车，他必须马上穿好衣服，提上行李跟着他们到警察所去。

一会儿，戈德法布先生从12号包厢里跑了出来。三位“客人”中，这位皮肤黝黑的高加索人年轻最轻。他脸色煞白、头发乱蓬蓬的，身上只穿了条睡裤。他失魂落魄地从邦德身旁擦肩而过，一直跑到6号包厢门前，使劲敲了敲门。一个鼻翼肥大、留着小胡子的人把门打开了一条缝。戈德法布一下子钻了进去。便衣和乘务员接着检查了10号和9号包厢的两个法国老太太的护照后，走到邦德跟前。

那个便衣打开邦德的护照，随便地看了一眼，就递给了乘务员。“你和克里姆先生一起的吗？”他眼睛看着别处，用法语问道。

“是的。”

“谢谢，先生。一路顺风。”那个便衣行了个礼，接着去敲6号包厢的门。门刚一开，他便走了进去。

五分钟后，门一下子被拉开了。那个便衣走出来，站在门口，声色俱厉地呼喊那两名警察。接着，他又冲着6号门使劲地叫嚷道：“戈德法布先生，您被拘留了。在土耳其行贿是犯罪！”戈德法布也用蹩脚的德语吼起来，但

他的声音马上被一句更粗暴的喝斥压了下去。他夺门而出，怒不可遏，踉踉跄跄地冲向 12 号包厢。一名警察在站在包厢的门口。

“先生，请把证件拿来。过来点儿，我得核对照片。”便衣把绿色封面的德国护照翻开，对着窗外的光亮处，“请您再往前来一点。”

一个身穿蓝色丝绸睡袍的人走出门来。他护照上名字为本兹。他面色惨白，怒火冲天，一双褐色的眼睛狠狠地瞪着邦德。

那个便衣合上护照，递给了乘务员：“先生，您的护照没问题。不过，对不起，得查一查你的行李。”他说着，走进包厢，一名警察紧跟其后。本兹转过身，朝着门里看着他们。

邦德发现，他的左臂下和腰间鼓起很大一块，不晓得里面是什么东西。是否应该给那便衣提示一下呢？他最后觉得还是别声张为好，免得把自己扯进去作证人。

检查完后，那个便衣冷冷地行了个礼，沿着车厢走道走去。本兹转身，走进门，砰地一声关上了门。

真可惜，让这个家伙给溜了。

邦德向窗外看去，看见一个头戴礼帽、脖子后面长着疖子的高大男人也被押进了警察所。戈德法布已在那里等着他。

刚换上的希腊司机拉响了汽笛。火车的车厢门关上了。站在车尾的值班员看了看表，举起了绿色的信号旗。火车又徐徐开动起来。

邦德打开车窗，最后看了一眼土耳其边境。车站上，那两个苏联国家安全的家伙象被判了死刑一样坐在空荡荡的房间里。邦德心想，三个家伙，已经被赶下去两个，往后总该好受些了。

列车突然一震，离开边道，驶上了主干线。远处，一轮红日正从土耳其平原上冉冉升起，在刚刚苏醒的大地上撒下一片金色的光芒。啊，多么美好的一天！早晨的空气湿润、凉爽。邦德把头缩回来，关好了车窗。

他决定呆在车上，看看这场戏的最后结局。

第二十三章 痛失战友

餐车要到中午才开始营业。邦德从锡比昂车站的小卖部里买来热咖啡当早餐。希腊人例行公事地检查完护照和车票后，列车朝南驶向爱琴海北端的艾尼兹海峡。窗子外面阳光明媚。田野里和小站上的人们看起来温文尔雅，端庄有礼。玉米、葡萄和向日葵在灿烂的阳光下茁壮成长。正如克里姆所说，新的一天要舒服多了。

邦德回到包厢开始洗脸、梳头和刮脸，塔吉娅娜已起来了，在一旁含情脉脉地看着他。邦德没搽发油，对此塔吉娅娜十分赞赏，“亏得你没这个坏习惯，搽发油会弄脏枕头的。奇怪的是你们西方人居然不用香水，苏联男人可是离不开那玩意儿的。”

“因为我们天天洗澡。”邦德淡然道。

她正欲辩解时，有人敲了一下门。是克里姆。克里姆走进门来，向塔吉娅娜问了下好。

“噢，多么美妙的家庭气氛！”他打趣道。“象你们这样一对才子佳人式的间谍，真是太般配了。”

塔吉娅娜斜睨着他，冷冷道：“我可不爱听这种话。”

克里姆收敛笑容。“你会习惯的，亲爱的，英国人就爱说笑话，这是幽默。我还只是个新手呢。好了，不谈这些。邦德，刚才在车站，那个警察挂电话的时候，我真想听听伊斯坦布尔的德国领事馆是怎么回答的。那一定很有意思。那张护照伪造得太不象了。护照本身并不难办，难办的是伪造出生证，简直不可能。萨默赛特夫人，你的那两位同志前景恐怕不会太好呀。”

“这事你怎么办成的？”邦德一边打着领带一边问。“金钱和名气呗！给乘务员五百美元，对警察吹吹牛就行了。更幸运的是这老兄居然打算行贿，正中下怀。可惜的是，让隔壁那老猾头本兹给逃了。骗车票那种把戏总不能再耍一次吧。得另想法子来收拾这家伙。啊，今天真走运，我们已经胜了第一个回合。不过，这样一来，隔壁那位朋友就该更小心了，他这下子知道我们的厉害了。整天藏在这里不是个事儿。现在也算可以活动活动了，还可以一起去吃午饭。但得带上贵重物品。留着点儿神，看他会不会在希腊的某个车站打电话。可能是要到南斯拉夫再下手，但我在那儿照样也有一班人马。这次东方快车上的旅行真有趣，真刺激。又有惊险场面，又有爱情故事。”他笑咪咪地往外走，“吃午饭我来叫你们。希腊的东西比土耳其的还糟糕，但总得吃饭啊！我的肚子也在为女王服务呢。”

邦德起身关上了门。塔吉娅娜有些气恼：“你这位朋友太不懂礼貌了！他那话明明是亵渎你们的女王。”

邦德在她身旁坐下，耐心地说，“塔尼亚，他是个大好人，很会办事。他说什么，我都不会在乎的。他那是妒忌我，谁不希望身边有你这么一位美人呀。他奚落你。不过是借着机会表达对美人的一片倾慕之情罢了。”

“你真这样看？”塔吉娅娜的蓝眼睛瞪得大大的，“但他刚才说什么肚子是为女王的。这样对你们的女王也太没礼貌了。在苏联，说这种话简直是太放肆了，要被砍头的。”

这时，火车在亚历山大鲁波利斯车站停了下来。车站上热气蒸腾，苍蝇到处乱飞。邦德走到过道里，凭窗远眺。烈日下，烟波浩渺的海面熠熠生辉。远处，一面希腊的国旗在阳光下迎风招展。

他们是在餐车吃的午饭。吃饭时，邦德把那只沉重的小提箱夹在两脚中间。现在克里姆已经和塔尼亚成了朋友。6号包厢的本兹的故意躲开他们，没来餐车吃饭。他只到站台上的售货车前买了一块三明治和一瓶啤酒。克里姆开玩笑地提议叫他一起来打桥牌。邦德已感到十分疲倦。他们也不愿把这次充满危机的旅行变成郊游。塔吉娅娜见邦德没说话，便站起身来说想回去休息了。当他们两人走出餐车时，克里姆还在那儿大声喊着要白兰地和雪茄。

回到包厢后，塔吉娅娜说：“现在该轮到你睡觉了。”她把窗帘拉下。车厢里一下子幽暗下来。邦德把通向隔壁的和通向走道的门楔牢，又把手枪递给了她，枕在她的腿上，不一会儿就睡着了。

列车在希腊北部的诺皮山脉中蜿蜒穿行。经过克桑西城、兹拉马州和塞雷城后，到达马其顿高原，然后朝南向萨洛尼卡驶去。

邦德一觉醒来，已快黄昏了。塔吉娅娜好象一直在等着他醒来，见到他睁开眼睛，马上捧住他的脸，望着他的眼睛，带着急切的神情问道：“这样的日子还能有多久，亲爱的？”

“还长着呢。”邦德睡眼惺忪。

“你说到底还有多长时间？”

那双美丽、忧郁的眼睛使邦德睡意马上消失了。这以后的三天还会出事吗？到达伦敦后，情况又会是什么样子？真难以预料。塔尼亚是敌国的间谍，上面肯定会咬住这点不放的。至于他们的感情，他们才不会管呢。其它情报部门也会来逼她讲出机器的秘密。也许一到多佛港她就会被抓起来，关在吉尔福附近一所戒备森严的秘密住宅里。她可以在里面舒适地生活，但绝不能外出。那些讨厌的家伙会一个接一个轮番和她交谈。房间下面的录音机也会同时转个不停。他们会设下圈套，让她的回答漏洞百出，前后矛盾。也许，他们还可能让一位在美国的苏联姑娘来劝说她。她会对塔蒂亚娜的遭遇报以同情，会帮她出谋划策，帮她逃跑，等到获得塔吉娅娜的信任后，便劝她充当双重间谍。这种软禁可能持续几个星期，甚至几个月。同时，他们会把他调往别的工作岗位。只有当他们企图利用他俩的感情，想进一步套取秘密时，他和塔尼亚才能相见。以后又会是什么样一副情形呢？塔吉娅娜会更名换姓，每年领着千把镑薪水，在加拿大开始一种新的生活。而当她放出来时，他又会在什么地方？也许已在地球的另一端了。即使他还在伦敦，塔吉娅娜经过审讯机构这番开导后，还会怎样对他呢？经过这番磨难，她还会对英国人有什么好印象呢？而自己的情丝那时大概也已经灰飞烟灭了吧。

“亲爱的，”塔吉娅娜又一遍重复道，“到底还有多久？”

“这要看我们自己了。肯定会有不少人来干涉我们。我们可能会被分开，总不可能老一起呆在这样的小房间里。我们要面对现实，不那么轻松。天有不测风云，谁能预料得到将来呢？”

她低头望着他：“你说得对，我不再问这些傻问题了。我们至少还有在整整三天的宝贵时光啊。”她把邦德的头从自己腿上挪开，在他身边躺了下来。

一小时后，邦德和克里姆站在包厢外面的过道里。克里姆打量着邦德，眨了眨眼说：“老弟，你睡得太多了，错过了希腊北部的名胜古迹。现在该吃晚饭了。”

“你总是吃不离口，”邦德朝6号包厢指了指问，“那个家伙现在怎么样？”

“没什么动静，乘务员替我盯着他呢。车到终点，这个乘务员就是铁路公司里最富有的人了。为了戈德法布证件，我给了他五百美元，这以后每天又加一百美元，到时候一起结帐。”克里姆笑了起来，“我还告诉他，这次他为土耳其出了不少力，将来还可以得到一枚奖章呢。他还以为我们在追查一帮走私犯。那些毒品贩子总是利用这趟车把土耳其的大烟运往巴黎。喂，从你那位俄国公主身上发现什么新情况？我真是放心不下，总觉得现在太平浪静了。也许塔吉娅娜说的是对的，那两个被我们弄下车的家伙的确是到柏林去的。那个叫本兹的笨蛋一天到晚蹲在屋里不出来，大概是给我们搞怕了。现在倒是一切顺利，可是……”克里姆摇摇头，“这些苏联人不会是那么简单的。他们想实施一项阴谋前，肯定会精心策划，详细研究敌方情况，然后伺机反扑。我有一种预感，”克里姆的脸上愁云惨淡，“觉得我们三个人象是一个大棋盘上的小卒子。我们之所以现在还能够自由行动，是因为我们现在还没有挡在他们的路前。”

“但如果有阴谋，那又想达到什么目的呢？”邦德向窗外望去，“他们究竟想得到什么？看，又是老话题，我们都嗅到了阴谋的气味，连塔吉娅娜也不知道自己已被卷了进去。她必然有所隐瞒，只是还没有认识到它的重要性。她保证，到了伦敦后就把一切全部告诉我。全部？这话是什么意思？她再三叫我相信她，说没啥可担心的。达科，我们得承认，”邦德抬起头来看着克里姆那冷漠、精明的眼睛，“她是守约的。”

克里姆不言不语。

邦德耸了耸肩，继续说：“我承认，我是爱上了她。但达科，我不是个傻瓜。我一直在留心观察，想发现点什么来证实我们的怀疑。你要知道，彼此戒备一旦消除，往往可以看出许多问题来。现在我和她走得很近了，我知道她讲的都是实话。起码，百分之九十是实话。至于没有讲出来的，她一定是觉得无关紧要。如果她在撒谎，那也是因为她自己也被蒙在鼓里。按照你的分析，这种可能性也不是没有。现在如果要弄它个水落石出，那就只有跟他们下完这盘棋。”

望着邦德那副认真而执着的模样，克里姆不禁大笑。“老弟，要是我，我就带上机器，在萨洛尼卡下车。当然还可以带着这位佳人。实际上带不帶她并不怎么重要。下了车，再乘出租车到雅典，乘飞机回伦敦。只可惜我不是‘棋手’。”克里姆挖苦地说，“在我看来，这根本不是什么棋赛，而是一件严肃的任务。当然对你们来讲就不同了。你是个赌徒，局长也是一样。他如果没有赌瘾，就不会这样放手让你来冒险。他的确想揭开谜底。就这样造成了目前这种局面。我倒宁肯求稳，尽量不轻举妄动。也许你觉得现在不是一切正常吗？形势不是一片大好吗？事情绝不可能那么简单。”克里姆转过身来，面对着邦德，拍了拍邦德的肩膀说，“听着，老弟，有些事情难以预料。就拿打台球作个比方吧！你明明看见自己的白球已直直地朝红球滚去，以为这下红球该滚入网中，一切按规律在进行。谁知道，这时一架失事的飞机朝着台球房冲下来；或者煤气管发生了意外爆炸；或者雷电突然击中了房子。总之，整个台球房垮了下来。白球肯定能击中红球，这仅仅只是诸多规律的一个规律！还存在着其它的规律，而你没考虑进去。你看着。我们这次旅行也许会碰上同样的情况。”

克里姆终于结束了他的宏论。他抱歉地说，“我这些都是老和尚念的经。你都知道，我也乏了。你去把姑娘叫来，一起去吃饭吧。你可千万留着点神

儿。那个吉卜赛头人曾让我们千万要当心，现在我又要重复这话了。我们尽可以打台球下象棋，但我们必须眼观六路，耳听八方，”他指指自己的鼻子说：“它时时都在提醒着我。”

吃完晚饭时，列车已驶进了毫无特征的萨洛尼卡枢纽站。在他们分手时，克里姆提醒他们：“过一会儿，又会有人来找麻烦。一点钟左右过国境线。那些南斯拉夫人老爱把熟睡的人吵醒。要是他们真要找岔子，就赶紧来叫我。我还认得几个管事儿的人。我在下一节车厢的第二个包厢，我一个人住。我想明天搬到我们的朋友戈德法布的12号包厢来。今天晚上就只好在那里凑合了。”

明月高照。列车费力地爬行在瓦尔达尔山谷里，向南斯拉夫驶去。邦德不失警觉地打着盹儿，塔吉娅娜枕着他的腿睡着了。他一直在琢磨着克里姆刚才讲的那番话，心想，等顺利到达贝尔格莱德后，是不是该让克里姆回伊斯坦布尔了，他的任务把他拖进来冒风险实在不该。这已不是在他的国家中。再者，他对这次的火车旅行一直愤愤不平。克里姆认为“当局者迷，局外者清”也不无道理。能离开列车通过其它途径回国的确要安全多了，但这果真只是个阴谋，他不是临阵逃脱吗？而如果并没有什么阴谋的话，岂不是白白浪费与塔吉娅娜呆在一起的三天时间吗？局长也授权让他全权处理，他完全可以按照他自己的意见行事。克里姆说得很对。他这样做从一个方面来看是因为自己好奇，想把这出戏看完，看出个结果来。邦德不想再想了。至今为止，旅途上一帆风顺，干什么要这样大惊小怪呢？

列车到达了希腊国境线的上的伊多门尼车站后停了下来。十分钟后，忽然响起一阵急促的敲门声。塔吉娅娜被惊醒了。邦德挪开她躺在自己腿上头，站起身来，走到门边，问了声，“是谁？”

“先生，我是乘务员，不好了，你的朋友克里姆先生出事了！”

“等一等。”邦德大声喊道。他挎上了枪，套上了外衣，打开了门。

“怎么回事？”

乘务员的脸灯光下显得枯黄色。“你随我来。”说着，他大步走向一等车厢。邦德嘱咐了塔吉娅娜一句，急忙跟了上去。

旁边车厢的第二间包厢的门打开着。门口站了一大堆官员，呆滞地站在那儿向屋里注视着。

乘务员在拨开了人群，走上前去。邦德挤到了门边，朝门里望去。

那副惨相令人目不忍睹。右边的铺位上躺着两具尸体。他们紧紧地抱在一起。看起来这里发生了一场殊死的搏斗。

克里姆压在下面。他双膝弯曲，可能想挣扎着站起身来。一把匕首插在他颈动脉上。他头向后仰，眼珠无神地直盯着窗外的夜空，嘴巴扭曲着，脖子下淌着一滩血。

那个叫本兹的人半个身体压在克里姆身上。克里姆的左手卡在他的脖子上，右手挂在他的背上，手里握着刀柄，手下方的衣服上有大片的已经快凝固了的血迹。

邦德可以想象出当时的情景。克里姆已熟睡了。那个家伙悄悄地打开了门，钻进包厢，向前跨了两大步，举起手中的刀，向克里姆的颈动脉刺去，而这个濒临死亡的人毫不迟疑地伸出手臂，挣扎着拔出刀，一手卡住刺客的脖子，一手将匕首刺向他的第五肋。

这高大威武的克里姆向来吉星高照。但这次他却无声无息地走了。邦德

再也听不到他的欢声笑语了，再也看不见他那幽默和玩皮的面孔了。
邦德转过身来，离开了这个为他而死的英雄。
现在他必须独自地认真考虑克里姆所提出来的问题。

第二十四章 不测风云

下午三点钟，列车徐徐地驶入贝尔格莱德，晚点近一个半钟头。列车要在该站停八个小时，等着从保加利亚开来的列车到达后，再挂在一起继续向前开。

邦德望着窗外熙熙攘攘的人群，等着克里姆手下的人前来接头。塔吉娅娜裹着她的黑貂皮大衣，缩在门边，望着邦德，想着邦德的好朋友被苏联人杀害后，他还怎样来看待她。

她在窗口里看到，一个长长的柳条筐抬出了车厢，警方的摄影师端着照相机不停地按着快门，列车长正在催促人们办理手续。邦德在车厢走道中来回走动，脸上一副冷峻而严肃的神情。

邦德刚才从头等车厢一回来就声色俱厉地盘问开了。她仍是象开始那样为自己辩解。她知道，在这种情况下，不能把全部情况都告诉他，否则，她将永远失去他。

她浑身颤抖地坐在那儿，害怕自己陷进了圈套，害怕拉克勃那些人对她说谎，更害怕失去眼前这个给她带来光明和希望的男人。

有人敲了一下门，邦德站起来把门打开，一个精神抖擞的男人走进包厢。他长着满头的金发和一对和克里姆一样的蓝眼睛。“斯蒂芬·特雷波前来为你们效劳，”他朝两人灿然一笑，“你们好。头儿在哪儿呢？”

“请坐。”看来，这是克里姆的又一个儿子。

特雷波目光锐利地望着他们，等待着他们的回答。沉默使他的脸色阴暗下来，明亮的眼睛紧张地看着邦德，右手不自觉地插入了上衣口袋中。

邦德把所发生的事情一五一十地告诉了他。特雷波听完也没问问题，站起身来说了声：“谢谢您，先生。请到我那儿去。我们还有不少的事要做。”

外面下着小雨。他们走下列车，穿过月台，走到站前的广场。那破旧的出租车和单调的现代建筑形式在蒙蒙的云雾中使人的沮丧。他们来到一辆破旧的轿车前。特雷波为他们打开车门，自己坐在驾驶员的位置上。

大约一刻钟后，汽车停在一条鹅卵石路边。特雷波领着他们走进一幢高楼。楼道中充满了一股汗臭、烟草和卷心菜混在一起的味道。他们来到了二楼，特雷波打开一扇房门。这是两间一套的房子，里面有些桌椅和厨柜。屋子的窗户对着马路。食品柜上有一只托盘，里面摆了些杯瓶、水果和饼干。看来这是一套专门招待克里姆和他的朋友的房间。

特雷波指了指桌上的饮料说：“夫人和先生，请别客气。如果你们想洗个澡，这里有间浴室。对不起，我要出去挂个电话。”看得出他心情沉重，竭力地压抑内心的痛苦。他说完走进卧室，关上了房门。

邦德凝视了一会儿街对面的房屋，站了起来，在屋子里踱来踱去。塔吉娅娜装着在看杂志。她实在无心再看下去，于是站起身，跨进了浴室。

特雷波两小时后才走出了卧室。他对邦德说，他要出去办点事。“我九点钟回来送你们上车。请你们别客气，随便一些吧。厨房里有吃的。”没等邦德来得及回答，他转身走了出去。

他走后，邦德走进了卧室，拨了个电话号码，用德语要了个长途电话。

半小时后，听筒里传来M局长冷静的声音。

邦德对他说，他的同事病得很重，问他有没有什么新的安排。

“病得很重？”

“是的，经理先生，十分严重。”

“那家公司的人怎么样？”

“经理先生，他们有三人和我们同路。其中有一人也患了这种病，另两个身体稍有点不舒服，已在土耳其的乌宗柯普吕车站下车了。”

“这样说，他们不干了？”

邦德能想象得出 M 局长现在在想什么。也许他的手上正拿着烟斗，坐在那台慢慢地转动的吊扇下面，露出一副吃惊的样子。参谋长这时也许也在听电话。

“你自己的意见呢？你和你妻子是不是要另走他路回家？”

“经理先生，你来做主吧。我妻子身体还好，样品也没问题，我看行情还会看涨。我还是想坐火车，要不我们就白跑一趟，也不知道行情究竟如何。”

“你看有没有必要再派一个推销员去帮忙。”

“我想用不着，先生。不过，您看着办吧。”

“这事我还要再考虑一下。看来，你是不想放弃这桩买卖？”

邦德想象，局长的眼睛在发亮。同邦德一样，他也觉得事情有些蹊跷，也急于想把它弄清楚。

“是的，经理先生。要不，就太可惜了。”

“好吧，我想法再派个人帮你，”局长停了一下，“还有什么要说的吗？”

“没有了，经理先生。”

“再见。”

“再见。”

邦德放下话筒，盯着它发愣。他觉得，要是他听从局长的建议，再增派一人就好了。事情总是会出现万一的情况呀。他一边想着，一边站了起来。不管怎样，他们就要离开这些巴尔干国家了，马上就要进入意大利、瑞士和法国了。

塔吉娅娜她到底是什么样的人？克里姆的死能怪她吗？邦德走到隔壁房间，向窗外望去。他回忆着遇到她以来她做的每件事以及每一个表情和动作。不，不能怪她。就算她是个间谍，她也不知其中的底细。世界上象她这种年龄的女孩不可能象这样真情地扮演这种角色。他喜欢她，也相信自己的直觉。克里姆已牺牲了，但这出戏远远没有演完。终有一天一切会真相大白的。可怜的塔吉娅娜对自己在这出戏中扮演什么样的角色还糊里糊涂。

一番思考后，他心里渐渐平静了下来。他走到浴室门口，敲了一下门。

她走出门来。邦德一把将她抱在怀里亲吻她。情欲之火再一次燃烧起来，驱散了克里姆的死投下的阴影。现在他的心中只有她。

塔吉娅娜仰头看了看邦德，用手把他额前的一绺头发往后顺了顺。“詹姆斯，你终于从痛苦中解脱出来了。我真高兴。亲爱的，咱们该吃点东西了。”

晚餐还较丰富，有桃子、火腿和斯利沃维克酒。晚餐后，特雷波把他们送进了车站，然后淡淡地与他们告别后，转身离开了。

机车又一次拉响了欢快的汽笛。九点整列车准时发车，开始了它一整夜穿行在萨瓦河谷里的旅途。邦德找到了乘务员，给了他一些钱，希望他能把上车的旅客的护照都拿来看一下。他仔细地检查了一遍所有的护照，没找出什么问题。

列车到达萨格勒布车站时，太阳已经出来了。列车在这里做短暂的停留后，驶入斯洛文尼亚山区。

路上能看见排排农舍和大片的苹果林。列车到卢布尔雅那时，塔吉娅娜醒来了。餐车已开始营业。他们各自要了煎蛋、黑面包和菊茂咖啡。餐车里挤满了从亚得里亚海滨度假归来的英美旅客，人们兴高采烈地谈论着度假的经历。列车下午就要驶入西欧国家了，邦德不禁高兴起来。

他仍利用白天时间睡觉。一觉醒来，列车已到了塞扎纳车站。南斯拉夫便衣上车来进行检查。然后列车穿过边界，到了意大利的波吉向瑞尔车站。车站上，旅客们看起来轻松愉快，一派宽松气氛。汽笛又拉响了，列车开始了意大利的行程。

进入了西欧国家了，总算脱离了危险，马上就可见到胜利的曙光了。邦德把这几天发生的事统统抛在了脑后。塔吉娅娜见他脸上云开雾散，便伸手去拉他，邦德顺势将她抱住，两人紧紧地依偎在一起，共同欣赏窗外的风景。

列车缓缓驶入特瑞斯塔车站。邦德起身打开窗子，向外看去。他俩肩并肩站在一起，幸福洋溢在两人的心中。

阳光透过高大明亮的窗户，撒在他们身上，暖洋洋的，邦德觉着心情格外地舒畅。

一束阳光照在一个男人的头上。他与其他旅客没什么不一样，只是帽沿下的一绺金发和金色的胡子在阳光下闪闪发亮。发车还有一段时间。那人慢悠悠地走了过来。邦德发现这是个英国人。他戴着英国常见的深绿色帽子；身穿一件英国旅行者常穿的米色雨衣和一条灰色法兰绒长裤。他拖着脚慢慢地在月台行走，邦德的目光跟随着他。这人好象似曾相识。

他提着一只旧皮箱，腋下夹了本书和几张报纸。从他宽阔的肩膀和黝黑的面色看上去，他很象刚从国外比赛归来的运动员。

他走近了，眼睛直视着邦德。认识吗？不认识。如果邦德曾见过他，他那灰睫毛下冰冷的目光肯定会给邦德留下深刻的印象的。那眼神极其呆滞，就象死人的一样。但是，这双眼睛却分明是在向邦德暗示着什么。

那人越走越近，眼睛平视着前面。他穿了双胶底鞋，走路声音很轻。

邦德看着他抓住扶手，轻捷地跃上阶梯，进入了一等车厢。

就在那一瞬间，邦德领悟了那目光中的含意，一下子明白了他是谁。没错，这是情报局派来的人！局长到底还是派来了帮手。这人马上就会来接头。

第二十五章 大个子保镖

邦德站在过道中等待着，心里默诵着当天的接头暗语。英国间谍之间接头用语，通常只是几句日常用语，每个月按日期变换内容。

车厢晃了晃，列车慢慢驶出车站。过道上的门“砰”地一声关上了。邦德还没听到脚步声，那个人已走到了他的身边。

“对不起，能借一下火柴吗？”

“我只用打火机。”邦德掏出他用旧了的打火机，递给了他。

“那更好。”

“当然，能点着火就行。”

邦德说出最后一句暗语：“请吧，朋友。”等待着对方的微笑。

可是，那厚厚的嘴唇只是微微动了一下，眼睛中仍露出阴森森的目光。

他脱下雨衣，露出里面穿着的褐色花呢旧上装和法兰绒长裤。上装里面有一件淡黄色的衬衫，系着一条英国皇家炮兵红蓝相间的专用领带，并打着蝴蝶结。邦德对打蝴蝶结的人向来没有好感。他觉得这种人爱慕虚荣，行为举止粗俗。但从工作出发，邦德决定抛开这一成见。那个人右手小指上戴了一只闪闪发光的金戒指，上衣的口袋中插了一块红色印花手帕，左手戴着一只老式银质手表。他右手握着栏杆站着。

“见到你很高兴，怎么来的？”

“昨天夜晚，我收到 M 局长的密电。当时可把我吓了一跳。”

这个人口音奇特得很。象什么地方的人呢？既夹杂着爱尔兰土音，还带有点别的腔调。邦德一时难以判断。也许他长期在海外工作，一直讲外语而形成这种语调吧。他说起话来总爱称兄道弟，使人很难受。

“那是肯定的，”邦德表示同情，“上面都说些什么？”

“局长让我今天上午搭东方快车，在二等车厢里与一男一女接头。他大致介绍了你们的外貌特征，要求我护送你们到巴黎。就这些了，老兄。”

他的话里有没有破绽？邦德看了他一下，正与他目光相撞。他眼里跳动着血红的火苗，但迅速熄灭了，目光又迟钝起来。只有极其内向的人才会有这种眼神。它们不是用来观查世界的，而是用来审视内心的。

邦德心里好不奇怪，心想，这大概已经神经不大对头，不是有炮弹炸伤的后遗症，就是患上了精神分裂症。可怜的家伙，人看起来健壮得象头牛，但总有一天就会变成一个疯子。回伦敦后得跟人事处的人讲一下，查查他的病历。对了，还没问他的名字呢。

“噢，很高兴能和你一起工作。可能现在没什么事情让你做。我们刚上车时，有三个俄国人盯梢，但现在已经甩掉了。车上也许还有他们的人，他们也可能再派人来的。我得把这姑娘安全送到伦敦。今天晚上我们最好在一起，轮流值班。这是最后一个晚上了，我不想再出什么意外。对了，我叫詹姆斯·邦德，护照上的名字是戴维·萨默塞特；那个姑娘叫凯茜·萨墨塞特。”

那个人从口袋里掏出一只皮夹子，从中抽出一张名片交给邦德。名片中间印着“诺曼·纳什上尉”的字样，左下方印着“皇家汽车俱乐部”。

“谢谢，”邦德说，“纳什上尉，进屋见一理萨默塞特太太吧。”

那令人不安的火苗又在纳什眼中跳了一下。嘴唇在金色的胡子下抖动了一下：“很高兴见到你，老兄。”

邦德转过身，轻轻地敲了一下门，“我是邦德，开门吧。”

门打开了。邦德让纳什先进去，自己随后跟了进去，随手带上了门。

塔吉娅娜有些吃惊地望着进来的陌生人。

“这位是纳什上尉，诺曼·纳什，是专门派来保护我们的。”

“您好。”她犹豫地伸出手。纳什轻轻握了握手，一声不吭地盯着塔吉娅娜。她很不自在地笑了笑说：“请坐吧。”

“呃，多谢。”纳什僵硬地坐在窗子旁的凳子上，掏出一包香烟说，“请抽烟，请抽烟。”说着，他打开烟盒，抽出两根烟来。塔吉娅娜拿了一根，纳什很快地将打火机凑了过去，替她把烟点上。

邦德靠在门边，不知怎么帮助这位窘态十足的笨蛋。纳什又转身把香烟和打火机递给邦德：“你也抽一支吧，老兄？请！”

“谢谢。”邦德最烦弗吉尼亚烟草。但为了不使纳什尴尬，只得抽上一只。他真想不通，怎么情报局会用这种笨手笨脚的人。靠这种人，怎么能打开外交圈子，结交各方人士，更不用谈从事情报工作了。

邦德找着话说：“你看上去象个打网球的？”

“不，我游泳。”

“一直呆在的里雅斯特？”

眼睛里又窜动了火苗：“有三个年头了。”

“喜欢这工作吗？”

“有时如此。这你清楚，老兄。”

邦德反感他这样称呼自己，但又不知怎么让他不这样。屋里陷入了寂静。

纳什看来觉得该自己打破这僵局了。他伸手从口袋里摸出了一张简报，递给邦德：“看看这条新闻，老兄？”火苗又在眼睛中闪过。

那张报纸纸张粗糙，印刷质量低劣，而且油墨未干。上面有一条醒目的大标题：

惊人的恐怖行动

——苏联驻伊斯坦布尔领事馆被炸

邦德只能大概猜出标题的意思，下面文章就看不懂了。他折起简报，还给了纳什。他知道多少内情呢？暂时只能把他当作强壮的保镖，用不着和他费口舌。此时，邦德眼前又出现了开关设在克里姆办公桌抽屉里的地道凹室里那枚吊着的大炸弹。昨天下午特雷波打过电话后，克里姆的儿子们肯定一个个都怒不可遏，争着要为父报仇血债。也许他们用抽签的方式决定怎样来报仇，由谁来执行。他们肯定挤在那间办公室中，看着他们其中一位按下按钮，然后听到远方传来轰隆的爆炸声。他们一定会父亲的惨死而嚎啕大哭。那些老鼠怎么样了呢？也一起完蛋了吗？什么时候爆炸的？那幢楼里中当时有多少人？塔吉娅娜的那些朋友总算受到了应有的惩罚。但这件事现在不能跟她讲。克里姆在天之灵是否已欣赏到炸弹爆炸时的宏伟景观了呢？邦德仿佛听到了从天上传来他胜利的狂笑声。无论如何，总算有人替克里姆出了口气。

“太糟了，”邦德说，“大概是煤气管爆炸吧？”

纳什看了看邦德，显得大失所望：“我也这么认为。”

走道中传来了一阵铃声，“开饭了。请各位到餐车上用餐！”

邦德瞄了一眼塔吉娅娜，见她面色苍白，眼睛里好象在乞求着他赶快些

带上她离开这个讨厌的家伙。于是邦德说：“咱们去吃午饭吧？”塔吉娅娜急不可待地站了起来，“你也去吧，纳什？”

纳什上尉站起身来说，“我已吃过了，谢谢。老兄，我想到乘务员那儿转转，总得……”说着，他做了个点钞票的动作。

“这事用不着担心，”邦德说着，一手取下那只小箱子，一手打开了门。纳什朝门外走去，邦德说了声，“一会儿见。”

纳什走出房门，“回见，老兄。”说完，他便朝车尾走去。列车晃动得很厉害，他却双手插在裤兜里稳稳地走着，后脑勺上的金发一闪一闪。

邦德与塔吉娅娜向餐车走去。走道中到处都是度完假后回家的旅客。在三等车厢的过道里，人们坐在自己的行李上一边聊天，一边吃着桔子和夹有香肠的硬面包。他们挤过人群时，男士们纷纷把眼光投向塔吉娅娜，而女士们却直勾勾地看着邦德。

在餐桌边就坐后，他们先吃了一碟小吃。塔吉娅娜这才打起了精神。

“那人真怪，”邦德说，“不过，不管怎样，我现在可以好好地睡觉了。回去后，我一定得找时间睡它一个星期。”

“我讨厌他。”塔吉娅娜冷冷地说，“他一点修养都没有，眼睛看上去真让人害怕。”

邦德笑着说：“在你看来，大概每个男人都很野蛮吧。”

“胡说，你就不是这样。你以前认识他吗？”

“不认识。但他是我们公司来的人。”

“他叫什么来着？”

“纳什，诺曼·纳什。”

“N、A、S、H，是不是？”

“是的。”

塔吉娅娜一脸疑惑。“你知道这个词在俄语里是什么意思？它的意思是‘我们的’。在苏联，只要是自己人，就叫‘纳什’。凡是‘他们的’，也就是敌人，都叫‘斯韦’。这人名字叫‘纳什’，总觉得是他们一伙的。”

邦德又笑了。“真有你的，塔尼亚。只要你不喜欢谁，准能想出一大堆怪怪的理由来讨厌他。在英国，‘纳什’这个名字再普通不过啦。他不会怎样的。他身强力壮，正好当我们的保镖。”

塔吉娅娜皱了皱鼻子，继续吃午饭。

午餐后，他们回到包厢。

“马上就到威尼斯了，想不想看看水城风光？”邦德建议道。

“詹姆斯，我只想看看你。来吧，亲爱的。”

窗外传来阵阵海涛声，室内窗帘随风轻拂。地板上散乱地堆着两堆衣服……

列车穿过了帕多瓦和威尼斯。当它到达维罗纳站时，已是晚霞满天了。过道上响起的铃声把他们吵醒了。邦德穿好衣服，走上过道，倚住栏杆。他眺望着伦巴第平原上渐渐消失的霞光，心里在打算今后的路该怎么走。

纳什悄悄地走到他身旁，碰了他的胳膊一下。“老兄，我发现在车上有条尾巴。”他低声道。

邦德听了一点也不感到惊讶。他早就想过，如果要出事的话，只可能在今天晚上。他随便地问：“是什么人？”

“还没弄清他的真实姓名，但这个人以前来过里雅斯一两次。好象是阿

尔巴尼亚派来的，估计是那儿的情报局主任。他持的是美国护照，化名‘威尔伯·弗兰克斯’，银行家。他住在隔壁的9号包厢。老兄，我敢肯定就是他。”

邦德向他看了一眼，一束红光又在眼睛中一闪。

“既然你认出了他，当然是件好事。今天晚上可能会出事儿。从现在起，你别再走开了。我们得保护那姑娘。”

“我也是这么想，老兄。”

吃晚餐时谁也没讲什么话。纳什坐在塔尼亚旁边，盯着他的盘子，动作笨拙地拿着餐刀。突然，他伸出手来，去拿装盐的瓶子，一下子碰翻了塔尼亚前面的一杯葡萄酒。他不停地说道歉，赶紧叫厅车的服务员再拿一只杯子来，接着他把那只杯子斟满了酒。

服务员把咖啡端上来。塔吉娅娜不知怎么也碰翻了面前的杯子。她脸色发白，气喘吁吁。

“塔吉娅娜！”邦德移了一下身子，想去扶一下她，纳什已经跳了起来挽住了她的胳膊。

“太太看来有点不舒服。”说着，他抱起塔吉娅娜，“让我把她送回包厢，你照看好东西。帐单在这里。你先喝咖啡，我来照顾她。”

“我没什么，”塔吉娅娜想挣脱纳什的手臂，但脑子不听使唤，嘴唇无力地翕动着，“詹姆斯，别担心，我躺一下就会好的。”她话没说完，头垂下，耷位在纳什的肩上。纳什迅速地拦腰抱起她，向包厢走去。

邦德急躁不安地叫服务员前来结帐。可怜的塔吉娅娜，她太辛苦，太担惊受怕了。自己怎么就没想到她也一直处于紧张状态呢？他感到自疚，没能很好地照顾她。幸亏有纳什在旁帮忙。尽管他样子粗俗，但干些体力活还是把好手。

邦德付了帐后，拎起小箱子，匆匆忙忙地挤出餐车。

他在门上轻轻地敲了一下。纳什打开门，走了出来。他把食指放在嘴唇上，示意邦德轻一点，接着反身关上了房门。“估计她有点头晕，”他说，“现在好了，已睡着了。老兄，我想这姑娘大概是太紧张了一些。”

邦德点了点头，走进了包厢。塔吉娅娜躺在上铺，一只毫无血色的手耷拉在铺边。邦德走上前去，把那只冰凉的手放到铺上。她好象毫无知觉。

还是让她先睡上一觉。邦德想着，走出了包厢。

纳什盯着邦德，目光乱转。“喂，咱们也该歇会儿了。老兄，你眼皮看来已经打架了。这样吧，你先睡一会儿，再来接替我。我正好带了本书，”他晃了晃手中书，“是《战争与和平》，可以用来消磨时间。等我实在顶不住时，再叫醒你，”他朝9号包厢努了努嘴，“那个家伙还没什么动静。但他肯定不会那么傻。哦，老兄，带家伙了吗？”

“带了，你没带？”

纳什一副抱歉的样子：“没带。家里倒有把‘龙格’，只是我嫌它太大了，带起来不方便。”

“好吧，”邦德不情愿地说，“那你先用我的，走，咱们进屋吧。”

他们走进包厢。邦德关上房门，拔出了枪，交到纳什手中。“一共八发子弹，已上了保险。”他轻声说。

纳什接过枪，老练地在手上掂了一下，拉开子弹匣，检查了一下，又把它装上。

邦德最讨厌看到别人摆弄他的枪。没有了枪，他感到失去了主要战斗力和防卫能力。他生硬地说：“威力是差了点儿，但有了它，照样能把人打死。”

纳什点了点头，收起枪，在下铺靠窗口的地方坐下来。“我就坐在这里，”他低声说：“这位置不错！”他挪动了一下身子，打开了书。

邦德脱下外衣，解开领带，放它们放在了铺边。接着又把装有密码机的箱子和他那只特制的公文包也放在了铺旁。他头靠着枕头上，脚搭在那只箱子上，拿起一本《散步者》杂志。不过还没看几页，他就觉得睁不开眼睛了。他实在太困了，于是他把杂志扔在铺头，合上了眼睛。不能就这样睡。绝不可麻痹大意。

邦德从口袋里拿出几个楔子，下了铺，把那两扇门牢牢地楔住，然后才回到铺上，关掉了床头灯。

列车吼叫着穿过隧道，在夜色中行驶。

第二十六章 死亡线上

邦德感到，他身子被什么东西碰了一下。他醒了过来，但只是不想动弹。

迷糊了一会儿，他用力地睁开眼睛。什么好象也没发生，列车仍在继续行驶。到底是什么东西把自己搞醒了呢？包厢的壁灯仍旧开着，整个房间中一片紫色。上铺上的塔吉娅娜睡得正熟，纳什上尉仍然在靠窗口，腿上放着那本书。月光透过窗帘的缝隙，倾泻在打开的书上。

邦德看见纳什的那只红眼睛正在盯着自己，黑乎乎的嘴唇略略张开，牙齿闪亮。

“老兄，抱歉了，打搅你了。我想跟你谈一谈！”

他的语气跟刚才大不一样。邦德把脚轻轻移到地板上，挺直腰板坐了起来。他意识到，屋里危机四伏。

“那好啊，”邦德平静地说。他感到脊梁骨上冒寒气。是怎么回事？邦德想，纳什这家伙大概疯病发了。但愿只是发发疯而已，并不会形成什么危险。邦德感到他的直觉是对的。现在就考虑在下一站时，怎么把他打发走。现在火车已到什么地方了？

邦德抬起手来看看表。在紫色的灯光下，夜光表的字码看不清楚。他把表移到前面，想借用窗外射进来的月光。

纳什那里传来咔嚓一声响。邦德顿时感到手腕上被狠狠一击，手臂被震得向后甩去，手表的碎玻璃片打到了脸上，也溅到了门上。他怀疑自己的手被打断了，便垂下手，动了动手指，才知道并没伤着骨头。

那本书仍打开着放在纳什的腿上，书脊一端的小孔里冒出一缕青烟，房间内飘溢着一股淡淡的火药味。邦德忽然感到口干舌燥。

的确是个陷阱。现在，阱口终于封上了。纳什上尉根本不是局长派来的，而是莫斯科的杀手。他刚才所说的隔壁有个持美国护照的苏联间谍看来只是个幌子。邦德把枪拱手交给了他，又把两扇门楔牢，倒替他的行动提供了方便。

邦德浑身发抖，不是因为恐惧，而是因为愤怒。他恨自己太傻了。

纳什开始说话了。现在他的语调再也不是轻言细语、讨好奉承，而是一字一句，阴森严厉。

“老兄，这样爽快些，省得婆婆妈妈的，是不是？不过，这只是稍微给你点儿厉害尝尝。我可是看‘书’的好手。这书里共有十发子弹，都是0.25的达姆弹，用电池作动力。你得承认，苏联人在这方面算得上世界领先。老兄，你们的书就不怎么样吗。除供阅读之外，毫无用处。”

“看在上帝的份上，别再叫我‘老兄’行不行！”在这生死关头，在乱火烧到眉毛时，邦德提出了如此的要求，简直象是房间失火时，只是急急忙忙地把一把破扫帚抢出来。

“老兄，对不起，叫惯了。我得有个绅士的样子呀，就象要穿这身衣服一样。这套礼服是定做的。他们说，我非得穿上它能以假乱真。嘿，真是混过来了，是不是，老兄？还是说正经的？你大概很想知道这事儿的到底是怎么回事吧？本人乐意奉告。听着，再过半小时，你就要去见亲爱的上帝了。能向众人昭示大名鼎鼎的邦德先生是怎样一头蠢驴，那才叫大快人心啊。老兄，你可不太象你想象的那么高明，只不过是草包。我今天来这里的目的是要把你这个草包抖开，让人们看看里面到底是什么货色。”纳什说这话

时语气十分平淡，声音渐渐低下去，好象对说这类事情不感冒一样。

“那好，”邦德说，“我倒很想死个明白。还有半小时的时间嘛。”他一边讲，一边迅速开动起脑筋。现在还有办法反击吗？

“别作梦了，老兄。”他的语气中表示出，他完全没把邦德放在眼里。在他看来，邦德不过是只瓮中之鳖，“你可以再蹦达半个小时，这一点勿庸置疑。这种事我还从来没搞错过。要不，我怎么可能吃这碗饭？”

“你到底是干什么的？”

“‘锄奸团’的头号杀手。”他颇得意地说。“我想，你该了解‘锄奸团’的，老兄。”

“锄奸团”！这就是一切的答案。这家伙还是他们的头号杀手！那双呆滞的眼睛里突突地又跳动起火苗。他是一个十足的精神变态狂，狂郁症患者，嗜血成性的刽子手。“锄奸团”可真善长用人啊！邦德突然想起瓦夫拉曾提醒过要注意的“受月神控制的人”，忙问：“头号杀手先生，我想了解一下，月亮对你有什么影响？”

黑黑的嘴唇又动了动：“你太愚昧了。你大概以为我是个傻瓜？真是的话，我就不会给你当保镖了。”

见他恼羞成怒，邦德想，一定是戳到了他的痛处。但知道这毫无用处。应该面对现实，争取时间。也许塔吉娅娜会……。

“塔吉娅娜怎么会介入进来的呢？”

“她只不过是诱饵罢了，”他又不耐烦起来，“你别担心，她不会打搅我们的。我在她的酒杯里放了一点儿水合氯醛。让她会美美地睡上一觉后，再去追你的魂。”

“哦，是吗？”邦德慢慢抬起疼痛的手臂，放在膝头。他弯了一下手指，好让血液循环，“那好，你说吧。”

“老兄，当心点儿，别想耍滑头。你已经死定了。只要你一有什么不轨的动作，马上就会吃上一颗子弹。千成万别忘了我是什么人。我向来弹无虚发，你的手表就是很好的例子。”

“的确很准。”邦德心不在焉道，“你还有什么可担心的？我的枪已经给你了。往下说吧。”

“好吧，老兄。不过我提醒你，不要挠耳朵抓鼻子。要不，我就开枪打掉它们。听见了没有？‘锄奸团’想干掉你，很可能是上方的命令。他们是想狠狠地杀一下你们的威风，懂了吗？”

“那为什么偏偏选中了我呢？”

“你不要问我，老兄。不过，他们都说你在英国情报局中小有名气。你这一死必使你的组织大乱。这次行动前后足足准备了三个多月。老兄，你要知道，我们‘锄奸团’里面有位杰出的谋略家，叫作克里斯蒂，是一名著名的象棋大师。他说过，行动计划要度身裁衣。这次行动要利用你的狂妄和猎奇的心理，这样就会万无一失。他说得一点也不假。对吗，老兄？”

邦德感到，他自己开初时那种好奇心和自负是多么的可笑。他以为凭借自己的精明和塔吉娅娜的帮助一定会安全到达伦敦的。自己对密码机的贪心引发了整个事端，使自己陷入了圈套。他慢慢地说，“看来你们真是机关算尽啊。”

“计划制定后，我们就开始行动。我们的行动司司长非常了不起。她杀人如麻，策划的暗杀计划的数量堪称世界第一。虽然她是个女人家，叫罗莎·拉

克勃，一个十足的下流货色，但在搞阴谋方面，她确实是个行家理手。”

“罗莎·拉克勃”，“锄奸团”的上层人物里还有这样一个女人！邦德此时但愿自己能死里逃生，去逮住这个恶婆娘！他的右手不由自主地握了下拳头。

“是她挑中了塔吉娅娜这姑娘，还特意训练了她两个月。喂，顺便问问，她的床上功夫如何？肯定不错吧？”

邦德决不信这些。也许头一个晚上她是被迫在执行任务，但后来不可能是这样。她肯定不可能是在做戏。邦德耸了耸肩，那人也神经质地动了一下。

“实际上，我对那种事丝毫不感兴趣，但有人会感兴趣的。他们已经给你们拍了许多难得的生活照。”纳什拍了拍上衣口袋说，“这里有整整一卷的16毫米胶片。一会儿我就会把放进她的手提包里。这种照片要是上了报纸，那才够劲儿呢！”纳什狂笑起来，“他们当然会选一些最刺激的镜头。”

调换房间、蜜月套房、床旁边的大镜子，安排得多巧妙啊！邦德手心冒出了冷汗，不自觉地地在裤子边擦了擦。

“别动，老兄，我差点儿就让你见阎王了。叫你别动，听见了吗？你给我老实点儿。”

邦德把手又放回膝头上。“接着往下讲吧，”他说，“不过，拍照这事她知不知道？”

纳什不屑地撇了撇嘴：“哼，她哪儿知道呢。罗莎根本不敢信任她，她太感情用事了。不过，我对这些了解也不多，我不在她那个部门工作，今天我是第一次见到她。我知道的事也是没在意听到的。这姑娘在‘锄奸团’工作。上面给她的任务就是要她到伦敦去搞些情报。”

邦德想，她真蠢透了！她为什么一直不说是“锄奸团”在操纵这一切？也许，她吓坏了，连“锄奸团”这个词也不敢说吧。或者是我或别的什么让她难以启齿吧。她总是说，到了伦敦就和盘托出，还一再要我相信她，让我别担心。她自己都闹不清是咋回事，还去安慰别人！噢，可怜的宝贝儿，她跟自己一样都傻乎乎的。但哪怕稍稍有一点暗示也好啊！起码克里姆不会送命，自己也能多一点周旋余地！

“你们的那个土耳其人终于报销了。这事颇费了些力，那个家伙真难对付。昨天下午炸领事馆的可能就是他手下的那帮人。”

“那可太糟了。”

“老兄，这事可吓不倒我。我要干掉你可以说是轻而易举，”纳什看看手表，“大概再过二十分钟，火车就要进入辛普朗隧道了。按计划我将在那里下手，因为火车穿行隧道时，巨大的回声会压倒一切声音的。我肯定会对准你的心脏的，只要轻轻一按，你就没命了。然后，再用你的枪朝她脖子上开一枪，把她扔到窗户外面去。然后，用你自己的枪再给你一枪。当然，枪把是在你手里，你的衬衫上也有火药味，人们就会以为你是自杀。至于你的身体中有两颗子弹的事要过些时候才会被发现。这事既惊险又神秘。人们会重新搜查辛普朗隧道，然后发现一具金发美女的尸体，然后会在她的手提包里找到胶卷，在你的口袋里找到了一封她写给你的长长的信，是带一点儿威胁性的缠绵情书。信写得漂亮极了，也是‘锄奸团’的杰作。信上说，你要是不和她结婚，她就要把胶卷交出去，因为你早答应过她，只要把那台密码机偷出来，就和她结婚……。”

纳什停了一下，又补充道：“老兄，密码机里还装着炸弹。等你们密码

专家研究它时，会把他们统统报销的。这诱饵不错吧？”纳什又笑道，“另外，信上还说，她不仅把密码机交给你了，还把整个身体都献给你了。信上详详细细地描述了你是怎样玩弄她的。这一部分够味极了。记者们这下可有材料写了：东方快车、辛普朗隧道里的情杀、色情的照片、密码机、风流的英国间谍、豪华火车包厢、萨默塞特夫妇等等。老兄，这样的新闻要轰动全球的。你们那个情报机关肯定会陷入混乱。情报局的牌子，赫赫有名的詹姆斯·邦德竟与苏联的女间谍勾搭成奸，自取灭亡！你的头儿会怎么想？英国老百姓会怎么认为？唐宁街会又该怎么理解呢？美国人又会怎么看你们呢？保安措施如此差劲，他们还肯给你们提供核弹资料吗？”

纳什得意忘形地继续说：“老兄，这件事将会成为本世纪最热门的新闻！最耸人听闻的故事！”

邦德想，他说得一点儿也不假。法国的报纸肯定会就此大肆渲染，添油加醋。只要他们手里拿到了照片，各种离奇的谣言都能编造出来。世界上没有一家新闻机构会放弃这类“有声有色”的消息。还有那密码机！英国或法国情报局的人是否能想到那里面藏有炸弹？一旦爆炸，多少西方一流的密码专家将死于非命。天啊，绝不能让这些恶魔的计划得逞！但现在能想出什么办法呢？

纳什手上的那本书直直地对着他。只等火车进入隧道，产生了巨大的回声，纳什就会按一下按钮，邦德只能坐以待毙了。邦德低着头，看着自己的脚，回忆着刚才放公文包的地方，琢磨着纳什开枪后会出现什么情况。

纳什又说道：“老兄，你似乎还没开窍吧。‘锄奸团’的工作极为出色，堪称举世无双。你们每年每月每天的暗语我们都了如指掌。如果你们长点儿心眼的话，就会注意每年一月时，你们都会有一个小角色失踪。可能会在东京，也可能在巴克图。那可都是‘锄奸团’干的。把他们抓起来，就是为了得到当年的暗语。当然，我们还能得到其它的情报。老兄，这种事对我们来说太容易了。”

邦德狠狠地掐了一下掌心。

“老兄，实话告诉你吧，我根本不是在里雅斯特上的车，而是同你一起上车的，一直就在前面的那个车厢里。我们的人在贝尔格莱德已恭候多时了，知道你会给你的头儿，或大使馆打电话。我们在那地方连续窃听已好几个星期了。可惜的是，那个土耳其小子跟伊斯坦布尔通话用的是暗语，我们听不懂，否则，我们肯定不会让他得逞的，至少也可以救一些人。当然，我们主要目标是你，老兄。你在土耳其刚下飞机，已是成了笼中之鸟，”纳什看了看手表，狞笑地望着邦德，“快了，老兄，还可以有十五分钟喘喘气。”

邦德早就领教过“锄奸团”，但却未料到它竟如此厉害。纳什讲的所有这一切都是重要情报，他一定要去告诉局长，他绝不这样死去！邦德心里已经有了一个主意。他深知成功的可能性几乎为零，但死到临头，也只有这样一试，现在他要静下心来，考虑这一计划的细节。

邦德说：“看来，‘锄奸团’确实是做到了无衣无缝。只是有一件事……”他故意把话说了半就停住了。

“什么，老兄？”纳什以为自己可以获得一些重要情报，也好作为请赏的法码。

火车慢慢减低了速度，在意大利的边境多蒙多沙拉站停下来。会不会再进行海关检查？但邦德立即想到，要到法国边界时，才会再一次查验海关手

续。即使到了那里，卧铺车厢也不用检查，只有要在那里下车的旅客才需办理海关手续。

“讲啊，你！”纳什十分好奇。

“得让我点上支烟吧。”

“好吧，你抽吧！但可别想搞什么鬼，否则我不客气。”

邦德从裤袋里掏出那个大号的烟盒与打火机。点燃烟后，他把打火机放进口袋，却把烟盒放在了大腿上的那本书上。他不太在意地用左手按着烟盒和书本，好象怕它们滑下去一样。现在，他已进行了第一步，纳什丝毫没有查觉到他想干什么。

“好吧，”邦德吐出了两个烟圈，用此来吸引纳什的注意力。同时，他用左手将烟盒夹在了书中，“你刚才说的看来合情合理，但你有没有考虑自己怎么办呢？火车开过隧道后，你怎么脱身？乘务员知道我们是在一起的，他们马上会通知警察的。”

“嗨，原来你是说这个，”他又有些不耐烦了，“你这人真笨。苏联人会连这一点都不考虑吗？我在第戎站下车，然后乘车去巴黎。到了巴黎，茫茫人海他们到哪儿去找我？说实话吧，明天中午我还要去瑞兹旅馆的204房间向罗莎汇报这一任务的完成情况。她说过，事成之后会给我颁发勋章。然后我就变成了她的司机，驱车去柏林了。”他说着，变得激动起来，“也许我的功勋章早已在她的提包里呢！”

列车又启动了。邦德顿时紧张起来。再过几分钟就要与他决一胜负了。如果自己死了，真是太冤枉了！盲目和轻率不仅使他自己陷入绝境，还要搭上塔吉娅娜的命。天啊！他如果早点听克里姆的劝告是可以避免眼前这一切的。但自己的自负、好奇和好色却使他沿着“锄奸团”早已设计好的路线走了下去。现在将成“锄奸团”的刀下鬼。他曾经发过誓，他一定要给“锄奸团”一点厉害尝尝，可现在功名未成身先灭。塔吉娅娜呀，你这个被当作诱饵的姑娘，你这个可爱的姑娘！是你给了我幸福，同时也给了我死亡！邦德想起了他们的第一个夜晚，想起了她的黑丝带和长统袜。现在，他们的阴谋即将要得逞。这真是他一生的奇耻，也给M局长和英国情报局丢了大丑。血的教训呀！但愿这最后孤注一掷的计划能够成功！

车头方向传来轰隆轰隆的回响声。

只有几秒钟了！

书脊一端的椭圆形枪口张得更大了。一股火舌随时都会从那里射出来。

“去做你的美梦吧，你这狗娘养的！”

书脊上一道蓝光，子弹向邦德的心脏飞来。

邦德扑通一下倒了下去，直挺挺地俯卧在地板上。

第二十七章 生死决斗

纳什曾夸下海口，说一定要击中邦德的心脏。而邦德最后的赌注也全都投在这点上。果然，子弹不偏不歪打在了邦德心脏部位。

邦德一动不动地躺在地上。

但子弹并没有穿过邦德的心脏。它穿过了金属的烟盒，卡在书中。邦德胸膛上的皮肤有些灼热。他看见自己鼻尖旁纳什鞋尖的晃动。这使他相信自己并没被打死。

邦德静静地躺在地板上，象考古学家研究古人类化石一样，在默默地研究着自己的姿势。他膝头半弯着，可以随时跳起身来；右手离公文包只有几英寸远，可伸手掏出里面的双刃飞刀；左手平伸在地，可以帮助自己撑地而起。

纳什打了个长长的哈欠，他挪动了一下脚。邦德知道，这个家伙马上就要用邦德的手枪，去枪杀塔吉娅娜了。他马上会踩在底铺上，伸长手臂，对准姑娘颈部扣动扳机，而轰隆轰隆的列车声会淹没这沉闷的手枪声。

邦德头脑飞快地回忆着自己学过的解剖学知识。他想起了，大腿内侧的股动脉是人体下肢的主动脉。邦德很清楚，现在不可能赤手空拳去击败面前这个杀人狂，要反击就得一刀刺中要害。

褐色鞋尖从他的鼻尖前移开了，转向了床铺。他想干什么？

一只脚向上提起，皮鞋离开了地面，想从邦德的身上跨过去。太好了，大腿内侧正好在他头上方。

邦德紧张地而缓慢地伸出右手，摸到公文包的边缘，按下上面的按钮，用手把刀子慢慢抽出。

皮鞋跟离开了地面，前脚快要落下，后脚将要抬起。

邦德牢牢握住刀柄，稍稍移了一下身体，突然间，他翻身跃起，用尽全身力气向纳什腿上扎去。由于用力过猛，刀刃已全部插入他的腿部。邦德感到他的指关节已压在了纳什的法兰绒裤子上，但他仍然不松手，继续狠狠地插下去。

纳什发出了一声杀猪般的嚎叫，手枪哐当一声落在地上。突然，他转过身来，全身向邦德压下来。邦德的刀已深深插在他的腿上，拔不出来了。

邦德早料到了这点，便尽快地朝窗口爬去。纳什的那只大手正好将他一把抓住，狠命地把他摔在下铺上。没待他反应过来，那狰狞的面孔已出现在他的上方。纳什那眼睛冒出红色的凶光，两只大手向他扑来。

邦德斜靠在铺上，两脚胡乱蹬去，但他的脚马上就被纳什的大手抓住。纳什使劲地拧着他的脚，用力把他往铺下拉。

邦德竭力想抓住什么东西，但却无济于事。纳什的另一只手已抓住了他的大腿，在上面胡乱挖掐，他张开大嘴扑向邦德。

在挣扎中，邦德的手指碰到了一样硬硬的东西。啊，是纳什的书！这东西怎么用？枪口在书脊的哪一个头？他已无法考虑这些了。他举起书本，对准那满是汗水的大头，按下了按钮。

叭！叭！叭！

“啊！”纳什大叫一声，松开双手，倒在地上。

邦德瘫倒在铺上，直喘粗气。包厢的那盏紫色照明灯忽暗忽明。邦德意识到，车厢下面的发电机肯定出了毛病。他眨了眨眼睛，想仔细看一下闪烁

的灯泡。一颗汗珠流进眼中，钻心得疼。

列车的轰隆声更加低沉而空洞了。在它驶出洞口时，拉响了一声震耳欲聋的吼叫。

列车开始减速了。邦德拉开窗帘一角，向外看去。窗外灯火通明，仓库和铁轨照得清清楚楚。他估计，瑞士到了。

列车又滑行了一段，停了下来。

死一样的静。突然，地板上传来了一阵轻微的声音。邦德赶紧拿起书对准纳什，过了一会儿，他见没什么动静，便探出手摸了一下那人的颈动脉。纳什确实已死了，脉搏已不再跳动了。

邦德坐在铺上，等待着火车启动。面前还有许多事情要做。至少先得把房间整理整理。

车厢晃动了一下，又徐徐开动了。用不了多久，列车就将通过阿尔卑斯山脚，进入瓦莱州。

邦德鼓起勇气，站起身来，跨过地上的尸体，打开顶灯。

车厢里血水横流。邦德想，人体内该有多少血？想起来了，大约十品脱！这么说，地板上可能积十品脱的血液，千万别让血流进过道。邦德扯下了下铺的床单。

一切都收拾完了。他擦去了墙壁和地板上的血污，用床单裹起了尸体，清理了带血的衣服，等待着在第戎站下车。

邦德把一杯水一大口喝下，站起来，推了推塔吉娅娜的肩膀。

没有一点反应。难道纳什刚才是在撒谎？她被毒死了吗？

邦德一下子把手伸向她的脖子，还是热乎乎的。于是他用劲捏了捏她的耳垂。她哼了一下，但仍然没醒。邦德又狠狠地捏了一下，她才咕哝出一句：“别这样嘛！”

邦德终于笑了。他使劲摇她，直到塔吉娅娜慢慢翻过身来，但她的双眼仍似睁还闭。“什么事啊？”把她吵醒看来使她很不高兴。

邦德又是揉她，又是吓唬她。最后她终于一骨碌坐了起来，呆愣愣地望着邦德。邦德把她的腿拉到铺边，一把把她抱下来，放在下铺上。

塔吉娅娜一脸睡容，显得十分丑陋。她嘴唇松垮垮的，睡眠肿胀，头发乱糟糟的。邦德只好拿来梳子和湿毛巾，帮她又洗又梳。

再过一个钟头，列车就要到法国边界的瓦罗贝斯车站了。邦德走出包厢，来到过道上，生怕有人走进来。海关和护照检查员和他擦肩而过，径直往乘务员房间走去。他心急火燎地等了五分钟，直到看见他们走向下一节车厢去检查，心里的一块石头才落了地。

邦德走进包厢。塔吉娅娜又睡着了。邦德看了一下表，已经四点半钟了。列车一小时后就到达第戎站了。邦德开始进行下车的准备工作。

塔吉娅娜终于又睁开了眼睛，但仍然快快不乐的，打不起精神。邦德不顾脸上的汗水，把行李提过了过道，堆在出口处。然后他走到乘务员那里，对他说太太身体不舒服，他们不得不在第戎下车。

邦德往乘务员手里塞了一笔钱说，“我已把行李都搬出来了，”他说，“就不再麻烦你了。我包厢那个人是医生。他为了照护我太太，一夜都没合眼，现在才刚刚睡着。请你到巴黎前十分钟再去叫醒他。”

“谢谢，先生。”乘务员压根儿没想到这位旅客既热心又慷慨。他从护照和车票夹中取出护照和车票递给了邦德。火车开始慢慢滑入了第戎车站。

邦德回到包厢，把塔吉娅娜搀扶出来，关上了房门。包厢里只剩下一具白布裹着的尸体。

走下了车厢，踏上了月台，他们心情顿觉一爽。搬运工走上前来，提起了他们的行李。

东方虽已泛起了鱼肚白，但醒来的旅客还不多，月台上只有几个三等车厢的旅客从窗口探出头来。他们看见一位英俊的男人扶着一位年轻漂亮的女子慢慢地从满是污垢的车厢向站门口走去。

第二十八章 捉拿妖婆

一辆出租车驶进巴黎的卡朋大街，停在了里兹旅馆门口。

邦德看了看纳什的表，十一点四十五分，还有一刻钟。他知道苏联间谍非常守时。早到或迟到几分钟，接头就会自动取消。他付了汽车费，向里兹酒吧走去。

他要了一杯马提尼酒。半杯刚下肚，他便感到一阵轻松畅快。惊心动魄的火车旅程终于过去了。现在，他又可以为所欲为了。公事已经办完；塔尼亚也安顿在使馆里了；“斯柏克特尔”密码机已交给了法国情报局的除爆专家。他到里兹旅馆来，完全是为了个人冒险，要为自己出口气。来这里之前，他已给法国情报局局长勒内·马瑟斯打过招呼。里兹旅馆的门房也已得到通知，不得向邦德提任何问题，并为他准备一把钥匙。

马瑟斯很愿意与邦德再次合作。“詹姆斯，你尽管放心干好了。你的要求虽然很奇怪，但我会全部照办的。等你把事办完后再告诉我详细情况。十二点一刻时，两个洗衣工会把洗衣筐抬到204房间去的。我自己化装成司机一起去。然后，我们把你要东西装进筐子，送到奥利机场。下午两点钟，英国皇家空军的‘堪培拉号’飞机到达时，我们会把筐子交给他们的。这样，就可以把你要的‘脏衣服’运到英国去了。”

马瑟斯通过保密电话和M局长通了话。他把邦德写的报告要点给他念了一遍，并请求英国方面派“堪培拉”飞机来，但他也不知道有什么用途。他告诉M局长，邦德到大使馆去过一次，把姑娘和密码机托交给了他们。吃了早饭他就走了，说要等午饭后才能回来。

邦德又看了看表，把杯子里的酒喝完，付了钱，便去找门房要钥匙。

门房疑惑地看了看他，但还是把钥匙递给他。

邦德乘着电梯来到二楼。

面前就是204号房间。邦德右手握住别在腰带上的手枪。冰凉的消音器贴在腹部上。

他举起左手来敲了敲门。

“请进。”

是个老女人暗哑的声音。

邦德转了一下把手，没有上锁。他把钥匙放进口袋，猛地一下推开房门，闪身进去，又立即把房门关上。

室内陈设很是豪华，全是帝王式的家具。窗帘和椅套用白底红花的丝绸做成。地上铺着深红色的地毯。

阳光下，一个矮小的老太婆正坐在书桌旁的靠背椅上打毛线。她满头白发，松垮垮的脸上涂了一层厚厚的脂粉。

钢针叮当发出碰撞的响声，浅蓝色方镜片后的眼睛上上下下打量着邦德，极为惊讶。

“先生，有什么事吗？”她声音低沉。

邦德的手绷紧了，死死握着腰上的手枪。他很快地看了房间后，又看了看那个老女人。

有没有搞错啊？是不是走错了房间？要不要道歉？这个女人会是“锄奸团”的人吗？看上去，她象个有钱的寡妇，现在独自在屋里打毛线消磨时间。这一类的女人一般在楼下的餐厅都订有固定座位，并由专门的招待服侍；她

们午饭后一般要休息一下，随后坐上高级轿车到贝勒街的茶室，去会别的富有老寡妇。

她身穿着老式黑长裙，袖口和领口饰有花边，干瘪的胸前用一条细细的金项链吊着一副眼镜。她不应该是拉克勃！一定是走错了。邦德浑身直冒冷汗。但事到如今，他只能把这出戏继续演下去。

“我叫邦德，詹姆斯·邦德。”

“我是梅特斯坦恩。有何贵干？”她讲着蹩脚的法语，口音倒象是个瑞士籍的德国人。她说着话，手里的毛线活仍然不停。

“纳什上尉遇到了意外，他今天不能来了。所以，我亲自登门拜访。”

淡蓝色镜片后面的眼睛眨了眨。

“什么纳什上尉的，我不认识。我也不认识您。先生，请坐，找我到底有什么事？”老女人朝写字台旁的椅子扬了扬下巴。

她身上没露出半点破绽，她的样子也很安详。邦德走了过去，在椅子上坐了下来。现在，他们之间的距离约为六英尺。写字台上放着一架老式电话机，电话机的号码盘正对着邦德。在她手的旁边有一个象牙按钮。

邦德大胆地盯着她。厚厚的脂粉下的那张脸其丑无比，简直象是蛤蟆皮。肥厚的嘴唇上挂着根根被尼古丁熏得发黄的汗毛。尼古丁？屋里没有烟味，也没有烟灰缸。

邦德把手按在了枪把上。他注视着那女人。她织羊毛衫的那副钢针好象不大对劲，针尖焦黄，象是在火中烧过一样。打毛线的钢针会是这样的吗？

“怎么啦，先生？”她话中有话，好象从邦德的神情上看出了苗头。

邦德勉强地朝她笑了笑。他肌肉绷得紧紧的，随时准备对付老妖婆的突然袭击。“别在这里演戏了。你就是罗莎·拉克勃，‘锄奸团’行动司的头子，杀人狂。你想杀死我和罗曼诺娃，可是没成功。终于见面了，真是荣幸之至！”

老女人不动声色，用沙哑的声音慢慢地说，“先生，你大概神经出毛病了。我得按铃叫服务员来，把你请出去。”说着，她伸出手去按铃。

邦德自己都不明白是什么救了他的命。也许是他突然发现那按钮没连电线，也许他突然想起敲门后屋里说“请进”是用英语讲的，当她按下按钮时，邦德一跃而出，向一边闪，摔倒在地。

耳边传来一声巨响。刚才坐的椅子被炸得粉碎，碎片噼里啪啦落了下来。

邦德一下子翻过身来，看见桌上的号码盘上在冒黑烟。那个老女人正手执钢针向他扑来。

她的钢针向他大腿刺来。邦德飞起一脚，把她踢倒在一边。她没把他炸死，就想用针刺他！邦德顿时明白过来，针尖怎么会是那种颜色的了。那上面肯定有毒药，估计是德国制造的神经毒素。只要钢针刺着他，他就完蛋了。

邦德脚未站稳，她又起身向他扑来。邦德用力地拔手枪，但因消音器卡在腰带上，怎么也拔不出来。又是寒光一闪，邦德向旁边一躲，钢针从他耳边飞过，刺在他身后的墙上。他还没回过神来，那可怕的妖婆又冲到他的前面，头上的假发已乱七八糟。

邦德不敢用头或手抵挡她的钢针，急忙纵身跳过桌子。

拉克勃大声骂着，气喘如牛，从桌子对面绕了过来，钢针直逼邦德。邦德一边向后退，一边拔枪。突然，他的脚后跟碰在一把椅子上。他急忙伸手操起椅子，朝拉克勃打了过去。她端起电话机，把号码盘对准邦德，想再次

按下按钮。邦德大步冲了过去，用椅子狠狠地砸向电话机，只见一串子弹飞出，射进了天花板。

椅腿卡在了那老女人的腰部和肩膀部。邦德用劲推去，想把她推倒。他没想到她力气很大，根本推不下去。邦德只能把她往后逼，一直逼到墙边。她站在那儿，疯一样地乱吐唾沫，手里握着的钢针，象毒蛇一样对着邦德乱舞。

邦德用力按住椅子，稍稍退后一步，对准她握着钢针的手，猛地一脚。钢针扑一声落在了地板上。

那老女人被椅子的四条腿死死地钉在墙上，只有头、手和脚还能动弹。现在她除非是头猛兽，否则难以挣脱。

拉克勃破口大骂，不停地向邦德吐唾沫。邦德把脸在袖子上蹭了蹭，抬头盯着那张已经变了形的面孔。

“够了，罗莎，”他说，“法国情报局的人马上就要来了。再过一小时，你就飞到伦敦去了。不过，不会有谁看见你离开了这里，也不会有谁看见你到达了英国。以后能见到你的人当然也不会很多。到时候，你只变成秘密档案中的一个号码了。审讯之后，你就会送到疯人院去的。”

那张脸面如死灰。但邦德知道，她绝不是因害怕变成这样的。那对老鼠般的眼珠子仍然死死地盯着他，她还没认输。

那张奇丑无比的嘴巴居然咧开，笑出声来。

“如果我去疯人院，那您又去哪儿呢？”

“过我的日子呗。”

“我看，话还说得太早了点吧。”

这时，门打开了，身后传来了大笑声。

“怎么啦？”邦德很熟悉这快活的声音，“第七十种擒拿姿势！太漂亮了！这种逮人的方法居然被你发明了，詹姆斯。”

“我看没推广的价值，”邦德回头说，“太费劲儿了。好啦，现在由你接管了。我来介绍一下，这位是顶鼎大名罗莎·拉克勃，‘锄奸团’中专管暗杀的头子。”

马瑟斯走了过来，两名洗衣工跟在他身后。

“罗莎，”马瑟斯道，“你可太不幸了。天哪！她这样站着有多难受呀。喂，过来，你们两位把筐子抬过来，让她躺在里面好好休息一下。”

两个洗衣式立刻到门口边把筐子抬进来。拉克勃仍然死瞪着邦德。她稍微挪动了一下身子。但邦德和马瑟斯都没想到，她一只脚踩在另一只脚的后背上，鞋尖上马上露出半英寸长的一片刀刃。如钢针的头一般，它的头上也带着焦黄色。

两名洗衣工把筐子放在马瑟斯身边。

“把她抬进去，”马瑟斯向罗莎欠了欠身，说道，“非常荣幸为您服务。”

“再见了，罗莎。”邦德说。

那对老鼠般的眼睛射出一道凶光。

“永别了，邦德先生。”

说话间，带着刀片的皮鞋向邦德猛踢过来。

邦德顿时觉得右边的小腿一阵剧痛。两名洗衣式立刻冲过去抓牢拉克勃的手臂。

马瑟斯笑了起来：“可怜的詹姆斯，你应该知道，她不会轻易罢休的。”

鞋尖上的刀刃已缩了回去。她象一个无辜的老太婆，被人当成一堆脏衣服被扔进了筐里。

筐盖牢牢地拧死了。马瑟斯对邦德说：“朋友，你忙活了一整天了，现在一切都完成了，你该回去好好休息一下。今晚我请你吃饭，尝一尝巴黎最好的大菜。当然，我还要带上美丽的姑娘。”

邦德全身麻木，一身都湿透了。他抬起手来捋了一下头发，但手指好象毫无知觉。

邦德咬紧牙关，喘着粗气，慢慢闭上了双眼。

朦胧中，他看见筐子被抬了出去。于是他使劲挣开眼睛，盯着马瑟斯的影子。

“马瑟斯，我不需要什么姑娘了。”他喃喃地说。

他快喘不过气来了，只是迷迷糊糊地感觉到马瑟斯在看着他。

邦德两腿发软。

他断断续续地说：“我已经得到了我最可爱的……。”

他再也撑不住了，一头栽倒在地板上，嘴里还嘟囔着塔吉娅娜的名字。

铁爪虚空魔

第一章 警报

西边的太阳即将落山，留下一抹金色的余辉。黄昏投下的阴影象海浪一般在里奇蒙路上延伸。潜伏在花园里的蟋蟀和青蛙开始齐声鸣唱，欢迎黑夜降临。

此时此刻，这条仅有半英里长、被金斯顿的人们称作“富豪之路”的里奇蒙路上显得十分安静。宽宽的街道上几乎没有任何行人。空气中弥漫着阵阵醉人的花香。半小时后，随着住在那些高大的公寓里的富翁们下班回家，这条路就会变得车水马龙，热闹起来。

在牙买加，里奇蒙路堪称首屈一指，既是牙买加的公园街，也是金斯顿的皇家花园。牙买加的许多“头面”人物就住在路旁那些高大而古老的建筑里。每幢房子的四周都是方圆几英亩的草地，布满了名贵的树林和珍奇花卉。对于住在这里的人来说，这条笔直的大道无疑是他们忙碌了一天后的的一片清静绿洲。大道顶端向左拐，是金斯顿的王宫区，牙买加总督和他的家人就住在那里。

在这群富丽堂皇的建筑东侧，有一座二层的小楼，每一层都环绕着一道乳白色的外廓。楼前有一条小路，通向草地上的网球场，在网球场上每天都有人洒水。这里就是金斯顿有名的社交场所——皇后俱乐部。

当然，在现代的牙买加，任何地方都难保永久清静凉爽。说不定哪一天，皇后俱乐部的玻璃会被砸得稀烂，整个建筑被烧成一片废墟。但是在现在的情况下，俱乐部还算是一片乐土，不仅经营有方，而且还供应整个加勒比海地区最出色的食品和甜酒。

有一段时间，四辆高级小轿车几乎每天晚上都停在俱乐部外面。车主都是牙买加的知名人士，专门到这里来打桥牌，从下午五点开始，一直打到午夜。这四位有身份大人物是：加勒比防务司令；金斯顿刑事法庭的著名律师；金斯顿大学的数学教授和名义上为加勒比防务军的分区指挥官但真实身份却是英国情报部门在当地的负责人约翰·斯特兰格韦。

六点十五分，逐渐热闹起来的里奇蒙路的街头上出现了三个穿得破烂不堪的盲人乞丐，佝偻着身子，使他们本来很高大的身材并不显得很突出。他们互相尾随着。领头的戴着一副墨镜，左手拄着棍子，上面挂着一个铝碗。他好象还能看清一点东西，其余两个则完全闭着眼睛，依次把右手搭在前面一个人的肩上。他们三人都没有开口说话，看上去象是在小心地用手中的白木棍探路，路面上发出笃笃的声响。

本来，三个瞎子出现在金斯顿的街头并不值得大惊小怪，因为这一带常有一些身患残疾的人在街头游荡，只不过他们很少出现在里奇蒙路这条豪华而宁静的街道上。然而不该出现的人现在却出现了，而且令人诧异的是，他们都是黄种人和黑人的混血儿，这样的混血现象本身就非同寻常。不过，并没有人去干涉他们。这三个盲人慢慢地摸到了那四辆汽车跟前。

俱乐部的桥牌间里，四辆豪华车的主人正赌在兴头上。斯特兰格韦正敏捷地发着牌。“一百磅支票，”他说道：“再加九十磅零头！”然后他看了看表，站起身来说：“对不起，我得出去一会儿，过二十分钟回来。比尔，你叫点酒来，我付帐。不过不许趁我不在的时候偷看我的牌，那些牌可是都

作了记号的。”

这个被称作比尔的，是一位陆军准将，他歪着脑袋，打趣地说：“快点回来，坏家伙，你总是在关键时候扫大家的兴。”说着，他按响身边的电铃，然后伸手把牌揽到跟前。

斯特兰格韦快步走出去后，剩下的三个人便懒懒地靠着椅子背。服务员轻轻地走过来，询问他们要喝些什么。他们各自要了喜爱的饮料，还替斯特兰格韦叫了一杯威士忌和一杯水。

对斯特兰格韦这样莫名其妙地突然中断牌局，他们已经习以为常，而且知道，一到六点一刻左右，他就会离席而去。斯特兰格韦本人从不解释他去何处，为何要去。他们也从不过问。

过了二十分钟，斯特兰格韦仍然没有回来，看来这次等的时间会更长一些。难怪刚才他那么大方地请客。饮料送上来了，剩下的三人只好就着饮料一边聊天，一边等待。

他们当然不知道这实际上是斯特兰格韦一天中最重要的时刻，他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用电台向伦敦的情报局总部报告。通常情况下，联络的时间是当地时间六点半。如果发生了意外情况，例如突然患病或离开本地，他必须在事前和事后及时向总部报告。如果六点半他未能联络上，那么七点正他就改用“蓝色”呼叫，七点半则改用“红色”呼叫。如果在这几个时间里总部都没有接到他的信号，就意味着他这里发生了意外，这时设在伦敦总部的第三处就会马上查明原因，采取措施。

不过，斯特兰格韦一直进行得很顺利，因此还从来没有使用过“蓝色”或“红色”的呼叫信号。每天下午六点一刻，他从皇后俱乐部出发，开车前往蓝山。不一会儿，他进入蓝山，把车停在一座外表看上去十分普通的平房前，下车，回过头仔细观察，看看是否有可疑人物跟踪到这里。六点二十五分，他穿过大厅，打开办公室后门上的锁，进去后从里面锁上。除了斯特兰格韦外，房子里还有一位年轻的姑娘，名叫玛丽·特鲁泊。她曾是斯特兰格韦的秘书，因为工作出色，现在已成为这个情报站仅次于斯特兰格韦的第二号人物。每当斯特兰格韦到达时，总是看见她头戴耳机，端坐在电台前，白皙而丰满的大腿上放着一台微型打字机。她把电台调到14兆周的频率，然后不停地向总部呼叫。斯特兰格韦进来之后，就立即坐在她身旁，戴上另一副耳机开始工作。这个时候是六点二十八分。这种固定不变的程序，他从来没有打破过。他的按照铁一般的规律安排自己的日程，从没有想到这种近乎僵死的规律后面往往潜伏着具大的危机。

从外表上看，斯特兰格韦给人的印象很不错。他身材瘦长，右眼上面长着一颗黑痣，走起路来轻快有力，稳健洒脱。这时他已从皇后俱乐部的侧门穿出来，跃下台阶，来到走廊上。晚风迎面拂来，使他想起许多美好的往事。他四处打量了一下，没有发现什么异常，于是三步并着两步地跨上了里奇蒙路。他耸耸肩，不为人觉察地笑了笑，脚步不由自主地加快了。

突然，他看见三个盲人乞丐正沿着人行道慢慢地向他靠来，离他大约还有二十码的距离。他估计，在他到达汽车停留地点时，可能正好碰上这几个瞎子。果不出所料。他顺手掏出一枚硬币投进乞丐的碗里。“噫，他们怎么全是混血儿？”斯特兰格韦在心中嘀咕着，“这可是件大怪事。”

“谢谢您，先生。”领头的那个乞丐说道。“愿上帝保佑您。”其余两个也随声附合：“愿上帝保佑您！”

斯特兰格韦没有理会他们，掏出车钥匙，弯腰准备开门。他隐约感到有点不对劲，背后好象隐藏着杀机，正要回头，三个乞丐突然从后面猛扑上来，没等他有所反应，三根拐杖便对准他的脑袋狠狠打去。他一声都没哼出来，就慢慢地栽倒在地。三个乞丐看着他，至始至终一言不发。

过了两分钟，从东边飞快开过来一辆破旧的卡车，车上堆了一些乱七八糟的东西。三个乞丐立即把斯特兰格韦的尸体塞进车厢，然后钻进去，“砰”地一声关上车门。上车后，他们立即从车厢里抓起一件早已准备好的黑色大衣，往身上一套，同时在头上扣上一顶黑色的高筒呢帽。那些讨饭用的家什早已被弃置一边。

开卡车的司机也是一个混血黑人。他漫不经心地从座位上回过头来，看了一眼。

“快，开车，伙计，快！”领头的那个家伙一边恶狠狠地喊着，一边看了看表，六点二十分，前后才五分钟，就把他料理完毕，真是干净利落。

卡车以时速三十英里的速度向着蓝山飞驰而去，车身在崎岖的弯路上不停地颠簸。

“WXN 呼叫……WWW，请回答，WXN 呼叫……”

这是玛丽·特鲁泊正在与总部联络。她右手按在插头上，以使声音更清楚。表上的指针已指向六点二十八分，通常斯特兰格韦一分钟以前就该到了。特鲁泊小姐相信，他一定已经在路上，也许再过几分钟他的脚步声就会传来，然后是他的开门声，然后他会坐在自己身旁，一边拿起耳机，一边温柔地说：“噢，玛丽，实在抱歉，我那可怜的宝贝车又抛锚了。”再不就说：“嘿，这些警察真该死，又在半路上给我找麻烦。”特鲁泊不由自主地摘下耳机，望着窗外。

不一会儿，特鲁泊再次呼叫：“WXN 呼叫……WWW 请回答……”

又过了一分钟，斯特兰格韦仍然没有到，她隐隐地觉得事情不大对劲，心里惴惴不安，脑子里迅速地转动着各种应急手段：破坏电台？烧毁文件？她站起身来，感到事情越来越严重，浑身紧张得抖起来。“不，不！一定要镇静，他会来的。至少我要等到伦敦方面的指示。”她掏出手绢来揩揩头上的汗水，再一看表，六点三十分。

大厅里传来了脚步声。“噢，上帝！他终于来了，”她高兴得在胸前画了个十字。这下可以放心了，用不了几秒钟，斯特兰格韦就会来到她的身旁。

这时伦敦总部也联络上了。耳机里传来总部的呼叫：“WWW 呼叫，WXN，你听见了吗？请回答。”

大厅里的脚步声已经到了门口。特鲁泊现在没有什么疑问了，她平静地向伦敦回话：“听见了，你的声音很清楚，听见了，你的……哎哟！”

她的脚上被什么东西狠狠砸了一下，疼得她大叫一声。她往下一看，原来是那把挂在门上的铁锁。她急忙回过头，天哪，站在门口的根本不是斯特兰格韦，而是一个身材高大的黑人，黑中带黄的脸上，一双眼睛恐怖地斜歪着，正把黑洞洞的枪口对准她。

“啊！”她尖叫一声，还未等她作出其它反应，“砰、砰、砰”，她的胸口已连遭了三枪。

她倒在椅子旁边，耳机从她的头上滑下来，掉在旁边的地板上，里面还响着伦敦总部的呼叫：“WXN，请回答……”呼叫声越来越弱，终于停止了。房间里别无它声，只有特鲁泊小姐流血的胸口上偶尔喷出的气泡声。

凶手走出门外，提进来一只箱子，上面写着“烈性炸药”。他把箱子放在地板上，拿出两个很大的钱包，把钱包里的钱都洒在特鲁泊的尸体上。然后，他打开保险柜，取出密件。最后，他把炸药箱放到桌子下面，从从容容地把导火索拉到客厅里。当他把一切都弄妥当之后，便小心翼翼地点燃了导火索，然后迅速地跑出这间屋子，穿过马路，钻进了那辆装着斯特兰格韦尸体的卡车。卡车立即启动，向莫纳水库方向急驶而去。

两分钟后，一声巨响和一股浓烟彻底摧毁了英国情报局设在牙买加的加勒比情报站。

第二章 好汉配好枪

三星期后，伦敦。

每年的三月，天气最糟糕，每天都少不了弥漫的大雾、大西洋刮过来的八级大风、劈头盖脑的冰雹以及没完没了的雨。上班的人们步履沉重，一步一步地在滑溜溜的人行道上向前挪动，他们的脸上也和天气一样，愁云密布。

几乎每个人都觉得这种日子倒霉透顶，甚至连局长也不例外，尽管他从来不承认发生的事情与坏天气有任何关系。当他那辆老式的“黑色幽灵”轿车停在摄政公园门口时，冰雹正下得一阵紧似一阵。局长拉起衣领，把脖子全遮住，左躲右闪，快步绕到汽车另一侧，对司机说道：“我今天不需要用车了，史密斯，你把车开回去吧。晚上我乘地铁回家。另外，警卫车也不必来了。”

“是，先生。”司机答应道。他看着局长转过身去，脚踏着泥泞的路面，头顶着冰雹稳步走向情报局大楼。史密斯喜欢从背后观察别人走路的姿势。他像一个好奇的大孩子，兴趣盎然地一直注视着局长的背影消失在大楼里，才慢慢开车离去。

局长先生乘电梯上了八楼，然后穿过一道长长的走廊，走进自己的办公室。他关上房门，把脱下来的大衣和帽子挂在衣架上，然后用一张蓝色的手绢仔细地抹了抹脸。从表面上看，他在专心致志地处理身上的清洁卫生，而实际上他正在思考着一项重要的事情。他缓缓踱到他那张宽大的办公桌前坐下，伸手打开对讲电话。

“是我，莫尼彭尼小姐，请对一下暗号。好，听着，你放下手上的工作，立即与詹姆士·莫洛尼取得联络。他大概在圣·玛丽教堂。你告诉他，我要在半小时内见到 007。顺便把斯特兰格韦的档案材料带来。”

扬声器里传来“是，先生”的回答，局长关上了开关。

局长坐在办公桌前，缓缓地往烟斗里填着烟丝，脸上一副忧心忡忡的样子。秘书把他要的档案材料送了进来，可他却一声不吭，甚至连看都没看她一眼。他一直凝视着窗外，烟斗在他手上倒来倒去。

桌上放着四部电话。这时，专用电话上的黄色灯亮了。局长拿起黑色电话的听筒，“是莫洛尼吗？你来这儿五分钟，行吗？”

“六分钟也可以，”这位博学幽默的神经病学家在电话里答道，“你是不是又要邀请我共进午餐呀？”

“今天不行，”局长忙说，“我想和你谈谈我手下的那个人，就是你一直负责治疗的那个人。我听说昨天你已经允许他出院了。他已经康复了吗？我是说能执行任务了吗？”

电话里一阵沉默。过了好一会儿，莫洛尼的声音才传来，“是的，从生理上讲，他已经完全康复，腿上的伤口已愈合，也没有留下什么后遗症。不过有一点，先生，他依然神经高度紧张。你自己也清楚，你给你的手下人加的负担有多重。你最好让他先完成一件轻松点的任务。你说过，这些年来他受的罪可不少啊。”

“这我清楚，不过他得到的补偿也不少。这么说，他已经完全康复了。”

“当然。不过你这次又准备派他去哪儿呢？”

“牙买加，让他到那里休假一个星期。放心好了，我不会亏待他的。这对他来说，是一件非常轻松愉快的事。”局长说完，开心地笑了。

莫洛尼深深吸了口气说：“如此说来，他又得把脑袋挂在腰带上了。”他顿了一下，忽然转变话题：“局长先生，你听说过一种新药品吗？”

“什么药品？”局长显得很感兴趣。

“麻痹液，”莫洛尼一字一顿地说道：“其原料是从北海道的一种鱼的精子里提炼出来的。据说日本人发明并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时使用过这种药品。后来听说俄国人也掌握了这项技术。这种药品一旦注入人体，一分钟内就能使人全身麻痹。”

“太好了，这算得上是医学奇迹。”局长十分兴奋，说了声“再见，”然后挂上了电话。

有两样东西在局长面前放着，一个是那只一直没有点燃的烟斗，另外就是一本红色的机密档案，封皮上写着“加勒比情报站”，紧靠下面是两个人的名字：斯特兰格韦和特鲁泊。他看着档案袋，表情庄重严肃。

专用电话的绿灯亮了，局长按下开关说，“请讲。”

“007来了，局长。”

“让他进来。另外，叫阿穆尔五分钟后来见我。”

局长说完，往椅子上一靠，终于点燃了烟斗。他深深地吸了一口，仰起头，让轻烟徐徐向上飘去，而眼睛却始终盯着房门。

门开了。詹姆斯·邦德走了进来。他先轻轻地关上门，然后一直朝局长的办公桌旁走来。不等主人吩咐，便自己坐下了。

“早上好，007。”

“你好，先生。”

接下来彼此无话。局长不停地把烟斗在嘴上换来倒去，偶尔发出一点轻微的响声。邦德则默默地注视着他的上司。

烟斗在局长的嘴角上又绕了一圈。他终于深深地吸了一口，然后徐徐地喷出去。他们两人之间立刻布上了一道白色的烟幕。烟雾渐渐散尽，邦德发现自己正对着一双深沉的眼睛，目光犀利明亮，好象要洞穿人的肺腑。迎接这样的目光本身就是一种考验，胆量、勇气、智慧，成功或失败，都会淋漓尽致地显露在这道目光下。邦德依然一动不动，脸上仍是开始的那副神态，但他心中明白，一定发生了重要的事情。

局长把火柴放到红色的桌面上，向后仰起身子，两只手交叉起来放在脑后。

“近来感觉还好吗？想不想再回到我这儿来？”

“很好，先生，我很愿意回来。”

“上次那件事情你有何感想？也许你吃了点皮肉之苦。我已经派人对你进行了调查，这你大概也知道。参谋长那儿有你的档案材料，不过我还是想先听听你自己的想法。”

局长的语气冷淡，一副公事公办的派头。

邦德对此不以为然，“不，我没什么可说的。那件事情对我来说，只不过象晚饭吃得倒胃口一样。都怪我自己不小心，让那该死的女人靠近了我，否则就不会有这档子事了。我只是感到遗憾。”

“的确如此，”局长向前撑起身子，从头上拿下双手，按在桌子上，看着邦德，温和地说：“你太麻痹，以致引火烧身。要不是我早有准备，也许你连枪都弄丢了。你说，你现在回想起来是不是还有点后怕？”

邦德突然变得倔犟起来，眼睛紧紧地盯着局长。过了好一会儿，他才回

答道：“不，先生，我一点也不后怕。”

“哦。不管怎样，我们打算给你换一支枪，要知道这是为你着想。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我当然明白，”邦德固执地说：“不过，我已经用惯了现在这支枪，非常喜欢它。况且遇到紧急情况时，用哪种枪对我来说都无所谓。”

“你这么讲，我不能同意。不过也没有必要为此进行争论。现在要解决的问题是给你换一支什么样的枪。”局长俯身拿起电话，“阿穆尔来了吗？让他进来。”

局长直了直身子，继续说道：“007，也许你还不知道，阿穆尔·布恩罗伊德少校是全世界最出类拔萃的轻武器制造专家。我相信过不了多久你就会认同这种观点的。”

门开了，走进来一个短小精悍、满头乱发的男人，一直来到邦德的身旁。邦德抬起头来，打量着来者，觉得他的面孔很陌生，但是那双透着光芒的灰色眼睛他却好象在哪里见到过。那个人漫不经心地扫了邦德一眼，然后转向局长，语调极其冷漠地说，“早上好，先生。”

“早上好，阿穆尔，”局长的态度很随和，“我想打听几个问题。首先，我们想知道你觉得二点五毫米的贝蕾达手枪怎么样？”

“女人用的枪，先生。”

局长朝邦德扬了一下眉毛。邦德笑了笑，不置可否。

“嗯。还有呢？”局长接着问。

“杀伤力太小，但轻巧方便，造型美观。更详细的一些情况，请去问那些女士们。”

“是无声手枪吗？”

“不是。我不欣赏无声手枪，又大又笨，携带麻烦，总之缺点太多。当然，名种武器性能不同，但最好不要使用这种杀伤力太小的小枪。”

“你认为如何，007？”

邦德耸了一下肩膀：“我不这么看。十五年来我一直用这种二点五毫米的贝蕾达手枪，非常得心应手，从未出过差错。当然，在万不得已的情况下，我也用四点五毫米的大口径手枪。只要不是执行特殊秘密任务，我倾向于使用贝蕾达。”说着，他朝身旁的阿穆尔歪了一下脑袋，“至于无声手枪，我和你一样不感兴趣，不过有时候却不得不用它。”

“你这样非吃苦头不可。”局长大声说道，“不就是给你换支枪嘛。你会习惯的。”他皱着眉头，语气坚定地说：“就这样决定了。对不起，007，请你站起来，让阿穆尔替你检查一下身体。”

邦德没好气地站起来，面对阿穆尔，目光里满是怒火，阿穆尔的目光也没有多大热情。

阿穆尔绕着邦德转了一圈，说了声“请原谅，”便伸手按了按他的肩膀，又捏了捏他的手臂，然后停下来，说：“把你的枪拿出来好吗？”

邦德从衣袋里慢慢掏出那支贝蕾达。阿穆尔接过去仔细检查了一番，又在手中掂了掂，然后把枪放到桌子上。“枪套呢？”

邦德翻了个白眼，脱下外套，把套在肩上的皮枪套往桌子上一扔，然后重新穿好衣服。

阿穆尔把枪装好，转身对局长说道：“我想我们应该给他换一支更好的。”他的声音很短促，可邦德却觉得很听不顺耳。他很想发泄心中的不快，但终于

还是忍住了，重新坐到椅子上，抬头望着天花板，懒得答理局长和阿穆尔。

“好吧，阿穆尔，说说你的意见。”

“这个问题很简单，”阿穆尔行家似地侃侃而谈起来，“几乎所有手枪的有效射程都在二十五码左右。相比之下，我认为，首先应选择沃瑟 PPK 型七点六五毫米手枪，其次是日本的 M—38 型。对 007 来说，用哪一种都行。”

“你的意见呢？”局长向邦德问道。

“无所谓，”邦德说道，“既然大的总比小的强，阿穆尔说用哪一种就用哪一种吧。”

“好极了，”阿穆尔大声说道，“你就使用沃瑟 PPK 型吧。命中率高，射程远，便于携带。”

“很好，”局长说道，“就这样决定了。我相信你的眼光一定不错。去把枪拿来，让 007 试试。非常感谢，布恩罗伊德少校，你工作得很出色。”

“谢谢，先生，”阿穆尔说完，转身走出房间。

他们再次陷入沉默。局长靠在椅子上，两眼出神地望着窗外，好象忘记了邦德的存在。

邦德看了看表，十点了。他的目光落到桌子上的那支枪上面，心头涌起一股无可名状的思绪。是啊，这支枪跟随他十五年了。十五年来，他带着这支枪走南闯北，周游世界，出生入死，用它击毙了多少歹徒，又多少次靠着它死里逃生。今天就要与它分别了，邦德心中实在依依难舍，他不由自主地叹了一口气。

邦德的叹气声把局长的思绪拉了回来。他满怀歉意地说，“我很理解你的心情，詹姆斯。但你不得不忍痛割爱，因为我不想看到你在这次任务中用它出麻烦。如果敌人知道你总是带着同一支枪，那麻烦就大了。你明白我的话吗？我相信，你比谁都清楚一条好枪对于我们这一行人的重要性。它远远胜过你的一只手或是一条腿，你说是不是？”

邦德开心地笑了：“我完全明白，先生，你不用再作解释，我很快就会习惯的。”

“那就好。现在我们还是谈谈眼前的大事吧。情况是这样的，我想让你去牙买加执行一项任务。呃，牙买加可是个好地方，阳光明媚，空气清新，你去那里执行任务就象度假一样，还可趁机试试你的新枪。怎么样，感兴趣吗？”

邦德心中恍然大悟：原来是这样。他说：“先生，我当然很感兴趣，可是……可是……你真放心我去吗？你觉得我能胜任吗？”

“当然，”局长说：“我对你完全放心。”

第三章 分析敌情

越来越坏的天气把屋内变得一片昏暗。局长拧亮一盏绿色的台灯，红色的桌面反射着灯光，给屋子中央蒙上一道黄色的光晕。然后局长取出一叠档案，交给邦德阅读。

邦德是第一次看这份材料，所以他尽量记住所有的细节。“斯特兰格韦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他暗想，“那个特鲁泊又是谁呢？”

局长按了一下桌子上的电钮，“请参谋长来一下。”然后他对邦德说，“让他来给你谈谈详细情况。”

一位陆军上校走了进来。他与邦德年纪一般大，但看上去却苍老许多。成天的冥思苦想使得他满脸皱纹，头发也变得灰白。在情报局里，邦德和他最要好。两人相视一笑算是打了招呼。

“请随便坐吧，参谋长。我已交待 007 去处理斯特兰格韦这件事，因为只有他能够胜任。我想让他一星期之内出发。在采取行动之前，我想听听你的意见。另外，有关殖民部和总督方面的情况你给他介绍一下。”

说完，局长转向邦德：“这个斯特兰格韦你一定认识。你们曾在一起工作了五年。你谈谈你对他的印象。”

“人品不错，身体也非常强壮。我们一起在热带地区呆过五年，应该说对他了解很深。我想说不定他现在已经脱险了。”

“那么，会不会是那个姑娘，就是那个玛丽·特鲁泊，出了问题？”局长接着问道。

“我想不至于吧，先生。”

“我也这么认为。从档案看，她是个很出色的情报人员。那么，会不会是女色害了斯特兰格韦呢？”

“这很难说，”邦德不愿在这个时候说斯特兰格韦的坏话，他想了一下，问道：“先生，他们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们就是还未搞清楚这点。”局长说道，“三个星期前的一个晚上，他们突然消逝得无影无踪。那天，斯特兰格韦没有发来任何信号，特鲁泊只说了一句话就中断了。他们身上都带有牙买加和南美的双重护照，如果遇到危险，他们完全可以提前转移。可是事后几天，我们调查了全世界所有的机场，都没有发现他们。参谋长，是这样的吗？”

“是的，先生。”参谋长接着说道，“最后一次联络一直使我感到疑惑不解，”他转向邦德，“如你所知，他们每天必须在牙买加时间下午六点半与总部联络。那天，总部收到了那位姑娘回答我们的呼叫信号，但刚说了一句话，就再也没有了。扬声器里好象传来了尖叫声和枪声。事后，他们也没有用‘蓝色’和‘红色’的信号向总部呼叫。”

“第二天，总部收到来自华盛顿情报站的报告，斯特兰格韦和特鲁泊小姐同时失踪。他们曾经派人去作调查，可是却无从下手。加上当地警察总是来纠缠不休，结果一无所获。”参谋长停了一下，转向局长说道，“据华盛顿情报站的报告，斯特兰格韦事前正在打桥牌，情绪高昂，没有任何预兆。六点一刻，他说有点事需要出去一下，走之前还请同桌的三个牌友喝酒，可他出去后就再也没有回来。如果发生了什么事，就只能在这段时间。”

局长嗓子有些嘶哑，“人们总是这样，太容易忽视身后的危险。实际上，古巴人早就在打那个岛国的主意，一直想把我們赶走。斯特兰格韦大概是太

麻痹了，结果一点小疏忽导致了大不幸。要知道，那里远离伦敦，我们无法派遣更多的人员，一切更应小心从事。”他停了一下，转向邦德，“007，这件事你听到过什么传闻没有？也许你能谈点看法。我们所能提供的情况大概也就仅此而已。”

邦德说道：“这么说来，斯特兰格韦大概已经不在人世了，特鲁泊也可能在另一个世界里与他为伍。不过，我想对方的目标决不只是这两个人，背后一定还有更大的阴谋。”

“嗯，说得很对，007。”局长说得很恳切，“跟我想的一样。看来，有你这般机灵的人，这件事终会弄个水落石出的。”

局长慢慢地把烟斗装满烟丝，然后点燃，若有所思地吸了一大口。这些天，他脑子里一直想着这件事。已经三个星期了，他没有得到一点确切的情况。所以他想派邦德到牙买加，尽快把事情弄明白。现在，他想再听听邦德的想法。他又吸了一口烟，轻声问道：“怎么样？”

邦德没有马上表态，他还要再考虑一下这件事。过了一阵，他开口说道：“这样吧，先生，请告诉我，斯特兰格韦遇难前所执行的最后一项任务是什么？他给总部的报告都说了些什么？总部曾给他发过什么指示？另外，我还想了解最近几个月那里发生了哪些重要情况。”

“那些报告都是一些没有价值的东西，”局长从嘴上拿下烟斗，转向参谋长，“你说呢？”

“不错，先生，”参谋长回答道，“除了关于一个鸟群的报告外，几乎没有任何实质性的内容。”

“噢，”局长调侃道，“该不会是谁把动物园的报告弄到我们这里来了吧，你是不是指六星期以前殖民部那帮家伙送来的那份报告？”

“是的，先生。不过这跟动物园毫无关系。有一伙美国人成立了一个团体，自称为奥杜本，主要工作是保护那些行将灭绝的鸟类。这些人同我们驻华盛顿的使馆以及伦敦的殖民部都有联系，在美国也有很大的影响。曾经有一阵，他们甚至控制了一处导弹发射场，因为他们确信那里是鸟类繁殖的巢穴，不允许发射导弹之类的事将其破坏。”

局长好象不屑一顾，哼哼着说：“真是荒唐，你们看看这些材料吧。”

邦德突然插了一句：“这些奥杜本的人们想让我们干什么呢？”

局长放下手中的烟斗，取出斯特兰格韦的档案，推到参谋长跟前，懒洋洋地说：“让他读读这个。所有的材料都在这里。”

邦德凑上去，与参谋长一起兴致勃勃地读着档案。房间里静得几乎没有一点声音。前两页内容平淡，第三页上有几处用蓝色的笔作过的记号。这引起了邦德的兴趣。他全神贯注地阅读，好象已经忘了局长还坐在桌子后面。

他们飞快地把材料翻了一遍，参谋长合上档案，说：“斯特兰格韦的最后一份报告是一月十二号发来的，在报告里他不惜篇幅地讲述了一个故事。”参谋长重新坐下来，望着邦德，说，“有一种水鸟，叫作篦鹭。瞧，这是照片。这是一种红色的扁嘴鸟，看起来跟普通的鸟一样，喜欢在沙地里寻找食物，很久以前，这种鸟便开始慢慢灭绝。到第二次世界大战时，只幸存下来几百只，分布在佛罗里达和牙买加一带的岛屿上。后来有人在牙买加和古巴之间的一座礁岛上也发现了这种鸟。当地人把这座小岛称作蟹岛。它原是英国的领地，归牙买加管辖。岛上积满了鸟粪，但由于是荒岛，从来没有人去收集过。即使在岛上发现了鸟群，也有将近五十年的时间没有人去那里定居。

有一段时间，奥杜本的成员们曾去那里建立了鸟类保护区。据他们估计，这座岛上栖息着在约五千只水鸟。

“战争爆发后，一个神秘的人来到这个海岛。他向牙买加当局买下了岛上全部积有鸟粪的地区，理由是要收集这些鸟粪。从一九四三年起，他开始招募工人，着手开发工作。起初，岛上的一切情况都对外界公开，但后来慢慢封锁，直至拒绝任何人参观。至今，外边的人只知道岛上有人采集鸟粪，但是谁也不清楚岛上的具体情况。”

“这个神秘的人是谁？”

“一个混血儿。准确说来，是一个东方人和德国人的混血儿。他的名字也很特别，自称什么‘虚空大夫’”。

“虚空？就是虚无缥缈、空空如也的意思吗？”

“是的。”

“有没有关于他的详细材料？”

“他很少离岛，就是连牙买加其它地方也不去。谁也不清楚他与外界如何联系。事实上，通往那座小岛的海上交通早已断绝。但是最近，在牙买加，一提起蟹岛，人们就心惊胆战。”

“据说圣诞节前，有一个土著人驾着独木舟从蟹岛逃出来。他全身严重烧伤，三天后就死去了。临死前，他讲述了他在蟹岛上的经历。一天晚上，他送两个奥杜本的成员去蟹岛。他们刚一上岛，一个巨大的怪物就向他们扑来。怪物跑得飞快，两只眼睛亮晃晃的，边跑边发出轰轰的声响。突然，那怪物喷出一团火焰，当场就把那两个奥杜本的成员烧死了。这个土人逃进树丛才躲过死神，但烧伤也很严重。后来他在海湾里找到一只独木舟，才逃了出来。”

局长嘘了一声：“看来在那个岛上送命的还不止一个人。”

邦德和参谋长相对苦笑一下。参谋长接着说道：“据说岛上还有一个小型飞机场，如果确有其事，那虚空大夫肯定是通过它和外界联系的。另外，那个土著人提到的怪物很可能是一种喷火坦克。此外，斯特兰格韦在报告里曾提及虚空大夫从美国订购了一艘小型巡逻艇。据那些奥杜本的成员说，他们曾和那艘巡逻艇的艇长交谈过。艇长说他只受虚空大夫指挥，负责机场和附近海面的警戒，但是不得与那些采集鸟粪的工人接触。他还说他曾经在虚空大夫那里见到过一种暗红色的粉末，装在一个玻璃瓶里面，但他不知道那是什么东西。关于这个艇长本人，人们只知道他的军衔是上尉，没有更多的情况。”

“以上这些情况并没有引起牙买加当局和我们英国殖民局的注意，”参谋长拿起档案袋说，“看来只有斯特兰格韦对此感兴趣。”

局长接过话头，说：“007，你现在搞清楚了吧？我的意思是，你要注意到这样几个问题：他们为什么不敢让那些鸟类保护者上岛？而开采鸟粪能有多少利益可图？还有，那个名叫虚空大夫的家伙到底用了什么迷魂术使得那些工人呆在岛上，而且严守秘密，死心踏地地为他效劳。这些都是你要尽快搞清楚的问题。”他欠了欠身子，问：“还有问题吗？我还要处理其它重要的事情呢。”

“但愿我能搞清楚，”邦德笑着说，“说不定从那几个为保护鸟类而丧命的人身上能找到点线索。”

“那就开始行动吧，”局长有些疲倦地说，“祝你工作顺利，假期愉快！”

邦德开始收拾东西。他下意识地拿起那支贝蕾达手枪。“不，”局长马上制止了他，“你用不着带两支枪。”

邦德注视着局长的眼睛，心里暗骂了一句“这个老狐狸。”嘴上气呼呼地说：“我只不过想跟它最后道别罢了，先生。”然后他转身走出了房门。

第四章 初次曝光

一架超级银座客机穿过古巴上空，向牙买加飞去。

飞机飞越海洋，越过丛林，掠过一座座巨大的山峰。夕阳中，山峦、田野和河流一片橙红。当地的印第安人把这里叫做“牙玛卡，”意思是“有山有水。”邦德沉醉于眼前的景色，久久不愿挪开目光。

一层淡淡的暮色笼罩着群山的另一侧，依稀可见金斯顿的街道。飞机飞入机场，巨大的机身沿着宽阔的跑道缓缓滑行，最后慢慢地停下了。舱门打开后，乘客们沿着舷梯尾随而下。邦德刚一走出飞机，一股热浪便迎面扑来，他顿时汗水如注。他从袋中掏出护照，看了看上面身份一栏。当他看到上面写着“进出口商”字样，心里不觉暗暗好笑。

“先生，您是哪家公司的？”检查人员问道。

“环球贸易公司。”

“是来洽谈生意还是来旅游？”

“纯粹旅游。”

“祝你在此过得愉快，先生。”一个黑人警察说着，很客气地把护照递还给邦德。

“谢谢。”

邦德来到海关大厅。一个身材魁伟的男人出现在他面前。他皮肤褐色，穿一件蓝色的衬衣和一条蓝色的卡几布裤子。邦德想起来，五年前他们第一次见面时，他也是这身打扮。

“你好，夸勒尔！”

夸勒尔站在外面高兴得眉开眼笑。他举起右手，放在前额，行了个印第安式的礼，大声地喊道：“你好，头儿。”

“谢谢，”邦德点点头说，“稍等一下，我得去取行李。来车了吗？”

“来了，头儿。”

看来夸勒尔同海关的人很熟，不少人与他打招呼致意。他们没有打开邦德的箱子检查，仅仅过了一下磅就放行了。夸勒尔左手提起箱子，右手一把握住邦德的手。

邦德看着他那双黑色的亮眼睛，说“你一点没变，老朋友。”他笑了笑，又问：“海龟的生意做得还好吗？”

“差不多吧，头儿，一直都是那样，不好也不坏。”夸勒尔惊奇地看着邦德，“你觉得不舒服吗？是不是生病了？”

邦德对夸勒尔的观察力感到吃惊，“曾经生了点小毛病，不过已经很久了，现在早已好了。你觉得哪儿不对劲吗？”

夸勒尔有点不好意思了，“对不起，头儿，”他连忙解释道，“没什么，我只是觉得你好象不如以前那么轻松洒脱。”

“原来是这样。实际上我还是老样子，你用不着担心。”

“好的，头儿。”

他们走出候机大楼，走向停车场。突然“喀嚓”一声闪光灯闪了一下。一个漂亮的东方姑娘手拿着一架照相机走到他们面前。她穿着牙买加女装，脸上的笑容很迷人。“对不起，我是格林纳日报的记者。请问，您就是邦德先生吗？”

邦德猝不及防，看来这不是好兆头。“请你离开我，我现在没有时间”

他压低着嗓子说，“况且在人群中有的比我更有越的人物。”

“那可不见得。邦德先生，我对你就非常感兴趣。我是否可以知道，你打算住哪家旅馆？”

“讨厌的记者，”邦德心里骂道。他随口说道：“爱神木大厦”。说完拔腿就走。

身后传来一串银铃般的声音：“多谢了，邦德先生，祝你尽情游玩……”

走出大厅后，他们来到了停车场。邦德问夸勒尔：“你以前见过那个姑娘吗？”

“从来没有，头儿。”夸勒尔回答道，“不过格林纳日报的摄影女记者的确不少。”

邦德心里立即紧张起来。千万不能让报纸把他的照片配上消息登在报上。虽然他离开这个地方已经整整五年时间了，但一定还有许多人记得他。

他们走到汽车旁。这是一辆黑色的“山地阳光”牌汽车。邦德仔细看了一下车号，怎么是斯特兰格韦的车？他心里很纳闷：“这车你是从哪儿弄来的，夸勒尔？”

“总督的侍从副官借给我的。这辆车现在正好没人用，我就把它开来了。头儿，难道你不满意吗？”

邦德上了汽车，心里充满疑云。看来他刚踏上牙买加的土地，就成了新闻人物了。

开了很长一段路程后，汽车进入了金斯顿灯火通明的街道。五彩缤纷的广告灯和街灯与满天的繁星交相辉映，构成一幅迷人的图画。但是邦德无心观赏这一切，他默默地盯着前方，心里盘算着下一步该怎么走。

首先，他要同当地殖民局和总督取得联系，然后他要每周花十磅从侍从副官那里把夸勒尔无限期地借调过来。夸勒尔来自鳄鱼岛。他为人忠诚，认真能干，大家都很喜欢他。他和邦德的交情颇深，几年前，邦德在牙买加成功地进行了一次冒险，夸勒尔功不可没。这次调查斯特兰格韦事件，当然也是缺他不可。

邦德已经在蓝山旅馆订了一个带淋浴的单人房间。他决定到旅馆后，让旅馆为他另外准备一辆车替换夸勒尔的这辆。他已经意识到刚才太疏忽了，应该找一辆出租汽车，让夸勒尔的车跟在后面，那样他就有机会在途中随时换车。

邦德心里很气恼。还未交手，第一个回合已输给了敌人。可敌人在什么地方呢？他突然从座位上转过身去，往后看去，发现在他们后面大约一百码远处，一辆汽车开着两盏微弱的侧灯跟在他们的后面。他马上警觉起来。在牙买加，绝大多数司机行驶时通常是只开前灯的。邦德回过头来，对夸勒尔说：“前面就是叉路口，往左是金斯顿，往右是莫兰特。你赶快把车开向右边那条路上停下来，并关掉车灯。懂了吗？”

“懂了，头儿。”夸勒尔快活地答道。他踩了一下油门，汽车如箭一般飞驰向前，迅速拐到右边的路上，停了下来。

邦德四周打量，没有发现可疑的迹象，五百码范围内没有任何车辆。夸勒尔关掉车灯，两个人一声不吭，耐心地等待着。一会儿，有汽车的声音从路口那边传来，接着灯光也越来越亮。从车子的声音上判断，这是一辆大型轿车。没多久，汽车出现在路口，是一辆美式大轿车，上面只有司机一人。汽车在路口放慢了速度，迟疑了一下，然后拐上了通往金斯顿的大道，车后

一片灰尘弥漫。

扬起的灰尘慢慢地散落下来，邦德和夸勒尔仍然静静地等着。大约又过了十分钟，邦德才叫夸勒尔调转车头，开往金斯顿方向。

“那辆车很可能是条尾巴，夸勒尔。”邦德说道，“刚才从机场出来时，应该让你开一辆空车，我坐出租车，那么这家伙就会白跑一趟了。你当心外边，说不定他发觉上当，会躲在一个阴暗角落里观察我们。”

“好的，头儿。”夸勒尔欢快地答道。和邦德在一起，他总是感到轻松愉快。

汽车开进闹市区。街头上熙熙攘攘，吵吵闹闹。大卡车、出租汽车、大客车等各种车辆胡乱地挤成一堆。邦德知道，外面车流混乱，很难看出是否有人跟踪。他们往右拐，驶向一座小山，后面跟了许多汽车。邦德一眼就发现了那辆美式大轿车。一刻钟后，他们驶上了J大道。这是一条横贯牙买加的主干道。不一会儿，他们看见一块巨大的招牌挂在一棵高大的棕榈树上。招牌上的霓虹灯一闪一闪地显示着：蓝山旅社。他们把车子开了过去。

那辆美式大轿车一直跟到旅社，然后又继续往前开了一百码左右，掉头往回开去。

蓝山旅社样式古老，但外观华丽。这里的房客大都是一些达官贵人。邦德订了一套上等房间，位于一个楼角。窗户外风景秀丽，可以俯视金斯顿全景。

邦德进了房间后，脱下那身从伦敦穿来的衣服，痛痛快快地洗了个冷水浴，然后换上一件当地的短袖衬衣，按了一下电铃，叫服务员来。

邦德向服务员要了两杯杜松子酒和一杯苹果汁，还要了两只柠檬。他把柠檬切开，放在杜松子酒里，然后端起来苹果汁，慢慢地吮吸着。他吮得很慢，看上去在仔细地品尝苹果汁的味道。不过他也太专心致志了，两只眼睛瞪得圆溜溜的。他此时脑子正飞快地转着，分析眼前的情况，打算下一步的行动。

他就这样一声不吭，边喝边想。七点一刻时，他把夸勒尔叫来，告诉他七点半一起到外面吃饭，并问他哪家餐馆最合适。

夸勒尔想了想，说：“去‘快乐船’吧，头儿，那是一家海滨夜总会，我们可以边吃，边喝，边听音乐。”

邦德扑哧一下笑出声来。夸勒尔讲话时总少不了印第安人的特有的诙谐与轻松，使邦德觉得很有趣。邦德选了件深灰色的外套，往白衬衣上系上一道黑色的领结，对着镜子里左看右看，确信一切都已妥当，才和夸勒尔一起走下楼去。

汽车开出旅馆，向市中心开去，然后往左拐，驶上一条狭长的大道。车窗外不时出现几家夜总会和小餐馆的灯光，从里面飘过来阵阵动听的音乐。不一会儿，他们来到离海滨附近的一座庄园。在路灯的映照下，邦德看见一行绿色的大字——“快乐船”。

邦德和夸勒尔走进庭园，里面充满了热带情调，里里外外都栽着一排排高大的棕榈树。庭园的尽头是海滩，不时传来隐隐的海浪拍打声。棕榈树下，东一个，西一个地摆放着许多小桌子。正中央有一块平台，几个乐师正兴高采烈地击鼓，为一个舞女伴奏。那个舞女披着长发，腰身急剧地扭动，眼睛左顾右盼，两条大腿不时地摆动着，裸露出来。

座位只坐满了一半，有色人种占了大半，剩下的几个英国人和美国水手

正在和几个女郎又说又笑。一个肥胖的黑人侍者身穿白色制服，从左侧的一张桌子绕过来，欢迎他们的光临。

“你好，夸勒尔先生，好长时间没来了。要找个座位吗？”

“没错，普菲。给我们选一个安静一点的位置，离厨房远一点。”

那个黑人咧嘴一笑，领着他们来到海滩过的一张桌子前，桌子正好放在一棵高大的棕榈树下。

“要点什么？”他问。

邦德点了一杯杜松子酒，夸勒尔要了一杯啤酒。他们取过菜谱，各自点了自己喜爱的菜和汤。

先送上了饮料，杯子上一层薄薄的水汽在缭绕，给这闷热的夜晚带了一丝凉意。几码以外的海滩上，海浪轻轻地拍打着礁石，树上偶尔传出几声虫鸣。邦德对比了一下伦敦，很有感触地说：“这地方很舒服，夸勒尔，你可真行。”

夸勒尔听了这话满心欢喜，说道：“这个普菲和我关系不错，头儿，他对金斯顿无所不晓。不管你想知道什么，一问他肯定知道。他老家是鳄鱼岛。有一次，我们俩划了一只小船去蟹岛，想捉几只海蟹。可是我们的船还未靠岸，岛上的坏蛋就一个劲地向我们开枪，把我们的船打了好几个洞。普菲跳海跑了。可我不敢跳，我的水性太差。感谢老天爷保佑，那天顺风，总算把船漂回来了。可是，那次冒险归来，他发了财，我还是穷得配叮当响。”夸勒尔无奈地说。

“蟹岛？”邦德问，“是个什么样的岛？”

夸勒尔对邦德说：“狼窝虎穴，头儿。”他说，“自从被一个混血儿买下后，那地方就成了不祥之地。他雇了些人在上面开采鸟粪，但不准其他人上岛。谁要是敢违禁，那准是有去无回。”

“怎么会这样呢？”

“岛上的人，个个都是全副武装。他们甚至还有雷达和飞机。那个混血儿自己完全控制了那座小岛，头儿，”夸勒尔叹了一口气，“唉，那个鬼地方不是人去的地方，现在我连想都不愿想它。”

邦德点了点头：“唔，我明白了。”

不一会儿，菜也送上来了。他们又要了些酒，两个人津津有味地对付盘中的食物。趁此机会，邦德把斯特兰格韦的事大致地告诉了夸勒尔。夸勒尔仔细地听着，也提出一些问题。看得出，这个故事很吸引他。蟹岛上的鸟群和岛上的卫兵尤其使他感兴趣。他三下两下吃完，抹了抹嘴，点燃了一支香烟。“头儿，”他慢慢地说道，“什么鸟呀、蜜蜂呀之类的问题我不懂。但我闻得出这里面有不对劲的地方，那个混血儿一定在那里搞鬼。”

邦德饶有兴趣地问：“你有什么根据？”

夸勒尔把手一摊：“那个家伙腰缠万贯，为什么偏要在一个荒僻的小岛上长期生活？他不仅断绝和外界来往，而且还要杀死闯到岛上的人，那他显然在岛上有不可告人的目的。”

“接着说。”

“完了。其它的我可说不出，头儿。”

突然，周围闪光灯一亮，邦德急忙回头，看见旁边不远的一颗树下站着机场上碰见的那位东方姑娘。她身穿一条黑色的短裤，手上举着照相机，肩上挎着一个人造革的小包。她见邦德回过头来，便朝着他微微一笑。

“把她请过来。”邦德立即说道。

夸勒尔站起身，向前跨了两步，伸出右手，很有礼貌地说：“晚上好，小姐。”

那姑娘笑着，把照相机挂在脖子上，然后与夸勒尔握手。夸勒尔拉着她的手，像跳舞一样转了一圈，顺势把她的手往背后一扭。

“你快放开我，”她狠狠地瞪着他，“你把我弄得痛死了。”

夸勒尔微微一笑，温柔地说：“实在对不起，我们头儿请你过去喝一杯。”说完，他把她往桌子跟前一推，用脚勾过一把椅子，紧挨着她坐下来，仍然把她的手扭在背后。猛一看，他们俩像是一对互相怄气的恋人。

邦德往前倾着身子，注视着她那张怒气冲冲的脸庞，说：“晚上好。你来这儿干什么？为什么要没完没了地给我照相呢？”

“我喜欢摄影，”她噘起嘴唇说，“你上一张照片还没有洗出来。快让这家伙放开我。求求你了。”

“你真的是格林纳日报的记者吗？叫什么名字？”

“我不想告诉你。”

邦德向夸勒尔递了个眼色。

夸勒尔马上明白了，慢慢地往上抬起她扭在身后的那只手。她紧咬着嘴唇，身体来回地扭动着。夸勒尔继续把她的手往上抬。

“啊哟！”她突然发出一声痛苦的尖叫，“我说。”夸勒尔把她的手放松了一点。

她恶狠狠地瞪着邦德，说“我叫安娜贝尔·宗。这下你该满意了吧？”

“让普菲过来一下。”邦德对夸勒尔说。

夸勒尔拿出一把小刀，在酒杯口上敲了几下。那个黑人服务员立即跑过来。

邦德问：“你从前见过这个姑娘没有？”

“见过，先生，她来过几次。她碍您的手脚吗？是不是要我把她哄出去？”

“不用，我们很喜欢她，”邦德温和地说，“不过，她总是想给我照相，我不知道她这么做有什么目的。你打个电话到格林纳日报，看他们那里是否有一个叫安娜贝尔·宗的摄影记者，要是真是这样，他们应该好好地奖赏她一番。”

“好的，先生。”黑人转身离去。

邦德对那姑娘笑了笑：“你为什么不让那个人救你呢？”

她愤怒地瞪着邦德。

“对不起，我们实在是迫不得已才这样对待你，”邦德说道，“我在伦敦的公司老板曾警告过我，说金斯顿有许多不正经的家伙。我不是说你就是那种人，但我真不明白你为什么偏偏要给我照相。告诉我，这是什么目的？”

“我已经讲过了，”她仍然绷着脸，“我的工作就是摄影。”

邦德问了她另外几个问题，但她都拒绝回答。

普菲很快回来了，“先生，不错，那里确实有个安娜贝尔·宗，是自由记者。他们说她的摄影技术还可以。您不必担心。”

“谢谢你，”邦德说。

黑人点点头转身离开。邦德慢慢地说：“自由记者，这并不能解释到底

是谁对我的照片感兴趣。”他把脸一沉，“你快说实话！”

“偏不！”那姑娘的怒气更大了。

“那好，夸勒尔，给她点厉害瞧瞧。”邦德说完往椅背上一靠。他明白，线索就在这里。这个姑娘所知的情况对他完成这项报酬为6万4千美元的工作肯定大有帮助。

夸勒尔右手猛地一抬，那姑娘马上缩成一团，疼得眼泪叭嗒叭嗒直往下掉。夸勒尔又向上抬了抬，她已经疼得汗水直流，可她就是不说，嘴里一个劲地骂着什么。

“快说吧，”邦德劝道，“说出来我们就松开你，说不定还可以成为朋友。”他担心夸勒尔会把这姑娘的手折断了。

“你……，”话没说完，她突然操起左手，向夸勒尔的脸上狠狠打去。邦德想按住她的手，但已经晚了。眼前光亮一闪，接着传来“砰”的一声。邦德上前抓住她，看见夸勒尔已满脸是血，桌子上的杯盘也打翻在地。原来，她把闪光灯往夸勒尔的脸上砸去，差点儿砸瞎他的右眼。

夸勒尔用手在脸上一抹，发现满手是血，“啊……，”他故作夸张地叫起来，“太亏了。头儿，这妞太厉害，干脆扭断她的手吧？”

“算了，”邦德松开手，“放了她吧。”他很气恼，费了这么大劲，还是没能让她说出来，但这件事本身也表明了某种东西。

夸勒尔可不愿意就此收场。他掰开她的手掌，一道凶光从眼睛中闪出，“小姐，你给我留了个纪念，那我也不能太小气。咱们彼此留个纪念吧。”说着，他拿起小刀，在她的虎口上用力划了一下，那姑娘大叫一声，从夸勒尔的手中挣脱出来，跳到一边，捂着手，大声骂道：“你肯定会不得好死！你这混蛋，总有人来收拾你的！”她骂完后，转身跑进了树丛。

夸勒尔大笑一声，抓过餐巾擦去脸上的血迹，又顺手把餐巾仍在地上，“这个小妞还挺可爱的……。”他嘴里咕噜道。

“我们走吧，夸勒尔，要不警察来了又有麻烦事。”邦德说道，“夜已晚了，我想回去好好睡一觉。你去把脸上收拾一下。”

第五章 档案不翼而飞

“肯定会不得好死……总会有人来收拾你的，你这个混蛋……”

整整一个晚上，邦德耳边始终回绕着这几句话。会有人来收拾你，会有谁来收拾呢？第二天早晨，他在阳台上吃早饭时，一边俯瞰着金斯顿热闹的道路，一边在心中揣摩着这几句话。

邦德已确信，斯特兰格韦和特鲁泊小姐遭到杀害了。他们肯定发现了什么，而且想进一步调查，结果丧了命。杀害斯特兰格韦的人很狡猾，他估计斯特兰格韦一旦遇害，伦敦情报局肯定会派人来调查，而且他也猜到他们会派邦德来调查。因此，他要把邦德的照片搞到手，并且随时了解他的行踪。看来邦德已处于敌人的严密监视之下。一旦邦德发现了线索，他们肯定会用处理斯特兰格韦的方法来对付他。邦德知道，他随时可能遭到暗杀，也许在一辆汽车里，也许在一条僻静的街道上，或是其它什么地方被人杀死。邦德心中疑惑不解，那个姓宗的女记者说不定就是受那个虚空魔的旨意而来。果真如此，他倒可以从她身上顺藤摸瓜。然而，他又想到，经过昨晚那番折腾，敌人肯定会重新布署的。

邦德点燃一枝烟，猛抽了一口，然后把烟雾缓缓地喷吐出来。他看着烟雾在眼前慢慢地飘散，好象想从烟雾后面发现隐藏着的对手。

那个自称虚空大夫的家伙肯定就列入怀疑对象。他把蟹岛据为己有，打着采集鸟粪的名义，暗地里不知在搞些什么鬼名堂。蟹岛的详细情况甚至连美国联邦调查局都无法提供。人们只知道那座小岛海蟹很多，有成群的海鸟和许多不值钱的鸟粪。而且还先后有四个人丧生岛上。这个虚空大夫到底是个什么人呢？邦德简直猜不透。他想今天去殖民局走一趟，找一些有关蟹岛的资料查阅一下，或许能发现一些有关虚空大夫的线索。

响起了敲门声。邦德站起来，走过去把门打开，是夸勒尔。他脸上贴了一块胶布，看上去有些滑稽可笑。

“早上好，头儿。你是说八点半来吧？”

“是的，进来吧。夸勒尔，今天咱们得忙一整天。吃过早饭了没有？”

“吃过了，头儿。”

他们来到阳台上坐下。邦德递给夸勒尔一枝烟，自己也拿起一枝。他说道：“今天我想去政府大楼去，还想面见总督大人。我要明天早晨以后才用得上你。在这段时间里，你去帮我办点事情，好不好？”

“可以。头儿，你尽管说好了。”

“我们那辆车噪音太大，得去装上个好一点的消声器。这事你得亲自去办，安好后再试一试。然后，你去找两个男人，和我们俩差不多的身材，而且其中一个必须会开车。你给他们各买一身衣服和一顶帽子，把他们打扮成我们的样子。告诉他们，明天一早开着我们那辆车去蒙特哥，今晚晚上车子就停在莱维停车场。明白了吗？”

夸勒尔笑了起来：“头儿，你想放一个烟幕弹吧？”

“不错，你给他们每人付十英镑，告诉他们，一位美国富翁明天要去蒙特哥海湾迎接两位贵宾。你让他们明天早晨六点钟来这儿。不过，你得再准备一辆车。他们来了之后，让他们开那辆‘山地阳光’牌汽车，明白了吗？”

“明白了，头儿。”

“另外，能不能把靠近北海岸的那所房子租下来？”

“说不准，不过我想只要有钱，应该是没问题的。”

“那好。要是能租，先租一个月，如果不行就在附近再找一间，你看着办吧。你就说房间是一个叫詹姆斯先生的美国人订的，合同由先生自己来签，你只负责付钱和拿钥匙。如果房价太高，我再打电话和他们商量。”说着，邦德拿出一叠钱，分了一半交给夸勒尔，“这里有大约两百英镑，差不多够了。你要是还缺钱，就找我联系。我会告诉你我在什么地方的。”

“没问题，头儿。”夸勒尔拉了一下衣领，站起身来说，“还有其它事吗？”

“暂时没有，不过你要留神，小心被人盯梢。无论车停在什么地方，下车时都要注意看看周围有没有东方人。”邦德也站起来，把夸勒尔送到门口，“明早六点一刻你来这儿，我们一起去北海岸去，在那儿搞一个临时落脚点。”

夸勒尔脸上一片迷茫的神色，搞不懂邦德这样安排有何用意。他说：“那就这样吧，头儿。”然后，他转身走出门去。

过了半小时，邦德来到楼下，乘一辆出租车来到政府大厦。他不想在总督的来访簿上签名，只想象一个普通来访者一样等着总督接见。一刻钟后，他跟着总督的侍从副官来到楼下总督的书房里。

房间宽敞而安静，一股雪茄烟味在空气中弥漫。一张宽大的桃木桌子跟前坐着那位代理总督，身穿一件不太合身的衣服。桌子上放着三份《格林纳日报》和一份《时代周刊》外，还摆着一盆盛开的玫瑰花。总督看上去大约有六十岁，脸色红润，很有光泽。一双小小的蓝眼睛闪闪发光。他双手放在桌子上，邦德进来后，他仍然坐着，脸上也没有任何表示，只开口说道：“早上好，邦德先生。请坐。”

邦德在桌子跟前的一把椅子上坐下来，说道：“早上好，总督先生。”然后便耐心地等待着总督说出下文。

邦德临行之前曾听殖民部的一位朋友讲过这位总督的一些情况：“他任期已满，现在正等着新总督走马上任。他也知道自己在台上呆不了几天了。因此想匆匆了结斯特兰格韦一案。估计他不会帮你重新调查斯特兰格韦这件案子。”

此时此刻，总督见邦德对他不卑不亢，没有象其他人那样恭恭敬敬，便清了一下嗓子，问：“你找我有何贵干呢？”

邦德平静地说：“没什么大事，先生。我来这儿的主要目的是想更多了解一些有关斯特兰格韦这件案子的详细情况。我相信，您能满足我的要求。”

“这件事我略知一、二，但是我已经无能为力了，因为它已经结案。”

“怎么结案的，先生？”

总督很不耐烦。“显而易见，这是一个骗局，是斯特兰格韦和那个姑娘早就策划好的。他们私奔了，却让我们来苦苦调查。应该说，你那些同事，有些人是不适合单独和女人在一起工作的。”邦德正想驳斥，总督不让他开口，自己往下说道：“这种事也不是第一回了，经常发生这种男女私奔的事。倒是你们应该从中吸取教训，在人选方面应当慎重考虑后再做决定。”

邦德无可奈何，只好苦笑着说：“既然如此，我只好寄希望于牙买加警方了。不过，我是否可以面见这里的殖民局官员，先生？”

“当然可以，不过你为什么非要见他呢？”

“有关蟹岛的事情。听说那里有一群奇怪的水鸟。伦敦殖民部委托我们

调查一下。我的上司吩咐我顺便去那儿走一走。”

“没问题。”这次总督变得随和一些，“殖民局一定会给你提供方便的，说不定你在那儿能发现一些关于斯特兰格韦的线索。”

他按响电铃招来侍从副官，吩咐道：“你陪这位先生去见殖民局长。我马上打电话通知史密斯先生。”说着，他站起来，绕过桌子向邦德伸出手，“邦德先生，很高兴见到你。尽管我从没去过蟹岛，但我预祝你在那里的工工作一帆风顺，再见。”

邦德握了握他的手：“但愿如此。先生，再会。”

邦德走出房门后，总督重新回到桌子跟前坐下，自言自语道：“哼，初生牛犊，自高自大！”他给殖民局挂了个电话，通知他们邦德即将来方，然后便无所事事地翻看《时代周刊》杂志。

殖民局长是个年轻人，头发乱蓬蓬的，一双眼睛闪着狡黠的光芒。他抽烟斗，而且喜欢每次只装很少的烟丝。点着了，抽两口。再装上烟丝，再点着了抽两口。似乎总在不停地装烟丝，划火柴。邦德进来不到十分钟，看见他已经装了三次烟丝。这使邦德觉得他根本不是在吸烟，而是在装烟。

邦德在他对面坐下，看着局长一条腿跷在椅子扶手上，耳朵里听他说：“说实话，你到这儿来我并不反对。我相信你不是来给我添麻烦的，”他晃了晃手中的烟斗，“有什么问题尽管说出来好了，我们一定尽力提供帮助。是不是又是关于哪些令人恶心的鸟粪？”

“有上点，”邦德平静地说：“但主要还是斯特兰格韦这件事。其它一些问题都只顺便打听一下。如果您同意，我想看看有关文字资料。另外，我还想知道，除我之外，还有谁对这些事感兴趣？当然，如果您觉得没必要，也可以不告诉我。”

史密斯瞪了邦德一眼：“我猜你就为这事来的。”他抬头看着天花板，一副若有所思的样子，“你要看看当然可以，我让秘书帮你找一找，那些档案好象都放在我秘书的桌子上，她是新来的。”殖民局长故意把问题推到秘书头上，“我们的档案都由秘书管理，我只不过看一遍就行了。”

“哦，是这样。”邦德不愿意听他在这种事上来来回回的解释，只是淡淡一笑说：“那么，你能不能介绍一下蟹岛的情况呢？是不是能给我谈一点有关虚空大夫的事情？他究竟是干什么的？”

史密斯高兴地笑了笑，从嘴上拿下烟斗，往火柴盒旁边一放，说：“这个问题我三言两语也给你解释不清楚，你还是看档案吧。有关蟹岛的档案，早在我到殖民局来以前就有了。”他按了一下电铃。不一会儿，邦德听见身后门开的声音。

“塔罗小姐，请把蟹岛的档案拿来。你问一下朗费罗小姐档案放在什么地方。”

“是的，先生。”邦德听见身后传来一个轻柔的声音，紧接着又听见门关上的声音。

“我们谈我们的，”史密斯靠在椅子上，说“实际上蟹岛是个鸟岛。岛上有一种红色的海鸟。这你在伦敦也许见过吧。海里的鱼类是它们的主要食物，不过这种鸟的食量太惊人了，一天到晚不停地吃鱼。有人计算了一下，每一年全秘鲁的人大约吃掉四千万吨鱼，可这些海鸟却要吃掉五十万吨鱼。”

邦德觉得闻所未闻，惊叹道：“哦。”

“吃得多，拉得当然也多。它们每天就这样不停地吃，不停地拉。天长

日久，岛上的鸟粪就堆积如山了。”

“岛上还有其它的生物吗？”

“我也不清楚。也许还有海蟹吧。”

“那个虚空大夫是干什么的呢？”

史密斯又装上烟斗点燃，放进嘴里，说：“他是个怪人，几乎不与外界来往。据说去年鸟粪的价格仅仅四十美元一吨。这不是活见鬼吗？他怎么养得起那些干活的人呢？我也不明白这里面到底有什么名堂。”

邦德身后的门又开了。又传来了刚才的那个轻柔声音：“很抱歉，先生。档案哪儿也找不到。”

“怎么会找不到呢？是谁最后看的？”

“斯特兰格韦，先生。”

“对，是他。还是在我这个房间里看的呢。真奇怪，怎么会找不到了呢？”

“不清楚，先生。装档案的夹子还在，可里面是空空的。”

邦德从椅子上转过身，看了一眼身后的女秘书，又转过身来，心里全明白了，不由得暗自冷笑。就在这回头一瞥的瞬间，他已经猜到了这份档案为什么会在秘书的桌子里不翼而飞，而现在已飞到何处。他立即联想到为什么他的公开身份是“进出口商”，可一到牙买加就被盯上了。这么看来，情报完全可能是从这座政府大楼里泄漏出去的。

邦德做出这样的判断自然有他的道理：站在他身后门口的那个年轻漂亮、精明能干、戴着一副大镜片眼镜的女秘书，居然同虚空大夫、同那个女摄影记者一样，都是有东方血统的混血儿！

第六章 鲜花与蜈蚣

那天中午，邦德应殖民局长史密斯之请与他一起在皇后俱乐部共进午餐。他们在餐厅的角落里找了个僻静的座位。桃花木的桌面显得古朴雅致。饭前史密斯向邦德简单介绍了牙买加的风土人情。

“大体上来说，”史密斯抽了一口烟斗，说：“牙买加人和睦、善良，但是有点懒散，有时像孩子一样天真。他们居住的岛屿十分富饶，可是他们却不会利用这儿的财富。英国人的到来使这里产生了一点变化。但是英国人虽然在这里统治了将近二百年，却并没有从这里得到什么，而葡萄牙人，特别是那些犹太人才真正靠着这些岛屿发了财。这些外国人很善经营，几乎垄断这里的旅馆业和餐厅业。在过去这是一个十分闭塞的岛国，和外界没有什么往来。随着印度商人的到来，才开始有了对外贸易。最后来到这个岛国的，是一批华人。这些华人吃苦耐劳，聪明能干，在牙买加的势力越来越大。长期以来，他们按照自己的民族传统和习惯生活，基本上不同外族人通婚。不过，”史密斯讲到这儿大笑起来，“他们还是有许多人受不了黑人姑娘的诱惑。你也许已经看见了，在金斯顿华人和黑人的混血儿几乎到处可见。这些混血儿没有民族，因而处处受到歧视，华人蔑视他们，黑人也瞧不起他们。这种歧视使他们的性格变得异常坚韧和凶残。这样下去，他们最终会对牙买加社会构成很大威胁。要知道，他们身上综合了华人的智慧和黑人的恶习，是很难对付的。这些年，这里的警察没有少吃他们的苦头。”

邦德问：“你那位女秘书呢？她也是这样吗？”

“是的，她非常聪明能干，已经在我这儿干了半年时间了。在所有来应聘的人当中，她是最拔尖的。”

“她看起来确实不赖。”邦德说：“这些混血人种有没有组织呢？有没有部落首领之类的人物呢？”

“没有，至少现在还没有发现。不过，近来好象有人想把他们控制起来。你知道，他们是很容易被人利用的。”史密斯看了一下表：“我想起来了，肯定是他们干的，肯定是这些混血儿偷走了那卷档案。真搞不懂，他们想干什么，我记得很清楚……”他突然停住不说了。

过了一会，他才接着说：“不管怎么说，关于蟹岛和虚空大夫的详细情况，我这儿恐怕帮不上多少忙了。坦率地讲，就是那份档案在这儿，你也读不到多少有价值的东西。不过，我有一位朋友，在大学图书馆工作。他那儿有幅蟹岛地图。我可以带你去见见他。”

一小时后，邦德被领进了一间灯光昏暗的小屋子。屋中的桌子上摊着一张蟹岛地图。这是一张简图，是1910年制图的。

从地图上看，蟹岛的面积大约有五十平方英里，粗略地分为东、西两个地带。东部面积约占全岛的四分之三，有很多沼泽地和一个浅水湖。一条小河从湖中通向大海。在入海处形成了一个小小的海湾，周围是一片沙滩。岛的西部有一座小山，大约有五百英尺高。

地图上既没有标明道路，也没有标出建筑物。从图上看，蟹岛处于牙买加岛和古巴中间。大约三十海里可到牙买加北海岸的伽利纳角，大约六十海里可到古巴。

邦德又看了看蟹岛四周的水域。岛的西面为深水区。根据地图，水深为三千英尺，而其余三面都是浅滩。邦德看完地图后，把它叠起来，递还给图

书管理员。

今天有所收获。这使邦德很高兴。他看了看表，刚刚四点钟，便叫了辆出租汽车准备回旅馆。他今晚要休息好，把准备工作做好，以便明天顺利地行动。

回到旅馆后，邦德首先打听夸勒尔是否来过电话。

“没有人给你打电话，先生。”女服务员回答道，“不过有人送来一篮水果，是从政府大厦来的，把水果直接送到您的房间里去了。”

“是什么样的人送来的？”

“一个男人，皮肤黑黑的，先生。他说是侍从副官让他这么做的。”

“谢谢你。”邦德掏出钥匙，转身朝楼上走去，心中泛起一阵不安，本能地觉得这里面肯定有名堂。他的手不由自主地伸向怀里，握住藏在衣服里的手枪。他轻手轻脚地走到房间门口，慢慢地转动门把，然后猛的一下把门撞开。房里什么也没有。他走了进去，回身锁好门，然后把屋子仔细地搜索一遍。

还是没发现有人。桌子上放着一只纺织精致的篮子，里面的水果色彩斑斓，鲜艳欲滴，各种各样：有桔子，有香蕉，还有葡萄、苹果和梨。篮子的提手上有一个白色的信封，用一条红色的丝带系着。邦德取过信封，走到窗前拆开，只见上面写着：来自总督的敬意。

邦德的疑心更重了。他站在篮子跟前东看西看，又用耳朵贴上去听了听，然后小心翼翼地把所有的水果一个一个都取出来，摆在地板上。还是没有发现什么可疑之处。他松了口气，把水果又放回篮子中，提进浴室，倒入洗脸池里。接着，他走进卧室，在灯下仔细地检查箱锁。他立刻发现箱锁已经被人动过，因为上面的白粉没有了。

邦德知道，战斗的序幕已经拉开，敌人已在一步步地逼近了。虽然他还不知道水果是什么人送来的，但可以断定是从蟹岛上来的，或者至少是受虚空大夫的指使送来的。

他从箱子里取出一把放大镜，把那堆水果和那封信仔细透视了一遍。然后，他下楼到服务员那里要了一只纸盒，一张纸和一条带子。他把水果装进盒子里，然后给政府大厦打了个电话，要求与殖民局局长通话。

“是史密斯先生吗？我是詹姆斯·邦德。我有件事需要你帮忙。你那里有化验员吗？有人给我送来一点东西，我想把它们化验一下。唔……，好的。我找人送来后，请你马上帮我拿去化验。不过，千万不要说是我送去的。化验结果出来后，请立即打电话告诉我。另外，我给你讲，这两个星期我可以不在这里。到时候我会告诉你我在哪里的。是的，请你原谅，这不是故弄玄虚。等我回来后向你作详细说明的。我再说一遍，千万不能向任何人透露有关我的一切。好吧，非常感谢，再见。”

邦德把地址写好，下楼去叫了一辆出租车，告诉司机按照纸上的地址把那只盒子送到政府大厦去。六点钟，他回到自己的房间。冲了个澡后，又喝了杯甜酒。刚想出去，响起一阵电话铃声。

“一切顺利，头儿。”是夸勒尔打来的电话。

“是吗？太好了！那房子租下了吗？”

“全部办妥啦。”夸勒尔答道，“严格按照你的意思办的，头儿。”

“很好。”邦德夸奖了夸勒尔一番，然后放下电话，来到阳台上。

正是夕阳西下之时，满天的晚霞给这座海滨城市涂上一层金色。远远地

传来了飞机轰鸣声，不一会儿，一架超级银座飞机映入眼帘。邦德仰头注视着飞机，看着它从海边飞来，目送它朝帕利萨多斯机场方向飞去。他昨天晚上来这儿坐的飞机也是架超级银座。飞机到达时的情形仍然历历在目：舱门一打开，机场扩音器里就传出：“牙买加首都金斯頓已经到了，各位乘客，请您下机。”

邦德的思绪回到伦敦。二十四小时前，他还呆在那里。局长先生那张严肃的面孔浮现在他的眼前，好象在问他：“007，有线索了吗？”

邦德冥思苦想道：女记者拍照、派人盯梢、刚才的一篮水果，这一切说明了什么呢？虚空大夫还要耍什么花招呢？

他摇摇头，自嘲地笑了笑，决定暂且不要管它，一切听其自然。他起身回到房中，通知服务员再送一些饮料来。

邦德又喝了两杯，便下楼去餐厅吃晚饭。饭后他在餐厅里看了一会儿报纸。九点钟，一阵倦意袭来。他回到房间把明天要用的东西收拾好，然后给服务台打了个电话，让他们明天早晨五点半叫醒他。尽管天气有些闷热，他还是把房门和窗户都关得紧紧的。五分钟后，他已入睡了。

下半夜，邦德突然醒过来了。他看了看表，才三点钟。奇怪，怎么这会儿会醒来？他竖起耳朵，屋子里没有一点声息，再倾耳细听，隐隐约约听见远处传来一两声狗叫，接着便是死一般的沉寂。窗外的月光朦朦胧胧，屋子里的气氛有些神秘。

邦德本能地觉得，屋子里潜伏着杀机。他缓缓地抬起头来。突然，他被吓得毛骨悚然，一动不动。

什么东西在他右脚的踝骨上滑动了一下，然后便顺着小腿往上爬。他感到皮肤上有许多毛茸茸的腿在移动。糟糕，一定是只有毒的昆虫，而且个头不小，至少不短于六英寸。

邦德紧张到了极点。凭经验，他知道此时千万不能动。他闭住气，任凭那个东西往身上爬。爬上大腿了。爬上小腹了。爬上胸部了。它停下来一会儿，然后又开始爬了……脖子……下巴……嘴……鼻子……。爬到邦德眼皮底下了。这时他可看清楚了，是一条热带蜈蚣，足有六英寸长。他知道这是有剧毒的东西。稍不注意，就会被它攻击。邦德开始冒汗了。它还在往上爬。最后，它爬过邦德的头部，爬到枕头上。邦德刻不容缓地一跃而起，打开电灯。这时，蜈蚣还在枕头上。他一把扯过枕头，扔到地板上，举起一只鞋子，对着蜈蚣“啪”的一下打下去，把它打死。

第七章 黑夜偷渡

“夸勒尔，你知道蜈蚣吗？”邦德在汽车上突然问。

“蜈蚣？”夸勒尔一下子没有反应过来，愣了一下，才问：“你是说那种能把人咬死的东西？”

“是的。这儿有吗？”

“有，我还抓过几条呢。至少不短于五英寸，不过都被我打死了。这些讨厌的家伙，最喜欢呆在阴暗潮湿的角落，通常是晚上出来活动。金斯顿的一些老房子里这种东西可多了。”说到这里，夸勒尔象想起什么似的，问：“怎么，头儿，你也看见了？”

邦德没有吱声。他想，最好先不要让夸勒尔知道那条蜈蚣和那篮水果的事。夸勒尔为人老实，邦德不想让他神经紧张。“照你说来，只有那些老房子里才有蜈蚣，那么，你有没有在那些新式房屋里见到过？甚至在你的鞋里，桌子上，或者是床上？”邦德问道。

“从来没有。”夸勒尔断然说道，“那些地方绝对不会有。蜈蚣不喜欢光亮，也不爱干净。它们只去那种潮湿肮脏的地方。”

“好，我懂了。”邦德知道应该另找一个话题，“顺便问一下，你物色的那两个人怎么样，我们那辆‘山地阳光’汽车交给他们了吗？”

“没问题，头儿。他们心里美滋滋的。这两个家伙打扮出来，和我们俩还挺象呢。”夸勒尔露出了几分得意之色。但停了一会，他又有点担心地说：“可是他们一点儿也不能干，头儿。”

邦德放声大笑，“没关系，只要他们中有一个人会开车就行了。”

汽车驶上了J大道，从这儿一直往北开，就能抵达北海岸。太阳刚刚升起，人们已从睡梦中醒来。路上已有了早行者。妇女们三两成群，手提着篮子是去市场采购食品。偶尔有几个男人匆匆忙忙地奔去上班。

“请原谅，头儿，”夸勒尔有点不好意思地说，“也许这是我多嘴，可是你心中现在有没有谱？能不能告诉我下一步我们该干什么？”

“我心中也只知道个大致情况。”邦德答道，“你知道，斯特兰格韦和他的女秘书同时失踪了。他们认为这两个人是私奔了。但据我分析，他们是被人谋杀了。”

“真的吗？”夸勒尔有些吃惊，“你看谁会是凶手呢？”

“我正想让你听听，看看我的分析是否有道理。我估计一定是虚空大夫，就是蟹岛上的那个混血儿。这件事肯定与他有关。斯特兰格韦发现了他的秘密，威胁到了他的秘密，于是他就派人把他杀了。而且，我还可以告诉你，从昨天到今天，我已经无形中和那个虚空大夫斗了一个回合。你知道我们去博德塞特逗留几天是为什么吗？”

“不知道，头儿。”

“首先，我想在你的引导下把那一带的水域弄清楚。你说过那儿有一条航线你很熟悉，对不对？”

“是的，我是说过。”

“然后，我想，你和我，我们俩也许应该去蟹岛拜访一下。”

夸勒尔吹起了口哨，调子显然不是那么高昂。

“别担心，只是悄悄地观察一下，我们可以躲开虚空大夫及其手下。我很想去那个鸟类的天堂开开眼界。一旦出现不佳的兆头，我们马上就返回。”

你看如何？”

夸勒尔从口袋里掏出一枝烟，心慌意乱地点燃后，深深地吸了一口，然后把烟雾喷向窗外，说：“头儿，你想去蟹岛我不反对，不过，”他稍微迟疑了一下，“问题是，船从哪儿搞到呢？没有船，我们无法去，也无法回来呀。”

邦德知道夸勒尔还心有余悸，而且他的忧虑也不无道理，便说：“你说得对。我明天就去玛丽亚港买条船，只需五千英磅就能买条大船。怎么样，这下你可以放心了吧？”

“还行，”夸勒尔勉强说道，“只要海面风平浪静，大概不会有什么问题。不过一定要找个漆黑的夜里行动。这几天肯定不行，月亮太亮了，得等到下个星期。另外，你考虑在哪儿上岸好呢？头儿。”

“岛的南端有个河口，我们可以从河口进去，然后沿河上行，到达那个浅水湖。我估计那儿肯定有他们的营地，因为那儿淡水充足，并且可以顺流而下去到海里捕鱼。”

夸勒尔仍然有些放心不下：“我们会在那儿呆多久呢，头儿？我们得多准备点食物，多准备些面包香肠。香烟不必带了。烟头红光一闪一闪的，很容易暴露目标。”

邦德道：“顺利的话，不出三天就可返回；如果运气不佳，可能要多呆一二个晚上。你带两把锋利的猎刀，我带支枪。好了，就这么定了。”

“好的，先生。”夸勒尔不再提问，邦德也没有开口。沉默之中，他们到了玛丽亚港。

穿过小镇，汽车绕了个湾，停在路旁一所很大的房子前边。这所房子已经很旧了，周围安安静静，悄无声息。这就是夸勒尔租的那所房子。这里可以看见大海。邦德在房子周围转了一圈，对此很满意。

进屋后，邦德打开行李，取出一双便鞋换上。早饭前，他拟定了一个作息时间表：七点起床，十五分钟游泳，吃早饭，一小时日光浴，一英里慢跑，再游泳，午饭，午睡，日光浴，跑一英里，热水澡，按摩，晚饭，九点睡觉。

吃完早饭，他们开始按此表活动。

一个星期过去了，没有发生任何事情。邦德只是收到过一份史密斯打来的电报，还在《格林纳日报》上读到了一则消息。消息这样写道：今天，在金斯頓通往蒙特哥的道路上，发生一起严重的车祸。一辆大卡车撞上了一辆在它前面行驶的“同地阳光”牌小汽车。小汽车被撞毁，车上的两人，一人当场死亡，另一人头部受伤，被送往医院抢救，目前仍在昏迷中，伤亡者身份不明。肇事后，大卡车逃离了现场，现正处于警方的追捕中。据悉，这辆被撞毁的“山地阳光”牌汽车的车号为 H2473。一个名叫詹姆斯·邦德的英国人曾经驾驶过这辆车。目前，警方仍在调查事故的详细情况。

史密斯送来的电报内容是：

水果有毒小心食物

夸勒尔对这两件事一无所知，邦德把报纸和电报都烧掉了。他认为没有必要让夸勒尔知道这些，尤其车祸的事。

把船弄到手后的三天时间里，他们一直在海湾里试航。这条船是用木棉树干凿成的独木舟，灵巧的舟身上面有两个单人座位，两把桨和一叶小帆。夸勒尔对它十分满意。他说：“头儿，划上它，只要七、八个小时，我们就能过去。”

第二天就要出发，这是最后一个黄昏。天气很好，根据气象预报，当晚没有风浪。邦德很兴奋，与夸勒尔一起，为出海作了最后的准备。

夕阳带着迷人的晚霞，消失在海浪中间。邦德在卧室里装好手枪，又带了二十发子弹。他从冰箱中取出一瓶甜酒和一杯苏打水，走到外面，在凳子上坐下来，一边喝酒，一边等天黑下来。

光线越来越暗，没有一点月光。海风阵阵吹过，树影婆娑，沙沙作响。邦德默默地坐在那里，独自一杯接一杯地喝着闷酒。他自己也不明白为什么。是因为要在伸手不见五指的暗夜渡过这三十海里漆黑的海面吗？是因为前途未知，命运难卜吗？是因为那个该死的虚空大夫吗？不知道。

夸勒尔从海滩方向匆匆地走来，“该出发了，头儿。”邦德喝干杯中的酒，跟着夸勒尔上了独木舟。海边一切正常，海浪拍打在沙滩上，发出哗哗的声响。他们没有说话，四周一团漆黑，谁也看不见他们。小船悄悄地离了岸，向茫茫的大海驶去。

海面上风平浪静，邦德和夸勒尔轮流划着浆。小船象一条大鱼，贴着水面滑行。出了海湾后，他们立即把帆升起来，速度显然加快了。“这下可省劲了，头儿。”夸勒尔高兴地低声说道。

邦德没有说话。他转过头，已经看不见少海岸了。他出了一口大气，头埋在膝头上，不知不觉睡了过去。

一阵海风把邦德吹醒了。他看看表，十二点十五分。他伸了个懒腰，说道：“对不起，夸勒尔，我睡着了。你干吗不把我叫醒？”

“我本来是想叫醒你的，头儿，”夸勒尔笑道，一口的牙在黑暗中隐隐闪光，“不过我看你睡得很香，不忍心把你叫醒。”

轮到邦德掌舵了。他坐到船尾，看了一下方向，船朝着正北方向驶去。夸勒尔坐在船头上，头顶正对着北极星，不久，夸勒尔也昏昏睡去。

两个小时过去了，他们仍在黑暗中漂流，四周静悄悄的，不时有几条飞鱼跃出水面。四点钟，夸勒尔醒过来，他伸了伸腰，往前看去。

“头儿，陆地。”他低声提醒邦德。星光映射下，蟹岛已经清楚地显示出它的轮廓。邦德估计，离蟹岛大约还有两海里，两个人一下变得精神抖擞起来。

夸勒尔换下邦德，自己去船尾掌舵。他把风帆降了下来，这样才不会被岛上的雷达发现。离岸还有一海里时，他们把速度降下来，轻轻地摇动着船桨，尽量不声不响地往前划。

现在，海岛近在眼前。靠近岸边一浪高似一浪，独木舟被海浪颠得上下起伏。“到了，头儿。”夸勒尔轻声说道。

邦德点点头，什么也没有说。他已经累到了极点。突然，一个大浪打在旁边的一块礁石上，浪花飞溅，海水从上面盖下来，他们浑身都湿透了。

邦德在黑暗中仔细观察四周，发现岸边到处是龇牙裂嘴的乱礁。他顺着礁石望去，找到了那条小河。他们立即把船驶进了河道。

河水缓缓流过，一两块巨石不时从河心冒出来。夸勒尔小心翼翼地划着浆，尽量绕着河中的巨石前进。他们往前驶了一段后，立即找了个隐蔽的处所，把船藏在里面。

邦德竖起耳朵，没有听见什么动静，便起身上岸，夸勒尔紧紧跟在后面。岸边的沙地上杂草丛生，几乎与膝盖一般高。他们刚一走上去，只听“嗖”的一声，把他们俩吓了一跳。夸勒尔立即抽出猎刀，原来是一条水蛇。一场

虚惊之后，两个人相视一笑。

邦德看看表，五点了。黑夜很快就要过去，得赶紧趁着天黑，找一个安全的地方藏起来，不然天一亮麻烦事就多了。

他们从一个巨大的岩石边绕过去，钻进了一片浓密的树丛。两人拉开距离，一前一后地走着，夸勒尔走在前面，找到一块大石头，躲在后面。邦德在树丛里找来些干草铺开，躺在上面，两只手交叉着枕在脑后。不久，两个人都进入了梦乡。

第八章 巧遇采贝女

邦德醒了过来，浑身松软，懒得动弹。他从脑后抽出手放在旁边。手一触到泥土，他马上醒悟到现在正身在何方。他举起手表看看，十点了。太阳已经高高升起，斑驳的阳光透过海葡萄的叶子，洒在他的身上。他感到又渴又热，眼前来回晃动着一个细长的影子。是谁？夸勒尔在哪里？邦德慢慢抬起头，透过树叶和草丛，朝河滩望去。他一下子僵住了，两只眼睛瞪得圆溜溜的，心跳和呼吸几乎都要停止了。

河滩上站着一个裸体少女，正背朝着他。说她一丝不挂也不准确，因为她至少腰上还束着一条很宽的皮带，一把猎刀挂在皮带上，皮制的刀鞘紧贴着右侧的臀部，把她那裸露的身体衬托得更具性感。她站在那儿，姿势很美，右腿支撑着身体的大部份重量，左腿微微弯曲，膝盖稍稍靠着右腿。她歪着头，好象被手上的什么东西迷住了。

她的背十分迷人，皮肤闪闪发亮，象是蒙上了一层咖啡色的缎子。她的肌肉绷得紧紧的，一副健美的体魄，不象一般女人那样松软和缺乏生气，更象一个还未发育成熟的男孩子。她的两条大腿修长俊美，左脚的后跟微微踮起，露出了白白的脚掌。显然她是个白人姑娘。

她的头发是淡黄色的，湿漉漉地披在肩上，头发上压着一条绿色的橡皮带，额头上戴着一副绿色的潜水镜。

这幅图画真奇妙：宁静的海滩上，蔚蓝色的大海旁，一个裸体少女正在低头沉思。这使邦德想起了女神维纳斯。他心中自言自语地说道：“对，不错，从背后看，她简直就是女神维纳斯。”

她从哪儿来的？怎么来的？来这里干什么呢？邦德心中泛起了许多疑问。他抬起头来，四下搜寻着整个海滩。海滩上空空旷旷，一个黑点也没有。河流的入海口在右边五百码以外，左边是伸进河里的一小块沙洲，附近散布着大大小小的乱石，一只小船藏在乱石堆中，也许就是这个姑娘的小船。邦德估计那条船不会很重，不然一个人没法拖上来。会不会还有其他人呢？邦德又仔细打量了一遍，只发现海滩上有一行脚印，一直通到那个姑娘跟前。邦德心里直纳闷，一个女孩子为什么会跑到这种地方来？她看上去既不象住在这儿的岛民，也不象划船时迷了航。那她究竟是干什么的呢？

正在这时，那个女孩右手一扬，好象是要回答邦德的疑问。随着她手的挥动，十几个贝壳撒在她身旁的沙滩上。那是一种淡红色的贝壳，邦德在远处看不出它们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姑娘又偏过头，看着左手上的什么东西，嘴里吹着口哨。她吹的曲子是“马里恩”，在牙买加广为流传，邦德也很喜欢。它的歌词是：

无论白天，无论夜晚，马里恩，
坐在海滨的沙滩上……

突然，她两臂向上一举，打了个呵欠，停了一下后，又接着吹起来。邦德心里一喜，舔了一下嘴唇，跟着曲调放声唱道：

她那如水的眼波能荡起小船，
她那浓密的头发能引来小羊……

她显然吃惊不小，两只手闪电般地缩回来，捂住胸口，背上的肌肉一阵

颤动。“谁？”她猛地转过身来，两手已离开胸部，一只手挡着下面，另一只手遮在脸上，指缝间露出一双惊恐不安的眼睛。她的声音紧张得直发抖。

邦德从树丛中钻出来，双手摇摆着，表示他没有武器，然后友好地看着她，笑一笑：“我是非法闯进来的，不会伤害你。”

她把捂在脸上的那只手移开，一把抓住猎刀的刀柄。她的脸整个暴露出来。邦德暗自惊叹她的美丽。她有一张非常漂亮的面孔。长长的睫毛，蓝色的大眼睛，在阳光下显得分外明亮。嘴巴用力咬着，紧紧绷着两片鲜艳的嘴唇。那两片嘴唇如果松开，一定很丰满。她看上去很愤怒，下巴微微翘起，显得傲然不可侵犯。唯一使邦德感到遗憾的，就是她的鼻子，鼻梁有点歪，似乎受过伤，不过即使这样，她仍然算得上一个美人儿。

她瞪着邦德，问道：“你是什么人，为什么到这儿来？”

“我是英国人，一个鸟类爱好者。”

她不相信地哼了一声，刀柄依然握在手中。“你怎么到这儿来的，是不是一直躲在这儿偷看偷看我？”

“我才看了你顶多十分钟。至于我是怎样来这儿的，必须在我知道你是谁之后，才能回答你。”

“我呀，牙买加人，采贝壳的。”

“嗯。我是划小船到这儿来的。你呢？”

“我也是。怎么没看见你的船？”

“和我同行的还有一个朋友，我们把船藏在树林里了。”

“可这儿看不出有船拖过。”

“我们可小心了，抹掉了所有痕迹。哪儿像你，”邦德指了指她那堆石头以及她的船，“你这样会惹祸的。你有帆吗？进来时一直扬着帆吗？”

“有帆。干吗不扬帆呢？我每次来都是这样。”

“那你肯定被它们的雷达发现了。”

“他们根本抓不到我，从来没有过。”她把手从刀柄上松开，取下潜水面罩，把水甩干。见邦德不象什么坏人，她的声音变得温和了一些。“你叫什么名字？”

“邦德，詹姆斯·邦德。你呢？”

“我姓赖德。”

“叫什么呢？”

“海妮查。”

邦德笑了。

“你干吗要笑？”

“不为什么，我觉得海妮查·赖德是个很好听的名字。”

“人们都叫我海妮。”

“好极了，真高兴在这里见到你。”

听了邦德这句话，她猛然意识到自己身上没穿衣服，脸一下子羞得通红，不好意思地说：“我要去穿衣服了。”她看了看散落在脚边的贝壳，很想把它捡起来，可是不敢把手从下部移开。她犹豫了一下，说：“我不在时不许你动这些东西。”

邦德被她那副孩子般的神气逗得直想笑：“放心好了，我只是替你照看着，不会要它们的。”

她极不放心地看了邦德一眼，转身往那堆乱石后面走去。

邦德走上前去，弯身捡起一只贝壳。它还是活的，紧闭着两片粉红的壳。邦德拿在手上，仔仔细细打量了半天，觉得它同别的贝类没有什么区别，就又索性把它放回了原处。他站起身来，看着脚下的那些贝壳，实在想不通她为什么要冒这么大的风险来采集这些东西。她孤身一人，来来回回，置危险于不顾。她说：“他们从来都没抓到过我。”如此看来，她是很清楚这里有危险的。这真是一个不可思议的姑娘。

刚才的那一幕又浮现在眼前，邦德不禁心旌摇荡。男人无论多么镇定，在那种情况下也不可能无动于衷的。她曲线裸露，四肢健美，眼睛明亮，嘴唇润泽，鼻子虽然有点歪，却丝毫无损于她的美丽。她愤怒握刀时象是一只受到惊吓的小动物，透出一股野性的魅力。她到底是谁？住在哪儿？父母是什么人？为什么她会象一只无家可归的小狗？

听见她的脚步声，邦德抬起头来。只见她穿了一身破烂不堪的衣服，褪了色的棕色上衣的袖子已经挂破，裙子与上衣同样颜色，但很短，刚刚过膝，裙子外面束着那条宽皮带，上面仍然挂着那把猎刀。一只帆布袋搭在肩上，活象传说中的女强盗。

她大踏步走到邦德面前，立刻蹲下去，一条腿跪在沙滩上，把贝壳捡起来，往她的包里放进去。

邦德问：“这些东西是不是很珍贵呀？”

她抬头打量着邦德的脸，好一阵后，才说：“你得发誓不告诉别人，我才能把一切告诉你。”

“我发誓，”邦德说。

“那好，我告诉你，它们确实很珍贵，珍贵极了。在迈阿密，一只好的要五美元才能买到，于是，我就专门拿到那儿去卖。那儿的人把这种贝壳叫作‘高雅的维纳斯’。”说到这儿，她的两眼闪闪发光，“我已经找了很久，今天早晨终于找到了它们栖息的海床。”她用手向海里一指。“不过你肯定找不到，因为那儿的水太深了，你无法潜下去。”她看上去很高兴，“而且我今天就把它们全部挖走，就剩下一些没有人要的，你去了也白搭。”

邦德哈哈大笑：“你放心，我不会侵犯你的领地。我对贝壳一窍不通，也不感兴趣，真的。”

把贝壳捡完后，她站起身来，问邦德：“你找的鸟什么样呢？也很珍贵吗？你可以告诉我，我保证不对别人讲，我也不要你的鸟。”

“我找的鸟叫篦鹭，”邦德说，“一种淡红色的鹳鸟，有一张扁扁的嘴巴。你有没有见过？”

“哦，那种鸟，”她显得很瞧不起似的，“过去这儿至少有上千只，不过现在你连半只也看不到，全叫人给赶跑了。”她在沙滩上坐下来，双手抱着膝盖，做出一副无所不知的样子。她已完全消除了戒心，不再提防眼前这个陌生的男人。

邦德也在离她一码远的地方坐下来。他身子放松，双手托住下巴，显出很随和的样子，尽量使气氛缓和，以进一步了解这位奇异而又美丽的姑娘。停了一会儿，他说“喂，你说的都是真的吗？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有人要把它们赶跑呢？”

她肩膀一耸，说：“就是住在这个岛上的那些人把鸟赶跑了。我不知道他们是谁，只听说有个中国人，不喜欢这些鸟。他养了一条龙，让龙出来赶鸟，把鸟统统吓跑了，甚至把鸟窝也给烧了。以前这儿有两个人和鸟住在一

起，照看它们。但是到后来，他们也被吓跑了，或者是被人杀了也说不定。”

她平静地讲着这一切，口气一点也不夸张，眼睛始终望着大海，脸上一片茫然。

邦德道：“你说的那条龙是什么样子？你亲眼看见过吗？”

“是的，我亲眼见的。”她眯起眼睛，脸上变得痛苦不安。然后，她把目光转向邦德，好象想把心中的不安让他分担一些。“我一年前就开始经常到这里来寻找贝壳，我只要贝壳，别的全不要。但是直到一个月以前，也就是上次来的时候，我才在这儿发现了很多贝壳。”她停了一下，又说，“圣诞节前，我突然想到应该到这条河来寻找，于是我就顺着河往下走，一直走到源头，那两个养鸟的人以前就住在那儿。可到那儿一看，他们的帐篷已经全部被毁坏了。当时已经很晚了，我只好留下来过夜。睡到半夜，我突然醒了，看见离我只有几十米远的地方，一条龙正在向我走来。月光下，我清清楚楚地看见它两只眼睛很大，嘴很长，尾巴很尖，两只翅膀短短的，身上的颜色黑黄相间。它一边朝我走来，一边发出可怕的吼声。树林里的鸟被吓得到处乱飞。突然，它喷出一团火焰，许多鸟被烧死了，还烧着了很多树。我第一次见到这么可怕的场面，简直被吓得半死。”说完，她转过身来看着邦德的表情，然后又转身呆呆地望着大海，“我知道，你不相信我的话。”她很生气，声音很激动，“你们这些城里人，对什么都不相信，哼！”

邦德耐心地解释道：“海妮，世界上压根就没有龙。你只不过看见了某种很象龙的东西罢了。我真想知道它到底是什么。”

“你凭什么说没有龙？”邦德的话真的激怒了她，“这个岛上过去从来没有人住，说不定正好适合龙生长。话说回来，你对动物界的懂多少？我可是伴着蛇这些东西长大的。我问你，你见过螳螂交尾后吃掉它的丈夫吗？你见过獾跳舞吗？你见过獐鱼跳舞吗？你知道猎鸟的舌头有多长？你见过小蛇用脖子摇铃吗？你见过蝎子中暑后把自己蜇死吗？你见过……”她提出了这一连串稀奇古怪的问题，盯着邦德，叹了口气，颇有些失望地说：“唉，你和那些城里人没区别，什么也不懂。”

邦德说：“海妮，我承认我在城里没有见过你说的这些事，我很高兴从你这儿听到。不过，也许我知道的事情你不见得明白，比如……”他绞尽脑汁想了半天，也想不出任何有趣的事情讲给她听，只好随机应变，“比如岛上那个中国人对你很感兴趣，他现在一定正在想方设法要把你留在岛上，而且，”他语气凝重，“还可能把我也牵连进去。”

他的话好象有点使她感兴趣。她回过头，半信半疑地说：“哦，真的？不过也没关系，他以往也派飞机和狗来追过我，结果根本捉不到我。”她又看了邦德一眼，“他为什么也要抓你呢？”

“任何上岛的人他都要抓，”邦德答道，“告诉你，我们离这儿还有两海里就把船帆收了起来，这样，就不会被他们的雷达发现。我想，那个华人可能正在等着我落网，却偏偏碰上你的船张着帆，大摇大摆地开进去，这不等于给他们送信号吗？现在，他们一定把你的船当作了我的。我最好还是把我的朋友叫醒，一起来商量一下。你会喜欢他的。他老家在鳄鱼岛，名叫夸勒尔。”

她有点内疚地说：“真对不起，要是……”她突然卡住了，不知道该怎样表达，又不愿明明确确地道歉。“不过我怎么会知道这一切呢，你说是不是？”

邦德看着她的蓝眼睛，会心地一笑，说：“你当然不会知道。只能怪你我都不走运。我想他们不会对一个采贝壳的小姑娘有什么恶意的，但他们能从你的脚印中找到线索，”他往海滩上一指，“而对我，他们则可能有完全不同的打算。说不定现在他们正在千方百计想找到我。我不愿意牵累你。不管怎样，我们还是先把夸勒尔找来，听听他怎么说。你在这儿等一会儿。”

夸勒尔的藏身处很隐蔽，邦德足足找了五分钟，才发现他躺在两块大石头中间的一片草丛中，正在呼呼大睡。听到邦德轻轻的口哨声，他睁开眼睛，看见邦德正在冲着他笑。他一骨碌爬起来，两只大手搓着脸，象是在洗脸。“早上好，头儿。”他高兴地说，“我刚做了个梦，梦见我正在收拾那个中国女郎呢。”

邦德笑着说：“我可没做那种好梦。”说完，在夸勒尔身边坐下，简单地讲了一下海妮的事，“现在十一点，”他强调道，“我们得立即改变计划。”

夸勒尔挠了挠脑袋，斜着眼睛看着邦德，说：“你的意思是把那个姑娘带上？”他问道，“可是现在……”他突然打住话头，竖起手指，示意邦德别吱声。他似乎听见了什么动静。

邦德屏息静听，隐隐听到一阵“嗡嗡”声从东边很远的地方传过来。夸勒尔猛地跳起来：“快，头儿。”他催促道，“准备迎敌。”

第九章 侥幸脱险

海浪慢慢地摇荡着，把潮水漫上沙滩，涌上礁石，然后又慢慢地退回去。海湾里空无一物，沙滩上已经看不到脚印了，是夸勒尔用树枝扫掉的。尽管树枝扫过的地方还有痕迹，但站在远处看不出任何异样来。海妮的小船已经藏在岩石中，用许多海草和浮木掩盖起来。他们各就各位。夸勒尔仍然回到大石头中间躺着，邦德和海妮则躺在刚才邦德藏身的那片树丛里。这是一个很好的了望点，只要有船从河口那边的拐角处驶来，他们马上就能看见。

邦德倾听着嗡嗡声，估计是一艘汽艇开了过来，现正在四分之一英里以外。引擎声变小，也许是在搜索那边的海岸。邦德估计，这艘汽艇马力不小。不知有多少船员在上面？谁在指挥？是虚空大夫本人吗？应该不会，他还犯不着亲自参加搜索工作。

一群海鸟从西边飞过来，紧贴着海面低低飞行，最后在一片礁石上落住脚。姑娘用手捅了捅邦德，打了个手势，“那个华人的鸡到这儿找吃的来了。”

她那张漂亮的脸蛋无忧无虑，一点也不担心即将发生的事，那副神情就象是在玩捉迷藏。邦德但愿即将发生的事不要把她吓坏。

汽艇的声音越变越大，大概已经到了河口的拐角后面。邦德把整个海湾最后环视了一遍，然后一动不动地藏身在树丛里，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那个拐角。

从拐角后面冲出来一艘汽艇，先是白色的船头，接着是艇身，有十几米长。甲板上空无一物，一根电杆立在低矮的驾驶舱上。透过前面的玻璃，邦德看见了里面的驾驶员。船的尾部用红油漆写着一行字：“改装型鱼雷艇”。这种英国政府的剩余物资不知他们从哪儿搞来的？

站在船尾上的两个人都是黑白混血种，穿着黄色上衣，束着一条宽皮带，头戴黄色棒球帽，分别站在船的两侧，身子随着艇身上下起伏。其中一个手上拿着一个黑色的话筒，话筒上拖着一根电线，另一个家伙支起一挺机关枪，枪口瞄准海滩。

持话筒的那个家伙把话筒往脖子上一挂，拿起一副望远镜，朝岸上观察，还不时地向另一个家伙交谈几句，但邦德听不清谈话的内容。

邦德全神贯注地看着那副望远镜的移动情况。只见它先对准河口那块突出来的地方，慢慢地移向这边。当移到邦德前面那片礁石时，它停了一下，又继续移动。两个家伙嘀咕了一阵，但邦德什么也听不清。不久，只见支着机关枪的那个家伙也拿起望远镜对准礁石看了一下。然后，拿话筒的那个人对着驾驶舱大喊了一声，于是，汽艇在那堆礁石前停了下来。他们又拿起望远镜，观察那片礁石，并且一边说着什么，一边不住地点头。

那堆礁石里藏着的正是采贝壳姑娘的小船。邦德心想，这下糟糕。这些家伙搞搜索还很有一套。

邦德看见那个机枪手把枪栓一拉，显然是往膛上推子弹。

另一个家伙举起话筒喊道：“喂，快出来，伙计，我们不会伤害你。”

邦德一听就知道这副嗓子受过训练，带有很重的美国音。现在，他的喊声回荡在整个海湾上空。

“赶快出来，快点！我们知道你躲在哪儿，你藏在水草下面的那条小船早已被我们发现了。我们又不是傻瓜，你骗不了我们的。快出来，不要害怕，把手举起来，走出来，我们就不伤害你。”

喊话声停了，海湾又恢复了平静，只有海浪在沙滩上的拍打声。邦德伸手轻轻地拉了拉姑娘的衣袖，“靠拢一点，”他低声说，“目标太大。”她靠过来，把脸贴在邦德的手臂上。

“快往沙子里钻，快点，往深处钻。”邦德低声说道。说着，他使劲扭动着身子，沙子很松，他的身体很快就陷进去了，她也跟着他扭动着身子。现在，邦德躲在沙里观察外面，眼前看到的只是海湾对面的一片高地。

又响起了喊话声：“喂，快出来，否则就不客气了。”话音刚落，海滩远处的一片高地上便响起了一串哒哒哒的机枪声。

枪声停下来时，邦德稍稍抬起头，看见他们正对藏船的地方指指点点，嘴里说着什么，然后，机枪的枪口转到了那个方向。另一个家伙把话筒拿到嘴边。

“喂，刚才开枪是警告你们，再不出来就动真格的了。”

邦德悄声说：“不要动，海妮，顶住，趴低点，很快就会过去的。”他感到她正在发抖，心想，这小东西真可怜，完全是受我的牵连。他伸出右手，爱怜地在她头上摸了摸，然后又把脸埋进沙里。

机枪开火了，子弹直接打在前面的那片礁石上，溅起许多石块。枪声响了一阵后，又停了一会。邦德想，马上就该扫射我们了。他感到姑娘浑身都在发抖，便伸出手紧紧地把她搂住。

枪声又响了，子弹打得更近，就落在前面的沙滩上，打得沙粒四处飞溅，在他们跟前纷纷落下。子弹扫平了前面的一片草地。邦德担心这样会暴露他们隐蔽的地方。整整过了两分钟，枪声才停了下来。

姑娘的身体在轻轻扭动，邦德用力按住她，示意她不能这样。

喊话声又开始了：“喂，听好了，我们马上就回去把狗带来，给你们点厉害瞧瞧。等着吧，马上就有好戏看了。”

他们开始发动汽艇。一阵急促的引擎声后，它掉头而去，后面掀起一道白色的浪花。又过了几分钟，汽艇消失在远方。

邦德慢慢抬起头来一看，仍然是那片平静的海湾，然而空气中弥漫着一股很浓的火药味。他把姑娘拉起来。她惊魂未定，泪水噼里叭拉直往下掉。

“真可怕，他们为什么要那么凶嘛？我们差点死在他们的枪口下。”

邦德看着她，心想，她真是太天真无邪，根本不懂怎样去保护自己。她只了解自然界，熟悉花、鸟、鱼、虫，知道太阳、月亮和星星，可是她对人的世界却一无所知，不知道世界上还有恐怖、凶杀和邪恶，她不知道对许多人来说，世界就是一个大赌场，只有拼命下赌注才能赢得权力和金钱。她更不知道，她自己已经身处险境，很难从这里平安返家。

想到这里，邦德有些内疚，是自己连累了她。他安慰她说：“别紧张，海妮，他们只不过在虚张声势，我们有办法对付他们。”他搂住她的肩膀，夸奖道：“你真是好样的，我从没见过比你更勇敢的女孩子。走吧，我们去找夸勒尔，一起想个好办法。再说，现在也应该吃点东西了。你平时到这儿来，饿了吃什么呢？”

她伤心地哭着，好一会才控制住自己，哽咽着说道：“这里食物很多，海胆和野香蕉到处都是。我每次来只呆两天，从来不带食物，就在这里找东西吃。”邦德用力一搂她的肩膀，表示理解。

与夸勒尔汇合后，他们三个人一起，去检查姑娘的小船。小船几乎被打得粉碎，弹孔累累，已经破得不成样子了。这一下，她更伤心了，泪水不住

地往下掉。她绝望地看着邦德，哭喊道“没有船，我怎么回去呀！”。

“小姐，你不要难过，”夸勒尔安慰她。作为一个本地渔民，他比邦德更理解姑娘的此刻的心情，他知道船对渔家女有多么重要，那几乎就是她的生命。他说：“这位先生会给你买条新船。你可以先坐我们的船回去，我们的船一点没有坏。”说完，他转身看着邦德，非常焦虑地说，“头儿，我们得赶快离开。这帮家伙很快就会回来。他们要是带狗来，我们可就难以逃掉了。我们得赶快想个好办法才行。”

“你说得对，夸勒尔，但我们总得先吃点东西。再说我们既然来了，就得把岛上的情况摸清楚，不能就这么让他们吓跑了。我们可以把海妮带上。”他转身问姑娘：“你愿意留下来吗？你和我们在一起不用担心，到时候我们把你送回家。”

她有点不相信似地看着邦德，说：“我看也只能这样了，况且，即使船不烂，我也愿意跟你们一起。不过，我现在不想吃任何东西，只想回家。你能早点送我回去吗？你需要多少时间去看那些鸟？”

邦德说：“不用多久，我看一下那儿的情形，然后就离开。”他看看表，“现在十二点，你在这儿等着。把脸擦擦。不要到处走动，不要留下脚印。夸勒尔，我们去把船安顿好。”

很快，一切都处理完毕。邦德和夸勒尔在树丛里找到一个大水坑，在船里装满石头，沉到水底，然后抹掉了脚印。他们找到海妮，一起吃点了干粮。快一点钟的时候，他们离开这块沙滩，走到三百码远的地方时，碰到一片浅水滩。他们涉过浅水滩，沿着河岸朝上游走去。

天气炎热，阵阵海风从东北方吹来，但风是热的，而且使人觉得气闷。夸勒尔说这儿一年四季刮的都是这种风。没多久，三个人都已汗流浃背，但谁也不敢停留片刻。

他们穿过一片小沙洲，来到一片又长又深的河湾。淌过去会把衣服弄湿，但他们必须这样做。邦德转身对姑娘说道：“海妮，这时候顾不得体统了，我们得把衣服脱掉，以免弄湿了。你要是不好意思，就走在最后。”说完，两个男人开始脱掉裤子。夸勒尔把脱下来的衣服卷好，连同邦德的枪，一起装在帆布包里。然后，三个人跳进水中，夸勒尔在前开路，邦德走在中间，海妮跟在后面。水与腰一般深。他们涉水惊动了水里一条大鱼，它一跃而出，从水面上跳起，落下去时溅起一片水花。“海鲢。”夸勒尔惊喜地叫道。

越往前走，水面越窄。河湾的尽头象是一条长长的玻璃瓶口，两岸的大树交叉搭在水面上，象是一条狭长的隧道。这里阳光照射不进来，水未受热，很凉，三个人都感到一阵清爽。穿过这段荫凉的隧道后，河道又变得开阔了，但脚下却是一片深深的淤泥，一踩就陷进去，半天拔不出来，好不容易提起脚，却带起一股腐烂的臭味。这儿蚊子成群，密密麻麻地朝他们扑来，尤其是邦德，蚊子好象特别喜欢咬他。夸勒尔告诉他，蹲下身子，让水浸住身体，蚊子就咬不到。邦德一试，果然灵验。

现在，河床越来越宽，两岸的树也越来越少，水流已经很弱很小，他们在一个转弯的地方上了岸。前边是一片开阔地，根本无处可以藏身。

海妮指着这片开阔地，说：“在这儿得小心，这段路整整一英里长，是最容易暴露的地带。过了这段路就安全一些。前面是窄窄的河道，一直向湖边延伸。湖边有块大沙地，那两个养鸟人曾在那里住过。”

他们站在一片树丛下，朝外面观望。河流曲曲弯弯，一直通向岛的深处。

两岸竹林密布，是很好的藏身之处。河西岸的地势渐渐升高，直到与两英里以外的一个陡峭的山崖齐平。山崖上面是一座塔形小丘，旁边有一座半圆形的铁皮房子。从远处看去，隐隐约约有条发亮的“之”字形的东西从那里通向山后，邦德估计那是一条架空索道。塔形小丘的顶端呈白色，似乎铺了一层雪。一股浓烟从小丘后面升起，慢慢地天空散开。铁皮房子上有许多小黑点在不断地来回移动，远远看上去就与一个蜂巢差不多。

邦德暗自想到，看来这就是虚空大夫的小王国了。他还是第一次看到这样一块地方。他一边观察着周围的地形，一边在心里琢磨一些方法，以便能接近那个神秘的地方。

他的思路被夸勒尔的声音打断：“有敌情，头儿。”

邦德顺着他的视线望去，看见从山上开下来一辆卡车，车后尘埃满天。他目送着汽车开进河流尽头的那片树林里。不一会儿，传来了一阵狗叫声。

夸勒尔说：“他们将沿着河搜索过来，头儿。这些家伙一点也不笨，他们知道，我们只要还活着，就会顺着河逃走。他们已看见海滩上被打坏的那条船。他们带着狗，我们躲不掉的。”

海妮说：“从前我也被他们这样追过。对付的办法很简单，我们一人找根竹子，等他们追上来时，就潜到水底，用竹子呼吸，等他们走了再出来。”

邦德笑着对夸勒尔说：“这主意不错，快，你去砍竹子，我去找个好地方。”

夸勒尔却对此半信半疑。他向上游的一片竹林走去。邦德回过身来，走进树木掩映的河道。

他尽量把目光移向别处，不看海妮。她被搞得很不高兴，说：“你干吗这么躲着我呢？你不是说这个时候什么都不必介意吗？”

邦德回过头望着她。河水浸透了的衣服紧贴身上，把她的身体曲线淋漓地显示出来。她那漂亮的脸庞上露出甜甜的笑容，甚至那只有点歪的鼻子也显得十分可爱。

邦德好好地打量她许久，然后转身朝下游去，她紧紧地尾随其后。

邦德看中了河湾一棵大树下的一个地方，那里看起来水比较深。他告诉海妮“不要把树枝碰断，”然后低头下到水里。这里大约有十码宽，水下是流沙，踩上去软乎乎的。河水缓缓流过，水面呈棕色。邦德在水里站稳，海妮也站在他身边，说：“这是最好的藏身处。”她颤抖着说。

“不错。”邦德有点担心他的枪。但愿枪在水里浸了之后还能打响。要是被发现了，这支枪就是他唯一的武器。他微微有点不安。一旦战斗打响，旁边这个姑娘只能是累赘，而对敌人来说，只不过多了一个射击目标而已。

他觉得口干舌燥，捧起河水喝了一口，很解渴，于是还想接着再喝。海妮一把拉住他的手，不让他去捧水：“这水不能多喝，用它漱漱口，马上吐掉，否则你会中毒的。”

邦德不相信地看着她，还是照她的话做了。

远处响起了夸勒尔的口哨声，邦德也回了一声口哨。夸勒尔出现了。他为每人找了一根竹子，三个人都试了一下。邦德又把身边的枪的检查一遍。他们一动不动地站在水里，这样就不会把下面的泥沙搅起来。

从树叶缝隙中洒下了点点阳光，水底的小鱼不时地往他们脚上乱撞。寂静中，空气紧张得好象要凝固了。

汪汪的狗叫声从远处传来，越来越响。

第十章 奇妙的竹子

果然，两名搜索队员顺着河道走了上来。他们急匆匆地走着。一群狗在他们前面领路，他们一路小跑跟在后面。两个家伙都是混血黑人，身材高大，光着上身，枪挎在肩上。他们一边走，一边在争论，还不时骂几句粗话。

“他妈的也许那只是一条鳄鱼。”走在前面的那个家伙嘴里大声嚷着，手里挥动一条短鞭，不时地学牧民的样子打几声响鞭。

另一个家伙小跑着追上来，嘴里喊道：“不是鳄鱼，是人，绝对是人，我敢用我全部财产跟你打赌！他刚才肯定在树丛里躲着装死，这会儿不知道他妈的跑到哪儿藏起来了。小心点，提防被偷袭。”他端着枪，食指扣住扳机，随时准备开枪。

现在，他们已走进了掩盖在树荫下的那条狭窄河道。前面的那个家伙把嘴嘟起来，打了个响亮的口哨。一听到哨音，狗立即停下来，东闻西嗅。两个家伙则紧握着枪，沿着河边慢慢地搜索，不停地转动着眼睛。

前面的那家伙已经走到邦德下水的地方。他把一条狗牵过来，让它从水里游到对岸去，他自己则死死盯住对面的树丛。狗一直游到河湾的另一头，他也从另一边走到河湾尽头，没有发现任何情况。他还是不放心，又回过头看了一圈，然后跟在狗的后面走了出去。

第二个家伙早已走出了这段狭窄的河道，正等在外面。两人汇合后，摇摇头，又继续顺着河床走下去。那些狗不停地喘着气，显然不象开始那么兴奋了。

狗叫声和脚步声渐渐去远，最后消失在远处。

五分钟后，水面上不再有什么动静。一会儿，一根竹竿慢慢冒出了水面，接着，邦德的脸露了出来，湿漉漉的头发覆在前额上，象个水怪。他右手握枪，随时准备射击。他竖起耳朵仔细听着，四周死一般的沉寂，一点声音也没听见。

嗯，不对，似乎有声音。是什么声音？难道还有人悄悄跟在搜索队后面？他一边侧耳细听，一边用手捅了捅水下另外两个人。他们俩一露头，邦德立即在嘴唇上竖起一根指头，做了一个噤声的表示，但已经晚了，夸勒尔一出来，就咳个不停。邦德瞪了他一眼。三个人都竖起耳朵，但并没有听到什么声音。又过了一会，一阵涉水声传来，听起来正朝这个方向走来。三个人赶紧又咬住竹竿，往水中潜下去。

邦德在水里躺着，头下枕着一片淤泥。他嘴里叼着竹竿，左手按住鼻孔。当才，当这片河湾被搜索时，特别是当那条狗从水中游过时，他紧张得心都快跳出来了，幸亏没有被发现。但是这一次很难保证不被发现，因为水面已被泛起的泥沙搅浑，说不定会引起后面来的这家伙怀疑，使得他朝水里面开枪，或者用什么东西捅一下，那样非糟不可。邦德横下一条心，不管是谁，只要靠近他，便抢先行动，立即站起来，开枪撂倒他。

邦德浑身紧张，精神高度集中，随时准备应付可能发生的意外。他呼吸急促，身上被水底的小鱼啄得生疼，但他还是庆幸有海妮这个办法，否则，他们绝难逃脱狗的追踪。

突然，邦德心中咯噔一跳，一只水靴正踩着他的小腿往下滑。但愿这家伙把它当成是一段树枝。邦德已顾不上想那么多了，往旁边一窜，吐掉嘴里的竹竿，猛地从水中站起来。

一个身材高大的家伙就站在他刚才藏身的地方，邦德刚一站起来，那人便立即挥动枪托朝他打来。邦德左手挡住打来的枪托，右手向那家伙开枪射击。

一切都发生在一瞬间，只见那个家伙挣扎了几下，身子一歪，象棵被砍倒的树一样栽进水里。邦德看了他一眼，又是个混血黑人，已经死了，瞪着两只眼睛，大张着嘴张得老大，一会儿，便往水下沉去，鲜血染红了周围的水面，血水慢慢地朝下游流去。

邦德自己也惊讶于刚才的快捷反应。他转过身来，看见身边正站着夸勒尔和海妮，血水就从他们旁边流过。夸勒尔咧开嘴，笑着向邦德点点头。但海妮却吓得捂着嘴，惊恐不安地看着鲜血染红的水面。

邦德急忙向她解释：“对不起，海妮，实在是迫不得已，他踩到我身上了。走吧，我们必须赶紧离开这里。”说完，他一把抓住她的手臂，拉着她就往岸上走。

四周又是一片宁静。邦德想看一下时间，但表已经停了。他抬头看着西边的太阳，估计大概四点钟。还得往前走多远呢？他身心都已累到了极点。刚才那声枪响不知会不会惊动敌人？那具尸体是否已经被发现？前面那两个家伙会不会返回来寻找他们失踪的同伙？但愿不会。不过，即使他们回来，天早已经黑了，什么也看不见，他们只有等明天白天再带着狗来找。

海妮已按捺不住心头的怒火，一把扯住邦德的袖子，说：“现在你给我讲清楚，这一切究竟是怎么回事？为什么你们要互相残杀？你究竟是谁？你那些关于鸟的鬼话纯粹是骗人，你对鸟根本不感兴趣。”

她那双愤怒的大眼睛紧紧盯着邦德。邦德歉然地说：“实在对不起，海妮，我并不是有意使你陷入这样一种糟糕的困境。等晚上到了你说的那个营地，我会把一切原原本本告诉你。你碰上我，只能认倒霉。那帮家伙对我恨之入骨，他们总想要杀死我。现在我希望，我们几个人都能安全离岛，最好谁也别受伤。我已经掌握了充分的证据，下次再来就不会这么偷偷摸摸的了。”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难道你是警察吗？你是想把那个华人送进监狱吗？”

“差不多是这么回事吧，”邦德对她笑了笑，“我想你总不至于站在坏人那一边的，对吧？现在你告诉我，还要走多远才能到那片营地？”

“估计要走一个小时。”

“那儿有没有隐蔽场所？能躲过他们的搜索吗？”

“中间隔着一个湖，只要那条龙不出来，就没有问题。它能在水里跑，我亲眼见的。”

“噢，”邦德故意把语调拖得长长的，“但愿它的尾巴上被脓疮烂掉。”

海妮哼了一声：“你又不相信我，万事通先生，”她生气地说，“那你就等着看好了。”

夸勒尔手拿一枝枪赶了上来。他很高兴：“多了一支枪，头儿，说不定我正好能派上用场。”

邦德接过来一看，是一支美式卡宾枪。看来这些家伙都是正规装备。他把枪递回给夸勒尔。

夸勒尔分析得头头是道：“他们很狡猾，头儿。死了的那个家伙肯定是故意留在后面的，他们料到前面的人一过，我们就会出来，于是他正好能抓

住。那三个家伙肯定是那个该死的博士派来的。”

邦德沉思道：“后面这家伙肯定不是个普通人物。我们得赶快离开这儿。海妮说还要走一个小时才能到达养鸟人的营地，我们最好利用那个小山的掩护沿着左侧的河岸走，这样可以避开他们的望远镜。”

邦德让夸勒尔装把他的枪装起来。然后他们再次出发。夸勒尔在前面开路，邦德和海妮紧紧尾跟其后。

他们穿行在竹林和树丛中，阵阵微风吹来，终于使他们感到丝丝凉意。邦德心里盘算着晚上怎么过夜，象晚上那样睡觉是不可能的了，他必须和夸勒尔得轮流放哨，一直到明天黎明。

河道越变越窄，两边竹林遍布，到后来只剩下一条细细的小溪，往前与湖水相连。湖大约有五平方英里，呈椭圆形，太阳照在湖面上，波光粼粼。海妮告诉他们往东边走，于是他们按着她指的方向，小心翼翼地往前走去。

夸勒尔突然停住脚步，呆呆地看着前面的一块沼泽地，脸上露出猎狗发现猎物时的机警表情。泥泞中有两道很深的槽子，中间还有一道浅浅的痕迹。显然，有什么东西从那边山上下来，经过这儿走进湖里。

海妮冷冷地说：“那条龙就是从这儿过去的。”

夸勒尔白了她一眼。

邦德仔细研究着眼前的景象。外边的两道槽子很整齐，像是什么轮子压出来的，但很宽，至少不小于两英尺，中间的一道很窄，只有三英寸左右。三道压痕都既清楚又平整，象是坦克压过一样。

邦德看了很久，实在想不出这是什么东西留下的。海妮捅了捅他，悄声说：“怎么样，我没骗你吧？”

邦德若有所思。“是的，海妮，就算不是龙，也是我从未见过的东西。”

再往前走了一段后，她用力一拖邦德的袖子：“你看，”她指着前面一大片树林。从那儿开始出现三道压痕。树林光秃秃的，没有树叶，树枝已被烧焦，被烧毁的鸟巢残迹还隐约可见。“这是那条龙一口气吹的。”她心有余悸地说。

邦德走上前去，仔细观察了片刻，说：“是的，一定是这样的。”他心里纳闷，怎么会烧成这个样子，真是奇怪。

那些痕迹一直伸到湖水里面去了，邦德想下水去看一下，但湖面上太容易暴露，他只好继续往前走，心中翻腾着无数个问号。

天色慢慢转暗，湖边延伸着一条很长的沙洲，浓密的海葡萄遍布沙地，足足有一百码宽。看来这里是过的夜的最好场所的，既隐蔽，又离水源近。等天一黑下来，就可以到湖里去搞点水回来。

夕阳西下，一道金色的霞光沉下山去，那座塔形小丘上的黑烟已渐渐模糊不清。他们走进树丛，坐在一块沙地上。这里也有被火烧过，许多树木都已烧死了。离他们不远的地方，有个有石头垒成的炉灶，一口破锅扔在旁边，看样子曾经有人在这儿住过。他们四处搜索了一番，夸勒尔找回来两筒没开盖的罐头，海妮找了一条睡袋，邦德捡到一个小钱包，里面还装着有五美元和三英镑。

他们又把远处的地方搜索了一遍，什么也没有发现。这时，一缕亮光在湖对面的山上出现了，距离大约在两英里以外。他们朝东边看了看，仍然什么也没有，天空黑压压的一片。

邦德说：“我们不能弄出亮光，否则会暴露目标。大家都先去洗一洗，

海妮，你去那边洗，我们在这边洗，半小时以后开饭。”

海妮笑道：“你是不是还要打扮一下？”

“那当然。”邦德道，“把裤子给我，夸勒尔。”

夸勒尔说：“头儿，既然不能生火，我捡的这两个罐头就有用了。给，你的裤子，还有你的枪。”

“真棒，夸勒尔，你太能干了。”

洗完澡，三个人坐下来吃干粮。天黑沉沉的，沉寂的海岛上，一片神秘的气氛。他们草草地吃完，夸勒尔站岗放哨，邦德和海妮则躺下睡觉。

第十一章 湖畔细语

邦德估计现在已经八点钟了。四周传来阵阵蛙鸣声。夜色中，他可以清楚地看见夸勒尔站在那里放哨。邦德心中一阵感动。夸勒尔是多么忠实的一个伙伴啊。

黝黑的湖面上闪过一道黄色的光，转瞬即逝。起风了，风声呜呜，象是哭泣一般，听得人毛骨悚然，黑暗中，有一股阴森森的气氛。邦德身上有些冷，使劲裹了裹衣服。食物正在胃里蠕动，一阵倦意向他袭来，他慢慢合上了眼睛。可他睡不着，脑子里在想着明天的事情。一切都难以预料，而且多半是凶多吉少，看来事情远不是想象中的那么容易。

他的旁边铺着海妮的睡袋。她仰卧着，两只手枕在脑后，出神地望着天上的星星。夜色中，她那美丽的脸庞显得格外苍白。她小声地说：“詹姆斯，你答应过我，到了这儿就告诉我一切，现在，你该履行你的诺言了。”

邦德笑着说：“你要是愿意听，我马上就可以告诉听。不过，你也得把你的一切告诉我。”

“没问题，我才没有什么秘密呢。不过还是你先讲吧。”

“那也行。”邦德坐起来，两手抱着膝盖说，“实话告诉你，我是一个侦探，奉命从伦敦远道而来，因为这里发生了许多奇怪的事情，而且怪得令人无法相信。不久前，总督手下的一个工作人员忽然在金斯顿失踪了。他的名字叫斯特兰格韦，是我的一位朋友。他的秘书，一个很可爱的姑娘，也从此不见踪影。人们都认为他们是一起潜逃了，可我认为不是这样，我觉得……”

邦德把斯特兰格韦的事简单地叙述了一番。他摹仿惊险故事的写法，把人物分成好人和坏人。末了，他说：“后来发生的一切你都看到了。海妮，现在对我们来说，最重要的就是明天晚上安全返回到牙买加，把这里的一切报告总督。真相大白后。总督一定会派军队来收拾这个华人，并将他关进牢里。实际上他自己很清楚这一点，所以他才千方百计地不让我们成功。好，我的故事讲完了，现在该你讲了。”

海妮说：“看来你的生活充满惊险刺激。你这样长时间地在外奔波，你的妻子不反对吗？她肯定很担心你受伤吧？”

“我还没有妻子，只有保险公司才怕我受伤。”

“那你一定有许多女朋友吧？”她又试探道。

“都只是短期的。”

“哦。”

一时间，两个人都没有说话。夸勒尔走过来说，“头儿，那边似乎有个亮点，我看了好久，但没有发现什么动静。”

“我知道了，”邦德回答道，“一有情况，你就立即叫醒我。你的枪呢？”

“在这儿呐，”夸勒尔似乎并不忧虑，“睡个好觉，小姐。”他对海妮笑笑，转身又向树丛走去。

“夸勒尔这个人不错。我喜欢他。”海妮说，她停了一下，又把刚才的话题说下去，“我的故事可不象你的故事那么紧张刺激。”

“你说吧，我想知道，但你得把全部情况都告诉我。”

“我的故事很简单，你用一张明信片就能写下我的全部生活。从出生到现在我从来没有离开过牙买加，我的家乡叫作博德瑟特，就在北海岸，离摩

根港很近。”

邦德笑了，“真凑巧，我也在那儿住过一段时间。怎么从来没见过你？你该不会生活在树上吧？”

“哦，那你一定住在海滨那边。我从来没到那儿去过。我家在大屋附近。”

“可大屋那儿并没有什么呀。我记得只有一片甘蔗地，还有一座房屋的废墟。”

“我住的地方是一个地下室。从五岁起，我就一直住在那儿。父母在一次大火中烧死了。你不必替我伤心，我早已忘了他们的样子。我是我的黑保姆养大的。但是我十五岁那年，她也死了。最近这五年，我就独自一人住在那儿。”

“上帝，”邦德十分同情她，“有没有人来照顾过你？父母有没有给你留下点钱呢？”

“一分钱也没有。”她似乎并不为此感到痛苦，反而还有点骄傲，“我父亲生前负债累累，变卖了家里所有的东西抵债。父母一死，仅有的一点东西也都卖了。我那时太小，根本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幸亏保姆对我不错。她四处求人，甚至把一个牧师和一个律师都说动了心，答应收养我。可是后来，当保姆把那些没有完全烧坏的家具收拾好，我们在那座房子里的废墟里安顿下来后，却再也没有谁来关心过我们。保姆每天替人缝洗衣服。她种了几株香蕉树，长得特别茂盛，尤其是废墟旁边的那株。我们还在周围种了一大片甘蔗。保姆专门编了个小鱼篓，我们每天就用它去捉点鱼虾。就这样，我们挣扎着活了下来。有空时，保姆就教我认字。那场大火烧光了一切，却留下了一大堆书没被毁，其中有一本百科全书。我八岁的时候，就开始读，从‘A’字头开始，一直读到‘T’字头。”说到这里，她很自信地看了一眼邦德，“我相信，我知道的事情一定比你多。”

“我也相信。”邦德看着眼前这个淡黄色头发的白人姑娘，听她讲着那个年老的黑人保姆的故事，心中深受感动。“你的保姆真了不起。”他由衷地说。

“这个世界上我最爱她。她走了，我的欢乐也没有了。从前，我一直是个孩子，保姆死后，我似乎突然间长大成人了，我得自己照顾自己，得提防男人们的欺侮。那些坏男人，一见我，就说要跟我睡觉。”她顿了顿，又说：“那时候我长得很漂亮。”

邦德真心地说：“我从没见到过你这么漂亮的姑娘。”

“就这鼻子？别胡说了。”

“你自己并不明白，”邦德小心地选择着词句，想要让她相信。“是的，人们都觉得你的鼻子是不大好看。但是，今天早晨，当我第一眼看见你时却完全没有注意到它。人的脸上最重要的部位是眼睛和嘴，鼻子和耳朵都很次要，有点缺陷也不要紧。你的鼻子要是也好看，那你就是全牙买加最漂亮的姑娘。”

“你真这么认为吗？”她急切地问道，“你觉得我还会漂亮起来吗？我自己也清楚，我别的地方都不错，但是每次我一照镜子，就只看见这倒霉的鼻子，其它什么也看不见了。”

邦德尽力安慰她：“用不着为你的鼻子那么苦恼了，它是完全可以治好的。你只需去做个整形手术。如果去美国做，一个星期就够了。”

她高兴得不得了：“你认为我应该去吗？可是我的财产全部加起来只有

十五磅，都压在我的地下室里一个石头下面。另外，我还有三条裙子，三件上衣，一把猎刀和一只鱼篓，就这些。我向一个医生打听过。他告诉我，要花五百镑才能来回去一趟纽约。”她的声音从兴奋变为失望，“你希望我去，可我没有那么多钱。”

邦德决心要成全她的愿望，便轻柔地说道：“别着急，终归会有办法的。不过现在我们不说这个，还是接着讲你的故事吧。它真有趣，比我的故事有趣多了。保姆死了以后，你又怎么办呢？”

“我没有任何伙伴，只有一些小动物，还有许多小昆虫和我为伴，生活在一起。”海妮说道，“你去过那里，知道我住的地方周围都是甘蔗林。那里面有许多小动物和小昆虫，有獾、蛇、还有蝎子等等。每到甘蔗收获季节，为了躲避人们的捕杀，它们往往躲到我的地下室里来。我很可怜它们，经常喂东西给它们吃。时间一久，它们好象知道我会照料它们，于是它们的伙伴全都跑来了，我想它们一定知道如何互相转告。我专门为它们准备了一个房间，供它们在那里生活，直到新的甘蔗长出来后才离开。我们相处得很好，互不害怕，互不伤害。那些蔗农们见我常常把蛇绕在脖子上，都以为我是个怪人。其实这毫不奇怪，詹姆斯，你要是和它们相处久了，也会象对待朋友一样对待它们的。”

“我想我会的。”邦德被这个童话般的故事迷住了。

“的确，我对人的世界见解很少，可对这些动物却无所不知。我真心喜欢它们，我爱它们胜过我见到过的所有人，除了我的保姆。”她说到这儿，笑了起来。“我们无忧无虑地生活，我成天都很快活。直到我十五岁，一件可怕的事情发生了。”

她的脸上变得痛苦不安：“有个家伙叫曼德，成天跟在我后面，非叫我搬到他的屋子去住。我不同意，他就天天来纠缠我。可我讨厌他，甚至连听见他的脚步声都讨厌。一天夜里，他悄悄摸进了我的房间。我睡着了，他轻手轻脚，我一点也不知道。等我惊醒时，他已经把我压在身下。我知道他的目的。他想糟蹋我，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明白。”

“我当时真恨不得杀了他，可他力气比我大，把我打昏了过去。我的鼻子就是那次被打坏的。第二天醒来，我发觉他已经在我身上干了那种事。我非常害怕，又怕有孩子。要是和那个可怕的男人有了孩子，真不如死了好。上帝保佑，幸好没有孩子。”

她停了一下，又说：“我下定决心要报复他。我耐心地等着收获甘蔗的季节，等着我那些伙伴们回来，我要找一种叫‘黑寡妇’的毒蜘蛛去为我报仇。我终于等到了。那一天，我挑了一只个头最大的母蜘蛛，把它放在一只盒子里，饿得它发慌。在一个漆黑的晚上，我带着蜘蛛，悄悄溜到那家伙的门前，谁也没有看见我。我听见他屋里传出睡熟的呼噜声，就用小刀撬开门，打开盒子，把蜘蛛往他的肚子上一放，然后回到我的地下室。”

“天啊，”邦德佩服极了，“后来那家伙怎么样了。”

她高兴地说：“不出一个星期就死了。他一定被咬得很厉害，我听一个巫师说过，这种蜘蛛咬了，十有八九都会死。”她停了一下，见邦德没有说话，便有些担心地问：“你是不是认为我太过份了。”

“嗯，这种事养成习惯就不好了。”邦德温和地说：“不过，你别说了，我并不是责怪你。后来又发生了什么呢？”

“打那以后，我唯一的目标就是想方设法挣钱，治好我的鼻子，”她说，“以前我的鼻子挺好看，真的。你说，医生能把它恢复成原来的样子吗？”

“没问题，你放心，他们可以给你做成你喜欢的任何一种样子。”邦德还想继续听她的故事，“可是要赚钱并不容易，你怎么去挣钱呢？”

“这就多亏了那本百科全书。书上说，捕捞海贝也是一种谋生手段，而且还有人因此发了财。于是，我就照书上介绍的那样去采集贝壳。开始很难，后来我积累了经验，知道哪种贝壳才能卖到钱。一年下来，我终于攒了十五磅钱。我当时的目标是一年攒五十磅，十年攒五百磅，然后去美国治鼻子。后来，别人告诉我，那种叫‘高雅的维纳斯’的贝壳最能卖钱，一只就能卖五美元。于是我到处寻找，最后在这个岛上找到了很多。别提我有多高兴了，这下只用五年，我就能把钱攒够了。所以，你今天早晨站在我背后时，我非常不放心，害怕你要偷我的贝壳。”

“你也吓了我一跳，我还以为你是虚空大夫的女朋友呢。”邦德玩笑似地说道。

“谢谢你的抬举。”

“你对将来有何打算呢？你总不能一辈子都采集贝壳吧。”

“我想去当应召女郎。”她毫不迟疑地说，就跟说要当“护士”或“秘书”一样。

邦德决没料到她这样回答，一时不知说什么好。然而她以为邦德不懂，便问：“你不知道什么是‘应如女郎’？就是那些长得漂亮，穿得也漂亮的姑娘，”她解释道：“有人打电话约她们，她们就去跟人家睡觉，然后就收人家的钱。在纽约，应召一次可以挣一百美元呢。我觉得这个工作最好。当然，”她认真地说，“开始我不应该收钱太多，等我完全学会了，再收高价。你一次付给她们多少钱？”

邦德笑了起来：“这个我也想不起了。我总共只有那么一次，都是很久以前的事了。”

她叹了口气说：“是的，我相信，象你这种人，不用花钱，女人也愿意。只有那些丑男人才花钱。不过干这一行也不是十全十美。大城市里，任何一种职业都非常可怕。你肯定听到过不少应召女郎的遭遇。我并不打算干得太长，顶多三十岁，然后就回牙买加，用我挣的钱买所房子，嫁个好男人，然后生几个孩子。不过现在，我还得尽量多采集‘维纳斯’。你认为我这个计划怎么样？”

“我认为这个计划的结尾很不错，但坚决反对计划的前面部分。你怎么会知道应召女郎这一行当呢？也是从那本百科全书上读到的？”

“当然不是，你尽开玩笑。两年前，纽约发生过一件有关应召女郎的大案，详细地登载在格林纳日报上。我是从那上面看到的。其实，在金斯顿也有这种姑娘，只不过生意都不大好，一次才挣五先令，而且只能在树丛里。我的保姆曾告诉过我，千万不可学她们，不然会惹麻烦的。我相信她的话。五个先令太少了，可是一百美元……。”

邦德打断她：“其实，没有那么多钱。首先你得找个经纪人为你招揽男人，还得给警察行贿，不然就有麻烦，一旦发生什么意外，你很容易去坐牢。说真的，我不希望你去干这种事情。让我告诉你该干什么。你对动物和昆虫了解得那么多，完全以在美国的任何一家动物园里找到一个满意的工作。或者你可以去牙买加大学，你一定会喜欢那儿的。你也一定会找到一个称心如

意的丈夫。不管干什么都行，千万别去做应召女郎。你长得这么漂亮，有一个漂亮的身材，应该把它留给你所爱的男人。”

“书上也是这么写的，”她有点动摇了，“可是在博德瑟特，找不到一个值得我爱的人。”她说，“你是个大好人，除了你，还没有人和我说过这些。我从一开始就喜欢你，并让你无意中知道了我的一切。我相信我还会喜欢其它许多人的，只要我能离开这儿。”

当然会的，很多。要知道你非常可爱，我看你第一眼前就有这种直觉。”

“你第一眼，只看到了我的背。”她的声音懒洋洋的，但听得出很高兴。

邦德笑了：“是的，你的背很动人，另一侧更动人。”他想起了见面时的情景，浑身不由一荡，赶紧故作生硬地道：“快睡觉吧，海妮。等回到牙买加，咱们再慢慢聊。”

“好的。”她已睡意朦胧，“但你发誓不是骗我？”

“我发誓。”

她在睡袋里动了一下，邦德转过头去一看，她已象个孩子般睡去。

夜深了，四周静悄悄的，没有一点声息，空气中透着阵阵凉意。邦德把头埋在膝盖上，他还不睡，眼前又浮现出这一天的种种经历。他的生活中突然撞进了这个不同寻常的姑娘，命运把他们紧紧地连在了一起。现在，她就象一只可爱的小动物，依偎在他身旁，寻求他的保护。邦德暗自决定，这次任务完成后，一定要把她安排妥当之后才能离开。当然，困难会不少，但最少应帮助她去做整形手术。可以托几个朋友，替她找份工作，还应该替她买点衣服，租所房子，为她搞好新生活的开端。然后呢？怎么处理对她的感情？他知道自己已经喜欢上了她。虽然她还是孩子，但又并不象个孩子。她身体丰满，生活上历经艰辛，已经很成熟了。她的性格言谈中有些孩子般单纯的东西，使得她更可爱，她很聪明，她任何一个地方比其他二十岁的姑娘更杰出。

邦德正在凝神思考，她拉了拉他的袖子，轻声问道：“怎么，你睡不着？是不是很冷？”

“不冷，我没事。”

“睡袋里面很暖和，你愿意进来吗？这里面空间足够。”

“不，谢谢你，海妮，我这样就可以了。”

过了一会儿，她低声说道，“你别误会……我是说，你只要不和我做……那样的事就没关系……我们可以背对背地睡。”

“海妮，亲爱的，快睡吧。我很想和你在一起，但今晚不行。况且，我马上就要去替换夸勒尔放哨呢。”

“是的，我知道，”她似乎不太高兴说，“那回牙买加后总可以吧？”

“也许。”

“你一定得答应我。你要是不答应，我就不睡。”

邦德说：“好的，我答应你，这下该睡了吧，海妮。”邦德的声音里其实充满了渴望。

“好的，你答应了，那你就欠我一次了。”她又高兴起来，对邦德说，“晚安，亲爱的詹姆斯。”

“晚安，亲爱的海妮。”

第十二章 安息吧，夸勒尔

邦德觉得有人猛推他的肩头。他马上跳了起来。

“头儿，有什么东西正从水里过来。会不会是那条龙？”是夸勒尔低沉的声音。

海妮也醒了过来，不安地问：“出了什么事？”

邦德说道：“海妮，你呆在这儿，别动。我去那边看看。”说完他一闪身进了树丛，夸勒尔紧紧跟随其后。

在离湖边大约二十码的一片树丛中，他们隐蔽下来。邦德透过树叶，朝外面望去。

黑暗中他看见一个庞然大物正从湖中冲过来，离岸边大约还有半英里。那是个什么怪物？两只眼睛大得吓人，发出刺眼的光芒，嘴里喷出的淡蓝色的火苗足有一码长，头部是扁圆形，身上的翅膀象蝙蝠。它一边跑，一边低沉地怒吼着，发出很有节奏的声响。这时，它正以每小时十英里左右的速度朝他们这个方向冲过来，湖面被它搅起一道道浪花。

夸勒尔小声说：“天哪，头儿，这个可怕的家伙是什么怪物？”

邦德站起身来说，“现在还不清楚，估计是拖拉机一类的东西，外面加了一层吓人的伪装，你听它跑起来的声音，跟发动机的声音毫无差别。所以，你不必担心是什么龙。”他接着又说，“看来逃跑是不现实的，它比我们跑得快，而且根本不受沼泽和树林的阻挡。我们只好在这儿和它硬拼。首先找准它的要害，也就是驾驶员。可驾驶舱一定装有防护，我们很难说能不能击中他们。夸勒尔，等它驶进两百码以内，你就向它头部开火，尽量瞄准，连续射击。到了五十码时，我来打它的头灯。它的轮子一定很大，说不定是飞机轮胎，但我必须把它打坏。你就站在离我十码以外的地方。注意，他们很可能会还击。我们得设法将它往这边引，千万别让那个姑娘受伤。”

邦德在夸勒尔那结实的肩膀上拍了拍说：“不要太紧张，别想它是什么龙，这不过是虚空大夫的吓人骗术。我们只要能干掉驾驶员，把这个该死的东西缴过来，就可以乘它回到船上去，还可以使我们的脚免受累。”

夸勒尔笑了。“头儿，我就照你说的办。愿上帝保佑它真的不是一条真正的龙。”

邦德向另一侧跑去。他分开树丛，观察了一下地形，以寻找一个最佳射击位置。他突然轻轻喊了声：“海妮！”

“我在这儿，詹姆斯。”她胆怯地说道，也不知什么时候她跑过来了。

“挖个沙坑，就象我们早晨在沙滩上那样，把前面的沙堆厚一点，躲进去躺着，一动也别动。我们可能要开枪。别害怕，它不是龙，仅仅是个大拖拉机罢了，虚空大夫手下那些人就坐在里面。我来负责干掉它。”

“詹姆斯，你得小心点。”她好象有了勇气。

邦德单腿跪在地上，继续观察着。

那个怪物离他们还有三百码了，头灯射出的两道黄色光柱照亮了湖岸，蓝色的火焰仍然不断地从它的嘴里喷吐出来。它的嘴长长的，张得很大，外面涂成金黄色，看上去的确象是龙的嘴巴。是喷火器！邦德一下反应过来。不知它的有效射程有多远？连邦德也不得不承认，它的样子实在有点恐怖，特别是它在湖中狂叫怒吼，让人听了胆战心惊。设计它的人一定花了不少心思来增强它的恐怖效果。不过，当地的土人或许会被这种东西吓破了胆，而

邦德却不吃这一套。比这更恐怖的东西他都见识过。再说他手上的枪也不是吃素的。

夸勒尔开始射击，子弹击中了目标，发出金属碰撞的声音，显然是打在它的装甲上面。夸勒尔又开了一枪，对方没有反应，接着又是一个连发。哒哒，子弹全都命中目标，但却毫无作用，那怪物仍然以原有的速度向他们冲来。距离越来越近，邦德举起手枪，“叭”的一声，击灭了它的一盏头灯。接着，他又瞄准另一盏头灯，连发四枪都未打中，第五枪他看准了，终于把另一盏头灯也打灭了，但这那庞然大物没有丝毫影响，它顺着夸勒尔枪声的方向直冲过去。邦德赶紧装好子弹，向它侧面攻击，他想击中它的轮子。这时候的距离不到三十码，邦德一枪又一枪地射击，都很容易地击中了它的轮胎，但却仍然不起作用。莫非是实心轮胎？邦德有点慌了。他又装上了子弹。它的要害也许在后面，邦德心想。要是冲到湖里，从后面爬上去，说不定能干掉它。想到这儿，他冲出树丛，但刚朝前跑了一步，他就不得不赶紧停下脚步。

意想不到的事发生了。喷火器突然一声尖啸，吐出一道蓝色的火焰，象一道闪电，直接喷向夸勒尔隐蔽的地方。邦德听见一声惨叫，那片树丛顿时燃起熊熊大火，夜空被火光映得通红。随后，那个怪物原地转了个弯，停下来。把喷火器对准了邦德，淡蓝色的火舌轻轻地伸缩着，象是一条伺机猛扑的毒蛇。

邦德站在那里一动不动，等着那可怕的最后一刻降临的到来。他瞪着那条置人于死地的蓝色火舌，又看了看那边燃起的熊熊大火，仿佛看见了夸勒尔好被烧焦了身体在沙地扭动。马上就要轮到他了，转瞬之间，他的身体就将变成一团火焰。他将痛苦地惨叫，他的肢体将在烈火中痛苦地挣扎。然后就该轮到海妮了。啊，上帝，为什么要把他们带到这儿来！他深深后悔不该如此轻敌。他不再恐惧，只有满腔的怒火。来吧，你们这些狗杂种！

然而，火焰并没有向他喷来。一个冷冰冰的声音从喇叭里传出来：“站出来，英国佬。还有那个姑娘，快点！不然就让你们和那位同伙一起完蛋。”为了证明他并非虚张声势，喷火器的火舌“呼呼”地向前窜了几下，热浪把邦德迫得向后一退。他感到了海妮的身体就在背后，她声嘶力竭地说道：“我受不了，我要出去。”

邦德说：“别怕，海妮，躲在我后面。”他迅速打定主意。他知道到了这一步，事情已经无法挽回，现在唯一能做的，就是拖下去。只要不死，就能再见机行事。即使以后死得更痛苦，也比现在死了强。于是，他拉着海妮的手，让她跟在后面，朝外面走去。

那个声音又嚎叫起来：“别动，站在那儿，好孩子。把枪仍掉，别耍花招。否则不等天亮就把你们拿去喂螃蟹。”

邦德把大口径手枪扔在地上，心里直后悔没把他的贝蕾达带在身上。海妮发出轻轻的啜泣声，邦德用力握住她的手：“忍住别哭，海妮，”他说，“会有办法逃走的。”可他自己也觉得这话苍白无力。

哐啷一声，一扇铁门打开了。一个家伙从那个怪物里钻出来，跳进水里，朝他们走来。他手里提着枪，绕过喷火器的火舌。借着火光，邦德看清那是一张混血黑人的面孔。这个家伙很高，只穿着一条裤子，赤裸着上身，左手不知提了什么东西。走近一看，原来是两副手铐。他在几码以外停下，嘴里命令道：“两手伸出来，并在一起，然后一个一个过来。你先过来，英国佬。”

慢点走，别耍花招，否则我给你穿个窟窿。

邦德照他说的慢慢走上前去，鼻子里钻进一股呛人的汗臭。那家伙一手持枪顶住邦德的嘴，另一只手迅速给他戴上手铐。火光下，邦德看清了那张古铜色的脸，脸色焦黄，充满恶意。他对邦德发出一声冷笑，说道：“你这个笨蛋。”

邦德转过身，朝另一边走去。他想去最后看一眼夸勒尔，向他的遗体作最后的告别。一声刺耳的枪响，子弹打在他脚边的沙地上。邦德停下来，缓缓地转过身子。“用不着那么紧张，”他嘲弄地说，“我只不过去看看那个被你们杀死的人，马上就会回来的。”

那个家伙放下枪，狰狞地笑道：“也好，让你欣赏一下。可惜我们没有准备花圈。不过不许你磨蹭，就给你两分钟！不然我们连这个小妞儿也烤了。”

邦德走进那片仍然冒烟的树丛，站在那儿默默地看着。他痛苦地闭上眼睛，喉头一阵发涩。眼前的惨景远远超出他的想象。他慢慢地说了声：“我很难过，夸勒尔。”说完，他从地上捧起一把沙子，轻轻地撒在夸勒尔的脸上，替他合上眼睛。然后，他慢慢地走回来，站在海妮的身旁。

他们在枪口的威逼下，转到那个“怪物”的后面。那儿有一个方形小门，从里面传来一个声音：“进来，在地板上坐下。不许乱动，不然就割掉你们的手指头。”

他们爬进了一个铁箱子，迎面飘过来一股刺鼻的汗味和汽油味，里面只有很小的空间，他们不得不把身子蜷起来。持枪的那个家伙跟在后面进来，关上了门。他把灯打开，在驾驶员旁边坐下，说道：“好了，伙计，我们走吧，别关喷火器，可以借火光照路。”

发动机一阵轰鸣，邦德感觉到车在掉头，接着，车身猛地一陡，往前开去。

海妮紧靠在邦德身上，悄声问：“他们要把我们往哪儿带？”

邦德转过头来，目光落在她的头发上。她的头发并不很长，已经干了。由于她睡过觉，头发有些散乱地披在肩上，在灯光照耀下，显得亮闪闪的。她抬起头来，嘴角和眼圈都失去了血色。显然，她很害怕。

邦德故意装得满不在乎地说：“我猜我们马上就要见到虚空大夫了。别太紧张，海妮。这些人是小头目，虚空大夫那儿的情形就不同了。到了他那儿，你用不着说什么，一切让我来和他周旋。”说到这里，他碰碰她的肘，“你现在的发式很好看，你不要把它剪得太短了。”

她已经比刚才放松了一点：“你还有心思谈这个？”她勉强笑了笑。“不过你喜欢它，真让我高兴。我每周都用椰子油洗一次。”一想起往日的生活，她不禁又悲从心来。她低下头，用手抹去泪水，用几乎只有她自己听得见的声音说：“我要勇敢一些，有你在这儿，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邦德动了一下身子，顺势把手铐凑到眼睛跟前，仔细研究起来。手铐是美国造的，他伸缩着左手，想把它弄开，但没有成功。他又试了几种办法，也没有打开。他观察着前面两个人，看能不能突然用手铐将他们击倒，结果还是不行，因为椅子的靠背完全挡住了那两个家伙的身子，而小小的空间使他无法站起身来。他又想打开车门，跳到水里逃走，但转念一想，还是行不通，因为他即使能跳进水里，还是无法脱身，何况海妮还留在车里。一时间，无数个念头在邦德脑子里旋转，但没有一个是真正的脱身之计。

那两个家伙坐在前面，一声不吭，好象忘记了邦德和那姑娘还坐在后面。

坦克车开得飞快。邦德无法脱身，索性研究起这个奇特的机械来。从外表构造和内部装置来看，它显然是一种特殊的装甲车。发动机的声音表明，它的马力一定不小。从它那特别的轮子显示出，它的越野能力一定很强。邦德环视车内，想看看它是哪个厂家的产品，结果什么也没有发现。

邦德从行家的角度观察着，分析着。他断定虚空大夫图谋不小，否则用不着如此地煞费苦心。这个神秘的家伙马上就要露面了，也许紧接着就会发现他的全部秘密。可即使那样，又有什么用呢？他决不可能带着虚空大夫的秘密离开这里，一定会被他处死的。还有这个姑娘，她的命运又如何呢？也许她不会被他们杀死，但她从此也别想离开这里一步，只能在这个荒岛上度过她的一生，成为某一个臭男人的妻子或情妇。说不定虚空大夫自己就会这么干。邦德正自胡思乱想，突然觉得一阵颠簸。装甲车已经驶离湖面，朝山顶开去。装甲车开始爬坡，一直爬了五分钟。坐在驾驶员旁边的那家伙这时回过头来，看了一眼邦德和海妮。邦德冲他一笑，嘲弄地说：“你的主人一定会好好犒赏你。”

那家伙翻起那双棕黄色眼睛，狠狠瞪了邦德一眼，从牙缝里冷冰冰地挤出一句话来，“闭上你的臭嘴！”说完转过身去。

“他们干吗那么凶？为什么这么恨我们？”海妮在一旁悄声问道。

邦德轻蔑地一笑：“当然是因为他们怕我们。我们点也不惊慌，所以他们反而心虚了。我们得保持这种神态。”

“我尽量这么做。”她紧紧依偎着邦德。

装甲车驶上了平路，邦德知道快到敌人的营地了。这时，他突然想起了夸勒尔。夸勒尔死去的时候还有他去作最后的告别，现在他和身边这个姑娘也许马上就要死去，却没有人能来看上他们一眼了。装甲车的速度已经减慢，一分钟后停了下来。坐在邦德前面的那个家伙打开了扩音器，用刺耳的声音对外面喊道：“喂，抓回来一个英国佬和一个姑娘，另外一个死了。就这些，开门吧。”

邦德听见一阵铁链拉动的声音，大概是开门声。装甲车又往前移动了几码，停下了。驾驶员关闭了发动机。看来这里是装甲车的车库，四周都是铁墙，里面的灯光很亮。邦德被拖下车，站在水泥地上，一支枪顶住他。“站在这儿，不许乱动。”他顺着声音看去，又是一个混血黑人，一双昏黄的眼睛正恶狠狠地盯着他。

邦德没理睬他，转过身去，见另一个提枪的家伙正抓着海妮。邦德大喝道：“放开这姑娘！”说完，一步走到她的身旁。那两个家伙好象吃了一惊，愣了一下，犹豫不决地挥了挥枪。

邦德环顾四周。他们现在正位于白天从河边看见的那座半圆形的建筑里。这所建筑看上去象是一个小工厂，那辆伪装成龙的装甲车就停在这里。汽油味和烟味充斥着屋内的每一个角落。那个驾驶员正在检查装甲车。

“出毛病了吗？”一个警卫问道。

“有一点，灯打坏了，不过我马上就可以修好。”

“那好，走吧。”那个警卫用枪向邦德指了指前面的一条很深的走廊。

邦德说：“你走前，你得学点礼貌。还有，告诉这几个装模作样的猴子，别把枪对着我们，瞧他们那副笨头笨脑的样子，我真怕他们的枪走火。”

一个家伙“呼”地一下冲了过来，其余三个人也不甘示弱地围了上来，眼睛里都露出恶狠狠的神色。领头的那个伸出拳头，邦德的鼻子前晃了晃，

“放明白点，英国佬，你他妈的要是不老实，我就叫你——”他突然停住不说了，两个眼睛直瞪瞪地望着邦德身后的海妮，嘴半天也没有合上。他转身朝另外三个嚷道，“怎么说，伙计们？”

另外三个家伙也傻愣愣地看着海妮，点了点头，脸上露出淫邪之色。

邦德恨不得冲上前去，拳打脚踢地教训他们一番。可是海妮站在他旁边，他有劲也用不上。他只好说：“好了，你们有四个人，而我们只有两个，而且手都铐着，毫无进攻之力，伤不着你们。我们只要求你们别这样老把我们推来推去，要不，虚空大夫会生气的。”

一提到虚空大夫，那几个人唰地变了脸色，另外三个人也都避开邦德的目光，望着他们的头儿。那个头目打量了邦德一番，觉得他来头不小。一会儿，他那板起的面孔松弛了一下，给自己找了个台阶下，“好了，只不过跟你们开个玩笑而已。”他又朝另外几个人说，“你们说，对不对？”

“是的，是这样的，”那几个人随声附和道。

那个小头目用沙哑的声音说：“那么，你们跟我来。”说着，他沿着走廊走去。

邦德和海妮跟在后面。他已经估计到虚空大夫这个名字会使他们胆战心惊。以后再遇上麻烦，不妨用它来做挡箭牌。

他们穿过走廊的尽头，来到一道木门前。带路的那家伙按了一下门铃。等了一会儿，门开了。他们走进门去。门内地上铺着地毯，前面十码的地方，又有一道门，比前一道门稍微小一些。

那个家伙退到一旁说：“一直往前走，先生。敲一下那扇门，有人会出来接待你们。”现在，他的声音很平和，那恶狠狠的目光也不见了。

邦德拉着海妮的手一直向前走。身后的门被关上了。他停住脚步，看了看海妮，问：“你感觉如何？”

她微微一笑，“还不错，地毯上很舒服。”

邦德用力捏了捏她的手，走上前去敲了一下门。

门打开了。他们先后地走了进去，邦德一下子象被钉子钉住一样，一动不动。海妮在旁边捅了捅他，他好象根本没有感觉。他完全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

第十三章 天堂般的地狱

门里面是一间豪华的会客厅，比纽约那些百万富翁们的私人办公室毫不逊色。屋里的布局显得很协调，大约有二十英尺左右的面积，地板上铺着绛红色的地毯，墙壁和天花板则是浅灰色的。墙上挂着几组彩色板画，一个暗绿色的吊灯从天花板上吊下来，使整个屋子笼罩在典雅温馨的灯光中。

屋子的右边有一张桃花木的写字台，上面铺着绿色的台布，摆着几件别致的文具和一部电话机。桌旁放着两把椅子。房间的左侧放着一张餐桌和两把餐椅。写字台和餐桌上均有一只花瓶，里面插满了鲜花。屋子里很凉爽，一股淡味飘散在空气中。

房间中有两个女人。一位手握一枝钢笔，坐在写字台旁边，一张印好的表格放在她面前。她看上去象个东方血统的姑娘，蓄着短短的黑发，刘海下面架着一副角质镜架的眼镜。她嘴角向上弯着，眉梢里流露出甜美的微笑，看上去既亲切又热情。

另外一个也是一个东方女人，大约有四十五岁。她替邦德他们打开了门。等他们走到屋中间时，她才轻轻地关上门。她好似一个热情好客的主妇，同样让人感到很亲切。

两个人从头到脚身穿一身洁白素衣，象是美国高级饭店的招待员。皮肤细腻，脸色苍白，好象从未在阳光下晒过一样。

邦德四处观察着，那个中年妇女则不厌其烦地一直在唠叨，那语气好象邦德他们不是囚犯，而是因故没赶上宴会的客人。

“真可怜，你们现在才来。我们一直在等你们。先是说昨天下午到，我们把午点准备好，后来又准备了晚饭，但都浪费了。半小时前，又听说你们要来这里吃早饭。你们是不是迷了路？好在现在来了。你们帮着罗斯小姐把表填好。我马上就去把床给你们铺好，你们肯定很累了。”

她叹了一口气，领他们到写字台前，并请他们坐下，说：“我来介绍一下，我叫莉莉，这位是罗斯小姐，她想问你们几个问题。噢，对了，你们抽烟吗？”她拿过一个精制的盒子，打开后放在邦德面前。盒子里有三种不同牌子的香烟。她用手指指着香烟，开始介绍：“这种是美国货；这种是玩偶牌的；这种是土耳其香烟。”说完，她打燃了一只精致的打火机。

邦德抬了抬手铐，取出一支土耳其香烟。

莉莉好象吃惊他说：“噢，怎么能这样！”她有点不好意思。“罗斯小姐，快拿钥匙来，快。我说过多少次，这样对待病人是不允许的。”她的声音显得有些不安，“外面那帮人老是不听，非得好好说说他们才行。”

罗斯小姐拉开抽屉，取出钥匙递给她。莉莉接过钥匙，把他们的手铐打开了。接着她走到写字台旁边，象扔掉一块旧绷带一样，把手铐扔进了废纸箱。

“谢谢，”邦德不知所措地说了一声，不知道她们到底搞什么名堂。他重新把烟拿起点燃。他转过头看了看海妮，发现她很恐慌，两只手死死地抓住椅子扶手，便对她轻松地笑了一笑。

“好了，我们该完成这个表格了。”罗斯小姐摊开那长长的表格说，“请回答几个问题。我会尽量快一点。请问，您的名字是……”

“布顿斯，约翰·布顿斯。”

她快速地写着：“通讯地址呢？”

“英国伦敦摄政公园皇家动物学会。”

“什么职业？”

“鸟类学家。”

“噢，对不起，”她微微一笑，脸上有一对圆圆的酒窝，“能把您姓名的字母拼一下吗？”

邦德一个字母一个字母地读出了他的姓名。

“谢谢。那么，您这次来的目的是。”

“鸟，”邦德说，“我还是纽约奥杜本协会的代理人。在这个岛上有他们一块租地。”

她迅速地在表格上写着，但写完这栏时，她在后面划了一个问号。

邦德见到后急忙解释道：“我所说的这些全都是事实。”

罗斯小姐抬起头，看着海妮，并很有礼貌地向她点了点头，问：“这是您的妻子？她也对鸟类感兴趣吧？”

“没错，是这样的。”

“她的名字？”

“海妮。”

罗斯很高兴地评论道：“这名字多好听。”她匆匆地写下，“还是和刚才相同那几个问题，请您按顺序讲给我听。”

邦德随口回答了那几个问题。罗斯小姐全都把它们填在表中，然后说，“好了，就这样了，非常感谢您的合作，布顿斯先生，希望你们在这里很愉快。”

“谢谢你，我想，我们会感到愉快的。”邦德站起身来，海妮也站了起来。她的脸上比刚才平静多了。

莉莉说：“好吧，你们跟我来吧。”

她走向屋子的另一扇门，正要开门，好象想起什么，于是回头问：“噢，罗斯小姐，他们的房号是多少来着？是那套乳白色的吗？亲爱的？”

“没错，是那套，十四号和十五号。”

“谢谢，亲爱的。咱们走吧。”她打开了门，“我在前面领路，这条路还不近呢。”她随手关上了房门，然后走在前面给他们带路。她边走边说：“大夫早就说过，这儿应安装电梯，可是你想象不出他要处理的事有多少，”她轻轻地一笑说，“他可是个大忙人呀。”

“我完全可以想象得到。”邦德有礼貌地答道。

邦德拉着海妮的手，跟在那个女人后面走进了一条长长的小巷。小巷约长一百码，一直向下面延伸，似乎要通到山底下去。他估计这也许是一个地下建筑，工程的规模不小，虚空大夫一定花费了很大精力。

他们越往下走，邦德觉得问题越严重。从眼前的情况看起来，要想从这里逃出去几乎是不可能的。任何反抗都将是徒劳的，只能听天由命。前面这个女人尽管温文尔雅地给他们带路，但邦德明白，她的话是不能违背的。显然这一切是按事先定好的计划办的。

小巷的尽头又有一道门。莉莉按了下门铃，门打开了。一位姑娘迎了出来，又是一位带有东方血统的混血儿。她长得很漂亮，脸上带着微笑。莉莉对她说道：“梅小姐，约翰·布顿斯夫妇就住在这儿。我看他们都累坏了。你把他们送到房间去。他们吃完早饭后得好好睡一觉。”她转身对邦德说：“这位是梅小姐。需要什么就按铃叫她，她对病人从来是尽心尽责。”

病人？这是邦德第二次从她嘴里听到这个字眼。他百思不得其解。他对梅小姐有礼貌地点点头：“您好，小姐，我们的房间在哪里？”

梅小姐也热情地回答道：“我相信你们定会对这里感到满意。你们的早餐已准备好了，现在就去吃吗？”

说着，她带着他们走向右边的一排房间。每个房间上都有门牌号，他们走到了最里头的两个房间，房牌上分别写着14和15。梅小姐打开了14号房门，邦德他们随着她一块走了进去。

这是一个非常雅致的双人套间，包括起居室和洗澡间，四周的墙壁都涂成淡绿色，光亮的地板上嵌着白条。房间里设备齐全，都是现代化的，完全不亚于那些上等旅馆的客房。唯一不同的是，房间没有窗户，房门的里面没有安装插销。

梅小姐饶有兴致地看着他们。

邦德转过身，对海妮说：“这儿看来很舒适，你说对吗？亲爱的。”

海妮低着头，手把衣角卷来卷去。她点点头，避开了邦德的目光。

响起两下轻轻的敲门声，一个和梅小姐模样差不多的姑娘，手上端着一个很大的盘子走了进来。她把盘子放在餐桌上，揭开上面的白布罩，摆好椅子，转身走出屋去，咖啡和烤肉的香味立即弥漫了整个房间。

当梅小姐和莉莉走到门口进，莉莉又说：“我再次希望你们能感到满意。有什么吩咐，要什么，请按铃。开关就在床头上。哦，顺便提一下，壁橱里面有衣服，不过都是东方式的，你们请便好了。但愿你们喜欢。这些衣服都是昨天晚上专门为你们订做的。大夫吩咐过，一定要让你们非常满意。他让我转告，白天你们就在这儿休息，晚上如果你们愿意，他想请你们共进晚餐。”她停顿一下，又看了看邦德和海妮，脸上露出神秘的微笑，说：“你们看，我该怎么回复大夫？”

邦德说：“请转告大夫，我们非常愿意和他共进晚餐。”

“我想，他听了一定会高兴的。”那两个女人轻轻地退出房间，随手带上了房门。

邦德目送她们出去后，转身看着海妮。她显得很烦躁，仍旧不愿直视他的目光。她也许平生第一次走进这样富丽堂皇的房间，莫名其妙地受到如此殷勤的款待。她对眼前情形的恐怖感远远超过刚才在外面所受到的一切。她站在那里，满脸泥土，不知所措，两手不自觉地扯着衣襟，那双泥脚来回地在地毯上擦来擦去。

邦德忍不住大声笑了起来。瞧她那副神态和她那身破烂不堪的衣服，同这里的一切多么不协调。实际上他也好不了多少，同样是一身泥土。两个穷途末路的人，最终归宿偏偏是如此优雅的环境，这里面不能不说有很浓的喜剧色彩。

他走上前去，握住她冰凉的手，说“海妮，我们已成了两个又脏又烂的稻草人。你是想趁热吃掉早餐呢？还是先换下身上这些破烂，洗个澡，等饭凉了再吃？不管怎样，我们住进了这么舒适的房间，而且早餐又这么丰盛。”

她很不自在地笑了笑，蓝色的眼睛里充满了忧虑：“你真的一点也不担心这一切吗？”她看了看四周，又说，“你难道不怀疑这是一个陷阱吗？”

“就算是一个陷阱，我们也毫无办法。现在除了吃早餐，没有别的选择。我们唯一能选择的是，吃热的还是吃凉的。”他用力握了握她的手，“海妮，别为这些而烦恼了，都甩给我吧，你想开一点，现在不就比刚才要好得多吗？”

好了，你先说，是想先洗澡还是先吃饭？”

她勉强地回答：“既然你这么说，我想，我想，我还是先洗一下吧。”她想了想，又补充道：“不过你得帮我一把，”她用头指了指浴室，“我可从来没有在这种地方洗过澡，那些洋玩意我可不知道该怎么用。行吗？”

邦德笑着说：“这个没问题，我替你全搞好。等你洗澡时，我就吃早饭。我先替你把水温调好。”他走到衣橱旁，打开橱门，随手从里面拿出一件亚麻布长裙，“把身上的衣服脱掉，换上这件。我马上去给你准备洗澡水。洗完后你自己再挑一件睡袍。”

她心里充满了感激：“听你的，詹姆斯。不过，如果要是你还想看我……”

邦德真想一把搂过她，使劲吻一下她，可他没这么干，却用生硬的语气说：“换衣服吧，海妮。”他转身走进了浴室。

浴室里的用品很齐全，男人和女人用的都有，而且全是新的，就连牙膏也都是新打开的。邦德打开水龙头，走到镜子前照了照。镜子里的人胡拉碴，目光呆滞，一副疲惫不堪的样子。他无可奈何地苦笑一下。他知道眼下的一切只不过是一个骗局，背后一定藏着十分险恶的目的。

他又走向浴盆前，用手试了一下水温。水太热了，他又放了些冷水。当他再一猛俯身试水温时，海妮从后面伸出两条胳膊，搂住了他的脖子。他直起身子，看见她穿着一件金黄色的旗袍，辉映着白色的瓷砖，显得格外耀眼。她一个劲地在邦德身上狂吻。邦德一下子把她拥在怀里，心急如焚地跳动。她喘息粗气，在他的耳边说，“我穿上这件衣服，就觉得自己成了新娘。管它的呢，反正你已经和那个女人讲了，我是你的妻子。”

邦德爱抚地摸着她的脸，她的身子，紧紧地搂着她。一种本能的冲动从他心中一涌而出。他很想让自己随激情而去，但是理智在告诉他，现在正是性命攸关的时刻，必须保持高度的冷静，才能寻找机会，逃脱眼下的困境。现在，绝不能太感情用事。

他把手从她身上拿开，搂住她的脖子，用自己的脸摩擦着她面颊，然后捧起她的脸，在她的嘴唇上深深地吻了很久。

他后退一步，两手扶着她的身体。四目相对，眼睛里都充满了激情。海妮喘着粗气，嘴唇微微张开，露出洁白的牙齿。邦德语气不是那么坚定他说：“海妮，快进到浴盆里去，否则我要打你的屁股了。”

海妮一笑，脱掉衣服，走进了浴盆。她仰头看着他，淡黄色的头发在水面上漂着，随着水波一闪一闪地发光。她故意撒娇：“你来帮我洗，你得教教我应该怎样洗。”

邦德语气变硬了：“别再胡说，海妮，也不许再卖弄风情。肥皂在这儿，赶快洗吧。你这疯丫头，现在不是谈情说爱的时候。我先去吃饭了。”他走到门口，打开了门。

“詹姆斯，”海妮轻轻喊道。邦德回过头去。她冲他扮了一个鬼脸。邦德狠狠瞪了她一眼，走了出去，随手把浴室的门带上。

邦德走进了卧室，揉了揉眼睛，让剧烈的心跳平静下来。他使劲用手搓着脸，来回晃了晃脑袋，同时提醒自己，现在不能过多地想她。

他感到头脑完全清醒时，仔仔细细搜查了所有的房间，看看有没有窃听器，顺便看看能不能找到可以出去的地方或是可以当作武器的东西，结果使他很失望。在卧室里，他看见墙上有个挂钟，指针正指着八点半，床头上的按钮上标着服务员、理发师等字样。屋子里没装电话机，每个房间的顶部都

有一个两英尺见方的通气孔，都很坚固的钢筋固定着，他用肩膀顶了顶，根本顶不动。这完全是一座地牢，一座布置得富丽堂皇的地牢。抗议毫无用处，因为牢门已死死地关上了。在这座地牢里就象老鼠被关进笼子，顶多只能蹦蹦跳跳地享受主人恩赐给自己的食品。

不去想那些，还是填饱肚子再说。他在餐桌旁坐下来开始吃早餐。盘子里装着一份煎鸡蛋，一份油炸鸡，四块火腿，一大块英国式的猪排，还有面包和果酱，一大杯冰镇苹果汁，等等，香气腾腾，令邦德胃口大开。

浴室里传出了一阵海妮的唱歌声。邦德堵住耳朵，专心吃早餐。

大约十分钟后，浴室门打开了。邦德急忙把手上的面包和果酱放下，腾出手来捂住眼睛。海妮“咯咯”地笑出了声：“这儿有个胆小鬼，他竟害怕一个不懂事的小姑娘。”她一面在衣橱里选衣服，一边自言自语道：“让我来猜猜，他为什么怕我。对了，他一定是害怕自己对付不了我。他就怕这个。他也许不够强壮，虽说他胳膊和胸脯都很结实，可我没看见他别的地方，不知够不够强壮，说不定是个大草包。对，一定是不敢面对我，他甚至不敢当着我把衣服脱掉。哈哈，现在我来试试，看看他喜不喜欢我这个样子。”她提高了嗓门说，“亲爱的，你看我这身衣服，白底蓝花，上面还有一群飞翔的小鸟。你喜欢吗？”

“我说喜欢，你就高兴了。你这个小坏蛋，”邦德把手从眼睛上拿开，说道：“别在那儿耍贫嘴了，快来吃早饭吧，我可吃完了，要去休息了。”

她喊了一声，“噢，你如果说我们俩该上床了，我马上就来。”

她高高兴兴走到餐桌边坐下，脸上带着娇美的笑容。邦德发现，她浑身散发着青春、欢乐的光彩，蓝色的大眼睛熠熠生辉。她把头发也梳得很别致，一半斜搭在前面，遮住了小半脸庞，另一半披在耳后。这种发式完全掩盖了她鼻子的缺陷，使邦德觉得，她比那些最漂亮的姑娘还要强十倍。但他知道现在不是和她谈这些话的时候。她坐在对面，两只手扯着衣襟，故意袒露出一大半乳房，以吸引邦德的注意力。

邦德严厉地说：“海妮，你的确很迷人，可没有人象你这样穿晨衣。把衣襟拉上去，遮住身体，别做出应召女郎的样子。你这个模样吃饭，可有点不象话了。”

“唉，你怎么是个十足的冷血动物呀！”她把晨衣往上拉了拉，“你为什么不喜欢和我调情呢？我想跟你玩，就象我是你的妻子一样。”

“现在不是时候。你现在的任务是吃早饭，”邦德坚决地说，“快点吃吧，要不就全凉了。我身上太脏了。我得去刮刮脸，洗洗澡，”他站起身来，绕着走过桌子，在她的额头上轻轻吻了一下，“难道我不很呀？想你想得厉害，但现在绝对不行。”说完，他没看她的反应，便走进了浴室。

洗完澡后，邦德觉得全身发软，头昏脑胀，连头都抬不起来，甚至连刷牙的力气都没有了。一种无法抗拒的睡意向他袭来。迷迷糊糊中，他意识到受了什么暗算，一定是有人在食物中下了迷药。是咖啡，还是果汁？他已判断不清了。他的眼睛重得睁不开，脚也不想动，恨不得就在地板上躺下来。他的脑子里已经是一片空白。跌跌撞撞出了浴室后，他连衣服都没穿。不过这已经无关紧要了，海妮已在床上睡熟了。他恍惚看见海妮的晨衣扔在地上，一条被单盖在她那裸露的身上。

他竭力克制自己，替她把灯关上，然后连滚带爬地走到了另一间卧室，一下子倒在床上。他想伸手去关灯，可手不听使唤，结果把灯打翻在地，“叭”

地一声碎了。可他竟一点反应也没有，迷迷糊糊地睡着了。

墙上挂钟的指针这时正指向九点半。

大约十点钟，房门轻轻地打开了。一个瘦长的男人站在门口。他个头很高，足有六英尺六寸。他双臂环抱在脑前，站在那儿听了一阵，发现没有异常动静，便蹑手蹑脚地走到海妮的床前。他俯下身去，倾听着她均匀地呼吸声。过了一会儿，他打开一个开关，一道很强的灯光从他胸前射出。海妮的脸庞顿时清晰地出现在他的眼前。

他的目光久久地停留在她的脸上，然后慢慢地伸手把盖在她身上的被单揭开。同时，他的手一点一点地从长长的衣袖下露了出来。这不是一般人的手，是一只假手，一只黑色的机械手。

他脸上没有一点表情，默默地检查着海妮那全裸的身体。他移动着灯光，仔仔细细地观察着她身上的每一个部分，重新给她盖上被单，又把灯光照在她脸上。他看了一会儿后，他关上灯，又悄悄地溜进了邦德的卧室里。

在邦德的床前他呆的时间更长一些，看得也更仔细，甚至连一条条细小的纹路也不放过。他测了邦德的脉搏，又认真地检查了他身体各部分的肌肉，对胸肌、腹肌、股肌，以及手臂上的肌肉作了一番认真的研究，好象想弄清它们到底能发挥多大的能量。最后，他抬起邦德的手，看了一眼邦德的手相。

当这一切都干完后，他给邦德盖上被单，悄悄地退出房间，把房门关好。

第十四章 虚空大夫

邦德在那间华丽的地牢中从上午一直昏睡到下午。

四点半钟，邦德终于醒了过来。他觉得头还有些隐隐作痛，但身上已不那么疲软了。他活动活动四肢，发现它们仍然很有力。他把发生的一切迅速在脑子里过了一遍，思考着下一步该怎么办。

从门口透进一点海妮房间里的灯光，还传来了她的脚步声。邦德立即一跃而起，站到地板上。地上满是打碎的电灯片，他依稀记得这是他临睡前打碎的。他小心地避开地上的碎玻璃，来到衣橱旁，轻轻地打开衣橱，胡乱抓了件晨袍穿上，然后朝通向海妮房间的门走去。

海妮睡前穿的那件晨袍搭在床头上，她正站在穿衣镜前，试另一条长裙。这是一条天蓝色的丝裙，衬托了她那光洁细腻的皮肤，非常好看。

“就穿这件吧。”邦德脱口而出。这一声把她吓了一跳。她转过身来，看了一眼站在门口的邦德，“是你呀。吓死我了！”她看着他笑了，“我还以为你永远醒不来了呢？我已经去看过你好几次了。我本来想等到五点钟叫醒你，可你自己才四点半就起来了，太好了。我们弄点吃的来，好吗？”

“当然可以。”邦德从床前绕到她背后，伸手把她搂住，然后看了一下床头上的那排按钮，并在写着“服务员”的按钮上按了一下，说：“还想要什么？尽管吩咐，咱们先来尽情地享受享受。”

她笑了起来，问：“可以找人来能修指甲吗？”

“没问题，我给你叫一个人来为你修指甲。我们要打扮得整整齐齐、漂漂亮亮地去见那个该死的大夫。”他嘴里说道，心里盘算着怎样能搞到一件可以当作武器的东西。尽管是一把剪刀或一把小刀，只要有，也比两手空空要好。

他又在另外两个按钮按了一下，然后站起身来，把房间搜了个遍，但什么也没找到。但他发现，有人趁他们睡着时候进过房间，因为早餐时用过的餐具都拿走了，只剩下那个大盘子和两张菜单。他拿起菜单看着。

有人敲了两下门。梅小姐出现在门口，还有另外两个混血东方姑娘跟在她身后。邦德对她们的问候置之不理，却一连串地下命令，吩咐她们给海妮送面包和茶来，还要求她们给海妮做头发和修剪指甲。说完，他关上门，走进浴室，洗了一个冷水澡。

洗完澡后，梅小姐又来请他点一下晚饭的菜，他随便点了几道。海妮从未点过菜，他又替她点了几样，最后还专门为她要了热饮一杯。

点完菜后，梅小姐又说：“大夫让我转告，如果方便的话，他想在七点四十五到八点钟之间见你们。”

“无所谓，随你们安排好了。”

“谢谢，布顿斯先生，那我七点四十五分来。”

邦德装做很感兴趣的样子走到化妆台前，观看那两个姑娘为海妮做头发和修剪指甲。他心里正在盘算，如何从她们那儿偷一把剪刀或其它的东西来当武器。但他马上发现这主意行不通，所有的工具都系在她们身上，根本没法取起。海妮从镜子里看见他，冲他一笑。他也无奈地笑了笑，说：“你注意点，别让她们把你搞成一只猴子。”说完，他倒了一杯威士忌和一杯苏打水，端回自己房间，懊丧地在床沿上一屁股坐下。

那两个姑娘给海妮化好妆后，她走过来让他看效果，可他连头都不愿抬

起。她一扭身，走向自己房间去。邦德一口喝光了杯中的酒，又去倒第二杯。这时他才抬眼看了海妮一眼，随口奉承道：“海妮，你可漂亮啦。”说着，他看了看墙上的挂钟，又把第二杯酒也灌下了肚。然后，他从衣柜里取出一件黑色的外衣套在了身上。

七点四十五分，梅小姐来了。她领着他们走出房间，穿过一条很长的小巷，走到一部电梯前。电梯的门打开着，里面站着的开电梯姑娘很殷勤地接待他们。他们走了进去，电梯立即开始下降。邦德的心也随之一沉。他知道，越往下降，逃走的机会越小。他的脸上不禁愁云密布，但他立即意识到，不能用这种坏情绪影响海妮，便掩饰道：“真抱歉，海妮，我有点头疼。”他不能让她察觉心中的烦恼，尤其不能让她知道，他还没有想出任何办法从这儿逃出去。最让他感到懊丧的是，已经身陷囹圄，却找不到这里任何一点真实秘密。象这样下去，真是白白地来送死。

海妮往邦德身边靠了靠，说：“詹姆斯，我希望这一切尽快结束。但愿你没有生我的气。”

邦德劲力装出一个笑脸，说道：“哪里的话，亲爱的，我只是在生自己的气。”他放低声音：“今天晚上一切由我来应付，你不用紧张，不要被那个虚空大夫吓倒，他可能只是个疯子而已。”

她严肃地点了点头，“我尽力而为。”

电梯微抖了一下，停了下来。邦德说不准到底下降了多少，一百英尺，还是两百英尺？门开了，他们走出电梯，立刻置身于一间很大的屋子。

房间的空间很高，大约有六十英尺长，显得很宽敞。有三面墙都挤满了书架，书架一直顶到了天花板。另一面的墙似乎是用深蓝色的玻璃制成的。屋子中央放着一张很大的桌子，上面堆着各种期刊和报纸。桌子四周围了一圈软座椅，上面套着暗红色的套子。地上铺着深绿色的地毯，上面立着几个落地灯。一个酒柜莫名其妙地悬挂在玻璃墙上。整个房间给人的感觉是既讲究，又神秘。

邦德发觉有什么东西在那面玻璃墙后面晃动，他走过去一看，原来是大大小小的几条鱼。奇怪，这是一个大鱼缸吗？他抬起头来，屋顶也是玻璃造的。透过玻璃屋顶，隐隐约约能看见一片淡淡的星光。他再仔细一看，竟看见了猎户星座。邦德恍然大悟。原来，这根本不是鱼缸，而是一面钢化玻璃墙，外面是海水，他透过海水看见了明朗的夜空。他们现在正在海底。

邦德和海妮呆呆地站在那里，眼睛瞪得老大，几乎不敢相信眼前的景象。邦德心中涌出无数疑问：这个工程到底有多大？它是怎样设计和施工的？他很难想象得出。不说别的，光这面玻璃墙就够费劲的。它有多厚？在哪里加工的？又是怎样运上海岛，又怎样安装上的呢？谁知这要耗费多少钱才能做到这点呢？

“一百万美元。”

一个瓮声瓮气的声音从邦德身后传来，美国口音很重。

邦德慢慢地转过身来，向声音发出的方向看去。

来人正是虚空大夫。他走到桌子边站住，脸上露出一丝得意的微笑。

“我猜，你们一定正在估计这项工程究竟耗费多少。凡是来这里的人，只要看几分钟，无一例外都要提出这几个问题，你们大概也不会例外吧？”

“没错。”

邦德尽量装出一副笑脸。虚空大夫绕过桌子，朝他们慢慢走来。他一步

一停地走着，好象两条腿十分僵直，长长的睡袍拖到地上，遮住了他的脚，使他看上去就象是从地板上滑过来一样。

邦德对他的第一印象可总结成三个字：瘦、直、高。虚空大夫的确很高，比邦德至少还要高出六英寸。如果他挺着腰板，可能还要高一些。他长着一个上大下小的头，顶端又圆又亮，下巴则又尖又瘦，象一滴倒过来的雨珠，或者说，象是一滴油珠更恰当。他的皮肤发黄，亮得渗出黄光。

邦德看不出他的到底有多大岁数。他的脸上一道皱纹也没有，前额和脑门光溜溜的，脸上其他部位也象打磨过的象牙一样平平整整。他的眉毛又粗又浓，有些上翘，两只眼睛又黑又亮，向外突出，但由于没有睫毛，倒象是两个黑洞洞的枪口。鼻子又细又长，一张大嘴紧紧闭着，似笑非笑，让人望而生畏。

虚空大夫在他们身旁停下来，带着一丝痛苦的神色说：“请原谅，我不能同你们握手，”他用平缓的声音说，同时慢慢地扯起袖子，“我无法做到这一点，因为我没有手。”

衣袖下露出一对钢爪，形状有点象手。不一会儿，他捞起袖子，把钢爪藏了进去。

邦德觉得海妮在旁边看呆了。

虚空大夫那双黑眼睛盯着海妮，目光在她鼻子上停留了一会，仍然平缓地说：“真遗憾。”然后他把目光转向邦德，“我的水族馆很值得欣赏吧？一般的男人感兴趣的是陆地上的动物和鸟类，可我却特别喜爱鱼类。我相信你们也会同我一样，喜欢这里的一切的。”

邦德说：“祝贺你的成功，这间屋子给我的印象太深了，我永远也不会忘记。”

“谢谢你的恭维。”他的声调依然很平静，但不乏几丝讽刺意味，“我想，和你们要讨论的问题很多，可惜时间太少了。请坐下谈吧。喜欢喝点什么吗？要抽香烟，这里有。”

虚空大夫慢慢滑向一把高背椅子，并坐了下来，正好坐在邦德的对面。海妮在邦德旁边坐下。

邦德突然回过头去，他感觉得身后有动静。他看见一个身材不高、但长得很健壮的混血黑人，穿着一条黑色的长裤和一件白色的夹克衫，圆脸盘上有一双黑色的眼睛。那人看了邦德一眼，然后把目光移到别处。

虚空大夫说道：“他是我的保镖，是个多面手的专家。你们不必对他的突然出现感到神秘，因为我身上有一个微型步话机，”他指一指胸前，“所以一旦需要，他可以能随叫随到。这位姑娘想喝点什么？”

邦德注意到，他没有说“你的妻子”。

听见虚空大夫的话，海妮两眼平视前方，脸上毫无表情地说：“一杯可口可乐吧。”

看到她这副样子，邦德的稍稍放心了一点，至少她还没有吓昏了头。邦德道，“我想要一杯伏特加兑的马提尼酒，再加上一片柠檬，用力搅一搅。伏特加最好用俄国或波兰的。”

虚空大夫的笑容稍微扩展了一些：“看来，你非常了解自己的需要，很好。在我这里，你所需要的一切都能得到满足。事情本该如此吗。一个人如果想得到什么，他就一定能达到目的，这就是我的经验之谈。”

“在生活方面也许是这样。”

“不对。在任何事情上都是可能的，首要问题是你要有这样的野心。如果你在一件大事情上没有达到目的，那是因为你的野心还不够。只要有能力，有毅力，世上任何事情都能办到。有人说，只要有一个支点，就可以移动地球。其实只要有意志，转动整个世界都没问题。”他撇了撇嘴唇，“当然，这些都是题外话，我们还是谈正经的事吧。我希望，我们能够开诚布公地谈一谈。”他接着问道：“你是说你要兑伏特加的马提尼酒，好的，”他吩咐道：“请按这位先生的要求，给他端一杯酒来，给这位姑娘端一杯可口可乐来。”他接着说：“现在是八点十分，九点钟我们一起去吃晚饭。”

虚空大夫挪了挪身子，目光久久停在邦德的脸上，没有开口。屋子里一阵沉默。一会儿，他说：“情报局的詹姆斯·邦德先生，现在，我们都打开天窗说亮话吧。我先将毫无保留地告诉你我的一切秘密，然后，听你讲述你的一切。”他的目光更为阴沉，“不过，我们都得实话实说。”他伸出一只钢爪，加重语气地说：“我保证会这样做，你也必须这么做。要知道，”他用钢爪指了指自己的眼睛，“我的眼睛决不会漏过一点一滴。”

两道阴森森的光芒从他枪口般的黑眼睛里射出来。

第十五章 狂人自白

邦德拿起酒杯，嘴里慢慢地啜饮着，脑子却在飞快地转动。看起来已经没有必要继续隐瞒身份了，也不能再用奥杜本组织的代理人这个身份了。现在，他必须尽量为海妮开脱，尽量使她不受牵连。

他看着虚空大夫淡淡一笑，说道：“我见过那位殖民局里的女秘书塔罗小姐，如果我没有猜错话，是你把她安插在那里当情报员的。尽管你深思熟虑，事先让她人偷走了殖民局里关于你的全部档案材料，但却没有想到这样做反而使她受到了怀疑。我就是从她身上发现了重要线索，而且做了记录。你现在既然要和我打开天窗说亮话，那么，就让我们摘掉各自的假面具。既然你已经知道了我的身份，就没有必要再玩这些把戏了。我知道，你手里拥有很大的权利，但权利再大，也不应无限度地发挥。尽管你在我面前显示出你在很多方面与众不同，比如，你有一双机械手，你身上安装着微型步话机，使你的保镖随叫随到，当然，你一定还为许多别的新鲜玩意而得意洋洋，但是有一点我很清楚，你跟我们一样，凡人一个，也要吃饭，也要睡觉。因此，我可以毫不客气地告诉你，不要指望我会对你俯首贴耳的，你这些表演并不会吸引我。”

虚空大夫摇摇头，说道：“你很坦率，邦德先生，我很佩服你的勇气。不过既然你到了这里，就得听我的安排，我这人已经习惯了强迫别人绝对服从我。你不要以为我仅仅是在威胁你。我当过工程师，喜欢做各种各样的试验，实验对象也各种各样，当然也包括人。另外，我的实验工具也种类繁多。不过，”他收回两只机械手，“我们以后再谈这吧个。现在既然你来的目的是想弄清我的秘密，那就让我们从头谈起。我非常高兴能有像你这样一个聪明的听众，因为这是一个世界上最杰出的人物的故事，而你则幸运地成为第一个听众，这个姑娘，”他停顿一下，“她也将有幸听听我的故事。”

显而易见，这个家伙很难对付。邦德有些心灰意冷。尽管自从他第一天来到牙买加，就做了最坏的打算，但他从来没有这样信心不足过，甚至昨天晚上束手被擒，他还抱着一线希望。但是，现在他发现，他过于轻估了对手的实力。这个迷宫般的地下建筑是一座不折不扣的魔窟，陷身其中就犹如掉进了潘多拉盒子里，只有面对邪恶和灾难，要想逃生几乎是不可能的。

他看着虚空大夫说：“有我一个听众就足够了，没有必要让这个姑娘听这些。我和她不过是萍水相逢，没有任何关系。我是昨天早晨在海滩上无意碰到她的。她从摩根港到这儿来，只不过是為了采集一点贝壳。你手下的人打坏了她的船，她无法回去，只好跟我在一起。放她回家去吧。她什么也不会说，她可以发誓不对任何人谈起这里的一切……。”

“不，我偏要说，我要把一切都出去，”海妮突然气呼呼地嚷道，“我不想离开，我要和你在一起。”

邦德瞟了她一眼说：“我并不需要你在我身旁。”

虚空大夫平静地看着他们，说道：“不要充英雄好汉了，一切都是徒劳的。只要来到这个岛上就别想再离开，懂吗？任何人都不行，哪怕是一个平常的渔夫。这就是我的法律。不要再和我讨价还价了，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邦德盯着他的脸，在那上面看不到一丝怒容，只有一种不容置辩的冷漠的神色。邦德耸耸肩膀，歉意地笑一笑，对海妮说：“对不起，海妮，我没有嫌弃你的意思，其实我也不愿意你离开我。好吧，让我们呆在一起，听听

这个疯子的胡言乱语吧。”

她高兴得直点头，似乎刚才邦德硬要把她赶出电影院，而这会儿才同意她留下来一样。

虚空大夫又不紧不慢地开口道：“你说得很对，邦德先生，我的确是个疯子，但你要知道，所有的伟人都是疯子，正是靠着疯狂的驱使，他们才实现了理想。大科学家、哲学家、领袖人物，谁不是疯子？正是因为他们有着疯狂的追求，才能置周围的一切而不顾。要是和常人一样，他们根本不可能得到他们所需要的一切。疯狂，我亲爱的邦德先生，是象天才一样珍贵的无价之宝。而浪费精力，象常人一样循规蹈矩则是滔天大罪。”

他往后仰了一下身子，“我决不做这种罪人。不错，我是一个疯子，一个疯狂地追求权力的疯子。”他那黑洞洞的眼睛里闪出一道寒光，“这就是我的全部生活，也只有这样才能解释为什么我要呆在这里，为什么你会留在这里，为什么会有眼前这所有的东西。”

邦德慢慢地喝完了一杯酒，又倒了一杯，说道：“我并不对你这些老掉牙的想法感到奇怪，因为你太狂妄，把自己设想为英国女王或美国总统，甚至设想成上帝。不过，他们的权力人所皆知，有充分的保障。而你却只有把自己关起来。真不明白你为什么这么干呢？何苦要把自己关在这么一个小小的地牢里，做你那荒唐可笑的权力梦呢？”

虚空大夫第一次露出恼怒的神色：“邦德先生，权力是至高无上的。而权力的首要原则就是要有一个可靠的基地。只要你能在基地里为所欲为，那至高无上的权力就属于你。这些对于我都毫无问题。我敢说世界上没有人能与我相比。世界太公开了。要想获得真正的安全，就必须与外界隔绝。你刚才提到什么女王呢，总统呀，他们手上的权力能有多大？不就是人民给多少他们就有多少吗？太可怜了。今天的世界上，除了斯大林，就只有我算得上真正对他的人民拥有生杀大权。至于这样的权力如何落入我的手中，这是一个秘密，一个除我之外至今无人知道的秘密。”

邦德耸耸肩膀，不屑一顾地说：“这不过是一种虚妄的权力罢了。任何一个手上有枪的人，都拥有另一个人的生死大权。如此看来，你周围的这些人，除了被你谋杀之外，恐怕不会有别的下场。一旦他们知道这一点，早晚会逃走的。因为逃到外部世界后，他们的生存更有保障，这种情况最终会发生。虚空大夫，你必须明白，你所追求的权力，不论是权力本身，还是这种盲目地追求过程只可能是虚妄的。”

虚空大夫对此十分平静：“一切都是虚幻的，邦德先生。什么美丽呀，丑恶呀，什么艺术、金钱、死亡，统统都是虚幻的，甚至生命本身也是一种幻觉。你用不着在这种观念的问题上和我辩论。我研究过哲学、伦理学和逻辑学，这方面的知识我不知要比你强多少倍。不过，眼下我并不想和你讨论这些。我们还是接着刚才的话题，谈我对权力的狂热和梦想。邦德先生，”他的脸上又出现了神秘的微笑，“你不要以为你半个小时的一席话就会改变我一生的信仰。我追求权力的历史一定会更使你感兴趣。我们还是继续谈谈这个吧。”

“你说吧。”邦德看了海妮一眼，见她正用手捂着嘴在打呵欠，显然，虚空大夫这番深奥的话使她直想打瞌睡。

虚空大夫说道：“我所说的不会使你们感到厌倦的。因为，事实胜于雄辩，而且远比理论生动形象，所以我想你们不会感到厌倦的。”他不等邦德

回答，又往下说：“我出生在中国。父亲是一个德国传教士，母亲是个中国人。小时候，我的家在北京。我生下来不久便被父母抛弃了。是母亲的一个姑母把我养大的。那种生活是什么滋味呢？没有爱，也没有温暖。”他停顿了一下继续说，“我长大后，就到上海去谋生。慢慢地我混进了上海的一个帮会，迷上了抢劫、谋杀、贩毒等等犯罪活动。很快，我便成了犯罪的行家里手。我接连不断地作案，最终碰上了麻烦。一次案发后，我只得逃亡外地。在帮会的协助下我准备偷渡到美国，落脚点选在纽约。临行前，帮会的头子给纽约的一个最有势力的帮会写了一封推荐信。我到了美国，黑社会就对我加以重用，把这个组织的秘密金库交给我保管。当时，金库里有一百万美元巨款。我看准机会，私吞了这笔巨款，然后逃到哈莱姆黑人区藏匿起来。金库被盗后，黑社会组织出现了极大的混乱。几个星期里，他们暗杀了几百人。纽约警方全力出动，抓了很多人。结果这个组织土崩瓦解，而我却逍遥法外。”

“我还是有失策的地方。那就是我没有立刻离开美国。几个月后，这个组织的头子终于抓到了我。他们对我严刑拷打，逼我交出巨款。我宁死不屈，气得他们砍掉了我的双手，临走还朝我的左胸连开几枪，想把我打死。不过他们绝没有想到，我的心脏长在右边。所有人类中，这种心脏异位的情况不足百万分之一，而我竟靠着这不到百万分之一的缘份活了下来。我被送往医院抢救。整个住院期间，我所做的就是一件小事，那就是怎样携款出逃，怎样把它保存起来，又怎样利用这些金钱实现我的伟大理想。”

虚空大夫突然停住话头。他的两颊泛红，身体也在颤抖。显然他越来越激动了。他闭上眼睛，想让自己平静下来。邦德心想，现在扑上去能不能杀死他？把一个酒杯打碎也许可以当作刀子。

突然，他的眼睛又睁开了：“你感到厌烦了，是吗？我看你总是心神不定的。”

“没有。”邦德嘴里答道。这次的机会已经失掉了，他希望下次还会这样的机会出现。他估计了一下他与虚空大夫之间的距离，盘算着怎样动手才有利。

虚空大夫舔舔嘴唇，接着讲他的故事：“邦德先生，正是在那时候我做了一个重要的选择，一个现在看来非常正确的选择。出院之后，我找到纽约最大的邮票投机商，把我所有的钱全部换成了世界上贵重的稀有邮票，这些邮票用一个信封就能装下。我这么做有两个原因。一是因为邮票便于携带，二是因为邮票可以保值。当时我已预感到战争即将爆发，通货膨胀率一定要大大上升，我必须保证我的财产不受影响。做了整容手术后，我已变得面目全非。我装了副假手，还订做了一双高跟鞋来增加高度，这样，没有人能认出我了。我还给自己改了个名字，叫朱利安斯·虚空，‘朱利安斯’是我父亲的名字，而‘虚空’则表示我是一个被遗弃或者不存在的人。这以后，我便到了米尔沃基，进入一家医学院学习。我全神贯注于人体的研究，我要弄清人的肉体 and 人的意志到底能有多大的承受能力。邦德先生，你也许会纳闷我为什么要进行这样的研究。其实这很简单，我决心要获得至高无上的权力，而这种权力的前提是人们必须绝对屈服。要使人们屈服，就必须掌握人的全部弱点。事实上，我设计的肉体和精神折磨能够让任何人屈服。”

邦德端起了第三杯酒。他看了一眼海妮，发现她对虚空大夫讲话根本不感兴趣。

虚空大夫接着讲：“从医学院毕业后，我离开了美国，开始在世界各地

周游。我名义上是医生，所以人们称我虚空大夫。由于英语大夫和博士用同一词表达，所以人们也把我看成是虚空博士，这个招牌办事不会引起别人怀疑。实际上我的真正目的是要寻找一个可靠的基地，一个与世隔绝的地方，以实现我的理想。所以，蟹岛成了我的最佳选择。

“在蟹岛上我苦心经营了整整十四个年头。用开采鸟粪以掩人耳目，同时秘密地建造这座地下工程。我从外面招募工人，主要是那些混血黑人。当然，只要来到这个岛上，就决不能再离开。在这十四年中，至今外界没有人知道这里的真相。我的工程目前已全部竣工，我计划的第一步已大功告成。而下一步，我将把这种权力延伸到岛外，包括整个地球。”

“当然，我遇到过的麻烦也不少。你知道，有一种红色的箴鹭长期栖息在蟹岛上，奥杜本组织的人对它们发生了兴趣，还派了两个人到岛上来观察。本来，他们住在岛的另一端，与我互不干扰，他们不可能也不允许进入我的领地。可是后来，他们突发奇想，想在岛上修建旅馆，地址就选在河口附近，说是要为全世界的鸟类学家来这里考察提供方便。这岂是我能容忍的吗？我别无选择，只能把他们杀了。当然，事情干得很隐秘，没有留下任何把柄。同时，为了避免奥杜本组织再派人来纠缠，我决定把这些箴鹭赶得远远的。这种鸟胆小，于是我订做了一辆外形象龙一样的喷火装甲车，其样子十分恐怖。至于效果如何，你已经感受过了。”

虚空大夫停了一下说：“我的故事讲完了。邦德先生，你对此有兴趣吗？”

“十分感兴趣，”邦德说道，“这恐怕是人类历史上最令人感兴趣的案例了。这么说来，斯特兰格韦的失踪也同这里有关系？”

“你真聪明。老实说，你们英国情报部门的人都很能干。斯特兰格韦对蟹岛产生怀疑，并开始着手调查。我很清楚，你们不同于牙买加警方，要是让他放手调查下去，难保我的秘密不被发现。所以，只好该他倒霉了。不过，我知道事情决不会到此为止，伦敦方面一定会派人来调查的。我早已从殖民局的档案里把你的情况知道得一清二楚。实际上，我在牙买加和别的地方设有情报站。所以，当我的雷达屏幕上一出现你的帆船，我就知道，我已掌握了你的生杀大权。”

邦德道：“但是，你说的并不完全准确，我的船并没有出现在你们的雷达屏幕上。你们所看到的不过是那个姑娘的船，而她和我并不是一伙的。”

“如此说来她是无辜受牵连了。也好，我正需要用个白种女人来进行一项试验，她自动送上门来，真是天助我也。邦德先生，一个伟人总是能所想就能所得。”

邦德看了一眼这个魔鬼般的疯子，心想，在现在的情况下，根本不可能出其不意地击倒对方，然后设法逃出去。不过倒是可以抓住对方害怕秘密泄露这个弱点，进行最后一次尝试。他说：“不过，虚空大夫，这一次你是无论如何也难逃脱法网了。你的行为已经暴露，在我来之前，我已经向伦敦报告了你的罪证。你派人给我送有毒的水果，在我床上放有毒的热带蜈蚣，还故意制造车祸，以及在殖民局安插女秘书，这些都是你的罪证。如果三天之内伦敦方面得不到我的消息，他们会马上向蟹岛发动进攻的。”

邦德停顿了一下，观察着虚空大夫的反应。他接着说：“不过，从这个姑娘着想，我愿意和你达成妥协。虚空大夫，你如果同意让我们返回牙买加，我保证在一个星期之内不对蟹岛采取行动，使你有足够的时间带上你的所有财产从这里逃走。”

邦德坐直了身子，问道：“怎么样？虚空大夫？”

第十六章 最后的晚餐

“晚饭已经好了。”一个低沉的声音从邦德身后传来。他回头一看，又有一个保镖站在他身后，与刚才那个保镖长得很象，恰似一对孪生兄弟，短小粗壮，好象两只水桶站在他的身后。他们把手平平地放在身旁，等着虚空大夫发话。

“噢，已经九点了，”虚空大夫慢慢站起来说道，“我们去吃饭吧。我们可以边吃边谈。我希望我们晚餐的气氛不至于受刚才谈话的影响。”

一道双扇门从两个保镖的身后打开。邦德和海妮跟着虚空大夫，走进一间用桃花木板嵌起来的房间。餐桌已经摆好了。桌边摆了三把椅子；桌上放着三套银制的餐具和三只玻璃杯。

虚空大夫首先落坐。他让海妮坐他的右边。邦德观察了一下四周，从虚空大夫的背后绕过去，坐在海妮的旁边，他可以利用她挡住虚空大夫的一部份视线。

开始时，虚空大夫显得有点心神不安。他没有开口说话，而是慢慢地喝着汤。邦德则毫不客气地大吃大喝起来。他一边吃，一边故意和海妮胡聊，从牙买加的风土人情，聊到各种各样的动物和花草。海妮显得有点紧张，邦德用脚踢了她一下，要她放随便一些。

邦德自己一点也不轻松，脑子里飞快地转动着。尽管刚才他对虚空大夫提出了一项妥协方案，但他实在不敢肯定虚空大夫是否会接受。虚空大夫的神态表明，他好象正在考虑这一建议，可十有八九是不会同意的。也就是说他和海妮都将死去。如果他被杀死了，伦敦方面会不会立即采取行动呢？应该会的。但即使那样，虚空大夫也决不会束手就擒。他这种人凶残成性而又诡计多端。看来一切都难以预料，必须往最坏的方面考虑。这会儿最要紧的是趁虚空大夫注意力不集中时，设法搞到一件东西当作武器。

邦德从桌子上拿起一把餐刀，开始切烤肉。他一边切，一边继续同海妮海阔天空地乱扯，同时夸张地打着各种手势，他右手似乎是不小心把酒杯碰翻在地，摔得粉碎。这时，他趁机把刀子藏进了袖子，然后立即站起来，左手向上一抬，做了一个抱歉的姿势，就这样，餐刀滑到腋下。这几个动作一气呵成，居然连旁边的海妮也没查觉。

晚饭后，两个保镖又送来了咖啡，然后分别站在邦德和海妮的身后，两双眼睛紧紧地盯着他们俩。

虚空大夫端起咖啡杯子，喝了一口，又把杯子放回桌上。他抬起头来看了看邦德，脸上又出现了那种神秘的神色，目光阴森森的：“吃得还满意吗，邦德先生？”

邦德从桌上的一个银制的烟盒中取出一枝香烟点燃。他手上玩弄着打火机，没有立即放下。他预感到死神快要来临了，得设法马上把这个打火机弄到手，因为必要时，还可以用它来防身。于是，他轻松地说：“是的，吃得很满意。”

邦德悠闲地吸着香烟，见虚空大夫在同海妮说话，他立即把手移到桌子下面，把打火机藏进衣袖中。他笑了笑说：“现在我们该干什么，虚空大夫？”

“我们接着谈刚才的话题，邦德先生，”他的嘴角微微向上摆，“我从各个方面考虑了你的建议，但很遗憾，我不能接受你的方案。”

邦德耸了耸肩：“你过于仓促下结论了吧。”

“不，邦德先生。你不过在同我玩一个缓兵之计的花招罢了。我很了解你们这一行。你的上司并没有得到我的直接证据，否则还派你来干什么？既然他们没有收到你的报告，怎么会贸然采取行动？退一万步讲，就算他们真的要来，他们能出动什么力量？军队和警察根本对付不了我。他们来干什么？找一个男人和一个姑娘？我不知道。谁能证明他们到这里来了？怀疑我？他们有证据吗？他们凭什么搜查？还是请他们回家吧，随便干扰别人的私生活是违法的。想不道，大英帝国的法律还可以保护我，对不对，邦德先生？我们还可以朝更坏的方面设想一下，就算他们判定我有罪，我又会失去什么呢？我最多再死一次罢了。我已经死过一次了，再死一次也不足惜。而你呢？你马上就会被我吊死。”他轻轻地摇晃着脑袋，“你还有什么话要说？还有什么事情不明白吗？今天晚上你们还有许多事情要做，没有多少时间可以浪费了。我想去睡觉了。明天还有一条船要来装运货物，我还得在码头上忙上一整天。”

邦德看了看海妮。她的脸上毫无血色，用求救的眼光看着他，盼望他能想出一个脱身之计。邦德垂下眼睛，目光停留在自己的手上。他实在不知还有何种方法。仅仅为了拖延一点时间，他问道：“再往后呢？虚空大夫，刚才你说你已经实现了第一个计划，可你还没有描绘你的下一步计划。”

邦德仍然看着自己的手，耳边上又响起了虚空大夫那低沉的说话声。

“邦德先生，你一定会惊叹我的下一步计划。你的职业习惯决定了你遇事喜欢询根问底，即使死到临头，也无法改变。我很欣赏你这种精神。现在你的生命只剩下几小时了，我很乐意让你听到我的一切。那就是我要把这个岛变成全世界的情报中心。”

“可能吗？”邦德仍盯着自己的手。

“你肯定听说过土耳其岛吧，在向风群岛附近，离这儿大约有三百海里，美国人在那里建立了一个重要的导弹基地。”

“嗯，好象有一个。”

“你听到过他们的导弹迷航的事吗？有一次，他们的一枚多极式“响尾蛇”导弹没有按照预定目标落在南大西洋，而是掉到了巴西的森林里。”

“听说过。”

“你可能还记得，外界传媒说，这是一次导航系统故障引起的意外事故，对吗？”

“好象是这样的。”

“类似的事件不止一次。象“斗牛士”导弹，“海燕”导弹，“流浪汉”导弹以及各种类型原导弹，都偏离过它们的目标。邦德先生，”虚空大夫的自得之情溢于言表，“告诉你吧，这一切都是蟹岛的功劳。”

“真的？”

“你相不相信无所谓，反正这是事实。不久前，那次我们对一枚“斗牛士”导弹进行了干扰，有人对这颗导弹的全部运行过程进行了电子追踪。结果，他们非常赞赏我们的干扰技术。想知道他们是谁吗？俄国人。在这种事情上，俄国人总是充当我们的伙伴，而且非常合作。他们曾帮我训练了六名专家。我们已经多次成功地使美国试航导弹偏离运行轨道，美国五角大楼对此极为不安。最近，他们的设计已有所改变。我们目前尚未研究出对他们新的导航系统超额行干扰的方法，因此，我还得同俄国人继续合作。但是，有一点可以肯定，那就是总有一天，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的导弹都将处于我的

控制之下。邦德先生，难道你不觉得这件工作意义深远，名利双收吗？只要将这门技术垄断，就会有很多国家舍得出大价钱。俄国人肯定愿意出钱买，其他国家也也许出得更多。所以，从现在开始我就要把我的影响和威力向世界各地扩散。”

邦德抬起头，若有所思地看着虚空大夫。他完全明白了，这下半场赌博更为疯狂，虚空大夫既然让他们听见了这个不可告人的秘密，就绝不会让他们活着出去。这也是他显示的权力的一个组成部分。

邦德同他周旋道：“要完成这个计划，你就必须杀掉更多的人，否则你连手头已有的一切都保不住。虚空大夫，你有很多钱，我远远没有料到你在这一笔财产。因此，我敢断言，一定有很多人在暗中觊觎着这里的一切。说不定哪一天就会把你杀死，而上面的那些人，”他指指天花板，“那几个在莫斯科受过训的人，就是杀死你的凶手。你想想，莫斯科不可能不对他们下达秘密指令，而你不见得知道这些指令，对不对？”

虚空大夫道：“你太小看我了，邦德先生。你比我想象的还要固执和愚蠢。你说的这些可能性，我早有准备。我把他们中的一个人买通做我的心腹，并断绝他同其他所有人的来往。他们都以为他已经死了，殊不知他就住在这座山下面。同莫斯科联络的全部密码他都知道。他每天都受命按时监听，这样，莫斯科发给他们的任何指令，都逃不过我的耳朵。邦德先生，这些问题我早已经深思熟虑过，我随时都会很小心的。”

“我并没有小看你，虚空大夫，你的确是一个很精细的人，可你毕竟对外部世界接触不多，了解不深。我长期从事情报工作，这方面可要比你清楚得多。你不得不承认你对俄国人的了解远远赶不上我。他们可能是你“最好的朋友”，但只是在某个时候。而俄国人从来就没有真正的伙伴。一旦你对他们没有价值了，便会得到他们送来的一粒子弹。何况英国情报局已经掌握了你的档案材料，你真的愿意扩大事态吗？换了我，决不这么干。虚空大夫，我们情报局人才济济，一旦我和这个姑娘遭到不幸，那么你将会发现，你这个小小的蟹岛是那么不堪一击顷刻间就完蛋。”

“我承认你说的这些有一定的道理，但这些危险根本不在我的话下。我已作好充分的准备，必要的时候我可以全部转移到海底去。邦德先生，任何的赌博总是要冒风险的。你刚才长篇大论说的一大堆危险，起码在目前没有什么意义。但是，一旦我的计划大功告成，美国人不得不关闭他们在土耳其岛上的导弹试验基地，那将意味着什么？俄国人会付给我多少钱呢？一千万，两千万即使金钱也难以估量这个巨大的胜利。所以，我并不接受你的这些威胁。”

邦德沉默下来，也没什么好说的了。这时，他脑子里突然浮现出伦敦皇家公园的那间小屋，耳边想起了临行前局长给他交待任务时的那种轻描淡写的口气，“你不过是调查和一群海岛有关的事情……你将度过一个愉快的假期……。”见鬼去吧，局长，这就是你给我安排的假期！现在我已经濒临绝境，一切都无法挽回了。想到这里，邦德端起酒杯一饮而尽，然后厉声地吼道：“够了，虚空大夫。表演下一个节目吧。你准备怎样处死我们？用刀子，枪，绳子，还是毒药？干脆点吧，你这副模样让我恶心。”

虚空大夫的脸紧绷着，眼睛里透出一道阴森森的光芒。他一声令下，两个保镖立即走上前来把邦德和海妮的手扭到身后。

邦德冲海妮微微一笑：“对不起，海妮，从现在起，我们可能真的要分

开了。”

海妮脸上早已如死人般苍白，眼睛里发出绝望的目光，她嘴唇哆嗦着，说：“会很痛苦吗？”

“住嘴。”虚空大夫大声喊道，“纯粹的傻话，当然很痛苦。我说过，我专门试验人所遭受的痛苦，我要弄清人对痛苦的承受力到底有多大。这种试验我已经做过许多次了，还没得出最后结果。这次你们也不例外。不过，你们给我造成的麻烦最大，因此，你们得承受最大、最多的痛苦。你们临死前的惨状将被如实记录下来，为我的研究提供参考，也许有一天会作为一种宝贵的资料公诸于世。一年前，我曾用一个和你年龄相仿的女子做过试验，不过那是个黑人。她只活了三个小时就被吓死了。我一直就想在一个白人女子身上试验，没想到你自动送上门来了。我说过，只要我想得到的，就一定能得到。”虚空大夫往后靠了一靠身子，面目狰狞地看着海妮，吓得她直往后退。

邦德愤怒地咬紧了牙关，盯着这个恶魔。

“你是牙买加人，当然会明白我要说的这一切。这个岛之所以叫蟹岛，是因为这里盛产一种海蟹，在牙买加称为‘黑蟹’。这种蟹很重、很大，每只有一磅重，象盘子那么长。现在正是黑蟹旺季，它们往往上千只在一起活动。”他顿了一下，然后慢慢地说道：“最可观的是，这些黑蟹一旦发现了食物，比如一个身体裸露的女人，便会立即围上去，一开始只是围在四周，等到聚集到上万只的时候，它们就会慢慢地爬上去，用它们锋利的大夹子，在人身上一点点地撕肉……。”

海妮发出一声呻吟，然后昏了过去，头无力的搭在胸前。邦德奋力挣扎着，想从椅子上跳起来。但保镖在后面用力拧他的双手，使他无法站起身来。他紧咬牙关，愤怒地吼道：“你这个畜牲，你会不得好死，肯定有人要把你送下地狱！”

虚空大夫轻蔑地一笑：“邦德先生，我从来不相信有什么地狱。你还是老实一点，不用那么狂怒。也许那些黑蟹会先咬她的心脏或咽喉，因为脉搏跳动更容易引起黑蟹的注意，那样她遭受痛苦的时间就会短一些。”他对保镖说了几句话，保镖们把海妮拖出门外。

房间里一片沉默。邦德心想，不知虚空大夫会怎样对付他。

虚空大夫的嘴又张开了：“邦德先生，你说权力不过是一种虚幻的东西，现在你看到它到底虚不虚幻了吧？我想让这个姑娘怎么去死，她就得这样去死，这个权力并不是虚幻的。至于你呢，你将用什么方式去迎接死神呢？当然，我决定你死的方式也是用来检验人体的耐受能力，只不过是你的项目更多、更复杂一些。你的体魄，你的勇敢和毅力，都是很好的试验对象。为了使试验效果更好一些，我可以让你休息一段时间，恢复一下体力。”

他停顿了一下，观察着邦德脸上的表情，又说：“邦德先生，我设计了一种障碍跑，那是一种一步一步接近死亡的赛跑，我希望你能顺利到达最后一站去迎接死亡。不过，你还是暂时不知道内容好，毫无准备地面临危险和恐怖，才能显示出一个人真正的胆量。我要取得可靠的资料。”

邦德一言不发，他不再去考虑虚空大夫的话，既然不是马上去死，他就得做最后的努力。此刻，他的头脑很清醒。他知道唯一能利用的武器就是身上这把餐刀和这个打火机，他必须尽力把它保存好。

虚空大夫站起身，慢腾腾地走到门口，又回过头来，说道：“老老实实

给我跑吧，邦德先生，我随时都能看见你。”说完，他走出门去。房门在他身后慢慢地关上了。

第十七章 死亡赛跑

一个保镖把反铐着手的邦德押进了电梯。他心里一直想着餐厅里的事。餐厅里已经没有人了。不用多久，就会有人去收拾餐具，但愿他们不要发现丢了刀子和打火机。电梯开动了，是往上升。他在心中默默地估计着距离。当电梯停下的时候，他觉得差不多又回到了他下去以前的那个高度。电梯门开了，外面是一条石块砌成的小巷。小巷两侧的石壁很粗糙，大约有二十英尺高。

“你等我一会儿，”押送邦德的那个保镖对开电梯的人说，“我把这家伙送过去，马上就回来。”

邦德顺着小巷向前走。一股机油味迎面扑来。巷道两侧的石壁上开着一道道小门，门上有编号。从一扇门里传出机器的嗡嗡声，他估计这是山下的发电机房。当走到最后一道小门跟前时，那个保镖喝令邦德停下。保镖开了门，然后一把将邦德推了进去。这是一间石屋，大约有十五英尺见方，里面只有一把木制的椅子。邦德自己的衣服就放在椅子上。

保镖把邦德的手拷解开，说：“行了，就是这儿。伙计，你要么就在这里发烂喂蛆，要么想办法出去，开始你的赛程。祝你走运。”说着，他拉住门把手，准备走出去。

邦德还想再做一次试尝。他看了一眼电梯方向，看看开电梯的人是不是在看这边。然后他低声说：“给你一万美元帮我逃跑干不干？事成之后你愿意去世界上任何一个地方都可以。”他盯着对方的脸，看他是否动心。

“谢谢了，先生，我活着呆在这儿最好。”保镖开始关门了。邦德急切地说：“我可以带着你一起逃走。”

“少废话！”他大喝一声，把门重重地关上。

邦德无奈地耸了一下肩膀。他走到门边仔细观察门的结构。这上一扇铁门，里面没有拉手。他用肩膀试了试，纹丝不动。从门上一块碗口大的玻璃窗透进一丝微弱的灯光。他回到椅子上坐下，四下打量着这座石牢。四周都是坚固的石壁，靠近屋顶处有一个通风口，比他肩膀宽不了多少，上面装着铁栏杆。很显然，这是唯一的出口了，因为除此之外再也没有任何不是石头的地方。在这里等下去只能是等死。他估计现在大约十点半了，海妮可能已经被带出去扔在沙滩上。一想到无数只蟹往她身上爬去，他把牙咬得格格直响。他必须立即行动，不管这个通风口通向多么可怕的地方，他都得从那儿爬出去。

他换上了自己的那些衣服，掏出了刀子和打火机。他把打火机装进衣袋里，用手试了试刀刃，很锋利。他用牙咬住刀子，抬头打量通风口上安装的钢筋，发现它们每根都有手指头那么粗，必须把它们弄掉才能钻进去。他伸手抓住一根钢筋。只觉得浑身一震，他被一股强大的电流击倒在地。

好长时间后，他才能爬起来。右手已经烧焦了一层皮，他割一块布包在手上。这次他不敢再贸然去抓，先用左手轻轻碰了一下，没有电。也许他们已经关掉了电源。邦德明白，第一关他已经闯过。他又用手摇了摇钢筋，很牢固，于是他举起椅子，用力地朝钢筋砸去。

钢筋被打掉在地。他捡起一根，插在身后。必要时，这也可以当做武器。他踩在椅子上，往上一跃，钻进了通风道。他举起打火机照了一下，通风道是铁铸的管子，直径不到一米，里面什么也没有，黑洞洞的望不到头。他来

不及细想，把打火机放好，沿着黑洞洞的管子往前爬。

通风道中有很强的冷风，吹得邦德直打寒噤。他心里明白，这是一条死亡通道，前面会有无数危险，也许没有人能沿着这条路爬到尽头，但他别无选择，只有爬下去。虚空大夫既然设计了各种酷刑来折磨他，那就不会让他立即死去。只要还活着，他就必须作垂死挣扎。

前面有微弱的亮光在闪烁。他小心翼翼地向前移动，亮光渐渐增大，他终于看清了，前面就是顶头了。他加快速度爬到光亮处，却发现光是从上面射下来的。他仰起头一看，通风道在这里转了个弯，笔直地通向上方。这时，邦德得以慢慢地直起身来。直立的管子最少有五十英尺高，管壁光滑，无法攀援，只能靠撑住周围的内壁向上攀去。

邦德把鞋子脱下，四肢撑开，用手掌和脚掌，肘和膝盖顶住管子的内壁，一寸一寸地往上移动。开始，他每移动一次，身体能上升六英寸。渐渐地随着体力渐渐消耗，手脚都开始出汗，移动越来越困难了。可他一点也不敢放松，不断地告诫自己：顶住，不能松劲，掉下去就再也上不来了。他不知道还有多远，也不敢抬头，担心那样会动摇他的信心。越来越力不从心了。他不得不一次又一次地停下来，喘口气又往上爬。速度更慢了，比一只蜗牛还慢。可他仍在不断给自己打气：快了，快要到顶了。最后他干脆闭上眼睛，机械地一点一点往上挪。

他忽然觉得头顶碰到什么东西。他精疲力尽地睁开眼睛：竖立的管子到头了！通风道在这里又转了个弯。转弯的地方有一个小小的玻璃圆孔，从那儿透进来一丝光线。有什么东西在玻璃后面晃动，他定神一瞧，是一双眼睛。他反应过来，有人在监视他的行动。眼睛一晃就不见了。他想，这时虚空大夫肯定又听到了一则报告。

邦德稍稍休息了一下，又继续往前爬。通风道变成了斜坡，爬起来不象刚才那么费劲了。但是很快他便发现，管子里的温度越来越高，管壁已经烫得无法忍受。越往前爬，温度越高，邦德觉得自己快要被烤成肉饼了。他大口喘着粗气，脸上的汗水流进眼睛里，火辣辣地痛。为了不被烫伤，他从衣服上扯下一块布，把手和脚用布包了起来。

必须加快速度，否则就会被烤成肉干。邦德在心里给自己鼓劲。可是管壁已经烫得无法挨身，洞里不断发出皮肉在管壁上的“吱吱”烫裂声。邦德疼得连声呻吟。可他不敢停下来，一秒钟也不敢，只有拼命地爬呀、爬呀，即使被烫得遍体鳞伤，只有一个劲地朝前爬才能有活下来的希望。

火刑终于过去。当他从这段灼热的管道中爬出来、躺在一块冰凉的石板上时，他根本无法判断周围的情况，他一下子昏迷过去。

不知过了多长时间，他被一阵剧烈的疼痛弄醒了。他榻翻身查看一下自己的伤势。但只要轻轻一动，身上每一个地方就发出钻心的疼痛。不用看，他知道自己身上早已经遍体鳞伤了。

邦德几乎已经失去了勇气，身上的力气也已经用光了。但是，心脏有力的跳动又使他意识到自己没有死，得冲出去，得去救海妮。想到她，他的精神猛地一振，又挣扎着站起身来。

他向四周看了看，发现自己正置身于一间很小的石屋，比他出发的那个地方更小。屋顶上方有一个很小的透光孔，前面接着另一条通风道，通风道的口上装着细细的铁丝网，那是唯一的出路。

突然，他看见几个暗红色的小点在铁丝网背后闪烁，好象正在蠕动。他

以为自己眼睛花了，定了定神，再定睛一瞧，没错，是一群在蠕动的小红点。

那是什么东西？蝎子？蜈蚣？还是蛇？他的心马上紧张起来。

邦德把打火机点燃一照。啊！原来是一群毒蜘蛛，每只都有三、四英寸长，一共有二十多只。这又是一道险关。他必须从这些蜘蛛身上爬过去才能进入前面的通风道，而二十只毒蜘蛛足以使他就在这儿迎接死神。一想到被蜘蛛嘶咬的惨状，邦德浑身直打冷颤。

他马上发现，这些蜘蛛很怕火光，只要打火机往前一伸。它们纷纷逃避。他心中暗自庆幸偷了这样一个打火机。

他不再犹豫，迅速用刀割开铁丝网，一手举着打火机，一手抽出身后的钢筋，蜘蛛一见火光，纷纷向后退去，正好被后面的一道铁丝网挡住，挤成一团。邦德趁机抽出钢筋一阵猛打，很快就把蜘蛛打死了。然后他用刀割开另一道铁丝网。

邦德出了口大气，总算又越过了一道障碍。他把钢筋和刀子收好，立即顺着通风道往前爬，他竭尽全力要爬快一些，因为很难保证不会几只没死的蜘蛛再追上来。

不知又往前爬了多远，邦德觉得累到了极点。他躺在那儿睡了一会儿，接着又爬。累了，再睡一会儿，醒来又爬。此刻他已经浑身麻木，只有头脑尚还清醒。渐渐地。他觉得前进的速度有所加快，管道好象在往下倾斜。

速度越来越快，能看到前面的一丝亮光了。邦德突然觉得不妙，管道变得更陡了。他的身体不由自主地急剧下滑，想稳住也已经来不及了，因为管道的直径早已变得很大，他的手脚根本无处着力。最后，他的身体完全失去了控制，象一颗炮弹一样，顺着管壁向下直冲。没等他反应过来，他只觉身子在什么上弹了一下，被抛到了空中。

第十八章 杀人潭

邦德象一颗炸弹一样，砰的一声掉进海水里。

在落水的一刹那间，他没有忘记用嘴咬紧刀柄，屏住呼吸，双手前伸，保护住头部。下落时巨大的惯性把他一直拉到水下二十英尺深的地方。他摆动着双脚，使自己冒出了水面。

他抬起头，四肢慢慢地划动，以保持着身体的平衡。划动中，一股海水呛进嘴里，又苦又涩。冰凉的海水刺激着他的伤口，反而使他的头脑立即清醒过来。他睁大眼睛，观察着水面，极力想弄清他现在正身处何方。

他突然意识到这一定是一个可怕的杀人场，水里肯定潜伏着巨大的危险，得赶快设法离开这儿。突然，一件硬物触到他身上，原来是一道铁丝网。他把身体倚在上面，回过头来，现在他看清了，这是一个小小的海湾，夹在两道陡峭的石壁中间，铁丝网从水底冒出来，把海水隔开。

东边的天空已露出鱼肚白，马上就要天亮了。这时他才意识到，自己已经在通风道里搏斗了整整一夜。他靠住铁丝网，心里考虑着对策。这道铁丝网起什么作用？防止他逃跑吗？不象，它肯定是早就修好了的。那么是防止外面有什么东西进来？也不象。一条小鱼撞在他的腿上，他突然反应过来，一定有什么可怕的东西关在这个小海湾里。他得立即找个地方上岸，否则就要喂鱼了。然而已经太晚了，就在这一瞬间，只听得“哗啦”一声，水面上冒出一个黑呼呼的东西。他顺着声音望去，只见一个巨大的黑影正在朝他游来，四周的海水被它搅得上下翻腾。邦德心中一紧，最后的时刻到了。看来这里就是虚空大夫设计的障碍跑的终点站了。此刻，经过一夜的搏斗，邦德几乎已经精疲力尽，根本无力顺着铁丝网朝上爬。可是，求生的本能又促使他抓住铁丝网，用力地向爬去，哪怕能多出水面一点也行。

黑影已游到他的跟前，他不敢再动了，只好在心里祈祷这个家伙千万不要注意到他。

又是一声水响，从水里冒出两只足球般大小的眼睛，紧接着又露出一个周围布满触须的大嘴：是一条巨大的枪乌贼！这真使邦德有点慌神了。这家伙足有一吨重，伸出两条长长的触手，象两条巨蟒在空中来回晃动，十几条短须也象一群水蛇似地在水面上扭动。他第一次看见如此巨大的枪乌贼，简直怀疑它就是传说中的海怪，那种足以让鲸和鲨鱼都后退的可怕怪物。

幸好刀子还在，他紧紧握住刀柄，同时感觉到那根钢筋还在背后，上帝保佑，但愿这两件武器能救他一命。他慢慢地缩起一条腿，稳稳地踩在铁丝网上，然后静静地注视着这个怪物，屏声静气，暗暗祝愿这家伙不要对他感兴趣。

然而，还是伸过来一条巨大的触手，碰到了他的脚，点了点，又移到他的小腿上，在他的伤口上一吸。一阵巨痛直透心底，可他一动也不敢动。

触手继续往上走，移过大腿，臀部，腰，每移动一下，都在他身上一吸，他觉得所有的伤口都被撕开了。触手还在往上移。邦德默默地忍受着，紧紧握住刀柄。移到胸部了。这正是邦德等待的时刻。他猛地把刀一挥，朝触手砍去，他想一刀把它砍断。刀子砍进肉里，却并没有把触手砍断。他觉得手上一紧，紧接着海水猛烈地翻腾起来。触手猛地往回一缩，差点连他的刀子一起带走。不容他有喘息的时间，另一条触手已经牢牢抓住他的胸脯，猛地一吸，几乎要把他的胸膛撕开。邦德惨叫一声，拼尽全力，又是一刀，这次

终于把触手砍断了。

随着触手的松开，他的胸膛上立即渗出一团红色的鲜血。

这两刀显然大大地激怒了枪乌贼，它呼地一下从水中冒出它的巨头，在四周激起一片巨大的浪花。这次，它那十几根短触须一下子全都抓在邦德的腿上，把他用力地往下拖。

邦德的身子一点一点地往下沉，但他用左手拼命抓住铁丝网不放。他觉得自己马上就要被撕成两半。刀子已经派不上用场，他用嘴咬住刀柄，右手从身后抽出那根钢筋。这一下只能凭运气了，他想。枪乌贼还在把他往下拖。他看准它的一只眼睛，慢慢地举起了钢筋。突然，他一松手，借着枪乌贼强大的拉力向下扑去。谢天谢地，钢筋直插进它的眼睛。

一个巨大的浪头把他打了回来。他重新在铁丝网上稳住身子，可是眼睛却火辣辣的，眼前一片漆黑。什么也看不见。怎么回事？莫非眼睛瞎了？

邦德用手揉揉眼睛，眼前一片模糊。又过了一会儿，他才看清楚，无论是他的身子，还是周围的海水，都是一片乌黑，他好一阵子才明白过来：一定是枪乌贼痛极了，把墨囊中的墨汁都喷了出来，然后逃之夭夭。

天已经大亮。水面恢复了平静。枪乌贼已不知去向，水面上只有那片墨汁还在慢慢地扩散开来。邦德再次观察环顾四周，右侧山崖陡峭，无法攀登；左侧有一道人工修建的堤坝，应该有路通向外面。快，趁着虚空大夫还没有发觉他仍然活着，赶快离开这个杀人潭。他振作起来，沿着铁丝网一点一点地向左侧移动。到了岸边，他把身上的墨汁洗掉，顺着石壁往上攀援。十分分钟后，他已爬上石壁顶端。上面果然有一条小路通向山后。他打量一下自己，衣衫褴褛，遍体鳞伤。再看看天空，东方已经泛出红光、头顶上一片湛蓝。他估计有六点钟了。

他为自己还活着而深感庆幸。现在，他要摸下山去，给虚空大夫一个措手不及的打击。

他在山路上小心翼翼地匍匐前进，尽量不发出一点声响。爬到前面转弯处时，他听见有机器的轰鸣声传过来。他躲在一块巨石的后面，听见有人问道，“可以走了吗？”

“走吧。”一阵脚步声远去了。

真是天赐良机！他慢慢伸出头去，没有看见任何人。他马上移到前面一块巨石背后，从那里望出去，外面的情况尽收眼底。

第十九章 虎口脱险

邦德躲在巨石后面细细地观察。一辆大吊车停在十码以外。吊车司机是个混血黑人。邦德认出他就是那个开装甲车的小头目。吊车前面是一道“T”字形的海堤，向海里伸进大约二十码。岸边停靠着一艘旧油轮，排水量在一万吨左右。油轮的甲板上空无一人。吊车正在往油轮的舱口里装鸟粪。长长的吊臂伸到一块山崖背后，一只巨大的自卸斗便被吊了起来，慢慢地移到油轮舱口的上方，舱口的阀门一开，鸟粪便倾泻而出。邦德估计一斗鸟粪最少有几十吨重。有一个人站在附近，正是虚空大夫！他正在专心致志地看着鸟粪被装进船舱。

再没有其他的人，邦德看清了。他把头缩回来，开始考虑该怎样行动。首先，他必须把这个吊车司机干掉，然后利用这个大吊车来对付虚空大夫。他考虑得很仔细，连每一个具体动作都想好了。最后，他确信有必胜的把握，脸上露出了舒心的笑容。他尽力使自己平静焉，轻轻地活动了一下四肢。然后，他理了理散乱的头发，抽出刀子，慢慢地探起身子。

情况没有任何变化，吊车司机仍在专心地操纵机械，虚空大夫面朝前，背对着这边。他看好路线，迅速地跑到吊车背后。他的脚步声淹没在吊车巨大的轰鸣声中。邦德仰起头，静静地等待着。他选的地方是一个死角，上面的人看不见他。当吊臂又从山崖后面吊起一斗鸟粪的时候，他马上从另一面爬上车去。吊车司机一点也没有察觉到有人上来。邦德看准机会，一刀捅进他的心脏，那家伙连哼一声都没有，就倒了下去。邦德拖开尸体，坐上操纵台，迅速握住了操纵杆。虽然他在几秒钟内就完成了这一切，但是，吊臂还是剧烈地一震。虚空大夫猛地回过头来，嘴一下子凝固成圆形。他迅速抓起旁边的电话。快！绝不能让这个魔鬼逃脱！邦德猛地推下推操纵杆，吊臂在空中划了一道弧线，直往虚空大夫的头顶上方转过去。

快一点！再快点！

到了，快到了，……停下，倒！满装鸟粪的吊斗快要接近虚空大夫的时候，他才明白过来。他转身想跑，但已经太晚了。

鸟粪如巨大的瀑布倾泻而下，把虚空大夫打得团团乱转。他拼命地挥动着双臂，好象要把鸟粪赶开，然而完全无济于事。虚空大夫又转了一圈，然后翻倒在地。他倒下时发出一声凄厉的尖叫，但却淹没在吊车的轰鸣声之中。

鸟粪还在倾泻。开始，还能看见虚空大夫的身体在下面蠕动，很快就看不见了。鸟粪越堆越高，最后堆成了一个小丘。

邦德舒心地出了一口大气。这个妄想统治世界的魔鬼，现在只能在这座鸟粪堆成的坟墓里做他的权力梦了，这也是罪有应得。

他把那个吊车司机的尸体拖过来，从他身上搜出一支手枪。仔细一看，正是他从伦敦带来的那支大口径手枪。枪里还有六粒子弹。他插好枪，这下放心了。

必须马上离开这里。虚空大夫临死前抓起电话，一定是向他的部下报警。

邦德迅速跑下吊车，沿着前面山崖的一道铁梯爬了上去，看见一道小小的铁门。他一拧门把手，没上锁。他推开门，迎面扑来一股刺鼻的鸟粪臭。

他蹑手蹑脚地走进去，发现这是一条很长的隧道。一条巨大的传送带正在飞快地转动着，粪源源不断地输送鸟粪。

隧道里没有人，只有震耳欲聋的传送带的轰鸣声和刺鼻的鸟粪臭。灯光

很暗，扬起的鸟粪直往眼睛上打，加上臭气熏天，邦德只好猫着腰，低着头，迅速地朝前跑。他必须在虚空大夫手下的人赶来之前通过这里。

突然，邦德和一个人撞了个满怀。没等他反应过来，对方已经扼住了他的脖子。已经来不及拔枪了，他本能地往后一倒，想把对方拖倒后趁机将其压住。

在两个人同时倒下的时候，他听到一声尖叫。他刚要翻身制住对方的要害，却不由得怔住了。但对方仍在攻击他，在他身上狠狠地咬了一口。

“别咬！海妮，是我！”邦德疼得大叫。

“詹姆斯！”海妮身子一软，滑了下去。她抱住邦德的腿，悲喜交加，嘴里一个劲地喊着：“詹姆斯，詹姆斯！”

邦德俯下身去，把她搂在怀里：“海妮，你没事吧？”

“没事，詹姆斯，没事。”她抚摸着他的头，“詹姆斯，我亲爱的！”然后靠在他怀里，轻轻地抽泣起来。

“别难过，海妮，一切都过去了。”邦德也用手抚摸着她的头发。“虚空大夫死了。现在我们得赶快逃出去。起来吧。”他扶起海妮，“你知道从哪儿能出去吗？你是从哪儿进来的？我们必须尽快离开这里。”

海妮喘着粗气说：“前面有条岔道，一直通到装甲车停车的那间屋子。”传送带突然停了。海妮慌张地问：“是不是他们来抓我们了？”

邦德顾不上回答，一把拉起她：“快跟我走！”他们跑到隧道的岔口，正想拐进去，突然听见说话声。他们赶紧躲了起来。

邦德把海妮拉在身边，掏出枪，低声说：“对不起，海妮，我可能又得杀人了。”

“把他们通通杀死！”海妮低声道。她躲到邦德身后，用手捂住耳朵。

邦德检查了一下枪。眼前的情形很危险，要么杀死对方，要么被对方杀死。看来不止一个敌人走过来，他必须掌握好时机，趁他们不注意时把他们干掉，他握紧枪，眼睛盯着前方。

脚步声越来越近，他们的说话声都能听清楚了。“你还欠我十元钱呢，萨姆。”

“别急，今天晚上我就能翻本。”

“哈、哈...哈.....”

出来了。一个，两个，三个。邦德看清楚了，一共三个家伙，各自手里都提着枪。

邦德大喝一声：“你们别做梦了。”话落枪响，先撂倒了一个家伙。不等另外两个反应过来，邦德又击毙了一个。第三个家伙立即还击，子弹擦着邦德的身子飞过去，邦德又是一枪，三个家伙没命了。

“咱们快走，”他拉着海妮，钻进岔道口，飞快地跑起来，隧道里回响着他们的脚步声。这里的空气好多了，没有鸟粪的臭味。邦德一边跑，一边考虑着下一步的计划。他不敢肯定是否有人听见刚才那几声枪响，也难预料前面还会遇到什么情况。现在他唯一能做到的就是遇到敌人就立即开枪，一定要设法把那辆装甲车弄到手。光线很暗，海妮不小心摔倒了。邦德急忙把她扶起来：“摔伤了吗？海妮。”

“没，我没事，我只是太累了。我的两只脚都划破了。这儿有道门，那辆装甲车就停在里面。我们现在进去吗？”

“是的，海妮，只有靠那辆装甲车能帮我们逃走了。你要挺住，我们一

定能找到机会。”邦德搂住她的腰，扶着她慢慢走。他来不及察看她脚上的伤情，但他估计肯定伤得不轻。她每走一步，身子一歪，脸上露出痛苦的表情。

他们终于挪到一扇小门跟前。邦德一手握枪，一手轻轻地推开一条门缝。里面没有人。那辆伪装成龙的装甲车就停在里面，车门大开着。他心中暗自祈祷，上帝保佑，但愿油箱有油，发动机也没有毛病。

突然，传来了一阵急促的脚步声，同时夹杂着几个人的说话声。听起来正在朝他们这边走来。邦德拉起海妮迅速朝前跑去，他们别无选择，只有赶紧藏进那辆装甲车。他一把将海妮推进去，然后他自己也钻进去，把车门轻轻关上。外面的说话声已经能听得很清楚了。

“你为什么说那是一定枪声？”

“不可能是别的声音。”

“还是小心点为妙。”

“走吧，我们过去看看吧。”

杂乱的脚步声渐渐远去了，邦德按住海妮的手，在嘴唇上竖起一根手指，示意她不要吱声。然后他轻轻推开门，侧耳一听，没有动静。他伸出头去四下观望了一阵，没有看见人，只看见一排枪挂在左边墙上。他飞快地取下一支卡宾枪和一支手枪，检查了一下，子弹装得满满的。他把枪递给海妮，然后跑到通往隧道的那道门前，把插销插紧。他又跑回装甲车，看了一眼油表，油是满的。上帝保佑，成败就在此一举了。他把装甲车发动起来，一声轰鸣，象是打起了炸雷。接着车身一抖，开动了。

“有没有人追我们？”邦德大声问道。

“没有。噢，等等，跑出来一个人，又出来一个。朝我们开枪了。又跑出来一些人，有个家伙拿着步枪，他趴下了，正朝我们瞄准。”

“关上了望窗，趴下！”邦德加大油门，装甲车一声怒吼，冲了出去。

“再看一下，海妮，小心，只把望窗开一道小缝。”

“他们不打枪了，只站在那儿看我们。噫，那是什么东西？狗，狗来了，跟在我们后面追。能追上我们吗？”

“用不着担心了。过来，坐在我身旁，当心，别碰头。”

装甲车开进湖里，走了大约五十码后，邦德把车停下来，拿起那支卡宾枪，瞄准跟在车后的那群狗，一枪一个，外面传来一声声凄厉的狗叫。最后一只狗也被打死了。他放下枪，说，“海妮，这下没事了。”然后开动装甲车，朝他们上岸的那个河口开去。

邦德抚摸着海妮的膝盖：“现在，我们完全脱险了。用不了多久，他们就会发现虚空大夫已经死了。群龙无首，他们各自忙于逃命，不会来管我们了。等到天黑，我们就乘船回牙买加去。天气看来不错，晚上说不定还有大月亮呢。怎么样，你能坚持到晚上吗？”

她搂着他的脖子，说：“我当然能，可是你呢？瞧你身上伤痕累累，没有一块好肉。哎呀，你胸口上怎么会有这一圈红点？”

“等会告诉你。放心吧，我很快就没事了。现在告诉我你昨晚上的情形，你是怎样从黑蟹嘴下逃生的？我一夜都在为你担心。一想到成千上万的黑蟹正在撕咬你的身体，我的心直发紧。谢天谢地，你竟逃出来了。”

她哈哈大笑起来，颇有些洋洋得意：“那个家伙自以为什么都懂，其实

是个老笨蛋。他自以为比我懂得黑蟹，哪里想到，这些小动物，我从小就作伴的。黑蟹从不主动伤人，只要你不乱动，它们根本不会咬你。这个老笨蛋，以为我被吓坏了，肯定会让黑蟹咬死。其实我是为你担心。我想他们一定会用更残酷的办法对付你，所以我才吓昏了。”

“原来是这样。真没想到。”

“当然，那个滋味也不好受。他们把我脱得光光的，五花八绑地捆在四根木头上，不过他们没敢对我不规矩。晚上，黑蟹出来了，在我身上爬来爬去，直到天亮，它们才爬走了。我趁天没亮，钻进了停车房，找到一身工作服穿上，就打算去救你。可我不知道你在哪里，只好到处乱钻。我还想去杀了虚空大夫，可怎么也找不到他。后来我发现了停这辆车的屋子，就从小门钻进隧道，我猜你可能在里面。就这些。”说到这儿，她摸了摸邦德的脖子，“亲爱的，刚才那一口咬得不要紧吧？这是保姆教我对付男人的办法。”

邦德笑了：“是吗？是她这样教的？”他把她搂到怀里。她仰起脸庞，两个人紧紧地吻在一起。

车一歪，跑到一边去了。他们只好分开。远远地，河口在望了。

第二十章 实现你的诺言

“这一切是真的吗？”听完邦德的讲述，总督忧虑的眼睛中露出怀疑的神情。这些事情就发生在他鼻子下面，他简直难以相信。

“是的，先生，这一切都是真的。”邦德无心注意对方的反应。事实上，从第一次见面起，邦德就十分反感这个官僚气十足的总督。他如此轻率地对斯特兰格韦案件结案，也不由得邦德不耿耿于怀。不过邦德并不想追究过去的事情。他现在唯一关心的是海妮将来的命运。

“不过千万不能让新闻界知道这件事，这一点希望你能理解。我马上草拟一份详细的报告，上报首相”。

“请原谅，”负责加勒比海防务区域的指挥官插嘴道，“我相信邦德先生只负责向他的上司汇报情况，不会对外界透露任何消息。至于蟹岛，我们应该立即采取行动，派遣军队去扫清这个岛屿，不必非等到伦敦方面的同意。”

“我同意。”警察局长附和说。

接下来，他们便开始讨论具体的行动方案。邦德对这些不感兴趣，他坐在那里，默默地回想起这几天的经历。他想起了虚空大夫，想起了他的种种疯狂的举动。他死了毫不足惜，可是夸勒尔呢？也死了，多么好的伙伴，他永远留在那个神秘的小岛上了。最后，他又想到了海妮。他侧过身，对旁边的史密斯说道：“史密斯先生，我很快要回伦敦了，临走之前，我想托付你一件事，请你帮一个忙。”

“什么事？我很愿意为你效劳。”史密斯答道。

“那好，请你在动物园替那个姑娘找一个工作。我敢肯定，关于动物，她的知识远远超过许多书本。不过，在此之前，我想先把她送到纽约去做整容手术。她回来之后，希望能得到你和你的妻子的一些照顾。”

史密斯笑了：“这个请放心，我会尽力去做的。还有别的事吗？”

“谢谢你给我提供的所有帮助，尤其在这件事上。另外，请你替我通知一下旅馆，就说我今晚不回去了。”

“一定照办。”

夕阳西下时分，邦德驾车离开政府大厦，朝摩根港方向驶去。七点钟，他到达海妮的住处。她象一只小鸟一样飘出来，欢迎他。她精心打扮过一番，下面穿着白色的短裤，镶着一道黑色的花边，上面穿着紧身的短袖衫，使她的身段显得更窈窕。她那金色的头发披在脑后，散发着一阵淡淡的香水的味道。她伸开双臂，扑进邦德怀里。然后，他们一道走进了屋子。屋子里不算很明亮，但收拾得很干净。邦德满有兴致地四下打量着。他说：“你这儿比我想象的好多了，海妮，我原来还以为你这儿是个小动物园。”

她笑了：“我打扫过的，不需要的东西都已经清理出去了。”她领着邦德四处参观：“这边是我的卧室，从现在起，就是我们两个人的卧室。你喜欢吗？”

邦德把她搂在怀里，爱怜地吻着她：“海妮，你真是一个好姑娘，一个我所见过的最了不起、最可爱的姑娘。我希望你永远保持这样。”

“不要这么一本正经地和我说话。今天晚上你是属于我的。除了爱，我什么也不要听，你答应吗？来，你坐在这儿。”

邦德在桌子边坐下来，笑着说：“我答应。”

“你看，我做了这么多菜，你尝尝，好吃吗？”她在邦德的对面坐下来，深情地望着他，“现在，你给我讲讲，爱是怎么回事？把你所知道的都讲给我听，越详细越好。”

邦德看着她。她看上去很坦然，没有娇饰，也没有羞涩。两片红红的嘴唇微微张开着，十分动人。邦德心中一阵荡漾。“你是处女吗？”他轻声问道。

“不全是，你知道那个男人……”

“唔……”邦德已对盘中的食物失去兴趣，舌头也变得不灵活了。他动情地说：“海妮，我们要么吃饭，要么现在就……爱，不可能同时做两件事的。”

“你明天就回金斯顿，那儿有的是好吃的东西，现在还是爱吧。”

邦德激情汹涌，两眼闪闪发光。他走到她眼前，俯下身去，一只腿跪在地上，拿起她的一只手，轻轻地吻着。两个人的呼吸都变得很急促。

“你想干什么？”她的眼睛又黑又亮，焕发出异样的光采，脸上红霞飞溢。她低下头，轻轻地把脸贴在他的脸上。

两个人紧紧地拥抱在一起，动情地吻着对方。海妮喃喃细语道，“詹姆斯，不要离开我。”她站起身来，把灯关掉。他们相拥着走进卧室。她的衣服掉在地上。睡袋里，她仰起头，直视着邦德的眼睛，说：“进来吧，这是我今天刚买的，是双人的，你答应过，要……”

“可是……”

“说话得算数。”

蔷薇花下的阴谋

这是五月的一个早晨，七点钟。笔直平坦的大路穿过一片雾气笼罩中的树林，周围死一般宁静。道路两旁高耸着一颗颗粗大的橡树，林中地面上铺着厚厚一层苔藓，其中散布着鲜花点点，颇具凡尔赛和圣格尔曼皇家森林的迷人风姿。这条 D98 号公路，是供本地车辆行驶的一条二级公路。一辆时速为七十公里的 BSA—M20 型摩托车风驰电掣般地由北而来，往圣格曼方向驶去。车手戴着黑色宽边塑料风镜，一双眼睛阴冷如燧石，镇定自若地注视着前方。狂风吹打着他的脸庞，把他的两颊吹得鼓鼓隆起。他嘴唇咧开，露出巨大的门牙和两排齿龈。他手上戴着黑色大手套，稳稳地控制着车速。从他身上穿的制服和骑的摩托车来看，他是英国皇家通信兵急件信使。但在他的油箱顶部挂着一支上满子弹的卢格手枪，与他的身份似乎不相吻合。

在前方约半英里处，有个与他完全相同的身影，穿同样的衣服，骑同样的摩托。那个人看上去更为年轻，潇洒风流。他并不急着赶路，时速稳定在 40 公里左右，悠哉悠哉地欣赏着清晨的美景。朝霞如画，一路晨风。小伙子心里怡然自得。还有一个小时，他就可以回总部去吃香喷喷的煎蛋了。

两辆摩托之间的距离越来越近。到最后只剩下一百码时，后面这个车手将车速减到五十英里。他抬起右手，用牙齿摘下手套，塞进怀里，再用右手从油箱顶部拿起卢格手枪。

这时，前面的信使从摩托车的反光镜中看到了后面的人影，便很快回头看了一眼。令他吃惊的是，后面这位车手竟是自己的同行，因为他的衣着打扮、骑的摩托车都和自己的一模一样。年轻人兴奋地挑起右手大拇指，打了个招呼，同时把速度降到三十英里，等待对方上来与自己并肩行驶。他一边注视着前方道路，一边在脑海里搜索总部特种运输部中英军摩托车手名字。阿尔伯特·锡德·威利——对，很可能是威利。威利看上去就是这么壮，而且长得一表人材，深得姑娘们的亲睐。

现在，后面持枪者的车速更慢了，两车仅相距五十码。枪手那被疾风吹得发干发硬的脸变得麻木呆板，露出一幅斯拉夫人的轮廓，紧盯着前方的眼睛里露出凶光。四十码、三十码。年轻信使前面的树林里骤然飞起一只孤独的喜鹊，惊惶而笨拙地逃走，穿过大路，钻进一块交通标志后边的灌木丛里。离圣格曼只有一公里路程了。小伙子咧开嘴笑了，伸出手指滑稽地打了个响儿，自我嘲讽地说了声：“单只的喜鹊不吉利！”

在他身后 20 码之处，持枪男子双手已离开摩托车把，右手举起卢格手枪，左手臂作支架稳稳地托住右臂，右手扣动了板机。

年轻人的双手猛地离开车把，捂住后背正中。车子一下子失去控制，翻转着滚进路旁的一条窄沟，又冲入一块长满蒿草和野花的干河沟里。摩托车后轮在地上摩擦，发出尖叫声，前轮腾空扬起，缓缓向后倒去，然后整个车翻过来，把死亡骑手压在下面。BSA 摩托发出最后几声轰鸣，上下蹦跳了几下，终于也躺倒不动了。

凶手一个急转弯，调转头对着来的方向，然后停车，踩下车架，支撑好车子，走进树下的野花丛。他在死者身边跪下来，粗野地把死者的眼皮往下一抹，从尸体上狠狠地把黑色信使皮包扯下来，又剥开死者制服，从里面掏出一个旧皮夹，最后又从死者左腕上扒下一块廉价手表，由于太用劲，镀铬表带被折成了两段。他站起来，把黑皮包甩到肩后，把皮夹和手表塞进自

己的上衣口袋。他停下来仔细听了一下周围的动静。四面只有树叶沙沙作响的声音和那辆撞毁的摩托车金属熔化的吱吱声。凶手顺原路回到公路上，脚步很慢、很轻，尽量不在谷地和草地上留下痕迹。最后他回到自己的摩托车旁，转身朝溪谷里的野百合望去。多好的景色！地方也够隐蔽，只有警犬才能找到。但是，整整十多公里，找到这儿好歹也要花上几小时，兴许要好几天呢，处理战利品的时间足够了。干这种事儿，关键是要保险可靠。他本来可以在相距四十码时就开枪，但他宁可靠近到二十码。这一趟没有白跑，不仅完成了任务，还发了一笔横财——手表和钱可是一笔可观的收入。

他得意洋洋，推动摩托车，一跃而上，把油门踩燃。他慢慢地加大油门，以免留下车印。一分钟以后，他将时速加快到七十公里。风又把他两颊吹得鼓起来，他狞笑着，露出满嘴牙齿。

在现场四周，凶案发生时几乎窒息的树林，这才渐渐地又恢复了呼吸。

第二天傍晚，巴黎福尔凯酒吧。詹姆斯·邦德刚喝下今天傍晚的头一杯。酒劲儿不大。在法国的咖啡馆里，一个人没法儿喝个痛快。没有店主敢公开在大众场合出售伏特加、威士忌或杜松子酒。芳纳露酒还行，但容易醉人，往往让人感到不甚尽兴。午宴之前来点香槟或桔汁酒什么的是很惬意的，但若在晚上一杯接一杯地整瓶灌下同一种香槟，那么这一夜都舒服不了。波诺特酒倒不错，但那是聚会时喝的，而且邦德从来就没喜欢过那玩意儿，因为它的味道总是勾起他童年的记忆。说到底，在酒吧里你能喝都是那些歌剧中常有的劣等饮料。实际上邦德总是固定喝一种叫比特—坎派里或辛扎诺的美洲饮料。做法很简单，就是大片的柠檬兑上苏打水，必须是佩利尔出产的苏打水。他认为优质苏打水是弥补劣质饮料的最经济有效的途径。

邦德每次来巴黎，肯定要到那几个老地方去。他住在北极旅馆，因为他喜欢住在这种车站式旅店，虽无名气却最实惠，也易于隐蔽。他总在德拉佩、罗通德或杜马酒馆用午餐，在那儿既能吃到可口的食物，又便于他观察各种各样的人，消遣取乐。要是他想喝个痛快，就去哈里酒吧，一来由于那儿的酒味纯正，再者，他十六岁那年头一次糊里糊涂来巴黎时，就是在那儿渡过了令他终生难忘的一个夜晚。那一夜以他差点儿同时失掉童贞和钱夹子而告结束。如果要吃正餐，邦德通常去一家排场些的餐馆，象威福、卡内通、卢卡——嘉尔腾或柯松多尔等地方。尽管路旁广告牌上大肆宣传说杜尔达根和马克西姆餐厅等如何如何，他还是看重自己选中的那几家。在那儿至少没有账目和现金的混乱，同时那儿的烹调也正合他的口味。用过正餐，他一般会到毕加尔广场去，看看有没有什么情况。一般情况下，要是平安无事，他就溜哒着，散步穿过巴黎区，回到旅馆，上床睡觉。

邦德决定今天晚上仔细查查已经翻得破烂不堪的地址本，找个老式夜总会消遣一下。在奥地利和匈牙利边境的那次任务栽了跟头之后，他这是途经巴黎回国。本来，把那匈牙利人弄出国境是有可能的。邦德奉命专程从伦敦去维也纳指导维也纳情报站站长的行动，然而却遭到维也纳情报站的冷遇，发生了一些误会。那些人太刚愎自用。结果那匈牙利人在过边境时，踩响了地雷而一命归天。事情只好交调查厅裁断。邦德必须在明天回到伦敦总部汇报此事。一想到这儿，邦德心里就大为不快。

今天天气真不错。只有在这种日子里，人们才真的觉得巴黎是个美丽动人的城市。邦德打算再给这个城市一次机会，他要争取找个能算得上真正的

姑娘的女孩子，带她到闹市区找一个艾尔美依维尔之类可靠的地方去吃饭。为了使她不要总是想着钱——那种情况下难免的事情——他会尽快先送给她五万法郎。他会告诉她：“我想叫你唐娜迪安娜，或者索蒂，因为这些名字适合我今晚的心情和周围的气氛。我们以前就认识，这笔钱是我向你借的，我当时非常穷困。这样吧，现在让我们谈谈一年之前我们在圣特罗雷兹分手之后彼此的情况吧。还有，这是菜谱和各种酒的价目，你可以点一些能使你高兴和发福的东西。”这样的话，她会由于不必面对更多的窘迫而感到十分轻松，她会笑起来，说：“可是詹姆斯，我可不想长胖。”于是他们便会在那里开展一段“春日巴黎”的浪漫故事。邦德会头脑清醒，兴致勃勃，听她谈论每件有趣的事情。但愿上帝保佑，今宵结束时，他的这套把戏不会被戳穿，让姑娘发现在这老一套的“巴黎艳遇”的童话中并没有得到什么。

这时，邦德正坐在福尔凯酒吧，一边等着他的美洲饮料，一边陶醉在遐想之中。他清楚自己不过是在玩弄想象力，最后一次发泄他对这个城市产生的无比厌恶。一九四五年以来，他每次来巴黎，没有一天舒畅过。邦德望了望被车水马龙折腾得暗无天日的街道，阳光被挡在远处，无力地照耀着。巴黎每个地方都跟香舍丽榭大街无多大差别。要想好好逛逛这座城市，只有那么可怜的两个小时，早晨五点至七点。七点一过，整个城市就被黑色金属的巨大噪音所吞没，所有辉煌壮丽的建筑、明净的空间、荫荫的马路等等，都笼罩在烟雾和灰尘之中。

侍者把托盘子用力往大理石桌子上一放，发出清脆的响声，又以纯熟的单手功夫，用启子砰地打开了佩利尔苏打水的瓶盖，这一招邦德可永远也甭想学会。那人打开冰盒下的账单看了一下，冷冷地说了声“全了，先生”，扭头便走了。邦德在饮料里放入冰块，倒满苏打水，深深呷了一口，往椅背上一靠，点上了一根劳伦斯·让牌香烟。今晚八成不会有好戏了，就算在下一个小时里找到一个中意的姑娘，也一定无法尽兴了。说不定靠近一看，她竟是个体壮多汗、皮肤粗糙的法国中产阶级女人，没准儿她或她那位靠她养活的男人还会偷走他的钱夹子。天哪，他可不能重蹈复辙了！

一辆旧波杰奥特 403 型黑色轿车突然冲出道路中央的行车线，截断了行驶中的车潮，往人行道旁一靠，停了下来。一串司空见惯的急刹车、喇叭声和人的惊叫声之后，一位年轻女郎不动声色地走出汽车。邦德下意识地坐得挺拔了些。她恰好是邦德理想中的人选，简直十全十美。她身材修长，尽管披着一件轻便风雨衣，但看她行走的姿态和端庄的举止可以肯定，外套里是线条优美的身躯。开车时她面部表情美丽而高贵，但此刻却朱唇紧闭，显出几分不安。她斜插穿过人行道上拥挤的人流时，脸上充满着焦急与烦躁。

当她朝着邦德的方向走过来时，邦德仔细打量了她。她显然不是邦德期待的人，看样子她是来赴约的，也许是见她的情人。她是注定得属于一个什么人的那种女人。她一定是来得有些迟了，难怪她如此心急如焚。真遗憾，这风流美貌的金发女郎与他无缘。邦德暗自叹息。没想到，那姑娘却在直勾勾地瞧着他，而且她居然对着他嫣然一笑……！

不等邦德反应过来，姑娘已经走到他桌前，拉过一把椅子与他相对而坐。

邦德吃惊地看着她，她不自然地笑一笑，说：“真对不起，我来晚了。恐怕我们得马上离开这里。上司让你立刻到他办公室去。”她顿了顿，又说道：“紧急下潜。”

邦德立刻明白了。不论她是谁，但肯定是从“铺子”里来的。“紧急下

潜”是秘密情报机关从潜艇部门借来的一句术语。它意味着情况不妙，发生了什么极为糟糕的事情。邦德掏出几块硬币放在桌上，说了声：“好吧，我们这就走。”他站起身来，和她一起穿过桌群，向她的汽车走去。路上，交通阻塞依然如故，警察随时都可能前来干预，阻止他们挤入车道。看到他们想挤到车的行列中，那些人的脸色都很不高兴。姑娘加大油门，瞅准时机，猛地换成二档，一下子就钻进了拥挤的车流中。

邦德坐在旁边欣赏着她。这姑娘肌肤如玉，金发如丝，纤尘不染。他问道：“你从哪儿来，到底出了什么事？”

她一边注意着外边的车辆一边答道：“从站里来，二级助手，工作代号765，本名叫马里安·露西。是什么事儿，我也不知道。只知道总部来了急电，是M局长给站长的私人密电，十万火急，就是这样。M局长要立刻找到你。站长说，你只要来巴黎，去的地方不外乎就那几个。于是我和另一个姑娘按着纸条上的地名一处一处找了开来。”她微微一笑，“我刚才去了哈里酒吧，然后来到福尔凯酒吧，没想到居然在那儿就找到了你，真算是走运。”她瞟了他一眼，“我想我的眼力还不算太差。”

邦德说：“不错，简直棒极了。不过，要是我正和一个姑娘混在一起，你该怎么办？”

她笑一笑。“我可能仍然要与你相认，不过多喊声‘长官’而已。麻烦在于你怎么打发她。万一她当众撒起泼来，我看只有用我的车送她回家，你自己去乘出租车回站上。”

“真机灵。你干这一行有多长时间了？”

“五年。到站里来工作还是头一次。”

“感觉如何？”“平常还可以，但一有急事，就没日没夜的，这一点让人烦。想在巴黎交朋友可不是件容易事，要是——”她嘴巴撇一撇，“要是成天没有空闲时间的话。我的意思是，”她赶紧又补充道，“我并不是那种假正经的女人，可法国人却总是那么循规蹈矩，让人讨厌。你看，为了外出方便，我买了这辆便宜的车。别的车总给我让路，你知道为什么吗？因为他们怕我撞坏他们的车子。当然他们脸上肯定老大不高兴，但我从来都是视而不见。所以他们总要给我腾出好大一块地了。”他们开到朗特广场。她围着广场绕了一周，然后径直朝康柯尔特方向来的车流冲过去。好象为了证明她的话，车流果然不可思议地让开道，她从中急驰而过，朝马蒂戈依大街驶去。邦德大笑：“妙极了。但你可别养成习惯。”她笑着把车拐到加布利尔大街，停在英国秘密情报局巴黎站门前，然后说道：“我不过是在工作许可范围之内找点小小刺激而已。”邦德走下汽车，绕到她的车门旁说道：“好了，多谢你送我。事儿办完后，我能不能有幸也送送你？我不会去冒险，但我确实和你一样，在巴黎觉得烦透了。”姑娘睁大她那清澈的蓝眼睛，认真地说：“当然可以，我会很高兴与你作伴。你通过这里的电话总机，随时都能找到我。”邦德身子探进车窗，摸了摸姑娘搭在方向盘上的手，说道：“再见！”然后转身大步跨进门厅。巴黎情报站站长雷特瑞空军中校面色红润，体形富态，一头金发梳理得纹丝不乱。他衣着入时，穿着翻边袖口与双开后襟的西装，配着漂亮的马夹和蝴蝶领结，让人感觉他是养尊处优，经常出入酒宴的人。但是他那双透着诡谲的暗光的眼睛却表明此人是搞情报工作的老手。他一根接一根地吸着高卢牌香烟，整个办公室烟雾迷漫。看到邦德进来，他客气地与他寒暄几句，然后问道：“是谁把你找到的？”

“露西。在福尔凯酒吧。她是新来的？”邦德道。

“来了六个月，不错的一个姑娘。你先请坐吧。出了一件麻烦事，我不得不向你交待一下，还要请你去处理。”他低头按了一下对讲机开关：“请给M局长发报，站长私人密电，电文是：‘007在这里，正在介绍情况，’好，就这样。”他关上了对讲机。

邦德拉过一把椅子，靠近窗户坐下，与高卢牌香烟的烟雾保持一段距离。从远处看，香舍丽榭大街上的车辆缓缓地象虫子在爬动。刚才他还对巴黎厌恶不已，巴不得快快离开。现在见到露西后，他倒希望在这儿多留几天了。

站长说：“昨天早晨，盟军最高司令部派往圣格尔曼情报站送文件的早班信使被人杀害。他后背中了一颗子弹，公文包、皮夹子和手表被抢走。公文包里装着最高司令部情报局发出的一周情况摘编，包括联合情报文件，铁幕国家战斗序列等，全是绝密材料。”

邦德说：“太不幸了。会不会只是一桩单纯抢劫案？或者，盟军总部认为皮夹子和手表只是故意做的障眼法？”

“盟军总部的安全部门还无法断定凶手的真正意图。不过总的来说，他们认为手表和皮夹子只是个幌子。如果是单纯的抢劫，干吗要在清晨七点钟呢？现在要你到那儿去，正是要搞清楚这一点。M局长想派你做他的私人代理。他很担心。你知道，盟军司令部谍报部门从一开始就不喜欢我们在他们的势力范围之外独立存在和行动。许多年来，他们一直想把圣格尔曼的情报站纳入欧洲盟军最高司令部的情报系统。当然，有M局长在那儿顶着，他们的如意算盘是打不成功的。你也知道M局长可不是那么容易让步的。这个喜欢独往独来的老家伙，从来不买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安全部门的账，更不用说这个欧洲盟军最高司令部情报局了。他这样做是有道理的。你知道吗？他们的谍报安全处的头儿还是个德国人！”

邦德吹了声口哨。

“然而，现在盟军司令部执意要M局长参与这倒霉的差事。所以局长要你立刻赶到那儿。我已经替你一切安排妥了，通行证也弄好了。不过你还要去向盟军总部安全局长施雷贝上校报告一下，他是个美国人，很能干。这件事从一开始就由他负责处理。就我所知，他已经做了很多工作。”

“做了哪些工作？案子到底是怎么回事？”

站长拿起办公桌上的一张巴黎市郊区全景图。他用铅笔在上面指点着：“这儿是凡尔赛。这里是公园的正北，巴黎通往芒特和凡尔赛的两条公路在这里交汇。从这儿往北几百米处的N184区域，是欧洲盟军最高司令部。每个星期一早上七点，他们要派一名机要部门的信使，把我刚才对你说过的司令部一周的情报汇编送到圣格尔曼情报站。情报站就在圣格尔曼城附近这个叫作福尔克的小村庄。信使七点钟从司令部出发，先从这条N307公路到圣诺姆，然后向东拐上D93公路，沿着公路行驶，穿过圣格尔曼森林。这段路程大概有十二公里，用一刻钟跑完没一点问题，因此信使七点半钟就能回到司令部报告。昨天送信的是通信兵部队的一名下士，名叫巴特斯，品行不错，比较稳重。七点四十五分了，他还没有返回最高司令部述职。于是那边派了另一名摩托车手去找他，却一无所获。而且我们的情报部门也没有接到他的任何报告。八点十五分左右，安全局出动，九点左右设起了路障。警察局得知情况后，出动了搜索队。结果到晚上六点，警犬发现了他的尸体。事隔那么久，即使路上有任何线索，也早被来往车辆擦掉了。”站长把地图递给邦

德，又踱回到办公桌旁，继续说：“所有的例行措施，如边境、港口、机场设防严查，都没有任何结果。只有看能不能在那块地段上再发现什么线索。凶手看来很内行。清晨作案，一个小时内就可钻进他们在巴黎的大使馆，或者中午之前把材料弄到国外，而警犬至少要在下午才能发现死者的尸体。”

邦德有些按捺不住：“对呀！既然如此，M 局长还叫我去做什么？告诉盟军最高司令部的安全部门从头到尾再把那地段仔细地搜它一遍，岂不更好？这类事儿根本不该我们管。这不是白浪费功夫吗？”

站长深有同感地笑笑：“这种看法实际上我早就通过保密机向 M 局长说过。可这老家伙是个滑头，他心里很清楚，但还是想向最高司令部表明，他并没有把这件案子当儿戏，而是很严肃认真地对待。你在现场说不定会发现些什么。局长说你很善于捕捉住无形的因素。他说在防卫异常严格的司令部里，肯定会有个看不见的隐形人，这个人大家都熟得不把他当回事，结果他正好躲开了人们的注意。可能是园林工人、窗户清洁工，也可能是邮差。我告诉他，盟军司令部对此早有防范，全部由士兵负责这些工作。但局长说，人心难测啊。”

邦德哈哈大笑起来。局长皱眉叹气的样子浮现在他眼前。于是他说：“好吧，那就试试看。我看看能做些什么。回头向谁报告呢？”

“我这里。M 局长不愿意让圣格尔曼情报站被卷进去。你说的任何话我都将直接向伦敦做详细报告。但我不见得总在这儿等你的电话，所以我会派一个人做联系人，全天候等待你的消息。露西可以担当此任。她会和你配合得很好，你觉得怎么样？”

“好的，”邦德说道，“那再好不过。”

一小时后，邦德开着露西那辆旧波杰奥特轿车往欧洲盟军最高司令部驶去。轿车里到处都散发着她的气息：半盒牛奶巧克力、一只小发卡、一个有著明影星约翰·奥哈拉签字的笔记本，还有一副黑羊皮手套。邦德觉得这一切很亲切。他开车飞快地穿过闹市区。过了圣克劳德城门，车辆少多了，于是邦德将时速加到七十五英里。右前方出现了一个路口，红箭头上指示着 SHAPE。邦德一打方向盘，汽车开上了 N184 公路。开了二百多码远后，邦德见到路中央站着交通警察，正在向他招手，示意他把车开进左边一个大门内。大门边是一个检查点，一名身穿灰色制服的美国警察从小屋里探出半截身子，看了看他的通行证，又告诉他把车开到旁边。这时，一个法国警察拿过他的通行证，在一个夹在纸板上的铅印表格上做详细的记录，又给他一块大的塑料汽车玻璃窗号码，挥了挥手，让他继续往前开。前面出现了一大片低矮的临时营房，房顶飘扬着一面面北大西洋公约组织成员国的旗帜。这里便是欧洲盟军最高司令部。邦德把车开进停车场，三步并作两步冲进一座硕大的玻璃门。进了门，迎面是总安全检查处。美国和法国军警又一次检查了他的证件，进行了详细记录，然后才把他引到一名戴着红帽子的英国军警那儿。那人领着他穿过一条宽大的走廊，两侧有无数个办公室，但门上都没有名称，而是采用每个总部的惯例，标有用拼音字母组成的隐语。其中一个办公室门上写有“COMSTRIKFLTL ANTAND SACLANTLIAISONOSACERR”。邦德问那军警是什么意思，对方摇摇头，很生硬地回答：“不太清楚，长官。”

盟军最高司令部安全局长 G.A. 施雷贝尔上校腰杆挺直地坐在办公室里。他是个美国人，年近中年，头发灰白，举止彬彬有礼，稍显做作，象个银行经理。他的办公桌上，有几张镶着银边的家庭生活照和一个里面插了一

束白玫瑰的花瓶。室内没有烟草味。双方一番寒暄，邦德赞扬上校的保密工作做得出色。他说：“您这儿的检查和再三盘问简直让人招架不住。这里是不是发生过失窃，或者曾发现过有人要偷袭？”

“这两个问题先不谈吧，中校。总部的情况是很令人满意的，反而是总部以外的部门令我不安。除了你们英国秘密情报局外，我们还有许多合作伙伴。此外，还有十四个不同国家的内政部。谁也不敢担保那些部门的保密工作也是滴水不漏。”

“这确实不是件容易的事儿。”邦德表示赞同，“我们言归正传吧。自从上次雷特瑞空军中校与您谈过之后，又有什么新情况吗？”

“找到了一支卢格牌手枪。死者连脊梁都给打断了，这说明凶手开枪的距离很近，不会超过三十码。如果死者当时正驾车往前行驶，那凶手肯定也是在什么车辆上，从死者身后向前平射子弹。”

“如此说来，那信使从后视镜中看得到凶手？”

“很可能。”

“你们是否允许过那些信使，一旦被人跟踪，可以迅速逃离？”

上校微微一笑：“是的。我们告诉过他们要尽力逃脱。”

“那信使当时以什么速度行驶？”

“估计不会太快。大概在二十到四十英里之间。您为什么问这个，中校？”

“我想弄清楚这是一桩职业杀人案，还是随意的凶杀。如果信使当时已从反光镜中看到了凶手，而并不想逃脱，那他一定是把后面的人当作了自己人，而不是敌人。这说明凶手进行过适时适地的伪装，以获得信使的认同。”

施雷贝尔上校微微皱一皱额头，声音有些嘶哑地说：“中校，这些问题我们当然已经考虑过。昨天，最高司令已专门成立了安全保卫委员会，采取紧急措施处理此案。各地的情报部门都已进入行动，任何情报人员，只要发现了线索，哪怕远在天边，都可以同最高司令取得直接联系。然而，到目前为止，所有这一切尚未产生任何结果。”

邦德笑一笑，站起身来：“既然如此，上校，我就没有必要再浪费您今晚的时间了。不知能否从贵处借一辆车外出办个事，四处转转？另外，不知您的人能否给我指点一下小卖部和我的住所……”

“没问题，没问题，”上校连连说道。他按了一下电铃，一个剃平头的副官走了进来。“值班员，请带中校到贵宾楼侧厅他的房间里去。然后再领他到酒吧和小卖部去转转。”他转向邦德：“我将把材料准备好，放在我的办公室里。明天早上您用过早餐后，就可以过目。当然，这些东西只能在此阅读，不能带走。你需要什么东西，尽管吩咐值班员好了。”他伸出手，“那么，明早见。”

邦德道过晚安，随副官走了出去。他去看了酒吧和小卖部，然后来到专供来宾夜宿的斯巴达风格的高级客房里。他躺在床上，心中暗想：这次任务不会有什么希望。连十四国安全部门的首脑们都一点办法也没有，他邦德单枪匹马又能怎样？倒不如借这个案子在巴黎多呆上几天，这样可以同马里安·露西多接触一段时间。主意已定，他立即进入了甜美的梦乡。

接下来的两天，邦德在欧洲盟军最高司令部白白费去了时间。除了自己和那些固执地要他反复接受检查的卫兵之间的紧张关系稍稍有所缓和之外，

他一无所获。第三天早上他正想去道别，接到了上校的电话：“喂，是中校吗？我想我应该让您知道一下昨天夜里最后一队警犬搜寻的结果……您曾建议再把整座林子搜索一遍，可是，抱歉得很，”可那声音分明没有一丝歉意，“结果什么也没发现，真正一无所获。”

“噢，真对不起，让你们白去了一趟。”邦德知道不管怎么说都会得罪上校，于是提出：“我想和进行搜查的人谈一下，您看可以吗？”

“当然可以，当然。悉听尊便。顺便问一声，中校，您打算在这儿呆多久？我本人十分愿意与您共事，您呆多久都欢迎。但问题是您的房间，几天后这儿要来视察团，人数很多，是从荷兰来的，都是些高级官员，所以管理员说住房很紧张。”

邦德本来也没抱希望同施雷贝尔上校和睦相处，也不想为这事多动脑筋，因此他随和地说：“我还要看看上司的意思，然后再打电话给您吧，上校。”

“就这样，好。”上校的声音彬彬有礼，但他们这种相互之间的客气都显得很见外，两人同时挂断了电话。

搜索队长是个家住朗德的法国人，眼神灵活而狡诈。邦德在警犬室里找到了他。为避开吵闹，他把邦德带到办公室。房子窄小，墙上挂着望远镜，防水布，长统胶靴，驯狗用具和乱七八糟地堆在墙角的工具。屋子中间有几把大椅子和桌子，桌子上放着一张画有圣格尔曼森林大比例地图，地图上用铅笔标出一个个区域。他在地图上指着说：“我们的狗把这块儿全搜遍了，长官，但是什么也没发现。”

“以前在这片地域搜查过吗？”

搜索队长挠了挠头：“曾经在一次打猎的时候意外地搜索过，长官。我们费了好半天才把警犬弄出卡雷弗·罗拉家族栖居地附近的林间空地，它们可能仍嗅着了那些吉普赛人的气味。”

“唔？”邦德有了些兴趣，“是吗？请告诉我，这些吉普赛人是干什么的？”

搜索队长用他那只脏兮兮的小姆指装腔作势地比划道：“他们都是古老的家族，各有各的姓氏。信使被杀的现场一带，是个三角形底部，住的是卡雷弗·德库利斯家族和卡弗雷·罗拉家族。”他从口袋里掏出一支铅笔，在地图上点了个点儿。“这就是那块空地，长官。整个冬天那里都停着吉普赛人的大蓬车。上个月他们刚刚走，清理得一干二净。但是对于狗鼻子来说，他们的气味恐怕会留在那儿好几个月。”

邦德跟着队长，参观了警犬，大大将其赞扬了一番，然后登上波杰奥特汽车，决定去凶杀现场实地调查一番。他一边开车，一边想到：是的，那帮吉普赛人从不说法语，来去无踪，有他们自己的习俗。部落内部从来不发生口角，六个男人和两个女人。可是，谁也没亲眼看到他们离开，只是一天清晨，人们发现他们已经无影无踪了，天知道他们是什么时候离开的。或许已经走了一星期，到另外的地方去过流浪生活了。

邦德穿过森林到达 D98 号公路，前方四分之一英里处出现了那座长长的公路旱桥。邦德猛地加速，然后熄灭油门，无声地滑行到卡雷弗·罗拉家族居住过的地方。他刹住车，走下来，自己觉着有点儿滑稽。他悄悄地走进树林，朝那片空地走去。在树林深处约二十米的地方，他找到了地方。邦德站在灌木丛和树木的边上，仔细观察了一会儿，然后走进去，来回走着、打量

着。

这块地大概有两个网球场那么大，长着厚厚的青草和苔藓，在几处小洼地长着丛丛野百合。树底下点缀着兰铃花。空地的一面是个小土包，象座古坟，上面长满了荆棘和刺蔷薇，此刻花开得正茂。邦德绕着土包转了一圈，仔细打量着草根花苓，但那下面除了泥土之外，什么也看不出来。

邦德环视了一下四周，走到这块平地距公路最近的角上。从这儿很容易穿过树丛公路。没有任何车子压过的痕迹，哪怕被树叶盖住的都找不到。恐怕只有吉普赛人和去年在这儿野营的旅游者的痕迹。在道路旁边的两棵树之间有条狭窄的通道。邦德不经意地弯下身子看了看树干。他瞧了一会儿，蹲下去伏倒在地，用指甲轻轻刮掉一块窄树皮上的干泥巴，发现在树干上嵌了一个深深的印记，他仔细摸了摸这块擦掉泥巴的树皮，然后吐了口水重新把泥巴弄湿，小心地把印记重新填死。这种伪装在一棵树下发现了三条，另一棵树上发现了四条。邦德疾步走出树林，来到大路上。他把车停在一处通向公路桥的斜坡上，这里经过的车辆极少。邦德发动了车，然后站在一旁，看着汽车朝下冲去，空档滑到沟里。

现在邦德回到了空地上，他仍然拿不准自己的预感是否正确。但他对气味——如果那也算是线索的话——格外注意起来。他想起 M 局长对他的评价和搜索队长关于吉普赛人的那段话：“吉普赛人的味儿是狗闻出来的……几乎每个冬天……他们上个月才走。从没听他们吵过架……一个早晨他们忽然全部消失了……。”M 局长还说过要捕捉无形的因素，要注意隐形人。这些吉普赛人与案件背景如此密不可分，但又搞不清楚他们到底是存在还是虚无。六个男人和两个女人，一句法语都不会讲。吉普赛人，多好的伪装。既是外国人又不是外国人，仅仅是吉普赛人。他们当中的一些人乘大篷车走了。可是如果还有几个留了下来，为自己修筑隐秘的场所过冬，作为抢劫绝密文件的出发阵地，这可能吗？发现碰破的树皮之前，邦德一直以为自己在幻想，在编造一个故事。现在他亲眼看到两棵树上同时出现精心伪装的痕迹，而它们的高度恰好是任何一种摩托车的脚踏板可以碰到树皮的位置。这一切也许没有什么联系，但对于邦德来说，它们意味着的东西就不少了。此刻他心中已明白了大半，而且也订好了计划。他深信只要敌人是在固定时间出击，或者敢冒险再次出击，他的计划就会成功。

邦德回到情报站，将自己的计划合盘托出。马里安·露西让他要小心。站长更是积极，命令他在圣格尔曼的下属全力配合。站长为他提供了全套伪装用品和四名情报人员。他们组成了一个战斗小分队，绝对自觉接受邦德的指挥。他们知道，如果邦德能擦亮欧洲盟军最高司令部安全机关的眼睛，秘密情报局就会赢得至高无上的荣誉。那时 M 局长将会信心百倍，再也不用担心他的下属机构能否继续保持独立性了。

次日凌晨四点半，邦德来到圣格尔曼森林，爬上一颗橡树，在粗枝上掩蔽起来，目不转睛地盯着树丛深处的一块空地，那地方与 D98 公路相毗邻，是凶案发生的现场。

他从头到脚都穿着伞兵迷彩服，绿色、棕色、黑色混杂在一起，连两只手都裹着这种保护色。头罩上只留下眼睛和嘴的地方开口。保护色的效果很好，即使太阳高升，树影渐褪，阳光从任何地方都能直射到高高的树枝，但有了迷彩服却足以使他不被发觉。

6 点 30 分，正是早餐时间，邦德的右手在迷彩服里小心地摸索着，然后

伸到嘴巴上的开口处。他尽可能地延长一片葡萄糖的时间，然后再含上另外一片，而两只眼睛则一动不动盯着那片地方。一只天刚破晓就跑出来的红松鼠，一直在旁若无人地啃着嫩松果芽，蹦蹦跳跳地，一忽儿又窜到那个小坟包的蔷薇丛中，抓挠几下把什么东西在爪子里折断，轻轻啮咬着；两只在草丛里吵吵闹闹地谈情说爱的笨鸽子，扇动着翅膀为正在修筑的窝巢添砖加瓦；一只肥鹁终于找到一条虫子，它踩了踩它的猎物，用两只脚拨弄着；一群蜜蜂在上坡上的蔷薇花中飞来飞去，距离邦德隐蔽的地方约有20米，邦德正好能听到蜜蜂在花丛中的歌唱。真是童话一般的景致——蔷薇花、小溪、野百合，鸟语花香。阳光刺破丛林，穿过高高的树木洒落下来，照在绿波荡漾的水塘上。邦德已在这块隐身处蹲了整整两个小时了。他从没有这么长时间地观察寒夜过渡到白日的壮丽景象，从未这么近地观赏过万物生机！他感到自己傻乎乎的。那些鸟居然敢随心所欲地蹲在他的头上！

一阵长长的笛声，高亢而悦耳，久久回荡在树林中，仿佛是清晨第一曲。所有的鸟儿都闻声而逃，连小松鼠也躲了起来。只有蜜蜂仍在那里轻柔地歌唱。怎么了？邦德的心剧烈地跳动起来。他睁大了眼睛，观察四周的动静。

蔷薇丛里好象有些异样，很细微，但却非同寻常。一支孤零零的蔷薇刺茎缓缓地、轻轻地摇动着，从枝叶上伸出头来。花茎慢慢上升，直到它高出灌木丛一英尺，这才停了下来。尖尖的顶端上，盛开着一朵红蔷薇，显得不太自然，但只有在碰巧看到它移动的全过程时才会感到这一点。平常看上去，它只是一枝普通的花枝，没什么地方特殊。这时，那朵蔷薇花的花瓣儿看上去好象在张开和转动，黄色雌蕊向两旁伸出，一个铜币大小的玻璃镜头反射着阳光。镜头似乎正朝着邦德的方向，极度缓慢旋转开去。转了一周，再次对着邦德的方向。空地四周在很短时间里被观察了一遍。结果似乎令人满意，花瓣轻轻转动着合上了眼睛，这支孤独的蔷薇缓缓降下，回到花丛中。

邦德呼吸急促，他眨了眨眼睛，放松一下。是吉普赛人！要是那机械活动装置能够证实的话，土包下面掩埋的肯定是过去的间谍机构遗留下来的设施，但是经过不断的改进，它远比英国人在德国人成功地入侵法国后研制的东西要先进，也远比德国人在阿登尼斯丢下的设备高级得多。一种近乎恐惧的激动和预感使邦德周身震颤起来：果然如他所料！现在，要考虑下一步如何行动了。

这时，土坡方向传来一声尖细刺耳的声音——一种电动机在超高速运转。蔷薇花丛的花丝微微振动，蜜蜂逃开了，徘徊飞翔了一阵，又落了下来。只一会儿的功夫，一道犬牙交错的裂缝在花草丛下出现了，无声无息地咧开大口。土包分成两半，象是两扇大门正在开启，黑魑魑的洞口逐渐加宽，邦德看见花草丛下面直通地下的门廊。机器的轰鸣声越来越响，一道金属的闪光从半开着的大门里射出。土包仿佛是一个铰链接合着的复活节彩蛋。眨眼间，两扇门分别竖起，分成两半的蔷薇花丛虽然还是活生生地吸引着蜜蜂，但已形成了两个斜面。这时，黑洞里亮起苍白的灯光，马达声消失了，出现了一个人头和肩膀，接着，这人整个出来了。他慢慢地爬着，身体伏在地上，左手握着一把卢格手枪，机警地朝四周探望。然后他满意地转过身，向后面打了个手势，于是，又一个男人出现了，他眼睛躲避着太阳，手中提着三双好象是雪靴一样的东西。先出来的人从里面挑了一双，跪下把雪靴绑在长统靴上。这时他的行动就比较大胆自如了，花草在雪靴的踩压下伏倒，但立刻又恢复了原状，没有留下任何脚印。邦德看着这一切，笑了一下，狡猾的杂

种！

第二个男人走了来，后面还跟着第三个。两人用力从洞穴里抬出一辆摩托，前后用马具带吊起来挑在肩上。第一个人，显然是他们的头儿，俯下身予把雪靴绑在他们的长统靴下。然后他们排成一条线，穿过树丛向公路走去。他们默不做声地在树影下高抬腿，轻落地，这种谨慎显然是别有用心的。

邦德把头靠在树枝上，大大松了一口气，把紧绷着的神经松弛一下。运气真不错！现在这些细节都可以补进材料里了。那两个人穿上灰色外套时，他们的头儿穿上一件英国皇家通信兵制服，摩托车是一辆橄榄绿色的 BSA—M20 型，油箱上还印着英国军车注册号码。难怪那个欧洲盟军最高司令部的摩托车信使误认为赶上来的是自己人。那么他们这些绝密战利品是怎么处理的呢？大概在夜里向它的总部发报，灌木丛里那个作潜望镜用的蔷薇花茎升起来可以当天线，踏板发动机隐蔽到地下最深处，发射高速密码组。密码是什么？要是邦德在这几个家伙没有走出隐蔽部之前就把他们一网打尽，一定能获取洞里的很多秘密。这样就可以把假情报提供给苏联军方的情报机构。它很可能是这个机构的后台！邦德的脑子在高速运转。

那两个喽罗赶回洞里，蔷薇花丛遮盖了洞口。他们的头儿和那辆车现在一定藏在道旁的灌木丛里，邦德瞧了一眼手表，六点五十五分，非常准时！那家伙在等着看信使摩托车是否过来，他们或者是不知道信使每周只送一次信，或者是想确定最高盟军司令部是否已经更改传递情报的时间。这帮家伙还真狡猾！他们大概是奉命在夏季到来之前，在树林里出现大量度假旅游者之前尽可能多地获取情报，然后撤出人马，冬天再杀回来。很难说清楚他们的长期计划。但目前情况足以说明他们的头儿正在准备实行另一次谋杀。

过了一段时间，约七点十分左右，那个人又出现了。他站在空地边上的一棵大树底下，打了个唿哨，声音尖利象是鸟鸣。蔷薇花丛打开，两个部下爬了出来，跟着头儿回到树丛里。两分钟后他们抬着摩托车转回。那当头儿的东张西望，直到确认没有留下丝毫痕迹，才跟着他们一同又下到洞里。花草的两部分在他身后立刻关闭上。

半个钟头后，树林里重新变得鸟语花香，生机勃勃。又过了一个小时，头顶的阳光加重了树林的阴影。詹姆斯·邦德悄没声地从树上滑下来，轻巧地踩着几簇荆棘后面的一片片小苔藓，从树林中消失了。

那天晚上，当邦德在电话上告诉马里安·露西他的下一步行动时，他们几乎吵了起来。她叫道：“你疯了，我决不会让你去干这种事儿。我要叫站长打电话给施雷贝尔上校，把整个事情告诉他，让他们去处理，你别管。”

邦德毫不客气地说道：“可你这么做毫无用处。施雷贝尔上校已经同意而且非常乐意让我明天早上去充当摩托车信使。他应该知道的也就这一点。事实上，他认为这件案子可以了结了。好了，好姑娘，照我说的去干吧。马上把我的报告打印出来给 M 局长送去，让他了解我对这件事的全部观点，他决不会反对的。”

“该死的 M 局长！你也该死！整个愚蠢的情报局都该死！”露西简直气得要哭了。“你简直是个印第安人的孩子！你一个人要对付几个人！你这是……你这是在卖弄，就是这样的，想表现自己有多么英勇！”

邦德有些恼火了：“够了！露西，快去把报告打出来吧，十分抱歉，这是命令。”

她的声音软下来：“哦，好吧，你别想用你的官衔来压我。但你不许受伤，至少你得在本地情报部门里挑几个人，要能干些的。祝你好运。”

“谢谢你，露西。还有一件事，你明天晚上跟我一起去吃饭，好不好？找个象阿尔美侬维尔那样的地方。喝点香槟，听听吉普赛人拉小提琴，领略领略巴黎的春天多么美好。”

“嗯，”她语调略带忧伤，“我当然想。但你一定要小心，好吗？一定。”

“放心吧，我会的。晚安。”

“晚安。”

在剩下的时间里，邦德把行动计划最后加以完善，然后向情报站派来的四个人最后布置了一番。

又是个春光明媚的早晨。邦德舒适地骑在扑扑跳动着摩托车上，准备出发。一个通信兵下士把自己的空公文包递给邦德，准备发启程信号。下士看了看邦德说：“您看上去简直就跟在皇家部队干了一辈子似的，长官。制服穿在您身上真帅。不过我说，您应该理理发了。您觉得这车子怎么样？”

“还不错。整个感觉就好象在梦里一样。我已经忘了自己要去干什么啦。”

“先生，哪天我要有一把精制的奥斯汀 A40 手枪，我就什么也不怕了。”下士说完看了看表，“七点整。”他竖起姆指，“出发！”

邦德把架在额头的风镜往下一拉，遮住眼睛，向下士挥一挥手，挂上档，扳动油门。摩托车穿过砂砾路，冲出大门。

过了 184 区域，开上 307 公路，然后从圣诺姆向右拐，开上 D98 号公路。邦德把车子开到了路边草地上，把长枪管的科尔特 45 手枪再次检查一遍，重新放回腰间。他发动摩托，加速至五十英里。巴黎——芒特公路旱桥赫然横在眼前。旱桥下的隧洞仿佛是黑乎乎的大嘴，象要一口将他吞进去。阴冷潮湿的气味扑鼻而来，排气管发出的噪音震耳欲聋。不一会儿，摩托车又开出隧洞，在阳光下驰骋，飞快地穿过卡雷弗·罗拉家族的栖居地。阳光反射在笔直的柏油路上，使人有些眼花。前方二英里处出现了一片迷人的树林。这时，邦德仿佛闻到了树叶和露水的芬芳，他把车速减至四十英里，左手边的反光镜微微颤抖着。反光镜中，一排排树木飞一般往后退去，开阔的远景中寂寥空旷，没有一丝凶手的影子。莫非那家伙害怕了？还是出了什么意外？就在这时，反光镜中出现了一个黑点，起初象一只小蚊虫，接着变成了苍蝇，又变成蜜蜂、甲虫大小，最后，可以清楚地看出那是一个头盔，正俯在两只黑爪中间向前猛冲。天哪，他怎么来得这么快！邦德的目光从反光镜中回到前方公路上，然后再次注视着反光镜：不好，凶手的右手正在摸枪……！

邦德开始减速。三十五码，三十码，二十码。前面的柏油路象金属一样光滑。他往后视镜里最后扫了一眼，右手松开车把，往怀里伸去。头盔下的男式风镜上的两块玻璃被太阳照得象两团火。时机到了！邦德一个迅速的急刹车，摩托车嘎然停下，熄了火。但他拔枪还不够迅速。凶手的枪已经开了火，子弹射进邦德大腿旁边的弹簧座垫里。这时邦德手里的科尔特手枪也不甘寂寞地响起来，打得凶手和他的摩托活象森林里被套住的野马，疯狂地转了一大圈，然后甩出了公路，栽到沟里，凶手脑袋撞在一棵山毛榉树干上。那人一下子缩成一团，摩托车和宽大的树根缠在一起，在金属的咔咔响声中，摇摇晃晃地倒在草丛里。

邦德下了车，走到那穿着卡其布军装夹克的身体和冒着烟的一堆摩托

旁。没有必要再找脉搏了。头盔都已经象鸡蛋壳一样稀烂了，子弹还能在哪里？邦德转回身，把手枪插回军装夹克里，跳上 BSA，回到公路上。

他把摩托车靠在树林边上一棵伤疤累累的树上。大步地穿过树丛，来到那片空地上。他躲在大树的阴影下，舔湿嘴唇，维妙维肖地模仿起凶手学鸟叫的唿哨。他忐忑不安地等着动静。吹得象吗？只一会儿功夫，灌木丛悉悉索索地响动起来，出现了一条狭长的裂口。邦德用右手大姆指勾住手枪旁边的腰带。他不想再杀生。那两个当兵的不象是有武器的样子。但愿他们能老老实实地出来。

这时，弯曲的门打开了，两个人紧跟着走了出来，脚上都穿着雪靴！邦德的心抽紧了，糟糕，怎么忘了穿那家伙的雪靴！一定是藏在路边灌木丛里了。真是太傻了！但愿他们不会注意这点。

那两人稳稳地踩着步子，慢慢地向邦德走来。走到离他约 20 米远的地方时，前边的一个轻声说了句什么，象是俄语。邦德没有作答。俩人站住了，惊愕地盯住他，大概在纳闷他为什么不回答暗语。邦德却忍不住了，手枪往外一拔，弯腰冲上前去大喊：“举起手来！”他用科尔特枪口打着手势。前面的家伙喊了一句什么，猛扑过来，第二个人立即转身冲回隐蔽处。这时，一支来福枪在林间响了起来。后面那人右腿弯曲着伏倒在地。情报站派来的四个小伙子冲上前来。邦德走到前面那人身边，单腿跪下，刚用枪口顶住那人身体，就被他翻身压倒在地。那人闪亮的指甲向他眼睛抓来，他迅速闪开，猛地给了对方一拳。那手一下子软下去。邦德用手枪指着对方，他不想杀人，而是想要个活口。邦德正想扭过那人的指头看看，突然一只长统靴在他的头侧猛地踢过来，踢得他手里的枪飞了出去，人也往后仰。他眼前金星直冒，模模糊糊地感到一支手枪口正对着他。他的脑子里闪出一个念头：完蛋了，自己本想手下留情，却反被自己的仁慈送了命……！

蓦地，眼前的枪管飞掉了。那人的身体重量从他身上移开，邦德一个翻身站了起来。那人在他身旁草地上蠕动着的身体最后扭动了一下。粗斜纹布蓝上装的背后有个枪洞，浸满了血。邦德往四周看了看，情报站派来的 4 个人都站在那儿。邦德解开头盔扣带，揉搓着半边脑袋，说道：“哦，多谢了。是谁干的？”

没人回答。几个人都好象有些困惑不解。

邦德朝他们走去，心中觉得很奇怪。“这是怎么回事？”

这时，邦德突然发现那几个男人背后有悉悉索索的声音，什么人在挪动。不一会儿，露出一张姑娘的面孔。邦德不由大笑起来。几个小伙子也腼腆地笑了，不约而同地转过身去。马里安·露西身穿米色衬衫和黑色牛仔裤，举着双手从人们身后走了出来，一只手还握着一支似乎是 22 型射击手枪。她把手枪塞进裤子口袋，来到邦德面前，急切地说：“你不许责备任何人，好吗？是我让他们今天早上一定要带上我的。”她的目光楚楚动人，“幸亏我来了，真的。我是说，我看准了时机。别的人都怕误伤而不敢开枪。”

邦德冲着她微微一笑，说道：“幸亏你来了，否则，咱们今天晚上的晚餐约会就只好取消了。”他又立刻转过身对着那几个人，有条不紊地说道：“好，现在你们去一个人，开着摩托车去总部，向施雷贝尔上校简要地报告一下这件事。告诉他，我们等他派人来彻底搜查那座掩蔽部。再问他能否派几个反爆破专家，洞里没准会有陷阱或地雷什么的。”

邦德拥抱了一下姑娘，说道：“跟我到这边来，我带你去看一个蔷薇花

丛下的秘密。”

“是必须执行的命令吗？”

“对，必须执行。”

借刀杀人

三天前，M 局长通知邦德到他办公室去。局长的情绪似乎不太好。邦德进去后，局长没有象平常那样面对窗外看半开才把转椅转过来对准邦德，而是直接了当地问他：“手上有什么工作吗，007？”

“噢，只是一些伏案工作。”

“什么意思？”M 局长把烟斗一下子插进烟缸里。“谁不干点抄抄写写的事？”

“我是说没干什么具体的事情。”

“嗯，是这样。”M 局长拿起一叠捆在一起的深红色卷宗，从桌子的一端向邦德推过去，邦德不得不赶紧用手接住。“这些是英国刑警总署的资料，大都是关于吸毒者的材料。还有许多材料是内政部和卫生部提供的。另外一些长篇报告是日内瓦国际麻醉剂控制组织提供的。这些材料你全拿去看一下，恐怕费时不少，得从现在看到深夜呢。明天你飞罗马，找到那个大个子男人。接头时间、地点、方式卷宗里有交待。”

邦德明白，M 局长脾气不好，事出有因。局长一向讨厌把他手下人调去搞别的工作。他们是专搞谍报工作的，必要时也从事破坏和颠覆活动。可让他们干别的事，对他们的才干和那点少得可怜的秘密经费来说都是一种浪费。

“还有什么问题吗？”M 局长的下巴象一只船头一样向外伸出，似乎在暗示邦德：抱上文件快快滚出去，他还有很多更重要的工作要处理。

邦德了解 M 局长的性格和为人。他轻声说道：“有两个问题，局长。为什么要我们去干这件事？一号站同参与这次行动的人有什么工作关系？”

M 局长的眼中露出严厉和不快的神色。他坐在椅子上转过去，透过宽大的窗户注视着天空中白云一片一片疾速飘过。他拿起烟斗吹了一下，又轻轻地将它放回桌上，似乎这样能将他满腔的怒火吹灭一半儿。他再开口时，语气比方才平和许多。“你要知道，007，我一点也不希望情报局牵涉到这件毒品案中去。记得吧？今年年初，刑警总署请求我们帮忙，把你借调两个星期，让你去墨西哥追踪鸦片种植人，结果你差点儿送了命。现在，他们又想要你去对付那帮意大利人。我坚决不同意。龙尼·瓦兰斯立即到内政部和卫生部，说服两个部长向我施加压力。我再三告诉他们，我这儿非常需要你，别的人我也一个都抽调不出去。后来这两位部长就去找首相。”M 局长停了停又说：“就是这么回事。我不得不说，首相倒是挺能做人的思想工作。他说海洛因是一种心理战的武器，如果大批地走私进来，国家的力量就会被逐步削弱。他还说，这件案子绝不仅仅涉及一帮贪财的意大利走私犯，很可能背后隐藏着一起颠覆政权的阴谋，这并不是什么耸人听闻的论调。”M 局长苦笑了一下，“我想这些论点都是龙尼·瓦兰斯炮制出来并为首相准备好的。瓦兰斯手下的人正在全力以赴阻止毒品流入我国，以免我们的孩子步美国同龄人的后尘，吸毒上瘾。但他们的工作并不顺利，甚至可以说阻力重重。近来在舞厅和其他娱乐场所周围兜售海洛因的小商贩似乎特别多。瓦兰斯的魔鬼行动小组顺藤摸瓜，终于发现了一个中转毒品的人，并且弄清楚毒品是藏在那些旅游者汽车里从意大利偷运进来的。瓦兰斯已经取得意大利警察当局和国际警察组织的协助，可是仍然没什么大的进展。他们顺着发现的那条地下运输线抓获了几个小角色，眼看就要捞到大鱼时却突然断了线索。大概是返运毒

品的关键人物被吓得不敢轻举妄动，也可能是因为他们已经得到了很高的报酬，想暂时歇歇手。”

邦德插嘴道：“或许他们有某种自我保护措施，局长。他们做这类生意，自知很冒险，得按照一定的安全规则行事。”

M 局长耸了耸肩。“可能，很有可能。这也是你必须弄清楚的。不过我总觉得，有你出马，终将能把这一贩毒集团一网打尽。不管怎么说，首相命令我参与侦破此案，我只得服从命令。我已经同华盛顿方面通了气。中央情报局很乐于合作。你知道，他们的禁毒署在意大利有一个侦破队，二战结束时成立的。这个侦破队和中央情报局没有直接关系，他们隶属美国财政部下设的一个秘密行动处，任务是搜寻侦破贩运毒品和制造伪币的活动。这么做可真有点异想天开。我常纳闷，不知联邦调查局对成立这么个组织有何感想呢？”M 局长慢慢转过身，双手抱在脑后，倚靠在椅子上，注视着邦德，接着说：“好在中央情报局的罗马办事处与这支小小的毒品侦破队联系密切。中央情报局的艾伦·杜勒斯本人还亲自告诉了我那支毒品侦破队头子的名字，是他在禁毒署使用的名字，叫克里斯托弗。很明显，这个人具有双重身份，表面上也走私少量毒品以掩人耳目。杜勒斯说，他不好让他的人介入此事，但他说可以让中央情报局驻罗马办事处给那个克里斯托弗捎个话，就说我们这边一名优秀的工作人员想和他们取得联系，做笔生意。我当即表示同意，并且非常感谢他的这一建议。昨天我发出通知，见面时间定在后天。”M 局长指了指邦德面前的文件夹。“详细情况都在这里。”

沉默了一会儿。邦德脑子里在迅速估量这项任务的把握性。他觉得这事听起来令人不安，有危险倒不算什么，主要是没多大意思。他站起身拿起卷宗。“好吧，长官。这差事看来得花不少钱。你准备拨出多少？”

M 局长向前凑了凑，两手靠拢平放到桌上，声音沙哑地说：“十万英镑，可以用任何货币支付。这是首相的意思。但是我不希望你遭到生命危险，打算再拨十万英镑供你万不得已的情况下使用。毕竟在各种犯罪组织中贩毒组织规模最大、组织最严密，所以一定要谨慎。”M 局长又取出一份卷宗，头也不抬地说：“自己多保重。”

到了罗马后，邦德按照约定的地点，来到埃克塞尔斯酒吧，同一个蓄着浓浓的小胡子、独自喝着一杯“亚历山大”饮料的人接头。这种神秘的暗号和接头方式让邦德感到好玩。与人们通常手握叠好的报纸，或是在衣扣孔上插上一朵鲜花，或是戴上一双黄色手套等接头方式不一样，用一杯女人爱喝的奶油色饮料作暗号显得不落俗套。它还有一个优点：只需要一个人出面就能接上头。邦德走进酒吧四下打量着。里面大约有 20 来人，可是没有谁蓄着小胡子。在大厅角落的一张桌子上，放着一个装有奶油和伏特加酒的高脚玻璃杯，旁边放着一碟橄榄和一碟坚果。邦德毫不犹豫地走到桌旁，拉了一把椅子坐下来。

侍者走过来，说：“晚上好，先生。克里斯托弗先生正在打电话。”

邦德点点头：“请来一杯内格罗利。”

侍者回到柜台前叫道：“一杯内格罗利。”

“非常抱歉，我刚才不得不去给艾尔弗雷德打了个电话。”一只毛茸茸的大手轻轻提起一把椅子，象拿起一个火柴盒。然后那人沉重地坐了下去。

俩人彼此点点头，没有握手。在旁人眼中他们应该是一对老相识，有点象同行，略带点儿进出口商人的味道和派头。年轻的那位长得象美国人，可

打扮得象一个英国人。他就是西格罗·克里斯托弗。此刻，他正眯缝着一对黑眼睛望着邦德。正如邦德所料，他看上去象个地道的职业老手。

邦德象老朋友似地问道：“艾尔弗雷德的小男孩儿近来好一些吗？”

克里斯托弗摊开双手，一副无奈的表情：“还是老样子。能指望他怎样呢？”

“小儿麻痹症确实不好治。”邦德答道。

酒送上来以后，两人都舒舒服服地靠在了椅背上。邦德对这次接头还感满意，至少觉得气氛还融洽。但他也知道，不可能立即取得对方的信任。克里斯托弗在不断打量、观察着他。

两小时以后，他们又在斯帕格纳广场附近的那家叫金鸽的小餐馆碰头。邦德有趣地发现克里斯托弗还在观察和掂量着自己，对他依然不敢信任。这是一桩十分危险的交易。克里斯托弗处事如此谨慎，只能说明M局长的直觉判断是正确的，他一定掌握着一些非常重要的情报。邦德当然也不能完全信任克里斯托弗，但如果可能，他俩可以联合起来，做各种各样的交易。邦德为此大受鼓舞，信心顿增。他将最后一丝火柴盒碎片扔进烟灰缸，轻声说道：“我有一个经验之谈，那就是：任何一桩交易，只要报酬超过百分之十，或者需要在晚上进行，那么必定是桩十分危险的买卖。咱俩做的这笔生意报酬将有百分之一千，而且几乎都需要在晚上来干。”他又压低了嗓门，“酬金都是硬通货。美元、瑞士法郎或者委内瑞拉博利瓦，要什么有什么。”

“那太好了，我手上的里拉太多了，正想兑换一点美元之类的东西。”西格罗·克里斯托弗拿起菜单。“不过，我们先来点儿吃的吧，肚子里唱空城计可唱不出重大决定来。另外，邦德先生，我不喜欢做事情拐弯抹角。直说吧，你出多少钱？”

“事成之后五万英镑。”

克里斯托弗漫不经心地答道：“很好，倒是笔可观的经费。”

侍者走过来用意大利语问他们要吃什么。克里斯托弗要了一份带五香火腿的香瓜，外加一份巧克力冰淇淋。然后，对邦德说：“我晚上吃不了多少。本地人喜欢喝基安蒂红葡萄酒，酒的味道不错，你也来一点。”

邦德要了份淋上热那亚调味汁的宽面条。克里斯托弗说这是用罗勒、大蒜和冷杉球果调出来的，味道可不怎么的。

侍者离开以后，克里斯托弗咬着根牙签，一言不发。他脸色阴沉，就象脑袋里突然变了气候似的，黑眼睛不停地在餐厅里四下扫视，瞧也不瞧邦德。邦德猜想他一定在考虑某个大的计划。为了让他早下决心，邦德又说：“如果有必要，酬金还可以增加。”

克里斯托弗最后拿定了主意。他说：“真的吗？”说着，推开椅子站起来，“对不起，我得去洗手间。”说着转身快步向餐厅后面走去。

邦德突然间感到又渴又饿。他倒满一大杯基安蒂红葡萄酒，一口喝掉了半杯，然后撕开面包圈，抹上黄油，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他想不通，为什么只有法国和意大利的面包圈和黄油才那么可口。他等着克里斯托弗开口。他们俩已经彼此信任。或许他正在给什么人打电话，以便作出最后决定。

邦德饶有兴致地观望着窗外往来的行人，却没有发现餐厅里有人正在注意他。在正方形餐厅的另一个角落，靠近收款处的一张桌边，一个体态丰满，打扮入时的金发姑娘正在对她的男友说：“他笑起来让人觉得他很冷酷，不过他确实很英俊，象他那么一表人才的间谍真不多见。你敢肯定他是间谍

吗？”

她的男友正一心一意地吃着面条。他用沾满番茄汁的餐巾揩了揩嘴，打了个响响的饱嗝。然后他答道：“这种事情上你大可放心桑托斯的眼力。他对间谍非常敏感，绝不会看走眼。不然我又何必挑他长期跟踪克里斯托弗那家伙呢？只有间谍才还会和克里斯托弗那样的密探一起消磨整个晚上。我们会弄清楚的。”他从口袋里掏出一颗锡制的类似按扣的东西，放在嘴里一吹，发出叭一声响。侍者领班立即闻声而至：“有何吩咐，先生？”

男人打了个手势，领班忙弯腰凑过去，听那人低声地说了几句，然后点了点头，转身向厨房旁边一间挂着“办公室”字样的房间走去，进去后顺手把门关上。

不一会儿，只见领班走出办公室，快步穿过餐厅，大声吩咐副领班：“再摆一张桌子，四个位置，赶快。”副领班看了他一眼，点了点头。他跟在领班身后，走到邦德旁边的一块空地，叭地捻了下手指，招呼其他侍者，接着从其它桌旁取来两把椅子，向邦德道了声对不起，又取走了他桌旁的一把空椅。侍者领班从办公室里拿来了第四把椅子，把它和其它三把对称放好，接着两名侍者抬来一张桌子放在椅子中间。副领班熟练地摆上酒杯和餐具。领班皱了皱眉：“我告诉过你，是三个人用餐，三个，你怎么摆了四个人的？”他把第四把椅子顺手又推到邦德桌旁，朝帮忙的侍者挥了挥手，他们见状赶紧离开，各干各的事情去了。餐厅里这段平常的小插曲一分钟就完成了。三个结伴而来的意大利人走了进来，领班亲自上前鞠躬，把他们迎到刚摆好的餐桌旁坐下。这一连串不起眼的行动完成得有条不紊，迅速利落。显然这套程序长期以来经过不断的重复已经运用得十分娴熟。坐在收款处旁的男人起劲地吞咽着一盘面条，目光却不离开正在发生的一举一动，就象是在观看一局快棋赛。

克里斯托弗悄没声地回到餐桌旁边，邦德一点也没察觉。侍者送上饭菜，他们便吃了起来。

他们边吃边聊，都是些无关紧要的琐事，什么意大利的选举、意大利鞋和英国鞋哪个好等等。克里斯托弗非常健谈，似乎无事不知。他说话总是那种漫不经心的口吻，再耸人听闻的消息，经他之嘴说出来立即就变得无足轻重。他说的英语很特别，时而夹杂几句别的语言，成了一种生动的混合体，使邦德觉得十分有趣。人虽然显得粗野了些，但却了解内情，所以非常有用。难怪连美国特工人员都觉得他很有价值。

侍者送上了咖啡。克里斯托弗点燃一支细长的雪茄，叼在嘴里继续谈着。雪茄在他紧绷着的薄嘴唇里上下跳动。他双手平放在餐桌上，低头看着桌布说道：“我定下来了，和你做这笔生意。要知道，我是只和美国人做交易的。他们不知道我会告诉你些什么，我不想对他们讲。也没有这个必要，因为这件事和美国人没关系，只涉及英国，对不对？这类事情往往是界限分明的，是不是，老板？”

“是的，人人都有自己的活动领域，这类事情更是如此，这个规矩我懂。”

“一点不错。好吧，在我给你们提供情报之前，让咱们象诚实的商人那样，先把条件讲好。行不行？”

“没问题。”

西格罗·克里斯托弗毫不迟疑地说：“我要一万美元，小面额的票子，明天午饭时候给我带来。事成之后，我还要两万美元。”西格罗·克里斯托

弗抬起头来看着邦德，“我并不贪财。没把你们的经费要光，是不是？”

“价钱是挺公道。”

“第二个条件是，任何情况下都不许说出情报的来源，哪怕是严刑拷打。”

“那是自然。”

“第三，这个组织的头子罪大恶极。”说到这里，克里斯托弗停顿了一下，抬头望着邦德，黑眼睛里露出一丝杀机。他取下叼在嘴上的雪茄，一字一顿地说：“得把他干掉，就是说杀死他。”

邦德靠在椅背上，有些好奇地望着对方。克里斯托弗身子微微向前，靠在餐桌上，等着他的回答。事情似乎不再那么简单，加进了家族间的仇杀的意味。克里斯托弗想找个杀手，可他不但不付钱，反倒要后者付钱给他，因为他提供了信息和杀人的机会。他这算盘打得真精！居然想利用秘密情报局为他了结一笔私仇，同时还能得一笔酬金。邦德不明白其中的原因，便轻声问道：“为什么？”

西格罗·克里斯托弗冷冷答道：“关于这一点无可奉告。”

邦德一口气把咖啡喝完。犯罪活动通常都是这样，普通人顶多只能管中窥豹。不过，他对此并不在乎。他奉命来执行这项任务。只要任务能圆满完成，有人从中捞到一点好处也没有什么了不起，M局长更是不感兴趣。邦德的任务很明确，也很单纯：搞垮这个贩毒组织。只要能达到这个目的，手段可以不考虑。于是，邦德说：“我不能做任何保证，你应该明白。我只能说，如果这个人要杀我，我就会杀了他。”

西格罗·克里斯托弗拿起一根牙签，剥开外面的包装，用牙签掏着指甲缝，直到五个指头一一掏完后才抬起头说：“我这人一般不下没有把握的赌注。这回我愿意干，是因为下赌注的是你，而不是我。我马上就把情报给你，然后一走了之。明晚我要飞到卡拉奇，去谈笔大生意。我只能给你提供情报，其余的全靠你自己。”说完，他把用过的牙签往桌上一扔。

“好吧。”邦德答应道。

西格罗·里克斯塔特斯把椅子朝邦德面前挪了挪，低声地说起来。他甚至提供了具体的日期和人名。他说话一点也不含糊其辞，既不在不必要的细节上多费唇舌，也不漏掉重要细节。故事短小精彩，大致如下：在这个国度里，大约有二千个美国血统的歹徒。他们是意大利籍美国人，因犯罪被逐出了美利坚合众国。他们无恶不作，各地警察当局均将他们列为最危险的人物。这些人都有前科，因此很难找到正经工作。其中大约有一百个家伙最无赖。他们把本钱凑到一起，三五成群地到贝鲁特、伊斯坦布尔、丹吉尔和澳门等世界大贩毒中心去买货，其余的家伙则负责运输、贩卖，行内人称他们为“信使”。在米兰有他们建立的一个药品交易中心，规模不大却很可观，鸦片及鸦片制品运到那儿，加工成海洛因，然后被“信使”们利用各种手段藏在汽车里，运到英国的中间商手中。”

邦德打断他的话：“可是我们的海关人员都知道这种勾当，这些人无法蒙混过关的。”

“他们一般把毒品装在备用轮胎里。一只备用轮胎可以藏价值2万英镑的海洛因。”

“难道他们出入米兰时就没有被抓住过吗？”

“当然有，而且是常事。可是他们都受过严格的训练，顽固得不得了，

绝对不吐一个字的。如果被判了刑，那么在监狱里每蹲一年大牢，他们的组织则给他们一万美元的酬劳，家人还会得到额外的照顾。坐完牢之后，他们反而因祸得福赚了钱。所以这个组织里的人都能严守秘密。入伙人还能分到一份红利，头头得到的则是一份特殊的红利。”

“原来是这样。这个头头是谁？”

西格罗·克里斯托弗伸手夹住叼在嘴上的雪茄，很自然地挡住了嘴，低声说道：“人们叫他‘鸽子’，真名是埃恩里科·科洛姆博，就是这家饭馆的老板。我把你带到这儿就是想让你看看他。看到没有？和那个金发碧眼的女人坐在一块儿的肥胖男人，就在收款处旁边的那张餐桌那儿。女的是维也纳人，叫莉丝尔·鲍姆，一个妓女，放荡不羁。”

邦德吃了一惊：“是她？”他很清楚克里斯托弗指的是谁。他刚一进这餐厅就注意到这个女人了。事实上，餐厅里大概没有人不会注意到她的。她看上去放荡、泼辣、热烈奔放，一般人会认为那是维也纳妇女的特点，其实多数维也纳女性并非如此。只见她神态活泼顽皮，长得漂亮迷人，笑的时候嘴显得挺大，带着一股不驯服之感。邦德觉察到她不时打量着自己。她的男伴看上去富有、乐观、很会享受。这种人作情人，往往慷慨大方，而且分手时谁也不会感到难过，各得其所。邦德隐隐觉得这男人还不坏，快乐、开朗、富有生活情趣，邦德就愿意和这种人打交道。他向那边看了一眼，发现他俩正开心地大笑。男的轻轻拍了拍她的脸蛋，然后站起身走进办公室，随手把门关上。如此说来，就是他控制着通往英国的毒品运输线！M局长为了他居然不惜出价十万英镑。而克里斯托弗又要借刀杀人，既赚一笔，又了结私人的宿怨。邦德毫不畏惧地紧盯着那女人。当她抬头和他目光相遇时，邦德向她微笑。她的目光游移不定，脸上似笑非笑地取出一支烟，点然后吸了一口，然后仰起头向着天花板把烟喷出来，脖子暴露在外，侧面看上去很美。邦德觉得，她是有意做给自己看的。

旁边的电影院快散场了，餐厅里开始作准备，迎接即将到来的顾客。侍者领班催促手下人赶紧收拾，布置餐桌，餐厅里响起一阵玻璃杯碰撞和挪动椅子的声音。邦德桌旁的空椅子也被挪到旁边的餐桌前。他开始向克里斯托弗提出一些具体问题，如埃恩里科·科洛姆博的生活习惯、住处及他在米兰的那家公司的地址，他是否还做其它买卖？餐厅里在不停地重新布置着餐桌、餐具，那把空椅子也不知不觉地从一张桌子移到另一张桌子，最后到了印着办公室字样的那道门口。但邦德对这一切并没有在意，他只关心克里斯托弗提供的情报。

办公室门口边的椅子被抬了进去。埃恩里科·科洛姆博把侍者领班打发出办公室，然后把门关死。他走到椅子跟前，把厚厚的椅垫子拿起来，放到书桌上，拉开一边的拉链，取出一部袖珍收录机。他倒回磁带，按下播放键并调整好音量和速度，然后坐到书桌旁，开始听磁带。偶尔，他调整一下机器或者重复一遍某段对话。最后，录音机里传出邦德轻轻的声音：“是她？”，接下来说话声中断了，代之而起的是餐厅的嘈杂声。埃恩里科·科洛姆博失掉收录机，足足有一分钟时间，他呆呆地看着收录机一动不动。他好好地想了一会，脸上一片茫然。过了一会，他骂了一声：“该死的狗杂种。”然后慢慢站起身来，走到门前，打开门，回头又望了一眼那台袖珍收录机，更加恶狠狠地骂了句：“该死的狗杂种。”这才回到餐厅中柜台边自己的桌旁。

埃恩里科·科洛姆博急促地、满心焦急地对他的女伴谈着什么。她边听

边点头，望了一眼邦德。邦德和克里斯托弗正准备起身离开餐桌，突然听到那女人压低嗓子在骂科洛姆博：“你真是个虚伪的家伙，大家让我对你防着点儿，看来一点没错……。”她声音越来越大，一把抓起手提包，哗地站起身，正好挡在邦德和克里斯托弗走向餐厅出口的路上。他们只好站住，彬彬有礼地等着她让出路来。

埃恩里科·科洛姆博这会也怒气冲冲地站起来，骂道：“该死的奥地利母狗……”

“你竟然敢侮辱我！你这只意大利癞蛤蟆。”她伸手拿起半杯酒，猛地扔将过去。酒杯不偏不倚，正好打在科洛姆博的脸上。科洛姆博叫了一声向她扑过去，她一闪身倒退了几步，正好撞进邦德怀里。埃恩里科·科洛姆博气喘吁吁地站住脚，用一条餐巾抹掉满脸酒水，气急败坏地嚷道：“给我滚，不许你再到我的餐厅里来。”说完向地上狠狠吐了口唾沫，转身走向办公室去。

侍者领班赶了过来。餐厅里的其他人也都停止了吃喝，看着这出闹剧。邦德握着那女人的胳膊肘问道：“我给你叫辆出租车，好吗？”

她猛地挣脱身子，怒气冲冲地说道：“男人都是些蠢猪。”她突然意识到自己的失态，又生硬地说了一句，“也许你除外。”说完便傲然昂首走向门口。

餐厅里又恢复了一片嗡嗡声和刀叉餐具的碰撞声。吃客们津津有味地低声谈论着刚刚发生的事，议论着这个漂亮的脾气挺大的奥地利女人。领班紧绷着脸，替那女人和邦德打开门，对邦德说：“真对不起，先生。谢谢您的光顾。”

邦德向一辆缓缓开来的出租车招招手，车在路旁停下来。他打开车门，让那女人先上，自己紧跟着钻进了汽车，从窗口对克里斯托弗说：“我明天早上给你打电话。再见！”没等克里斯托弗回答，他已经靠在位子上，向卷缩在角落中的女人问道：“朝哪儿开？”

“阿姆巴萨多里饭店。”

车开了。静静地坐了一会儿后，邦德问道：“愿意找个地方再喝点什么吗？”

“不用了，谢谢。”她略微迟疑了一下，又说：“您真好，可我今晚太累了。”

“换个时候可以吗？”

“也许可以，但我明天要去威尼斯。”

“我也要去那儿，明晚和我一起吃饭，好不好？”

她微笑：“我原来以为英国人都很腼腆。你是英国人，是吧？请问贵姓？你是干什么的？”

“是啊，我是英国人。叫邦德，全名是詹姆斯·邦德。我写书，专写惊险小说。我现在正在写一本关于贩运毒品的小说，以罗马和威尼斯为背景。问题是，我对这方面所知甚少。我正四处搜集素材。你知道什么有趣的事吗？”

“这样说来，你和那个克里斯托弗一起吃饭就是为了听一些有趣的故事。我听说过他，名声可不大好。至于我自己，很抱歉，不能向你提供什么有趣故事，我知道的事情别人都知道。”

邦德热情地说：“呀，我就是对这些故事感兴趣。那些精彩的街谈巷议

就是最好不过的素材，对作家来说，就象钻石一样珍贵。”

她不禁开怀大笑。“你说那些……是钻石？”

邦德说：“听我说，我不光靠写小说生活，有时候我也写写电影剧本。如果剧本写得好，叫人不得不相信确有其事，就能卖出去赚大钱呢。”他把自己的手放在她的手上，她没有缩回来。邦德又说：“这难道不就象钻石一样珍贵吗？”

她把手抽了出来。阿姆巴萨多里饭店到了，她拿起手提包，把脸转向邦德。饭店的门卫打开车门，街上的灯光照进车内，映得她的双眼迷离闪烁，如同两团星光。她神色庄重，注视着邦德，说：“男人都不是什么好东西，不过也许也有不太坏的。好吧，我同意和你再见面，但是不在一起吃饭，也不在公开场合露面。我每天下午都要去晒日光浴，不是在那些大家都爱去的海滨，而是在巴尼·阿尔伯罗尼。从前，你们英国诗人拜伦常在那儿骑马。后天下午三点钟你可以乘公共汽艇在那儿找到我。入冬前，我要最后享受一次日光浴。到了那里，你会看到沙丘中间有一把淡黄色的阳伞。我就在那儿。”她微微一笑，接着说道：“你要先敲敲伞，然后问，是弗劳莱·莉丝尔吗？”

她下了汽车，邦德也跟了出来。她向邦德伸出手：“谢谢你给我解了围。晚安！”

“那好，一言为定，后天下午三点钟见。晚安！”

邦德目送她转身登上台阶，他自己返身钻进汽车，吩咐司机去民族饭店。窗外不时闪过霓虹灯的彩光。一切都发展得太快，甚至连这辆出租车也开得太快了。邦德感到有些不安，除了这辆出租车，一切都超出了他的控制。他让司机把车开慢一些。

第二天中午，邦德乘拉古纳直达快车去威尼斯。拉古纳列车外形精致华丽，呈流线形，但内部设施却不怎么样。座位是为个子较小的意大利人设计的，邦德坐在上面，倍感局促。再加上他的座位紧挨着过道，正好在车轴上方，把他摇晃得很不舒服。此刻，即使列车外展现出童话中的仙境，邦德也不会感兴趣。他坐在晃动的车厢里看着一本书，不时动一下坐得僵硬的长腿，心里面暗自咒骂意大利这个鬼地方。

火车终于开过梅斯特雷，进入了威尼斯城。窗外掠过威尼斯城的迷人景色：运河中绿波碧浪，落日映在水中，泛着红光，令人赏心悦目的丽蒂宫饭店矗立在眼前。邦德已经订了丽蒂宫饭店二楼最好的双人房间。

晚上，邦德大肆挥霍了一番，用掉了一大把面额一千里拉的钞票。他出入一个又一个的豪华酒吧，力图向人们显示他是个前程远大、地位显赫、收入颇丰的作家，正如他向那个女人所描绘的那样。威尼斯的第一个夜晚让邦德感到十分惬意。他心情愉快地回到丽蒂宫饭店，很快进入了梦乡。

第二天邦德花了一个上午在大街小巷漫步街头巷尾，希望能找到一些线索。他参观了两座教堂。却不大欣赏它们的内部结构和装饰，只是想从侧门出去之前仔细看一下有没有人从大门进来跟踪自己。当他确定没有被人跟踪后，便来到弗洛里恩酒吧，要了阿麦里坎开胃酒，自斟自饮，耳边不时飘过一对法国男女的窃窃私语。他突然一时兴起，买了一张明信片寄给他的秘书。秘书曾随乔治亚小姐来过意大利。邦德在明信片上写道：“威尼斯迷人至极。去了火车站和股票交易所。一切尽如人意。下午还参观了市喷水装置，然后在斯加拉影院看‘布丽奇特·巴多特’。你听过‘啊！我的太阳’这支曲子吗？太美了！这儿的一切都充满了浪漫情趣。詹邦。”邦德这么写虽然是一

时心血来潮，但确实也反映了他对威尼斯的真实感受。五月和十月是威尼斯最美好的时节，白天阳光和煦，夜晚凉爽宜人。尽管阳光普照，却丝毫不觉刺眼。空气中到处弥漫着清新的气息，游人漫步在长达数里的石头路面上，毫无倦意。这段时间游人也比较少。尽管威尼斯能够轻而易举地容纳十多万游客，把他们分散在背街、小巷、广场上，或是塞进公共汽艇中，然而在人少时游览这座城市毕竟更令人感到逍遥自在，心情舒畅。

尽兴游览后，邦德早早地吃了午饭，回到旅馆。他锁上房门，脱下外套，匆匆检查了手枪，关上保险，练习了两次快速拔枪动作，然后将枪插进枪套。该动身了，他登上开往阿尔伯罗尼的12—40路公共汽艇。汽艇划过明镜一般的泻湖，把威尼斯城远远抛在了后面。邦德坐在船首，心里面觉得很踏实：等待自己的究竟是什么？

从阿尔伯罗尼码头到巴尼·阿尔伯罗尼海滨浴场有一条约半英里长的泥路，路面上尘土飞扬。岛上散乱分布着一些别墅群、未竣工便被遗弃的建筑物和一片残垣断壁。临海有一些战时遗留下来的炮台，上面爬满了野草。不远处有一片用铁丝网围起来的空地，看样子以前曾是个高尔夫球场，铁丝网上挂着很多画着骷髅的木牌，上面写着“危险”的字样，警告人们不得靠近。也许铁丝网周围那些沙丘和灌木丛里还残存着战时埋下的、没有被挖出来的地雷。整个地方给人一种荒凉、神秘之感，甚至使人觉得有些毛骨悚然。同他一小时前才离开的繁华热闹的威尼斯城相比，真是截然不同的两个世界。

邦德沿着那条半英里长的路穿过半岛来到海滨时，已经出了一身的汗。他在一棵银叶相思树下停下来，休息片刻。前面已经再没有树木可遮挡烈日了。幸好，目的地已经不远了。在他前面有一个摇摇欲坠的木牌路标，上面用蓝色油漆写的“巴尼·阿尔伯罗尼”几个字已经褪色。路标以远是几排小破木屋，再往前便是一片约百米宽的沙滩和一片蓝滢滢的大海。海滩上一个人也没有，但穿过路标后，前面隐约传来了一阵那不勒斯的音乐。音乐声是从一个看起来快要倒塌的茅屋里传出来的。茅屋四周贴满了可口可乐和各种意大利饮料的广告。茅屋的靠墙处堆放着一些破躺椅、两辆脚踏车以及一只未充气的儿童气垫。一切设施都是那么破烂不堪，邦德简直不能相信这里会是营业场所。他踏着晒得滚烫的松软沙地，绕过茅屋，来到海边。一片微微起伏的宽阔沙滩展现在他的左面，沙滩一直通向岛中心。在他右侧是一溜约一里长的海滨，与半岛顶端的防波堤相连。海滨的后面是一片沙丘和那块用铁丝网围起来的高尔夫球场。在离邦德约五百米开外的沙丘边沿，有一团醒目的黄点。

邦德向着那团黄点走去。

走进黄色遮阳伞后，邦德没有按照吩咐先敲两下，而是径直俯下身，看着伞下她那暴露在阳光下黑里透红的身体，一面打一声招呼：“你好。”

她身穿黑色泳装，躺在一块黑白相间的浴巾上面。听到邦德的声音，她迅速将比基尼泳装向上拉了拉，眼睛半睁半闭地说：“你提前了五分钟。我告诉过你要先敲一下。”

邦德在遮阳伞的阴影下紧挨着她坐下来，掏出手帕擦了擦脸。“这块沙地里唯一的一棵棕榈树刚好被你占了，我只好赶紧先躲到树下再说。在这种地方见面，亏你想得出。”

她笑了起来。“和葛丽泰·嘉宝一样，我喜欢一个人呆着，不喜欢别人打扰。”

“这里就咱们俩吗？”

她睁大眼睛，“怎么啦？难道你还以为我要带保护者不成？”

“你不是认为男人都是猪猡，没有一个好的吗？我想，为了以防不测，你……”

“啊，可你是个猪绅士，猪先生。这儿太热了，不是个开玩笑的好地方，况且我们是在做交易，一手交钱一手交货，对不对？我给你讲毒品的故事，你给我一枚钻石别针，没变卦吧？”

“没有，我们从哪儿讲起？”

“你问吧。想知道些什么？”她支起身子，双手抱膝而坐。眼神里再没有挑逗的意味，只乘下提防。

这一变化没有逃过邦德的眼睛。他漫不经心地看着她说：“他们说你的朋友科洛姆博是专干这一行的大人物，就从他说起吧。他会成为我书中的主要角色，当然，不会用他的真名。可我需要有关的细节。你讲讲他是怎么干的吧。这种事作家生拼硬造可不行。”

她垂下眼睑，说：“埃恩里科如果知道我把他的事说出去，定会大发脾气的。我不知道他会做出什么事来。”

“我绝对不会让他知道的。”

她仔细地看着他。“邦德先生，如果他愿意，没有什么他不知道的。而且他做事向来不择手段，即使毫无根据……。这我太了解了。”她扫了一眼他的手表。“说不定他已经派人跟踪我到这儿来了呢，他这个人疑心很重。”她伸手拉了拉他的衣袖，突然神色紧张、语调急切地说：“你还是快走吧，你不该到这儿来的。”

邦德看了看表，正好三点半。他转过头朝伞后面和海滨那边打量一遍。远处的茅屋附近，出现了三个黑衫人，正朝海滨走来，步伐整齐，就象是在列队操练。

邦德站起身，看着她低垂的头，冷冷说道：“我明白了。请你转告科洛姆博，我是个执迷不悟的作家，从现在起，我将开始写他的生活经历。再见。”邦德顺着沙滩朝半岛尽头跑去。他打算从那儿沿另一条海岸跑回村子。只有回到有人的地方，他才会安全。

三个黑衣人突然加快脚步朝海滨跑来，非常有规律地摆动着他们的胳膊和双腿，象正在进行训练的长跑运动员。经过那女人身边时，其中一个向她举起一只手，她也挥了挥手招呼了一下，然后脸朝下叭在沙滩上。也许她想晒晒脊背，也许是不愿目睹这场追逐。

邦德边跑边扯下领带放进兜里。天气太热了，他跑得大汗淋漓。3个黑衫人也是汗流夹背，现在就看谁更有耐力了。邦德跑到半岛尽头后，迅速爬上防波堤，回头看了看。他们离他还很远，可是他们已经呈扇面散开，其中两人直奔高尔夫球场，沿着球场周围的铁丝网奔跑，根本不在意上面画着骷髅的警告牌。邦德沿着堤坝飞奔，心里暗暗计算着双方所走的角度和距离。照眼下双方的速度，他仍可勉强脱险。

汗水湿透了邦德的衬衫，他的脚也开始疼起来。已经跑了一英里的路，还有多久才能到达安全地带呢？邦德每隔一会儿就要经过一个炮台，现在他还得跑过大约三十个炮台才能到达防波堤尽头的渔村。这段路程大概也是一英里远。他能够坚持跑下来么？他必须赶在两个黑衫人之前到达安全地带。邦德的心累得狂跳不已，外套也被汗水浸透，裤子摩擦着双腿。一个家伙在

他身后三百米紧追不舍，另外两个在右侧的沙丘中时隐时现，越来越近。他的左面则是一个大约二十英尺长的石砌斜坡，一直延伸进浩翰的亚德里亚海。

邦德跑得气喘吁吁，正想放慢速度，喘口气，突然看见前方有六、七个渔民打扮的人，有的呆在水里，有的在堤坝上晒太阳。紧接着听见沙丘中传来一声沉闷的爆炸声，一团泥沙碎石腾空而起。邦德感到一阵微弱的冲击波。他不由放慢脚步。沙丘中的一个追赶者定定地站在那里，大张着嘴，发出一阵可怕的咕噜声。突然，他双手抱头，向前扑倒。邦德知道，他再也不能动弹了，只有等着别人将他抬走。他松了一口气。这时，他离前面的渔民大约只有二百米了。那些人凑到一块儿，一齐望着他。邦德拼凑了几个意大利单词，大声说道：“我是英国人，请问，哪里有警察？”说着朝后面看去，真怪，那个黑衫人居然不顾有那么多渔民在场，仍然奋不顾身地逼近，同时挥舞着手中的枪，他离邦德只有一百米左右了。前面的渔民呈扇面散开，堵住了邦德的去路。他们握着鱼叉炮，对准邦德。一个大个子男人站在渔民中间，穿了一条红色游泳裤，头戴绿色面罩，脚绑一副橡皮脚掌。他把面罩推向头顶，双手叉腰站在当中。邦德刚刚松弛的神经，一下子绷得更紧。他大口喘着气，放慢了脚步，汗涔涔的手滑到衣服下面，想拔出手枪。那个大个子男人正是埃恩里科·科洛姆博。

科洛姆博紧盯着步步逼近的邦德。在相距二十米时，科洛姆博语调平静地说：“把你手上那个小玩具扔掉，秘密情报局的邦德先生。这些可是 CO2 型鱼叉炮。站着别动，如果你还想活命的话。”他用英语对站在他右面的人问道：“上星期那个阿尔巴尼亚人站在多远来着？”

“二十米，头儿。他比这家伙可胖多了，抵得上他两个，但鱼叉照样从他身上对穿过去。”

邦德停下来，坐在他身旁一根系缆柱上，手枪靠在膝盖上面，对准科洛姆博肚子。“即使我身上中了五支鱼叉，也不会让你少吃我一颗子弹的，科洛姆博先生。”邦德冷静地答道。

科洛姆博微笑地点了点头。身后的黑衫人早已悄悄接近了邦德，手上的卢格手枪枪托猛地向邦德后脑砸去。邦德一下子昏迷过去。

不知过了多久，恍惚中，邦德觉得自己躺在一艘海上漂泊的船上，一个男人正用冰凉的湿毛巾擦他的前额，一面用蹩脚的英语喃喃道：“没事了，我先走一步。别担心，他没事的。”

邦德浑身瘫软无力地躺在一张床上。这是间舒适的小屋。屋里弥漫着女人的气息，窗帘的色调也十分雅致。一名身穿破汗衫和旧裤子的水手正俯身看着他。邦德觉得他就是那几个渔民之一。他见邦德睁开了眼睛，便微笑道：“好点儿了吗？马上就会好的。”他十分抱歉地搔着后脑勺。“你受了点儿伤，不过很快就会结疤的。头发一盖，姑娘们什么看不出来的。”

邦德有气无力地朝他笑着点点头，一阵突发的疼痛使他不得不闭上眼睛。当他再次睁开双眼时，看见水手面带愧疚的神色，轻轻地摇摇头。他让邦德看着手表，时针指着七点。他用小指头指着九点用意大利语说：“吃饭，好吗？”

邦德说：“好的。”

他又将一只手贴在脸颊上，然后把头偏向手的一侧说：“睡觉。”

邦德又说：“好。”

水手走了出去，顺手关上门，但是没有上锁。

邦德小心翼翼地床上爬起来，走到脸盆前打算洗一洗。五斗橱上整齐地摆着他身上的东西。除了手枪之外，一样也不缺。他把这些东西都装进口袋，然后回到床边坐下，点燃香烟，思考起来。他始终理不出个头绪。从那个水手的态度看来，他们似乎并没有把自己当作敌人。可是他们干吗要花那么大力气把抓住呢？而且科洛姆博的一个手下人还为此送了命，尽管是因为疏忽大意而致。看来他们并不想杀他，说不定是想和他做一笔交易呢。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九点钟，那个水手来了。他领着邦德穿过一条不长的通道，走进一间脏兮兮的小餐厅，然后他便离开了。屋子中央摆着一张桌子和两把椅子，桌旁一辆小推车上放着食物和饮料。邦德拉了拉餐厅尾部的舱盖，舱盖被拴上了，拉不动。他打开一扇舷窗，探头向外望去。外面光线幽暗，但仍可以勉强看出这是条约为二百吨级的船，过去大概是条渔船。船上有帆，听马达声像是一台单缸柴油机发动的。这时的航速估计是六至七海里。远处漆黑的海面上不时掠过点点微弱的黄光，表明船正在沿着亚德里亚海岸行驶。

舱盖外传来取下铁栓的嘎嘎声，邦德缩回头。科洛姆博从舷梯上走下来。他身穿汗衫，脚踏粗蓝布拖鞋，眼中闪着狡黠和嘲笑。他在一张椅子上坐下，朝另一张椅子挥挥手说：“来，我的朋友。这儿有吃有喝，咱们可以无话不谈。从现在起咱们都不要象孩子那么任性了，该凭理智做事，对不对？想喝点儿什么？杜松子酒、威士忌还是香槟？这是波洛尼亚最好的香肠。这是我自己庄园里种的橄榄，还有面包、奶油和新鲜无花果。都是上等货，味道好极了。尝尝吧，你一定会胃口大开。”

他的笑声富有感染力。邦德给自己倒了满满一杯威士忌加苏打，坐下来问道：“你们为什么要费这么大劲儿呢？我们会会面，本来是件很容易的事情，何必要增加这些戏剧性的插曲？事实上，这样做你给自己惹麻烦了。我已经向我的上司汇报了一切，包括在你的餐馆里，那女人为了结识我而耍的一套幼稚可笑的把戏。我还告诉他我要亲自来闯这个陷阱。如果明天中午之前我没有平安返回，国际警察组织和意大利警察局是会采取行动的，这可不是什么好玩儿的事。”

科洛姆博似乎吃了一惊。他说：“如果你真是故意钻进圈套，怎么你见了手下人还要跑？我派他们来只是要请你上船。本来我们可以彼此更友好一些。可现在我损失了一员大将，你呢，也险些脑袋开花，真不明白我们会搞得这么僵。”

“那三个人来者不善。谁是打手我一眼就能认出来。我还以为你要干蠢事呢。让那姑娘直接传话多好，何必要叫来这三个男人？”

科洛姆博摇了摇头。“莉丝尔只是想多了解你本人，她这会儿恐怕怒气不会比你小。生活可真难啊！我想和所有的人交朋友，不料一个下午却树了两个仇敌，真是糟透了。”

看样子，科洛姆博确实感到遗憾和后悔。他切下厚厚一片香肠，不耐烦地用牙撕下肠衣嚼了起来。接着端起一杯香槟，往塞满香肠的嘴里猛灌，连酒带肉一咕噜吞下去。他又摇摇头，抱歉地说：“我总是这样，烦恼的时候就大吃特吃。可这时候吞下的东西总是消化不了。现在你把我搞得心烦意乱。你刚才说我们本可以当面把事情说清，言下之意是我自寻麻烦。”他无可奈何地摊着双手。“我怎么会知道呢？要照你这么说，马里奥真是我给害死的

了，可是我又没让他抄那条该死的近路。”

科洛姆博敲打着桌子，对着邦德吼道：“我可不认为这一切都是我的责任。相反，是你们一手造成的。你曾经许诺要杀了我。谁能指望和要杀他的凶手象朋友似地会面呢？嗯？你说说看。”科洛姆博抓起一个面包圈便往口里塞，双眼好象要喷出火来。

邦德不解地看着他，说：“你到底在说些什么？”

科洛姆博把剩下的面包圈往桌子一扔，站起身，走到柜子前，喷火的目光始终没有离开邦德。他打开最上面一格抽屉，提出一部袖珍收录机，又走回桌旁坐下，按下个按钮。录音机里传来酒吧餐厅的一片嗡嗡声。

邦德端起威士忌，目不转睛地凝视着杯里的酒。一个微弱的声音说道：“一点不错。好吧，在我给你们提供情报之前，让咱们象诚实的商人那样，先把条件讲好，行不行？”那声音又继续道：“我要一万美元……任何情况下不许说出情报的来源，即使严刑拷打也不准讲……这个组织的头子罪大恶极。得把他干掉，就是说杀死他。”邦德耐心地等着自己的声音出现。他还记得，在他回答第三个条件前，有好一阵子没说话。他是怎么说的呢？这时录音机里传来邦德回答对方的声音。“我不能作任何保证，你应该明白。我只能说，如果这人要杀我，我就会杀了他。”

科洛姆博关掉收录机。邦德喝掉杯里的酒，抬头看着科洛姆博，反驳道：“这并不能证明我要杀你。”

科洛姆垂头丧气地瞧了一眼邦德。“可我只能这么理解。因为这话出自一个英国人之口。我太了解英国人了，战争时期我给英国干过事，参加了抵抗组织。还获得了英王勋章。”他伸手从衣兜里掏出一枚别在红、白、蓝三色条纹授带上的银质自由勋章，扔到桌上。“瞧！”

邦德仍然紧盯着他说：“磁带上后来的内容说明了什么？你早就不再为英国效力了。相反，你为了钱与它为敌。”

科洛姆博不满地咕嘟了一声，食指敲打着录音机，冷冷地说道：“我全听过了，真正一派胡言。”他忽然猛地握拳敲打着桌子，震得酒杯乱跳。“没有一个字是真的。”他猛然站起来，身后的椅子翻倒在地。他弯腰扶起椅子，伸手拿起一瓶威士忌，走到邦德面前给他倒上，回到自己的座位上，把香槟酒摆在面前。这时他已平静下来，心平气和地说：“当然也不都是假话。那个坏蛋至少还吐了点真情，所以我不打算再辩解什么。也许你不相信我，会搬动警察来干预，给我找麻烦，搞得我们狼狈不堪。即使你找不到理由杀了我，他们也会制造丑闻，把我给毁掉。与其这样，还不如干脆对你实话实说。你不就是为了弄清这些才到意大利来的吗？几小时之后，也就是天亮前，你的使命就可以圆满完成了。”科洛姆博啪啪地扳着手指头接着说道：“够快的了吧。”

“克里斯托弗说的哪些是假话呢？”邦德问。

科洛姆博一眨不眨地盯着邦德，心里盘算该如何回答。“我是搞走私的，此话不假。也许地中海一带这行当里我算得上是老大。意大利境内出售的美国香烟一半是我从丹吉尔弄进来的。说到宝石，我在贝鲁特派有专人供货，直接运到塞拉利昂和南非。至于黄金嘛，黑市上的货源也大都是我提供的。以前金霉素、盘尼西林之类的药品缺乏的时候，我也能通过贿赂美国后方医院，搞到这些东西赚钱。其它生意就举不胜举了，知道吗？我还从叙利亚为那不勒斯的大人物们弄到过漂亮的小妞儿。偷渡犯人出境我也干过。可是，”

科洛姆博用拳头锤着桌子，“麻醉剂、海洛因、鸦片和大麻——不！这些东西绝对不干！我不愿意沾上这种事。太卑鄙龌龊了，除此之外其它事情都算不了什么。”科洛姆博举起右手。“我的朋友，我以我母亲的名义发誓，我说的这些都是实话。”

邦德有些明白了。他觉得科洛姆博这个人可以相信。虽然他贪婪暴躁，象个强盗，可是自己却莫名其妙地对他一直有一种好感。“为什么克里斯托弗要暗算你呢？他这么做又能得到什么好处？”邦德问道。

科洛姆博伸出一根手指在鼻子前面晃来晃去，说道：“我的朋友，克里斯托弗是个最大的两面派，很能骗人的。他为了不暴露自己，继续扮演他的双重角色，以便得到中央情报局和禁毒署的保护，必须偶尔抛出个把牺牲品，不过都是无足轻重的小人物。可是这件同英国有关的事情就大不一样了。它事关一张巨大的地下运输网，为了保住这张网，不得不抛出一个更大的牺牲品。于是克里斯托弗，或者可能是他的主子，挑中了我。不错，如果你花时间去调查，出大笔钱去购买情报，你或许会查出我暗中经营的买卖。可你们把我逼得越紧，离你们的真正目标也就越远。我知道你的那个情报局很厉害，到最后或许我会蹲监狱，可是你们要追的大狐狸却会在在一旁暗自得意，嘲笑你们傻呼呼地被引入歧途，真正的猎物却已经跑得无影无踪了。”

“克里斯托弗为什么想借别人的手把你杀掉呢？”

科洛姆博脸上闪过一丝狡黠的微笑。“朋友，因为我知道的事情太多了。我们都是干走私这一行的，难免无意间会看到别人的一些隐私。不久前，就在这条船上，我们和一条从阿尔巴尼亚来的小炮艇交上了火，把炮艇的燃料箱打中，引起了大火，只有一人幸免于难。我们让他说出了不少秘密。可是一不留神，他却逃掉了。由此引起了一系列的麻烦。打那以后，我就被克里斯托弗这个无赖盯上了。不过，”科洛姆博脸上露出一丝残忍的微笑，“我得到了一个情报，可他却还蒙在鼓里。我们明早天快亮时要去同他约会，地点在圣大玛利亚，安科那北面的一个小渔港。到时我们将看到许多精彩的事情。”

邦德不动声色地问道：“我需要付你多少钱呢？你说我的任务明天就可以完成，那么你要多少钱？”

“一个钱也不要。正好我们的利害一致，是一条船上的朋友。不过你得保证，决不把今晚的事告诉任何人，如果实在有必要的话，也只能让你在伦敦的顶头上司一个人知道。无论如何不能让意大利人知道一丁点风声。你答不答应？”

“好的，我答应。”

科洛姆博起身走到柜子前，从抽屉里取出邦德的枪，还给他。“你最好带上这个。明天早上，在那种场合，它会有用的。现在你去休息一会儿。明天早上五点钟，我给每个人都准备好甘蔗酒和咖啡。”说完他伸出手来，邦德握住了。两人尽释前嫌，彼此成了朋友。邦德已经对科洛姆博毫无敌意。他有些尴尬地与科洛姆博道过再见，便走出餐厅，回到自己的小舱。

第二天凌晨五点钟，科伦比那号船上的十二名年轻、健壮的小伙子喝着科洛姆博为他们准备好的热咖啡和甘蔗酒。船员们一面喝着，一面轻声交谈。整条船上只点了一盏防风灯，四下漆黑一片。此情此景，颇有些前往“金银岛”寻宝的感觉，令人激动而又紧张。邦德不禁暗自微笑。科洛姆博逐个检查了船员们的武器。他们身佩清一色的卢格手枪，插在皮带下的衬衣内。每

人口袋里还装了一把弹簧刀。科洛姆博不时对各人的武器评论一番，或褒或贬。邦德强烈地感到，科洛姆博非常满意自己这种充满冒险、刺激和危机的生活方式。这是一种罪犯式的生活：不断地触犯法律，无视国家的烟草专利权，与海关和警察较量、周旋。然而他这一系列犯罪活动中却似乎充满着某种顽童恶作剧式的气氛，它淡化着这种种犯罪行为，使之从黑色变为白色，至少也变成了灰色。

科洛姆博看了看表，吩咐手下人各就各位。他灭了灯笼，和邦德一前一后，借着灰白的曙光来到甲板上。邦德发现他们的船正沿着一条黑乎乎的，布满岩石的海岸行驶，船速已经减慢。科洛姆博指着前方说：“绕过前边的海岬就到港口了，我们可以神不知鬼不觉地靠近那里。如果我没估计错的话，现在正有一条船，大小和我们这条船差不多，正靠在码头上卸货。那些货表面上并非黑货，而是一筒筒的所谓的印刷品。绕过海岬后，我们必须全速前进，靠近那条船，然后立即占领它。肯定会发生搏斗。但我不希望用开枪来解决问题，除非他们先开枪。那是条阿尔巴尼亚船，船员都很强悍。他们是你和我共同的敌人。因此，如果一旦真的发生枪战，你也得加入进来。万一你被打死，那也只好听天由命了。明白吗？”

“明白。”

邦德话音未落，就听轮机室的传令钟发出丁铃一声响，紧接着脚下的甲板颠起来。小船以每小时十海里的速度绕过海岬，开向港口。

果然如科洛姆博所说的那样，一条船正停泊在一个石砌的码头旁，船帆慢悠悠地随风晃动。一块木板从船舷搭到岸上，一直伸向一座摇摇欲坠的仓库的黑乎乎的入口，微弱的灯光从仓库里面透出来。甲板上堆放着一堆堆印刷品一样的货物，正从木板搭成的斜面上一筒筒地滚进仓库的入口，船上约有二十人。科洛姆博必须出奇不意地攻下它。这时候两船相距已不到50米，对面船上有一两个人停下了手里的活儿，朝这边望着。一个人跑进了仓库。就在这当儿，科洛姆博厉声发令，轮机立即停止，往回开倒车。船向那艘阿尔巴尼亚拖网渔船滑过去，并渐渐与它平行相靠。甲板上面的探照灯猛地将一切照得雪亮，“呼”地一声两船相靠，科洛姆博的手下人甩出铁钩挂在对方船舷上，科洛姆博率领着众船员呼拉跳对方船上。

邦德已经想好了自己该怎么行动。他一踏上敌船，便迅速穿过甲板，从船舷的铁栏杆上跳到码头上去。船身离码头有12英尺高，邦德猫下身子用脚尖和手指轻轻着地。然后伏在原地一动不动，盘算着下一步的行动。甲板上探照灯早被打灭，双方在一片昏黑之中展开了枪战。一具敌人的尸体从船上正好摔到邦德面前的石头上面，四肢摊开，一动不动。与此同时，仓库门前响起了一阵轻机枪声。从它发出的一阵阵轻点射声，可以判断枪手是个内行。邦德借助船身的阴影朝机枪方向跑去。机枪手立刻发现了他，一梭子弹向他扫来，呼啸着从邦德耳旁身边飞过，敲打在船身的铁壳上，发出铮铮的声响。邦德跳到木板搭成的斜坡下面，在木板的掩护下，匍匐着往前爬。子弹不时打进他头上的木板中。他已爬到头，再也不能向前移动。他犹豫着，不知该从左还是从右跳出木板扑向机枪。正在这时，头顶上的木板突然发出一连串呼呼声和轰隆声，科洛姆博手下的人割断了捆印刷品筒的绳子，整堆的印刷品顺着斜坡滚了下来。邦德趁机从左面跳起身来。机枪手正背向仓库墙壁趴在地上，向右边瞄准。没等他调转枪口，邦德的两颗子弹已连连射出，机枪手顿时倒地，但手指仍然扣动了扳机，枪口喷出一片火舌，枪身从他手中脱

出，倒在地上。

邦德乘机飞跑向仓库。突然他脚下一滑，向前扑倒，脸上碰到一滩黑乎乎的粘液。他在地面上趴了一会儿，然后手脚并用，猛地纵身一跃，跳到仓库墙根的一堆印刷品卷筒后面。一个装印刷品的纸筒被一梭子机枪子弹打开一个洞，从里面流出黑色的浆液。邦德拼命想把脸上和手上的粘液抹掉。这粘液散发出带一股霉味儿的芳香，很象邦德在墨西哥闻到过的一种气味——是未经加工的鸦片。

一颗子弹从邦德头顶呼啸而过，扎进墙壁。邦德把握枪的手在裤子上抹了抹，身子一闪，冲进仓库入口，侧身靠在门上，心里暗暗纳闷，不知为什么刚才仓库里没有人向他开枪。仓库里面没有一点声响，散发出一股股凉意。灯早已被关掉，外面反而显得比里面亮。隐隐可见仓库里整齐地堆着一筒筒印刷品，正中留出—条道儿，一直伸向仓库另一端的一扇小门。这地方杀机四伏，活象个引人上当的陷阱。邦德立刻退到门外。船上的枪声，远不如刚才那么稠密，只断断续续地响着。科洛姆博飞快地向邦德跑过来，象所有的胖子奔跑时一样，给人一种脚不离地席卷而来的感觉。邦德命令似地向他喊道：“守住这个门，别进去，也别让你的手下人进去。我马上绕到后面去。”不等他回答，邦德已箭步如飞，消失在拐角处。

仓库约有五十英尺长。邦德放慢脚步，轻轻走到顶端，贴墙而立。他探头一看，忙缩了回来。门后正站着一个人，从门上的一个窥视孔由里向外探视。他手中握着一支引爆器，一根导线从引爆杆上直通门的底部，从那里消失在仓库中。那人身旁停着一辆黑色小汽车。发动机没熄火，发出嗡嗡的启动声。车头向着一条满是灰尘的大路，路面上布满了乱七八糟的深深的车辙。

这人正是克里斯托弗。

邦德单腿跪地，双手握枪，使之尽可能保持稳定。他微微探出身子，对准克里斯托弗脚上开了一枪，但没击中，子弹在目标附近溅起一片灰尘。与此同时，爆炸声骤起，紧接着爆炸的冲击力将邦德甩出去好远。

邦德从地上爬起来，仓库开始倒塌。克里斯托弗早已钻进车，开出二十米外，尾部腾起一片灰尘。邦德站稳身子，摆好射击架势，再一次瞄准。汽车狂吼着连续三次加速，已开出五十米开外。砰地一声枪响，伏在方向盘上的人猛地向后一仰，双手松开方向盘，头往前伸了伸便无力地搭在方向盘上。他的右手伸出窗外，似乎在打手势向右拐。邦德向前追去，满以为车要停住，不料车轮虽被深深的车辙卡住，但死者的右脚仍然踩在离合器上，于是汽车一阵怒吼后，又全速向前奔驰。邦德停下来等着，看汽车怎样开出路面、撞在什么地方。可是它却扬起团团黄白色的尘埃，在清晨的薄雾中消失了。

邦德拉上手枪保险，把枪插回皮带。他转回身，看见科洛姆博正朝他走来。胖子咧开嘴开心地大笑着，来到邦德面前。他出乎意料地突然张开双臂，紧紧拥抱着邦德，并在他的脸上一边吻了一下。邦德感到很难堪，急忙叫道：“天哪，科洛姆博。”

科洛姆博放声大笑：“啊，害羞的英国人，对什么都不怕，就怕表露感情。可我，”说着猛地拍打着胸口，“我，埃恩里科·科洛姆博，既然喜欢你这个人，就要大声说出来，绝不难为情。如果不是你干掉机枪手，我们没人能活着见你。即使这样，我还是折了两员大将，还有一些人受了点伤。可是那些阿尔巴尼亚人中，只有六、七个还能站起来，现在都已经逃到村子里去了。让警察去对付他们吧，一个也跑不掉。你还把克里斯托弗这无赖连车

带人送进了地狱，干得漂亮！不知那辆车开上大路口会怎么样？他右手不是伸出来示意向右拐吗？他可别忘了开车得靠右行哦！”科洛姆博使劲拍着邦德的肩膀转了个话题，“来，朋友，咱们该走了，那条阿尔巴尼亚船一会儿就要沉到海底了。真该让那些警察来开开眼界，可这地方太小，连个电话都没有。警察从这些渔民嘴里肯定搞不清楚情况。所以我已经给这儿的渔民头儿谈过了。这里没人喜欢那些阿尔巴尼亚人。现在我们得赶快返航，回去是逆风。而且受伤的弟兄们得赶快包扎医治，这鬼地方的医生咱可不敢相信。”

整个仓库都已经吞没在一片火海之中，浓烟滚滚，火光闪闪。鸦片在火中燃烧，发也一股芳香的蔬菜味儿。阿尔巴尼亚人的船开始下沉，海水漫上了甲板。他们蹚过甲板上的水，登上科伦比纳号。几个人迎上来同邦德握手，亲热地在他背上拍拍打打。船立即返航，向来时经过的海岬驶去。一大群渔民正站在小石屋前朝科伦比纳号观望，他们身旁飘着几条小渔船。科洛姆博向他们挥着手，用意大利语大声喊叫着什么，他们的很多人也挥手告别，其中一人喊了句什么，引得科伦比纳号的船员们哈哈大笑。科洛姆博解释道：“他们说看我们的表演比在安科纳看电影还要精彩，让我们一定再来。”

突然间，邦德的兴奋感烟消云散，只想好好打扫一下个人卫生。好久没洗澡了，胡子也没刮，身上一股汗酸臭。他下到船舱，向一个船员借来剃刀和干净的衬衫，回到自己的小屋里去换洗。他抽出手枪扔到床上，枪膛里还散发着一股火药味，刚才发生的一幕幕恐怖和死亡的情景又浮现在眼前。他打开舷窗，海面上波涛起伏，波光粼粼，来时还是黝黑一片神秘莫测的海岸，现在却换成了一片郁郁葱葱、赏心悦目的美景。这时从走廊里飘来一股油炸火腿的诱人香味，邦德赶忙放下舷窗，穿戴整齐，向餐厅走去。

餐桌上摆了一大盘煎鸡蛋和火腿。科洛姆博一面嘎扎嘎扎的嚼着，一面说着，“这一下我们干掉了克里斯托弗在那不勒斯工厂整整一年的生产原料。不错，我们在米兰也有个类似的企业，为图方便，我也常在那儿贮存些货物。不过我在那里顶多生产一些阿斯匹林之类的药物。克里斯托弗告诉你的故事其实就是他本人的所作所为，却栽到我科洛姆博头上。他自己用鸦片烟提炼海洛因，再雇上一帮‘信使’把海洛因弄到伦敦。对克里斯托弗那帮人来说，这一下他们损失惨重，那一大船货价值上百万英镑呢。可是你知道吗，我亲爱的詹姆斯，这些东西他不用花一分钱就搞到了手。为什么？因为那是俄国人白送给他的礼物，俄国人用来投放到英国人饭碗里的毒药弹。克里斯托弗能从俄国人那里源源不断地得到货源，要多少有多少。俄国人在高加索种罂粟，经过阿尔巴尼亚运到这儿。他们所没有的只是投放毒药的装置和人力，于是，他们选中了克里斯托弗来干这一切。刚才，我们只用了半小时就将他们的阴谋一举粉碎了。你现在可以回英国告诉你们的人，贩运网将暂时陷于瘫痪。你要让他们知道，这些秘密战争的武器发源地不在意大利，而是在俄国。毫无疑问，这个秘密武器是俄国情报部门开展的心理战的重要组成部份。也许，我亲爱的詹姆斯，”科洛姆博面带赞许：“他们也许会派你去莫斯科搜寻这方面的情报。如果是这样，我预祝你能有幸碰上象朴劳莱·莉丝尔那样迷人的姑娘，她将向你揭示真理的另一面。”

“科洛姆博，你这话什么意思？她可是你的朋友啊！”

科洛姆博摇摇头。“我亲爱的詹姆斯，我有许多朋友。我想，你可能会在意大利多呆上几天。你要写报告，还要把我告诉你的那些事情再核实一下，对不对？”他笑了笑，“也许你还会很高兴地花上半小时向美国情报部门的

同仁谈谈克里斯托弗吧。所以在这段时间里，你可能需要有人作伴，好充分体验我们的家乡的美丽。在某些原始部落里，当一个人喜欢上某个人或是想向他表示敬意时，按照当地习俗，他会把自己的一、两个妻子暂时借给他。我没有成群的妻妾，可是象朴劳莱·莉丝尔这样的朋友我有不少。在这种事情上，她完全无需按我的吩咐行事。等着吧，她今晚正盼你回到她的身边呢。”科洛姆博在衣兜里上下摸了一阵，掏出一把钥匙，在邦德眼前晃了晃，放到桌上。“这就是我的心意。”科洛姆博一手放在胸前，十分认真地看着邦德。“我是真心实意这样做，她也一样。”

邦德从桌子上拿起这把钥匙，上面挂着一块金属牌，写着：丹尼利饭店65号房间。

